

安士全書

名相註釋及白話

萬善先資集·卷一至卷四

附 戒殺放生文、放生祝願

附 宋慈雲懺主遵式誡酒肉慈慧法門偈（並序）

附 明曾大奇端甫居士護生篇

附 釋聖量南潯極樂寺重修放生池疏

（
2.0
版）



《安士全書·萬善先資集》名相註釋及白話（2.0版）目次

凡例

萬善先資集序

萬善先資集

清朝·懷西居士周安士著述

萬善先資集卷一

因果勸（上）

勸閱是集者

示勸全祿（11）

冥主遵行（13）

阻善顯戮（15）

九

勸宰官

勒石垂慈（23）

魚泣誌感（25）

兩度回生（26）

禁牛益算（28）

一八

勸在公門者

黨惡冥譴（33）

三〇

勸養親者

業錢償報（38）

鉅釘餘業（40）

三四

勸愛子者

湯公迷冥（43）

探巢枯足（45）

四二

勸婦女

寫經脫苦（50）

蠅蟻索命（51）

四八

勸勿畜貓

碩鼠呈文（54）

五二

勸誕日稱觴者

送經答壽（58）

福事酬賓（59）

宴費惠貧（62）

五五

勸節日殺生者

鵝死代亡（66）

六四

勸弄璋家

烹羊速報（69）

六八

勸祀先者

殺生冥累（73）

七一

勸禱祀神祇者

祀天遇佛（76）

禱樹變羊（80）

東嶽受戒（83）

關公護法（92）

七四

勸星卜之士

師巫償報（95）

九四

勸宴客者	夫殺羊妻	(100)	多殺變豬	(104)	黑氣示災	(105)	·····	九七
勸膳師者	為膳殃兒	(109)	烹羊禍子	(109)	·····	·····	·····	一〇七
勸塾師	惜福延齡	(113)	貪饕喪命	(115)	·····	·····	·····	一一〇

萬善先資集卷二

因果勸(下)

·····	·····	·····	·····	·····	·····	·····	·····	一一八

勸求功名者	嗜蛤不第	(121)	帝君示夢	(122)	救物同登	(124)	·····	一一八

勸求子者	放生得子	(127)	悔過延嗣	(128)	戒牛育子	(129)	嗜鼈速斃	(131)
·····	·····	·····	·····	·····	·····	·····	·····	一二六

勸避難人	刀兵償報	(135)	龍子救難	(137)	·····	·····	·····	一三二

勸食牛犬者	命終酬業	(141)	戒牛得魁	(142)	鬼顯業因	(143)	戲侮速殃	(147)
·····	·····	·····	·····	·····	·····	·····	·····	一三九

勸勿烹蟹	蟹山受報	(153)	·····	·····	·····	·····	·····	一五一

勸勿食蛙	蛙訴商冤	(156)	·····	·····	·····	·····	·····	一五五

勸求壽者	救蟻延生	(161)	救魚免攝	(163)	算盡復延	(165)	膳減齡增	(166)
·····	·····	·····	·····	·····	·····	·····	·····	一五九

勸醫士	改書贖過	(170)	·····	·····	·····	·····	·····	一六八

勸勿擊蛇	焚蛇滅族	(174)	死蛇得度	(177)	·····	·····	·····	一七三

勸絕養金魚蟋蟀	紅蟲示報	(183)	蟋蟀酬冤	(184)	·····	·····	·····	一八二

勸惜螻蟻	蟻王報德	(186)	·····	·····	·····	·····	·····	一八五

勸獵人	慈鳥感人	(190)	沸湯獵報	(192)	人鹿同果	(193)	·····	一八九

勸打鳥人	三燕念恩	(196)	羣鵲卜葬	(197)	羅禽異疾	(198)	眾鳥啄身	(199)
·····	·····	·····	·····	·····	·····	·····	·····	一九五

鐵珠入腹	(200)	·····	·····	·····	·····	·····	·····	·····

勸屠人

羣豕索命 (204)

瞋殺現報 (206)

..... 二〇二

勸庖人

慘同車裂 (211)

死狀如鰕 (212)

..... 二〇九

勸開熟食酒肆者

臨終異相 (216)

產蛇異報 (218)

..... 二一六

勸持齋

夢感群神 (222)

破齋酬業 (223)

..... 二一八

持齋免溺 (228)

.....

..... 二一八

萬善先資集卷三

辨惑篇

..... 二一〇

釋生物養人之疑

(凡六辨)

..... 二三〇

釋俗見斷殺之疑

(凡八辨)

..... 二三六

釋業重難救之疑

(凡六辨)

..... 二四四

釋賓燕違俗之疑

(凡四辨)

..... 二五一

釋葷血禱神之疑

(凡六辨)

..... 二五五

釋饗親祭祖之疑

(凡六辨)

..... 二六二

釋古聖教殺之疑

(凡六辨)

..... 二七三

釋仁民愛物之疑

(凡五辨)

..... 二八二

釋因果差別之疑

(凡七辨)

..... 二八九

釋惡道有無之疑

(凡四辨)

..... 三〇一

釋持齋斷肉之疑

(凡八辨)

..... 三〇八

釋佛理難信之疑

(凡五辨)

..... 三一六

萬善先資集卷四 謹微錄 三三二

禁約部 三三二

家政部 三四〇

慶賀部 三四七

婚嫁部 三五二

喪祭部 三五五

營造部 三五九

器用部 三六三

樹藝部 三六八

衛生部 三七二

方便部 三七九

言語部 三八三

勸戒部 三八六

神咒部 三九〇

強恕部 三九四

懺悔部 三九六

發心部 三九九

萬善先資集卷四終 四〇四

跋 四〇五

戒殺放生文序（附）	四〇八
戒殺放生文	四一八
戒殺文	四一八
戒殺祝願	四三〇
放生文	四三四
放生祝願	四七二
放生儀	四七四
宋慈雲懺主遵式誠酒肉慈慧法門偈並序	四九二
明曾大奇端甫居士護生篇	五一〇
釋聖量南潯極樂寺重修放生池疏	五四一

凡例：

◎此《名相註釋白話》採原文、白話、註釋對照格式編排，以不同字體大小為區隔。

◎此「名相註釋」部份係以德賢淨宗共修會所編註《安士全書名相註釋》初稿為底本，再補充所查之少數名相輯成。「白話」部份係依曾琦雲居士《萬善先資集白話》為底本稍作編修及補充。

◎全書原文係依佛陀教育基金會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出版《安士全書》內容為本，排列次第、段落，儘量維持原著面貌，惟配合電腦排版方便，及容易閱讀，《謹微錄》有作調整。

◎註釋內文，採新式標點。以《》符號表書名。舉凡人名、地名、朝代名、帝王年號等，皆冠以私名號。

◎較難字的注音部分，採用同音之通俗字標注，如「惕」音替（ㄊ一、）等。唯少數同音字較複雜難懂者，僅以注音符號標注。

◎此《名相註釋白話》，儘量求其皆有出處。唯部分「名相」或「辭彙」，在線上《漢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及佛學辭典等無法查到或暫未找到最妥切之出處，故未註明出處文獻。

◎凡註釋有出處文獻者，謹以小粗體字著明於註文之末。如：《漢典》、《佛學大辭典》……等。

◎語詞中分開解釋者，最後做合併，皆以「意指：」來做總結，如：【揭債典衣】：「揭債」，舉債、借債。「典衣」，典押衣服。《漢典》。意指：以借錢、典當來籌款。

◎字典中有解釋，而此解釋並不能滿足原文之意，後來再作補充者，用「此指：」來總結，如：【奠食】：「奠」，祭獻，用祭品祭神或向死者致祭。《說文解字》：「奠，置祭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祭祀。

◎註釋中對「名相」有多處不同出處之解釋者，係為提供不同解釋，供研讀者參考。

◎註文中仍有許多疑慮不定之處；不慎誤植、勘誤之處；或前後格式不統一處。祈高明讀者不吝指正，以便再加以修正。特此感謝！

南無阿彌陀佛 阿彌陀佛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萬善先資集序

聖教①雖云大同②。佛法實為最勝③。不必深求④奧義⑤。即所制不殺一戒。可以斷為聖中之聖⑥。無可比倫⑦矣。夫人無智愚。莫不以殺為極苦。生為大德⑧。罪福之甚鉅者。莫過於戕生止殺⑨。而物類⑩之好惡趨避。與人情初無少異⑪。乃大烹⑫用享⑬。宴賓充庖⑭之類。猶雜見於書傳⑮中。致使人忽於習見⑯。狃為固然⑰。自非⑱大雄⑲氏⑳。首垂禁戒㉑。痛切提持㉒。誰復知蠢動含靈㉓。萬物一體之義。今儒門亦云愛物㉔。吾未知鬻割剝剔之可以稱愛㉕也。云斷樹殺獸。不以其時㉖。非孝。不知太和㉗常在。宇宙㉘間固無可殺之時也。早乾水溢㉙。亦知禁絕屠宰。仰格天心㉚。而平時之鼓刀㉛肆毒㉜。干和釀災㉝者。置之不問。吾不知其解也。經云。轉輪聖王㉞。出現世間。普行教命㉟。令除殺業。而國土人民。壽命福樂。乃至不聞刀兵㊱饑饉㊲之名。生當劫濁㊳。世運江河㊴。先聖覩極重難返之勢。萬不得已。為害去太甚之言㊵。而經傳遺文㊶。猶未免為饕夫㊷藉口。言之可勝憫歎㊸。友人安士周子㊹。慨然㊺著書。警發良心。挽回殺運。搜抉㊻分疏㊼。披誠瀝血㊽。兼示域外㊾之曠觀㊿。大破拘儒㊽之陋說㊾。期於大夢頓覺。沈疴必瘳㊿而後已㊽。實貪殘世界㊽中大光明幢㊾也。同志㊿相勸。梓㊽而傳之。念殺為戒首。仁為善元㊽。諸聖昭垂㊾。決定明誨㊿。因目㊽之為萬善先資㊾。是編所在㊾。無量㊿賢聖。慈心三昧㊿。為之護持㊿。諸天鬼神。恭敬圍繞。應以華香。而散其處。同邑五雲學人㊿。冰庵張立廉㊿述。

譯：聖人的言教，雖說大體上相同（不外乎在於止惡行善），而佛法實在最為殊勝。不用刻意追尋它精深的義理，就所制定不殺生戒律來說，可以判定為聖教中最高殊勝，再也沒有可與匹比的了。一切眾生，無論聰明與愚痴，無不以被殺視為是極痛苦的事，使能繼續安穩的活下去，為最大的恩德。造罪和造福當中最為深巨的，莫過於傷害生命和制止殺生。動物好惡趨吉避凶的本能，與人類本來就沒有什麼差別。然而人們對於殺戮烹煮菜餚、祭祀鬼神、宴請賓朋這些情事，並不以為意，而且這些記述還散見在《尚書》、《左傳》之中，使人們習以為常而輕忽，認為本來就如此。倘若不是佛陀出

現於世，把戒殺擺在最重要的位置，痛切地告誡我們要經常注意，誰會知道一切大小生物，都有佛性，一切眾生本為一體的義理呢？現今儒家也講愛護萬物。我不知道（人們無視動物臨死的慘狀）為何對動物以刀割宰、剖殺可以稱為仁愛。《禮記·祭義》上說：「為了奉養父母，砍樹打獵，如果違背天時，就不是孝。」卻不知，天道常在，天地間本來就沒有可殺的時間。一旦發生乾旱水災，也知道禁絕屠宰，以迎合上天好生之德。然而，平常年歲，拿刀任意殘殺眾生，違反太和之道，而釀成災禍，卻不聞不問。我真不知道到底是為什麼！佛經說：「轉輪聖王出現於世的時候，普遍推行佛陀的慈悲教育，消除一切殺業。那時的人民，壽命很長，生活幸福快樂。世間聽不到戰爭和饑餓的名字。」我們現在生活在末世，世間的風氣日漸衰亂。古聖先賢見長期所形成的不良習慣與弊病已非常嚴重，難以改變，萬不得已，只好在書中丟掉一些過於嚴格的教誨。人們不去好好體會先聖的苦衷，貪吃的人反而從古人經書典籍遺留文字中去尋找殺生的藉口。說起來怎能不令人憂傷歎息。友人周安士居士，感而著書，啟發人們良心，挽回殺運，搜羅實證，選擇分析，披肝瀝膽，諄諄告誡。並示佛家物我不二之宏觀，破除拘儒的淺陋的言論，希望人們從大夢中驚醒，大病中痊癒，而後才停止。這本書實在是這貪殘世界中大智慧的慈悲法幢啊！有志一同的人看見這本書後，互相勸告，印刷流通。念及殺為戒中之首，仁是善中之本，聖人的教誨說得清清楚楚。所以就這本書叫作《萬善先資》。這一本書所在之處，無量賢聖，諸佛菩薩慈悲護佑，諸天鬼神恭敬圍繞，以香花恭敬供養。同縣五雲學人。冰庵張立廉述。

- ①【聖教】：聖者正也。與正理合名為聖。聖人之所說，謂為聖教。《宗輪論述記》曰：「聖者正也，與正理合。目之為聖，又契理通神，名之為正。此所說教，名為聖教。」《佛學大辭典》。又舊稱堯、舜、文、武、周公、孔子的教導。漢王充《論衡·率性》：「孔門弟子七十之徒，皆任卿相之用，被服聖教，文才雕琢，知能十倍，教訓之功而漸漬之力也。」《漢典》。此指：中國文化中，儒、釋、道三家教育。

- ②【大同】：大體相同。《漢典》

- ③【最勝】：「勝」，勝過、超過。《漢典》。意指：最為殊勝。

- ④【深求】：著意追求。《漢典》

- ⑤【奧義】：精深的義理、深奧的含義。《漢典》

- ⑥【斷為聖中之聖】：「斷」，判定、決定。《漢典》。意指：判定為聖教中最為殊勝。

⑦【無可比倫】：「比倫」，比並、匹敵。「無可比倫」，沒有可以相比的。《漢典》

⑧【生為大德】：「生」，救活、使活。《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使其能繼續安穩的活下去，為最大的恩德。

⑨【罪福之甚鉅者。莫過於戕生止殺】：「鉅」，同「巨」。大。「戕」音強。「戕生」，傷害生命。《漢典》。意指：造罪和造福當中最為深巨的，莫過於傷害生命和制止殺生。

⑩【物類】：萬物、各類的物。《漢典》。此指：動物。

⑪【與人情初無少異】：「人情」，人之常情。「初」，本、本來的。「少」，稍稍、稍微。《漢典》。意指：與人之常情本無稍稍差別。

⑫【大烹】：「烹」音坪。「大烹」，又作「大亨」。盛饌。《易·鼎》：「大亨以養聖賢。」王弼《注》：「亨者，鼎之所為也。」《漢典》

⑬【享】：祭獻、上供。供奉鬼神使其享受。《說文》：「享，獻也。」《詩·小雅·信南山》：「享于祖考。」《漢典》。此指：祭祀。

⑭【充庖】：「庖」音袍。「充庖」，供作食用。《漢典》

⑮【雜見於書傳】：「雜見」，參雜散見。《漢典》。「書」，《尚書》約成書於三〇〇〇年前的戰國時期，是中國古代最早的一部歷史文獻彙編。最早時它被稱為《書》，到了漢代被叫做《尚書》，意思是「上古之書」。漢代以後，《尚書》成為儒家的重要經典之一，所以又叫做《書經》。這部書的寫作和編輯年代、作者已很難確定，但在漢代以前就已有了定本。據說孔子曾經編纂過《尚書》，而不少人認為這個說法不可靠。《尚書》所記載的歷史，上起傳說中的堯虞舜時代，下至陳周（春秋中期），歷史約一五〇〇多年。它的基本內容是古代帝王的文告和軍臣談話記錄，由此可以推斷作者很可能是史官。《尚書》作為我國最早的政事史料彙編，記載了虞、夏、商、周的許多重要史實，真實的反映了這一歷史時期的天文、地理、哲學思想、教育、刑法和典章制度等，對後世產生過重要影響，是我們瞭解古代社會的珍貴史料。《尚書》用散文寫成，按朝代編排，分成《虞書》、《夏書》、《商書》和《周書》。它大致有四種體式：一是「典」，主要記載當時的典章制度；二是「訓誥」，包括君臣之間、大臣之間的談話和祭神的禱告辭；三是「誓」，記錄了君王和諸侯的誓眾辭；四是「命」，記載了帝王任命官員、賞賜諸侯的冊命。《尚書》使用的語言、詞彙比較古老，因而較難讀

懂。《漢典古籍》。「傳」，疑指《左傳》。《春秋左傳》是我國現存最早的編年體史書，我國第一部較為完備的編年體史書。又名《左傳》，相傳為春秋末年的左丘明為解釋孔子的《春秋》而作。起自魯隱西元年，迄于魯哀公二十七年，是學習、研究先秦歷史、文學、哲學和語言必讀的典籍。《春秋》：現存最早的一部編年體史書。相傳為孔子依據魯國史官所編的《春秋》加以整理修訂而成的。《左傳》：我國第一部較為完備的編年體史書。原名《左氏春秋》，相傳為春秋末年的左丘明為解釋孔子的《春秋》而作，名為《春秋左氏傳》，簡稱《春秋》。《漢典古籍》。意指：文詞參雜散見於《書經》、《左傳》中。

⑯【忽於習見】：「習見」，常見。《漢典》。意指：因常見而疏忽，習以為常。

⑰【狃為固然】：「狃」音紐（ㄋㄧㄡˋ）。習慣、安於、拘泥、因襲。「固然」，本來就如此。「狃為固然」，因襲於世俗習慣，而認為本來就如此（其實不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自非】：倘若不是。《漢典》

⑲【大雄】：佛之德號。佛有大力，能伏四魔。故名大雄。《法華經·涌出品》曰：「善哉善哉大雄世尊。」同《授記品》曰：「大雄猛世尊，諸釋之法王。」《佛學大辭典》。「四魔」，煩惱魔、五陰魔、死魔、天魔。煩惱魔指貪瞋痴等習氣能惱害身心；五陰魔指色受想行識等五蘊能生一切之苦；死魔指死亡能斷人之生存命根；天魔指能壞人善事的天魔外道，如欲界自在天的魔王是。」

⑳【氏】：古代稱呼帝王貴族等，後稱呼名人、專家。如：神農氏。太史氏。《漢典》

㉑【首垂禁戒】：「首」，第一。「垂」，敬語，多用於尊稱長輩、上級對自己的行動。如：垂法（垂示法則）；垂訓（垂示教訓）。《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佛陀所制定的禁戒，其中列為首者，即為戒殺。

㉒【提持】：為禪林中師家引導學人之方法。即師家接化學人時，破除學人原有之見解，而示予向上之契機。《佛光大辭典》。此指：提醒保持。

㉓【蠢動含靈】：「蠢動」，蠕蠕而動。泛指動物。《漢典》。「含靈」，含有靈性的動物。《佛學常見詞集》。含靈魂者，同於含識，含生，有情等。《大寶積經·三十八》曰：「假令三界諸含靈，一切變為聲聞眾。」《佛學大辭典》。意指：有情眾生。

㉔【愛物】：愛護萬物。《孟子·盡心上》：「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章炳麟《菌說》：「荀子曰：『萬物同宇而異體。』」

以異體故必自親親始，以同字故必以仁民愛物終。」《漢典》

②5【吾未知嚮割剝剔之可以稱愛】：「嚮」音鑾（ㄋㄨˋ ㄣˊ）。「嚮割」，碎割、瓜分。「剝剔」，音哭踢（ㄎㄨˋ ㄊㄩˋ）。割殺、割剝。《漢典》。意指：我不知為何對動物以刀割宰、割殺可以稱為仁愛。

②6【斷樹殺獸。不以其時】：「時」，季節。時候；時間。《漢語大詞典》。語出《禮記·祭義》：「樹木以時伐焉，禽獸以時殺焉。夫子曰：『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意指：孝者能順時取物，不濫墾濫殺。

②7【太和】：語出《易·乾》：「保合大和，乃利貞。」「大」，一本作「太」。《漢典》。張載《正蒙》云：「太和所謂道。」清王夫之《張子正蒙注》云：「太和，和之至也。道者，天地人物之通理，即所謂太極也。陰陽異撰，而其絪縕於太虛之中，合同而不相悖害，渾淪無間，和之至矣。未有形器之先，本無不和，既有形器之後，其和不失，故曰太和。」意指：自然之道本來和諧。萬物能順道而行，也必然展現最大的和諧。

②8【宇宙】：「宇」，指無限空間。「宙」，指無限時間。「宇宙」，天地。一切物質及其存在形式的總體。《漢典》

②9【水溢】：水氾濫。《禮記·王制》：「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孔穎達《疏》：「水溢，謂水之汎溢。」《漢典》

③0【仰格天心】：「仰」，舉首望也。又心慕曰企仰。《康熙字典》。「格」，感通。「天心」，猶天意。《漢典》。意指：企望能感動天意（因上天有好生之德）。

③1【鼓刀】：謂擺弄刀子發出響聲。宰殺牲畜時敲擊其刀，使之發聲，故曰鼓刀。《楚辭·離騷》：「呂望之鼓刀兮，遭周文而得舉。」王逸《注》：「鼓，鳴也。或言呂望太公，姜姓也，未遇之時，鼓刀屠於朝歌也。」《漢典》

③2【肆毒】：任意殘殺和迫害。《漢典》

③3【干和釀災】：「干」，觸犯、冒犯、沖犯。《漢典》。「和」，指天和（謂自然和順之理、天地之和氣）。意指：違反太和之道，而釀成災禍。

③4【轉輪聖王】：簡稱「轉輪王」，「或輪王」，為世間第一有福之人，於人壽八萬四千歲時出現，統轄四天下。有四种福報：一、大富，珍寶、財物、田宅等眾多，為天下第一；二、形貌莊嚴端正，具三十二相；三、身體健康無病，安穩快樂；四、壽命長遠，為天下第一。轉輪王出現時，天下太平，人民安樂，沒有天災人禍。此乃由過去生中，多修

福業，可惜不修出世慧業，所以僅成統治世界有福報之大王，卻不能修行悟道證果。《佛學常見詞彙》

③5【**教命**】：猶教令。上對下的告諭。《漢典》

③6【**刀兵**】：武器，借指戰爭。《漢典》。或指「刀兵災」，謂人壽減至一十歲時，諸人各起鬥爭，手執草木，即成刀仗；由此器仗，互相殘害。以是因緣，世間人民，刀兵死者，其數無量，是名刀兵災。《三藏法數》

③7【**饑饉**】：「饑」，五谷收成不好。「饉」，蔬菜和野菜都吃不上。「饑饉」，災荒、荒年。《漢典》。「饑饉災」，謂人壽八萬四千歲時，歷過百年，人若生時，壽減一歲，如是人壽減至三十歲時，天不降雨，由大旱故，草菜不生；思欲見水尚不可得，何況飲食。以是因緣，世間人民，饑饉死者，其數無量，是名饑饉災。《三藏法數》

③8【**劫濁**】：五濁之一。人壽本為八萬四千歲，後因德薄，而壽命亦每百年遞減一歲，減至二萬歲時，即步入劫濁。可知人壽自二萬歲至十歲之間，再由十歲至二萬歲之間，都是劫濁時代。《佛學常見詞彙》

③9【**世運江河**】：「世運」，世間盛衰治亂的氣運。《漢典》。「江河」，為「江河日下」之略。「江河日下」，江河的水逐日流向下游。比喻事物日衰，景象日非。《漢典》。意指：世間的風氣日漸衰亂。

④0【**為害去太甚之言**】：「太甚」，太過分。《漢典》。意指：（因避免）造成後遺症，而刪去一般人認為太嚴厲，一時無法接受的教誨。（因為一般人對太嚴厲的教誨，會產生反感。）

④1【**經傳遺文**】：「經傳」，指儒家經典和解釋經典的傳。泛指比較重要的古書。「遺文」，古人留下的詩文。《漢典》。意指：古人留下的經典傳記詩文。

④2【**饕夫**】：「饕」音濤（ㄊㄠ）。傳說中一種兇惡貪食的野獸，古代銅器上面常用牠的頭部形狀做裝飾。喻貪吃的人。《漢典》。意指：貪吃的人。

④3【**可勝憫歎**】：「可勝」，豈能忍受。「憫歎」，憂傷歎息。《漢典》。意指：怎能不令人憂傷歎息！

④4【**安士周子**】：「子」，古代對人的尊稱。稱老師或稱有道德、有學問的人。《漢典》。意指：周安士老居士。

④5【**慨然**】：感嘆的樣子。或，情緒激動、高昂。或，爽快不吝惜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處三種意思都說得通。）

④6【**搜抉**】：亦作「搜剗」。搜求選擇。《漢典》。意指：從龐大的資料中搜尋，並選擇出最佳素材。

④7【分疏】：「分」，辨別、區分。「疏」，分條記錄或分條陳述。《漢典》。意指：分類疏理，令條理明晰。

④8【披誠瀝血】：「披誠」，顯示忠誠。「瀝血」，滴血以示竭誠。《漢典》。此指：周安士老居士著書誠摯的苦心無以復加。

④9【域外】：境外、國外。喻寬泛。《漢典》。意指：人道以外的範圍，泛指世、出世間。

⑤0【曠觀】：廣闊的見識。《漢典》

⑤1【拘儒】：固執守舊、目光短淺的儒生。《漢典》

⑤2【陋說】：「陋」，知識淺薄。《漢典》。意指：淺薄的言論。

⑤3【沈疴必瘳】：「疴」音科。「沈疴」，亦作「沉痾」。重病、久治不愈的病。「瘳」音抽（ㄅㄨ）。病癒。《漢典》。意指：必能療癒陳年久病。按：此以久病喻大眾由來已久的陋習，謂根深蒂固的錯誤觀念得以革除。

⑤4【而後已】：「已」，停止。《漢典》。意指：而後才停止。

⑤5【貪殘世界】：「貪殘」，貪婪兇殘。《漢典》。「世界」，指世道、社會風氣。意指：貪婪兇殘的社會風氣。

⑤6【大光明幢】：「幢」，為竿柱高出，以種種之絲帛莊嚴者。藉表麾（指揮）群生，制魔眾，而於佛前建之。《佛學大辭典》。當寺院講經時，樹幢為記，通知大眾。故又以「幢」代指說法師的高明。此處「幢」冠以大光明，謂說法的人有大智慧，其光明可破上文所說的貪心、殘忍二種習性。

⑤7【同志】：指志趣相同的人。《漢典》

⑤8【梓】：刻板、付印。《漢典》

⑤9【善元】：「元」，根本、根源。《漢典》。意指：善心、善行的本源。

⑥0【諸聖昭垂】：「昭垂」，昭示、垂示。《漢典》。「諸聖」，指世、出世的聖人。意指：一切世、出世間聖人所施予的教育。

⑥1【決定明誨】：「決定」，確定。「明」，聖明、明察、明智。「誨」，教導。《漢典》。意指：確定明智的教誨。

⑥2【目】：稱。《漢語大詞典》

⑥3【先資】：「資」，條件。《漢典》。意指：最先決的條件。

⑥4【是編所在】：「所在」，指存在的地方。《漢典》。「是編」，指《萬善先資集》。意指：《萬善先資集》所在之處所。

⑥5【無量】：謂從阿僧祇、阿僧祇為一阿僧祇轉，阿僧祇轉、阿僧祇轉為一無量也。《三藏法數》。多大而不可計量也。又數目之名。《攝大乘論釋·八》曰：「不可以譬類得知為無量。」《勝鬘經寶窟·中本》曰：「無量義者，猶是廣大異名。」同《上末》曰：「依《華嚴經》是百二十數中一數之名也。非是汎爾言無量也。」《佛學大辭典》

⑥6【慈心三昧】：興發慈悲心的禪定。《佛學常見辭匯》

⑥7【護持】：保護維持、保衛扶持。《漢典》

⑥8【同邑五雲學人】：「學人」，求學的人。《漢典》。「同邑」，應指與周安士老居士同為江蘇崑山人。「五雲」，查無此詞。疑指張立廉先生的別號。意指：張立廉先生謙稱自己為崑山五雲學人。

⑥9【冰庵張立廉】：張立廉，清居士。字鴻一，號冰庵。崇禎九年（西元一六三六年）舉人。明亡，削髮僧裝，博綜教乘。《江蘇藝文志》

萬善先資集卷一

玉峰①周思仁②安士氏述

因果勸上

勸閱是集者 此篇是戒殺之綱領③

仁列五常④首。慈居萬德先。皇哉⑤三教⑥論。異口若同宣。人人愛壽命。物物貪生全⑦。雞見庖人執⑧。驚飛集案⑨前。豕聞屠價售。兩淚涌如泉。方寸原了了⑩。祇為口難言。醵受刀砧苦⑪。腸斷命猶牽⑫。白刃千翻割。紅鑪⑬百沸煎。炮烙⑭加彼體。甘肥佐我筵⑮。此事若無罪。勿畏蒼蒼天⑯。古來生殺報。往復如轆旋⑰。吾昔弱冠⑱時。目擊生哀憐。菟羅⑲今昔事。將盈數萬言⑳。誓拔三途㉑苦。此志久愈堅。落筆傷心處。一字一鳴咽㉒。繡板貧無力㉓。勸募亦辛艱。崎嶇三四載㉔。今日方流傳。奉勸賢達㉕者。留神閱是編㉖。

譯：仁列五常的首位，慈悲居萬德最先。偉大啊！儒釋道三教經論，一口共同來宣示。人人皆愛已壽命，生物貪保全生命。雞見廚師來捕捉，驚恐群飛桌案前。豬聞屠價已售出，兩眼熱淚湧如泉。心中原本就明了，只因有口而難言。突然遭受宰殺苦，腸雖斷命猶殘存。屠刀千翻百次割，火爐中百次沸煎。燒烤加諸身體上，以供我筵席美味。殺生此事若無罪，就不必畏懼上天。古來殺生的報應，因果輪轉不停息。吾在以往弱冠時，目睹生靈悲哀憐。搜集古今的典故，將滿數萬的文字。誓拔眾生三途苦，心志愈久愈堅定。落筆寫到傷心處，一字一句都悲泣。貧窮而無力出版，勸募亦非常艱辛。崎嶇輾轉三四年，直到今日方流傳。奉勸諸位賢達人，留心閱讀本編文。

①【玉峰】：據光緒《崑新兩縣續修合誌》載「縣中之山名馬鞍，產玲瓏石，如玉。故又名玉峰。」因昆石獨產於崑山縣，玉峰也就成為縣之別稱。案：「昆」同「崑」。

②【周思仁】：人名。即周夢顏。一名思仁，字安士，崑山諸生也。博通經藏，深信淨土法門。自號懷西居士。著戒殺、戒淫二書。戒殺書名《萬善先資》，戒淫書名《欲海回狂》。又著《陰騭文廣義》三卷、《西歸直指》四卷。乾隆四年正月，與家人訣別，云將西歸，家人請以香湯沐浴，卻之曰：「我香湯沐浴久矣。」談笑而逝。異香郁然滿一室，享年

八十四。《周安士居士傳》

- ③【綱領】：總綱要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五常】：謂仁、義、禮、智、信。《漢典》
- ⑤【皇哉】：「皇」，大。《漢典》。意指：讚嘆到極處之辭。
- ⑥【三教】：佛教、道教、儒教。《佛學常見詞彙》。三者稱「教」，本義皆是：教育、教學、教化，故知其本質都是教育。
- ⑦【生全】：保全生命、全身。《漢典》
- ⑧【庖人執】：「庖」音袍（ㄆㄠˊ）。「庖人」，廚師。「執」，捕捉。《漢典》。意指：廚師來捕捉。
- ⑨【案】：長方形的桌子。《漢典》
- ⑩【方寸原了了】：「方寸」，比喻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了了」，明白、清楚。《漢典》。意指：心中清楚明白。
- ⑪【蕎受刀砧苦】：「蕎」音末。突然。「砧」音真。「刀砧」，刀和砧板，指宰割工具。借指宰殺。《漢典》。意指：突然遭宰殺。
- ⑫【命猶牽】：「牽」，拉、挽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猶殘存一絲生命氣息。
- ⑬【鑪】：音盧。火爐、可供燃燒以盛火的器具。通「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⑭【炮烙】：音袍落（ㄆㄠˊ ㄌㄨㄛˋ）。古代一種刑法。用燒紅的鐵器灼燙身體的酷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⑮【甘肥佐我筵】：「甘肥」，指美味。「佐」，「佐餐」之略，指下飯。「筵」，宴席。《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烹宰眾生肉作成料理，供我宴客飽餐。
- ⑯【此事若無罪。勿畏蒼蒼天】：「蒼」，深青色、深綠色。「蒼天」，上天、上蒼。《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為口腹之欲，烹宰烹煮眾生，令彼等遭受無極的苦難，這樣的事，若說毫無罪過，那就不用害怕上蒼的懲罰了。此以反語彰顯因果不虛。言下之意是，天道因果報應的事理昭然，不因人信毀而存廢，人應存畏懼之心，勿因口腹之慾而殺生。
- ⑰【古來生殺報。往復如轆旋】：「生」，救活、使活。「往復」，去與來。「轆」音盧。「轆旋」，《集韻》：「轆，井上汲

水木。」或作「轆轤」，利用輪軸原理製成的井上汲水的起重裝置。比喻如轆轤般圓轉。《漢典》。此指：自古以來放生及殺生的酬報因果，如轆轤般循環往復。放生者，後必有酬報救命恩德者助之；殺生者，亦必有追討命債者逼之，循環往復，絲毫不爽。

⑱【弱冠】：古時以男子二十歲為成人，初加冠，因體猶未壯，故稱弱冠。《漢典》

⑲【蒐羅】：「蒐」音義同搜。蒐集網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將盈數萬言】：「將」，差不多。「盈」，足、滿。「言」，字。如：「七言詩」、「共三十萬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差不多有數萬字。

㉑【三途】：亦作「三塗」。佛教語。即火途（地獄道）、血途（畜生道）、刀途（餓鬼道）。《漢語大詞典》

㉒【嗚咽】：「咽」音業。「嗚咽」，低聲哭泣。亦指悲泣聲。《漢典》

㉓【繡板貧無力】：「繡」音秀。「繡板」又有稱「繡梓」，精美的刻版印刷。古代書版以梓木為上，故稱。意指：因貧窮而無力出版。

㉔【崎嶇三四載】：「崎嶇」，山路艱險峻峭，高低不平。比喻處境艱難。「載」，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萬善先資集》成書後，苦無資金出版，勸募過程又異常艱辛，經歷三、四年艱難的募化，才得以如願出版。

㉕【賢達】：有才德有聲望的人。《漢典》

㉖【留神閱是編】：「留神」，細心注意、謹慎小心。「是」，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祈求大眾用心閱讀本書。

示勸全祿① 出夢覺篇

交河②孟兆祥③。登④萬歷壬子⑤賢書⑥。患脾疾。夢至陰府。王語曰。汝祿遠大。但殺生過多。將折爾算⑦。今宜戒殺放生。刻⑧夢中語勸世。可贖此罪。孟許諾⑨。甦⑩後忘之。一夕。復夢如前。大驚。時正會試下第⑪。急歸成其事。是夕。寓屋⑫棟折⑬。床榻盡粉⑭。因刻夢覺篇行世。後登進士。官至理卿⑮。

人皆為因循^⑩二字。蹉^⑪過一生。孟君若有一念因循。便與筦簞^⑫牀第^⑬。同為齏粉矣。安能更享後福耶^⑭。其所刻夢覺篇。誠哉夢覺篇也^⑮。

譯：交河人孟兆祥，萬曆壬子科舉考試順利通過。忽得脾臟病，夢見自己到了陰府。冥王對他說：「你前程遠大，可惜殺生過多，減損壽命。如果你現在開始戒殺放生，刻夢中語勸世，可以贖罪。」孟點頭答應，但醒後就忘記了。有一天晚上，他又做了一個同樣的夢，大吃一驚。當時會試失敗，急匆匆回家去完成這件事。孟回家後的那天晚上，他所住的旅舍，大樑折斷倒塌，把他睡的床與竹席砸得粉碎。後來孟印刷流通《夢覺篇》勸世，考取了進士，官至大理寺卿。

世人因循隨俗，蹉跎一生。孟君如果一念隨俗，就與旅館竹席床鋪同碎成粉屑了！怎能再享後福呢？他所刻的《夢覺篇》，真是名副其實的《夢覺篇》啊！

①【全祿】：舊時指按其官職而給予全部薪俸。《漢典》。此指：保全祿位。

②【交河】：指交河縣，明、清皆屬直隸河間府，今河北省交河縣。

③【孟兆祥】：字允吉，山西澤州人。世籍交河。天啟二年進士，官至刑部右侍郎。明末殉國難。

④【登】：謂科舉考試中選。《漢典》

⑤【萬歷壬子】：「歷」，「曆」之異體字。「萬歷壬子」，明萬曆四十年，即西元一六一二年。

⑥【賢書】：典出《周禮·地官·鄉大夫》：「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於王。」賢能之書，謂舉薦賢能的名錄，後因以「賢書」指考試中試的名榜。《漢典》。此指：鄉試中舉。

⑦【算】：壽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刻】：雕，用刀子挖。如刻本，即雕版印成的書本。《漢典》。此指：著書出版。

⑨【許諾】：同意、應允。《漢典》

⑩【甦】：音蘇（ㄙㄨ）。蘇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下第】：科舉時代考試不中者曰下第，又稱落第。《漢典》

⑫【寓屋】：「寓」，指寄居。《漢典》。意指：寄居的客棧。

⑬【棟折】：「棟」，屋的正樑，即屋頂最高處的水平木樑。「棟折」，屋樑斷折。《漢典》

⑭【齏粉】：「齏」音基。細切的鹹菜、醬菜。「齏粉」，碎成粉屑。指粉身碎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牀榻碎成粉屑。

⑮【理卿】：應指大理寺卿。明朝為正三品官。考《明史》，孟兆祥官至刑部右侍郎，亦正三品。

⑯【因循】：疏懶、怠惰、閒散。《漢典》

⑰【蹉】：音ㄘㄨㄛ。把時光白白耽誤過去。《漢典》

⑱【筦簟】：音管店。「筦」，「莞」之異體字。指水蔥一類的植物，亦指用其編的席。「簟」，竹席。「筦簟」，蒲席與竹席。《詩·小雅·斯干》：「下莞上簟，乃安斯寢。」鄭玄《箋》：「莞，小蒲之席也。竹葦曰簟。」《漢典》

⑲【牀第】：「牀」，「床」之異體字。「第」疑為「第」之誤。「第」音紫（ㄗˇ）。床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枕席之間。

⑳【安能更享後福耶】：「安能」，豈能、怎能。「更」，再。「耶」，文言疑問詞，相當於「呢」或「嗎」。《漢典》。意指：那能再享後面的福報呢？

㉑【誠哉夢覺篇也】：「誠」，的確、確實。「哉」，文言語氣助詞，表感歎，相當於「啊」。《漢典》。此指：確實啊！是從夢中醒悟的經歷，書名為《夢覺篇》，取得太好了。

冥主遵行

見感應篇廣疏

錢塘鄭圭。病。夢已故孝廉①陸庸成。來訪。儀從②盛於平時。問授何職。曰冥曹觀政③。因出二書以贈。一孝義圖。一放生錄。鄭曰。此放生錄。蓮池大師所刻也。公在冥府。何以得之。陸云。冥主遇世間嘉言善行④。隨敕⑤記錄。且頒佈遵行⑥。惟恐人之不信也。君能奉行。病將痊矣。寤⑦而隨覓⑧二書玩⑨之。即堅持殺戒。病果痊安。

道二^⑩。仁與不仁而已矣。戒殺。仁也。戒殺書。與人共廣^⑪其仁者也。獨善^⑫者。其仁小。兼善^⑬者。其仁大。蓮大師。儒家麟鳳^⑭。敝屣科名^⑮。後捨俗出家。為法門^⑯砥柱^⑰。所以祈雨而甘霖速沛。居山而猛虎潛蹤^⑱。則知戒殺一書。天且不違。況於人乎。況於鬼神乎。

譯：錢塘鄭圭，在病中夢見已死孝廉陸庸成來訪，氣派超過他在世的時候。鄭圭問他在陰間擔任什麼職務，陸庸成回答說：「在陰間觀政。」然後拿出兩本書贈送給他。這兩本書，一本是《孝義圖》，一本是《放生錄》。鄭圭說：「這本《放生錄》是蓮池大師刻印的，您在陰間是怎麼得到的？」陸庸成說：「冥主遇到世上嘉言善行，隨時命令記錄，並且頒佈遵行，只擔心人們不相信啊！如果您能夠奉行，病馬上就會痊癒了。」鄭圭醒後找到兩本書仔細研讀，從此堅持殺戒，病果然就痊癒了。

為人處世，只有仁與不仁兩條路。戒殺就是仁！戒殺書是勸人共同來推廣仁愛啊！自己一個人戒殺，他所體現的仁就小；勸大家一起戒殺，所體現的仁就大得多。蓮池大師本來是儒家麟鳳，看破名利，捨俗出家，成為佛門的中流砥柱。大師祈雨，大地馬上就會灑滿甘霖，大師住山，猛虎就會隱蔽蹤跡。於是我們就可以知道，蓮池大師的《戒殺》一書，上天都不敢違背，何況於人呢？又何況於鬼神呢？

①【孝廉】：明清兩代對舉人的稱呼。《漢典》

②【儀從】：「儀」，儀仗。游行隊伍前列所舉的旗幟、標志等。「從」音縱。隨侍的人。「儀從」，應禮儀所需的衛士或隨從。《漢典》

③【冥曹觀政】：「冥曹」，地府，陰間的官府。又謂陰間官吏。「觀政」，察知政情。《書·咸有一德》：「七世之廟，可以觀德；萬夫之長，可以觀政。」猶從政。《漢典》。此指：陰間之官職名。

④【嘉言善行】：亦作「嘉言善狀」。亦作「嘉言懿行」。美善的言行。有教育意義的好言語和好行為。《漢典》

⑤【敕】：音斥。命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頒佈遵行】：「頒佈」，亦作「頒布」。謂公佈、頒發法令、條例等。「遵行」，遵照實行。《漢典》。意指：公佈遵照實行。

⑦【寤】：音物。睡醒。《漢典》

⑧【隨覓】：「隨」，立即、接著。「覓」，尋求、尋找。《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立即尋找。

⑨【玩】：音萬。研討、反復體會。《漢典》

⑩【道二】：「道」，路、方向、途徑。《漢典》。意指：路徑有二條。

⑪【廣】：擴大。《漢典》

⑫【獨善】：謂獨自為善守法。《漢典》。此指：自己戒殺。

⑬【兼善】：謂使他人得到好處。《孟子·盡心上》：「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孫奭《疏》：「古之人得志遭遇其時，則布恩澤而加被於民。」《漢典》。此指：大家一起戒殺。

⑭【麟鳳】：麒麟和鳳凰；《文選》漢武帝《賢良詔》：「麟鳳在郊藪，河洛出圖書，嗚呼，何施而臻此乎？」李善《注》引《禮記》：「聖王所以順，故鳳凰麒麟，皆在郊藪。」比喻才智出眾的人。《漢典》

⑮【敝屣科名】：「屣」音喜。「敝屣」，破舊的鞋，比喻沒有價值的東西。「科名」，科舉功名。《漢典》。意指：把科第和官職視為如破鞋般毫無價值的事物，不予重視。

⑯【法門】：佛教語。指修行者入道的門徑。亦泛指「佛門」。《漢典》

⑰【砥柱】：山名。又稱砥柱山、三門山。在今河南省三門峽市，當黃河中流。以山在激流中矗立如柱，故名。今因整治河道，山已炸毀。《文選》宋玉《高唐賦》：「交加累積，重迭增益，狀若砥柱，在巫山下。」李善《注》：「砥柱，山名。」比喻能負重任、支危局的人或力量。《漢典》

⑱【祈雨而甘霖速沛。居山而猛虎潛蹤】：指淨宗第八祖蓮池大師，於明穆宗隆慶五年（西元一五七一年），入杭州雲棲山，見山水幽絕，遂結茅卜居修念佛三昧。山中老虎常傷害村民，大師慈悲為放瑜伽焰口，老虎不再患害百姓。亢旱年，村民懇請大師祈雨，大師手擊木魚，循田埂念佛，一時，雨下如注。

阻善顯戮① 見證慈編

程嗣昌②在密州③。見膠西鎮④人好食生命。因夜拜星斗⑤曰。昌欲為一切眾生。並同七世父母因緣。將戒殺圖說一本印施。今日真武真君下降⑥。願憑聖力流通。部民⑦彭景妻華氏。扯破。投於穢處。明日買魚欲膾⑧。魚忽跳。觸破華眼。流血化蟲。繞身咀嚼。方喧傳⑨。監鎮⑩郭向。見一神。自言吾是真武。察知此地大善人程嗣昌。印施戒殺圖說。華氏棄投穢處。罪重當死。其不悔者。亦當獲罪。俟⑪再降施行。

末世之人。惡業轉多。善根淺少⑫。見人行一善事。發一善言。未有不阻撓⑬之者。且如見人戒殺。必曰此迂闊⑭之為也。此薄福之態也。見人放生。必曰放之未必終活也。縱去之後。不旋踵⑮而被人取也。甚至露齒談笑。謗無因果。或於多眾之前。譏其惑。或引他端⑯之失。指其愚。直使善人面赤內慚。退厥初心⑰而後止。噫此等惡人。天仙見而怒之。等於鳩槃惡鬼⑱。一瞑目後。不可問其為何物矣。敢勸同心善士。凡遇阻善之人。縱或肆行誹謗⑲。但當順受⑳之而已。不可存忿恨之心。勸化之而已。不可發自矜㉑之語。憐憫之而已。不可萌棄彼之想。觀於華氏。能不凜然㉒知所懼乎。

譯：程嗣昌在密州的時候，看見膠西鎮人愛吃生物，就夜拜星斗說：「我程嗣昌發願為一切眾生，並同七世父母因緣，把《戒殺圖說》這本書印刷佈施，今日真武真君下降，希望憑藉聖力流通！」這本書流通後，縣民彭景的妻子華氏，扯破丟棄到污穢的地方。第二天，華氏買魚回家，舉刀要切的時候，魚忽然跳起來，劃破華氏的眼睛，流血化蟲，繞身咀嚼。事情發生傳出的時候，監鎮郭向看見神從天降，自言我是真武，考察到此地大善人程嗣昌，印施《戒殺圖說》，華氏丟棄到污穢的地方，罪重當死，今後誰再重犯，同樣重罰，等再降時施行。

末世眾生，惡業越來越多，善根越來越少。看見別人做一件好事，說一句好話，沒有不阻撓的。例如，看見有人戒殺，一定說這是迂腐的做法，沒有福氣！一看見有人放生，就一定會說，放了也不會活的，放了之後回頭就會被人抓去。甚至露齒譏笑，誹謗因果。或者在大庭廣眾之中，譏笑他糊塗。或者引出他其他的過失，指責他愚蠢。一直到使善人面紅耳赤，內心慚愧，退去初心才甘心。唉！這樣的惡人，天仙一見就會發怒，等於鳩槃惡鬼，一閉眼後，就不知會

墮落到哪裡去！敬勸同心慈善之士，凡是遇到阻撓行善的人，即使任意誣衊，只可順從地接受，不予理睬，不可存忿恨的想法；只可勸化他們，不可誇耀自己；只可憐憫他們，不可萌發嫌棄厭惡的想法。看看華氏的例子，怎能不驚恐有所戒懼呢？

①【顯戮】：亦作「顯謬」。明正典刑，陳屍示眾。「謬」，通「戮」。《書·泰誓下》：「功多有厚賞，不迪（無道）有顯戮。」泛指處死，加罪而死。晉潘岳《西征賦》：「加顯戮於儲貳，絕肌膚而不顧。」《漢語大詞典》

②【程嗣昌】：宋朝真宗祥符年間人。《真武啟聖記》

③【密州】：即現在的諸城，位於山東半島東南部。

④【膠西鎮】：今青島膠州市下轄的一個鎮。

⑤【星斗】：泛指天上的星星。《漢典》。此指：星宿（星官名。二十八宿之一）斗姆（北斗眾星之母）。

⑥【真武真君下降】：「下降」，蒞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真武真君」，亦稱「真武大帝」。原名玄武，又稱玄天上帝，為道教星君。意指：真武真君蒞臨人間考察之曰。

⑦【部民】：統屬下的人民、邑民。《漢典》

⑧【膾】：把魚、肉切成薄片。《漢典》

⑨【喧傳】：猶哄傳、盛傳。《漢典》

⑩【監鎮】：即「監鎮官」為宋朝基層官吏，掌一鎮「巡邏、盜竊及火禁之事，兼徵稅榷酤，則掌其出納會計。鎮寨凡杖罪以上，並解本縣，餘聽決遣。」《文獻通考·卷六十三·職官十七》

⑪【俟】：音四。等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寢少】：「寢」音近。「寢少」，逐漸減少。《漢語大詞典》

⑬【阻撓】：故意妨礙、阻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迂闊】：思想行為不切實際事理。《漢典》

⑮【旋踵】：掉轉腳跟，比喻時間極短。《漢典》

⑯【他端】：其他的打算和對策。《漢典》

⑰【退厥初心】：「厥」，其、他的。「初心」，本意。《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使行善之人退失其最初行善的心意。

⑱【鳩槃惡鬼】：疑為「鳩槃荼」。鬼名。噉人精氣之鬼。譯作甕形鬼、冬瓜鬼。《佛學大辭典》。按：此鬼會趁人睡時，壓在人身上，令人也不能講話，也不能動彈。此指：阻人行善之人，往往佞口（佞：音ㄌㄧˋ一ㄥˋ。佞口：利口）譏諷，令行善之人慚退而無話反駁。

⑲【肆行誹謗】：「肆行」，謂恣意妄為。「誹謗」，說人壞話，詆毀和破壞他人名譽。誹是背地議論，謗是公開指責。《漢典》。意指：任意誣衊。

⑳【順受】：順從地接受。《漢典》

㉑【自矜】：自負、自誇。《漢典》

㉒【凜然】：嚴肅、令人敬畏的樣子。或形容表示敬重或驚恐的神態。《漢語大詞典》

勸宰官① 以下言居官不宜殺生

普天之下。富貴貧賤。萬有不齊②。有人焉。高車駟馬③。威德巍巍④。即有人焉。負販肩挑。伶仃孤苦⑤。有人焉。安富尊榮。金珠滿藏⑥。即有人焉。糟糠不繼⑦。哀乞窮途⑧。其間榮辱相去⑨。不啻天淵⑩。若不信佛家報應⑪之說。宿世酬償之理。則天之賦⑫於人者。亦甚不平矣。所以經言。為人豪貴。國王長者。從禮事三寶中來。為人大富。從布施中來。為人長壽。從持戒中來。為人端正。從忍辱中來⑬。宿生作如是因。今生受如是果。喻如典樂之士⑭。叩鐘得鐘聲。叩磬得磬聲。亦如治圃之人⑮。種桃必得桃。種橘必得橘。此富貴貧賤所以懸殊也。叩以小者小鳴。叩以大者大鳴⑯。乃至種一樹。得一樹果。種十樹。得十樹果。此富貴貧賤所以又有差等也。

今之年少登科。享高官厚祿者。皆宿生好善不倦。廣修福德之人。不然。彼蒼①何獨厚於宰官乎。然居高乘勢。順風疾呼。為善有力。為不善亦有力。譬之服參苓者。卻病在於此。致病亦在於此。此孟子所以言。惟仁者宜在高位也②。又況爵秩③既尊。則日用烹飪④。賓朋宴會。所殺尤廣。身至一方。一方水陸眾生。騫爾⑤而被凌遲⑥之慘。居官一日。一日無辜物類。相繼而遭剝剔⑦之刑。是以往昔高賢⑧。惻然戒懼⑨。隨在設放生之河⑩。不時懸禁屠之榜。發一令曰。宰牛者有罰。而殺鯨群牛⑪。悉慶餘生於屠肆⑫。發一令曰。屠犬者有罰。而司閹⑬義犬。皆脫慘報於刀砧⑭。至圍山而獵。竭澤而漁。尤為申嚴號令⑮。禁止殺機⑯。誠恐事權既去⑰。有善願而無善力耳。普勸當道⑱仁人。速種善緣。乘機作福。仰體⑲上帝好生之意。朝廷愷悌之心⑳。一操政柄。便當廣積陰功。苟可生全。無或因循錯過㉑。爵尊者。諭各屬㉒以禁其屠。位卑者。請諸憲㉓以止其殺。若能奉仁風於萬世。固當名掛仙曹㉔。即使廣惠澤㉕於一時。亦可福資㉖後代。否則。何異身入寶山。空手而迴㉗者乎。

譯：普天之下，富貴貧賤，各自不同。有的人，有壯盛的車馬，威德崇偉；有的人，擔貨肩挑販賣，孤單貧苦，無依無助；有的人，安樂富裕尊貴榮達，金銀珠寶滿箱；有的人，生活貧困到連粗劣的三餐都不能保持常有，哀乞於困苦的境地。這中間的貴賤榮辱真是相隔有如天上與深潭之別啊！如果不相信佛家報應的說法，前世後世互相抵償的道理，那麼上天對待他的子民，也太不公平了！所以佛經說，為人地位顯貴，國王長者，從禮事三寶中來；為人大富，從佈施中來；為人長壽，從持戒中來；為人端莊嚴正，從忍辱中來。前世種了什麼樣的因，今世就得什麼樣的果。好像樂師，敲鐘得鐘聲，敲磬得磬聲。又如管理園圃的人，種桃必得桃，種橘必得橘。因此，就有富貴貧賤的懸殊了。敲得輕的，聲音就小；敲得重的，聲音就大。種一樹，就得一樹的果；種十樹，就得十樹的果。因此，富貴貧賤的程度就各有不同了。今天有些年級輕輕就大考高中，享受高官厚祿，前世都是好善不倦，廣修福德的人。否則，蒼天為什麼單單優待當官的人呢？但是，在高位者有權有勢，順風疾呼，做好事有力，做壞事也有力。例如人參茯苓雖好，但治病是它，得病也是它。這是孟子所以說，「惟有仁德者應處於高位。」地位高貴，那麼日常生活烹肉煮食，賓客朋友宴會，所殺尤廣。身到一方，

一方的水陸眾生，突然地就要受零割碎剮之悲慘。當官一天，無辜的物類，接連要遭受剖殺、割剝的酷刑。因此，過去的高官賢達，對物類慘遭剝剔感到悲憫，故而抱持戒慎恐懼的態度，在哪裡上任，就在哪裡設放生之河，經常張貼禁屠的告示。發一命令說，宰牛者罰，那麼恐懼而顫抖的牛群都會慶幸在屠宰場得逃生；發一命令說，殺狗者罰，那麼守門的狗就會在尖刀下活命。圍山打獵，放乾水捕魚，尤其應當申令嚴格遵守禁令，禁止殺害生物的念頭、動機。實在恐怕一旦權勢已去，即使有行之善願也無行善之力了！普勸當官仁人，速種善緣，乘機作福。迎合上天好生之德，朝廷施行德政的願求。一執掌政權，就應當廣積陰德，假使有機會可以保全物類的生命，就不要輕率錯過。地位尊貴的，就要曉諭部屬禁止屠宰；地位卑下的，就要請各上級長官發禁令止屠殺。如果終身奉守仁德，一定會名揚萬世，名掛仙榜。即使廣施恩澤一時，也可為後代積福。否則，不就是身入寶山，空手而回嗎？

①【宰官】：「宰」，古代官吏的通稱。「宰官」，泛指官吏、特指縣官。《漢典》。此指：具治民之權的官員。

②【萬有不齊】：「萬有」，各種各樣的都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不齊」，程度上不一致的。《漢典》。意指：富貴貧賤各自不同。

③【高車駟馬】：「駟馬」，拉一輛車的四匹馬。「高車駟馬」，富貴人家壯盛的車馬。《漢典》

④【威德巍巍】：「威德」，指威勢和德政。「巍巍」，崇高偉大。《論語·泰伯》：「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何晏《集解》：「巍巍，高大之稱。」《漢典》。意指：高大的威勢和德政。

⑤【伶仃孤苦】：孤單貧苦，無依無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藏】：音葬。儲放東西的地方。《漢典》

⑦【糟糠不繼】：「糟糠」音遭康。「糟」，酒滓。「糠」，穀皮。「糟糠」，比喻粗食。「不繼」，中斷、不持續、不連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生活貧困到連粗劣的三餐都不能保持常有。

⑧【哀乞窮途】：「哀」，哀求（悲哀痛苦的乞求）。「窮途」，路已走到盡頭。比喻非常艱困的處境。《漢典》。意指：生活窮困到了哀憐乞討，非常艱困的處境。

⑨【榮辱相去】：「榮辱」，榮耀和耻辱。「相去」，相差、相距。《漢典》。意指：受尊榮及受歧辱間程度的差距。

⑩【不啻天淵】：「不啻」，無異於。「淵」，深潭。「不啻天淵」，無異於從雲天之上到深潭之底。比喻差別極大。《漢典》

⑪【報應】：佛家謂有施必報。有感必應。故現在之所得。無論禍福。皆有報應。《佛學大辭典》

⑫【賦】：給與、授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經言。為人豪貴。國王長者。從禮事三寶中來。為人大富。從布施中來。為人長壽。從持戒中來。為人端正。從忍辱中來】：語出《佛說罪福報應經》：「為人豪貴國王長者。從禮事三寶中來。為人大富財物無限。從布施中來。為人長壽無有疾病身體強壯。從持戒中來。為人端正顏色潔白輝容第一。身體柔軟口氣香潔。人見姿容無不歡喜。視之無厭。從忍辱中來。為人精修無有懈怠。樂為福德。從精進中來。為人安詳言行審諦。從禪定中來。…」

⑭【典樂之士】：「典樂」，官名。掌管朝廷的音樂事務。《漢典》。此指：樂師。

⑮【治圃之人】：「治」，管理。「圃」，種植菜蔬、花草、瓜果的園子。《漢典》。此指：菜農或果農。

⑯【叩以小者小鳴。叩以大者大鳴】：語出《禮記·學記》：「如撞鐘，叩之以小者則小鳴，叩之以大者則大鳴。」連貫上下文，此指：眾生造因及大小不同，致富貴貧賤所以又有差等。有如撞鐘，輕輕敲打則響應得小聲，重力敲打，則響應的聲音就很響亮。

⑰【彼蒼】：天的代稱。《詩·秦風·黃鳥》：「彼蒼者天。」《漢典》。此指：老天爺。

⑱【譬之服參苓者。卻病在於此。致病亦在於此】：「參」音深。中藥名。通常指人參，「苓」音玲。藥草名。茯苓、豬苓皆簡稱苓。「卻病」，消除病痛。「致」，招致。《漢語大詞典》。為藥材之珍貴者。此以「參苓」比喻宰官。連貫上文，此指：作官的人執行公權力時，其為善、為惡的影響力都很大，譬如服用「參苓」，善用則可以治病強身（如為善則提升）；不善用亦能病致死（如為不善則墮落）。

⑲【惟仁者宜在高位也】：語出《孟子·離婁上》：「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眾也。」趙岐《注》：「仁者能由（奉行）先王之道。不仁逆道，則自播揚其惡於眾人也。」孫奭《疏》：「是以惟仁者之君宜其處高位為尊也。」趙岐《注》和孫奭《疏》的大意是：仁者能隨順先王之道，造福百姓，所以只有仁者之君應處高位；不仁者則逆道而行，使之掌權執政，則其惡的影響會隨其權位之勢更快速地傳播出去。

⑳【爵秩】：「爵」，官位。「秩」，官吏的俸祿。「爵秩」，猶爵祿（官爵和俸祿）。《漢典》

㉑【烹𩚑】：「𩚑」音袍。把帶毛的肉用泥包好放在火上燒烤。「烹𩚑」，燒煮熏炙。《漢典》。意指：烹煮肉食。

㉒【騫爾】：「騫」音莫。突然、忽然。「爾」，詞尾，相當於「地」、「然」。《漢典》。意指：突然地。

㉓【凌遲】：零割碎剮的一種酷刑。亦稱凌持。又稱「剮刑」。始於五代，阮、明、清俱列入正條，清末始廢。《漢典》

㉔【剝剔】：音哭踢（ㄎㄨ ㄊㄩ ㄣˋ）。「剝」，剖、剖開。「剔」，分解骨肉，把肉刮下。「剝剔」，剖殺，割剝。《漢典》

㉕【高賢】：指高尚賢良的人。《漢典》

㉖【惻然戒懼】：「惻」音策。「惻然」，悲傷的樣子。「戒懼」，戒慎恐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對物類慘遭剝剔感到悲憫，故而抱持戒慎恐懼的態度（愛之護之）。

㉗【隨在設放生之河】：「隨在」，猶隨處、隨地。《漢典》。意指：作官的人到一處當官，則在當地設置放生的河流（或處所）。即今日之生態保護區。

㉘【𩚑𩚑群牛】：「𩚑𩚑」音胡素。「𩚑」，古代量器名。「𩚑」，恐懼顫抖的樣子。「𩚑𩚑」，因恐懼而顫抖的樣子。「群」，眾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下文，意指：（在屠宰場中，）因恐懼而顫抖的牛群。

㉙【屠肆】：屠宰場、肉市。《漢典》

㉚【司閭】：「閭」，守門人。「司閭」，看門、守門。《漢典》

㉛【刀砧】：刀和砧板。指宰割工具。借指宰殺。《漢典》

㉜【申嚴號令】：「申嚴」，申令嚴格遵守或執行某種法令、措施。《禮記·月令》：「季秋之月，是月也，申嚴號令。」《漢典》。意指：對所發布之命令不斷教育提醒，要求嚴格遵守，有不遵者嚴格執行應有的處罰。

㉝【殺機】：殺害的念頭、動機。《漢典》

㉞【事權既去】：「事權」，職權、權力。《漢典》。意指：去職或調職，表不在位。

㉟【當道】：執政、掌權。亦指執政者、掌權者。《漢典》

③⑥【仰體】：謂體察上情。《漢典》

③⑦【朝廷愷悌之心】：「朝廷」，君主接受朝見和處理政事的地方，也用作以君主為首的中央統治機構或君主的代稱。「愷悌」，亦作「愷弟」。和樂平易。《左傳·僖公十二年》：「《詩》曰：『愷悌君子，神所勞矣。』」杜預《注》：「愷，樂也；悌，易也。」《漢典》。按：「愷悌」指有德的表徵，故可謂「德政」。意指：政府施行德政的願求。

③⑧【苟可生全。無或因循錯過】：「苟」，假如、如果。「生全」，保全生命。「無或」，不要。「因循」，輕率、隨隨便便。《漢語大詞典》。意指：假使有機會可以保全物類的生命，就不要輕率錯過。

③⑨【諭各屬】：「諭」音玉。告訴、使人知道（一般用於上對下）。「屬」，部屬。《漢典》。意指：告知所轄的各個單位。

④①【諸憲】：「憲」，舊時屬吏對上司的尊稱。《漢典》。意指：各上級長官。

④②【仙曹】：仙人的行列。《漢典》

④③【惠澤】：猶恩澤。《漢典》

④④【福資】：「資」，蓄積。《漢典》。意指：累積福德。

④⑤【身入寶山。空手而迴】：「迴」，與「回」同。《康熙字典》。語出《正法念處經》：「第一難得。若得人身。不行布施。則為虛生。如商賈人。得值寶洲。不知取寶而使空還。若得人身。不知捨財而布施者。亦復如是。」意指：進入藏有珍寶的山中，卻一無所獲，空手而回。比喻身在佳境而不好好利用。

勒石垂慈① 出舊唐史

唐顏真卿②。字清臣。精於書法。信奉三寶。嘗受戒於湖州慧明禪師。乾元三年③。肅宗④置天下放生池⑤。凡郡縣要津⑥。沿江帶郭⑦。共八十一所。各乞御製⑧碑文。勒石以垂不朽⑨。公爵至尚書右丞。封魯郡公。為一代名臣。

設放生池。須奉憲立石⑩。一切漁舟網⑪。概不得近。方可久遠。魯公所請碑文。雖稱御製。實出自公手。自唐迄今。千有餘載。其間所救無量物命。種無量陰功者。皆公創始⑫之力。

也。

譯：唐顏真卿，字清臣，精通書法，信奉三寶，曾經在湖州慧明禪師那裡受戒。乾元三年，肅宗在全國設置放生池。在郡縣各地水陸交通要道，靠江一帶及繞城外郭，共設置八十一所。各地從顏公處請到禦制碑文，刻碑留世，永遠留傳。顏公官至尚書右丞，封魯郡公，成為一代名臣。

設立放生池，必須奉命刻碑。一切漁舟設網、捕魚蟹竹柵欄，都不能接近，這樣才能保持長久。魯公所請碑文，雖稱禦制，實際出自魯公之手。自唐至今，已經千多年了，這中間所救無量物命，種無量陰功，都來自魯公創始的力量。

①【勒石垂慈】：「勒石」，刻字於石。亦指立碑。《漢典》。「垂慈」，垂示仁愛。意指：立碑垂示仁愛。

②【顏真卿】：人名。（西元七〇八年—七八四年）字清臣，唐臨沂人，為名書法家。玄宗時為平原太守，安祿山反，倡義討賊，肅宗時，亂平，遷刑部尚書，封魯郡公。德宗時李希烈反，受命前往慰諭，為所縊殺，卒贈司徒，諡文忠。真卿博學工詞章，善書法，筆力勁拔，雄渾莊重，與柳公權並稱顏柳。後人輯有《顏魯公文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乾元三年】：「乾元」，唐肅宗李亨年號，即西元七六〇年。

④【肅宗】：即唐肅宗李亨（西元七一一—七六二年），玄宗李隆基之子。天寶十四年（西元七五五年）爆發安史之亂，次年，唐玄宗逃往四川，肅宗即位於靈武，在位七年。葬於建陵。

⑤【放生池】：購買水族，畜養於池，禁止捕殺，其池稱「放生池」。《漢典》。今杭州西湖是古放生池，若以今之概念，放生池即今之生態保護區。

⑥【要津】：重要渡口，泛指水陸交通要道。《漢典》

⑦【帶郭】：「郭」，城週邊著城的牆。「帶郭」，繞城外郭、近城郭。《漢典》

⑧【御製】：帝王所作。亦指帝王所作之詩文書畫樂曲。宋高承《事物紀原·經籍藝文·御製》：「《家語》：『舜作《南風》之詩』，此則御製之始也。」《漢典》

⑨【垂不朽】：「垂」，留傳。「不朽」，不磨滅、永存。《漢典》。意指：永遠留傳。

⑩【奉憲立石】：「奉憲」，奉行法令、奉命。「立石」，樹立碑石。《漢典》。意指：經國家法令核准，並刻石碑昭告天下，具

法律效應。

⑪【網】：用繩、線等結成的捕魚捉鳥的器具。如：魚網。網羅。《漢典》

⑫【簞】：攔河插在水裏捕魚蟹用的竹柵欄。如：魚簞。蟹簞《漢典》

⑬【創始】：開創、創建。《漢典》

魚泣誌感

見廣仁錄

宋諸暨縣令潘華。修普賢懺法①。禁捕魚。後奉詔詣闕②。夢江河中數萬魚。皆號泣。曰。長者去。吾屬③不免烹矣。哭聲沸天④。華異⑤之。作夢魚記。囑後來邑宰⑥。

聖人之心。豈不欲盡物命⑦而生全⑧之。但羊豕之類。勢所難禁。至獸類中。若牛若犬。水族中。若蝦若鱧。若鼈若螭⑨等類。無不可禁者。宜於數日前。先申號令⑩。其有違者。所賣之物。人人得而奪之。且憑奪者。送官究治⑪。通邑⑫之人。亦不許買違禁之物。如有買者。亦憑路人奪去。務在信賞必罰⑬。慎終如始⑭。則雖日撻而求其捕生。不可得矣⑮。所謂拔本塞源⑯之禁也。

譯：宋諸暨縣令潘華，修《普賢懺法》，禁止捕魚。後來奉詔赴京都，夢見江河中幾萬魚都哭泣說：「長者離開，我們就難以免除被烹殺的命運了！」哭聲動天，潘華感到驚奇，寫了一篇《夢魚記》，囑咐後來縣令。

聖人的心難道不就是想要保全物命以盡天年嗎？但羊豬之類，情勢所難禁。可是獸類中的牛、犬等類，水族中的蝦、鱧、鼈、螭等類，沒有不可以禁止宰殺的。應當在幾天前，先發佈命令，凡違背禁殺命令，所賣之物，人人見而可以奪走，而且憑所扣之物證，送至官府追究懲處。全城之人，也不允許買違禁之物。如有人買，也任憑路人奪去。一定要有功必賞，有罪必罰，賞罰嚴明，從始至終小心謹慎。如此雖每天鞭打要求他去捕捉生命，他也不會去做，這才是拔除根本堵塞源頭的禁止宰殺。

①【懺法】：謂禮懺之儀制也。《釋氏通鑑》謂梁武帝為妃郢氏閱《大藏》，製慈悲道場懺法。《佛學大辭典》

②【詣闕】：音亦卻。指赴京都。《漢典》

③【吾屬】：我等。《漢典》

④【沸天】：形容聲音極度喧騰。《漢典》

⑤【異】：奇怪。《漢典》

⑥【邑宰】：縣邑之長。即縣令。《漢典》

⑦【盡物命】：「盡」，竭、達到極限。如：「盡命」即終天年。「物命」，物類的壽命或生命。《漢典》。意指：讓物類的壽命能活到終老，自然死亡。

⑧【生全】：保全生命。《漢典》

⑨【螭】：音思。動物名。軟體動物門腹足綱。與田螺同類，長寸許，殼色黑而細長，產於淡水中。或稱為「田青」、「螭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號令】：發佈命令。《漢典》

⑪【且憑奪者。送官究治】：「且」，相當於「又」、「而且」。「憑」，任；隨。「治」，懲處、懲辦。《漢典》。連貫上文，此指：違犯禁令販屠物類者，人人皆可沒收其所賣之物，而且憑所扣之物證，送至官府追究懲處。

⑫【通邑】：「通」，整個、全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全城。

⑬【信賞必罰】：有功必賞，有罪必罰，賞罰嚴明。《漢典》

⑭【慎終如始】：結束時仍然慎重，就同開始時一樣。指做事從頭至尾小心謹慎。《老子》：「慎終如始，則無敗事。」《漢典》

⑮【日撻而求其捕生。不可得矣】：「撻」音踏。用鞭棍等打人。《漢典》。意指：每天鞭打，要求他去捕捉生命，他也不幹。

⑯【拔本塞源】：同「拔本塞原」。「本」，根本，根源。「拔本塞源」，拔起樹根，塞住水源。比喻防患除害要從根本上打主意。《漢典》

兩度回生

出感應篇廣疏

吳郡司理①某暴卒②。一宿而醒。急呼家人。請太守及僚屬③至。叩首曰。吾至陰司。乞命甚哀。初猶不許。既而曰。汝能勸千人不食牛乎。限以三日。今幸再生。非諸君為我徧④勸百姓。不可得也。眾佯許⑤。越三日。復死。郡守大驚。召僚屬共持此戒。復立簿於通衢⑥。令百姓皆書名。得數千。焚之。少頃。司理復生。曰。被使攝⑦去。主者方怒責。忽黃衣人持簿至。云是戒食牛肉姓名。主者啟視。大喜曰。不但再生。且延壽六紀⑧。太守與眾。俱受福無量。司理後至百歲。邇來⑨官長。亦有能禁宰牛者。第不得其方⑩。所以禁榜雖懸城市⑪。牛羹徧列通衢⑫也。屠牛為業。本欲得利。利無所得。自當息刀。宜著衙役⑬。更番糾察⑭。有緝得牛肉者。即罰賣主出銀以賞之。務使緝⑮獲屠家之利。倍於私受屠家之利⑯。則衙役皆樂為官長效用。無所容其欺罔⑰。不然。受屠人之重賄。互為掩飾⑱。官長何從知之。何從見之乎。

譯：吳郡某獄官突然死去，一個晚上後又醒來了，急迫地呼喊家人，趕快請太守及其部屬來。太守一到，獄官馬上跪在地上，說：「我到陰司，乞求饒命，開始冥官不答應，後來說：『你能夠勸千人不吃牛肉嗎？』限期三天。因此，今天僥倖再生，如果各位不為我遍勸百姓，我再也沒命了！」大家假裝答應，過了三天，獄官真的又死了。郡守很震驚，召集部屬共持此戒，又在各個街道路口設立戒食牛肉簽名簿，發動群眾共同簽名戒食牛肉，獲得數千人的簽署，燒給陰司，過了一會，獄官復生，說：「被鬼使抓去，冥官發怒，正要責問，忽然有黃衣人拿簽名簿到，說是戒食牛肉人的姓名，冥官打開一看，非常高興地說：『不但復生，而且延壽七十二歲』」太守與群眾都得無量福德，獄官享壽百歲。

近來為官者，也有人發令禁止殺牛，但是得不到要領，故收不到效果，所以佈告雖然張貼，販賣以牛肉為食材的店舖，到處都有。屠宰牛為業，本想得利，沒有利益，自然會放下屠刀。應當多派衙役，輪流糾察。一旦捉拿到賣牛肉者，當即重罰賣主出錢賞賜衙役。務必使捉拿到賣牛肉者所賞之錢，高於屠戶私下賄賂之錢。那麼衙役都會樂於為官府效力，而不會欺騙蒙蔽官長。否則，他們接受屠戶的重賄，互相掩蓋文飾，為官者怎能知道呢？又怎麼去發現呢？

①【司理】：職官名。掌理獄訟的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暴卒】：突然去世。〈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僚屬】：同僚或部屬。《漢典》

④【徧】：同「遍」。全面、到處。《漢典》

⑤【佯許】：「佯」音羊。假裝、偽裝。《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因太守及僚屬都不信司理的話，故假裝答應。

⑥【通衢】：「衢」音渠。「通衢」，四通八達的道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各個街道路口。

⑦【攝】：捕捉。《漢典》

⑧【六紀】：「紀」，古代以十二年為一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六紀」，共七十二年。

⑨【邇來】：「邇」音耳。「邇來」，近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第不得其方】：「第」，但。「方」，辦法、技巧。《漢典》。意指：但是得不到要領，故收不到效果。

⑪【城市】：「城」，古時環繞京師，或圍繞某一區域，以供防守的大圍牆。「市」，進行買賣、交易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城門、市集等，行人往來頻繁處所。

⑫【牛羹徧列通衢】：「羹」，用肉或菜調和五味做成的帶汁的食物。《漢典》。意指：販賣以牛肉為食材的店鋪，到處都有。

⑬【著衙役】：「著」音茁。命令、差使。「衙役」，舊時官署的差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派遣官府的差役。

⑭【更番糾察】：「更番」，輪流替換。「糾察」，舉發督察。《漢典》。意指：輪番舉發查察。

⑮【緝】：音氣。搜捕、捉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私受屠家之利】：「屠家」，以屠宰牲畜為業的人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私下收取屠宰業者的賄賂。

⑰【欺罔】：欺騙蒙蔽。語出《論語·雍也》：「可欺也，不可罔也。」《漢典》

⑱【掩飾】：掩蓋文飾。《漢語大詞典》

禁牛益算① 出戒牛彙編

嘉靖間。福建布政②胡鐸③。宴召眾賓。座間尚書公林俊。忽昏昏熟寐④。呼之不醒。良久方甦。曰異哉。予適被召至冥。主者乃吾宗⑤尚書林聰也。云今閻羅王即宋范文正公。吾為其屬。以爾昔為縣令。未禁宰牛。合⑥減壽一紀。故特攝汝。予辯曰。吾任某縣時。曾有禁宰牛榜。案卷猶存。聰愕然⑦曰。得毋失檢⑧乎。急命再查。有頃⑨。縣土神以予禁榜呈復。聰喜。仍代申奏⑩。還壽一紀。敕原使送歸。座客皆驚。共誓不復食牛。俊後壽果一紀。

貧人所望者富。富人所望者貴。貴人所望者惟壽耳。冥冥之中⑪。為屠牛一事。宰官之增齡者。不知凡幾⑫。減算者。不知凡幾。惜幽明⑬隔絕。無由⑭覺悟⑮耳。

譯：嘉靖年間，福建布政胡鐸，設宴招待嘉賓。在座尚書公林俊，忽然昏死熟睡，大家都喊不醒，過了好久才蘇醒過來。說：「真奇怪啊！我剛才被召到陰間，冥官是我的祖輩林聰尚書。他說，今天的閻羅王就是宋朝的范文正公，我是他的部屬，因為你從前做縣令的時候，沒有禁止宰牛，應當減壽一紀，所以特意把你叫來。我辯解說，我擔任某縣令時，曾經發佈了禁宰牛榜，案卷還在。林聰驚愕地說：『莫非是檢查失誤嗎？』趕緊命令再查。一會兒，縣土神把我發佈的禁榜呈復。林聰很高興，仍舊代替我上報，還壽一紀，命令送我回歸。」在座客人都為之震驚，一起發誓不再吃牛肉，林俊過了十二年後果然壽終正寢。

貧人盼望富裕，富人盼望富貴，貴人就盼望長壽啊！冥冥之中，因為殺牛一事，當官者為此增壽的，不知有多少？為此減壽的，也不知有多少？可惜陰陽隔絕，我們沒有辦法覺悟啊！

①【益算】：「益」，增加。「算」，壽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延長壽命。

②【布政】：指「布政使」。職官名。明、清各省市政兼財政長官。屬「承宣布政使司」，受轄於督撫，與掌理刑名的按察使並稱為「兩司」。亦作「藩臺」、「藩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鐸】：音奪。

④【寐】：音妹（ㄇㄟˋ）。睡、睡着。《漢典》

⑤【宗】：家族的上輩。《漢典》

⑥【合】：應該。《漢典》

⑦【愕然】：「愕」音餓。「愕然」，驚奇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得毋失檢】：「得毋」，恐怕、是不是、豈不、莫非。「失檢」，謂輕率定論而欠審慎檢核。《漢典》。意指：莫非是失察了。

⑨【有頃】：不久、一會兒。《漢典》

⑩【申奏】：向帝王陳述或申請。《漢典》

⑪【冥冥之中】：人所無法預測，人力無法控制等不可理解的狀況。亦即一般所稱的命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不知凡幾】：「凡幾」，共計多少。《漢語大詞典》。意指：不知道有多少。

⑬【幽明】：陰間與人間。《漢典》

⑭【無由】：沒有門徑、沒有辦法。《漢典》

⑮【覺悟】：覺，梵語菩提，鳩摩羅什譯作「道」，玄奘譯作「覺」。「覺」有覺察、覺悟兩層意思：覺察即察知惡事，覺悟即開悟智慧。佛家說：會得真理以開真智為「覺悟」。隋慧遠《大乘義章·卷二十》：「覺察名覺，如人覺賊；覺悟名覺，如人睡寤。」同書又說：「既能自覺，復能覺他，覺行圓滿，故名為佛。道言自覺，簡異凡夫，云言覺他，明異二乘，覺行究滿，彰異菩薩，是故獨此偏名佛矣。」中國先秦原有「覺悟」一詞，見《荀子·成相》：「不覺悟，不知苦，迷惑失指易上下。」意為醒悟。然而此詞廣泛流行，乃在佛教傳入以後。《俗語佛源》

勸在公門①者

衙門之士。見人嬰木索②。受笞箠③。略不悲憫④。其視戒殺。尤為迂闊⑤。所以一至鄉村。肆行⑥無忌。見雞索雞。見鳧⑦索鳧。甚至迫其賣女鬻③男。以供口腹。所欲既遂。則又誇於儕伍⑨。而兇暴之風日盛。抑知⑩天道好還⑪。或隕身杖下⑫。或喪命囹圄⑬。或不再傳而子孫乞丐⑭。良由⑮設心慘刻⑯。以致自速其辜⑰。普勸公門善士。行時時之方便。見顛連莫告⑱者。以善言安慰

之。無辜被冤者。於公庭昭雪^⑮之。至於口腹。無有窮盡。與其上千天怒^⑯。何如^⑰惜福延年。克昌厥後^⑱乎。古云。推人扶人。同一運手^⑲，吞菜吞肉。同一舉口^⑳。明理^㉑者何弗思之。

譯：有些官府的官吏，看見有人被刑具繩索所網綁，受鞭打，全不生起慈悲憐憫之心。把戒殺更看成是迂腐的事情。所以一到鄉村，恣意妄為，沒有顧忌，見雞抓雞，見鴨抓鴨。甚至逼迫百姓賣兒賣女，滿足自己吃喝玩樂。個人的欲望達到了，就又在同事之間炫耀。於是兇暴的風氣一天比一天厲害。然而要知道天道公平，因果無爽，作惡必有惡報。有的被亂棍打死，有的喪命牢獄，有的家業不再相傳，而子孫淪為乞丐，都是因為用心狠毒，以致於自食惡果。普勸官府善士，時時要行方便，看見受牽連有苦難訴的，就用好言好語安慰他，無辜受冤的，就在公庭上替他昭雪。至於口腹的欲望，永遠沒有窮盡，與其上犯天怒，不如惜福延壽，繁榮後代。古人說，推人扶人，同樣都使用這雙手，吃菜吃肉，同樣都使用這張口。明察事理之人，怎麼不仔細想想呢？

①【公門】：舊稱政府官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見人嬰木索】：「嬰」，纏繞、遭受、遭遇。「木索」，刑具。木指「三木」（古代加在犯人頸、手、足上的三件刑具），索即繩索，用以拘繫犯人。《漢典》。意指：看見有人被刑具繩索所網綁。

③【笞捶】：音吃垂。用竹條鞭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略不悲憫】：「略」，全、皆。「悲憫」，慈悲憐憫。《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見人受刑罰，全不生起慈悲憐憫之心。

⑤【迂闊】：思想言行不合實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肆行】：謂恣意妄為。《漢典》

⑦【鳬】：音浮。水鳥，俗稱「野鴨」，似鴨，雄的頭部綠色，背部黑褐色，雌的全身黑褐色，常群遊湖泊中，能飛。《漢典》

⑧【鬻】：音遇（ㄩ、ㄩˋ）。賣。《漢典》

⑨【誇於儕伍】：「儕」音柴。「儕伍」，做夥伴、與同列（地位相同、同事）。《漢語大詞典》。意指：在同事之間炫耀。

⑩【抑知】：「抑」，但是、然而。表示轉折。「知」，明白、察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然而要知道……。

⑪【天道好還】：因果循環的天理。語本《老子·第三十章》：「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師之所處，荊棘生焉。」後多指惡有惡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隕身杖下】：「隕」音允。「隕身」，亡身、死亡。《漢語大詞典》。意指：死於刑杖之下。

⑬【圜圖】：音齡語。監獄。《禮記·月令》：「（仲春之月）命有司，省圜圖，去桎梏。」孔穎達《疏》：「圜，牢也；圖，止也，所以止出入，皆罪人所舍也。」《漢典》

⑭【不再傳而子孫乞丐】：疑指家業不再相傳，而子孫淪為乞丐。

⑮【良】：誠然、的確。《漢典》

⑯【設心慘刻】：「設心」，用心、居心。「慘刻」，凶狠刻毒。《漢典》。意指：居心凶狠刻毒。

⑰【自速其辜】：「速」，招致。《左傳·昭公二十六年》：「毋速天罰，赦圖不穀。」「辜」，罪、過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自己招致應得的罪過。

⑱【顛連莫告】：「顛連」，困頓不堪、困苦。「莫告」，即「無告」，孤苦無處投訴。亦指無處投訴的人。《書·大禹謨》：「不虐無告，不廢困窮。」孔穎達《疏》：「不苛虐鰥寡孤獨無所告者，必哀矜之。」《漢典》。意指：困頓不堪，孤苦無處投訴者。

⑲【昭雪】：洗清冤屈。《漢典》

⑳【上千天怒】：「干」，冒犯、觸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對上則觸犯天理，必遭天譴。

㉑【何如】：不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㉒【克昌厥後】：「克」，能夠。「昌」，興旺發達。「厥」，其。「後」，子孫。《漢典》。「克昌」，《詩·周頌雝》：「燕及皇天，克昌厥後。」鄭玄《箋》：「文王之德安及皇天：又能昌大（盛大）其子孫。」後因稱子孫昌大為「克昌」。《漢語大詞典》。意指：能昌隆他（有德者）的後代。

㉓【推人扶人。同一運手】：「運」，使用、運用。《漢典》。意指：推害人與扶助人，同樣都使用這雙手。言下之意，是勸人轉念行善。

②4【舉口】：張口。《漢語大詞典》

②5【明理】：明察事理、懂道理。《漢典》

黨惡①冥譴② 見觀感錄

龍遊③邵秋芳。崇禎甲申④。縣禁屠宰。鄉間慮衙役為擾⑤。賄秋芳禦之⑥。屠戶遂得肆志⑦。乙酉⑧四月二日。秋芳死。七日甦。自言至冥。見冥君審宰牛事。有牛來嚙⑨。又屠人王十一。亦欲嫁禍焉。牛刀血盆。忽現目前。秋芳力辯。冥君曰。雖非汝殺。然當日無汝。此輩畏罪。未必殺矣。查壽數未盡。因令回陽。死後處分⑩。

屠戮之事。開之易。禁之難。一勸人開。披毛戴角⑪矣。出入衙門者。尚⑫其慎之哉。

譯：龍游邵秋芳在縣府任職，崇禎甲申年，縣府禁止屠宰，鄉間屠戶顧忌衙門差役的查察干擾，賄賂邵秋芳來阻止衙役嚴察，屠戶因此就為所欲為。乙酉四月二日，邵秋芳死了七天後蘇醒過來，說他自己到了陰間，看見冥官審理宰牛的事情，有牛來咬。有個屠戶叫作王十一，想要嫁禍於人，牛刀血盆，忽然出現在他眼前。邵秋芳爭辯，想要脫罪。冥官說：「雖然不是你親手殺牛，但是當時如果沒有你，這些人一定畏罪，未必敢再殺牛。」清查生死簿，壽命未盡，就先遣回陽，死後再懲罰。

屠宰的事情，開放很容易，禁止很困難。一旦勸人開放，下輩子自己就披毛戴角變畜牲了！出入官府的人，一定要慎重啊！

①【黨惡】：「黨」，意見相合的人、或由私人利害關係結成的團體。「黨惡」，結黨作惡、指結黨作惡之徒。《漢典》

②【冥譴】：「譴」，責備，如：「天譴」；因罪受罰或被貶，如：「譴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陰間的懲罰。

③【龍遊】：浙江省衢州市下轄的一個縣。

④【崇禎甲申】：即明崇禎十七年，西元一六四四年。

⑤【鄉間慮衙役為擾】：「鄉間」，鄉村里。《漢語大詞典》。此指：鄉里屠戶。意指：鄉裡的屠戶顧忌衙門差役的查察干擾。

⑥【賄秋芳禦之】：「禦」，阻止、禁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屠戶們賄賂邵秋芳這個人，令他阻止衙役嚴察。由上下文得知邵秋芳或許是地方官，或是地方上有權柄之人。

⑦【肆志】：任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乙酉】：即清順治二年，西元一六四五年。

⑨【嚙】：音涅（ㄋㄧㄝˋ）。啃、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處分】：處罰、懲罰。《漢典》

⑪【披毛戴角】：謂變為禽獸。《景德傳燈錄·聆珙和尚》：「學人不負師機，還免披毛戴角也無？」《漢典》。此指：所造的惡業很重，未來生生世世要變畜牲還抵命債。

⑫【尚】：希望。《漢典》

勸養親者 以下言居家不宜殺生

人子養親。其道各別。全乎①下養者為小孝。全乎次養者為中孝。全乎上養者為大孝。惟全乎最上養者為大孝之大孝。何則。下養者。惟知口腹之奉。酒食甘旨②。不致有無餘之歎③。是亦世所難能④。謂之小孝。次養者。體⑤親之志。父母所愛亦愛。所敬亦敬。使親心安樂。是名中孝。上養者。諭親於道⑥。善則贊成。過則幾諫⑦。使父母聖德在躬⑧。是名大孝。至於最上養者。更有進焉⑨。常念父母之恩。同於覆載⑩。父母之壽。易於推遷⑪。當用何法。可報親恩。何法可延親壽。何法可使父母出離生死。何法可使父母罪障消除。何法可使父母得入聖流⑫。究竟成佛。譬如刀兵劫⑬至。負親而逃。遁入山中。得母亦有寇至乎⑭。遁入水中。得母亦有寇至乎。遁入曠野。得母亦有寇至乎。輾轉熟思⑮。必置父母於萬全⑯之地。是名最上養。亦名無上養。亦名超出一切世間養。豈非大孝之大孝乎。若殺物養親。使物類抱冤來世。父母償債多生。不啻

①以漏脯②救親飢。鳩酒③止親渴矣。何逆重之。而可託言孝耶④。或曰。士人功成名遂。光祖揚宗。可謂孝乎。答曰。功成名遂。固足取也。若以此濟其善⑤。固為榮親。倘以此濟其惡。不反為辱親耶。檜嵩⑥之父。亦宰相親也。假令起於今日。人必惡之疾之⑦矣。故知孝子榮親。莫如積德。功名其次焉者耳。

譯：兒孫輩贍養親人，辦法各有不同。做到下等養完備為小孝，做到次等養完備為中孝，做到上等養完備為大孝，做到最上等養完備為大孝之大孝。為什麼呢？下等養只知道飲食的奉養，各種酒食美味的食物，不致於有所缺乏，這已經是世間難以做到了，叫作小孝。次等養就能體諒親人的心願，父母所愛我也愛，父母所敬我也敬，使親人心裡安樂，這就叫作中孝。上等養就能引導父母親認識真理，善就贊成，過就規勸，使父母能親身力行至高無上的道德，這就是大孝。至於最上等養就更上一層樓，常常想念父母的恩情，同於天地，父母的壽命，與日隨滅，應當用什麼辦法，可以報答親恩，什麼辦法可以延長親壽，什麼辦法可以使父母出離生死，什麼辦法可以使父母罪障消除，什麼辦法可以使父母進入聖人之流，最終成佛。譬如戰火臨頭，背負親人逃入山中，難道就會沒有賊兵會找來嗎？逃入水中，難道就會沒有賊兵會找來嗎？逃入曠野，難道就會沒有賊兵會找來嗎？反覆的思量，一定要把父母放到絕對安全的地方。這就是最上等養，也叫作無上養，也叫作超出一切世間養。難道不是大孝中的大孝嗎？如果殺生物養親，使物類懷抱來世怨恨，父母償債多生多世，如同用腐肉救親之饑餓，用毒酒止親之口渴嗎？還有什麼忤逆的事比殺物養親更重，怎能用它來作為盡孝的藉口呢？有人說：「讀書人功成名就，光宗耀祖，可以叫作孝嗎？」我的回答是：「功成名就，當然不錯。如果依靠它去做好事，當然可以為親人增光；如果依靠它去做壞事，不反而侮辱親人嗎？秦檜、嚴嵩的父親，是宰相的父親啊！假使發生在今天，人們一定會厭惡他痛恨他了。」因此，就應當知道孝子盡孝，為親人增光，莫如積德，功名是次要的啊！

①【全乎】：「全」，完備、不缺。「乎」，相當於「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下文，意指：做到完備。

②【甘旨】：美味的食物。又指對雙親的奉養。《漢典》

③【無餘之歎】：典出《孟子·離婁上》。孟子曰：「曾子養曾皙，必有酒肉；將徹，必請所與；問『有餘』？必曰：『有。』曾皙死，曾元養曾子，必有酒肉；將徹，不請所與；問『有餘』？曰：『亡矣。』將以復進也，此所謂養口體者也。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事親若曾子者，可也。」孫奭《疏》云：「蓋曾子知父欲有餘者，與之所愛之子孫，故徇而請其

所與；問有餘，故復應之曰有。是其遂其親之志意，而不違者也，故曰養志也。曾元反此，蓋有違逆其親之志意，但為養口體者也，非養志者也（曾子奉養曾皙，每餐必有酒肉；要撤饌時，曾子必定請示父親，要把所剩的菜賜給誰（指兒孫）吃。曾皙若問這道菜還有嗎？曾子必定說有（有餘。但未必實有；如果實說，恐父親不忍盡情享用，想留一些給兒孫）。曾皙死，曾元養曾子，也是每餐必有酒肉；但要徹饌時，則不問所剩的菜要賜給誰。曾子若問這道菜還有嗎？曾元總是老實地說沒了（無餘），我再去準備。曾元這就是養口體者。像曾子，則是養父母之志者。孫奭解釋說，曾子知道父母的心理總是希望家中東西準備豐盛，可以給所愛的子孫，這種順父母志意的奉養，稱為養志。而曾元卻沒有顧及到父母的心理，只有養口體，非養志者。）故「無餘之歎」，指如曾元之口體之養。

④【世所難能】：「難能」，不易做到。《漢語大詞典》。意指：世人難以做到的。

⑤【體】：領悟。《漢典》

⑥【諭親於道】：「諭」，告知、曉喻（明白勸導）。「道」，真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引導父母親認識真理。

⑦【幾諫】：「幾」音基。「幾諫」，委婉勸諫。《國語辭典》。語出《論語·里仁》：「子曰：『事父母幾諫。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不怨。』」「幾」，微也，人之過，在幾微發動之時，易於改正，故為人子者，見父母之過於微起時，即當諫之，不俟形成大過。《論語講要》

⑧【聖德在躬】：「聖德」，亦作「聖惠（意義同德）」。猶言至高無上的道德。一般用於古之稱聖人者。也用以稱帝德。「躬」，身體。《爾雅·釋詁下》：「躬，身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使能親身力行至高無上的道德。

⑨【更有進焉】：「進」，向前或向上移動、發展。《漢典》。意指：更進一層的做法。

⑩【覆載】：本指天地。語本《禮記·中庸》：「天之所覆，地之所載。」後比喻範圍廣大無所不包，或恩澤普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父母之壽。易於推遷】：「遷」，《說文》：「登也。」「推遷」，推移變遷。《漢語大詞典》。意指：父母的年壽，不覺中增加。言下之意，是盡孝的時日正在縮短。

⑫【得入聖流】：「聖」，正之義也。證正道，名為聖。《勝鬘寶窟·下本》曰：「聖者正也。以理正物名為聖。」《佛學大辭典》。「流」，品類、等級。《漢典》。意指：得以契入聖賢的品類。佛法通途謂「聖流」，最起碼是小乘須陀洹果。若能帶業往

生淨土，更是直趨佛果，優入聖流。

- ⑬【刀兵劫】：即「刀兵災」，謂人壽減至一十歲時，諸人各起鬥爭，手執草木，即成刀仗；由此器仗，互相殘害。以是因緣，世間人民，刀兵死者，其數無量，是名刀兵災。《三藏法數》

- ⑭【得毋亦有寇至乎】：「得毋」，即「得無」。猶言能不、豈不、莫非。「寇」，賊兵、盜匪。《漢語大詞典》。意指：難道就會沒有賊兵會找來嗎？

- ⑮【輾轉熟思】：「輾轉」，翻來覆去的樣子。「熟思」，慎重考慮、周密思考。《漢典》。意指：反覆的思量。

- ⑯【萬全】：萬無一失、絕對安全。《漢典》

- ⑰【不啻】：無異于、如同。《漢典》

- ⑱【漏脯】：被屋漏水浸染的隔夜肉類，會生漏脯毒，食後上吐下瀉，胸膈滿脹，腸如刀割，甚而致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⑲【鳩酒】：毒酒。「鳩」音陣。動物名。一種毒鳥。雄的稱為「運日」，雌的稱為「陰諧」，喜食蛇蝮。其羽毛紫綠色，有劇毒，泡酒後可以毒死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⑳【何逆重之。而可託言孝耶】：「託言」，借口、藉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之」，代指上文「殺物養親」之事。連貫上文，此指：還有什麼忤逆的事比殺物養親更重，怎能用它來作為盡孝的藉口呢？

- ㉑【若以此濟其善】：「濟」，助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代指上文「功成名遂」。連貫上文，此指：如果能以功成名遂的威勢力，來益助善行的成就。

- ㉒【檜嵩】：指秦檜及嚴嵩二人。秦檜（？—西元一一五五年）字會之，宋江寧人。性陰險，晚年殘忍尤甚。高宗時為相，挾金人以自重，力持和議，阻止恢復，誣殺岳飛等，一時忠臣良將殆盡，和議乃成。卒諡忠獻，寧宗改諡繆醜。嚴嵩（西元一四八一年—一五六八年）字惟中，號介溪，明江西分宜人。世宗時為相，攬權貪賄，斥戮異己，後被劾罷官，以子世蕃仍縱恣，籍沒，寄食墓舍而死。嵩善書，工詩文，著有《鈐山堂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㉓【惡之疾之】：「惡」音物。憎恨、討厭。「疾」，厭惡、憎恨。《漢典》。意指：討厭他、憎恨他。

業錢①償報 見好生錄

嘉興一老嫗②。子以捕蜊③為業。常用草索④縛賣。賣後。隨易⑤薪米給⑥母。一日嫗病。即將草索納腹中。納盡。仍逐節抽出，出已復納。納已復抽。腸肺間血穢。一一自口牽出。自云。我受子業錢奉養。故得此報。稍不如是。反覺難過。觀者如蟻。如是⑦數日而死。

昔世尊在王舍城⑧中。見一大魚。身有多頭。頭頭各異。墮於網中。世尊見已。入慈心三昧⑨。乃喚此魚。魚即時應。世尊問言。汝母何在。答言。母在廁中作蟲。佛語諸比丘。此大魚者。迦葉佛⑩時。作三藏⑪比丘⑫。以惡口⑬故。受多頭報。其母爾時受其利養。以是因緣。作廁中蟲。觀此。則知業錢養親。尚非孝子所為。況殉⑭世俗之見。殺物以享⑮乎。

譯：嘉興一個老婦的兒子，以捕蟹為業，常用草繩縛賣，賣後買回柴米供養母親。有一天，老婦生病，把草繩吞進肚中，吞後，又一節一節抽出，出後再吞，吞後再抽，腸肺間的血穢，都從口裡牽出來。她自己說：「兒子用殺生的錢奉養我，所以得到這個報應。如果不這樣做，更加痛苦。」觀看的人，越來越多，幾天後，老婦死去。

從前，世尊在王舍城中，看見捕在網裡的一條大魚，身上有很多頭，每個頭都長得不同。世尊看見後，進入慈心三昧，就喊此魚，魚即答應。世尊問道：「你的母親在哪裡？」魚回答說：「母親在廁所中作蟲。」佛對各比丘說，這一條大魚，在迦葉佛時，作三藏比丘，因為常以惡毒的話罵人，所以得多頭報應，他的母親那時受他供養，所以現在落在廁所中為蟲。這樣看來，用有罪的錢供養親人，都不是孝子所應當做的，何況隨從世俗偏見，殺生來供養呢？

①【業錢】：「業」，身口意善惡無記之所作也。其善性惡性，必感苦樂之果，故謂之業因。其在過去者，謂為宿業，現在者謂為現業。《俱舍光記·十三》曰：「造作，名業。」業為造作之義。《佛學大辭典》。此處專指惡業。意指：藉造作惡業所賺取的金錢。

②【嫗】：音（么）、（ㄅㄛˊ）。老婦人的通稱。《說文解字》：「嫗，女老偁也。」《漢典》

③【蜊】：同「蟹」。《漢典》

④【草索】：草繩。《漢典》

⑤【易】：交換。如：「交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給】：音擠。供應。供給所需的財物，亦指滿足需要的物資。《漢典》

⑦【如是】：如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王舍城】：在中印度摩伽陀國。頻婆娑羅王（新曰頻毘娑羅）自上茅城之舊都，遷居於此，圍王舍城有五山，五山之第一即靈鷲山也。《智度論·三》曰：「問曰：如舍婆提、迦毘羅、婆羅奈大城，皆有諸王舍，何以故獨名此城為王舍？答曰：有人言：是摩伽陀國王有子，一頭兩面四臂，時人呼為不祥，王即裂其身首棄之曠野。羅刹女鬼名闍羅，還合其身而乳養之，後大為人，力能並兼諸國，有天下。取諸國王萬八千人置此五山中，以大力勢治闍浮提，闍浮提人名此山為王舍城。復次，有人言：摩伽陀王先所住城，城中失火，一燒一作，如是至七。國人疲役，王大憂怖，集諸智人問其意故。有言應易處，王即更求住處。見此五山周匝如城，即作宮殿，於中止住，以是故名王舍城。」（更有一復次釋，述婆藪仙人故事）。《西域記·九》曰：「曷羅闍姑利呬城，唐云王舍，初頻毘娑羅王都在上茅宮城也。編戶之家頻遭火害，一家縱逸，四障罹災。防火不暇，資產廢業，眾庶嗟怨，不安其居。王曰：我以不德，下民罹患。修何德可以禳之？群臣曰：大王德化邕穆，政教明察。今此細民不謹，致此火災。宜制嚴科以清絕犯，若有火起，窮究先發，罰其首惡，遷之寒林。寒林者，棄屍之處，僧謂不祥之地，人絕遊止之跡。今遷於彼，同夫棄屍。既恥陋居，當自謹護。王曰善。宜遍宣告居人。頃之，王宮中先失火。謂諸臣曰：我其遷矣。乃命太子監攝留事，欲清國憲，故遷居焉。時吠舍釐王聞頻毘娑羅王野處寒林，整修戎旅，欲襲不虞。邊侯以聞，乃建城邑。以王先舍於此，故稱王舍城也。」

⑨【慈心三昧】：興發慈悲心的禪定。《佛學常見詞彙》。又稱慈三昧、白光明慈三昧、大慈三昧，或稱慈心觀。是大乘菩薩修慈悲行的根本。即去除妄念雜慮、遠離嗔恚怨憎之念，專致於慈悲心，觀一切眾生普遍受樂的三昧。這是行者憐念眾生、關懷眾生的心理境界。《賢愚經·卷十二》云：「是時如來，大眾圍繞，各悉默然端坐入定。有一比丘入慈三昧，放金光明，如大火聚。曇摩留支遙見世尊光明顯赫，明曜逾日，大眾圍繞，如星中月，為佛作禮，問訊如法，見此比丘光明特顯，即白世尊：此一比丘入何等定，光曜乃爾？佛告大王：此比丘者，入慈等定。王聞是語，倍增欽仰，言此慈定巍巍乃爾，我會當習此慈三昧。作是願已，志慕慈定，意甚柔濡，更無害心。（中略）爾時大王曇摩留支者，今彌勒

是，始於彼世發此慈心，自此以來常字彌勒。」

⑩【迦葉佛】：迦葉，梵語具云迦葉波，華言飲光。謂身光顯赫，能飲蔽一切光明故也。人壽減至二萬歲時，出世成佛。《三藏法數》。迦葉佛（賢劫，第三尊）。偈曰：「一切眾生性清淨，從本無生無可滅。即此身心是幻生，幻化之中無罪福。」

《長阿含經》云：「人壽二萬歲時，此佛出世。」種婆羅門，姓迦葉。父梵德，母財主。居波羅奈城。坐尼拘律樹下，說法一會，度人二萬。神足二：一提舍，二婆羅婆。侍者善友子集軍。《五燈會元》

⑪【三藏】：修多羅藏、毘奈耶藏、阿毘達磨藏。修多羅藏即是經藏，為佛所說的經文；毘奈耶藏即是律藏，為佛所制的戒律；阿毘達磨藏即是論藏，為佛弟子所造的論。《佛學常見詞彙》。出《翻譯名義》。三藏者，謂經律論，各各含藏一切文理，故皆名藏。

一、修多羅藏：梵語修多羅，華言契經。契，合也。謂上契諸佛之理，下契眾生之機：故名契經也。

二、毗奈耶藏：梵語毗奈耶，華言律，又云善治。謂能治眾生之惡，如世法律則能斷決重輕之罪，故名律也。

三、阿毘達磨藏：梵語阿毘達磨，亦名阿毗曇，華言論。論者，論議也。《瑜伽論》云：問答決擇諸法性相，故名論也。

（梵語瑜伽，華言相應。）《三藏法數》

⑫【比丘】：又名苾芻。為出家受具足戒者之通稱。男曰比丘，女曰比丘尼。其義甚多。以乞士之翻為本義。嘉祥《法華義疏·一》曰：「比丘名為乞士，上從如來乞法以練神，下就俗人乞食以資身，故名乞士。世之乞人，但乞衣食，不乞於法，不名比丘。（中略）餘怖魔，破惡，淨命，如《智度論》中廣說也。」《佛學大辭典》

⑬【惡口】：以惡毒的話罵人，是十惡之一。《佛學常見詞彙》。罵詈（音力一、責罵）惱人之言。《法界次第·上之上》曰：「惡言加彼，令他受惱，名為惡口。」十惡之一。《無量壽經·下》曰：「兩舌惡口，妄言綺語。」《法華經·不輕品》曰：「若有惡口罵詈誹謗，獲大罪報。」《大乘義章·七》曰：「言辭麤野，目之為惡。惡從口生，故名惡口。」《佛學大辭典》

⑭【殉】：音訓。隨、跟從。《孟子》：「驅其所愛子弟以殉之。」趙岐《注》：「殉，從也。」《漢典》

⑮【享】：受用。如：享受。或指貢獻、上供，即指把祭品，珍品獻給祖先、神明或天子、侯王。《漢典》

餽飭餘業① 出觀感錄

常熟顧順之。寓②無錫。素茹齋。康熙庚戌③二月朔④。瞑⑤七晝夜甦。曰。見道人約往聽經。至其處。前法堂講金剛經。後法堂講報恩經。講畢云。茹齋者堅心念佛。食肉者務戒殺生。一可超度⑥父母。二可消己罪業。少頃⑦，忽見母在血池中哭。螺螄③蚯蚓繞身。道人云。汝今生之母已度。此過去母也。因其好食肥鴨。故群類繞身耳。須念往生咒度之。遂覺。

世俗稱孝。止⑧於一世。佛門盡孝。廣利多生。所以為大。

譯：常熟人顧順之，住在無錫，一向吃素。康熙庚戌二月初一開始，昏睡七晝夜才蘇醒。醒後說：「有個道人約我去聽經。來到聽經的地方，前法堂講《金剛經》，後法堂講《報恩經》。講經完畢後說：『吃素的人要堅心念佛，食肉的人要戒殺放生。這樣做，一可超度自己的父母，二可消除自己的罪業。』一會兒，忽然看見母親在血池中哭泣，螺螄蚯蚓纏繞身體。道人說：『你今生的母親已經超度，這是你過去世的母親。因為她貪食肥鴨，所以得到各種生物纏繞身體的報應，必須念《往生咒》超度她。』於是就醒過來了。」

世俗盡孝，只有一世，佛門盡孝，廣利益多生多世，所以是最大的孝。

①【**鉶釘餘業**】：「**鉶釘**」音豆定。「**鉶**」，供陳設的食品。「**釘**」，貯食、堆放食品於器。一般供陳設。《玉篇·食部》：「**釘**，貯食也。」「**鉶釘**」，將食品堆疊在器皿中擺設出來。「**餘**」，殘留的、遺留的。《漢典》。連貫下文，此指：因宿世食肉所感得遺留至今的業報。

②【**寓**】：音玉（ㄩ、ㄩˋ）。原指寄居，後泛指居住。《漢典》

③【**康熙庚戌**】：即清康熙九年，西元一六七〇年。

④【**朔**】：農曆每月初一。《漢典》

⑤【**瞑**】：通「眠」。睡覺。《漢典》

⑥【**超度**】：佛教、道教中，為救度亡靈，使其超脫苦難，請僧尼、道士為亡者誦經拜懺，謂之超度。《佛光大辭典》。《地藏經》稱：初死的人如果生前多造惡業，死後又沒人為他追薦，其神識就可能投生到餓鬼、地獄等惡道中去。在死者「罪福未定」的七七四十九天內，以「善願功德力」回向死者，使他不投生于地獄等惡道而轉生人天等「善趣」，俗謂之「超

度」。超度之俗大約始于梁武帝所創的盂蘭盆會。盂蘭盆系梵語 ulambana 的音譯，意為救倒懸，即解救淪落地獄、餓鬼中的眾生的倒懸之苦。唐時民間已盛行超度。如唐張鷟《朝野僉載·卷四》載：「村人遂于陂中設齋超度。」超度的具體內容包括念佛、誦經、營齋、做道場等。超度又有超升、超生、超拔、超幽等說法。

⑦【少頃】：片刻、一會兒。《漢典》

⑧【螺螄】：淡水螺的通稱。一般個體較小。《漢典》

⑨【止】：僅、只。《漢典》

勸愛子者

兒童所造殺業。由於父兄不禁。則習以為常。始僅以昆蟲螻蟻為不足惜。繼①即以屠牛殺犬為不戒。惻隱②既失。隕節敗名③。覆宗絕祀④。靡不由之⑤。故知總角之時⑥。習善則善。習惡則惡。不可一日失教⑦也。普勸為父兄者。毋以物命微而不救護。毋以兒童幼而弗防閑⑧。使子弟見聞無非善行。雖至不仁之質⑨。猶將化⑩之。況本善者乎。不然⑪。幼時失教。後雖悔之。弗可及已⑫。

譯：兒童殺生，由於父母兄弟不加以禁止，就習以為常。起初只是認為昆蟲螻蟻不足憐惜，接著就認為屠牛殺狗也不必阻攔。惻隱之心已經喪失，今後就會道德敗壞，聲名掃地，甚至於毀敗宗族、斷絕後代，無不因為這個緣故。因此應該知道，人還在很小的時候，學善就善，學惡就惡，不可一天失去教導啊！普勸天下做父母兄弟的人，不要認為物命微小而不救護，不要認為兒童還小就不加防備和禁阻。要使後輩見聞都是善行。即使是不仁的本質，也還要誘導教化，何況本質是良善的呢？否則的話，從小失去教化，長大後再後悔，就已經來不及了。

①【繼】：隨後、跟著。《教育部重編國語詞典修訂本》

②【惻隱】：見人遭遇不幸，而生不忍、同情之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詞典修訂本》

③【隕節敗名】：「隕」音允。毀壞。「節」，人的志氣、操守。《教育部重編國語詞典修訂本》。意指：毀壞人格氣節、敗壞家道聲

譽。

- ④【覆宗絕祀】：「覆宗」，毀敗宗族、滅族。「絕祀」，斷絕（宗廟）祭祀；謂無後嗣。《漢典》。意指：毀敗宗族、斷絕後代。
- ⑤【靡不由之】：「靡」音米。《爾雅》：「無也。」「由」，因為。《漢典》。意指：無不因為這個緣故。
- ⑥【總角之時】：「總角」，借指童年。古時兒童束髮為兩結，向上分開，形狀如角，故稱總角。《詩·齊風·甫田》：「婉兮變（音鬱，美好）兮，總角卬（音冠，向上翹的辮子）兮。」鄭玄《箋》：「總角，聚兩髦也。」孔穎達《疏》：「總角聚兩髦，言總聚其髦以為兩角也。」《漢典》。意指：兒童時期。
- ⑦【失教】：失於教誨，指缺乏教養。《左傳·隱西元年》：「《書》曰：『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正義》曰：「今稱鄭伯，指言君自殺弟，若弟無罪然，譏其失兄之教，不肯早為之所，乃是養成其惡，及其作亂，則必欲殺之，故稱鄭伯，所以罪鄭伯也。」《漢典》
- ⑧【防閑】：「防」，堤也，用於制水。「閑」，圈欄也，用於制獸。「防閑」，引申為防備和禁阻。《漢語大詞典》
- ⑨【至不仁之質】：「至」，極、最。「不仁」，無仁厚之德、殘暴。「質」，素質、本質、稟性。《漢典》。意指：秉性極殘暴的人。
- ⑩【化】：教化（教育感化）。《說文》：「化，教行也。」古字為「匕」。會意。甲骨文，從二人，像二人相倒背之形，一正一反，以示變化。本義：變化，改變。《漢典》
- ⑪【不然】：不如此、不是這樣。《論語·八佾》：「王孫賈問曰：『與其媚於奧（室內的西南角，泛指房屋及其他深處隱蔽的地方。指泛指祖先牌位處），寧媚於灶，何謂也？』」子曰：『不然。獲罪於天，無所禱也。』」邢昺《疏》：「然，如此也。言我則不如世俗之言也。」《漢典》
- ⑫【弗可及已】：「弗」音扶。不。「已」，罷了。《漢典》。意指：來不及了

湯公述冥①

出觀感錄

漂水②湯聘。順治甲午③鄉試。出闈④疾作⑤。至十月六日夜半。舉體殭冷⑥。一生行事。俱現目

前。憶童子時。戲藏一雞於溝中。為黃鼠⑦所傷。又殺蝙蝠一窠⑧。又一僕善睡。燃油紙傷其手。須臾見蝙蝠等。皆來索命。心甚怖之。其餘善事。亦絲毫必記。忽思心經。無罣礙故無有恐怖語。覺心漸安隱⑨。見觀音大士。楊枝一灑。遂甦。至辛丑⑩。成進士。

公之藏雞殺蝠。特兒童時事耳。然方至冥間。皆來索命。則殺業之不恕於幼也明矣⑪。況兒童所害。豈止一雞一蝠乎。愛子弟者。急宜思患⑫。而預防之。

譯：溧水湯聘，順治甲午年鄉試，走出考場後發病，到十月六日夜半時分，全身僵冷，一生所做的事情，都出現在眼前。看到自己在兒童的時候，把一隻雞隱藏在溝中，作為戲耍，被黃鼠傷害。又殺死一窩蝙蝠。有一個僕人貪睡，點燃油紙燒傷了他的手。一會兒，看見蝙蝠等，都來討命。心裡很恐怖。其他善事，也一絲一毫記得很清楚。忽然想起《心經》中「無罣礙故，無有恐怖」的句子，感到心情漸漸平靜。看見觀音大士，楊枝一灑，就蘇醒過來了。到辛丑年，考取進士。湯公藏雞殺蝙蝠，只不過是兒童時的事罷了！但剛到陰間，都來索命。於是知道，孩童時的殺業也不可寬恕！何況兒童所害，難道就僅僅一雞一蝠嗎？愛子弟之人，應儘早想到會有如此禍患，趕緊警覺加以預防。

①【述冥】：「述」，陳說。「冥」，地府。《漢典》。意指：敘述自己在地府的見聞。

②【溧水】：河川名。位於江蘇省溧陽縣南。西自安徽省蕪湖縣流經江蘇省境，歷高淳、溧陽、宜興等縣，流入荊溪，再向東注入太湖。《教育部重編國語詞典修訂本》

③【順治甲午】：順治十一年，西元一六五四年。

④【出闈】：「闈」音維。科舉時代對考場、試院的稱謂。「出闈」，舊時指科舉考試結束後考生離開試院。《清會典·禮部·貢舉》：「凡會試出闈筵燕之禮，揭曉翼日，本部司官朝服偕集。」《漢典》

⑤【疾作】：謂瘧疾發作。《孟子·離婁下》：「子濯孺子曰：『今日我疾作，不可以執弓，吾死矣夫。』」孫奭（尸、）《疏》：「今日我瘧疾發作，不可以執弓而敵之，我必死矣。」《漢語大詞典》。此指：疾病發作。

⑥【殭冷】：「殭」，同「僵」，直挺挺，不靈活。「僵冷」，僵硬冰冷。《漢典》

⑦【黃鼠】：松鼠科動物的一種。身體細長，毛灰黃色，鼻尖淡紅色，上下唇和眼圈白色，眼大而突出。穴居在疏鬆的土

壤中，吃農作物和野生植物，能傳染鼠疫。也叫大眼賊。明李時珍《本草綱目·獸二·黃鼠》：「黃鼠出太原、大同，延綏及沙漠諸地皆有之，遼人尤為珍貴。狀類大鼠，黃色，而足短善走，極肥。穴居有土窖如牀榻之狀者，則牝牡所居之處。」《漢典》

⑧【窠】：音科。昆蟲、鳥獸的巢穴。《說文》：「窠，空也。一曰鳥巢也。空中曰窠，樹上曰巢。」《漢典》

⑨【安隱】：「隱」，音義同「穩」。安穩、穩定。「安隱」，安定、平靜。《詩·大雅·緜》：「迺慰迺心。」漢鄭玄《箋》：「民心定，及安隱其居。」《漢典》

⑩【辛丑】：順治十八年，西元一六六一年。距甲午（順治十一年）鄉試有七年之隔。

⑪【殺業之不恕於幼也明矣】：「恕」，原諒、寬容。「幼」，年紀小。《漢典》。意指：殺生的業報不因年幼無知而不算，這個道理很明顯。

⑫【急宜思患】：「宜」，應該、應當。「患」，禍患、禍害。《漢典》。意指：應儘早想到會有如此禍患。

探巢枯足 見好生錄

冀州一小兒。恆①探巢取卵②以食。一日有人喚云。彼處有卵。可同吾取。即牽之至桑田。忽見道左一城。城中悉繡戶花街③。笙歌喧鬧④。兒怪曰。何時有此城。使者喝勿言⑤。遂引入城中。城門忽閉。滿城熱鐵碎火。烙足⑥不可忍。小兒號呼。奔至南門。南門閉。至東門。東門閉。西北亦復如是。時⑦有採桑者。見其在田中號泣奔走。以為狂疾⑧。歸語其父。父至呼之。兒始應聲倒地。城火俱不見矣。父視其足。膝下焦爛如炙⑨。兒語其故。抱歸療養。膝以下遂為枯骨。地獄之苦。俱是自心所造。亦從自心所現。福力既厚。地獄即是天宮。罪惡既深。天宮即成地獄。譬如病瘧⑩之人。與無病者同處。無病者初⑪不以為寒。而病者則摩牙股慄⑫。若臥大雪之中。無病者初不以為熱。而病者則汗注滂沱⑬。如居猛火之中。此一證也。又如六欲天子⑭。

皆享天饌^⑮。而其中福力勝者。其色純白。福力次者。其色漸赤。天衣天寶。及諸宮殿。亦復如是。此亦一證也。又如世人在母腹中。為五臟血穢所蔽。而世尊在摩耶夫人^⑯腹。入離垢三昧^⑰。則有旃檀^⑱妙寶宮殿百千萬數。以自莊嚴^⑲。豈非一切惟心造耶。是知此兒所聞有卵者。自心所現無明卵^⑳也。桑田有城者。自心所現冤業城^㉑也。滿城皆火者。自心所現煩惱火^㉒也。閉於四門而不能出者。自心所現牢獄門也。故曰。地獄不遠。即在目前。隨人業報^㉓以現耳。

譯：冀州有一個小孩，經常去掏鳥蛋吃。有一天，來了一個人，說：「有個地方有鳥蛋，可跟我一起去取。」於是，帶他到了桑田中。忽然見到路邊有一座城，城中繁華熱鬧，樂音歌唱，喧嘩吵鬧。小孩感到奇怪，問：「這座城什麼時候建在這裡的？」帶領的人要他不說話，牽他進了城。進城後，城門忽然關閉，只見滿城都是燒紅的鐵和火焰，燙得腳痛不可忍。小孩大聲呼叫，奔向南城門，南門關閉。奔向東城門，東門關閉。西、北城門都已緊閉。這時，有一個採桑葉的人，看見小孩在田裡號叫哭泣奔跑，以為他發了瘋，就回去通知孩子的父親。他父親來了，叫他的名字，小孩才應聲倒地，城與火都不見了。父親見他兩個膝頭以下已經燒焦。小孩將經過講了出來，父親抱他回家，請醫生治療，但兩膝以下只剩下骨頭。

地獄之苦本是自心所造，自心所顯現的。福力深厚的人，地獄就成天堂；罪業深重的人，天堂變為地獄。就好像患瘧疾的人與無病之人在一起，無病之人全未感覺熱，而患瘧疾的人因感覺寒冷，牙齒和大腿不自主地磨擦和顫抖，好象臥在冰天雪地之中，無病之人全未感覺熱，而患瘧疾的人則又汗流如雨，熱不可耐，好像坐在火爐之中，這也是說明一切唯心所造的一證明。又如欲界六天的天眾，都享受天廚妙味，而其中福力勝的天人，天食顏色純白；福力次之的天人，天食色澤漸變赤色，天衣天寶，及諸宮殿，也是如是。這也是說明一切唯心所造的一證明。又如世人在母親胎腹中，為五臟血穢所遮蔽；而世尊在摩耶夫人胎腹中，進入脫離煩惱垢染的禪定。而有旃檀妙寶的宮殿百千萬數，用以莊嚴。豈不是一切惟心所造嗎？所以知道小孩聽到有人說有鳥蛋，這是自心的無明所顯現的聲音；桑田邊出現的城鎮，是自心所現的冤業城；滿城是火，這是自心所現的煩惱火；城門緊閉不能出來，這是自心所現的牢獄門。因此說，地獄不遠，就在目前，隨人的業因果報而顯現。

②【卵】：特指動物的蛋。《漢典》

③【繡戶花街】：「繡戶」，雕繪華美的門戶。多指婦女居室。「花街」，指妓院聚集的地方。《漢典》。此指：繁華、熱鬧的市區。

④【笙歌喧鬧】：「笙歌」，合笙之歌。亦謂吹笙唱歌。泛指奏樂唱歌。「喧鬧」，喧嘩熱鬧、吵鬧。《漢典》。意指：樂音歌唱，喧嘩熱鬧。

⑤【喝勿言】：「喝」音賀，大聲喊叫。《漢典》。意指：呵斥他住口。

⑥【烙足】：「烙」音（ㄌㄠˊ，lǎo）。《說文》：「灼也。」《廣韻》：「燒也。」《漢典》。意指：燒腳。

⑦【時】：當時。《漢典》

⑧【狂疾】：瘋癲病（由於精神錯亂而產生的或像精神錯亂般的表現）。《漢典》。此指：精神錯亂、發狂。

⑨【炙】：音至。烤熟的肉食。《漢典》

⑩【病瘧】：「病」，生病、患病。「瘧」，瘧疾。病名。是以瘧蚊為媒介而散播的急性傳染病。病原體是瘧原蟲。其症狀有週期性的發冷發熱、大量出汗、頭痛、口渴、全身無力及溶血等。因瘧原蟲之種類不同，及人體抵抗力強弱有別，患者會有隔日或隔二日的症狀發作。亦稱為「打擺子」、「冷熱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患了瘧疾病。

⑪【初】：全、始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摩牙股慄】：「摩」，古同「磨」。磨擦。「股」，大腿，自胯至膝蓋的部分。「慄」，同栗。發抖，因害怕或寒冷肢體顫動。《漢典》。意指：因感覺寒冷，牙齒和大腿不自主地磨擦和顫抖。

⑬【汗注滂沱】：「注」，灌入、傾瀉。「滂沱」音乒陀。雨勢盛大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汗水如下大雨一般傾瀉出來。

⑭【六欲天子】：「六欲天」，欲界有六種的天，故名六欲天，即四天王天、忉利天、夜摩天、兜率天、樂變化天、他化自在天。此中四天王天在須彌山之半腰，忉利天在須彌山之頂，因依山而住，故名地居天，夜摩天以上，因依雲而住，故名空居天。《佛學常見詞集》。「天子」，古以君權為神所授，故稱帝王為天子。《漢典》。此指：欲界六天的天眾。

⑮【天饌】：「饌」音賺。準備、陳置食物。泛指酒食菜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天人的飲食，有天廚妙味之稱。

⑯【摩耶夫人】：即摩訶摩耶，她是淨飯王的夫人，也是釋尊的母親。《佛學常見詞彙》

⑰【離垢三昧】：「離垢」，脫離煩惱的垢染。「三昧」，又名三摩提，或三摩地，華譯為正定，即離諸邪亂，攝心不散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意指：脫離煩惱垢染的禪定。

⑱【旃檀】：「旃」音詹。具名旃檀娜，香木名。譯曰與樂。出自南印度摩羅耶山，其山形似牛頭，故名牛頭旃檀。《佛學大辭典》

⑲【莊嚴】：以善美飾國土或以功德飾依身云莊嚴。又以惡事積身亦云莊嚴。《阿彌陀經》曰：「功德莊嚴。」《探玄記·三》曰：「莊嚴有二義：一是具德義。二交飾義。」《觀無量壽經》曰：「以諸惡業而自莊嚴。」《輔行·一之一》曰：「一心三諦為所莊嚴，一心三觀為能莊嚴。」《佛學大辭典》

⑳【無明卵】：「無明」，枝末無明。從根本無明所生的隨煩惱。《佛學常見詞彙》。意指：愚癡心所現，幻化之卵。

㉑【冤業城】：「冤業」，因造惡業而招致的冤報。《漢典》。意指：其幻化之城，乃是造作之惡業所感而現。

㉒【煩惱火】：「煩惱」，煩是擾義，惱是亂義，能擾亂眾生身心，令使心煩意亂的見思惑，叫做煩惱。《佛學常見詞彙》。貪欲瞋恚愚痴等諸惑，煩心惱身，謂為煩惱。《智度論·七》曰：「煩惱者，能令心煩能作惱故，名為煩惱。」同《二十七》曰：「煩惱名，略說則三毒，廣說則三界九十八使，是名煩惱。」《註維摩經·二》曰：「肇曰：七使九結惱亂眾生，故名為煩惱。」《止觀·八》曰：「煩惱是昏煩之法，惱亂心神。又與心作煩，令心得惱，即是見思利鈍。」《大乘義章·五》曰：「勞亂之義，名曰煩惱。」《唯識述記·一本》曰：「煩是擾義，惱是亂義，擾亂有情故名煩惱。」《佛學大辭典》。意指：煩心惱身的無明火。

㉓【業報】：應於善惡業因之苦樂果報。又業因與果報。《寶積經·九十六》曰：「閻羅常告彼罪人，無有少罪我能加，汝自作罪今日來業報自招無代者。」《南本涅槃經·六》曰：「是薄福人受業報故。」《法華經·序品》曰：「善惡業緣，受報好醜。」《宗鏡錄·二十六》曰：「命是一期之業報。」《佛學大辭典》

勸婦女

女子無非無儀。唯酒食是議①。其於屠割烹烹②。往往習為故態③。苟非④宿植德本⑤。不能毅然信從。然既司⑦中饋⑧之權。則一家之生殺。操之者居其大半。好生者。豈可不以慈祥之化⑨。自淑其閭⑩乎。

譯：家庭婦女主內，決策之對錯在於丈夫，與婦人無關，而以供膳諸事為專主，所以屠割烹煮，往往習以為常。如果不是過去生所積累的深厚善根，就難以毅然信從戒殺。既然主管一家飲食等事，那麼一家的生殺大權，大部分就操在婦女手裡。愛惜生命的人，難道可以不用慈悲的道理去教導她們，培養她們的美德更良善嗎？

①【無非無儀。唯酒食是議】：語出《詩·小雅·斯干》：「無非無儀，唯酒食是議。」鄭玄《箋》：「儀，善也。婦人無所專於家事，有非，非婦人也；有善，亦非婦人也，惟議酒食爾，無遺父母之憂。」「議」，謀度。《漢語大詞典》。意指：古時家庭婦女主內，決策之對錯在於丈夫，與婦人無關，婦女所主，唯專於酒食而已。

②【屠割烹烹】：「屠割」，屠殺分割、屠戮。「烹」音ㄆㄨㄥ，把帶毛的肉用泥裹住在火上燒烤。「烹烹」，燒煮熏炙。《漢語大詞典》。意指：屠殺分割、燒煮熏炙。

③【習為故態】：「習」，習慣。《漢典》。「故態」，舊日或平日的舉止、態度。《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對平日的某些作法已經慣見，習以為常了。

④【苟非】：若非、假如不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宿植德本】：「宿」，前世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植」，種植、建立。「德本」，道德的根本。唐王維《能禪師碑》：「其有不植德本，難入頓門。」《漢典》。意指：過去生所積累的深厚善根。

⑥【毅然】：堅決毫不猶疑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司】：主管、操作。《漢典》

⑧【中饋】：指家中供膳諸事。《漢典》

⑨【慈祥之化】：「慈祥」，慈愛和善。「化」，教化。《漢典》。意指：仁慈和善的教化。

⑩【自淑其閨】：「淑」，善良、美好。「閨」，特指女子居住的內室；借指婦女。《漢典》。意指：要求自己提升，使女德更加良善。

寫經脫苦 出法苑珠林

唐龍朔元年①。洛州伍五娘。死月餘。託夢其姊及弟曰。吾幼時患瘡②。殺一螃蟹塗之。瘡雖得愈③。而我已墮刀林之獄④。現有七刀在身。痛不可忍。願作佛事⑤救吾。姊乃以其遺衣⑥送淨土寺寶獻師。為寫金剛經七卷。寫畢。復夢其致謝曰。今七刀並出。蒙福託生矣。

有補⑦於病。且猶不可。況徒造殺業哉。

譯：唐龍朔元年，洛州的伍五娘，死了一個多月時間，托夢給她的姐弟說：「我幼年時患瘡，殺了一隻螃蟹塗在上面。病雖然好了，但我已經墮落到刀林地獄。現在有七刀刺在身上，痛不可忍，希望你做佛事救我。」姐姐就把她生前的衣服佈施給淨土寺，寶獻法師為她書寫《金剛經》七卷，寫完後，又夢見她致謝說：「今天七刀都已拔除，蒙福托生了！」

有益於病，都不能殺生，何況無故殺生啊！

①【龍朔元年】：「龍朔」，唐高宗年號。「龍朔元年」，即西元六六一年。

②【瘡】：皮膚上腫爛潰瘍的病。《漢典》

③【愈】：同「癒」。病好了。《漢典》

④【刀林之獄】：後魏天竺三藏菩提流支譯《彌勒菩薩所問經論·卷第三》：「以菩薩得安住心故。於諸世間心不疲倦。此明何義。以諸菩薩乃至惡道。所謂活地獄。黑繩地獄。合地獄。叫喚地獄。多波那地獄。波多波那地獄。阿鼻地獄。究究羅地獄。死屍地獄。刀林地獄。劍林地獄。劈裂地獄。安浮陀地獄。阿波波地獄。阿吒吒地獄。憂鉢羅地獄。拘勿頭地獄。香地獄。分陀利地獄。波頭摩地獄。種種寒熱受諸苦惱。及泥犁中畜生餓鬼修羅人天互相殺害。共相食噉。牽挽追求。或生或退。起於我慢嫉妬瞋恨。恩愛別離怨憎會。老病死等憂悲苦惱。如是種種諸苦惱相。見聞愛離利益眾生。其心一向不退不轉。畢竟安住大菩提心。是名菩薩於諸世間心不疲倦。」此疑指：刀林地獄。

⑤【佛事】：指凡諸佛之教化，謂之佛事。《維摩經·入不二法門品》曰：「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同《註》「什曰：佛事調化眾生。」同《菩薩品》曰：「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同《註》「肇曰：佛事者以有益為事耳。」又，害佛道謂之魔事，反之者則謂之佛事。《佛學大辭典》

⑥【遺衣】：「遺」音宜。留下的、剩餘未盡的。《漢典》。意指：死後的衣服遺物。

⑦【補】：益處。《漢典》

蠅蟻索命 出觀感錄

明末。無錫余氏。年二十餘。即持齋奉佛。而性惡①蠅蟻。見輒殺之。七十二歲。病甚。大呼有無數蠅子②入口。又呼有千萬蒼蠅。皆來索命。少頃。見引魂童子來。即死。

觀余氏好殺蠅蟻。及臨終惡報。則其持齋奉佛。必係泛泛之徒③可知。不然。如來④具無量威力。至心念佛一聲。猶能免宿世重罪。豈有畢世⑤修持⑥。而不能免現在之業者乎。亦豈有真實奉佛。而尚欲戕⑦殺蠅蟻者乎。

譯：明末，無錫余氏二十多歲的時候就持齋奉佛。但他平生最討厭蒼蠅蟻，一見就殺。七十二歲時，病得很厲害，大喊有無數蠅蟻爬入口中，又喊有千萬蒼蠅都來索命。一會兒，他看見引魂童子來，就死了。

從余氏平時喜歡殺蠅蟻以及臨終惡報的現象來看，那麼他一生所謂持齋奉佛，一定只是做做樣子罷了。否則的話，如來有無量威力，至心念佛一聲猶能免除宿世重罪，哪有一生修持，反而不能免除現在之業啊！並且哪有真心奉佛，反而還要殺死蠅蟻啊！

①【惡】：音物。討厭。《漢典》

②【蟻子】：「蟻」，螞蟻，蟻科昆蟲的總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小螞蟻。

③【泛泛之徒】：「泛泛」，尋常的、浮淺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認識浮淺的人，非真正依教奉行著。

④【如來】：梵語曰多陀阿伽陀，譯言如來，佛十號之一。如者真如也，乘真如之道從因來果而成正覺之故，名為如來。

是真身如來也。又乘真如之道來三界垂化之故，謂之如來。是應身如來也。又，如諸佛而來，故名如來。此釋通於二身。成實論一曰：「如來者，乘如實道來成正覺，故曰如來。」《轉法輪論》曰：「如實而來，故名如來。（中略）涅槃名如，知解名來，正覺涅槃故名如來。」《智度論·二十四》曰：「如實道來，故名為如來。」《勝鬘寶窟·上末》曰：「如來者體如而來，故名如來。又如諸佛來，故名如來。問：體如而來，故名如來。此是應身，何有來義？真如法身。云何有來？答：如本隱今顯，亦得稱來。」《大日經疏·一》曰：「如諸佛乘如實道來成正覺，今佛亦是來，故名如來。」《行宗記·上一之二》曰：「真如平等，體離虛妄，故曰如實。乘履此法出現利生，故得此號。」《秘藏記本》曰：「如來調成佛以後悲願力故垂化也，乘如而來故曰如來。」《教行信證·四》曰：「真如即是一如，然者彌陀如來從如來生示現報應化種種身也。」又梵云修伽陀，譯言如去，又譯好去，是如實去生死之義也，故如來如去相對，則如去者向上自利，而如來者向下利他也，以此二名顯佛之無住涅槃。《佛學大辭典》

⑤【畢世】：猶畢生。《漢典》

⑥【修持】：持戒修行。《漢典》

⑦【戕】：音強。殺害、傷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勸勿畜貓

人造惡業。如植葛藤①。一本②既發。枝葉蔓生③。且以畜貓論。自世俗觀之。不過造業一端。若明眼④觀之。則能長養無量惡業。今試略陳一二。蓋⑤鼠本無害於人。而吾忽興惡意以害之。是名無緣殺⑥。吾不能害。而假手於貓。是名教他殺⑦。見捕鼠而悅之。是名隨喜殺⑧。見捕鼠而稱之。是名讚歎殺⑨。縱貓於有鼠之所。是名方便殺⑩。欲其日日捕鼠。是名誓願殺⑪。本欲養貓以食吾家之鼠。而貓正食吾家之鼠。是名正殺⑫。亦名通心殺⑬。本欲養貓以食吾家之鼠。而貓反食鄰家之鼠。是名盜殺⑭。亦名隔心殺⑮。畜貓止欲殺鼠。而至烹魚以啖之。是名增益殺⑯。使親鄰效之。子弟效之。是名輾轉無盡殺⑰。如是無量惡業。皆從畜貓一念基⑱之也。可不

嚴戒乎。

譯：人造惡業，就像種植葛藤一樣，由一株繁殖而枝葉蔓延生長。且以養貓來論，從世俗的眼光來看，所造惡業只不過是捕鼠殺生罷了。如果以明眼人來看，就能知道會滋生無量惡業啊！今試略說一二。因為老鼠本來無意害人，但我們忽起惡意要殺它，這就是「無緣殺」。我們自己無法殺它就利用貓來殺，這就是「教他殺」。看見捕鼠心裡高興，這就是「隨喜殺」。看見捕鼠口裡稱讚，這就是「讚歎殺」。驅使貓到有老鼠的地方，這就是「方便殺」。想要貓天天捕鼠，這就是「誓願殺」。本想養貓用它來捕儘自家老鼠，而貓正想捕儘自家老鼠，這就是「正殺」，也是「通心殺」。本想養貓用它捕儘自家老鼠，但貓反去捕鄰家老鼠，這就是「盜殺」，也是「隔心殺」。養貓只是為了殺鼠，但又烹魚給它吃，這就是「增益殺」。使親鄰仿效，後輩仿效，這就是「輾轉無盡殺」。如此無量惡業，都從養貓那最初的一念起始的，怎能不嚴加警戒呢！

①【葛藤】：植物名。豆科葛屬，多年生蔓草。莖長十公尺以上，葉互生，秋季密生紫紅色蝶形花，根肥大，供製澱粉及藥用。比喻糾纏牽連的關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如葛藤般拓展廣泛、迅速。

②【一本】：表數量。草木等植物的一株。《漢典》

③【蔓生】：蔓延生長。《漢典》

④【明眼】：比喻對事物觀察得很清楚、有見識。《漢典》

⑤【蓋】：文言虛詞，發語詞，如「蓋聞」。《漢典》

⑥【無緣殺】：「無緣」，無繫屬之關係也。《佛學大辭典》。意指：彼此本無繫屬關係，而突然興起殺害，謂之。

⑦【教他殺】：謂無慈悲之心，即自殺生，亦教他人殺生，是名教他殺。《三藏法數》。

⑧【隨喜殺】：「隨喜」，若見、若聞、若覺、若知他所作福，皆隨而歡喜。《俗語佛源》。因認同他人某種行為，而生起愉悅、讚許的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見聞覺知殺業，隨而歡喜，謂之。

⑨【讚歎殺】：「讚歎」，讚美、稱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稱讚殺生之事，謂之。

⑩【方便殺】：「方便」，方即方法，便即便宜。《三藏法數》。意指：執行便利於殺生行為之方法，謂之。

⑪【誓願殺】：「誓願」，誓言和心願。《漢典》。意指：對其殺生行為發出殷切的期望，謂之。

⑫【正殺】：「正」，合適。《漢典》。意指：其殺生之行為符合原本之意圖，謂之。

⑬【通心殺】：「通」，沒有堵塞。《漢典》。意指：其殺業與飼主之心意符合相通，謂之。

⑭【盜殺】：「盜」，不與而取。《三藏法數》。此指：其殺之行為，並未經物類之所有者允許，謂之。

⑮【隔心殺】：「隔」，不相合。《漢典》。意指：其殺業與飼主原本意圖不合，謂之。

⑯【增益殺】：「增益」，增加、增添。《漢典》。意指：從這件事延伸出來的殺業，謂之。

⑰【輾轉無盡殺】：「輾轉」，轉移、經過許多地方。《漢典》。意指：透過不斷傳播、學習，讓此種殺業無盡地擴展，謂之。

⑱【基】：起始的。《漢典》

碩①鼠呈文 出古史談苑

李昭嘏②應會試③。主司閱其文。未佳。因投之架上。旋為大鼠銜於枕側。棄而復銜至者三。主司異而錄之④。榜發問故。曰。已三世⑤不畜貓矣。

家中多畜一物。即多一業。菩薩戒經云。若佛子長養貓狸豬狗者。犯輕垢罪⑥。優婆塞⑦戒經云。畜貓狸者得罪。養豬羊等者得罪。養蠶者得罪。琅函⑧所載不一。惜世人無緣見之耳。惜物命者。種花養魚之類。皆不可高興為之⑨。多殺生之累⑩也。幸⑪細思之。勿以為迂言⑫也。

譯：李昭嘏參加會試，主考官看了他的文章，感覺不太好，就丟棄到架上，馬上被一隻大老鼠銜到枕邊，丟了三次，老鼠也銜了三次。主考官很驚異就錄取了他。放榜後問其原故，李昭嘏回答說：「我家已三代不養貓了。」

家中多養一物，就多造一種罪業。《菩薩戒經》說：「如果佛弟子養育貓狸豬狗，就犯輕垢罪。」《優婆塞戒經》說：「養貓狸獲罪，養豬羊等獲罪，養蠶獲罪。」經典記載很多，可惜世人無緣看見。愛惜物命的人，種花養魚之類，帶著喜歡、愉快的心情去做這類的事，因為會引來很多殺生的牽累。請仔細思考，不要認為是迂腐之言。

①【碩】：《說文》：「碩，頭大也。」引申為大。《漢典》

②【嘏】：音鼓。

③【會試】：明清科舉制度，每三年會集各省舉人於京城考試為「會試」。《漢典》

④【異而錄之】：「異」，奇怪。「錄」，採取、任用。《漢典》。意指：因覺得奇特，而破格錄取。

⑤【三世】：祖孫三代。《漢典》

⑥【輕垢罪】：比重減輕一等，玷污淨行之垢惡也。《梵網經·心地品》曰：「若不爾者，犯輕垢罪。」《佛學大辭典》

⑦【優婆塞】：「塞」音色。「優婆塞」，華譯為清信士、近事男、善宿男等，即在家親近奉事三寶和受持五戒的男居士，為四眾或七眾之一。《佛學常見辭匯》

⑧【琅函】：「琅」音（ㄌㄨㄤˊ），琅玕（ㄌㄨㄤˊ，ㄍㄤˊ），圓潤如珠的美玉。比喻華美的詞藻或佳文。「琅函」，書箱。道書。也稱為「琅簡藥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不可高興為之】：「為」，做；幹。《漢語大詞典》。意指：不可帶著喜歡、愉快的心情去做這類的事。

⑩【累】：音淚。(1)弊病、過失。(2)牽涉、牽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幸】：希冀、盼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迂言】：迂闊（不切合實際）的言辭。《漢典》

勸誕日①稱觴②者 以下言吉慶不宜殺生

誕日稱觴。誠為樂事。然當念今日濟濟③兒孫。銜杯上壽④之辰。正是昔年哀哀父母。生我劬勞⑤之日。今人一遇壽誕。但殺物類。廣宴親朋。至罔極之恩⑥。殊不念及。良可異也⑦。嗚呼⑧。人子一生。費父母無量精神。增父母無量煩惱。至皓首龐眉⑨。猶以殺業累及。於心何安。昔唐太宗居萬乘之尊。猶且生日不敢為樂⑩。況其他乎。敢告⑪仁人孝子。每逢誕期。宜憮然⑫自思

曰。今日無逸樂為^⑮也。當年父兮母兮。為吾不肖形骸^⑯。幾度徬徨瀕死^⑰，在此日也。今日無逸樂為也。當年過此日後。慈母夜夜朝朝。懷我腹我^⑱。推燥就濕^⑲。數載不得安眠也。今日無逸樂為也。吾則妻孥完具^⑳。安享家貲^㉑。不知父母託生何道。此時苦樂何如也。縱或廣修善事。以資冥福^㉒。猶恐不及。忍^㉓以母難之期。為群飲酣歌^㉔之用哉。

譯：生日舉杯祝酒，確實是一件很快樂的事情。但是，應當想想，今天兒孫滿堂，舉杯祝壽的時候，正是從前父母悲傷、辛勞生我的日子。今人一遇壽誕，放肆殺生，廣宴賓朋，無量親恩，一點也不想報答，太奇怪了啊！嗚呼！人子一生費父母無量精神，增父母無量煩惱，以至白髮蒼蒼，還要以致業拖累親人，怎能安心？在歷史上，唐太宗位居萬乘之尊，尚且生日不敢為樂，何況其他人呢？敬告仁人孝子，每逢生日，應當悵悵若失反省自己：今天不可安逸享樂啊！當年父母，為了我這個身體，多次在死亡邊緣徘徊，就是在這一天。今天不可安逸享樂啊！當年過此日後，慈母夜夜朝朝，抱我乳我，把乾燥處讓給幼兒，自己睡在幼兒便溺後的濕處，數年不能安眠。今天不可安逸享樂啊！我現在兒孫滿堂，安享富貴，不知父母托生何道，此時的苦樂如何。縱或是廣修善事，為已故父母蓄積福報，尚且恐怕還來不及，怎麼還能忍心在母難之日，作招眾飲酒歌舞，以為娛樂呢？

①【誕日】：生日。《漢典》

②【稱觴】：「觴」音商。古代酒器。「稱觴」，舉杯祝酒。《漢典》

③【濟濟】：音擠擠。形容人多，陣容盛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銜杯上壽】：「銜杯」，口含酒杯，多指飲酒。「上壽」，謂向人敬酒，祝頌長壽；單指祝賀壽辰。《漢典》。意指：舉杯祝壽。

⑤【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哀哀」，悲傷不已貌。「劬勞」，「劬」音渠。勞累；勞苦。《漢典》。語出《詩經·小雅·蓼莪》：「蓼蓼（音力々々，植物茁壯長大的樣子）者莪（音亡々，植物名。即莪蒿），匪莪伊蒿（音厂么，菊科艾屬植物。有青蒿、白蒿），哀哀父母，生我劬勞。（那高大的植物是莪蒿吧，不是莪蒿，是青蒿。可憐的父母親啊！為了生養我受盡勞苦。）」意指：孝子感念父母親，為了生養孩子受盡勞苦。

⑥【罔極之恩】：「罔極」，無窮。「罔極之恩」，無窮的恩惠。多指父母的養育之恩。語本《詩經·小雅·蓼莪》：「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良可異也】：「良」，很、甚、極其、非常。「異」，奇怪。《漢典》。意指：這是非常奇怪的事。

⑧【嗚呼】：亦作「嗚呼」。嘆詞。表示悲傷。《漢典》

⑨【皓首龐眉】：「皓首」，白髮。年老而頭髮變白。「龐」，雜亂。「皓首龐眉」即「龐眉皓首」，形容老人眉髮盡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唐太宗居萬乘之尊。猶且生日不敢為樂】：「萬乘」，周制，天子地方千里，能出兵車萬乘，因以「萬乘」指天子。「猶且」，尚且。《漢語大詞典》。典出唐吳兢《貞觀政要·第七卷·論禮樂》：「貞觀十七年十二月癸丑，太宗謂侍臣曰：『今日是朕生日。俗間以生日可為喜樂，在朕情翻成感恩。君臨天下，富有四海，而追求侍養，永不可得。仲由（子路）懷負米之恨，良有以也。況《詩》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奈何以劬勞之辰，遂為宴樂之事！甚是乖於禮度。』因而泣下久之。意指：唐太宗雖貴為天子，尚且生日不敢宴樂。

⑪【敢告】：「敢」，謙辭，「不敢」的簡稱，冒昧的意思。《漢典》。意指：冒昧地規勸。

⑫【慙然】：「慙」音五。「慙然」，悵惘若失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無逸樂為】：「逸樂」，安逸享樂。《漢典》。意指：不可安逸享樂。

⑭【不肖形骸】：「不肖」，品行不好、沒有出息。「形骸」，外貌、容貌、人的軀體。《漢典》。此處謙稱自己德行不好，沒有成就。

⑮【徬徨瀕死】：「徬徨」，徘徊、來回行走。「瀕」音斌。靠近、臨近。《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父母為了孩子而多次在死亡邊緣徘徊。

⑯【懷我腹我】：「懷」，胸口、懷抱裏。「腹」，懷抱。《漢典》。意指：父母懷抱子女，做到無微不至的照顧。

⑰【推燥就濕】：亦即「推燥居濕」。把乾燥處讓給幼兒，自己睡在幼兒便溺後的濕處。極言撫育幼兒的辛勞。《孝經·援神契》：「母之於子也，鞠養殷勤，推燥居濕，絕少分甘（拒絕甘美的食物，與眾人分享少量的東西。謂自己不圖享受，待

人優厚。」《漢典》

⑱【妻孥完具】：「孥」音奴。兒女。「完具」，完備、完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家妻小團圓，沒有離散。

⑲【家貲】：「貲」音資。「家貲」，亦作「家訾」。家中的財產。《漢典》

⑳【以資冥福】：「資」，蓄積。「冥」，與人死後有關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為已故父母蓄積福報。

㉑【忍】：狠心、殘酷。《漢典》

㉒【為群飲酣歌之用哉】：「群飲」，群聚飲酒。「酣歌」，沉湎於飲酒歌舞。《書·伊訓》：「敢有恆舞于宮，酣歌于室，時謂巫風。」孔《傳》：「樂酒曰酣，酣歌則廢德。」《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忍心以母親受難之日作為招眾飲酒歌舞，以為娛樂嗎？

送經答壽

崑邑共傳

崑山徐母許太夫人。翰林①公錫餘母也。持齋②好善。禮誦不輟③。崇禎丁丑④冬。係六旬誕。是日惟⑤修福齋僧。將親友壽分⑥。刻法華經一部。答貺⑦仍用蔬肴⑧。即以所刻之經。每人各贈一部。識者⑨無不羨之。夫人後益康強壽考⑩。子孫特盛云。

他人以脔膾⑪答貺。反招短壽之因。徐母以法味⑫酬恩。乃種長生之果。此孰得孰失。何去何從。唯願清夜⑬思之。

譯：崑山徐母許太夫人是翰林公錫餘之母。持齋好善，禮誦不停。崇禎丁丑年冬天是她的六十大壽。這一天，她只是修福齋僧，將親友為祝壽所送的禮金，刻《法華經》一部，對贈禮者的答謝及回禮仍用素菜，把所刻的經，每人各贈一部。有見識的人無不羨慕，夫人以後身體康強長壽，子孫發達。

他人做壽時，用酒肉脔膾應酬客人，反招短壽之因。徐母用法味酬恩，就種下了長生之果。誰得誰失，何去何從，請在寂靜的夜晚平心靜氣，仔細思考。

①【翰林】：皇帝的文學侍從官，唐朝以後始設，明、清改從進士中選拔。《漢典》

②【持齋】：過正午不食曰齋，持齋謂受持齋法而不違越也。《釋氏要覽》曰：「齋，《起世因本經》云：烏脯沙陀，隋言增長，受持齋法增長善根故。佛教以過中不食名齋。」《大日經·一》曰：「愚童凡夫猶如羝羊，或時有一法想生，所謂持齋。」真言宗所立十住心之第二為「愚童持齋心。」《佛學大辭典》

③【不輟】：「輟」，音綽（イメツ、）。「不輟」，不停止、繼續不斷。《國語辭典》

④【崇禎丁丑】：「崇禎」為明思宗（朱由檢）年號。「丁丑」為崇禎十年，西元一六三七年。

⑤【惟】：僅、獨、只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壽分】：「分」音奮。如：「分資」（共同送禮或辦事情時每個人所分攤的錢）。《漢典》。此指：親友為祝壽所送的禮金。

⑦【答貺】：「貺」音況。贈、賜與；（敬詞）稱別人所贈的東西或恩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對贈禮者的答謝及回禮。

⑧【蔬肴】：「肴」，音搖（一么、）。做熟的魚肉等。《漢典》。此指：蔬菜做的食物。

⑨【識者】：有見識的人。《漢典》

⑩【壽考】：年高、長壽。《漢典》

⑪【腥羶】：音星山。亦作「腥膻」。難聞的腥味、指肉食。《漢典》

⑫【法味】：妙法之滋味也。咀嚼妙法而心生快樂，故謂之法味。《華嚴經·十五》曰：「法味增益，常得滿足。」《藥師經》曰：「先以淨妙飲食飽足其身，後以法味畢竟安樂。」《佛學大辭典》。此指：內典經書。

⑬【清夜】：寂靜的夜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福事酬賓 思仁目擊

崑山張冰菴。諱立廉。登崇禎丙子①賢書②。累世修德。虔奉三寶。公尤精研教乘③。雅志④禪宗⑤。康熙己未⑥秋。係公週甲⑦。捧觴⑧者踵至⑨。乃彙分⑩刻普門品。大悲咒。數種。其答貺也。

一如許太夫人盛舉。片鱗隻鳧無傷^⑪焉。

親友賀壽。皆謂吉祥之舉。不知甚不然^⑫也。人若修善。自享遐齡^⑬。則高壽乃意中事^⑭。何須作驚訝態。人人稱賀。唐虞^⑮以前。壽皆百數十歲。然無慶賀之名。其後福德漸薄。齒算漸虧^⑯。所以受賀漸早。嗚呼。此三災^⑰將至。人壽短促^⑱之兆。不可不知。先生所為。可謂迴出尋常^⑲矣。

譯：崑山張冰菴，諱立廉，崇禎丙子年考取鄉試。他家代代修德，虔奉三寶。張公尤其佛法教理深入通達，素願禪宗。康熙己未秋是張公六十大壽，祝壽的人絡繹不絕。張公就將禮金彙集起來印刷《普門品》、《大悲咒》數種經書。他的答謝及回禮也一如許太夫人盛舉。沒有任何的魚、禽類（因祝壽酬賓）受到傷害。

親友賀壽，世人都認為是喜氣吉祥之舉，並不知道賀壽是極不吉祥的事。人若修善，自然享受長壽，則高壽本是意料之中的事。何必作驚奇訝異之態，而人人祝賀。唐虞以前，壽命都有百多歲，卻無慶賀之名。此後福德漸薄，壽命漸短，所以受賀漸早。嗚呼！這正是三災將至、人壽短促的預兆，不可不知。先生所作所為，真是與平常人大不相同啊！

①【崇禎丙子】：為崇禎九年，西元一六三六年。

②【賢書】：語本《周禮·地官·鄉大夫》：「鄉老及鄉大夫群吏獻賢能之書於王。」賢能之書，謂舉薦賢能的名錄，後因以「賢書」指考試中式的名榜。《漢典》

③【精研教乘】：「精研」，精深。「教乘」，指佛教、佛法。《漢典》。意指：對佛法教理深入通達。

④【雅志】：平素的意願。《漢典》

⑤【禪宗】：以禪那為宗的宗派。因此宗偏重於修心，以心傳心，直傳佛祖的心印，故又名佛心宗。《佛學常見詞彙》。以禪那為示，故名。禪那或譯思惟修，或譯靜慮，為思惟真理靜息念慮之法，原為三學六度之一。初祖達磨（天竺人，梁魏之世，來支那傳佛心宗，其法唯靜坐默念，發明佛心，凝工夫而已，其外相一等於禪那，故稱為禪宗。所謂禪宗者，非三學六度之一分禪，於是而如來禪，祖師禪之稱起。以經論所說，六度所攝之禪為如來禪，達磨所傳之心印為祖師禪。故由彼宗之本義言之，則與其謂為禪宗。毋寧目為佛心宗為適當。釋尊在靈山會上拈華，迦葉破顏微笑，為第一祖。二

十八傳，至達磨。為東土初祖。在少林寺面壁九年，是教無言之心印於無言也。慧可得其心印為二祖。僧璨為三祖。道信為四祖。弘忍為五祖。弘忍之下，有慧能神秀二大師，慧能之禪，行於南地，故稱南宗，神秀之化，盛於北地，故稱北宗。而北宗不免如來禪之跡，南宗的得祖師禪之神髓。六祖慧能之下，生南嶽青原兩系。南嶽傳於馬祖，青原傳於石頭。馬祖之下獨盛，轉傳而分為仰曹洞臨濟雲門法眼之五家。至宋朝，臨濟之下又附楊岐黃龍之一流。總是五家七宗。案禪宗之稱，始於李唐。《佛學大辭典》

⑥【康熙己未】：「康熙」為清聖祖（愛新覺羅·玄燁）年號。「己未」為康熙十八年，西元一六七九年。

⑦【週甲】：滿六十年。干支紀年一甲子為六十年，故稱。《漢典》

⑧【捧觴】：「觴」音商。古代酒器。「捧觴」猶「稱觴」，舉杯飲酒，表示祝壽。《漢典》

⑨【踵至】：「踵」音腫。腳後跟。「踵至」，接踵而來。《漢典》。意指：訪客很多，絡繹不絕。

⑩【彙分】：「彙」，彙聚、聚集。「分」音奮。指禮金。《漢典》。此指：彙集禮金。

⑪【片鱗隻鳧無傷】：「鱗」，魚的代稱。「鳧」音浮。水鳥，俗稱「野鴨」，似鴨，雄的頭部綠色，背部黑褐色，雌的全身黑褐色，常群遊湖泊中，能飛。《漢典》。「片」、「隻」皆為量詞。「鱗」與「鳧」，代指魚類和禽類。連貫上文，此指：沒有任何的魚、禽類（因祝壽酬賓）受到傷害。

⑫【不知甚不然】：「甚」，很、極。「不然」，不是這樣、並非如此。《漢典》。此指：一般人並不知道賀壽是極不吉祥的事。

⑬【遐齡】：「遐」音俠。長久、遠大。「遐齡」，高齡、長壽。《漢典》

⑭【意中事】：「意中」，意料之中。《漢典》。意指：意料之中的事（並不意外）。

⑮【唐虞】：唐堯與虞舜的並稱。亦指堯與舜的時代，古人以為太平盛世。《論語·泰伯》：「唐虞之際，於斯為盛。」《漢典》

⑯【齒算漸虧】：「齒」，年齡。《左傳·文西元年》：「子止曰：『君之齒未也，而又多愛，黜乃亂也。』」杜預《注》：「齒，年也。」「算」，壽命。「虧」，耗損、減少。《易經·謙卦·彖》曰：「天道虧盈而益謙。」孔穎達《正義》：「虧，謂減損，減損盈滿，而增益謙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人的壽命逐漸在減少。

⑰【三災】：劫末所起之三種災害，有小大之二。《佛學大辭典》。「大三災」，指世界將毀壞時所發生的水災、火災、風災。世

界過了住中劫便入壞中劫，在壞中劫的二十小劫中，前十九小劫，壞有情世間，最後一小劫，壞器世間。火災下自無間地獄，上壞至初禪天，水災下自無間地獄，上壞至二禪天，風災下自無間地獄，上壞至三禪天，四禪天以上，則無三災之難。「小三災」，饑饉災、瘟疫災、刀兵災。據佛經說，我們的世界，每過一小劫的時間，即有小三災的發生。當每一小劫的人壽減至三十歲時，即有饑饉災，七年不雨，草木不生，人類多數都受饑餓的逼迫而死亡；人壽減至二十歲時，即有瘟疫災，人類又病死一半；人壽減至十歲時，即有刀兵災，這時一草一木，都變成了殺人的兇器，人類的互相瞋恨，互相殺害，直至人類所存無幾才止。《佛學常見辭匯》。此處應指小三災。

⑱【短促】：時間短暫。《漢典》

⑲【迥出尋常】：「迥」音窘。截然不同。《漢典》。此指：與一般人截然不同。

宴費惠貧① 思仁目擊

武林②袁午葵。諱滋。寓居③崑邑。好善不倦。康熙己卯④孟夏⑤。正值五旬⑥之誕。紳士⑦與交者⑧。悉斂分稱觴⑨。袁公卻⑩之。不得。乃彙親友於景德寺。以眾分⑪給散⑫貧人。及孤寡廢疾者⑬。而又自出幾金。貯⑭之同善會⑮中。以作答貺云。

果之熟者。其落也可待。木之大者。其伐也有期⑯。是以智者過中年⑰後。即當於室家作旅舍想。眷屬作同伴想。光陰⑱作少水魚⑲想。若至視茫茫。髮蒼蒼。齒牙動搖⑳之後。猶然恣意㉑殺生。迷而不悟。則民斯為下矣㉒。

譯：武林袁午葵，諱滋，寄居崑山，好善不倦。康熙己卯孟夏，正值五旬之誕，社會士紳及與其交情良好，有互動往來的人，收集禮金來祝賀。袁公無法拒絕，就彙集大家到景德寺，把所有祝壽禮金全部佈施救濟貧人以及孤寡殘疾者，並且又自己拿出幾金，貯存到同善會中，以作答謝。

果子成熟的時候，落地已經指日可待；樹木長大的時候，砍伐已經就在近期。因此，聰明的人過了中年後，就應當把室家作旅舍想，把眷屬作同伴想，把光陰作少水魚想。如果等到眼睛看不清楚，頭髮變灰白，牙齒也已經動搖之後，還要肆意殺生，迷而不悟，那麼這是最下等的人了。

①【宴費惠貧】：「宴」，酒席。「費」，錢財、費用。「惠」，惠贈、給予好處。《漢典》。意指：將擬用於宴席的花費，轉而贈予貧苦人家。

②【武林】：舊時杭州的別稱，以武林山得名。《漢典》

③【寓居】：寄居（居住在他鄉或別人家裡）、僑居。《漢語大詞典》

④【康熙己卯】：為康熙三十八年，西元一六九九年。

⑤【孟夏】：夏季的第一個月，舊曆四月。《漢典》

⑥【五旬】：「旬」，十歲為一旬。《漢典》。此指：五十歲。

⑦【紳士】：退職居家，在地方上有聲望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與交者】：「交」，來往、往來相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與其交情良好，有互動往來的友人。

⑨【斂分稱觴】：「斂」，收集、聚集。「分」音奮。如：「分資」（共同送禮或辦事情時每個人所分攤的錢）。《漢典》。「稱觴」，舉杯敬酒，表示祝賀。《國語辭典》。意指：收集禮金來祝賀。

⑩【卻】：退還、不受。《漢典》

⑪【眾分】：「分」音奮。「眾分」，指大家送來的禮金。

⑫【給散】：「給」音己。發放。《漢典》

⑬【孤寡廢疾者】：「孤」，幼年喪父或無父母。「寡」，丈夫已死的婦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廢」，身體殘缺的。「疾」，疾。《國語辭典》。意指：孤兒寡婦等無依無靠，以及殘廢疾苦之人。

⑭【貯】：音主。儲存。《漢典》

⑮【同善會】：晚明文人士大夫講學結社所興起之慈善組織。最早是萬曆十八年（西元一五九〇年），河南楊東明創立，後各地仿設。有講學、施米捨錢、助貧幫困、旌獎節孝等，促鄉里人人為善，即「同善」之義。有完備的會式，包括會旨、會期、會齋銀、施貧辦法及置棺分施等項，為地方性的慈善機構。

①【果之熟者。其落也可待。木之大者。其伐也有期】：「可待」，就會、就要。「伐」，砍伐。《漢典》。意指：果實熟了，自然就會落地；樹木成材，自然招致砍伐。連貫下文，指人老了，難免一死，應及早警悟而有所準備。

②【中年】：指四、五十歲的年紀。《漢典》

③【光陰】：時間、歲月。北齊顏之推《顏氏家訓·勉學》：「光陰可惜，譬諸流水。」《漢典》

④【少水魚】：棲於少量水中之魚。又作小水魚。譬喻人生之無常迅速。《法句經·卷上·無常品》云：「是日已過，命則隨滅，如少水魚，斯有何樂？」《佛光大辭典》

⑤【視茫茫。發蒼蒼。齒牙動搖】：語出韓愈《祭十二郎文》：「吾年未四十，而視茫茫，而髮蒼蒼，而齒牙動搖。念諸父與諸兄，皆康彊而早世，如吾之衰者，其能久存乎？」。「茫茫」，模糊不清。「蒼蒼」，灰白色。《漢典》。意指：眼睛看不清楚，頭髮變灰白，牙齒也已經動搖。

⑥【恣意】：任意、肆意。《漢典》

⑦【民斯為下矣】：語出《論語·季氏》：「困而不學，民斯為下矣。」孔安國《注》：「困，謂有所不通。」不通就是心智不開，但能發憤求學，人家學一遍就會，他學一百遍才會。能夠這樣苦學，也能成功。最怕的是：「困而不學，民斯為下矣。」天資既鈍，又不肯求學之民，此最下等，不得稱為學者。困而不學，但說「民」斯為下，不說天子或諸侯者，因為古時人君自幼非學不可，平民則較自由，學與不學，聽其自願。但孔子說這話仍有激勵其求學的意思。《論語講要》。此指：這是最下等的人了。

勸節日殺生者

良辰美景。人逢之而色喜。物遇之而心傷者也。何則。人於此時。歡呼暢飲①。物於此時。魄震魂飛②。人於此時。骨肉團圓③。物於此時。母離子散。人於此時。飾衣服。賀新禧。珍羞草芥④。物於此時。血淋漓⑤。腸寸斷。肝腦沙塵⑥。故節日殺生。第一殘忍者所為也。試於操刀之頃。騫地⑦回光一照⑧。雖嘉肴在御⑨。當必黯然神傷⑩矣。梵網經有不敬好時戒⑪。蓋為此耳。

譯：美好的時光和景物，人們遇到時喜悅流露在臉上，物類遇到而傷心害怕。為什麼呢？人在此時，歡樂的盡情喝酒；物類在此時，驚恐萬分，極端害怕。人在此時，骨肉團圓；物類在此時，母離子散。人在此時，穿新衣，賀新禧，山珍海味，將物命當作草芥；生物在這時，血肉淋漓，肝腸寸斷，肝腦塗地，慘不忍睹。因此，節日殺生，是第一等殘忍的事情。試於拿起屠刀的瞬間，驀地迴光返照，雖然佳餚在前，也必定黯然神傷了。《梵網經》有不敬好時戒，就是說的這樣的事啊！

①【歡呼暢飲】：「歡呼」，歡樂地喊叫。「暢飲」，盡情地喝酒。《漢語大詞典》。意指：歡樂的盡情喝酒。

②【魄震魂飛】：同「魂飛魄散」，形容驚恐萬狀。《漢語大詞典》。意指：形容驚恐萬分，極端害怕。

③【團圓】：「團」音變。圓。同「團」。團圓。《漢典》

④【珍羞草芥】：「珍羞」，亦作「珍饈」。珍美的肴饌。「草芥」，草和芥。常用以比喻輕賤。像草芥一樣對待。《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每逢佳節，廣殺物類，備豐盛的菜餚，將物命當作草芥一樣踐踏、殺害。

⑤【血淋漓】：「淋漓」，液體濕濕地淌下，即流淌的樣子。《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物類遭屠割時，血液自身體不斷流出的樣子。

⑥【肝腦塗地】：同「肝腦塗地」。形容慘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驀地】：「驀」音莫。「驀地」，亦作「驀的」。突然。《漢典》

⑧【回光一照】：又作「迴光返照」，謂自我省察。《漢典》

⑨【御】：使用。《漢典》

⑩【黯然神傷】：心神悲沮貌。《漢典》

⑪【不敬好時戒】：《梵網經·第三十經理白衣戒》云：「若佛子，以惡心故，自身謗三寶，詐現親附。口便說空，行在有中。經理白衣，為白衣通致男女，交會姪色，作諸縛著。於六齋日，年三長齋月，作殺生、劫盜，破齋犯戒者，犯輕垢罪。」六齋日者，每月六日。謂初八、十四、十五、二十三、二十九、三十。若遇月小，則二十八、二十九也。（此六日，諸天巡行世間，簡察善惡。）若見修善者多，則諸天歡喜，保護國界；若見修善者少，則諸天愁憂不樂，國界多

災。故佛制在家男女，不論但三歸者，受五戒者，受菩薩戒者，遇此六日，悉應於一晝夜受持八戒齋法（詳見文昌帝君陰騭文廣義節錄下卷）。年三長齋月者，毘沙門天王（北方多聞天王）分鎮四洲。正月、五月、九月，鎮此南洲。故佛制在家男女，盡此一月，受持齋法如上也。此戒舊名「不敬好時」。《佛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合註卷第六》

鵝死代亡

見戒殺現報

明末。杭州府庠①趙某。仁慈不殺。歲盡②。有以鵝饋者。家人欲殺。趙力止之。元夕③復請。又止之。逡巡④至端陽⑤。家人又請。趙怒。又得不殺。是月十七。趙病。至六月朔⑥。甚篤⑦。見青衣⑧攝至一衙門。有投文者三⑨。堂官⑩一一接覽⑪。又見某某并楊嫗。亦攝至。正欲訊趙。忽見一鵝。擲體⑫吐人言。謂趙曰。汝去。我代汝矣。趙從舊路歸。見尸停棺蓋上。以魂合體得甦。而鵝於是日。已自撲殺籠內矣。所見三人⑬。皆同日卒。

生死之事。父子不能相代。趙雖有德於鵝。鵝焉能代死於趙。然思法性圓明⑭。互融互攝之義。則誠之所感。何所不通。鵝之救趙。不可謂無其理也。

譯：明末杭州府庠趙某，仁慈不殺生。在除夕，有人送來一隻鵝，家人想要殺來烹煮，趙極力阻止。元宵夜又來請求同意殺來烹煮，趙又阻止。拖延到端陽節，家人又請同意殺來烹煮，趙發怒，又阻止不殺。那月十七日，趙患病。到六月初一，病勢危急。看見青衣鬼把他帶到陰間衙門，有三人投訴，判官一一受理，又見某某，及楊氏老婦，也被抓來了。正要審訊趙某時，忽見一鵝，縱身跳出說人話，對趙說：「你快走，我代替你了！」趙從原路回來，看見自己的屍體放在棺材上，以魂合體就蘇醒了，而鵝在當天，已經自己撲殺在籠內，所見三人都在同日死亡。

生死之事，父子不能相代替。趙雖然對鵝有恩惠，但鵝又怎能代趙而死呢？然而諸法實相圓融無礙，眾生同體，相互融通互相攝持。精誠所至，怎能沒有感應？鵝能救趙，不能說沒有道理啊！

①【庠】：音祥。古代的鄉學。《漢典》

②【歲盡】：指除夕，為農曆年臘月最末一日，春節前夜。舊時又稱「除日」、「除夜」、「歲除」、「歲暮」、「暮歲」，民間多

俗呼「年三十」。

③【元夕】：舊稱農曆正月十五日為上元節，是夜稱元夕，與「元夜」、「元宵」同。

④【逡巡】：音（くんくん），qūn xún。徘徊不進、滯留。《後漢書·隗囂傳》：「舅犯謝罪文公，亦逡巡於河上。」李賢《注》：「逡巡，不進也。」又作，拖延、遷延。《漢典》

⑤【端陽】：農曆五月初五日、端午節。《漢典》

⑥【朔】：農曆每月初一。《漢典》

⑦【甚篤】：「甚」，很、非常。「篤」，病沉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病的很重。

⑧【青衣】：役吏、差役。《漢典》。此指：陰間的差役。

⑨【投文者三】：「投文」，投遞訴狀。《漢典》。意指：被投遞訴狀，欲審理的案件共有三個。

⑩【堂官】：明清對中央各部長官如尚書、侍郎等的通稱，因在各衙署大堂上辦公而得名。「堂官」對「司官」而言，各部以外的獨立機構的長官，如知縣、知府等，亦可稱「堂官」。《漢典》。此指：陰司官府的長官。

⑪【接覽】：「覽」，採納。《漢典》。意指：受理訴狀。

⑫【擲體】：「擲」音直。扔、投。《漢典》。意指：縱身跳出。

⑬【三人】：指原文中之某某及楊嫗。其中「某某」應指二人。

⑭【法性圓明】：「法性」，諸法的本性。這種諸法的本性，在有情方面，叫做佛性，在無情方面，即叫做法性。法性也就是實相、真如、法界、涅槃的別名。《佛學常見詞集》。《地持經》云二種法性：法即軌則之義，性即不改之義，謂一切法性無改易，皆可軌則而修，故名法性。一、實法性：謂一實之理，離虛妄相，本性平等，無有變易，一切諸佛，莫不軌此法性，修之而成正覺，是名實法性。二、事法性：謂世間種種諸法，皆依於理，施設建立，所謂地水火風五陰等法，隨俗所知所見，雖屬於事，實不外乎法性之理，是名事法性。《佛學次第統編》。「圓明」，圓融光明。意指：法界之性，圓融通達無礙。然一切事法，依性建立，不異真性。性既融通，事亦如之。故一一微塵，各含法界。

勸弄璋①家

富家生一子。珍之如寶玉。物類若引群②。便作羹中肉。清夜一提撕③。此心何太毒。願將地藏經。與君三復④讀。經云。閻浮提⑤人。初生之時。慎勿殺害。廣聚親戚。能令子母。不得安樂。觀此。則求兒孫長育⑥。福壽康寧⑦者。斷斷⑧不宜殺生矣。世人每遇生子。輒有一種鄙夫⑨。爭來索酒。口中雖稱祝賀。心內實為甘旨⑩。愚癡者不覺為其所動。小則烹雞炙兔⑪。大則割鹿剖羊⑫。致來世今生。怨怨相報。甚無謂⑬也。

譯：富家生一子，珍愛如寶玉；物類若繁衍，便作菜中肉。清夜一提醒，此心何太毒？願將《地藏經》，與君三復讀。經上說：「閻浮提人，剛剛生下來的時候，千萬不要殺生，廣宴請親朋。否則，就會使兒子和母親都不得安樂。」由此看來，想要求得兒孫長命富貴、健康安寧，萬萬不能殺生啊！世人每遇生子，就有一種庸俗的人，爭著來討喜酒。口中雖稱祝賀，心內實為酒肉。愚癡的人不知不覺被他動搖，小則烹雞烤鴨，大則殺豬殺羊，致使來世今生，怨怨相報，這樣非常沒道理啊！

①【弄璋】：璋，玉器。古時拿玉給男孩玩，期望將來有如玉一般的品德。後指生男孩為弄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物類若引群】：「引」，吸引。「物類」，萬物。特指人或動物。《漢語大詞典》。此作動物。意指：動物招引聚集成群同類。引申指繁衍後代。

③【清夜一提撕】：「清夜」，清靜的夜晚。「一」，表示加強的動作或突然的現象。「撕」音希。「提撕」，警惕、提醒。此齊顏之推《顏氏家訓·序致》：「吾今所以復為此者，非敢軌物範世也，業以整齊門內，提撕子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在寂靜的夜晚，突然良心發現，冷靜驚覺。

④【三復】：「三」音散。「三復」，反覆誦讀。《論語·先進》：「南容三復白圭，孔子以其兄之子妻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閻浮提】：譯為瞻部洲。閻浮是樹名，譯為瞻部，因為此洲的中心，有閻浮樹的森林，依此樹的緣故，稱為瞻部洲，瞻部洲就是我們現在所住的娑婆世界。《佛學常見詞集》。舊稱閻浮提，琰浮洲，閻浮提鞞波。新稱瞻部洲。當須彌山之南

方大洲名。即吾人之住處。閻浮者新稱贍部。樹名。提為提鞞波之略，譯曰洲。此洲之中心，有閻浮樹之林，故以為洲名。又屬南方，故曰南閻浮提。《智度論·三十五》曰：「如閻浮提者，閻浮樹名，其林茂盛，此樹於林中最大，提名為洲。」《俱舍論·十一》曰：「大雪山北，有香醉山，雪北香南有大池水，名無熱池。（中略）於此池側，有贍部林，樹形高大。其果甘美，依此林故，名贍部洲。」《玄應音義·十八》曰：「剡浮或云閻浮提，或作譚浮，又云贍部，皆梵音訛轉也。剡浮者從樹為名，提者略也，應言提鞞波，此云洲也。」《西域記·一》曰：「南贍部洲，舊曰閻浮提洲訛也。」《佛學大辭典》

⑥【長育】：養育，使之長大。語出《詩·小雅·蓼莪》：「長我育我。」《漢典》

⑦【福壽康寧】：幸福長壽，健康安寧。多用作祝頌之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斷斷】：絕對。現代漢語一般用於否定式的語句。《漢典》

⑨【鄙夫】：庸俗淺陋的人。《論語·子罕》：「有鄙夫問於我，空空如也。」《漢典》

⑩【甘旨】：美味的食物。南朝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甘旨百品，月祭日記。」《漢典》

⑪【烹雞炙臠】：「烹」，燒煮。「炙」音制。烤。「臠」音浮。水鳥，俗稱「野鴨」，似鴨，雄的頭部綠色，背部黑褐色，雌的全身黑褐色，常群遊湖泊中，能飛。《漢典》。意指：烹煮雞鴨（飛禽類）。

⑫【割處剗羊】：「處」音至。豬。「剗」音虧。宰殺。《漢典》。意指：殺豬宰羊。

⑬【無謂】：沒有意義、沒有道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烹羊速報 出法苑珠林

唐顯慶①中。長安某氏。誕兒彌月。大宴親朋。欲殺一羊。羊屢向屠人拜。不顧。竟殺之。有頃②。烹羊於釜③。產婦抱子而觀。釜忽自破。沸湯衝入猛火。直射母子頭面。頃刻④俱斃。

佛世一鬼王有五百子。幼者名嬪伽羅。其母兇暴。食人兒女。世尊取其幼子覆鉢內。鬼母飛行天下七日不得。問佛所在。佛言。汝子五百。僅失其一。何故愁憂。世人生子。豈不愛惜。汝

何食之。答言。我今若得嬪伽羅者。更不殺世人之子。佛示鬼母鉢處。鬼母同五百子取之。盡神力不能動。還求世尊。佛言。若受三歸⑤五戒⑥。當還汝子。鬼即依佛敕⑦。佛言。好持是戒。汝是迦葉佛時羯肌王女。以不持戒。受是鬼報。噫。天下為鬼母者。豈少哉。

詳載雜寶藏經

譯：唐顯慶年中，長安某氏，生兒滿月，大宴親朋。想要殺一頭羊，羊多次向屠夫跪拜，屠夫不予理睬，竟然殺死。一會兒，羊放入鍋中烹煮，產婦抱子觀看，鍋忽自破，沸湯沖入猛火，直射母子頭面，頃刻都被燒死。

佛陀在世時，一個鬼王有五百兒子，最小的叫作嬪伽羅。鬼母兇暴，吃別人的兒女。世尊把她的小兒子藏到鉢內，鬼母飛行天下七天找不到，向佛陀詢問。佛說：「你有五百兒子，僅僅失去其中一個，為什麼就會愁苦憂慮呢？世人生子，難道就不愛惜嗎？你為什麼要吃他們呢？」鬼母回答說：「我今天如果能夠找到嬪伽羅，從此以後就不再殺世人之子。」佛告訴她兒子就在鉢內，鬼母同五百兒子取鉢，用盡神力不能動一絲毫，就又來懇求世尊。佛說：「你如果肯受三皈五戒，我就歸還你的兒子。」鬼母就在佛前受持三皈五戒。佛說：「好好守戒！你是迦葉佛時羯肌王的女兒，因為不持戒，所以得到今天的鬼道報應。」（詳載《雜寶藏經》）噫！天下像鬼母這樣的人難道還少嗎？

①【顯慶】：「顯慶」為唐高宗（李治）帝號，計有五年（西元六五六年—六六〇年）。

②【有頃】：不久、一會兒。《漢典》

③【烹羊於釜】：「烹」，煮。「釜」音府。古代的一種鍋。《漢典》。意指：在大鍋內煮羊肉。

④【頃刻】：片刻、極短的時間。《漢典》

⑤【三歸】：又名三歸依，即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歸依佛是我依靠佛陀的指示而得入正道；歸依法是我依靠教義而求得真理；歸依僧是我依靠僧伽的引導而正信佛教。《佛學常見詞集》。出《法界次第》。謂如來初成正覺，因為提調長者開受三歸之戒，翻邪歸正，以為入道根本。是故三乘行者，修因證果，皆以此為道也。《華嚴經疏》云：三寶吉祥，最勝良緣，有歸依者，能辦大事，生諸善根，離生死苦，得涅槃樂，是名三歸依。（三乘者，菩薩乘、緣覺乘、聲聞乘也。）一、歸依佛：梵語佛陀，華言覺。自覺、覺他，故名佛也。歸者，反還之義。謂反邪師，還事正師也。依者，憑也。憑佛大覺，得出三途及三界生死。故經云：歸依於佛，終不更歸依其餘外道、天神也。（三途者，刀途、血途、火途也。三界者，欲界、色界、無色界也。）

二、歸依法：法即軌則之義。謂佛所說，若教若理，可為眾生修行軌則，故言法也。歸者，反邪法，還修正法也。依者，憑佛所說教法，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故經云：歸依於法者，永離於殺害也。

三、歸依僧：梵語僧伽，摩訶和合眾，謂出家三乘之人，其心與佛所說事理之法和合，故名僧也。歸者，反外道邪行之侶，歸心出家三乘正行之伴也；依者，憑信出家正行之伴，得出三塗及三界生死。故經云：歸依於僧者，永不復更歸依其餘外道也。《三藏法數》

⑥【五戒】：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不殺生是不殺傷生命；不偷盜是不盜取別人的財物；不邪淫是不作夫婦以外的淫事；不妄語是不說欺誑騙人的話；不飲酒是不吸食含有麻醉人性的酒類及毒品。《佛學常見詞彙》。出《增壹阿含經》。

一、不殺戒：謂人若於彼眾生，妄加殺害，而奪其命，死墮惡道；或生人中，亦壽命短促。若不作是事，名不殺戒。

二、不偷盜戒：謂人若於有主物不與而竊取之，死墮惡道；或生人中，亦受貧乏報。若不作是事，名不偷盜戒。

三、不邪淫戒：謂人若淫泆無度，好犯他人妻妾，死墮惡道；或生人中，妻妾亦不貞良。若不作是事，名不邪淫戒。

四、不妄語戒：謂人若妄造虛言，隱覆實事，誑惑眾聽，死墮惡道；或生人中，亦口氣臭惡，為人所憎。若不作是事，名不妄語戒。

五、不飲酒戒：謂人若飲酒則縱逸狂悖，昏亂愚癡，無有智慧。若不飲者，是名不飲酒戒。《三藏法數》

⑦【佛教】：「敕」音赤。告誡、囑咐。《漢典》。意指：佛之囑咐。

勸祀祖先①者 以下言享祀②不宜殺生

祭祀祖先。不過盡報本之思③而已。至祖宗來格④與否。未可知也。何則。祖宗修人天之福。必生人天受樂。造三途⑤之業。必在三途受苦。然享樂者少。受苦者多。故孝子慈孫。每遇節日忌日。但當虔誠⑥齋戒⑦。念佛持經。回向西方清淨佛土。使祖先出輪迴苦。是為真實報恩。至殺生以供鼎俎⑧。徒增死者業障⑨耳。遇明眼人⑩。不勝⑪悲憫⑫。

譯：祭祀祖先，不過存受恩思報，不忘本源的念頭罷了。至於祖宗是否來了，並未可知。為什麼呢？祖宗修人天之福，必生

人天受樂；造三途之業，必在三途受苦。總的來說，享樂的少，受苦的多。因此，孝子慈孫每遇節日忌日，只要能恭敬至誠齋戒念佛誦經，回向西方清淨佛土，使祖先擺脫輪迴痛苦。這才是真實報恩。至於殺生祭祀，只不過增加死者的罪障罷了，有見識的人看到這樣的事，不禁慈悲憐憫。

①【祀先】：「先」，家族或民族的較早的一代或幾代。《漢典》。意指：祭祀祖先。

②【享祀】：「享」，供祭品奉祀祖先。《書·盤庚上》：「茲予大亨於先王。」孔穎達《疏》：「《周禮·大宗伯》祭祀之名：天神曰祀，地祇曰祭，人鬼曰享。此大亨於先王，謂天子祭宗廟也。」「享祀」，祭祀。《漢語大詞典》

③【報本之思】：「報本」，受恩思報，不忘本源。《漢典》。意指：存受恩思報，不忘本源的念頭。

④【來格】：「格」，至。「來格」，來臨、到來。《書·益稷》：「戛（音ㄌㄧˊㄩˋ）擊鳴球（「戛擊」即是輕輕敲擊的意思；磬是一種石製的擊樂器，在遠古時期，也曾被稱為「石」和「鳴球」。因此戛擊鳴球即是只輕輕敲擊磬的意思），搏拊（撫奏樂器）琴瑟以詠，祖考來格。」孔《傳》：「此舜廟堂之樂，民悅其化，神歆（音ㄒㄧㄣˋ）。饗，祭祀時神靈享受祭品）其祀，禮備樂和，故以祖考來至明之。」《漢典》

⑤【三途】：亦作「三塗」。即火途（地獄道）、血途（畜生道）、刀途（餓鬼道）。《漢語大詞典》

⑥【虔誠】：「虔」，音前（ㄑㄩㄢˊ）。「虔誠」，恭敬而有誠意。《漢語大詞典》

⑦【齋戒】：清心之不淨謂之齋。禁身之過非，謂之戒。《大乘義章·十二》曰：「防禁故名為戒，潔清故名為齋。」《周易》韓康伯《注》曰：「洗心曰齋，防患曰戒。」《佛學大辭典》

⑧【鼎俎】：「俎」，音祖（ㄗㄨˇ）。鼎和俎。古代祭祀、燕饗（以酒食款待人）時陳置牲體或其他食物的禮器。《漢典》。此指：祭品或祭祀祖先。

⑨【業障】：由前生所作的種種罪惡而生今生的種種障礙，如所作所為皆不如意，就是業障的緣故。《佛學常見詞集》。業即業行，謂由貪瞋癡起身口意，造作五無間重惡之業，障礙正道，是名業障。（五無間業者，一殺父、二殺母、三殺阿羅漢、四出佛身血、五破和合僧也。）《三藏法數》。惡業之障礙。惡業妨正道者。《涅槃經·十一》曰：「業障者，五無間罪重惡之病。」《俱舍論·十七》曰：「一者害母，二者害父，三者害阿羅漢，四者破和合僧，五者惡心出佛身血。如是五種名為業障。」《華嚴經·世主妙嚴品》曰：「若有眾生一見佛，必使淨除諸業障。」《佛學大辭典》

⑩【明眼人】：對事物觀察得很清楚的人、有見識的人。《漢典》。此指：通曉三世因果之人。

⑪【不勝】：「勝」，音生（尸ㄥ）。不禁、無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悲憫】：亦作「悲愍」。慈悲憐憫、哀憐。《漢典》

殺生冥累 出竹窗隨筆①

錢塘金某。齋戒虔篤。沒後附一童子云。吾因善業未深。未得往生淨土。今在陰界。然亦甚樂。去住自由。一日訶②妻子云。何故為吾墳墓事。殺雞為黍③。今有吏隨我。不似前日之自由矣。子婦懷妊④。因問之。曰當生男。無恙。過此復當生男。則母子雙逝。眾異而誌之⑤。其後一一皆驗。

祭不能用蔬。第一不可殺生。而世有科名得志⑥。殺豬羊以祭祖。彼且揚揚自得⑦。以為榮親。旁觀者亦肩摩睨視⑧。嘖嘖稱羨⑨。問祖先此時。果能享一鬻一箸⑩乎。徒殺物命。致父母沈淪⑪。死者有知。當必拊膺⑫痛恨於九原⑬矣。反不如單寒⑭之子。蔬果告虔之為愈⑮也。

譯：錢塘金某，吃齋戒殺，非常虔誠，死後魂識附在一個小孩身上說：「我因為善業不深，沒有往生淨土，但現在陰間，也已經很快樂了，來去都很自由。」有一天呵斥他的妻子說：「為什麼在為我墳墓祭祀時殺雞作食，今天已有差役跟隨我，不像從前那麼自由了！」媳婦懷孕，去問他，他說：「生第一個男孩沒有問題，但以後生第二個男孩時，母子都會死。」大家感到驚奇，就把這件事記錄下來，後來果然都一一應驗了。

祭祀不能用素菜，但最低要做到三淨肉（不聽見殺的，不看見殺的，不為己而殺的）。世上有些實現考取功名的心願的人，殺豬殺羊祭祀祖宗，洋洋得意，以為如此就是光宗耀祖。人們擁擠爭著看熱鬧，嘖嘖連聲稱讚，非常羨慕。請問，祖先能吃到任何一塊肉、一口菜嗎？結果只是殺害物命，招致父母墮落。死者有知，必定捶胸痛恨於九泉了！反而不如貧寒人家祭祀時以蔬菓供奉，並誠敬地向祖先稟告。以此祭祀較殺生方式為好啊！

①【竹窗隨筆】：明末高僧蓮池大師所作，內中收錄了大師隨感所筆之短文四百餘篇。

②【訶】：音喝。通「呵」。大聲斥責、怒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殺雞為黍】：殺雞作黍飯。指盛情款待賓客。《論語·微子》：「止子路宿，殺雞為黍而食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懷妊】：「妊」，音任（ㄖㄣˋ）。懷胎、妊娠。《漢典》

⑤【異而誌之】：「誌」，記錄、記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下文，此指：感到奇異特殊，而將這些預言記錄下來，供日後比對驗證。

⑥【科名得志】：「科名」，科舉考中而取得的功名。「得志」，謂實現其志願。《漢典》。意指：實現考取功名的心願。

⑦【揚揚自得】：十分得意的樣子。《漢典》

⑧【肩摩睨視】：「肩摩」，肩與肩相摩（同磨），形容人多擁擠。「睨」音逆。「睨視」，旁觀。《漢典》。意指：人多擁擠爭著看熱鬧。

⑨【嘖嘖稱羨】：「嘖嘖」，音則則（ㄖㄛˋ ㄖㄛˋ）。咂嘴聲，表示讚歎。嘖嘖連聲地表示羨慕。亦作「嘖嘖稱讚」。《漢典》

⑩【一簪一箸】：「簪」音鑾。切成小塊的肉。「箸」音住。筷子。《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祖先能吃到任何一塊肉、一口菜嗎？

⑪【沈淪】：陷入（疾病、困苦、厄運等）。《漢典》。此指：因殺生之業，讓父母向下墮落。

⑫【拊膺】：音府英。捶胸。表示哀痛或悲憤。《漢典》

⑬【九原】：九泉、黃泉。《漢語大詞典》

⑭【單寒】：謂出身寒微。《漢典》

⑮【蔬果告虔之為愈】：「告」，表明。「虔」，恭敬。「愈」，較好。《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祭祀時以蔬果供奉，並誠敬地向祖先稟告。以此祭祀較殺生方式為好。

勸禱祀神祇①者

世俗認造罪為燒香。以逆天為修福②者。莫如禱賽③。禱賽中最可恨者。莫如代人保福④。蓋壽天生死。皆宿世因。業果既定。不可復逃。譬如官吏奉旨攝人。衙役豈因口腹之故。代其上擊登聞⑤。挽回聖旨乎。所以堂中獻神。室內氣絕者。舉目皆是。而沿習成風。皆口腹小人誤之也。小人見人疾病。輒斂金⑥殺物。以媚邪神。主人愚癡。不知病者陰⑦受其禍。反以為德。不亦重⑧可憐乎。普勸世人。凡遇有疾者。宜勸其作善消災。誦經禮懺。如病勢危劇。必勸其專心念佛。求願往生。是為無邊功德。慎勿聽巫卜⑨妄言。使病人以苦入苦⑩也。

譯：一般世俗人會顛倒地把造罪的事認作是燒香求懺；而把逆天認作是修福順天的事，莫如祈神還願。祈神中，最可恨的，莫如代人祈求保佑一切順利如意。因為壽天生死，都來自宿世之因，業果已定，不可再逃。譬如官吏奉旨抓人，難道因口腹之故，代犯人擊鼓上聞，挽回聖旨嗎？所以廳堂中祭神，室內人已氣絕，到處都有。沿習成風氣，都是口腹小人誤導引起的啊！小人見人有病，就收錢殺物，討好邪神。主人愚癡，不知得病的人已經冥冥之中釀下禍患，反以為積下功德。這樣的人不也更加可憐了嗎！普勸世人，凡遇到有病的人，應當勸他作善消災，誦經禮拜懺悔。如病勢危劇，一定要勸他專心念佛，發願往生。這才有無邊功德啊！千萬不要聽信神棍妄言，使病人苦上加苦。

①【神祇】：「祇」音其。地神。《說文》：「祇，地祇，提出萬物者也。」「神祇」，天神與地祇。泛指神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世俗認造罪為燒香。以逆天為修福】：「為」，介詞。因而；因此。表結果。「逆天」，謂違背天意或天道。《漢語大詞典》。意指：燒香本欲懺罪，修福本應順天，而世有不明理之人，會顛倒地吧造罪的事認作是燒香求懺；把逆天的事，認作是修福順天。

③【禱賽】：「禱」，向神祝告祈求福壽。「賽」，酬報。舊時祭祀酬神之稱。《漢語大詞典》。意指：向神明祭拜祈福，並答謝神明的庇佑。

④【代人保福】：「保」，保佑。保護、保全。「福」，一切順利，幸運，與「禍」相對。《漢典》。意指：以代人求神，赦免災厄，保住福田為由，惑人殺生設祭，以邀福利。

⑤【上擊登聞】：「登聞」，「登聞鼓院」的省稱。晉以來有登聞鼓之設，宋景德四年置登聞鼓院，專掌臣民奏章。明以後置於通政院。猶上達。《漢典》。意指：擊鼓上訴請求。

⑥【斂金】：「斂」，聚集、收集。如：斂財。《漢典》。此指：搜刮、騙取錢財。。

⑦【陰】：不露出表面的，暗中的。《漢典》。此指：暗中、冥冥之中。

⑧【重】：音崇。添加、複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更加、雙重。

⑨【巫卜】：「巫」，以祈禱求神騙取財物的人。「卜」，卜卦之人。《漢典》。此指：神棍。

⑩【以苦入苦】：「入」，加入。《漢典》。此指：苦上加苦。

祀天遇佛

載法句經

佛世有一國王。名曰和墨。奉事外道①。舉國信邪。殺生祭祀。王母寢病②。經久不瘥③。召婆羅門④問故。答言。星宿⑤倒錯⑥。陰陽不調⑦。故使然耳。王言。作何方便。使得除愈⑧。答言。當備牛馬豬羊百頭。殺以祀天。然後乃瘥。王即如數。牽就祭壇⑨。佛懷大慈。愍王愚迷。往詣王所。王遙見佛。為佛作禮。白佛言。母病經久。今欲祀天。為母請命。佛言。欲得穀食。當行種田。欲得大富。當行布施。欲得長壽。當行大慈。欲得智慧。當行學問⑩。行此四事。隨其所種。得其果實。祠祀⑪淫亂⑫。以邪為正。殺生求生。去生道遠⑬。佛即放大光明。徧照天地。王聞法觀光。慚愧悔過。遂不祀天。母聞情悅。所患消除。王於是後。信敬三寶。愛民如子。常行十善⑭。五穀豐登⑮。

生天宮者。皆具清淨色身。光明赫奕⑯。無有膿痰涕唾⑰。大小便利⑱之穢。所食甘露⑲。自然化成。下視閻浮⑳世界。阮廁荊榛㉑。腥羶㉒惡氣。不欲聞見。望其乘雲來享。無有是處㉓。雞雖自愛蜈蚣。豈可銜之以塞人口。若謂但吸其氣。則普天之下。肉氣薰蒸。時刻不斷。天亦吸

之久矣。如云為天殺者乃享。則和墨國王。祀僅一日。過此以後。天其枵腹②耶。黍稷非馨。明德惟馨③。書言可考。東鄰殺牛。不如禴祭④。易有明文。惜讀書者。不善會⑤耳。

譯：佛世有一國王，名叫和墨，信奉外道，全國信邪，殺生祭祀。母親患病，經久不愈。國王就召見婆羅門詢問得病原故，回答說：「星宿倒錯，陰陽不調，所以患病。」國王說：「有什麼辦法，能使病痊癒呢？」回答說：「要準備牛馬豬羊百頭，殺以祭天，然後就能痊癒。」國王就如數牽到祭壇。佛懷大慈悲心，憐憫國王愚迷，前往國王住所。國王遙見佛來，為佛作禮，對佛說：「我母親患病很久了，今天想要祭天，為母請命。」佛說：「要得穀食，就要種田；要得大富，就要佈施；要得長壽，就要大慈；要得智慧，就要勤學好問。種什麼因就得什麼果。祭祀風俗不正，以邪為正，以殺生來求生命延長，與生存之道相距很遠。」佛即放大光明，遍照天地。國王聽法睹光，慚愧悔過，就不再祭天。母親聽法後，精神愉悅，病患消除。國王從此以後，敬信三寶，愛民如子，常行十善，五穀豐登。

生天宮的人，都有清淨色身，光明耀目，沒有膿痰涕唾、大便小便。所食甘露，自然化成。下看閻浮世界，荊榛遍地，腥膻惡臭，不想聞見。希望天人乘雲來享人間肉食，怎麼可能呢？雞雖然愛吃蜈蚣，難道它可以銜起來塞進人口嗎？如果說天人只吸氣味，則普天之下，到處肉氣薰蒸，時刻不斷，天人也已經吸取很久了。如果說只有特意為天而殺的天人才能享用，那麼和墨國王，祭祀僅有一天，過此以後，天人就天天餓肚子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以黍稷祭祀上天，其香氣只是形式的表象；真正的實質應該是完美的德行，才足以感格神明。）「《尚書》言詞可探究。」（東鄰殺牛，不如禴祭。（東鄰殺牛盛祭，不如西鄰祭品雖薄，而心誠意敬。）」《易經》有明文。只可惜讀書的人不善於體會罷了。

①【奉事外道】：「奉事」，信奉、供奉。《漢語大詞典》。「外道」，於佛教外立道者。為邪法而在真理之外者。《資持記·上之二》曰：「言外道者，不受佛化，別行邪法。」《天台淨名疏·一之本》曰：「法外妄解，斯稱外道。」《三論玄義·上》曰：「至妙虛通，目之為道。心遊道外，故名外道。」《圓覺經集註·中》曰：「心行理外，故名外道。」《佛學大辭典》。意指：信奉邪法。

②【寢病】：應指「寢疾」。「寢」，病臥。「寢疾」，生病，多指重病。《禮記·檀弓上》：「蓋寢疾，七日而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瘥】：音（イカ、che）。病除。《漢典》

④【婆羅門】：婆羅賀摩拏的簡稱，為印度四姓之一，華譯外意、淨行、淨志、靜志等，是奉事大梵天王而修淨行的種族。

《佛學常見詞彙》。梵語婆羅門，華言淨行。或在家，或出家，世世相承，以道學為業，自稱是梵天苗裔，守道居貞，潔白其操，故謂之淨行。《三藏法數》。天竺四姓之一。具云婆羅賀摩拏，又云沒囉憾摩。譯為外意、淨行、淨志、靜志等。奉事大梵天而修淨行之一族。《玄應音義·十八》曰：「婆羅門，此言訛略也。應云婆羅賀摩拏，此義云承習梵天法者。其人種類自云，從梵天口生，四姓中勝故獨取梵名，唯五天竺有，諸國即無。經中梵志亦此名也。正言靜胤，言是梵天之苗胤也。」《慧琳音義·二十六》曰：「婆羅門，此俗人也。謂淨行高貴捨惡法之人，傳學多聞者也。」《佛學大辭典》

⑤【星宿】：星官名。二十八宿之一，朱鳥七宿的第四宿，共七星。亦泛稱二十八宿。指列星。星象。《漢典》

⑥【倒錯】：上下顛倒、錯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陰陽不調】：「不調」，不協調。《漢語大詞典》。意指：中醫認為人體中有著陰陽對立、統一的关系，如腑臟功能及位置，可根據陰陽理論作出分類。故「陰陽不調」，即指身體出現病理特徵。

⑧【使得除愈】：「使得」，可以。「愈」，病情痊愈。《漢語大詞典》。意指：可以將病治好。

⑨【牽就祭壇】：「就」，登上。《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將備妥之牛羊豬馬，牽引登上祭壇。

⑩【學問】：學習和詢問。語出《易·乾》：「君子學以聚之，問以辯之。」《漢典》

⑪【祠祀】：祭祀、立祠祭神或祭祖。《漢典》

⑫【淫亂】：風氣不正，道德敗壞。《漢典》

⑬【殺生求生。去生道遠】：「殺生」，宰殺動物。「求生」，設法活下去、謀求生路。「去」，距離、離開。「生道」，使民生存之道。《漢語大詞典》。意指：以殺生的方式，來謀求自己生命的延續，則與生存之道相距甚遠。

⑭【十善】：善即順理之義。謂行此十法，皆順理故。然有二種：一者止，二者行。止，則止息己惡，不惱於他；行，則修行勝德，利安一切也。一、不殺生，謂不害一切物命，即是止殺之善。既不殺已，當行放生之善也。二、不偷盜，謂不竊取他人財物，即是止盜之善。既不盜已，當行布施之善也。三、不邪淫，謂不行邪淫欲事，即是止淫之善。既

不邪姪，當行清淨梵行之善也。四、不妄語，謂不起虛言，誑惑他人，即是止妄語之善。既不妄語，當行實語之善也。五、不兩舌，謂不向兩邊，說是談非，令他鬥諍，即是止兩舌之善。既不兩舌，當行和合利益之善也。六、不惡口，謂不發麤獷惡言，罵辱他人，即是止惡口之善。既不惡口，當行柔和軟語之善也。七、不綺語，謂不莊飾華麗之言，令人樂聞，即是止綺語之善。既不綺語，當行質直正言之善也。八、不貪欲，謂不貪著情欲塵境，即是止貪之善。既不貪欲，當行清淨梵行之善也。九、不瞋恚，謂不生忿怒之心，瞋恨於人，即是止瞋之善。既不瞋恚，當行慈忍之善也。十、不邪見，謂不偏邪異見，執非為是，即是止邪見之善。既不邪見，當行正信正見之善也。《三藏法數》

⑮【**五穀豐登**】：泛指各種主要的穀物。但五穀說法不一，比較普通的說法以稻、黍、稷、麥、菽為五穀。意指：各種穀類作物收成好。指豐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赫奕**】：光輝炫耀貌。《漢典》

⑰【**膿痰涕唾**】：「膿」，傷口因細菌感染，組織遭其腐敗分解而成的黃白色汁液。「痰」，從呼吸道、口腔或喉嚨表面排出的黏液。「涕」，眼淚。鼻涕。「唾」，口水、口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大小便利**】：「便利」，屎尿。《漢語大詞典》。意指：大小便。

⑲【**甘露**】：梵語 *Amṛta* 阿密哩多。譯言甘露。異名天酒。美露。味甘如蜜。天人所食。《光明文句·五》曰：「甘露是諸天不死之藥，食者命長身安，力大體光。」《註維摩經·七》：「什曰：諸天以種種名藥，著海中，以寶山摩之，令成甘露。食之得仙，名不死藥。生曰：天食為甘露味也，食之長壽，遂號為不死藥也。」《佛學大辭典》

⑳【**閻浮**】：華譯為瞻部洲。閻浮是樹名，譯為瞻部，因為此洲的中心，有閻浮樹的森林，依此樹的緣故，稱為瞻部洲，瞻部洲就是我們現在所住的娑婆世界。《佛學常見詞集》。舊稱閻浮提，琰浮洲，閻浮提鞞波。新稱瞻部洲。當須彌山之南方大洲名。即吾人之住處。閻浮者新稱瞻部。樹名。提為提鞞波之略，譯曰洲。此洲之中心，有閻浮樹之林，故以為洲名。又屬南方，故曰南閻浮提。《智度論·三十五》曰：「如閻浮提者，閻浮樹名，其林茂盛，此樹於林中最大，提名為洲。」《俱舍論·十一》曰：「大雪山北，有香醉山，雪北香南有大池水，名無熱池。（中略）於此池側，有瞻部林，樹形高大。其果甘美，依此林故，名瞻部洲。」《玄應音義·十八》曰：「剡浮或云閻浮提，或作瞻浮，又云瞻部，皆梵音訛轉也。剡浮者從樹為名，提者略也，應言提鞞波，此云洲也。」《西域記·一》曰：「南瞻部洲，舊曰閻浮提洲訛也。」《佛學大辭典》

②1【阮廁荊榛】：「阮」，同「坑」。窪下去的地方。「荊榛」音經真。亦作「荊藎」。泛指叢生灌木，多用以形容荒蕪情景。《漢典》。意指：臭惡不平、荒蕪遍野之所。

②2【腥羶】：音星山（ㄒ一ㄥ 尸ㄣ）。亦作「腥羶」、「腥羶」。難聞的腥臭味。亦比喻人間醜惡污濁的現象。《漢典》

②3【無有是處】：表面上的意思是「沒有這樣的地方」，引申為「這是錯的、這是不存在的」。《漢譯阿含經辭典》

②4【枵腹】：「枵」音蕭。空虛。「枵腹」，空著肚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5【黍稷非馨。明德惟馨】：語出《書·君陳》：「至治馨香，感於神明。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孔《傳》：「所謂芬芳，非黍稷之氣，乃明德之馨。勵之以德。」「黍稷」，黍和稷。為古代主要農作物。亦泛指五穀。「馨」，《說文》：「香之遠聞者也。」「惟」，只有。「明德惟馨」，完美的德性才是芳香清醇的。《漢典》。意指：以黍稷祭祀上天，其香氣只是形式的表象；真正的實質應該是完美的德行，才足以感格神明。

②6【東鄰殺牛。不如禴祭】：「禴」音月。四時之祭最薄者也。《康熙字典》。語出《周易·既濟》：「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殺牛」，指舉行盛大祭祀，《周易注》：「牛，祭之盛者也。」《萃·六二》：「禴祭」，薄祭。鄭玄《注》：「禴，夏祭名。」「殺牛」，指舉行盛大祭祀。「禴祭」，薄祭。意指：東鄰殺牛盛祭，不如西鄰祭品雖薄，而心誠意敬。故祭祀的本質不在於祭品豐盛與否，而在實質的敬德修善。

②7【會】：理解、領悟、懂。《漢典》

禱樹變羊

載雜寶藏經

佛世有一老人。其家頗富。忽思肉食。指田頭樹。告其子曰。吾家薄有①產業。由此樹神恩福所致。可於群羊中。殺一以祭。諸子從之。尋即殺羊。禱於此樹。復於樹下。立一神祠。其後父死。即生己家群羊之中。時值諸子欲祀樹神。執而將殺。羊忽自言。此樹無神。我於往日。思食肉故。妄使②汝祀。與汝同食。不謂③償債。我獨先之。時有羅漢④乞食⑤。以神通力⑥。令諸子皆見其父。遂毀此樹。悔過修福。不復殺生。

在七
卷

增壹阿含經⑦云。有五種布施不得其福。一者以刀施人。二者以毒施人。三者以野牛施人⑧。四者以淫女施人。五者造作淫祠⑨。在二十八卷世有無知之輩。遇三寶福田。不肯布施。而於鬼神廟宇。輒⑩欣然⑪創造者。良由⑫正眼未開⑬耳。一祠既成。書其上棟⑭曰。某年某月某日某建。彼且揚揚自得⑮。以為我施財作福。嗚呼。豈知自此之後。大則豬羊鹿兔⑯。小則雞鴨魚蝦。哀鳴於白刃下。跳躑⑰於鑊湯中者。不知幾千萬萬乎。所謂天堂未就。地獄先成也。孔子曰。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⑱。大哉聖訓。不異金口親宣矣⑲。

譯：佛陀在世時，有一個老人，家庭很富裕，忽然想吃肉食，就指著田頭樹對兒子們說：「我家薄有產業，都是由此樹神賜福所致，可在羊群中，殺一頭來祭祀他。」兒子們聽從他的話，馬上就殺了一頭羊，在樹下祈禱，又在樹下，建立神祠。以後，父親死了，就投生在自己家的羊群之中。遇到兒子們想要祭祀樹神的日子，把他抓來準備要殺，羊忽然自吐人言：「此樹無神，我過去因為想吃肉，才叫你們祭祀，沒有想到我比你們先行償債。」當時有一位羅漢來化緣，用他的神通力量，使兒子們都看見了自己的父親。兒子們即毀此樹，悔過修福，不再殺生。（在第七卷）

《增壹阿含經》說，有五種佈施，不能得到福報。第一，以刀施人，第二，以毒施人，第三，以野牛施人，第四，以淫女施人，第五，建造淫祠（在第二十八卷）。世上有那麼一些無知之輩，遇上三寶福田，不肯佈施，對於鬼神廟宇，反而就欣然建造，實在是因為慧眼未開罷了！一祠已經建成，就在棟樑上刻上自己的名字說：「某年某月某日某某建。」此人十分得意，認為自己已經施財作福。可悲啊！他哪知，從此以後，大則豬羊鹿兔，小則雞鴨魚蝦，哀鳴於白刃之下，跳躍在沸湯之中，不知幾千萬萬啊！造如此無量殺業，正是天堂未完成，地獄先成就了。孔子說：「不當的祭祀卻去祭祀，名叫淫祀，淫祀無福。」偉大啊！孔聖人的話，就像佛陀親口所說啊！

①【薄有】：「薄」，略微。《漢典》。連貫下文，此指：稍有財產。

②【妄使】：「妄」，胡亂、任意。荒誕不合事實的。「使」，命令、派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任意指使或不實的指使。

③【不謂】：不料、意想不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羅漢】：，阿羅漢之略。小乘極悟之位名。一譯殺賊。殺煩惱賊之意。二譯應供。當受人天供養之意。三譯不生。永

入涅槃不再受生死果報之意。《智度論·三》曰：「阿羅漢名賊，漢名破。一切煩惱破，是名阿羅漢。復次，阿羅漢一切漏盡，故應得一切世間諸天人供養。復次，阿名不，羅漢名生，後世中更不生，是名阿羅漢。」又譯曰應真，真人。

《法華文句·一上》曰：「《阿毘曇經》云應真，《瑞應》云真人。」四果之一。《佛學大辭典》。聲聞乘中的最高果位名，含有殺賊、無生、應供等義。殺賊是殺盡煩惱之賊，無生是解脫生死不受後有，應供是應受天上人間的供養。《佛學常見詞彙》

⑤【乞食】：十二頭陀行之一。比丘為資自己之色身，乞食於人也。是為清淨之正命。若自作種種生業而自活，稱為邪命。

梵云分衛。《大乘義章·十五》曰：「專行乞食。所為有二：一者為自，省事修道。二者為他，福利世人。」《行事鈔·下三》曰：「《善見》云：三乘聖人悉皆乞食。」又「《善見》云：分衛者乞食也。」《法集經》曰：「行乞食者，破

一切憍慢。」《十二頭陀經》曰：「食有三種：一受請食，二眾僧食，三常乞食。若前一食，起諸漏因緣。所以者何？受請食者。若得請，便言我有福德好人。若不請，則嫌恨彼，或自鄙薄。是貪憂法，則能遮道。若僧食者，當隨眾法斷事擯人料理僧事，心則散亂，妨廢行道。有於是惱亂因緣，應受乞食法。」《佛學大辭典》

⑥【神通力】：神為不測之義，通為無礙之義。不可測又無礙之力用，謂為神通或通力。是為五種通之一，有五通，六通，十通之別。《法華經·序品》曰：「此瑞神通之相。」《大乘義章·二十本》曰：「神通者就名彰名，所為神異，目之為神。作用無擁，謂之為通。」《佛學大辭典》

⑦【增壹阿含經】：「阿含」，小乘經的總名，摩訶衍為法歸，是萬法歸趣於此而無漏的意思。又譯作無比法，即無可相比之法。共分為四部，即增一阿含、長阿含、中阿含、雜阿含。《佛學常見詞彙》。「增壹阿含經」，凡五十一卷。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又作《增一阿含經》。收於《大正藏》第二冊。為北傳四阿含之一。

⑧【以野牛施人】：「野牛」，指野生的牛隻，或不能馴服、駕馭的牛，其不能耕作，畜養無用，還要提防發生禍端，恐傷人命，故以野牛施人無福。

⑨【淫祠】：不合禮義而設置的祠廟、邪祠。《宋書·武帝紀下》：「淫祠惑民費財，前典所絕。」《漢典》

⑩【輒】：總是、就。《漢典》

⑪【欣然】：非常愉快地、喜悅貌。《漢典》

⑫【良由】：「良」，誠然、的確。「由」，因為、由於。《漢典》。意指：實在因為…。

⑬【正眼未開】：「正眼」，即慧眼、法眼等。慧眼者，謂二乘之人，以所得慧眼，觀一切法皆空，不見有眾生相，及滅一切異相，捨離諸著，不受一切法也。法眼者，菩薩為度眾生，以清淨法眼遍觀一切諸法，能知能行，謂因行是法，得證是道，亦知一切眾生種種方便門，令修令證也。《三藏法數》。借指事物的訣要或精義。《漢典》。意指：沒有智慧，無法辨別善惡。

⑭【上棟】：「棟」，屋的正梁。《漢語大詞典》。意指：房屋上方的正樑。

⑮【揚揚自得】：十分得意的樣子。語本《史記·管晏列傳》：「晏子為齊相，出，其禦之妻從門閒而闚其夫。其夫為相禦，擁大蓋，策駟馬，意氣揚揚，甚自得也。」《漢典》

⑯【兔】：為「兔」之異體。《教育部異體字字典》

⑰【跳躑】：「躑」，音植。「跳躑」，上下跳躍。《漢典》

⑱【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語出《禮記·曲禮下》。孫希旦《禮記集解》謂：「淫，過也。非所祭而祭之，謂非所當祭之鬼而祭之也。或其神不在祀典，如宋襄公祭次睢（音雖）之社（襄公殺人祭次睢的妖神）；或越分而祭，如魯季氏之旅泰山，皆淫祀也。淫祀本以求福，不知淫昏之鬼不能福人，而非禮之祭，明神不歆（猶饗也）也。」

⑲【大哉聖訓。不異金口親宣矣】：「聖訓」，聖人的教導。指儒家相傳的訓諭。「不異」，沒有差別；等同。「金口」，佛教語。謂佛之口舌如金剛堅固不壞。《漢典》。意指：《曲禮》中孔子不祀淫祠的教誨，與佛《增壹阿含經》中所宣說的沒有差別。

東嶽受戒 出傳燈錄

唐元珪禪師①。俗姓李。伊闕人也。永淳二年②。受具戒③。後謁安國師④。印以真宗⑤。卜廬於泰山之麓塢⑥。一日有異人⑦。峨冠⑧而至。與從赫奕⑨。問師能識我否。師曰。我等視一切眾生。不作分別。神曰。我嶽帝也。能操人生死之權。何得一目相待⑩。師曰。我本不生。汝安能死吾⑪。吾身如空。汝能壞空乎⑫。神即稽首⑬曰。我亦聰明正直⑭。勝於餘神。願受正戒⑮。令我度

世^①。師乃張座秉鑪^②。正几^③告曰。付^④汝五戒。汝能不淫乎。神曰。我亦曾娶。曰非謂此也。謂無外色^⑤耳。神稽首曰能。又問汝能不盜乎。神曰。我無所乏。焉得有盜。曰非謂此也。謂不因受享而福淫^⑥。不奉而禍善^⑦耳。神稽首曰能。又問汝能不殺乎。神曰。實司其柄^⑧。安得不殺。曰非謂此也。謂無濫誤疑混^⑨耳。神稽首曰能。又問汝能不妄乎。神曰。正直之神。何曾有妄。曰非謂此也。謂先後皆合天心^⑩耳。神稽首曰能。又問汝能不遭酒敗乎。神稽首曰能。師曰。如上五戒。乃佛戒之本。辯論^⑪良久。神曰。我受師教。當報師恩。乞師命我為世間事。現我小神通。使未信之人。皆生信念。師辭。固請^⑫。乃告曰。東巖寺之障^⑬。空曠無樹。北山有之。而非屏擁^⑭。汝能移北樹於東嶺乎。神曰。聞命^⑮矣。但昏夜間必有喧動^⑯。願師無駭。即作禮辭去。師送出。觀之。見儀衛^⑰如王者。雲霞瑞靄^⑱。環佩^⑲幢幡^⑳。凌空隱沒^㉑。其夕。果有暴風吼雷^㉒。奔雲震電^㉓。詰朝^㉔視之。則北巖松柏。盡移東嶺。森然行植^㉕矣。開元四年丙辰^㉖。囑門人曰。吾始居寺東嶺。沒後可塔於此。言訖安然而化^㉗。

水陸神祇。宿世亦曾修福。但不能發菩提心^㉘。所以一受福報。便復昏迷。世有持戒之僧。轉世居權要^㉙。遂飲酒食肉。毀謗^㉚三寶者。皆修福不修慧故。昔世尊未成道時。在菩提樹下端坐。魔王波旬^㉛。恐其成道^㉜。將^㉝八十億眾。欲來害佛。而告佛言。悉達太子。汝可起去。若不去者。我執汝足。擲之海外。佛告波旬。我觀一切世間。無能擲我海外者。汝於前世。曾作一寺主。受一日八戒^㉞。布施辟支佛^㉟一鉢之食。故生第六欲天^㊱。為大魔王。而我於阿僧祇劫^㊲。廣修功德。供養無量諸佛。汝安能害我。波旬謂太子。汝之所言。有何證據。佛指地言。此地證我。說是語已。大地震動。無量地神。從地涌出^㊳。胡跪^㊴合掌。白佛言。世尊。我為作證。如佛所說。真實不虛。

詳載雜
寶藏經

故知福慧二者不可偏廢。東嶽聖帝^㊵。可謂不昧正因^㊶

矣。所以垂訓^⑤有云。不因享祀而降福。不因不奉而降禍。明明是受戒後語也。世俗不察。枉殺物命。良可慨已^⑥。

譯：唐朝元珪禪師，俗姓李，伊闕人。永淳二年，受具足戒，後拜見慧安國師，得到證悟。後選擇在泰山的龐塢搭建茅棚。一天，有異人來訪，戴著高冠，車馬隨從眾多，儀仗顯耀。問：「禪師認識我嗎？」禪師說：「眾生平等，我對一切眾生都無分別看待。」神說：「我是東嶽大帝，可以主宰人的生死，怎能與平常人一樣看待呢？」禪師說：「我本不生，你怎能使我死呢？我身如虛空，你怎能壞空呢？」嶽帝即禮拜說：「我的聰明正直，勝過其他神明，願大師授我正戒，使我出生死輪回。」禪師於是鋪設座位、擺設香案說：「授你五戒，你能不淫嗎？」嶽帝說：「我已經娶妻。」禪師說：「不是說這個，是說沒有邪淫罷了。」嶽帝禮拜說：「能。」又問：「你能不盜嗎？」嶽帝說：「我並無缺乏，怎麼會偷盜？」禪師說：「不是說這個，是說不因接受祭祀而使壞人得福，不因沒有祀奉就使好人得禍。」嶽帝禮拜說：「能。」又問：「你能不殺嗎？」嶽帝說：「我操生死之權，怎能不殺？」禪師說：「不是說這個，是說無濫殺誤殺疑殺混殺罷了。」嶽帝禮拜說：「能。」又問：「你能不妄語嗎？」嶽帝說：「正直之神，怎能妄語？」禪師說：「不是說這個，是說你自始至終皆不違背天理。」嶽帝禮拜說：「能。」又問：「汝能不酗酒嗎？」嶽帝禮拜說：「能。」禪師說：「如上五戒，是佛戒之本。」禪師開示了很長時間，嶽帝說：「我受師教，當報師恩，敬請大師命我作世間事，現我小神通，使未信之人，都生信念。」禪師推辭，嶽帝堅決請求。禪師就說：「東岩寺周圍，空曠無樹，你能把北山的樹移到東嶺嗎？」嶽帝說：「知道了！只是晚上必有喧動，請大師不要驚駭。」就作禮辭去，禪師送出，向外一看，只見儀式威嚴如帝王，天空呈現祥瑞的雲彩霞光，環佩幢幡，從天空中消失。這一天晚上，果然有狂風響雷，雲層奔騰，電閃雷震。第二天早晨一看，北岩的松柏已經全部移到東嶺，密密麻麻一大片，就好像種植的一樣。開元四年丙辰，囑咐門人說：「我最初時住寺之東嶺，死後可在此建塔。」說完，安然化去。

水陸神祇，宿世也曾修福，只因不能發菩提心，所以一受福報，便又昏暗迷茫，不再記得前因。世上有些持戒的僧人，轉世後地位顯赫，大權在握，就飲酒食肉，譏謗三寶，都是因為他們前世修行時只修福卻不修慧的原故。從前世尊未成道時，在菩提樹下端坐，魔王波旬，害怕他成道，帶領八十億部下想去害佛，對佛說：「悉達太子，你趕快起身離開，若不走的話，我就要抓起你的腳，把你拋到海外去。」佛告波旬：「我看世間一切眾生，沒有誰能把我拋到海外。你在前世，曾作一寺主，受一日八戒，佈施辟支佛一鉢之食，故生第六欲天，作大魔王。而我無量劫以來，廣修功德，

供養無量諸佛，你怎能害我？」波旬對太子說：「你所說的話，有什麼證據嗎？」佛指著地說：「此地為我作證！」話一說完，大地震動，無量地神，從地湧出，胡跪合掌，對佛說：「世尊！我為作證，如佛所說，真實不虛。」（詳載《雜寶藏經》）因此，應當知道福和慧兩個方面，不可偏廢。東嶽聖帝，可以說不昧正因了！所以他有垂訓說：「不因祭祀而降福，不因不祀而降禍。」這明明是嶽帝受戒後說的話。世俗人不瞭解，濫殺物命，實令人感慨嘆息啊！

①【元珪禪師】：唐伊闕縣人。俗姓李氏。幼歲出家，唐永淳二年，受具戒，隸閑居寺習律。後謁安國師，頓悟玄旨，遂卜廬於龐塢。

②【永淳二年】：「永淳」，唐高宗（李治）年號，「永淳二年」，西元六八三年。

③【受具戒】：「具戒」即「具足戒」，具足圓滿之戒，如比丘的二百五十戒，及比丘尼的三百四十八戒是。《佛學常見辭匯》。此指：受具足戒。

④【謁安國師】：「謁」，音（一廿、）拜見。《漢典》。「安國師」，即慧安國師。嵩岳慧安國師。隋荊州枝江人。姓衛氏。唐貞觀中至黃梅，謁忍祖遂得心要。武后徵至輦下待以師禮。意指：拜見慧安國師。

⑤【印以真宗】：「印」，指印可。證明弟子之所得，而加以讚美許可。《佛學常見詞彙》。「真宗」，真實之宗旨，是各稱自所信之宗也。又明真如法相實理之宗旨，如云性宗，天台之別教，華嚴之終教已上是也。《五會法事讚本》曰：「念佛成佛是真宗。」《佛學大辭典》。此指：印證悟入真如實理宗旨，即已開悟。

⑥【卜廬於泰山之龐塢】：「卜」，選擇。「廬」，簡陋的房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選擇在泰山的龐塢搭建茅棚。

⑦【異人】：不尋常的人。《漢語大詞典》

⑧【峨冠】：「峨」，高。「峨冠」，高冠。《漢典》

⑨【輿從赫奕】：「輿」音魚。車、轎子。「從」，隨侍的人。「赫奕」音賀意。光明顯盛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車馬隨從眾多，儀仗顯耀。

⑩【一目相待】：「一目」猶「一視」，同樣看待。《漢典》。意指：一視同仁、同等對待。

⑪【我本不生。汝安能死吾】：「安」，豈、怎麼。用於文言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死」，此處作動詞。此指：自性本

來無生，你又何能讓自性死亡呢？言下之意，元珪禪師已經證得不生不滅的自性了。

- ⑫【**吾身如空。汝能壞空乎**】：我的身如虛空，你能破壞虛空嗎？元珪禪師已不執著色身，了達萬法因緣假合的總相，故身如虛空。

- ⑬【**稽首**】：梵語曰伴談，或曰伴題，譯曰稽首。下頭至地也。《義林章·四本》曰：「若云伴談，或云伴題，此云稽首，訛名和南。」《行宗記·一上》曰：「頭至地為稽首。」《佛學大辭典》

- ⑭【**聰明正直**】：「聰明」，謂明察事理。「正直」，公正無私、剛直坦率。《書·洪範》：「無反無側，王道正直。」蔡沈集《傳》：「正直，不偏邪也。」《漢語大詞典》。意指：明察事理，公正無私。

- ⑮【**正戒**】：謂佛未出世時，輪王亦教人行於不殺、不盜等十善，即此十善戒法，是名正戒。（十善者，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兩舌、不惡口、不綺語、不貪欲、不瞋恚、不邪見也。）《三藏法數》

- ⑯【**度世**】：度者渡也，出也，如言出世。出過世間之謂也。《無量壽經·上》曰：「超過世間諸所有法，心常諦住度世之道。」同《下》曰：「獲其福德度世長壽泥洹之道。」《述文贊·中》曰：「諦者安也，度者出也，即出世道之別名故。」《大經淨影疏·下》曰：「度世長壽泥洹道者，後生彌陀，終得涅槃。」【又】濟度世間之人也。《維摩經·佛國品》曰：「能度諸世間。」《佛學大辭典》

- ⑰【**張座秉鑪**】：「張」，張設（部署、設置）。《廣雅·釋詁三》：「張，施也。」「秉」，拿著、持。「鑪」，香爐。《漢典》。意指：鋪設座位，持香爐焚香。

- ⑱【**正几**】：「几」，專指有光滑平面、由腿或其他支撐物固定起來的小桌子。《漢典》。意指：將小桌案擺正。

- ⑲【**付**】：授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傳授。

- ⑳【**外色**】：指妻室以外之淫事，即邪淫。

- ㉑【**不因受享而福淫**】：「受享」，接受祭禮。「福」，保佑。「淫」，邪惡、奸邪。《漢典》。意指：不會因為接受祭禮而福佑奸邪。

- ㉒【**不奉而禍善**】：「禍」，危害、使受災殃。「善」，好人。《漢典》。意指：沒有受到供奉而降禍於善人。

②3【司其柄】：「司」，主管，操作。「柄」，執掌、權。《漢典》。意指：職司生殺權責。

②4【濫誤疑混】：「濫」，冤屈、冤枉。「誤」，謬誤、錯誤。「疑」，遲疑、猶豫。「混」，隨便、胡亂。《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因冤枉而誤殺，只是嫌疑而隨意處決。

②5【先後皆合天心】：「先後」，前後。「合」，符合、不違背。「天心」，猶天意、本性、本心。《漢典》。意指：自始至終皆不違背天理（良心本性）。

②6【辯論】：「辯」，分別、辨別。通「辨」。「論」，說、陳述。《漢典》。意指：辨析論說。

②7【固請】：「固」，堅決、堅持、極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極力請求。

②8【障】：遮蔽物。《漢典》

②9【屏擁】：猶環抱。「屏」，屏障之物。《說文》：「屏蔽也。」《漢典》。此指：北山之樹，並非環抱東巖寺，無法成為該寺屏障。

③0【聞命】：接受命令或教導。《漢典》

③1【喧動】：喧嘩騷動，不寧靜。《漢典》

③2【儀衛】：「衛」，同「衛」。「儀衛」，儀仗與衛士的統稱。《漢語大詞典》

③3【雲霞瑞靄】：「瑞」，吉祥的。「靄」，雲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天空呈現祥瑞的雲彩霞光。

③4【環佩】：「佩」通「珮」。「環佩」，圓形玉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5【幢幡】：旌旗之類。儀仗或軍事指揮所用。《漢典》

③6【凌空隱沒】：「凌空」，升到天空、從天空通過。「隱沒」，消失。《漢典》。意指：從天空中消失。

③7【暴風吼雷】：「暴風」，大而急的風。「吼雷」，打響雷、雷鳴。《漢典》。意指：狂風響雷。

③8【奔雲震電】：「震電」，電閃雷鳴。《漢典》。意指：雲層奔騰，電閃雷震。

③9【詰朝】：「詰」音結。明日的、次日的。「朝」音招。早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次日的早晨。

④0【森然行植】：「森然」，林木茂盛的樣子。「行」，行列。直列為行，橫排為列。「植」，樹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林木茂盛且行列樹立有序。

④1【開元四年丙辰】：「開元」，唐朝玄宗（李隆基）的年號。「丙辰」，開元年號第四年。即西元七一六年。

④2【安然而化】：「安然」，猶泰然。心情安定貌。「化」，死。《漢典》。意指：泰然的化去。

④3【菩提心】：菩提舊譯為道，求真道之心曰菩提心。新譯曰覺，求正覺之心曰菩提心。其意一也。《維摩經·佛國品》曰：「菩提心是菩薩淨土。」《觀無量壽經》曰：「發菩提心，深信因果。」《智度論·四十一》曰：「菩薩初發心，緣無上道。我當作佛，是名菩提心。」《觀經玄義分》曰：「願以此功德，平等施一切，同發菩提心，往生安樂國。」《大日經疏·一》曰：「菩提心，即是白淨信心義也。」又曰：「菩提心，名為一向志求一切智智。」《佛學大辭典》

④4【權要】：猶權貴。《漢典》

④5【毀謗】：同「毀謗」。以言語相攻擊或嘲諷醜化。《漢典》

④6【魔王波旬】：波旬者惡魔名，譯為殺者，惡者。《注維摩經·四》曰：「什曰：波旬，秦言殺者。常欲斷人慧命，故名殺者。」《義林章·六本》曰：「波卑夜，此云惡者，天魔別名。波旬，訛也。成就惡法，懷惡意故。」《玄應音義·八》曰：「言波旬者，訛也。正言波卑夜，是其名也。此云惡者，常有惡意，成就惡法，成就惡慧，故名波旬。」《慧琳音義·十》曰：「波旬，梵語正云波俾椽，唐云惡魔。佛以慈心呵責，因為名。古文譯為波卑，秦言好。略遂去卑字。旬字本從目，音懸，誤書從日為旬。今驗梵本無巡音，蓋書寫誤耳，傳誤已久。」《佛學大辭典》

④7【成道】：化佛八相中之第六。於菩提樹下金剛座上成無上菩提之相也，但四教成佛之相各異。《佛學大辭典》。成佛得道之略稱。即完成佛道之意。又作成佛、得佛、得道、成正覺。為八相之一。謂菩薩完成修行，成就佛果。據傳釋尊歷六年苦行後，於菩提樹下吉祥草之金剛座上成道，此處即稱為成道處。然大乘經論中以在樹下成道為示現應身成佛之相，而謂佛陀之報身乃於色究竟天摩醯首羅智處成佛。

釋尊成道之年歲有諸多異說，《十二遊經》、《佛本行集經·卷十·相師占看品》、《島史》（a）Dīpavajsa, III）、《大史》（a）Mahāvajsa, II）等均謂三十五歲，另有三十、三十一歲等說。成道之日則有二月八日、十六日、四月八日等說。若據《大唐西域記·卷八》載，佛陀成道日為吠舍佉月後半八日，即陰曆三月八日；又同書記載上座部謂吠舍佉月後半十五日，即三月十五日。我國盛行臘八（十二月八日）成道之說，而以此日所修之法會，稱為成道會、臘八會，

特受禪宗所重視。又在日本，禪宗於釋尊成道日所修之法會，稱為成道忌。即從十二月一日至八日晨止，舉行「臘八接心」，而於八日晨修成道忌。

在天台宗，三乘教之菩薩，須經初、第二、第三阿僧祇劫及百大劫等四修行階段，始可成道，稱為四階成道。然於說一切有部等小乘教則認為四修行階段應為：（一）三阿僧祇劫，（二）百大劫，（三）菩薩於最後身斷除九地中之下八地煩惱，（四）三十四心斷結成道。《佛光大辭典》

④8【將】：音降。率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9【八戒】：本書《文昌帝君陰騭文廣義節錄·卷下》「印造經文」段，有八關齋法。云：一、不殺生。凡有命者皆不得殺；二、不偷盜。物非己有，不與不取；三、不淫欲。正淫亦斷；四、不妄語。心口如一，了無虛妄；五、不飲酒。酒能亂性，飲生諸過；六、不著香花鬘不香塗身。為除貪著，不嚴身首；七、不歌舞倡伎不往觀聽。自作觀聽，妨亂道心；八、不坐高廣大床。恐起貪著，及縱恣故；九、不非時食。非時而食，心易昏昧。前八名戒，後一名齋。

⑤0【辟支佛】：簡稱辟支、辟支迦佛、辟支佛等，華語為緣覺，或獨覺，因觀飛花落葉或十二因緣而開悟證道，故名緣覺，又因無師友之教導，全靠自己之覺悟而成道，故又名獨覺。《佛學常見詞集》

⑤1【第六欲天】：指「他化自在天」。簡稱他化天，此天不用自己變現樂具，假下天化作，自在遊戲，故名他化自在，居欲界人天之頂，為欲界之主，與色界摩醯首羅天，同為防害正法之魔王，即四魔中之天魔。《佛學常見詞集》。他化自在天者，謂假他所化以成己樂故。此天依空而居，即魔王天也。《三藏法數》。略名他化天，欲界六天之第六，故稱為第六天。此天為快樂，不要自己樂具變現，下天化作，假他之樂事，自在遊戲，故曰他化自在。梵名娑舍跋提，此天為欲界之主與色界之主摩醯首羅天，皆為害正法之魔王。即四魔中之天魔也。佛成道時，來試障害者，亦此天魔也。或言第六天上別有魔之宮殿，魔王住之，非他化天王也。《智度論·九》曰：「此天奪他所化而自娛樂故言他化自在。」《俱舍頌疏·世間品·一》曰：「他化自在天，於他化中得自在故。」《智度論·五》曰：「魔有四種，（中略）四者他化自在天子魔。」《佛祖統紀·二》曰：「諸經云：魔波旬在六欲頂，別有宮殿。今《因果經》乃為自在天王，如此則當第六天。有此兩異，蓋是譯者用義之不同也。」《佛學大辭典》

⑤2【阿僧祇劫】：「阿僧祇」，梵語 asakhyā 之音譯。為印度數目之一，無量數或極大數之意。又作阿僧伽、阿僧企耶、阿僧、僧祇。意譯不可算計，或無量數、無央數。據稱一阿僧祇有一千萬萬萬萬萬萬萬萬萬兆（萬萬為億，萬億為兆），於

印度六十種數目單位中，阿僧祇為第五十二數。據《大毘婆沙論·卷一七七》載，有三種阿僧企耶，即：（一）劫阿僧企耶，以大劫為一，積至洛叉俱胝，輾轉乃至過婆揭羅數。（二）生阿僧企耶，指一一劫經無數生。（三）妙行阿僧企耶，於一一劫修無數妙行。由此三種阿僧企耶證無上覺。《佛光大辭典》。梵語阿僧祇，華言無數。謂從一百洛叉為一俱胝，乃至至為一阿僧祇也。（至至者，數也。）《三藏法數》。「劫」，梵語劫數之略。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也。故又譯大時。《智度論·三十八》曰：「劫數，秦言分別時節。」又曰：「時中最小者六十念中之一念，大時名劫。」《釋迦氏譜》曰：「劫波，此土譯之名長時也。」《慧苑音義·上》曰：「劫，梵言，具正云羯臘波，此翻為長時。」劫有二種：一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也。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祖庭事苑》曰：「日月歲數謂之時，成住壞空謂之劫。」二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法華論》曰：「示現五種劫：一者夜，二者晝，三者月，四者時，五者年。」《智度論·三十八》曰：「有人言：時節歲數名為小劫，如《法華經》中，舍利弗作佛時，正法住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佛學大辭典》。華譯為無央數劫。劫是計算時代的名詞。《佛學常見詞集》

⑤3 【涌出】：「涌」亦作「湧」。「涌出」湧冒而出。《漢典》

⑤4 【胡跪】：胡人跪坐之法也。此中有左跪，互跪，長跪三種。左跪者，右膝著地，其足指豎地，右股置空，豎左膝，左足踏地。是戰戰而表敬意之意。經中所謂右膝著地也。此為正儀。《歸敬儀》曰：「言胡跪者，胡人敬相，此方所無。存其本緣，故云胡也。」《慧琳音義·三十六》曰：「胡跪，右膝著地，豎左膝危坐，或云互跪也。」《佛學大辭典》

⑤5 【東嶽聖帝】：東嶽大帝是泰山的山神，又稱東嶽帝君，簡稱「嶽帝」，古稱「泰山府君」。是道教的山神、陰間的統治神，也是漢傳佛教奉祀的二十四天護法神之一。東嶽大帝統轄了五嶽及天下名山，並且掌管十殿閻羅王，是道教地府的最高神明。

⑤6 【不昧正因】：「昧」，愚昧、迷亂、惑亂、蒙蔽、不瞭解、違背。《漢語大詞典》。「正因」，主要的原因叫做正因，若是次要的助力則叫做緣因。《佛學常見詞集》。意指：對於正因，清楚明瞭。

⑤7 【垂訓】：「垂」，敬語，多用於尊稱長輩。留傳。「訓」，教導、教誨。《漢典》。意指：留傳的教誨。

⑤8 【良可慨已】：「良」，誠然的確。「慨」，感慨、歎息。《漢典》。「已」，語氣詞。表肯定而帶感嘆語氣，相當於「啊」。
《漢語大詞典》。意指：實在令人感慨嘆息啊！

關公護法 見道書關帝經註

關公諱①羽。字雲長。後漢人也。沒後奉玉帝敕②。司掌文衡③。及人間善惡簿籍④。歷代皆有徽號⑤。歸依佛門。發度人願。明初。曾降筆⑥一顯宦家。勸人修善。且云。吾已歸觀音大士。與韋馱尊天⑦同護正法⑧。祀吾者勿以葷酒。由是遠近播傳。寺廟中皆塑尊像。顯應⑨不一。

余閱道家書籍。見有文昌懺三卷。係帝君降筆。其言純用佛書。雖不及梁懺⑩之圓融廣大。然其歸信三寶。殆⑪不亞⑫於關公也。因歎二帝⑬現掌文衡。一應⑭科場士子。皆經其黜陟⑮。出天門。入地府⑯。威權如此赫濯⑰。然且傾心歸向⑱。則佛法之廣大。不待辯而可知矣。孟子以伯夷⑲太公⑳為天下父。曰天下之父歸之。其子焉往㉑。余於二帝亦云㉒。

譯：關公諱羽，字雲長，後漢人。死後奉玉帝之命，掌管文昌府，主管人間功名、祿位等事，以及人間善惡登記，歷代都有封號。歸依佛門，發度人願。明初，曾降筆到一顯宦家，勸人修善，說：「我已歸依觀音大士，與韋馱尊天，同護正法，祭祀我的人不要再用葷酒。」因此，遠近流傳，寺廟中都塑尊像，顯應事蹟很多。

我閱讀道家書籍，看見有《文昌懺》三卷，是帝君降筆。言辭純用佛書，雖不及《梁皇寶懺》圓融廣大，但他歸信三寶，卻不遜于關公。因而感歎，二帝現在掌管文昌府，一切人間功名、祿位都由二帝取捨定決。他們出天門，入地府，威權如此顯赫，尚且誠心誠意歸依，那麼佛法的廣大，不待分辯就可知道了！孟子認為伯夷、太公之德，如天下人民之父，他們歸服文王，天下人民那能不歸服呢？吾人崇仰二帝，亦必當效而法關公、文昌二帝也。

①【諱】：音惠。指已故尊長者之名。《漢語大詞典》

②【敕】：音赤。告誡、命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命令。

③【文衡】：舊謂判定文章高下以取士的權力。評文如以秤衡物，故云。《漢典》。此指：官員之選錄及升降。

④【簿籍】：登記、書寫所用的冊籍。《漢語大詞典》

⑤【徽號】：褒揚讚美的稱號。泛指美稱。《漢典》。歷代帝王對關公之封號很多，如隋封忠惠公，宋封崇寧至道真君、武安

王等，元封顯靈義勇武安英濟王等，明封協天護國忠義大帝等，清封忠義神武關聖大帝等。

- ⑥【降筆】：猶降箕。「箕」音基。「降箕」，施術者扶箕在碎米、沙盤或紙上畫寫成文字，以示神靈降旨，又稱「降筆」。《漢典》。連貫下文，意指：關公透過降筆，傳達已歸依佛門，不受血食之旨意。

- ⑦【韋馱尊天】：本為婆羅門教之神。為伽藍之守護神，南方增長天八大將軍之一，乃四天王下三十二將軍之首。生而聰慧，早離塵欲，修清淨梵行童真之業。受佛陀付囑而鎮護東西南三洲（東勝身洲、西牛貨洲、南瞻部洲）。形像身著甲冑，合掌，腕捧寶劍。於我國自唐初之道宣律師感得其像後，各處之伽藍均設有其神像。《佛光大辭典》

- ⑧【正法】：真正之道法也。理無差曰正。以三寶中之法寶，教理行果之四者為體。《無量壽經·上》曰：「弘宣正法。」《佛學大辭典》

- ⑨【顯應】：顯示感應。猶顯靈。《漢典》

- ⑩【梁懺】：即《梁皇懺》，梁武帝為了亡后郗氏墮落蟒蛇身，乃作《慈悲道場懺法》十卷，請僧禮懺，以便超度，後世因名之。《佛學常見辭匯》

- ⑪【殆】：幾乎、將近、差不多。表示設想的語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⑫【不亞】：不比別人差。《漢典》

- ⑬【二帝】：指文昌帝君及關帝聖君。

- ⑭【一應】：「應」音英。「一應」，一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⑮【黜陟】：音觸至。官職的升遷或降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⑯【出天門。入地府】：「天門」，天宮之門，指天帝所居住的宮門。「地府」，陰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天門、地府皆非尋常人及之所，能出入者威權必然榮盛。

- ⑰【赫濯】：音賀卓。威嚴顯赫貌。《漢典》

- ⑱【傾心歸向】：「傾心」，盡心、誠心誠意。「歸向」，歸依、趨附。《漢典》。意指：誠心誠意歸依。

①9【**伯夷**】：人名：孤竹君的長子，生卒年不詳。伯夷、叔齊是殷末孤竹君的二個兒子。伯夷，名元，字公信。叔齊，名智，字公達。相傳其父遺命要立叔齊為繼承人。叔齊讓位給伯夷，伯夷不受，叔齊也不願登位，先後都逃到周國。周武王伐紂，二人叩馬諫阻。及殷亡，恥食周粟，隱於首陽山，采薇而食，遂餓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0【**太公**】：即太公望呂尚。人名。字子牙，東海人。本姓姜，其先封於呂，從其封姓，故稱為「呂尚」。周初賢臣，年老隱於釣，周文王出獵，遇於渭水之陽，相談甚歡，曰：「吾太公望子久矣。」因號「太公望」。載與俱歸，立為師。後佐武王克殷，封於齊，後世稱為「姜太公」。也稱為「呂望」、「姜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1【**天下之父歸之。其子焉往**】：語出《孟子·離婁上》：「二老者（指伯夷、太公），天下之大老也，而歸之（指文王），是天下之父歸之也。天下之父歸之，其子焉往？」趙岐《注》云：「此二老猶天下之父也，其餘皆天下之子耳。子當隨父，二父往矣，子將安如？言皆歸往也。」伯夷、太公之德，如天下人民之父，他們歸服文王，天下人民自然也歸服。

②2【**余於二帝亦云**】：「余」周安士老居士自稱。連貫上文，意指：老居士以伯夷、太公比喻文昌帝君及關聖帝君，二帝之德，如天下人民之父。二帝既歸信三寶，不受血食，吾人崇仰二帝，亦必當效而法之。

勸星卜①之士

刀杖殺生。顯而易見。言語殺生。微而難知。且如卜人占病②。必曰某神見咎③。遂使愚人誤信。燔④魚鼈。割⑤雞鵝。無所不至⑥。由是被殺物命。生生與病者為怨。且生生與占病者為怨。則卜筮⑦者一言之害。豈不大乎。普勸卜者。凡遇占疾⑧。必告以行善修福。念佛持齋。倘誠係鬼神見咎。禱祀勢所難已⑨。勸之以蔬代腥可也。

譯：刀棍殺生，顯而易見；言語殺生，隱微而難得知。例如占卜問病，一定會說得罪某神，就使愚人誤信。烤魚鱉，殺雞鵝，無所不為。因此被殺物命，生生與患病者為仇，並且生生與占病者為仇。如此看來，卜筮者一句話的危害，難道還不大嗎？普勸占卜的人，凡遇問病，一定要告訴他行善修福，念佛持齋，即使確實是鬼神怪罪，祈禱祭祀勢所難免，也要勸他以素食代替腥食，不要殺生。

①【**星卜**】：根據星象、相貌和卦象預測人事吉凶。《漢典》

②【占病】：「占」，根據徵兆以推知吉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根據徵兆推知病況之吉凶。

③【某神見咎】：「見」，用在動詞前面表示對我怎麼樣。「咎」，怪罪。《漢典》。意指：得罪某神，故受某神責怪處罰。

④【燔】：音凡。烤肉使熟。《漢典》

⑤【割】：謂宰殺牲畜。《漢語大詞典》

⑥【無所不至】：猶言無所不為，什麼事都幹得出來。多作貶詞。《漢典》

⑦【卜筮】：音補是。「卜」，以龜甲推斷吉凶。「筮」，以蓍（音尸）草推斷吉凶。「卜筮」，泛指占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占疾】：「占」，根據徵兆以推知吉凶。「疾」，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占疾」，同前「占病」。意指：根據徵兆以推知病況之吉凶。

⑨【禱祀勢所難已】：「禱祀」，有事祈求鬼神而設祭。「勢」，情形、狀況。「已」，停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意指：（假如是得罪鬼神）設祭求禱勢所難免。

師巫①償報 出廣仁錄

江陵②呂師巫。斷事③必言殺生。後至病家。正欲判斷④。忽仆地⑤死。兩日甦。問之。曰見一丈餘惡鬼。攝至王所⑥。王以我妄言禍福。廣害生靈。大加訶罵。又見鬼囚數百。泣且詈⑦曰。誤聽汝言。致吾受罪。皆持枷抵觸⑧。又見無數禽獸。皆咆哮怒目。爭來攫掠⑨。時王即欲驅吾入獄。一綠衣者云。彼陽壽未盡。姑放之。旋當追論⑩也。因得甦。爾家病人⑪。聞已上牌⑫。想不復起⑬矣。不數日。果死。巫自此改業。徧書其事以告人。

城隍⑭社令⑮。江河土神。人皆謬稱為菩薩。甚至殺生設祭。亦名獻佛。噫此等麼⑯神鬼。濫加以佛菩薩之號。則朽木⑰亦可指為旃檀⑱。若夫史鑑⑲諸書。皆稱西域有神。其名曰佛。

則是佛而反稱以神矣。正眼未開②一至於此②。

譯：江陵呂巫師，用巫術決斷事情一定會要求殺生。後來到病家，正要判斷，忽然倒地而死，兩天後蘇醒。問他，他說：「看見一個丈多高的惡鬼，抓到閻王那裡，閻王因為我妄言禍福，廣害生靈，大加責罵。又看見鬼囚數百，邊哭邊罵我說：『誤聽你說的話，使我受罪。』都用枷鎖撞我。又看見無數禽獸，都咆哮怒目，爭來撲取。這時閻王就要趕我進入地獄，一個穿綠衣的鬼說：『他陽壽未盡，暫時放了他，回來再行追究。』」因此就蘇醒了。你家病人，名已登上陰間的生死簿，壽限已到，不能好起來了。」不幾天，病人果然死了。巫師從此改行業，並書寫宣傳，勸告世人引以為戒。

城隍土地公，江河土神，人都錯稱為菩薩，甚至殺生設祭，也叫作獻佛。唉！這些微小鬼神，濫加以佛菩薩之號，則朽木也可指為旂檀。一些歷史著作中，也都稱西域有神，他的名字叫佛，如此則佛反降為神了！不明事理，竟到了如此地步。

①【師巫】：即巫師。原始社會中，神靈附身，授予法術，專為人們治病、斷吉凶、解疑的人。或稱為「薩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江陵】：縣名。位於湖北省潛江縣西，長江北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斷事】：決斷事情。〈漢典〉

④【判斷】：分析裁定。或判決。〈漢典〉。意指：利用占卜所得之象，判斷獲得的訊息含義。

⑤【仆地】：「仆」音撲。向前跌倒。〈漢典〉。意指：跌倒在地。

⑥【攝至王所】：「攝」，捉拿、拘捕。〈漢語大詞典〉。「王」，指閻王。「王所」，地府。意指：被抓到地府。

⑦【詈】：音立（ㄌㄧˋ）。責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抵觸】：觸碰、用角頂撞。〈漢典〉

⑨【攫掠】：音決略。「攫」，撲取、奪取。「掠」，奪取、搶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形容兇狠地捕捉，欲生吞活剝一般。

⑩【旋當追論】：「旋」，不久。「追論」，追究。〈漢典〉。意指：不久之後，當再追究其罪。

⑪【爾家病人】：此指巫師所到之病家，其臥病之人。

⑫【上牌】：「牌」，戶籍板。猶今之戶口名簿。《漢典》。意指：登上陰間的生死簿，謂痊癒已無希望，禱亦無用。

⑬【想不復起】：「起」，治愈、病愈。《漢語大詞典》。意指：想來不能再治愈。

⑭【城隍】：城牆及護城河。守護城池的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社令】：「社」，古代調土地神。「令」，官名。《漢語大詞典》。此指：土地公。

⑯【么麼】：（貶詞）小東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朽木】：「朽」音宿（ㄒㄩˋ）。腐爛的木頭。《漢典》

⑱【旃檀】：音詹談（ㄓㄢ ㄊㄢˊ）。具名旃檀娜 Candana，香木名。譯曰與樂。出自南印度摩羅耶山，其山形似牛頭，故名牛頭旃檀。《慧苑音義·上》曰：「旃檀，此云與樂，謂白檀能治熱病，赤檀能去風腫，皆是除疾身安之樂，故名與樂。」《玄應音義·二十三》曰：「旃彈那，或作旃檀那，此外國香木也，有赤白紫等諸種。」案漢明帝時，天竺國竺法師將畫釋迦像，是優填國旃檀師第四作也。又按本草謂檀香有白檀黃檀紫檀之別，故古今注稱紫檀為旃檀，此紫檀乃檀香之別種，非今通用之紫檀木也。《佛學大辭典》

⑲【史鑑】：「史」，《史記》的省稱。「鑑」，編年史的一種名稱。「史鑑」，泛稱史籍。《史記》與《資治通鑑》為我國史書代表著作，故用二者為我國史籍的代稱。《漢語大詞典》

⑳【正眼未開】：「正眼」，即慧眼、法眼等。慧眼者，謂二乘之人，以所得慧眼，觀一切法皆空，不見有眾生相，及滅一切異相，捨離諸著，不受一切法也。法眼者，菩薩為度眾生，以清淨法眼遍觀一切諸法，能知能行，謂因行是法，得證是道，亦知一切眾生種種方便門，令修令證也。《三藏法數》。借指事物的訣要或精義。《漢典》。意指：沒有智慧，無法辨別事理。

㉑【一至於此】：「一」，竟、乃。表示事出意外。如：「一至於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竟到如此地步。

勸宴客者 以下言賓燕①不宜殺生

世人皆惡^②喫虧^③。而人人做喫虧之事。世人皆畏墮落。而在在^④種墮落之因。有人於此。父母無故而詈之曰。爾乃犬豕，爾乃異類^⑤。彼必愀然^⑥不樂。慍^⑦父母之辱己矣。夫犬豕異類之名。既惡之惟恐不至。則犬豕異類之實。宜絕之惟恐不深。獨至宴客。輒包^⑧鼈烹魚。屠雞割^⑨鳧^⑩。懼^⑪以三途之苦報而不悟。豈非^⑫但惡虛名^⑬。不畏實禍耶。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食餘眾生。亦復如是。死死生生。互來相噉^⑭。惡業俱生。窮未來際^⑮。佛無誑語^⑯。何敢不信。故知割雞者得雞報。屠犬者得犬報。理所必然^⑰。嗚呼。向^⑱雖父母詈我而不受。今為他人人口腹為之。向雖父母詈我而不受。今為一時歡笑為之。是亦不可以已乎^⑲。

譯：世人都厭惡吃虧，但人人卻做吃虧的事；世人都害怕墮落，但處處卻種墮落的因。為人之子，對於自己父母無故所罵的話：「你是豬狗，你是畜牲。」一定會臉變色而不樂，恨父母侮辱自己了。連豬狗異類的名字都生怕落到自己身上，那麼成為豬狗異類的事實則就是最恐懼的事了。獨獨到宴客時就殺鰲烹魚，屠雞殺鴨，恐嚇以會墮落三途之苦報而仍不覺悟，難道不是只厭惡虛名，不害怕受禍的事實嗎？《楞嚴經》說：「因為人吃羊，人死後就變為羊，羊死後就變為人，吃其他眾生，也是如此。這樣生生世世，展轉報復，互來吞食，由斯惡業，與生俱生，冤對相值，窮未來際，報復不已。」佛不說假話，怎能不相信呢？因此，就應當知道，殺雞的人，得作雞的報應；殺狗的人，得變狗的報應。理所當然。可悲啊！以前連父母罵我是畜牲都不接受，今天終入他人人口腹而成為事實；以前連父母罵我是畜牲都不接受，今天因貪一時歡笑，逞口腹之快而成為事實。這難道不可以停止嗎？

①【賓燕】：語本《詩·小雅·鹿鳴》：「我有旨酒，嘉賓式燕以敖（游也）。」「燕」，通「宴」。後即以「賓燕」，謂宴請賓客。《漢典》

②【惡】：音物。憎恨、討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喫虧】：「喫」音義同「吃」。「吃虧」，受到損失、受到傷害。《漢典》

④【在在】：處處、各方面。《漢典》

⑤【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畜生類。

⑥【愀然】：「愀」音巧。「愀然」，形容神色變得嚴肅或不愉快。《禮記·哀公問》：「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君之及此言也，百姓之德也。』」鄭玄《注》：「愀然，變動貌也。」《漢典》。此指：神色變得不愉快。

⑦【慍】：音運。怒、怨恨。《說文》：「慍，怒也。」《蒼頡篇》：「慍，恨。」《漢典》

⑧【炰】：音袍。把帶毛的肉用泥包好放在火上燒烤。《漢典》

⑨【割】：殺、屠宰。如：「割殺」。《漢典》

⑩【鳬】：音浮。水鳥，俗稱「野鴨」，似鴨，雄的頭部綠色，背部黑褐色，雌的全身黑褐色，常群遊湖泊中，能飛。《漢典》

⑪【懼】：威脅、恐嚇。《老子·第七十四章》：「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漢語大詞典》

⑫【豈非】：反詰用詞。難道不是。《漢語大詞典》

⑬【虛名】：空虛的名稱。《漢典》

⑭【噉】：音但。「啖」的異體字。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惡業俱生。窮未來際】：「惡業」，乖理之行謂之惡，身口意三者作事，謂為業。《俱舍論光記·十三》曰：「造作為業。」即十惡五逆之所作。《四十華嚴經·四十》曰：「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痴。」《六波羅蜜經·五》曰：「無始所造惡業，如大千界所有微塵。」《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生生世世，展轉報復，互來吞食，由斯惡業，與生俱生，冤對相值，窮未來際，報復不已。

⑯【誑語】：「誑」音狂。「誑語」，說謊話、騙人的話。《漢典》

⑰【理所必然】：從道理上講，必定會如此的。《漢典》

⑱【向】：昔日、從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⑲【是亦不可以已乎】：出《孟子·告子上》。「已」者，趙岐《注》為「止」。孫奭《疏》云：「言此可以止。而不止者也，是謂失其本心者矣，是忘其義者矣。故本心即義也，所謂賢者但能勿喪亡此本心耳。」安士先生此處引用，亦存此義。意指：為口腹、歡笑而「殺生」，這種行為可以止，而不止者，是失其本心，忘其義者。

夫殺羊妻 見廣仁錄

劉道原。為蓬溪①令。解官②。宿秦氏家。夢一婦泣訴曰。吾乃秦之妻也。曾捶殺③一妾。冥官處我以死。仍罰為羊。今現在欄④中。明日將殺以享⑤君。死固不惜。但腹中有羔⑥。若因吾而死。則吾罪愈重耳。劉待旦⑦言之。則已宰矣。舉家大慟⑧。納羔於腹而葬之。

昔舍衛國有一邪見⑨長者⑩。名曰都提。一日偶出。世尊至其家。見一白狗。在於床⑪上。盜盤中食。狗見佛來。下床便吠。佛言。汝於往世。慳惜⑫財寶。不肯布施。故墮於此。狗聞而怒。臥地不食。都提歸見。亦起瞋心。來詣⑬佛所。佛言。狗是汝父。汝若不信。回家問狗。令狗示汝伏藏⑭。都提慚懼。如命問狗。狗即趨至床下。以口足開土。大獲寶物。都提乃信。歸命⑮佛僧。詳中阿含經所以佛言有生之屬⑯。或多宿世父母六親⑰。夫⑱人一世。即有一世之父母六親。無始以來至今日。託生⑲之數。滿一恒河沙。則有一恒河沙之父母六親。滿百千恒河沙。則有百千恒河沙之父母六親。豈可妄殺。即如秦氏之羊。當被殺時。舉家咸指為羊耳。夫不知為殺妻以享客。子不知為殺母以娛賓。奴婢不知殺主母⑳以供鼎俎㉑。及四體㉒瓜分。身首異處。方悟輾轉刀几㉓者。即向之蟲飛同夢㉔者也。哀號挺刀㉕者。即向之顧我復我㉖者也。口不能言。含怨就死者。即向之供服役。效勤勞㉗者也。碎骨粉身。不可復贖。向使㉘秦氏戒殺。則自救其妻。自救其親。自救其主母矣。乃以泛泛知交㉙。殺至親骨肉㉚。宴客殺生者。宜痛心切戒矣。

譯：劉道原作蓬溪令，解除官職後，在秦氏家住了一宿，夢見一個婦女哭訴說：「我是秦的妻子，曾經因為打殺一妾，冥官罰我作羊。現在欄裡，明天就要被殺給您吃。我自己死不足惜，只因肚子裡有小羊了。如果因為我而死，那麼我的罪就更加重了！」劉道原等待第二天早晨再把此事告訴秦家，但羊已宰殺了。全家非常悲痛，把小羊放進母腹中，一起埋葬。

古代舍衛國，有一個滿腹邪見的老人，名叫都提。一天，都提偶然外出，世尊到了他家，看見一頭白狗，在床上偷吃盤中之食。狗見佛來，下床便吠，佛說：「你在前世，捨不得財寶，不肯佈施，因此墮落變狗。」狗聽後發怒，躺在地上不食。都提回家見狀，也很生氣。前往佛陀住所，佛說：「狗是你的父親，你若不信，回家問狗，狗會指示你家埋有寶藏的地方。」都提慚愧恐懼，回家問狗，狗就跑到床下，用口足開土，大獲寶物。都提於是相信佛言，皈依三寶。（詳載《中阿含經》）所以佛說一切有生命的動物，很多是自己前世的父母和六親眷屬。人生一世，即有一世父母六親。無始以來到今天，托生之數，滿一恒河沙，則有一恒河沙的父母六親；滿百千恒河沙，則有百千恒河沙的父母六親。難道可以隨意殺害嗎？即如秦氏之羊，當被殺時，全家都以為是羊罷了！丈夫不知因為殺妻而招待客人，兒子不知因為殺母而娛樂客人，奴婢不知殺主母以供宴客。等到四肢瓜分，身首異處，才知道輾轉於砧板熱鍋之上的，就是曾經朝夕相處的夫妻啊！哀號於刀刃之間的，就是曾經養我育我的母親啊！口不能言，含怨就死的人，就是提供服務，辛勤勞作的主母啊！粉身碎骨，不可再生。假使秦氏一家戒殺，丈夫就能挽救自己的妻子，兒子就能挽救自己的母親，奴婢就能挽救自己的主母了。只為款待普通朋友，就殺害了自己的至親骨肉。那些宴客殺生的人，應該確切戒除宴客殺生這事了。

①【蓬溪】：縣名。位於四川省中部，瀕涪江支流東岸。因縣有蓬溪，故稱為「蓬溪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解官】：辭官卸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捶殺】：「捶」音垂。棒打。《說文》：「捶，以杖擊也。」。《漢典》。此指：以棒打而殺之。

④【欄】：豢（音換）養家畜所圍的圈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享】：宴請、以酒食待客。《漢典》

⑥【羔】：小羊。《漢典》

⑦【旦】：太陽從地面剛剛升起的样子。指天亮、破曉、夜剛盡日初出時。《漢典》

⑧【慟】：音痛（ㄊㄨˋ）。極悲哀、大哭。《漢典》

⑨【邪見】：(1)五見使中，撥無因果之見叫做邪見。(2)凡是不合法的外道之見都可叫做邪見。《佛學常見詞彙》。(1)謂邪心取理，顛倒妄見，不信因果，斷諸善根，作闡提行，是名邪見。（闡提，梵語具云一闡提，華言信不具，外道名也。）(2)謂外道之

人，不了四諦因果之法，邪心推度，謂無此理，因斷滅出世善根，是名邪見。（四諦因果者，苦諦、集諦，世間因果也；滅諦、道諦，出世間因果也。）（《三藏法數》）

- ⑩【長者】：梵語曰疑叻賀鉢底，積財具德者之通稱。如須達長者等。《法華玄贊·十》曰：「心平性直，語實行敦。齒邁財盈，名為長者。」又，年長者之稱。孟子曰：「徐行後長者。」又，顯貴者之稱。《史記》曰：「門外多長者車轍。」又，謹厚者之稱。《漢書》曰：「寬大長者。」（《佛學大辭典》）

- ⑪【床】：《釋名》云：「人所坐臥曰牀。」《說文》：「安身之坐也。從木，爿（音強）聲。字亦作床。古閒居坐於牀，隱（憑也）於几，不垂足，夜則寢，晨興則斂枕簟（音墊。指竹席）。」（《漢典》）

- ⑫【慳惜】：「慳」，小氣、吝嗇。「惜」，捨不得。《漢典》。意指：吝嗇、捨不得。

- ⑬【詣】：到，特指到尊長那裏去。《漢典》

- ⑭【伏藏】：「伏」，隱藏。「藏」音臟。寶藏。《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藏匿財物的地方。

- ⑮【歸命】：梵語曰南無。譯曰歸命。有三義：一，身命歸趣於佛之義。二，歸順佛之教命之義。三，命根還歸於一心本元之義。惣（音總）為表信心至極之詞。《起信論淨影疏·上》曰：「內正報中，命根為要，故舉要命。屬彼三寶，名之為歸。」《起信論義記·上》曰：「歸者趣向義，命謂己身性命。生靈所重，莫此為先。（中略）二歸是敬順義，命謂諸佛教命。」《起信論海東疏·上》曰：「敬順義是歸義，趣向義是歸義。命謂命根，總御諸根，一身之要，唯命為主。萬生所重，莫是為先。舉此無二之命，以奉無上之尊，表信心極，故言歸命。又復歸命者還源義，所以者眾生六根，從一心起。而背自源，馳散六塵。今舉命總攝六情，還歸其一心源，故曰歸命。所歸一心即是三寶故也。」（《法華嘉祥疏·四》曰：「歸命者，以命歸投十方諸佛也。」（《佛學大辭典》）

- ⑯【有生之屬】：「有生」，有生命者。「屬」，類別。《漢典》。此指：一切含靈，一切有生命的眾生。

- ⑰【六親】：歷來說法不一，約有五種。一、《老子》：「六親不和有孝慈。」王弼《注》：「六親，父、子、兄、弟、夫、婦。」二、《管子·牧民》：「上服度，則六親固。」尹知章《注》：「六親，謂父母兄弟妻子。」三、漢賈誼《新書·六術篇》，以父、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從曾祖昆弟、族兄弟為「六親」。四、《史記·管晏列傳》：「上服度則六親固。」張守節《正義》：「六親謂外祖父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子之子六也。」五、《左傳·

昭公二十五年》：「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晉杜預《注》：「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眾星之共辰極也。」即以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同亞）為六親。《漢典》

⑮【夫】：文言文中的發語詞，表提示作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託生】：投胎、鬼魂轉生於世，亦作「托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主母】：婢妾、僕役對女主人之稱。《漢典》

⑱【鼎俎】：音頂祖。烹煮切割的器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殺生以供祭祀或宴客。

⑲【四體】：四肢。《漢典》

⑳【輾轉刀几】：「輾轉」，來回翻轉、翻來覆去的樣子。「刀几」，切肉用的刀和几案。《漢典》。此指：刀子在几案反覆割宰動物肉塊的樣子。

㉑【蟲飛同夢】：喻夫妻。語出《詩·齊風·雞鳴》：「蟲飛薨薨（音烘。象聲詞，眾蟲齊飛聲。）甘與子同夢。」毛《傳》：「古之夫人配其君子，亦不忘其敬。」鄭玄《箋》：「蟲飛薨薨，東方且明之時，我猶樂與子臥而同夢，言親愛之無已。」後形容夫妻之情深。

㉒【哀號挺刀】：「挺」，舉起。《說文》：「挺，拔也。」「刀」，刀、刀的鋒利部分。《漢典》。此指：舉刀宰殺時，動物所發出的痛苦哀號。

㉓【顧我復我】：喻父母。語出《詩經·小雅·蓼莪》：「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鄭玄《箋》：「顧，旋視；復，反覆也。」孔穎達《疏》：「覆育我，顧視我，反覆我，其出入門戶之時常愛厚我，是生我劬勞也。」後因以「顧復」指父母之養育。

㉔【供服役。效勤勞】：指主人。僕人為主人提供服務，辛勤效勞。

㉕【向使】：假使、假令。《漢典》

㉖【泛泛知交】：「泛泛」，尋常的、浮淺的。「知交」，相知的朋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尋常相知的朋友。

㉗【至親骨肉】：關係最密切的親人，通常是指父母子女兄弟姐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多殺變豬

正德①中。南京孝廉②某。家巨富。多殺生。常以三四豬宴客。一夕夢城隍神謂曰。汝殺生無算。當先變為豬。卒不戒③。越半載。暴死。既殮④。棺中有聲。啟視之。已化為豬矣。

世間殺生。大約為宴客居多。獨⑤不思密友良朋。當其飲我食我。未嘗不稱為莫逆⑥。至他日途遇。不過一謝而已。患難相恤⑦者。千中希得一二⑧。而三途之苦。已冥冥註定⑨。安⑩見閻羅殿上。可引某客以寬其罪耶。即如孝廉宴客。非不自謂豪俠多情⑪。及尸化為豬⑫。醜聲外播。斯時成何意興耶⑬。

譯：明朝正德年中，南京孝廉某某，家境富有，多殺生，常用三四頭豬宴客。一天晚上，夢見城隍神說：「你殺生太多，將會變豬。」某終究沒有戒除，過了半年，突然死亡。裝殮後，聽到棺中有聲音，啟開一看，某已化為豬了。

世間殺生，大約為宴客居多。為什麼不去想想：好朋友，當他喝我的吃我的之時，就會稱兄道弟，視為莫逆之交。等到以後相遇時，只不過說一聲謝謝罷了。患難與共的，千中難得一二。而殺生所造三惡道之苦，已冥冥註定。誰見到閻羅殿上，可引某客來寬恕某人的罪過嗎？例如孝廉宴客，他難道不自誇豪放有義氣且富感情？等到屍化為豬，醜聲外傳，此時還有什麼興致呢？

①【正德】：為明武宗（朱厚照）帝號，計有十六年，西元一五〇六年—一五二一年。

②【孝廉】：明清兩代對舉人的稱呼。《漢典》

③【卒不戒】：「卒」，終究、終於。「戒」，戒除。《漢典》。意指：終究沒有戒除。

④【殮】：音練。為死者更衣入棺。《玉篇·歹部》：「殮，殯殮也。入棺也。」《漢典》

⑤【獨】：難道、豈。《漢典》

⑥【莫逆】：語出《莊子·大宗師》：「（子祀、子輿、子犁、子來）四人相視而笑，莫逆於心，遂相與為友。」後遂以謂彼此

志同道合，交誼深厚。《漢典》

⑦【患難相恤】：遇到艱難困苦，則互相體恤救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千中希得一二】：「希」，少有、不多。「得」，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遇患難而能相恤者，千人當中難得有一、二人。

⑨【冥冥註定】：「冥冥」，私下、暗中。「註定」，一種宿命思想，以為個人或團體的一切遭遇或變化，上天早已決定，非人力所能更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緣果報）自然中已決定。

⑩【安】：疑問詞，哪裡。如：「安能如此？」〈漢典〉

⑪【豪俠多情】：「豪俠」，豪放勇敢而有義氣。「多情」，富於感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豪放有義氣且富感情。

⑫【尸化為豬】：「尸」，同「屍」，死人的軀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孝廉某死後屍體變為豬身。

⑬【斯時成何意興耶】：「斯時」，此時、這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興」，興致。〈漢典〉。意指：這時還有什麼興致呢？

黑氣示災 其友面述

玉峰①許某。富而好客。食務精美。所殺無數。順治乙酉②。厨下③忽有黑氣如車輪。繞庭一轉而滅。未幾。北兵④陷城。家中四十口盡斃。

富家中饋⑤。乃大怨業藪⑥也。地雖尋丈⑦。然哀號望救者。恒於斯⑧。母離子散者。恒於斯。剖腹剖腸。鬻心⑨拔肺者。恒於斯。積之久久。將見怨氣充塞⑩。怒鬼悲啼。愁聲徹夜。或有現形為無頭者。或有現形為血身者。或有現形為閉目突目者。或有現形為搖頭鼓翅者。或作咯咯⑪噴血之聲。或作啾啾⑫忍痛之聲。或作唧唧⑬受苦之聲。莫不切齒⑭椎心⑮。磨牙⑯掉尾⑰。各欲得怨對⑱而甘心焉。是以天地靈祇⑲。往來神鬼。錄名惡簿。生遭九橫⑳。死墮三途。莫能救之。則中饋豈非大怨業藪乎。好客之士。甚無蹈此覆轍㉑也。

譯：崑山許某，家富有好宴客，飲食務求精美，殺生無數。順治乙酉年，廚房忽然冒出一股如車輪形狀的黑氣，繞庭一周而消失。沒有多久，清軍攻陷城市，家中四十口盡死。

富家廚房烹煮的地方，是最大的怨業集中之處。才一丈左右的地方，但眾生哀號望救在這裡，母離子散在這裡，剖腹抽腸、挖心拔肺在這裡。長此下去，就會看見怨氣充滿，怒鬼悲啼，愁聲徹夜。有的現形為無頭，有的現形為血身，有的現形為閉目突目，有的現形為搖頭鼓翅，有的作咯咯噴血之聲，有的作啾啾忍痛之聲，有的作唧唧受苦之聲，莫不切齒捶胸，磨牙甩尾，都想尋找怨家報仇才甘心。因此，天地神靈，往來神鬼，把這些殺生者記載在惡簿，生遭九橫，死墮三途，誰也不能挽救。如此看來，廚房烹煮的地方難道不是最大的怨業集中處嗎？好客的人，千萬不要重複犯同樣的錯誤。

①【玉峰】：即江蘇崑山。

②【順治乙酉】：「順治」，為清世祖（愛新覺羅·福臨）年號。「順治乙酉」，即順治二年，西元一六四五年。

③【厨下】：「厨」，為「廚」之異體。《教育部異體字字典》。「廚下」，廚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北兵】：指清軍。順治二年，清將多鐸率兵南侵。時兵部尚書史可法被迫出鎮揚州，督師江北。後清軍攻陷揚州，屠城十日，史稱「揚州十日」。旋渡江陷南京。《中國通史綱要》

⑤【中饋】：指家中供膳諸事。《漢典》。此指：廚房或烹煮的地方。

⑥【大怨業藪】：「藪」音叟，人或物聚集的地方。《漢典》。意指：極大怨業所聚集的地方。

⑦【尋丈】：「尋」，古代的长度單位（一尋等於八尺）。「丈」，《說文》：「丈，十尺也。」「尋丈」，泛指八尺到一丈之間的長度。《漢典》。意指：所佔空間不大。

⑧【恒於斯】：「恒」，為「恆」之異體字。經常。「斯」，此、這個、這裡。用於文言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經常都在廚房。

⑨【鬻心】：「鬻」音鑾。把肉切割、分解成肉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將動物心臟取出，切割成塊。

⑩【充塞】：塞滿、充滿。《漢典》

⑪【咯咯】：音哥哥。呃逆或咳痰等聲。《漢典》。此指：咳血所發出之聲。

⑫【啾啾】：音糾糾。泛指像各種淒切尖細的聲音。《漢典》

⑬【唧唧】：音基基。雜亂細碎的聲音。《漢典》

⑭【切齒】：咬牙、齒相磨切。極端痛恨貌。《漢典》

⑮【椎心】：「椎」音追。「椎心」，捶擊胸口。形容極度悲痛的樣子。《漢典》

⑯【磨牙】：磨利牙齒，伺機攫食。形容兇狠相。《漢典》

⑰【掉尾】：搖尾。《漢典》。李白《北上行》：「猛虎又掉尾，磨牙皓秋霜。」此指：作勢食人之狀。

⑱【怨對】：「怨」，仇恨。「對」，看待、應付。《漢典》。意指：以仇恨應付，即謂報仇雪恨。

⑲【天地靈祇】：「天地」，天和地。亦指天地神靈。「靈祇」，天地之神。亦泛指神明。《漢典》。意指：天地神靈。

⑳【九橫】：九種之橫死：一、得病無醫，得病而不為醫療也。二、王法誅戮，所為非道而為國法所刑戮也。三、非人奪精氣，耽荒樂而身不慎，鬼怪乘隙奪其精氣也。四、火焚，被火焚燒也。五、水溺，墜於水而溺死也。六、惡獸啖，於山林等為惡獸所啖食也。七、墮崖，自絕壁墮下喪其命也。八、毒藥咒咀，中毒藥，罹咒咀，而死也。九、饑渴所困，困於饑渴而死也。見《藥師經》。《佛學大辭典》

㉑【蹈此覆轍】：「蹈」音到。朝某方向走、行。「轍」音澈。車輪壓的痕跡。「覆轍」，翻車的軌跡。比喻招致失敗的教訓。《漢典》。意指：重複犯同樣的錯誤。

勸膳師①者

人情②莫不愛子。不知用愛之方。即如延師教子③。本望其成名。列身士林④耳。然以膳師故。往往⑤烹鱉烹魚。割雞煮蟹。假令一歲傷千命。十年即害萬命。積之久久。子弟雖有大福。亦削去矣。况福力未厚者乎。如謂肴膳未豐。未遂西席之志⑥。則當移殺生所費。額外加隆⑦。使為

師者。常欣然⑧教育。則沽酒市脯。自當相諒⑨。而子弟福基壽算⑩。冥冥⑪日增矣。何必傷殺物命。相率⑫而入三途也。

譯：愛子是人的天性，但人卻不知愛的方法。例如聘請老師教育兒子，本來希望他成名，躋身于士大夫之中。可是因為供養食物給老師的緣故，往往殺鰲烹魚，割雞煮蟹。假使一年傷千命，十年就害萬命，積累一久，子弟即使有大福報，也盡已削去了，何況那些福力本不深厚的呢？如果認為招待不周，伙食不好，不符合老師的心意。就可以把殺生的錢轉為學費，作給老師的薪俸津貼，使為師者，常非常愉快地教育。致於買酒買肉之事，自然會諒解。如此下去則子弟的福報壽命，就在冥冥中一天天增加了。何必傷殺物命，一起墮落三途呢？

①【膳師】：「膳」音善。進獻食物。《儀禮·公食大夫禮》：「宰夫膳稻於梁西。」「師」，老師。《漢典》。意指：供養食物給老師。

②【人情】：人之常情。指世間約定俗成的事理標準。《漢典》

③【延師教子】：「延」，邀請。「延師」，聘請教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聘請教師教育孩子。

④【士林】：指文人士大夫階層、知識界。《漢典》

⑤【鮒】：音袍。把帶毛的肉用泥包好放在火上燒烤。《漢典》

⑥【肴膳未豐。未遂西席之志】：「肴」音搖。「肴膳」飯菜。「西席」，古人席次尚右，右為賓師之位，居西而面東。後尊稱受業之師或幕友（幕僚）為「西席」。《漢典》。意指：供養的飯菜不夠豐盛，不符合老師的心意。

⑦【加隆】：「隆」，豐厚。《漢典》。意指：更加豐厚。按：此處指移殺生的費用，轉作給老師的薪俸津貼。

⑧【欣然】：非常愉快地、喜悅貌。《漢典》

⑨【沽酒市脯。自當相諒】：「沽」音姑。買。「市」，買。「脯」音府。肉乾。「相」，表示一方對另一方有所施為。此表他稱。「諒」音亮。寬恕；體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對於「買酒買肉」這件事，他自然就不掛懷，而能體諒了。

⑩【福基壽算】：「福基」，福祉的基礎。指道德善行。「壽算」，壽數、年壽。《漢典》。意指：福報壽命。

⑪【冥冥】：私下、暗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相率】：「率」音帥。「相率」互相帶引、共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為膳殃兒 見廣仁錄

常熟①有人。善鳥銃②。所殺無算③。年四十。產一兒。頭面端正。心甚愛之。因悔前非，不復打鳥。兒長就塾④。為膳師故。復理前業⑤。年餘。子患痘⑥。滿身發紫泡。皮肉焦爛。毛孔皆出鐵珠而死。

鐵珠從何而來。豈非一切惟心造乎。

譯：常熟有人擅長以火槍打鳥，所殺不計其數。四十歲時，生下一個兒子，頭面端正，非常疼愛，就懺悔不再打鳥。兒子長大讀書，因為招待老師，又開始打鳥。一年多時間，兒子患痘病，滿身發紫泡，皮肉焦爛，毛孔冒出鐵珠，死得很慘。

鐵珠從何而來，難道不是一切唯心造嗎？

①【常熟】：在江蘇省南部，北臨長江。《漢典》

②【善鳥銃】：「銃」音（イム、，chóng）。「鳥銃」，一種火槍。明宋應星《天工開物·火器》：「鳥銃：凡鳥銃長約三尺，鐵管載藥，嵌盛木棍之中，以便手握。」《漢典》。意指：擅長使用火槍打鳥。

③【無算】：亦作「無筭」。不計其數。極言其多。《漢典》

④【兒長就塾】：「長」音掌。生長、發育。「就」，從事。如：「就職」。「塾」音叔（尸ム、）。舊時私人設立的教學場所。如：「私塾」。《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兒子長大，上學讀書。

⑤【復理前業】：「復」，再、又。「理」，操理。「前業」，先前的事業。《漢典》。意指：重操舊業（打鳥）。

⑥【痘】：音豆（フ又、）。皮膚上因病所生的豆狀膿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烹羊禍子 見續筆乘

徽州①方尚賢。家巨富。二子各請一師。幼子乃寵姬出。甚愛之。故待其師加厚。其師田姓者。嗜羊羹。尚賢日進②其味。至畜三四頭於欄。擇肥而宰之。康熙丙午③。幼子疽④發⑤於頸。哀號半月。未潰⑥。尚賢日事醫禱⑦。一日。其子忽作羊鳴而絕。

方既受報。田亦難免⑧。

譯：徽州方尚賢，家境很富有，二子各請一老師。幼子是寵妾所生，非常疼愛，故厚待他的老師。老師姓田，愛吃羊肉羹。尚賢每天都用羊肉羹招待他，經常有三四頭羊養在欄裡，選擇肥的宰殺。康熙丙午年，幼子頸上長毒瘡，哀號半月，毒瘡尚未潰爛。尚賢每天請醫治療、祈禱。一天，他的兒子忽作羊叫而死。

方尚賢既然受報應，田姓老師往後的報應也在所難免。

①【徽州】：舊地名，在今中國安徽省歙（尸乚、）縣。《漢典》

②【日進】：「進」，奉上、呈上。《漢典》。意指：天天奉上。

③【康熙丙午】：「康熙」，清聖祖（愛新覺羅·玄燁）的年號。「康熙丙午」，康熙五年，西元一六六六年。

④【疽】：音居。一種毒瘡，多生於肩、背、臀等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發】：生長、產生。《漢典》

⑥【未潰】：「潰」音愧（ㄎㄨㄟˋ）。腐爛。如：「潰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毒瘡尚未潰爛。

⑦【日事醫禱】：「事」，實踐、從事。「禱」音導。向神祝告祈求福壽。《漢語大詞典》。意指：每天除請醫生診療外，亦請巫師祝禱求福。

⑧【方既受報。田亦難免】：連貫上文「方」，指方尚賢。「田」，指田姓老師。方尚賢因烹羊供養老師而殃禍其子，田姓老師往後的災報當然也難以倖免。

勸塾師

設教之士①固難。不知膳師之家尤難。朝而饗②。夕而殮③。日費經營④。外而奴。內而婢。咸供奔走⑤。甚至庭闈之奉⑥。反多缺略⑦。而西席不致有無魚之歎⑧。比比然也⑨。今人不念及此。所以甫就西席⑩。輒謂彼家禮當奉我。稍不盡禮。悻悻然⑪見⑫於面。而生徒學業。反若置之度外⑬。此弗思⑭之故也。敢告同心善士⑮。寧使功浮於食。毋使食浮於功⑯。倘生徒實係頑劣⑰。教無所施。則館課之外⑱。當以福善禍淫⑲之說。諄諄⑳勸勉。使主家得一培植元氣㉑之子弟。未始㉒非西席大功德也。至口腹之奉。自有定限㉓。若享之既盡。命亦隨亡。譬如有錢一千。日用百文。可延十日。用若倍增。數必倍減。故知藜藿㉔是供。亦延年之事。食前方丈㉕。實墮落之因。誠能以戒殺之理。勸勉東家㉖。將㉗東家父兄子弟。皆因吾言而積德矣。其不素餐㉘也。孰大乎㉙。

譯：當私塾老師的人固然艱難，但招待塾師的家庭更加艱難。早晚飯菜，每天財用花費，為老師經辦飲食。內外奴婢供驅使奔波。甚至父母的供奉，反多欠缺，而塾師的飯桌上不會無魚，這種現象到處都是。今天的人不想想持家的艱難，所以才剛從事老師的工作，就認為人家理所當然應當供奉我，稍不如意，臉色就很不好看，而學生的學業，反而置之度外。這是不思而求的緣故。敬告存有共同利他心願的有德之士，寧可使教學的功行超過供養，不可使供養超過教學的功行。倘使學生實在頑劣，不可教育，那麼就要在課外多講講修善得福作惡獲禍的道理，耐心引導勸勉，使主家得到一個培養好的精神面貌的後代，這就是塾師的大功德了。至於人一生的飲食用度，都有一定之量。如果享受已盡，命也隨亡。譬如有錢一千，每天用百文，可延續十天用。若花費倍增數加，所存必倍減。因此，應當知道，粗茶淡飯，即能延年益壽；山珍海味，就會墮落三途。真心地用戒殺的道理勸勉東家，那麼東家父兄子弟都會因我所說而積德了。這與無功受祿，不勞而食，何者重要呢？

①【設教之士】：「設教」，實施教化、辦學。《漢典》。意指：教師。

②【饗】：音庸。早飯。《漢典》

③【殮】：音孫。「殮」，同「殮」。晚飯。「饗殮」，指熟食。《孟子·滕文公上》：「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饗殮而治。」

漢趙岐《注》：「饗飧，熟食也。朝曰饗，夕曰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日費經營】：「費」，花費。《說文》：「費，散財用也。」「經營」，規劃營治。《漢典》。意指：每天財用花費，或耗盡心思，為老師經辦飲食。

- ⑤【奔走】：為某事奔波、忙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⑥【庭闈之奉】：「闈」音維。「庭闈」，內舍；多指父母居住處。《漢典》。借指父母。意指：對父母的侍奉。

- ⑦【缺略】：欠缺、不完整。《漢典》

- ⑧【無魚之歎】：「無魚」，出自「馮諼（音宣）彈鋏」典故。戰國時代齊國人馮諼，因家貧而要求在孟嘗君門下當食客，起先不受孟嘗君重視，而以粗食待之，馮諼乃倚柱彈劍，高歌：「長鋏歸來乎！食無魚。」孟嘗君乃依其要求而給予較好的待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飲食不豐，使人有不受重視的感慨。

- ⑨【比比然也】：「比比」，調到處都有或每每有之。《漢典》。意指：這種現象到處都是。

- ⑩【甫就西席】：「甫」，才。「就」，從事。「西席」，古人席次尚右，右為賓師之位，居西而面東。後尊稱受業之師或幕友為「西席」。《漢典》。意指：才剛從事老師的工作。

- ⑪【悻悻然】：「悻」音辛。「悻悻然」，怨恨失意貌。《漢典》

- ⑫【見】：古同「現」，出現、顯露。《漢典》

- ⑬【置之度外】：不以為意，不加理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⑭【弗思】：語出《孟子·告子上》云：「仁、義、禮、智，非由外鑠（音朔。授與）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陸《疏》云：「『弗思』，不思而求之耳。」

- ⑮【同心善士】：「同心」，共同的心願、心思相同。「善士」，有德之士。《漢典》。意指：存有共同利他心願的有德之士。

- ⑯【寧使功浮於食。毋使食浮於功】：「浮」，超過。《漢典》。意指：寧可使教學的功行超過供養，不可使供養超過教學的功行。

- ⑰【頑劣】：愚頑惡劣。《漢典》

- ⑱【館課之外】：「館」，舊時指教學的地方。《漢典》。意指：課餘時間。

①9【福善禍淫】：謂賜福給為善的人，降禍給作惡的人。《書·湯誥》：「天道福善禍淫。」孔《傳》：「政善，天福之；淫過，天禍之。」《漢典》

②0【諄諄】：音ㄘㄨㄣ ㄘㄨㄣ。耐心引導，懇切教誨的樣子。《漢典》

②1【培植元氣】：「培植」，培養人才。「元氣」，指人的精神、精氣。《漢典》。此指：培養好的精神面貌。

②2【未始】：猶沒有、未必。用於否定詞前，構成雙重否定。語氣較肯定句委婉。《漢典》

②3【口腹之奉。自有定限】：「口腹」，口和腹；多指飲食、吃喝。「定限」，一定的量或期限。《漢典》。意指：人一生的飲食用度，都有一定之量。正所謂「一飲一啄莫非前定。」

②4【藜藿】：音黎霍。藜和藿（皆野菜）。泛指粗劣的飯菜。《漢典》

②5【食前方丈】：吃飯時面前一丈（三點三米）見方的地方都擺滿了食物。形容生活奢侈。《孟子·盡心下》：「食前方丈，侍妾數百人，我得志，弗為也。」《漢典》

②6【東家】：傭工稱僱主為「東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7【將】：扶持、扶助。《廣雅》：「將；扶也。」《漢典》

②8【素餐】：無功受祿，不勞而食。《詩·魏風·伐檀》：「彼君子兮，不素餐兮。」毛《傳》：「素，空也。」趙岐注《孟子·盡心篇》云：「無功而食，謂之素餐。」《漢典》

②9【孰大乎】：「孰」，用在表示抉擇的反問語句中，有比較的意思。《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素餐與積德兩事，何者重要呢？

惜福延齡

見因果目擊編

福建曹舜聰。設教於汀州①鄭氏。奉十齋②甚謹。凡鮮雞蝦蟹之類。一切屏除③。蓋恐主家為己烹殺也。席中若陳醢臘④諸品。輒盡歡而退⑤。順治丙申⑥。患腹疾。殭冷⑦三晝夜。舉家號哭。後事⑧悉備。忽蘇⑨。告妻子曰。吾命應於甲申⑩初夏。被流寇⑪所斬。緣⑫設教以來。誠心愛物。

主家未嘗特殺一命。故延壽一紀^⑮。且免橫夭^⑯。又於庚寅^⑰夏。勸人刻金剛經三葉^⑱。又延三載。今陽壽尚有二年也。果閱^⑲二年而卒。

崇川^⑳一友。性慈戒殺。但不能持齋^㉑。故鮮雞魚蟹之屬。生平嚴戒。親友招之。席間惟列醃品。雖至好殺之家。曾無一物為己而烹者。若仁人君子能倣^㉒此而行。是永無殺生之累矣。

譯：福建曹舜聰，在汀州鄭氏家任教，嚴持十齋日，凡鮮雞蝦蟹之類，一切排除，生怕主家為自己而烹殺。席中若擺有醃臘菜肴，就與主家歡樂用餐後返歸。順治丙申年，患腹疾，僵硬冰冷三晝夜，全家號哭，後事已經全部準備好。忽然蘇醒，告訴妻子說：「我命應當在甲申年初夏被流寇所斬，因為任教以來，誠心愛物，主家未曾特意殺害一命，所以延壽十二年，並且免除橫死。又因在庚寅年夏天勸人刻《金剛經》三頁，又延壽三年，到現在還有陽壽二年。」果然過了兩年才去世。

崇川一位朋友，個性仁慈戒殺生，只是不能持齋，故鮮雞魚蟹之類，生平嚴持禁戒。親友招待他，席間只擺醃製品。即使到了好殺的家庭，也從來沒有一物為自己而烹殺。一切仁人君子，若能仿效這位朋友，天下就永遠沒有殺生之苦了。

①【汀州】：地名。位於大陸地區福建省西部，舊為府，府治設長汀縣。唐時設置，明代改為「汀州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十齋】：言每月定十日持八齋戒也。此十齋日出於《地藏本願經》，《十王經》。《地藏本願經·如來贊嘆品》曰：「復晉廣，若未來世眾生，於月一日、八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二十三日、二十四日、二十八日、二十九日，乃至三十日，是諸日等，諸罪結集定其輕重。」（中略）於此十齋日對佛菩薩諸賢聖像前讀此經一遍，東西南北百由旬內，無諸災難。」：按唐《會要》武德二年，正月二十四日，詔，自今已後，每年正月九日，及每月十齋日，並不得行刑。所在公私，宜斷屠釣，永為常式。乾隆元年四月二十二日，敕，每月十齋日，不得採捕屠宰。其來尚矣。〈佛學大辭典〉

③【屏除】：「屏」音丙（ㄆㄧㄣˇ）。「屏除」，排除、除去。〈漢典〉

④【醃臘】：「醃」，用鹽、糖、酒等調味料浸漬食物。如：「醃肉」。「臘」，醃製的肉類。如：「燒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醃製的肉品。

⑤【盡歡而退】：「盡歡」，盡情歡樂。「退」，返歸。《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與主家歡樂用餐後返歸。

⑥【順治丙申】：「順治」，清世祖（愛新覺羅·福臨）的年號。「丙申」為順治十三年，西元一六五六年。

⑦【殭冷】：「殭」，同「僵」。僵硬。「僵冷」，僵硬冰冷。《漢語大詞典》

⑧【後事】：死後的事。像裝殮、棺槨、殯葬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蘇】：甦醒、死而復生。同「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甲申】：順治元年，西元一六四四年。（此年曹舜聰本應死於流寇。因誠心愛物，未嘗特殺一命，得延壽十二年及免橫夭之果報。至丙申年患腹疾止，恰好已過十二年。）

⑪【流寇】：四處轉徙流竄的盜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緣】：因為、由於。《漢典》

⑬【一紀】：古代以十二年為一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橫夭】：「橫」音（ㄏㄥˊ，héng）。「橫夭」，意外地早死。《漢典》

⑮【庚寅】：為順治七年，西元一六五〇年。

⑯【葉】：書頁。通「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閱】：經歷。如：「已閱三月」。《漢典》

⑱【崇川】：崇川區是中國江蘇省南通市所轄的一個市轄區。五代設郡，稱靜海。後周顯德五年築城，定名通州。宋天聖元年改稱崇州，又名崇川。

⑲【持齋】：過了正午不食叫做齋，持齋就是受持齋法。《佛學常見詞彙》。此指：吃全素。

⑳【倣】：仿效、學習。同「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貪饕①喪命 雲間人共述

松郡郭止一。三十六歲。頂何姓卷②遊庠③。康熙十四年④。館⑤某氏。主人以郭嗜犬。時進其味。

一日指主家黃犬曰。此犬腿甚肥。未識⑥可烹而遺⑦我否。主人從之。越數日。郭忽昏憤⑧。攝至郡城隍廟。時黃犬先在。神曰。何某。汝何唆⑨主殺犬。郭辯曰。我姓郭。不姓何。不過庠姓⑩耳。神怒鬼卒誤拘。郭遂甦。甦而甚誇其辯。未幾。何姓隨卒。明日忽甦曰。被郭某誣我殺犬。吾力辯不食牛犬。犬亦言音聲非若⑪。放我暫還。候郭到同審。但吾壽將盡。不能再生。處分⑫家事而絕。是晚。郭鄰。途見鬼卒。嚴鎖郭入城。歸探其家。已聞哭聲矣。

膳⑬師之饌⑭。雖殺自主家。然為我而殺。自不得不分其咎⑮。假令西席諉⑯東家。東家復諉西席。則物類默默受冤。無所控告矣。

譯：松郡郭止一，三十六歲，請何姓者代考，自己冒名頂替，而被錄取為生員入鄉學。康熙十四年，在某氏家任教。主人因為郭愛吃狗肉，經常進奉。一天，郭指著主人家的黃狗說：「此黃狗腿很肥，不知是否可以為我烹殺？」主人依從了他。過了幾天，郭忽然昏死。被抓到本郡城隍廟，黃狗已經先到。神說：「何某！你為什麼唆使主人殺狗？」郭狡辯說：「我姓郭，不姓何。何是學籍的姓。」神怒責鬼卒誤拘捕，郭就蘇醒了。醒後自誇能辯。沒多久，何姓死去，第二天忽然蘇醒說：「郭某誣陷我殺狗，我爭辯自己不食牛狗，狗也說音聲不像，放我暫還，等候郭到同審，但我壽命將盡，不能再生。」處理家事後就死去了。這天晚上，郭的鄰居路途遇鬼卒拘郭而去，回去後到郭家探尋，已聽到郭家有哭聲了。招待老師的肉食，雖然是主家所殺，但是因為我而殺，自然不得不分擔殺生的過失。假使老師把責任推卸給主家，主家又把責任推卸給老師，那麼物類就只能默默受冤，沒有地方可控告了。

①【貪饕】：「饕」音滔。「貪饕」，貪吃、嘴饞。《漢典》

②【頂何姓卷】：「頂」，代替、遞補。如：「頂替」、「頂名」。「卷」，考試測驗的題紙。《漢典》。意指：請何姓者代考，自己冒名頂替，而被錄取。

③【遊庠】：「庠」音祥。原是周代的鄉學，後泛稱學校。「遊庠」，就讀於府或州縣的學宮。明清時，儒生經考試取入府、州、縣學為生員，謂之「遊庠」。《漢典》

④【康熙十四年】：「康熙」，清聖祖的年號（西元一六六二年——一七二二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康熙十四年」，西

元一六七五年。

- ⑤【館】：舊時指教學的地方。《漢典》。此指：教學（作動詞用）。
- ⑥【未識】：「識」，知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不知。
- ⑦【遺】：音未。給予、饋贈。《漢典》
- ⑧【昏憤】：「憤」音愧。「昏憤」，頭腦昏亂、神志不清。《漢典》
- ⑨【唆】：音縮（ムメエ）。挑動別人去做壞事。《漢典》
- ⑩【庠姓】：「庠」音祥。古代的學校名稱。如：「郡庠」、「邑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鄧姓者既頂替何姓者入學就讀，故學籍中仍以何為姓。。
- ⑪【非若】：「若」，像。《漢典》。意指：不像。
- ⑫【處分】：處理、處置。《漢典》
- ⑬【膳】：音善（尸マ、）。進獻飯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⑭【饌】：音（ムメマ、）。準備、陳置食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⑮【自不得不分其咎】：「自」，自然、當然。「不得不」，必須，必要如此。「咎」，音就（リ一又、）。過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當然必須要分擔殺生的過失。
- ⑯【諉】：音偉。通「委」，推卸、推託。如：「推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萬善先資集卷一終

萬善先資集卷二

因果勸下

勸求功名者 以下言求福不宜殺生

海內①操觚之士②。夙而興。夜而寐③。繼晷焚膏④者。曰為求功名也。父詔⑤子。師勉弟⑥。惟日不足⑦者。曰為求功名也。然而少年之士。每有早掇巍科⑧。博古之儒⑨。往往懷才不售⑩。非榮枯得失⑪。操之者天耶。既操之天。則合天⑫而天佑之。違天而天棄之。必然之理也。戒殺一端⑬。文人每視為緩圖⑭。以為此特⑮佛氏之教耳。噫。豈佛氏好生。吾儒獨好殺乎。昔程明道⑯。主上元縣簿⑰。見鄉多膠竿以取鳥⑱者。命盡⑲折其竿。然後下令禁止。而呂原明⑲。得程氏正傳⑲。然累世⑲奉佛。戒殺放生。為郡守⑲時。署⑲中多蓄笋乾⑲。鰓魚乾⑲。以代水陸生命⑲。彼誠⑲見好生惡死。天心所在⑲。不可違耳。人能以天地之心為心。則福祿隨之矣。

見聖學宗傳

譯：世上的讀書人，早起晚睡，夜以繼日地勤讀不怠，一心只為求取功名。父親告誡兒子，老師勉勵學生，抓緊一分一秒，一心只為求取功名。然而那些年紀輕輕的少年，常常就金榜題名。而博古通今的老儒生，雖身懷學識才能，但未能考取功名。如此看來，榮枯得失難道不是由上天主宰嗎？既然由天主宰，那麼合乎天心天必定護佑，違背天心天必定鄙棄，這是必然的道理。戒殺這件事，文人常常視為不必急著去考慮，認為這件事只不過是佛教之說法罷了。可悲可歎啊！難道只有佛教好生，我們讀書人單單好殺嗎？在歷史上，程明道做上元縣簿時，看見鄉人多用膠竿黏鳥，命令把所有的膠竿全部折斷，然後下令禁止抓鳥。（出《宋史》）呂原明得到程氏正傳，但他家多世奉佛戒殺放生。做郡守時，官署中貯存很多筍乾、鰓魚乾，以代替現宰水、陸動物來宴客。（見《聖學宗傳》）他們確實認識到了好生惡死是天心所在，不可以違背。人能以天地之心為心，那麼福祿就會跟隨他了。

①【海內】：亦作「海宇」。天下、四海之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操觚之士】：「觚」音姑。木簡，古人在木簡上寫字。「操觚」指執筆作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讀書人、文

人。

③【夙而興。夜而寐】：「夙」音速。早晨。「興」，《爾雅·釋言》：「興，起也。」「寐」音妹。睡、睡著。同「夙興夜寐」，起得早而睡得晚，形容勤奮勞作。《漢典》

④【繼晷焚膏】：同「焚膏繼晷」。「膏」，油脂。指燈燭。「晷」音鬼。日影、日光。「焚膏繼晷」，指燃燒燈燭一直到白天日光出現。形容夜以繼日地勤讀不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詔】：音照。告訴、告誡、教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師勉弟】：「弟」，門徒、學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老師勉勵學生。

⑦【惟日不足】：謂終日為之而猶恐不足。《漢典》

⑧【早掇巍科】：「早」，在平生的早期、在年輕時。「掇」音奪。拾取、摘取。「巍」音維。高大。「科」，指科第，科考及第。《漢典》。意指：年紀輕輕就已高中，獲得功名。

⑨【博古之儒】：指學問淵博的讀書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懷才不售】：「不售」，指考試不中。《漢典》。意指：雖身懷學識才能，但未能考取功名。

⑪【榮枯得失】：「榮枯」，喻人世的盛衰、窮達（困頓與顯達）。《漢典》。意指：常人以達為得，以窮為失。泛指，人一生際遇的起伏。

⑫【合天】：合乎自然、合乎天道。《漢典》

⑬【一端】：指事情的一點或一個方面。《漢典》

⑭【緩圖】：「緩」，慢、延遲。「圖」，策劃、考慮。《漢典》。意指：不必急著去考慮（的事）。

⑮【特】：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程明道】：即程顥（音浩）。（西元一〇三二年—一〇八五年）字伯淳，號明道先生，宋洛陽人。為學出入於老釋，終返於六經，為一代大儒，與其弟頤（音宜）合稱二程，開理學中之洛派。著有《識仁篇》、《定性書》等，合在《二程全書》

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①⑦【主上元縣簿】：「主」，主持、掌管。「簿」，官名。指主簿一類官職，因負責文書簿籍，故多稱簿，歷朝皆有。為佐官之一。《漢典》。意指：程明道先生在上元縣主簿的任內。

- ①⑧【膠竿以取鳥】：「膠」，黏性物質，有用動物的皮或角等熬成的，亦有植物分泌的和人工合成的。「竿」，竹子的主幹。《漢典》。意指：使用黏膠塗竹竿頂處，再去黏捕停棲之鳥。

- ①⑨【盡】：全部、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⑩【呂原明】：即呂希哲。（西元一〇三六年——一一一四年）字原明，號滎陽先生（滎音丁一ㄣˊ，或一ㄣˊ）。北宋壽州（今安徽壽縣，一說鳳台縣）人，祖籍萊州。曾任秘書省少監。曾祖呂蒙亨，祖父呂夷簡，父親呂公著。少時從焦千之、孫復、石介、胡瑗學習。又從程顥、程頤、張載遊，晚年又學佛法。元佑中，范祖禹向宋哲宗薦舉，為崇政殿說書，教皇帝以「正心誠意」為本。後因崇寧黨禍徙邢州授徒講學。後人編有《呂氏雜誌》、《滎陽公說》。

- ②⑪【正傳】：「傳」音船（イメフ）。「正傳」，正統的傳授。《漢典》

- ②⑫【累世】：「累」音磊。「累世」，歷代、接連幾代。《漢典》

- ②⑬【郡守】：郡的長官，主一郡之政事。秦廢封建設郡縣，郡置守、丞、尉各一人。守治民，丞為佐。漢唐因之；宋以後郡政府，知府亦稱郡守。《漢典》

- ②⑭【署】：官吏辦公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⑮【筍乾】：「筍」音損。亦作筍。「筍乾」，即筍乾。將筍煮熟後，榨扁，曬乾而成的食品。《漢典》

- ②⑯【鰻魚乾】：「鰻」音負。「鰻魚」，鮑魚的別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鹽醃的鮑魚乾。

- ②⑰【代水陸生命】：「代」，代替。《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存放筍乾與屬於三淨肉的魚乾等，代替現宰的水、陸動物來宴客。

- ②⑱【誠】：實在、的確。《漢典》

- ②⑲【好生惡死。天心所在】：「好生」，愛惜生靈，不嗜殺。《書·大禹謨》：「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天心」，天意。《漢典》。

「惡」音物。「惡死」，憎惡殺生。意指：上天有好生之德，不喜殺戮。

嗜蛤①不第② 見龍舒淨土文

宋初。鎮江邵彪。夢至冥府。主者③問曰。汝知未及第④之故否。對云不知。遂引彪去。見一鑊⑤煮蛤蜊。俱呼彪名。彪懼。合掌念阿彌陀佛。蛤變黃雀飛去。彪遂戒殺。仕至安撫使⑥。

科名⑦之事。雖錫⑧自天曹⑨。若有冤對⑩相阻。鬼神亦不能禁之。欲向青雲路⑪。安可⑫不慮及乎此。

譯：宋初，鎮江邵彪，夢至冥府，冥主問他說：「你知道自己考試失敗的原故嗎？」他回答說：「不知。」鬼卒就帶邵彪到一個地方，看見一隻鐵鍋裡面煮的蛤蜊，都喊邵彪的名字。邵彪恐懼，合掌念阿彌陀佛，蛤蜊都變成黃雀飛去。從此以後，邵彪就不再殺生，官至安撫使。

考取功名的事，雖然是上天所賜，可是如果有冤家對頭相阻，鬼神也無可奈何。想要謀求高官顯位的途徑，怎能不考慮這個問題呢？

①【蛤】：音格。蛤蜊，軟體動物，殼形卵圓，色淡褐，稍有輪紋，內白色，棲淺海沙中，肉可食。《漢典》

②【不第】：猶落第。謂科舉考試不中。《漢語大詞典》

③【主者】：主管人。《漢典》。此指：冥官。

④【未及第】：「及第」，科舉應試中選。因榜上題名有甲乙次第，故名。《漢典》。意指：沒考中功名。

⑤【鑊】：音貨。古代烹煮食物的大鍋。《周禮·天官·亨人》：「掌共鼎鑊。」《註》：「鑊，所以煮肉及魚臘之器。」《漢典》

⑥【安撫使】：官名。隋代曾設安撫大使，由行軍主帥兼任。唐代前期派大臣巡視撫恤經過戰爭的地區或災區，稱安撫使。宋代為掌管一方軍民兩政之官，稱安撫使，或稱經略安撫使。常由知州、知府兼任。以二品以上大臣充任，時稱安撫大使。遼金元稱安撫使或安撫司，設在西南邊遠地區。明清沿置，為武職土官（土官亦稱「土司」。元、明、清時期於西北、西南地區設置的由少數民族首領充任並世襲的官職。按等級分為宣慰使、宣撫使、安撫使等武職和土知府、土知州、土

知縣等文職。」《漢典》。

⑦【科名】：科舉考中而取得的功名。《漢典》

⑧【錫】：音習。賜與、賜給。通「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天曹】：天上的官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冤對】：冤家對頭。《漢典》

⑪【青雲路】：喻高位或謀求高位的途徑。《漢典》

⑫【安可】：「安」，疑問詞，哪裡。《漢典》。意指：哪裡可以。

帝君示夢

見護生編

明末。蜀士①劉道貞。客至。將割②一雞。忽不見。客坐良久。欲殺一鴨。忽又不見。索③之。見同匿④暗處。鴨以首推雞出。雞亦如之。相持⑤甚力而無聲。劉悟。作戒殺文勸世。辛酉⑥七月。其友夢至文昌殿。帝君揭一紙示之。曰此劉生戒殺文也。今科中矣。寤⑦而語劉。劉不信。榜發。果符其言。

禽獸與人。形體雖異。知覺實同。觀彼被執⑧之時。驚走哀鳴。踰垣⑨登屋。與人類當王難⑩被擒之時。父母傍徨莫措⑪。妻孥⑫攀援無從⑬。異乎不異⑭。觀彼臨刑之際。割一雞。則眾雞驚啼。屠一豕。則群豕不食。與人類當刳掠⑮屠城之際。見父母血肉淋漓⑯。妻孥節節支解⑰。異乎不異。觀彼宰⑱割之候⑲。或五臟已剝⑳。而口猶吐氣。或咽喉既斷。而眼未朦朧㉑。與人類當臨欲命終之候。痛苦欠伸㉒。點頭熟視㉓。異乎不異。即雞鴨之私相推諉㉔。世人當痛心而鏤骨㉕矣。

譯：明朝末年，四川讀書人劉道貞家裡來客，想殺一隻雞，忽然不見了，客人坐了很長時間，想去殺一隻鴨，忽然又不見了。

一搜索，看見雞鴨一起躲藏在暗處，鴨用頭推雞出，雞用頭推鴨出，相持不下，默不作聲。劉心有所感悟，就寫了一篇《戒殺文》勸世。辛酉年七月，他的朋友夢見到文昌殿，帝君揭開一張紙給他看說：「這是劉道貞的《戒殺文》，他已考中今年科舉了。」醒來後告訴劉道貞，劉道貞不相信。榜發以後，果然應驗了朋友所說的話。

禽獸和人類，體形雖然不同，但知覺實際是一樣的。看那些禽獸被捕捉的時候，驚走哀鳴，跳牆登屋，和我們人類觸犯王法被捕殺的時候，父母彷徨苦悶，不知所措，妻子找不到門路可以依靠，相同還是不相同呢？看那些禽獸被殺害的時候，割殺一支雞，其他的雞就哀啼；屠宰一頭豬，其他的豬就不食，和我們人類被搶劫掠奪，戰亂燒殺的時候，眼見父母傷殘，妻子解體，相同還是不相同呢？看那些禽獸被宰割的時候，有的五臟已經剖開，但口裡還在吐氣，有的咽喉已經斬斷，但仍睜大著眼睛看，和我們人類臨死斷氣的時候，痛苦萬狀，不自主地蜷曲、伸縮，眼神呆滯地睜眼注視，相同還是不相同呢？看了雞鴨相互推諉的故事，我們就應當刻骨銘心了。

①【蜀士】：「蜀」，四川省的簡稱。秦時隸屬巴、蜀二郡屬地，故簡稱為「蜀」。「士」，四民之一。指讀書人、知識分子。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在四川的一個讀書人。

②【割】：殺、屠宰。《漢典》

③【索】：搜尋、搜索。《漢典》

④【匿】：音逆。隱藏、躲藏。如：「隱匿」。《漢典》

⑤【相持】：雙方對立、爭持、互不相讓。《漢典》

⑥【辛酉】：疑為明熹宗天啟元年，西元一六二一年。

⑦【寤】：音物。睡醒。《漢典》

⑧【執】：拘捕、捉拿。《禮記·檀弓》：「而妻妾執。」《注》：「拘也。」《漢典》

⑨【逾垣】：音於原。「踰」，越過。「垣」，矮牆、牆。《漢典》。意指：越過矮牆。

⑩【王難】：「難」音（ㄋㄢˊ，nán）。災禍。《漢典》。意指：觸犯王法。

⑪【傍徨莫措】：「傍徨」，亦作「傍皇」。來往走動、心神不寧貌。「措」，放置、安放。《漢典》。意指：心神不寧，不知如何

是好？

- ⑫【妻孥】：「孥」音奴。兒女。「妻孥」，妻子和兒女。《漢典》
- ⑬【攀援無從】：「攀援」，依附。「無從」，找不到門徑或頭緒。《漢典》。意指：找不到門路可以依靠。
- ⑭【異乎不異】：「異」，不相同。《漢語大詞典》。意指：一不一樣？
- ⑮【刼掠】：音結略。「刼」，強取、掠奪。「掠」，奪取。《漢典》。意指：搶奪。
- ⑯【血肉淋漓】：形容血肉滴流的慘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⑰【節節支解】：「節節」，逐次、逐段。「支解」，將肢體分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將身體切割分解成段。
- ⑱【宰】：為「宰」之異體字。《教育部異體字字典》
- ⑲【候】：時間、時令、時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⑳【剗】：音哭。從中間破開再挖空。《漢典》
- ㉑【眼未朦朧】：「朦朧」音盟龍。不清楚、模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仍睜大著眼睛看。
- ㉒【欠伸】：打呵欠，伸懶腰。疲倦的表示。《儀禮·士相見禮》：「凡侍坐君子，君子欠伸，問曰之早晏，以食具告。」鄭玄《注》：「志倦則欠，體倦則伸。」《漢典》。此指：因身體疼痛、困倦，不自主地蜷曲、伸縮。
- ㉓【熟視】：注目細看。《漢典》。此指：眼神呆滯地睜眼注視。
- ㉔【推諉】：找藉口推托不負責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彼此互相推擠，藉此以免自身遭宰殺的命運。
- ㉕【鏤骨】：「鏤」音漏。雕刻。「鏤骨」，比喻深刻難忘。《漢語大詞典》

救物同登

見廣慈編

會稽陶石梁。與張芝亭。過大善寺。放鱖魚數萬。其秋①。陶夢神云。汝未該中。緣②放生。得早一科③。榜發而驗。因④曰。事賴芝亭贊成⑤。奈何功獨歸吾。數日南京錄至⑥。張亦中式⑦。

邇來⑧惡俗。有應鄉會試者。親友必合貲祈禱⑨。所殺無算。名為保福⑩。實為造罪。高明⑪者其痛絕⑫之。

譯：會稽陶石樑和張芝亭路過大善寺，放了幾萬尾鱗魚。這年秋天，陶夢見一位神對他說：「你本來不能考中，因為放生的功德，所以提前一科（三年）考中。」榜發後果然得中，陶說：「放生是和張芝亭一起完成的，怎麼能把功勞歸結於我一個人呢？」幾天後，南京錄取的通知來了，張芝亭也考中了。

近來出現一種陋習，凡有人去應考，親友必合資祈禱，所殺無數，名為保佑一切順利，實為造罪，崇高明睿、聰明智慧的人應澈底斷絕。

①【其秋】：「秋」，指秋試。科舉時代在秋季舉行的鄉試。亦稱為「秋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下文，意指：那年秋試放榜之前。

②【緣】：因為、由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早一科】：「科」，指「科分」，科舉中式之年份（三年舉行一次）。《漢典》。意指：提前一科（三年）考中。

④【因】：於是、從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贊成】：「贊」，佐助、輔導。「贊成」，襄助使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南京錄至】：「錄」，記載事物的書籍、簿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南京闈場的榜單傳來。

⑦【中式】：科舉考試合格。《漢典》

⑧【邇來】：「邇」音耳。「邇來」，近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合貲祈禱】：「貲」，音義同「資」。財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集資錢財，殺生祭祀，祈求考生中榜。

⑩【保福】：「保」，保佑。保護、保全。「福」，一切順利，幸運，與「禍」相對。《漢典》。意指：保佑一切順利。

⑪【高明者】：「高明」，指崇高明睿的人。《國語·鄭語》：「今王棄高明昭顯，而好讒慝暗昧。」韋昭《注》：「高明昭顯，謂明德之臣。」《漢典》。意指：崇高明睿、聰明智慧的人。

⑫【痛絕】：「痛」，極、盡情、澈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澈底斷絕。

勸求子者

富家無子。揮金納妾者有之。重價市①藥者有之。然求之愈切。得之愈艱。何哉。蓋三界中定業②。苟③非大善不能挽回。古來無子之人。往往因一念覺悟。勇猛修德。因而連生貴子者。指不勝屈④也。求之不得其道。而徒怨天尤人⑤。致慨宗祧之失守⑥。亦惑之甚矣⑦。

譯：富有人家無子，有不惜重金納妾，有不惜重金買藥醫治。可是，求子的心愈加迫切，得子的希望就愈加渺茫。為什麼呢？因為三界中的定業，如果不積大德大善就不能挽回。古來無子的人，往往因一念覺悟，勇猛修德，因而連生貴子的，數不勝數。求子不得法，只會怨恨命運，責怪別人，以致有斷絕子嗣的感慨，也令人非常難以理解了啊！

①【市】：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定業】：一定受報的業。定業有善惡兩種，善的定業，定受樂果；惡的定業，定受苦果。《佛學常見詞彙》

③【苟】：如果、假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指不勝屈】：「勝」音生。「指不勝屈」，形容數量很多，扳著指頭數也數不過來。《漢典》

⑤【徒怨天尤人】：「徒」，只、僅僅。「怨天尤人」，怨恨命運，責怪別人。語本《論語·憲問》：「子曰：不怨天，不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漢典》。意指：只會怨恨命運，責怪別人。

⑥【致慨宗祧之失守】：「慨」音凱。嘆息。「祧」音挑（ㄊㄠˊ）。「宗祧」，宗廟。《左傳·襄公二十三年》：「紇不佞，失守宗祧，敢告不吊。紇之罪，不及不祀。」杜預《注》：「遠祖廟為祧。」引申指家族世系、宗嗣、嗣續。《漢典》。意指：以致有斷絕子嗣的感慨。

⑦【亦惑之甚矣】：「惑」，令人不解。「甚」，非常。「矣」，文言助詞，用於句末，與「了」相同。《漢典》。意指：也令人非常難以理解了。

放生得子 見廣仁錄

元朝一富商。求子。聞太嶽真人①。召仙判事②有驗③。因往叩④之。判⑤云。汝前生殺業多。使物類不能保有子孫。故得斯報。今放滿八百萬生靈。方可贖罪。若誤傷一蟲。須放百靈⑥以準⑦之。挽回造化⑧。是為第一。商即立誓戒殺。捐資放生。未幾⑨得一子。以孝廉⑩出仕焉。

華嚴經云。殺業之報。能令眾生墮於三途。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多病。二者短命。富商殺業甚多。而報不過無子者。想既⑪受三途之正報⑫。而後受無子之餘報⑬。未可知也。否則或宿世福力尚厚。先受無子之華報⑭。而後受三途之果報。亦未可知也。今能贖⑮前過惡。回心向善。自應免禍獲福矣。

譯：元朝時有一個富商求子，聽說太岳真人可以召來神仙判事，非常靈驗，就前往拜見，真人告訴他：「你前生殺業多，使物類不能擁有子孫，故得此報。今放滿八百萬生靈，才可贖罪。若誤傷一蟲，必須再放百個生命才能抵充。想要挽回命運，這是最重要的事。」商人即立誓戒殺捐資放生。沒有多久，就得到一個兒子，後來以孝廉出仕當官了。

《華嚴經》說：「殺業的報應，能使眾生墮落三途。若生人道中，得二種果報。一是多病，二是短命。」富商前生殺業很多，但現前報應只不過無子罷了，可以推測他已經受了三途的正報，現在再受無子的餘報。否則，就是宿世福力深厚，先受無子的華報，再受三途的果報。今天能懺悔過去惡業，回心向善，自然應當免禍獲福了。

①【太嶽真人】：「真人」，道家稱修真得道的人。亦泛稱道士。《漢典》。此指：稱為「太嶽真人」的道士。

②【召仙判事】：「判事」，謂審理、裁決獄訟。《漢典》。意指：對事物有疑時，召請鬼神審理及說明其事。

③【驗】：有效果。《漢典》。此指：靈驗。

④【叩】：詢問。《漢典》

⑤【判】：斷定。《漢典》

⑥【百靈】：「靈」，指生靈（生命）。《漢典》。意指：一百個活的生命。

⑦【準】：折充、抵充。《漢典》

⑧【造化】：福氣、幸運。《漢典》

⑨【未幾】：不久。《漢典》

⑩【孝廉】：明清兩代對舉人的稱呼。《漢典》

⑪【既】：已經。《漢典》

⑫【正報】：指眾生的身體，因眾生的身體是依過去的業因而召感得來的果報正體，為二報之一。《佛學常見詞彙》

⑬【餘報】：相對於果報而言，結果前先有華報，正受果報後，尚有餘業未消，轉生他道，所帶的殘餘業報。如殺業重者，生前遭受病苦折磨為華報，死後先墮地獄受諸果報；惡道報滿，生人道中，多病早夭，是為餘報。

⑭【華報】：華者喻也。又假之義也。如人為獲果實而植樹，正得其果實，兼可得華，華即華報也。如此眾生植善惡之業因，正報其業因之結果曰果報。又稱實報正報。附隨其實報正報而得之假果名華報。例如不殺之因，遠感涅槃之果，謂之實報，因之而得長壽，是即華報也。《智度論·十一》曰：「如人求蔭故種樹，求華或求果故種樹，布施求報亦復如是。今世後世樂如求蔭，聲聞辟支佛道如華，成佛如果。」《往生要集·上末》曰：「應知念佛修善為業因，往生極樂為華報，證大菩提為果報，利益眾生為本懷。」《佛學大辭典》

⑮【贖】：用行動抵銷、彌補罪過。《漢典》

悔過延嗣^① 見感應篇圖說

杭州吳恒初。好食牛肉。連喪子女。適^②一子患痘^③。醫禱莫效^④。吳忽夢至陰司。有訴吳殺牛者。爭辯良苦。主者喚群牛嗅吳周身^⑤。牛竟無言。吳自供^⑥食牛不殺牛。且誓永不復食。主者諭^⑦牛而遣^⑧之。吳遂得釋^⑨。出見一閣^⑩。閣上有人呼己。吳仰視之。忽擲一物。曰還卻汝^⑪。視之。乃其子也。遂覺。子尋愈^⑫。

食其肉而至連喪子女。則殺其身者可知。

譯：杭州吳恒初愛吃牛肉，連喪子女，又遇上一個兒子患天花，醫治祈禱無效。吳忽然夢到陰司，有人控告吳殺牛，吳與之爭辯激烈。冥主喊群牛喚吳周身，牛無話可說。吳自供吃牛肉但從不殺牛，並且發誓永不再吃。冥主告諭群牛並把吳送回。吳出來看見一樓閣，閣上有人喊自己的名字，吳抬頭一看，忽然拋下一物，說還給你。仔細一看，是自己的兒子。然後就醒來了，兒子的病馬上就好了。

吃牛肉使自己連喪子女，那麼殺牛的後果就可想而知了。

①【延嗣】：「延」，綿延、延續。《漢典》。意指：得以延續後代。

②【適】：恰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痘】：天花。《漢典》

④【醫禱莫效】：「禱」音導。《說文》：「告事求福也。」《漢典》。意指：不論請醫治療或請術士祝禱求福，都沒有效果。

⑤【周身】：渾身、全身。《漢典》

⑥【自供】：自我招供、自己供認。《漢典》

⑦【諭】：音玉。告訴、使人知道（一般用於上對下）。《漢典》

⑧【遣】：音淺。釋放、放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釋】：放開、赦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閣】：古代一種類似樓的建築物。屋分兩層，底層為支撐層，上層立於支撐平座上，四周圍起，有窗，視野高闊，通風良好。常建於園林中以供休憩。亦供置物藏書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還卻汝】：「卻」，退還、不受。《漢典》。意指：歸（或退）還給你。

⑫【尋愈】：「尋」，頃刻、不久。「愈」，病好了。《漢典》。意指：不久病好了。

戒牛育子 見護生錄

京師①翟②節。五十無子。繪大士③像。懇禱特至④。妻方娠⑤。夢白衣婦抱送一兒。妻方欲抱。牛橫隔⑥之。不可得。既生子。彌月不育⑦。又禱如初。或⑧告曰。子酷嗜⑨牛肉。豈謂是與⑩。節悚然⑪。合門⑫戒牛。未幾復夢婦人送子。抱而得之。後果生子成人。所謂現婦女身而為說法⑬也。

譯：京師翟節，五十歲了，還沒有兒子，敬繪觀音大士像，誠懇祈禱。妻子懷孕，夢見白衣女子抱送一兒，妻子正想要抱，牛橫在中間隔斷了，得不到。生下兒子後，滿月就死了，翟又虔誠祈禱。有人告訴他說：「你愛吃牛肉，難道就是這個原因嗎？」翟節驚然覺悟，全家戒食牛肉。沒有多久，又夢見白衣女送子，抱到了妻子手裡。後來果然長大成入。這就是觀世音菩薩現婦女身而為說法啊！

①【京師】：首都。《公羊傳·桓公九年》：「京師者何？天子之居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按：《春秋·公羊傳》曰：「京者何？大也。師者何？眾也。天子之居，必以眾大之辭言之。」

②【翟】：音宅。

③【大士】：菩薩的通稱。士是事的意思，指成辦上求佛果，下化眾生的大事業的人，如觀世音菩薩即叫做觀音大士。《佛學常見詞彙》。此指：觀音大士。

④【懇禱特至】：「懇禱」，懇切祈求。「特至」，猶至極。《漢典》。意指：以非常懇切的態度祈禱。

⑤【娠】：音伸。懷孕。《漢典》

⑥【橫隔】：「隔」，遮斷、阻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阻攔隔絕。

⑦【不育】：夭折（短命早死）。《漢典》

⑧【或】：泛指人或事物。相當於「有人」、「有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有人。

⑨【酷嗜】：非常喜愛。《漢典》

⑩【豈謂是與】：「與」，置於句末，表示疑問、反詰的語氣。同「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難道就是這個原因嗎？

⑪【悚然】：「悚」音聳。「悚然」，惶恐不安貌。《漢語大詞典》

⑫【合門】：全家、全家族。《漢典》

⑬【說法】：演說佛的教義。《佛學常見詞彙》。《法華經》曰：「眾聖之王說法教化。」《法華玄義·六》曰：「諸法不可示，言辭相寂滅，有因緣故亦可說。」《佛學大辭典》

嗜鼈速斃 袁午葵述

明末。杭州有潘德齋者。老而乏嗣①。偶見一書云。食鼈者有子。乃買而畜之。且飼以小鱔。烹割無虛日②。如是年餘。徧體皆生腫毒③。毒有數口。宛如甲魚④之嘴。其痛入骨。未幾死。竟無後。

邪見⑤之人。一時害人以言。百世害人以書。正謂此也。是故著書立說⑥。雖善人君子。猶不可不慎。況其他乎？

附儒言以闢⑦佛法。傳⑧醫方而殺生命。更有刻佛書善書。而不具正知正見⑨。自作盲論瞽說⑩。反致疑誤⑪眾生。比比皆是⑫。豈知其自入邪見。復引入人邪見。空負好心⑬。大作惡業⑭。仍當墮落⑮者乎。

譯：明朝末年，杭州有個叫潘德齋的，年老無後，偶然看見一本書上說：「食鼈可以生子。」於是就買鼈貯存，用小鱔飼養，天天烹割。這樣過了一年多時間，全身都生腫毒，毒有數口，宛如甲魚之嘴，痛入骨髓。沒有多久就死了，於是斷後。有邪見的人，說話害人一時，著書害人百世。這件事正是一個見證。因此，著書立說，即使是善人君子，也不可不慎重，何況其他人呢？（附和儒人言說以謗佛法，流傳醫方而反殺生命。更有刻印佛書善書，卻沒有正知正見，自作盲論瞽說，反而誤導眾生，這種情形到處都是。哪裡知道自己入邪見，又引人他入邪見，空有好心而反大作惡業，仍然會依照因果而墮落啊！）

①【乏嗣】：「乏」，音伐。沒有、無。《漢典》。意指：沒有子嗣。

②【無虛日】：「虛日」，間斷的日子。《漢典》。意指：每天。

③【腫毒】：「腫」，《說文》：「癰也。」「腫毒」，各種毒瘡的通稱。《漢典》

④【甲魚】：鼈的別名。《漢典》

⑤【邪見】：謂邪心取理，顛倒妄見，不信因果，斷諸善根，作闡提行，是名邪見。（闡提，梵語具云一闡提，華言信不具，外道名也。）（《三藏法數》）。(1)五見使中，撥無因果之見叫做邪見。(2)凡是不合法的外道之見都可叫做邪見。（《佛學常見詞彙》）

⑥【著書立說】：「著」音註。「著書立說」，寫作書籍，以成一家之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闢】：音譬。駁斥、摒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傳】：推廣、散佈。（《漢典》）

⑨【正知正見】：「知見」，就意識云知，就眼識曰見，又推求名見，覺了云知。又三智（一切智、道種智、一切種智）云知，五眼（肉眼、天眼、慧眼、法眼、佛眼）云見。皆為慧之作用。《法華經·方便品》曰：「開佛知見。」（《佛學大辭典》）。按：「知見」冠「正」即如實理。

⑩【盲論瞽說】：「盲論」與「瞽說」同。「瞽說」，胡說。亦指不明事理的言論。（《漢典》）

⑪【疑誤】：迷惑貽誤。（《漢典》）

⑫【比比皆是】：到處都是。形容很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空負好心】：「負」，具有。（《漢典》）。意指：空懷一個好心。

⑭【惡業】：乖理之行謂之惡，身口意三者作事，謂為業。《俱舍論光記·十三》曰：「造作為業。」即十惡五逆之所作。《四十華嚴經·四十》曰：「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痴。」《六波羅蜜經·五》曰：「無始所造惡業，如大千界所有微塵。」（《佛學大辭典》）。惡劣的行為或作業。（《佛學常見詞彙》）

⑮【墮落】：指失道心而陷於惡道惡事。（《漢典》）

勸避難人

世人當亂離①之際。避處深山曠野。顛沛不一②。望旌旗③。則母離子散。聞金鼓④。則膽落⑤魂飛。此等流離傾覆⑥。雖國家大數⑦。然莫非自業所招⑧。慈受禪師⑨偈云。世上多殺生。遂有刀兵劫。負命⑩殺汝身。欠財焚汝宅。離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報應各相當。洗耳⑪聽佛說。由

是觀之。無論殺身亡家。屬之前定。即一指之傷。一針之失。乃至剎那恐怖。未有出於無因者。普告世人。但遇兵戈之際^⑫。宜回心自念曰。吾身尚未被執。然且如此恐怖。則物類當被執之時。恐怖更當何如。骨肉^⑬尚未分散。然且如此淒慘。則物類當分散之時。淒慘更當何如。四體^⑭尚未宰割。然且如此悲苦。則物類當宰割之時。悲苦更當何如。由是^⑮過去殺業。必念佛超薦^⑯。未來殺業。當直下^⑰斬除。如此用心。則來世必生太平之代。必不生危亂之時。縱或生危亂之時。必不生被兵之地^⑱矣。豈非避難最上策乎。彼登山涉水^⑲。非萬全計^⑳也。古德云。世上欲無刀兵劫。須是眾生不食肉。

譯：戰亂之際，世人避處深山曠野，遭遇很多種不同困頓的情況。看到軍旗，則母子逃難離散；聞戰鼓，則喪膽落魄魂飛。如此流轉離散以致死亡，雖然是國家氣數，但也是自心惡業所感招。慈受禪師偈說：「世上多殺生，才有刀兵劫。欠命殺汝身，欠財燒汝宅。離散你妻子，曾破他巢穴。報應各相當，恭敬聽佛說。」由此看來，無論殺身亡家，都是前業所定。就是傷一指，失一針，以至於一瞬間的恐怖，都有前因。普告世人，一旦遇上刀兵戰火，就應當回心轉意，好好思考：「我還沒有被抓時，尚且如此恐怖。那麼物類被抓之時，恐怖更當如何？骨肉還沒有分散時，尚且如此淒慘。那麼物類分散之時，淒慘更當如何？四肢還沒有被宰割時，尚且如此悲苦。那麼物類被宰割時，悲苦更當如何？」因此，過去所造殺業，必念佛超薦，未來殺業，應當直下斬除。如此用心，則來世必生太平年代，必不生危亂之時。即使生到危亂之時，也必不生到戰火之地。這難道不是避難的最上策嗎？為避難故，歷盡艱難爬山涉水，不是絕對安全的打算。古德說：「世上欲無刀兵劫，須是眾生不食肉。」

①【亂離】：遭戰亂而離散逃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顛沛不一】：「顛沛」，倒仆。《詩·大雅·蕩》：「人亦有言，顛沛之揭，枝葉未有害，本實先撥（敗也）。」毛《傳》：「顛，仆；沛，拔也。」後引申為受磨難、困頓挫折。「不一」，不相同、不一樣。《漢典》。意指：遭遇很多種不同困頓的情況。

③【旌旗】：旗幟的總稱。《周禮·春官·司常》：「凡軍事，建旌旗。」借指軍士。《漢典》

④【金鼓】：古時作戰壯聲勢的器具。擊鼓則表示進軍，鳴金則示意收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戰場金鼓之聲。

⑤【**膽落**】：喪膽落魄。《漢典》

⑥【**流離傾覆**】：「流離」，因災荒戰亂流轉離散。《漢書·劉向傳》：「死者恨於下，生者愁於上，怨氣感動陰陽，因之以饑饉，物故流離以十萬數。」顏師古《注》：「流離，謂亡其居處也。」「傾覆」，顛覆、覆滅。《漢典》。意指：因災荒戰亂流轉離散以致死亡。

⑦【**大數**】：氣數。《漢典》。此指：大環境的「共業」。

⑧【**自業所招**】：「業」，我們的一切善惡思想行為，都叫做業，如好的思想好的行為叫做善業，壞的思想壞的行為卻叫做惡業。《佛學常見詞彙》。「招」，招致、招惹。《漢典》。意指：是自己現世或宿世中，造作之惡業（此處特指負面）所招致的。

⑨【**慈受禪師**】：慈受懷深禪師（西元一〇七七年—西元一一三二年）是宋代雲門宗高僧，俗姓夏，字慈受，世稱慈受禪師。壽春府（今安徽）六安人。禪師出生之時祥光現舍，文殊堅禪師遙見，懷疑為失火。第二天早上，才得知是慈受禪師降生。堅禪師於是親往探視。慈受見堅禪師即笑而不舍。慈受十四歲剃髮出家，後參訪淨照禪師于嘉禾（浙江嘉興）資聖寺。淨照禪師以良遂禪師拜訪麻谷禪師的因緣對慈受說：「如何是良遂知處？」慈受當下洞明其旨。後來，慈受禪師入住資福寺，前來參訪的人絡繹不絕。慈受禪師後來奉敕移居洛陽慧林寺。靖康之亂起，慈受禪師二度請辭，退居洞庭包山，直至終老。

⑩【**負命**】：「負」，欠。《漢典》。意指：背負命債。

⑪【**洗耳**】：比喻專心、恭敬的聆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但遇兵戈之際**】：「但」，只要（表示假設或條件）。「兵戈」，指戰爭。《漢典》。意指：只要是遇到戰爭的時候。

⑬【**骨肉**】：比喻至親。《漢典》

⑭【**四體**】：手足四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由是**】：因此、自此以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超薦**】：猶超度。《地藏經》稱：初死的人如果生前多造惡業，死後又沒人為他追薦，其神識就可能投生到餓鬼、地獄等惡道中去。在死者「罪福未定」的七七四十九天內，以「善願功德力」回向死者，使他不投生於地獄等惡道而轉生

人天等「善趣」，俗謂之「超度」。《俗語佛源》

①⑦【直下】：「直」，當。《漢典》。意指：當下、立即。

①⑧【被兵之地】：「被」音背。蒙受、遭遇。「兵」，戰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遭逢戰爭的地方。

①⑨【登山涉水】：爬山過水、喻歷盡艱難。《漢典》。此指：為避難故，歷盡艱難爬山涉水。

②⑩【非萬全計】：「萬全」，萬無一失、絕對安全。「計」，謀劃，打算。《漢典》。意指：不是絕對安全的打算。

刀兵償報

宋徽宗時。寇兵入內①。所至焚戮②。惟安陽鎮③被禍尤慘④。後有一僧。能於定中勘⑤冥事。眾叩⑥之。僧為入定。具知其詳。乃曰。此鄉所造殺業。慘於他處。故受報亦慘於他處。然業報未盡。怨對方來⑦。眾等未能安息⑧也。後連年兵火。人民屢遭屠戮。果無遺類⑨。

人見漁翁撒網⑩。忽得大魚。必鼓掌稱快。不知此又增一怨對也。悲憐救解。猶恐不及。奈何⑪反稱羨⑫之耶。稱之。是讚歎殺。羨之。是隨喜殺。慧眼⑬一觀。皆是刀兵⑭種子⑮矣。

譯：宋徽宗時，金兵入侵，所到之處，都是殺人放火。安陽鎮遭到災禍，尤為慘烈。當時有一位僧人，能在定中觀察前因後果。眾人拜見他詢問此事。僧人進入定中，知道了原委。就說：「此鄉所造殺業，慘於他處，故受報也慘於他處。惡報尚未結束，欲報仇雪恨者才正要來臨，他們不能得到安寧。」後來連年兵火，人民屢遭屠戮，果然沒有一人遺漏。

人見漁翁撒網，忽得大魚，必定鼓掌稱快。不知道此時又增加一怨敵了。悲憐救解都來不及，為何反而稱讚羨慕呢？稱讚就是讚歎殺，羨慕就是隨喜殺。有慧眼的人一看，都是未來戰爭的根緣啊！

①【寇兵入內】：「寇兵」，指金兵。宣和七年（西元一一二五年）十月，金太宗下詔伐宋。金兵分東西兩路南侵。《中國通史綱要》。意指：金兵攻入宋朝國土。

②【所至焚戮】：「至」，到、達到。「焚」，燒、焚燒。「戮」，殺。《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金兵所到之處，都是殺人放火。

③【安陽鎮】：隸屬湖北省十堰市鄖縣下轄的一個鄉鎮。

④【被禍尤慘】：「被禍」，遭到禍殃。亦指喪生。《漢語大詞典》。此指：遭到災禍，尤為慘烈。

⑤【勘】：查看、調查。《漢典》

⑥【叩】：詢問、請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業報未盡。怨對方來】：「業報」，善惡業因所招感的苦樂果報。《佛學常見詞彙》。「方」，正在，正當。《漢典》。此指：惡報尚未結束，欲報仇雪恨者才正要來臨。

⑧【安息】：安居生息、安寧、平靜。《漢典》

⑨【遺類】：指殘存者。《漢典》

⑩【漉網】：「漉」音路。用網撈取。《漢典》。此指：放網撈魚。

⑪【奈何】：怎麼，為何。《漢典》

⑫【稱羨】：稱揚羨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慧眼】：五眼之一，慧能觀照，故名眼。照諸法皆空真理之空慧名之。《無量壽經·下》曰：「慧眼見真，能度彼岸。」《思益經·三》曰：「慧眼為見何法？答言：若有所見，不名慧眼。慧眼不見有為法，不見無為法。」《智度論·三十三》曰：「為實相故求慧眼，得慧眼不見眾生盡滅一異相，捨離諸著不受一切法，智慧自內滅，是名慧眼。」《大乘義章·二十本》曰：「言慧眼者，觀達名慧，慧能照矚，故名慧眼。」又曰：「法眼了見一切法相，慧眼了見破相空理及見真空。」《佛學大辭典》

⑭【刀兵】：指戰事。《漢典》

⑮【種子】：引申為事物的根本或根源。《漢典》。法相宗所談，對於現行法之稱。指在阿賴耶識中生一切有漏無漏有為法之功能，而謂之種子。猶如草木之種子也。是為有為法之正因，四緣中因緣之實體也。《唯識論·二》曰：「何法名為種子？謂本識中親生自果功能差別。」《唯識述記·二本》曰：「種子即是諸法因緣，皆因相也。」《佛學大辭典》

龍子救難

巢江①水暴漲。尋復故道②。有巨魚重萬斤。三日死。合郡食之。一老嫗③獨不食。忽有老叟④告曰。此吾子也。不幸罹禍⑤。吾厚報汝。若東門石龜目赤。汝急出城。城將陷矣。嫗因日往視⑥龜。有稚子⑦訝⑧之。嫗以實告。稚子偽以朱傅⑨龜目。嫗見。急出城。遇一青衣童曰。吾龍子也。引嫗登山。而城果陷為湖。

佛世有一大臣。相士決⑩其兵死⑪。日夜以兵自衛。至⑫執劍而臥。一日請佛詰朝⑬赴齋。佛不受。告其國王曰。此臣今夜必死。是夕有四臣。亦在其家防守。其妻見夫熟睡。代為執劍。未幾⑭。妻亦睡去。落劍斷頭。國王聞之。疑四臣與婦有私⑮。俱斷其右手。阿難問佛何因。佛言。其夫前世。作牧羊兒。婦為白母羊。四臣爾時。同為刳賊⑯。見兒牧羊。同舉右手。指羊謂兒曰。殺以食我⑰。牧兒涕泣從之⑱。以是因緣。輾轉酬報⑲。童子偽赤龜目。亦係福力所致⑳。因緣會遇㉑。自然而然。不可強㉒也。

詳載雜譬
喻經上卷

譯：巢江水暴漲，不久水退了，又流回原來的河道。江中有巨大魚，重萬斤，三日死了，全郡人搶食。只有一個老婆婆不食，忽然遇到一位老人告訴她說：「這是我兒子，不幸遇難，唯有您憐憫，我會好好報答您。如果東門石龜眼睛變紅，您就趕快出城，城就要陷落了。」老婆婆因此每天前往看龜，有個小孩很驚奇，老婆婆就把實情告訴了他，小孩想戲弄老婆婆，偷偷用紅色塗抹龜目，老婆婆一見，急忙出城，遇到一個青衣童子說：「我是龍子。」而帶老婆婆上山，城果然陷落為湖。

佛陀在世時，有一位大臣，看相的人斷定他一定被殺死，他就非常警惕戒備，日夜以兵自衛，以至於帶劍睡臥。有一天，大臣請佛在明日早晨赴齋，佛不接受，告訴國王說：「此臣今夜必死。」這天晚上，有四個臣子，在大臣家防守。妻子看見丈夫熟睡，就代替他拿劍。沒有多久，妻就睡去，落下的劍砍斷了大臣的頭。國王聽說大臣死了，懷疑四臣與婦私通，就砍斷了他們的右手。阿難問佛何因，佛說：「這個人前世是牧羊兒，他的妻子是白母羊，四臣都是盜賊，看見小兒牧羊，同舉右手，指著白羊對牧童說：『殺了它給我們吃。』牧童哭著聽從了他們話。因此，今天經由曲折

而酬償。」（詳載《雜譬喻經·上卷》。童子用紅色塗抹龜目，本想戲弄老婆婆，實際上也是老婆婆福力所感召，因緣具足，自然而然，不可勉強。

①【**巢江**】：疑指江西省吉安市吉安縣巢江村。考《左傳》杜預《注》謂於今安徽蕪湖市無為縣長江沿岸。或疑為某江名稱。

②【**尋復故道**】：「尋」，頃刻、不久。「故道」，舊有的道路、老路。《漢典》。意指：暴漲之水退了。很快又流回原來的河道。

③【**老嫗**】：「嫗」音玉。「老嫗」，老年婦女。《漢語大詞典》

④【**老叟**】：老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罹禍**】：「罹」音梨。遭遇、遭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遭受災難。

⑥【**因日往視**】：「因」，於是。《漢典》。意指：於是每日都前去查看。

⑦【**稚子**】：幼子、小孩。《漢典》

⑧【**訝**】：奇怪。《漢典》

⑨【**朱傅**】：「朱」，大紅色。「傅」音付。擦抹、塗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塗上紅色。

⑩【**決**】：斷定。《漢典》

⑪【**兵死**】：「兵」，武器。《說文解字》：「兵，械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死於兵器之下。

⑫【**至**】：乃、乃至、以至。《漢典》

⑬【**詰朝**】：音結召。「詰」，明日的、次日的。「朝」，早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明日早晨。

⑭【**未幾**】：不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有私**】：謂男女私通。《漢典》

⑯【**刼賊**】：「刼」同劫。「劫賊」，強盜、土匪。《漢典》

⑰【**殺以食我**】：「食」音「飼」。拿東西給人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殺來給我們吃。

⑱【涕泣從之】：「涕泣」，哭泣、流淚。「從」，依順。《漢典》。意指：（牧童）哭著而依從。

⑲【輾轉酬報】：「輾轉」，曲折、間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酬報」，報答、報償。《漢典》。意指：經由曲折過程而報償。

⑳【童子偽赤龜目。亦係福力所致】：「童子」，未成年的小孩子。「偽」，人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福力」，神明賜予的福祐之力。《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小孩故意將石龜之眼睛塗成赤色，致使老嫗見了急忙出城，因而避過劫難，這也是老嫗不吃巨魚，所感福報的結果。

㉑【因緣會遇】：「會遇」，會見、聚會。《漢典》。意指：因緣具足。

㉒【強】：音搶。迫使、使用強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勸食牛犬者 以下言自奉①不宜殺生

勸人戒食牛犬。不如勸人戒殺牛犬。勸屠戶戒殺牛犬。不如勸官長禁殺牛犬。何則②。勸人莫食。雖或面從③。然殺俎④在前。誰能自制。是知勸人戒食。不如勸人戒殺也。屠人因勸改者。十難其一⑤。苟不攝⑥以官長⑦。懼以嚴刑⑧。雖日進屠門詔⑨之。終為無益⑩。何如⑪號令申嚴⑫。群兇匿刃乎⑬。況禁屠一事。貧儒亦能得之官長⑭。俟⑮禁榜既懸。而後嚴行糾察。奉為成規⑯。雖不勸人戒。自無牛犬可食矣。惜乎。縉紳⑰之士。凡名利所在。輒俯仰當道⑱。嘵嘵不已⑲。遇此等事。則鉗口卷舌⑳耳。

譯：勸人戒食牛狗，不如勸人戒殺牛狗，勸屠戶戒殺牛狗，不如勸官長禁殺牛狗。為什麼呢？勸人不食，雖然有的表面上聽從，但肉品等佳餚在前，誰能自我克制？因此，勸人戒食，不如勸人戒殺。屠戶能夠勸改的，十中難有一個。如果不借官長威嚴，以嚴格的刑罰規範，使屠戶因畏懼而戒殺。即使每天進屠門告誡，最終還是無益。怎能比得上官府號令嚴明，讓所有屠戶都藏起屠刀呢？何況禁屠一事，貧窮而無勢力的讀書人，亦能勸長官去做這件事。等到禁榜高懸，再嚴行糾察，奉為制度，雖不勸人戒，自然無牛狗可食了。可惜啊！當官之人，為求名利，往往周旋應付於掌權的主管官員間，

大發議論，爭辯不休。而遇到禁屠這樣的事，就閉口不言，不敢據理力爭了。

- ①【自奉】：謂自身日常生活的供養。《漢語大詞典》
- ②【何則】：為什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③【面從】：表面順從而心中不贊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殺俎】：音搖阻。「殺」，通「肴」。泛指菜肴。「俎」，古代祭祀、燕饗時陳置牲體或其他食物的禮器。「肴俎」，盛菜肴的器皿。《漢語大詞典》。此指：肉品等佳餚。
- ⑤【屠人因勸改者。十難其一】：屠夫因為別人勸化而改業者，十個當中，很難得見到一個。
- ⑥【攝】：通「懾」。恐懼、威脅、使懾服。《漢典》
- ⑦【官長】：舊時行政單位的主管官吏。《國語·齊語六》：「桓公令官長期而書伐以告且選，選其官之賢者而復用之。」韋昭《注》：「官長，長官也。」《漢典》
- ⑧【懼以嚴刑】：「懼」，畏、害怕。「嚴刑」，嚴酷的刑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以嚴格的刑罰規範，使屠戶因畏懼而戒殺。
- ⑨【詔】：音照。告訴、告誡、教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⑩【終為無益】：「終」，到底、畢竟。「無益」，沒有裨益。《論語·衛靈公》：「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漢典》。意指：終究沒有裨益。
- ⑪【何如】：用反問的語氣表示勝過或不如。《漢典》
- ⑫【號令申嚴】：「號令」，發佈命令。「申嚴」，謂申令嚴格遵守或執行某種法令、措施。《漢典》。意指：對所發布之命令不斷教育提醒，要求嚴格遵守，有不遵者嚴格執行應有的處罰。
- ⑬【群兇匿刀乎】：「兇」，同「凶」。行凶之人。「匿」，隱藏。「乎」，表示疑問或反詰。《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何不申嚴號令，讓所有屠戶都藏起屠刀呢？

⑭【貧儒亦能得之官長】：「得」，得到、獲得。《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貧窮而無勢力的讀書人，亦能勸長官去做這件事（下禁屠令）。

⑮【俟】：音四。等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成規】：前人制定的規章制度。亦指老規矩、老辦法。《漢典》

⑰【緡紳】：音進申。「緡」，插。「紳」，古代士大夫束於腰間，一頭下垂的大帶。「緡紳」，插笏於紳帶間，舊時官宦的裝束。亦借指士大夫。《漢語大詞典》。稱地方紳士。也作「搢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俯仰當道】：「俯仰」，周旋、應付。「當道」，指執政者、掌權者。《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為求名利，而周旋應付於掌權的主管官員間。

⑲【嘵嘵不已】：「嘵嘵」音蕭蕭。爭辯、吵嚷。《漢典》。意指：大發議論，爭辯不休。

⑳【鉗口卷舌】：「鉗」音前。「鉗口」，閉口不言。「卷舌」，不說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閉口不言，不敢據理力爭。

命終酬業 出顏氏家訓

齊①貴人②奉朝請③。性奢蕩④而嗜牛犬。食必特殺⑤。年三十餘。一日見大牛忽至。徧體痛如刀割。嗥叫⑥發狂而死。

異類有功者。莫如牛犬。食之最損陰德⑦者。亦莫如牛犬。世人必欲沾其味⑧。何哉。

譯：北齊時有貴人定期參加天子朝會，本性奢侈放縱而偏愛吃牛狗，食必殺牲。三十多歲時，有一天，看見大牛忽至，遍體痛如刀割，大聲哭叫發狂而死。

物類有功勞的，莫如牛狗，殺食最損陰德的，也莫如牛狗，世人必定要沾上它的味道，為什麼呢？

①【齊】：指北齊。朝代名。（西元五五〇年—五七七年）北朝諸朝之一。北魏分裂為東、西魏後，高歡次子高洋篡東魏自立，國號齊，建都鄴（今河南安陽縣），據有今山東、山西、河南各省及遼寧西部。為北周所滅，史稱為「北齊」。共三世六

主、二十八年。

②【貴人】：東漢光武帝所設置的女官。位次皇后，歷代多沿用其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奉朝請】：古代諸侯春季朝見天子叫朝，秋季朝見天子叫請。因稱定期參加朝會為奉朝請。漢代退職大臣、將軍和皇室、外戚多以奉朝請名義參加朝會。晉代以奉車、駙馬、騎三都尉為奉朝請，南北朝設以安置閒散官員，隋初罷之，另設朝請大夫、朝請郎，為文散官。《漢典》。按：奉朝請者，即有參加朝會的資格。後在官名上加上此頭銜，表享有此待遇，非官名。

④【奢蕩】：奢侈放縱。《漢典》

⑤【特殺】：殺牲。明謝肇淛《五雜俎·事部三》：「自奉疾病之外，不復特殺，亦惜福之一端也。」《漢典》

⑥【嗥叫】：「嗥」音豪。「嗥叫」，大聲哭叫。《漢典》

⑦【陰德】：暗中做的有德於人的事。《漢典》

⑧【沾其味】：「沾」，接觸。如：「沾戀」（牽念留戀）。《漢典》。意指：接觸（或留戀）那個味道。

戒牛得魁 出廣慈會要

金陵①朱之蕃。未第時。夢神曰。今年狀元。當是鎮江②徐希孟。因私一奔女③。黜④之。次當及汝。但彼三代不食牛。汝父子未戒。倘能悔過。猶可及也。覺而語父。父不信。是夕。父夢亦如之。始大驚。誓不復食。是年果魁天下⑤。徐止⑥二甲⑦第三。

或云。牛繫郊祀之物⑧。唯有福者方得食。觀此。可以塞口⑨。

譯：金陵朱之蕃，未考取時，夢見神說：「今年狀元應當是鎮江徐希孟，因與一私奔女通奸，除名，依次應當輪到你，但徐家三代不食牛，你父子未戒，如果能悔過，還來得及。」醒後告訴父親，父親不信。這天晚上，父親也做了同樣一個夢，大驚失色，誓不再食。當年果然大魁天下，徐只獲得二甲第三。

有人說，牛是祭神之物，只有大福的人才能享受，從這件事來看，就可讓想找藉口的人無話可說了。

①【金陵】：地名。即今南京市及江寧縣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鎮江】：城市名。江蘇省省會，位於長江與運河的交點，有京滬鐵路經過，水陸交通便利。舊稱為「京口」、「京江」。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私一奔女】：「私」，通奸。「奔女」，私奔之女（中國古代女子沒有通過正當禮節而私去與男子結合）。〈漢典〉。意指：與一奔女通奸。

④【黜】：音觸。廢免、廢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魁天下】：「魁」，即指「大魁」，科舉時代的狀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考中狀元。

⑥【止】：僅、只。〈漢典〉

⑦【二甲】：殿試第二等。科舉考試中最高一級。皇帝親臨殿廷策試。也稱廷試。源於西漢時皇帝親策賢良文學之士。始於唐武則天授二年於洛陽殿前親策貢舉人，但尚未成定制。宋開寶八年，太祖于講武殿策試貢院合格舉人，並頒定名次，自此始為常制。太平興國八年，將殿試後進士分為五甲。元無殿試。明清殿試後分為三甲：一甲三名賜進士及第，通稱狀元、榜眼、探花；二甲賜進士出身，第一名通稱傳臚；三甲賜同進士出身。

⑧【牛繫郊祀之物】：「繫」，聯綴、歸屬。「郊祀」，古代於郊外祭祀天地，南郊祭天，北郊祭地。郊謂大祀，祀為群祀。〈漢語大詞典〉。意指：牛屬於祭祀的供品。

⑨【可以塞口】：「塞」音色。堵。〈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讓想找藉口的人無話可說了。

鬼顯業因 出觀感錄

無錫書吏①王某。順治丁酉②。以錢穀③事。獄死北都④。癸卯⑤夏。蘇州金太傅⑥子漢光。自京歸。舟次⑦張家灣。有人乞附舟⑧。稱無錫王書吏。泊舟待之。不至。舟發復呼。詰之⑨。以實告。舟中皆驚。鬼曰無妨。居舟隅⑩可也。舟近岸。似有人躍入。未幾⑪。忽叫跳。問故。曰遺

一小囊於岸。內有錢糧數。乞停舟取下。從之。行三日。鬼曰姑止⑫。此地施食⑬。吾欲往投⑭。去即下⑮。曰觀音菩薩主壇⑯。無飯與吾。以生前喜食牛耳。漢光曰。天下有此奇事。吾素食牛⑰。今當戒矣。俄而⑱大哭。問之。曰天上戒壇菩薩⑲至。吾不敢居此。漢光停舟。鬼杳然⑲。

瑜伽⑳法味㉑。普濟人天。上而天龍八部㉒。下而地獄鬼畜。皆在所施之內。豈有菩薩主壇。嗜牛者不與食乎。王鬼㉓不得食。自業所見耳。餓鬼積劫㉔。不聞水漿㉕之名。縱行於水上。望之但見為膿血。非業力使然乎。昔日連尊者㉖。以天眼視世間。見亡母在餓鬼中。以鉢飯餉㉗之。其母左手障鉢㉘。右手取食。食未至口。變成火炭。目連大哭。求救於佛。佛言。汝母罪重。非汝一人力所奈何。汝雖孝動天地。天地鬼神亦莫奈之何㉙。必須十方眾僧威神之力。乃得解脫。目連遂大興佛事。供養眾僧。其母即於是日。脫餓鬼苦。盆⑳詳孟蘭經觀此。則王鬼不得食。豈非自業所招乎。或曰。既如此。則世間施食。亦多無用。答曰。眾生與佛。分有緣無緣二種。有緣者。即能沾惠。不沾。偶係無緣㉚耳。非可執一㉛論也。

有信心。便是有緣。無信心。則無緣矣。可不早發信心乎。

譯：無錫書吏王某，順治丁酉因為賦稅問題，被捕死在北京監獄。康熙二年四月，蘇州金太傅的兒子漢光，自京歸家，他的船經過張家灣，有人在岸上呼叫：「我是無錫王某，請求順水搭載我回去。」漢光答應，但從船上看不到王來，船一出發，又像原來一樣呼叫。漢光責問他。王就把實情告訴他說：「我是怨鬼，船離岸遠，故難登船。」船中人都很震驚。鬼說：「沒有妨礙，我坐到船的角落就行了。」船靠近岸，似乎有人跳進來，剛行不久，鬼又叫起來，問他是什麼緣故，鬼說：「遺失一個小袋子在岸上，裡面有錢糧數目，歸家質對，要以此為根據，請停船讓我取來。」漢光依從了他。船走了三天，快要天黑時，鬼說：「暫請停下來，這個地方普齋，我要去一去。」去了沒多久就回來了，說：「觀世音菩薩主壇，我吃不到飯。因我生前喜食牛肉，因為菩薩臨壇，凡嗜好牛肉的人，都不得食。」當時漢光正喝醉了，聽到他這樣說，拍案驚呼說：「天下有這樣的奇事嗎？我平素也喜歡吃牛肉，現在就應當戒除了！」過了一會，鬼大哭起來，問他，說：「天上戒壇菩薩到，我不能在此了。」漢光停船，鬼就悄悄地離開了。

瑜伽焰口法會，普濟人天眾生，上到天龍八部，下到地獄鬼畜，都在所施之內，哪有菩薩主壇，嗜牛肉的人不施與的

呢？王鬼不能得食，只是自己的業障所阻礙罷了！餓鬼長年累月，聽不到水漿的名字，即使行走在水上，在他的眼中也只是看到膿血，難道不是業力所造成的嗎？從前目連尊者，以天眼觀察世間，看見亡母在餓鬼中，就把一鉢飯供給她。他的母親以左手保護鉢中食物，防止食物被搶，右手取食，食未到口，變成火炭。目連大哭，向佛求救。佛說：「你的母親罪重，不是你一人之力所能挽救的。你的孝心雖然感動天地，天地鬼神也沒有辦法。必須借十方僧眾威神之力，才得解脫。」目連於是大興佛事，供養僧眾，他的母親就在當天脫離餓鬼痛苦。（詳《盂蘭盆經》）從這裡可以看出，王鬼不能得食，難道不是自業所招嗎？有人說：「既然如此，那麼世間施食，也大多沒用了。」回答說：「眾生與佛的關係，分有緣無緣二種。有緣的人，就能沾惠；不能沾惠，只碰巧當時因緣不具足罷了！怎能一概而論呢？」（有信心，便是有緣；無信心，就無緣了。豈可不早發信心呢？）

- ①【書吏】：我國古代的地方僚吏。舊時地方官衙門中，書吏分為吏、戶、禮、兵、刑、工六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順治丁酉】：「酉」音有（一又）。「順治」，清世祖（愛新覺羅·福臨）的年號。「丁酉」為順治十四年，西元一六五七年。

- ③【錢穀】：稱賦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北都】：指今北京市。明成祖朱棣永樂十九年（西元一四二一年）由應天（今江蘇南京市）遷都北京，正統六年正式定都北京，故北京亦稱北都。《漢典》

- ⑤【癸卯】：音軌柳（ㄍㄨㄟˋ ㄇㄠˊ）。「癸卯」為康熙二年，西元一六六三年。距丁酉年王書吏獄死北都，已有六年之久。

- ⑥【太傅】：職官名。三公之一，位次太師而在太保之上。職在輔助皇帝，使無過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⑦【舟次】：船隻停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⑧【附舟】：「附」，依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搭便船。

- ⑨【詰之】：「詰」音劫。詢問、責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責問鬼。

- ⑩【舟隅】：「隅」音於（ㄩˊ）。角落、靠邊的地方。《漢典》。意指：船的一角。

⑪【未幾】：不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姑止】：「姑」，暫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暫且停一下。

⑬【施食】：施餓鬼之食也。又供養齋食於僧也。《佛學大辭典》。此指：施餓鬼之食的法事。

⑭【往投】：「投」，走向、進入。《漢典》。意指：前往。

⑮【去即下】：「即」，隨之、立刻、就。《漢典》。意指：去了沒多久就回來了。

⑯【觀音菩薩主壇】：「壇」，舉行祈禱法事的場所。《漢典》。意指：恭請觀音菩薩主持施食法事。

⑰【吾素食牛】：「素」，平素、向來。《漢語大詞典》。意指：我平常都有吃牛肉。

⑱【俄而】：短暫的時間、不久。《漢典》

⑲【戒壇菩薩】：「戒壇」，修戒法的壇場。《佛學常見詞彙》。此指：護戒的護法菩薩。

⑳【杳然】：「杳」音咬。「杳然」，形容看不到，聽不見，無影無蹤。《漢典》

㉑【瑜伽】：即指瑜伽焰口。施放焰口，能令餓鬼得度，也是對亡者追薦的佛事之一。除了施捨食物，以解除餓鬼的饑虛之外，最重要的是為他們說法、皈依、授戒，令其具足正見，不再造罪受苦，以祈早日脫離苦趣，成就菩提。

㉒【法味】：妙法之滋味也。咀嚼妙法而心生快樂，故謂之法味。《華嚴經·二十五》曰：「法味增益，常得滿足。」《藥師經》曰：「先以淨妙飲食飽足其身，後以法味畢竟安樂。」《佛學大辭典》

㉓【天龍八部】：天龍為八部眾中之二眾，八部之中以此為上首，故標舉曰天龍八部。八部者：一天、二龍、三夜叉、四乾闥婆、五阿修羅、六迦樓羅、七緊那羅、八摩睺迦也。《佛學大辭典》

㉔【王鬼】：指王書吏投生之鬼。

㉕【積劫】：「積」，長久。《漢語大詞典》。意指：累劫極長的時間。

㉖【水漿】：指飲料或流質食物。《漢語大詞典》

㉗【目連尊者】：摩訶目犍連的簡稱。是佛十大弟子之一，以神通第一著稱。《佛學常見詞彙》

②⑧【餉】：音響。招待、供給或提供（吃喝的東西）。《漢典》

②⑨【障鉢】：「障」，保護、防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保護鉢中食物，防止食物被搶。

③⑩【莫奈之何】：「奈何」，猶言辦法。《漢典》。意指：無可奈何、毫無辦法。

③①【孟蘭盆】：孟蘭，西域之語，轉此翻倒懸。盆是此方貯食之器。《三藏云》：「盆羅百味，式貢三尊。仰大眾之恩光，救倒懸之窘急。義當救倒懸器（如孟子云：『當今之時，萬乘之國，行仁政，民之悅之，如解倒懸。』）」應法師云：「孟蘭言訛，正云烏藍婆拏，此云救倒懸。」《翻譯名義集》。佛弟子目連尊者，見其母墮餓鬼道，受倒懸之苦。問救法於佛。佛教於每年七月十五日（僧安居竟之日），以百種供物供三寶。請其威，得救七世之父母。因起此法會。《孟蘭盆經》曰：「是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念中憶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五日，常以孝慈，憶所生父母，為作孟蘭盆，施佛及僧，以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佛祖統紀·三十三》曰：「孟蘭此翻解倒懸，言奉盆供於三寶福田，用以解饑虛倒懸之急。」漢土於梁武帝大同四年，初設孟蘭盆齋。《佛學大辭典》

③②【偶係無緣】：「偶」，碰巧。「係」，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碰巧當時因緣不具足。

③③【執一論】：「執一」，猶言專一。《漢典》。意指：專執一種說法。

戲侮①速殃 出現果隨錄

麻城②二孝廉③。一信佛。一謗佛。同讀書地藏殿。一人饋④犬肉至。信者麾去⑤。令不得入。且倉皇⑥避門外。謗者曰。吾奉儒者教。不知所謂佛老也。遂登座。夾肉戲獻菩薩。纔舉箸。覺空中一推。仆地⑦立死。少頃。門外孝廉亦死。見謗者百刑⑧皆受。頸陷火枷⑨。徧體燒爛。冥君向信者曰。汝有信心。不應到此。令汝來者。欲汝見彼受苦。傳示世人耳。敕⑩回陽而甦。

地藏菩薩於娑婆世界。有大誓願⑪。若已推而納之溝中⑫。世尊在忉利天宮說法。稱之曰。假使十方諸佛。讚汝功德。經千萬劫終不能盡。又云。若有天人。享天福盡。五衰相⑬現。當墮惡趣。見地藏菩薩形像。志心瞻禮⑭。是諸天神。轉增天福。又云。若有眾生。專

誠供養^⑮。終身不退者。未來世中。常在諸天受樂。天福縱盡。下生人間。百千萬劫。猶為帝王。俱載菩薩本願經嗟乎^⑯。大士^⑰有如是不思議^⑱神力。名震河沙世界^⑲。威攝萬億諸天。一切眾生。聞名見形者。皆獲勝福。乃以愚濁凡夫^⑳。么麼知見^㉑。妄加譏毀^㉒。何異螢光敵日^㉓。蠅翼障天^㉔。亦不自知其分量^㉕矣。

譯：麻城有兩個舉人，一個信佛，一個謗佛。一起在地藏殿讀書，有一個人送狗肉來了，信佛的人趕他走，不准他進殿，並且匆忙急迫避於門外。謗佛的人說：「我信奉儒教，不知什麼佛老。」就收肉進殿，夾肉戲獻菩薩。剛剛舉起筷子，感到空中有人推他，倒在地上就死了。一會兒，避於門外的舉人也死了。看見謗佛的人受盡各種刑罰，脖子套著火焰熾烈的枷鎖，遍體燒爛。冥王對信佛的人說：「你有信仰誠心，不應到此，叫你來的目的，是想要你看看他受苦的情形，傳告世人罷了。」於是又回陽活過來了。

地藏菩薩曾經發了大誓願：「有一人未得解脫，就好像自己被推入，而陷於深溝之中一樣痛苦。」世尊在忉利天宮說法，稱讚他說：「假使十方諸佛，讚揚您的功德，經千萬劫都不能說盡。」又說：「若有天人，享天福盡，五衰相現，應當墮惡趣，看見地藏菩薩形像，志心瞻禮，這些天神就會轉增天福。」又說：「若有眾生，專誠供養，終身不退，未來世中，常在諸天受樂，天福縱盡，下生人間，仍是帝王。」（詳載《地藏菩薩本願經》）。可歎啊！大士有如此不可思議的神力，名聞恒河沙世界，威震萬億諸天，一切眾生聞名見形，都會獲得殊勝的福報。一個娑婆世界的愚蠢凡夫，僅那麼一點點的知識見解，就妄加譏毀，就像螢光欲與日光匹敵，以蒼蠅的翅膀而欲遮蔽天空，也太不自量力了。

①【戲侮】：戲弄輕侮。《漢典》

②【麻城】：位於湖北省東北部，鄂豫皖三省交界的大別山中段南麓。

③【孝廉】：明清兩代對舉人的稱呼。《漢典》

④【饋】：音愧。本義為以食物送人、贈送。《廣雅》：「饋，遺也。」《周禮·天官》注：「古者致物於人，尊之則曰獻，通行曰饋。」《漢典》

⑤【麾去】：「麾」音灰。指揮、下命令行動。「麾去」，撤掉、退掉。《漢典》

⑥【倉皇】：匆忙急迫。《說文·倉部》：「倉，穀藏也。倉黃取而藏之，故謂之倉。」《漢典》

⑦【仆地】：「仆」音撲。跌倒而伏在地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跌倒在地。

⑧【百刑】：各種刑罰。《漢典》

⑨【枷】：「枷」音加。古時套在犯人脖子上的刑具，用木板製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套著火焰熾烈的枷鎖。

⑩【救】：音赤。告誡、命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解脫】：離縛而得自在之義。解惑業之繫縛，脫三界之苦果也。《唯識述記·一本》曰：「解謂離縛，脫謂自在。」《華嚴大疏·五》曰：「言解脫者，謂作用自在。」《傳心法要·下》曰：「前際無去，今際無住，後際無來。安然端坐，任運不拘，方名解脫。」《佛學大辭典》

⑫【若己推而納之溝中】：「納」，入；使人。《漢語大詞典》。意指：就好像自己被推入，而陷於深溝之中一樣痛苦。

⑬【五衰相】：指大五衰。天人將死時有五種衰相現前，即一、頭上花萎，就是頭上所帶的花冠漸漸枯萎；二、衣裳垢膩，就是無縫的天衣生出污垢來；三、身體臭穢，就是天人身上的光明不但消失，而且流出很多臭的氣味來；四、腋下汗出，就是兩脅之下流出很多的臭汗；五、不樂本座，就是以上種種不好的衰相出現之後，天人便對自己的寶座生出不樂的感受，天女眷屬也厭離他們而走開。《佛學常見辭匯》

⑭【瞻禮】：瞻仰禮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供養】：奉養的意思，對上含有親近、奉事、尊敬的意思，對下含有同情、憐惜、愛護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毛詩·蓼莪箋》曰：「供養曰寡矣，而我不得終養。」《儀禮·既夕注》曰：「燕養平常，所用供養也。」《禮記·曾子問注》曰：「婦有供養之禮，故必祭而成婦義。」《戰國策》曰：「得甘脆以養親，親供養備。」《白虎通》曰：「王者有六樂，所以作供養。」今為資養三寶奉香華燈明飲食資財等物，謂之供養，義本於此。《文句·二下》曰：「施其依報名供養。」《玄贊·二》曰：「進財行以為供，有所攝資為養。」《佛學大辭典》

⑯【嗟乎】：亦作「嗟呼」。亦作「嗟嗟」。嘆詞。表示感歎。《漢典》

⑰【大士】：菩薩的通稱。士是事的意思，指成辦上求佛果，下化眾生的大事業的人，如觀世音菩薩即叫做觀音大士。《佛學

常見詞彙」。菩薩之通稱也，或以名聲聞及佛。士者凡夫之通稱，簡別於凡夫而稱為大。又，士者事也，為自利利他之大士者，謂之大士。《韓詩外傳》曰：「孔子與子路子貢顏淵言志，謂子路曰：勇士哉！謂子貢曰：辨士哉！謂顏淵曰：大士哉！」《管子·法法篇》曰：「務物之人，無大士焉。」大士文本出《儒傳》。《法華文句記·二》曰：「大士者，大論稱菩薩為大士，亦曰開士。士謂士夫，凡人之通稱。以大開簡別故曰大等。」《四教儀集解·上》曰：「大士者，大非小也。士事也，運心廣大能建佛事故云大士，亦名上士。《瑜伽論》云：無自利利他行者名下士，有自利無利他名中士，具自他行名上士。大論以菩薩名大士亦開士，普賢觀以聲聞菩薩為大士，金光明以佛為大士，諸文不同。」《釋門正統·四》曰：「宋神宗宣和元年，詔改釋氏為金仙，菩薩為大士，僧為德士。」《佛學大辭典》

⑱【不思議】：不思議者，超過尋思言語道故，微妙甚深自內證故，非諸世間喻所喻故。《佛學次第統編》。甚深之理及希奇之思慮在言議之外，謂之不思議。《佛學大辭典》

⑲【河沙世界】：「河沙」，恒河沙之略。天竺恒河之沙，譬數之多也。《佛學大辭典》。此指：如恒河沙數之多的世界。

⑳【愚濁凡夫】：「愚濁」，愚昧昏濁。《漢語大詞典》。「凡夫」，迷惑事理和流轉生死的平常人。《佛學常見詞彙》。梵語波羅，舊曰凡夫，新曰異生。對聖者之稱。謂無些少之斷惑證理者。凡者常也。又，非一也，凡常而遮類多，故云凡夫。《梵網經上》曰：「我已百阿僧祇劫，修行心地，以之為因，初捨凡夫，成等正覺，號為盧舍那。」《法華經》曰：「凡夫淺識，深著五欲。」《大威德陀羅尼經》曰：「於生死迷惑流轉，住不正道，故名凡夫。」《佛性論》曰：「凡夫以身見為性。」《止觀·一》曰：「凡者常也，亦非一也，席品多故。」《大日經疏·一》曰：「凡夫者，正譯應云異生。」《佛學大辭典》。意指：愚昧平庸之人。

㉑【么麼知見】：「么」音腰。小、幼小。《說文》：「么，小也。象子初生之形。俗字作么。」「么麼」，微不足道、微小。《漢典》。「知見」，知識與見解。《佛學常見詞彙》。意指：狹隘幼稚的想法、見解。

㉒【譏毀】：非議詆毀。《漢典》

㉓【螢光敵日】：「螢光」，螢火蟲發出的光。「敵」，匹敵、對等。《漢典》。意指：螢光欲與日光匹敵。謂不自量力。

㉔【蠅翼障天】：「障」，遮擋、遮蔽。《漢典》。意指：以蒼蠅的翅膀而欲遮蔽天空。謂不自量力。

㉕【分量】：猶輕重、深淺。《漢典》

勸勿烹蟹

人聞地獄之苦。皆謂渺茫①。不知世人烹蟹。即是沸湯大獄②景象。人特③習而不覺④耳。當其薪焰一揚⑤。鍋中發熱。此時群蟹。恐怖驚惶。周身煩悶。俄而⑥更熱。則繞釜循行⑦。各各欲出。俄而大熱。則互為妨礙⑧。神識⑨昏迷。爾時⑩浮在水上。大痛難忍。沈在水下。大痛難忍。相軋⑪不動。大痛難忍。未幾。鍋中沸水。繞身涌注⑫。注目。則如熱釘烙⑬眼。注背。則如沸鐵澆身。如是受苦無量。而後含冤就盡⑭。周身發赤。噫。眾生不過為瞬息甘旨⑮。造此無邊業障⑯。假令諸佛菩薩。以天眼觀之。則此人與蟹。自無量劫來。曾為父母兄弟六親⑰。特以改頭換面。不復相識。以故更相造業⑱。更相殺害。乃至更相報怨。靡有底止⑲也。普勸欲發慈悲。先行強恕⑳。彼此借觀㉑。貪化為慈矣。

譯：人一聽說地獄之苦，都以為虛妄無憑不可信，不知世人烹蟹就是沸湯大獄的景象，只是習以為常沒有覺察罷了。當柴火一燒，鍋中水變熱，此時群蟹，恐怖驚慌，全身煩躁不暢快。接著更熱，就繞鍋爬行，都想爬出來。接著大熱，就互相踐踏，神識昏迷。此時，浮在水上大痛難忍，沉在水下大痛難忍，擠壓不動大痛難忍。沒有多久，鍋中沸水往上冒出，從全身灌入。注入眼睛，則如熱釘子烙眼；注入背部，則如沸鐵澆身。如此受的苦實無盡，然後含冤而死，全身變紅。痛苦啊！眾生只不過為了瞬息間的美味，就造下如此無邊業障。假使諸佛菩薩，用天眼來看，那麼此人與蟹從無量劫來，曾經互為父母兄弟六親，只因為改頭換面，不再相識，因此互相造業，互相殺害，以至於互相報怨，永無終止。普勸一切眾生要發慈悲心，先勉強實行忠恕之道，彼此站在對方立場著想，貪婪就化為慈悲了。

①【渺茫】：虛妄無憑，指不可信。《漢典》

②【沸湯大獄】：疑為鑊湯地獄。《地藏經》云：「或有地獄，鑊湯盛沸，煮罪人身。」煮於鑊湯之地獄也。《觀佛三昧海經·五》說此地獄有十八鑊，一一鑊，縱廣四十由旬，有七重之鐵網，中滿沸鐵。五百羅刹，鼓大石炭以燒其銅鑊，石火焰焰不滅。鑊沸上湧如星，化成火輪，還入鑊中。毀佛之禁戒，殺生噉肉，燒山野而傷害眾生，及焚殺眾生者，命終身心熱，又冷如冰，欲得大溫水而浴，及生於鑊中，其身忽消爛，唯餘骨在。又見於《正法念經·七》，《經律異相·

五十》。《佛學大辭典》

③【特】：只、但。《漢典》

④【習而不覺】：「習」，習慣、習慣於、習以為常。《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人們對螃蟹被烹煮的慘狀習以為常，無法感受牠正遭受如沸湯地獄的苦。

⑤【薪燄一揚】：「薪」，柴火。「揚」，飛舉。《漢典》。此指：當柴火被點燃時，火苗向上飛舉。

⑥【俄而】：短暫的時間、不久。《漢典》

⑦【繞釜循行】：「釜」，古代的一種鍋。「循」，循環、往復迴旋。《漢典》。此指：螃蟹因鍋熱而感覺痛苦想逃，故繞著鍋子奔跑。

⑧【互為妨礙】：「妨礙」，阻礙及損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所有螃蟹因無法忍受烹煮的高熱，紛紛急於往上攀爬，而相互踩踏、彼此阻礙。

⑨【神識】：指有情靈妙不可思議的心識，與現代所說的靈魂同義。《佛學常見詞彙》

⑩【爾時】：那個時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相軋】：「軋」音訝（ㄧㄣˋ，yǎ）。排擠。《漢典》。此指：相互排擠。

⑫【繞身涌注】：「繞」，環繞。「涌」，水由下向上冒出來。「注」，灌進去。《漢典》。此指：沸水往上冒出，從周身灌入。

⑬【烙】：音勞（ㄌㄠˊ，lào）。用高溫的金属燒灼。《漢典》

⑭【含冤就盡】：「盡」，死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蒙受冤屈而死。

⑮【瞬息甘旨】：「瞬息」，一瞬眼一呼之間，比喻極短的時間。「甘旨」，美味的食物。《漢典》。連貫上下文，此指：只為了滿足一時的口腹之欲。

⑯【業障】：由前生所作的種種罪惡而生今生的種種障礙，如所作所為皆不如意，就是業障的緣故。《佛學常見詞彙》。業即業行，謂由貪瞋癡起身口意，造作五無間重惡之業，障蔽正道，是名業障。（五無間業者，一殺父、二殺母、三殺阿羅漢、四出

佛身血、五破和合僧也。」《三藏法數》。惡業之障礙。惡業妨正道者。《涅槃經·十一》曰：「業障者，五無間罪重惡之病。」《俱舍論·十七》曰：「一者害母，二者害父，三者害阿羅漢，四者破和合僧，五者惡心出佛身血。如是五種名為業障。」《華嚴經·世主妙嚴品》曰：「若有眾生一見佛，必使淨除諸業障。」《佛學大辭典》

①七【六親】：有以下幾種說法：(1)《老子》：「六親不和有孝慈。」王弼《注》：「六親，父、子、兄、弟、夫、婦。」(2)《管子·牧民》：「上服度，則六親固。」尹知章《注》：「六親，謂父母兄弟妻子。」(3)漢賈誼《新書·六術》篇，以父、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從曾祖昆弟、族兄弟為「六親」。(4)《史記·管晏列傳》：「上服度則六親固。」張守節《正義》：「六親謂外祖父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子之子六也。」(5)《左傳·昭公二十五年》：「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晉杜預《注》：「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眾星之共辰極也。」即以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為六親。《漢典》

①八【更相造業】：「更」音耕。「更相」，相繼、相互。《漢典》。連貫上文，意指：人與蟹輾轉投生，相互殺食，報復造業，循環不止。

①九【靡有底止】：「靡」音米。無、沒有。「底止」，終止。《漢典》。意指：沒有終止。

②〇【先行強恕】：「強」音搶。「強恕」，勉力於恕道。《孟子·盡心上》：「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孫奭（音是尸、）《疏》：「言勉強以忠恕之道而行之，以求仁之術最近。」《漢典》。此指：勸導大家首先勉強以忠恕之道而行之。

②一【彼此借觀】：相互換位思考對方。《漢典》。此指：亦即站在對方立場著想。

蟹山①受報

出南陽廣記

湖州醫。沙助教②。母嗜蟹。所殺無算③。紹興十七年④。媼⑤以惡疾死。後有數歲孫。見其立門外。徧體流血。語⑥孫曰。吾因生平殺蟹。今在蟹山受報。急告汝父。作福薦⑦吾。言訖⑧不見。醢⑨蟹之家。將生蟹抉去其臍⑩。薦⑪以椒鹽⑫塞入。痛苦真不可形容。蟹山之報。業力所招感⑬也。○觀蟹橫行於地。知宿生必慣由邪徑⑭。不向善提正路⑮。繩繫於背。知宿生必愛欲羈

身⑩。不能解脫纏縛⑪。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譯：住在湖州姓沙的醫學助教，母親嗜愛吃螃蟹，所殺不計其數。紹興十七年，母親患惡疾而死。後來她的幾歲孫子，看見她站在門外，遍體流血，對孫子說：「我因平生殺螃蟹，現在蟹山地獄受報，趕緊告訴你的父親，作福超薦我。」說完就不見了。

醃製螃蟹之家，把活生生的螃蟹腹部下面的甲殼剔去，很快地把椒鹽塞進去，痛苦真不可形容。蟹山地獄的苦報，是業力所感召。○從螃蟹橫行爬走來看，可以推測他宿生必走邪路，不走菩提正路。被繩子捆綁，可以推測他宿生必被愛欲迷惑，不能解脫纏縛。欲知道前世所造業因，今生所遭受的果報就是。

①【蟹山】：疑為蟹山地獄。《為霖禪師旅泊菴稿》載：「捕蟹者死入蟹山地獄，見羣蟹來鉗食其肉。」

②【湖州醫。沙助教】：「助教」，古代學官名。晉咸寧時設置，協助國子祭酒、博士教授生徒。其後除個別朝代外，國學中都設經學助教，稱國子助教、太學助教、四門助教、廣文助教等。州（郡）縣學亦有設經學助教者。北魏增設醫學助教，隋增算學助教，唐增律學助教，協助博士傳授專門知識，至宋代廢止。《漢典》。此指：住在湖州的姓沙的醫學助教。

③【無算】：不計其數。《漢典》

④【紹興十七年】：「紹興」，南宋高宗（趙構）的第二個也是最後一個年號。「紹興十七年」，西元一一四七年。

⑤【媼】：音（么、ㄟ、ㄟ〇）。老婦人的通稱。《說文解字》：「媼，女老偁也。」《漢典》

⑥【語】：音玉。告訴。《漢典》

⑦【薦】：音見。念經拜懺以超度亡靈。《漢典》

⑧【訖】：音氣。完結、終了。《漢典》

⑨【醃】：音淹（一ㄢ）。用鹽、糖、酒等調味料浸漬食物。如：「醃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抉去其臍】：「抉」音決。挑開。「臍」音其。螃蟹腹部下面的甲殼。《漢典》。意指：挑開螃蟹腹部下面的甲殼。

⑪【驀】：音末。突然、意外。《漢典》

⑫【椒鹽】：把焙（音背。微火烘乾）過的花椒和鹽軋碎製成的調味品。《漢典》

⑬【業力所招感】：「業力」，善業有生樂果之力用。惡業有生惡果之力用。《有部毘奈耶·四十六》曰：「不思議業力，雖遠必相牽。果報成熟時，求避終難脫。」《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沙助教之母死後在蟹山受報，乃生平喜殺食螃蟹所感招的惡報。

⑭【慣由斜徑】：「慣」，習以為常的、積久成性的。「由」，行走。「邪徑」，比喻不正當的行徑。《漢典》。意指：一個人習慣走不正當的路。

⑮【菩提正路】：「菩提」，梵語，摩訶言道。即諸佛所得清淨究竟之理也。以其無滅無生，不變不遷，是為常住果。《三藏法數》。「菩提正路」，意指：走真覺悟，斷除煩惱，開發智慧的正道。

⑯【愛慾羈身】：「愛慾」，貪愛五欲（色、聲、香、味、觸。色是指美麗的色相；聲是指宛轉的聲音；香是指芬芳的香氣；味是指可口的味覺；觸是指適意的觸樂。以上五者因能使人生起貪欲之心，故名五欲。）《佛學常見詞集》。「羈」音基。束縛、拘束。《漢典》。意指：貪著五欲之樂而無法解脫。

⑰【纏縛】：十纏（十種的煩惱。纏就是煩惱的別名，因煩惱能纏縛眾生的身心，使不得出生死和證涅槃。十纏就是無慚、無愧、嫉、慳、悔、睡眠、掉舉、昏沉、瞋忿、覆（藏也）。）和四縛（又云四結：一欲愛身縛，欲界貪欲之縛身者。二瞋恚身縛，瞋恚之縛身者。三戒盜身縛，邪戒之縛身者。戒盜又名取戒。是本非戒，強以名戒，故曰戒盜。又以取進行，故名戒取。是外道之邪戒也。四我見身縛，我見之縛身者。見《鞞婆沙論·二》。《佛學大辭典》）。纏縛是指一切的煩惱，因煩惱能纏縛眾生於三界六道之中。《佛學常見辭彙》

勸勿食蛙

捕蛙大約①漁舟無賴②。勸其戒殺。自不聽受。但美味甚多。屈指及蛙。其細已甚③。食者既寡。捕者自稀矣。戒之。

譯：捕蛙的人大約都是漁船上的無賴漢，勸他們戒殺，自然不會接受。但美味很多，數到青蛙時，已微不足道了。吃的人少了，捕的人自然就稀少了，要戒除之。

①【大約】：大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無賴】：沒有才幹、不中用。《漢典》

③【屈指及蛙。其細已甚】：「屈指」，彎著指頭計數。「及」，至。「細」，微小的。「已甚」，過甚、太過。《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世間美味多不勝數，屈指數到青蛙，已微不足道了。謂人可以吃的東西很多，還貪婪地以青蛙為食，真是太過份了。

蛙訴商冤① 見現象錄

蘇州同知②王某。在句容③。忽見群蛙跳躑④其前。王告曰。果有冤。指吾處所。眾蛙遂集一處。王命人掘之。得一死屍。口塞一鞭。柄上有腳夫⑤名。至丹陽⑥。一詢而獲。乃一商買蛙放生。露白⑦而被腳夫害也。立為抵命⑧。吳人⑨因呼⑩田雞⑪王焉。

蛙之被殺也。受八種小地獄⑫之苦。人之殺蛙也。造八種小地獄之因。如蛙被殺時。先斬其首。是為第一斷頭小獄。既斷頭已。次去其皮。是為第二剝皮小獄。去其四爪。是為第三落足小獄。拔肺抽腸。是為第四割腹⑬小獄。熱鑊⑭煎熬⑮。是為第五沸油小獄。調和⑯五味⑰。是為第六鹹糟⑱小獄。齒嚼牙摩。是為第七磕石⑲小獄。流入腸胃。是為第八糞尿小獄。是知殺蛙而賣者。前四種獄因。係自作。後四種獄因。係教他作。買蛙而食者。後四種獄因。係自作。前四種獄因。係教他作。殺而自食者。八種獄因。皆係自作。若不殺不食。從而和之者⑳。八種獄因，皆係教他作。人能如是觀想㉑。方知視聽言動間。無非罪垢㉒。而娑婆世界㉓。五濁㉔難居矣。

譯：蘇州的同知王某，在句容，忽見一群青蛙在面前跳躍徘徊，王對它們說：「果然有冤情，請告訴我在什麼地方。」青蛙們就彙集到一個地方，王命令手下人挖掘，獲得一具死屍，口裡塞著一根鞭子，鞭子的柄上有腳夫的名字。到丹陽，一

詢問就抓獲了兇手。原來是一位商人買蛙放生，錢財外露，被被腳夫看到而害死。立即判決償命。吳地的人因此稱呼同知王某為「田雞王」。

青蛙被殺，受八種小地獄之苦；人殺青蛙，作八種小地獄之因。如蛙被殺時，先斬下它的頭，這是第一斷頭小獄。已經斷頭後，接著剝去它的皮，這是第二剝皮小獄。斬去它的四爪，這是第三落足小獄。拔肺抽腸，這是第四挖腹小獄。熱鍋煎煮，這是第五沸油小獄。調和五味，這是第六鹹糟小獄。牙齒嚼磨，這是第七磕石小獄。流入腸胃，這是第八糞尿小獄。殺蛙去賣的人，前四種獄因，是自作，後四種獄因，是教他作。買蛙吃的人，後四種獄因是自作，前四種獄因是教他作。殺蛙自食的人，八種獄因，都是自作。若不殺不食，隨從倡和的人，八種獄因，都是教他作。人能如此想想，才知道眼視耳聽言語動作之間，無一不是罪孽，娑婆世界，是命濁、眾生濁、煩惱濁、見濁、劫濁的五濁惡世，難以居住（應速求出離）啊！

①【蛙訴商冤】：「訴」，告狀、控告。「冤」，冤屈。《漢典》。意指：青蛙替商人告狀申冤。

②【同知】：職官名。指正官之副。凡主管一事而不授以正官之名，則謂之知某事，如宋代不以樞密院使授人，則稱為「知樞密院事」，副使則稱為「同知」。遼、金以後，沿此習慣，如府之主管稱「知府」，而以府之佐官為「同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句容】：句容市是中國江蘇省鎮江市代管的一個縣級市。位於鎮江市西南部，北臨長江，西接南京，是南京的東南門戶。

④【跳躑】：「躑」音直。徘徊。《漢典》。意指：跳躍徘徊。

⑤【腳夫】：指碼頭、車站上代客搬運行李、貨物的人。《漢典》

⑥【丹陽】：江蘇省下轄縣級市，由鎮江地級市代管。

⑦【露白】：「露」音漏。「露白」，錢財外露，被別人看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立為抵命】：「抵命」，償命。《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破案之後，殺害商人的腳夫立刻為所犯的罪行償命。

⑨【吳人】：「吳」，地名。即蘇州。又江蘇省春秋時為吳國地，故亦稱為「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世居蘇州的人。

⑩【呼】：稱、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田雞】：青蛙的通稱。《漢典》

⑫【八種小地獄】：「地獄」，六道中最苦的地方，因其位置在地下，故名地獄。分為三類：一名根本地獄，有八熱及八寒之別，是為十六大地獄。二名近邊地獄，即八熱四門的十六遊增地獄。三名孤獨地獄，在山間、曠野、樹下、水濱，場所無定，為各人別業所惑，因此苦報及壽命，亦各不同，若論受苦，根本最甚，近邊次之，孤獨又次之。《佛學常見詞集》。此指：下文所述，斷頭、剝皮、落足、刳腹、沸油、鹹糟、磕石、糞尿等八種小地獄。

⑬【刳腹】：「刳」音哭（ㄎㄨ）。剖開、挖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剖開腹部並挖空內臟。

⑭【熱鑊】：「鑊」音或（ㄏㄨㄛˋ）。古代烹煮食物的大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炙熱的油鍋。

⑮【煎熬】：烹煮。《漢典》

⑯【調和】：烹調，調味。《漢典》

⑰【五味】：指酸、甜、苦、辣、鹹五種味道。《禮記·禮運》：「五味，六和，十二食，還相為質也。」鄭玄《注》：「五味，酸、苦、辛、鹹、甘也。」《漢典》

⑱【鹹糟】：「鹹」，音咸。「糟」音遭（ㄗㄠ）。做酒剩下的渣子。《漢典》。為民間一種食物，以各類魚醬、蝦醬、蟹醬與米飯、米酒經發酵而成。

⑲【磕石】：「磕」音刻。撞擊、敲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以石頭撞擊、研磨身體。

⑳【和之者】：「和」音賀。聲音相應。如：「附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在旁應聲叫好的人。

㉑【觀想】：觀察想念。《佛學常見詞集》。想浮於心也。《觀無量壽經》曰：「名見無量壽佛極樂世界，是為普觀想。」《安像三昧儀軌經》曰：「一心觀想如來一切圓滿之相。」《佛學大辭典》

㉒【罪垢】：指罪孽。蓋以其如污垢玷人自性。《涅槃經·壽命品》：「其中所有六趣眾生，遇斯光者，罪垢煩惱，一切消除。」《漢典》

㉓【娑婆】：娑婆世界的簡稱，娑婆摩譯為堪忍，因此世界的眾生堪能忍受十惡三毒及諸煩惱而不肯出離，故名堪忍世界，

或簡稱忍土。《佛學常見詞集》。又作沙訶，娑訶樓陀。新云索訶。堪忍之義，因而譯曰忍土。此界眾生安忍於十界而不肯出離，故名為忍。又諸菩薩行利樂時，堪受諸苦惱之義。又此界眾生有貪瞋痴等煩惱之過，眾生忍之，故名。又作雜惡。雜會。以是為三惡五趣雜會故也。此為三千大千世界之總名。一佛攝化之境土也。《法華文句·二》曰：「娑婆，此翻忍，其土眾生安於十惡，不肯出離，從人名土，故稱為忍。《悲華經》云：云何名娑婆？是諸眾生忍受三毒及諸煩惱故名忍土，亦名雜會，九道共居故。」《法華玄贊·二》曰：「梵云索訶，此云堪忍。諸菩薩等行利樂時，多諸怨嫉眾苦區惱，堪耐勞倦而忍受故，因為名。娑婆者訛也。（中略）是三千大千世界，號為娑婆世界。」《探玄記·四》曰：「娑婆者此云堪忍，《悲華經》云：此中眾生貪瞋痴等過，梵王忍之，故為名也。」《西域記·一》曰：「索訶世界三千大千國土，為一佛化攝也，舊曰娑婆，又曰沙訶，皆訛。」《玄應音義·三》曰：「沙訶，又云娑訶樓陀，或云娑婆，皆訛也。正言索訶，此云能忍，或云堪忍，一言雜會世界。」《佛學大辭典》

②4【五濁】：命濁、眾生濁、煩惱濁、見濁、劫濁。命濁是眾生因煩惱叢集，心身交瘁，壽命短促；眾生濁是世人每多弊惡，心身不淨，不達義理；煩惱濁是世人貪於愛欲，瞋怒爭鬥，虛誑不已；見濁是世人知見不正，不奉正道，異說紛紜，莫衷一是；劫濁是生當末世，飢饉疾疫刀兵等相繼而起，生靈塗炭，永無寧日。《佛學常見詞集》

勸求壽者

以下言疾病不宜殺生

人既樂生惡死①。當知趨吉避凶。吾與物類②同稟③天地之氣④。吾愛天所生。天亦愛吾生。吾願物不死。物亦願吾不死。今人自少至壯。自壯至老。無適而非殺⑤。方其甫離母腹⑥。即稱慶⑦而殺生。未幾彌月⑧矣。復殺生。未幾週歲矣。又殺生。長而就塾⑨。以膳師⑩而殺生。繼而議婚⑪。因納吉⑫而殺生。請期⑬而殺生。成婚而殺生。況子復生子。子之子復週歲。復就塾。復議婚。輾轉⑭無非殺生也。有女者。女出閣⑮而殺生。信邪者。祀神⑯故而殺生。好客者。宴賓故而殺生。多病者。貪味者。為口腹⑰而殺生。加之步履殺⑱。樹藝殺⑲。隨喜殺⑳。讚歎殺㉑。積之一生。將為吾斃者㉒。不下百千萬數。以是求長壽。可得乎。普勸世人。欲冀㉓延年㉔。先持殺戒。殺戒既持。延年可必矣。

譯：人既然貪生怕死，就應當知道趨吉避凶。我與物類同受天地之元氣所生，我愛天所生之物類，天也愛我生。我願物類不死，物類也願我不死。今人從少年到壯年，從壯年到老年，幾乎隨時、隨處沒有不殺生的。當人剛離母親腹胎時，即以慶生而殺生。沒有多久滿月了，又殺生。沒有多久滿週歲了，又殺生。長大到私塾就讀，因為供養老師飲食而殺生。接著說親、商議婚事，因納吉而殺生，請期而殺生，成婚而殺生。兒子又生兒子，兒子的兒子又滿週歲，再讀書，再議婚，輪轉無不是在殺生。有女兒的家庭，女出嫁而殺生。信邪道的人，祭祀神靈而殺生。好客的人，宴賓客而殺生。多病的人，貪口味的人，為口腹而殺生。加上走路時有意無意地踩踏而殺生，種植農作物而造成的殺生，隨喜別人的殺生，讚歎別人的殺生，積累一生，被我殺的生命不會少於百千萬數。如此做法而來求長壽，可以嗎？普勸世人，想要延年益壽，先持殺戒，殺戒既持，長壽就必可求了。

- ①【樂生惡死】：「樂」音勒。喜愛。「惡」音勿。厭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貪戀生命、厭惡死亡。
- ②【物類】：萬物，各類的物。《漢典》。此指：動物。
- ③【稟】：音丙。承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天地之氣】：莊子將「氣」當作宇宙萬物之母，即「天地之母」，天地萬物由「氣」而「變」，因「氣」而「化」，若說萬物皆由「造化」而生，『人之生，氣之聚也。』《莊子·知北遊》
- ⑤【無適而非殺】：「適」，往、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幾乎隨時、隨處沒有不殺生的。
- ⑥【甫離母腹】：「甫」，始、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才離開母體，調剛出生。
- ⑦【稱慶】：可喜可賀的事情。《漢典》
- ⑧【彌月】：「彌」音迷（ㄇㄧˊ）。小兒初生滿一個月。也稱滿月。《漢典》
- ⑨【就塾】：「就」，到，從事，開始進入。「塾」音叔（ㄖㄨˋ）。舊時私人設立的教學的地方。《漢典》。意指：到私塾就讀。
- ⑩【膳師】：「膳」，進獻飯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供養老師三餐。
- ⑪【議婚】：指說親、商議婚事。受男方或女方的委託，而向對方提議婚嫁的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納吉】：古代婚嫁六禮（確立婚姻過程中的六種禮儀，納系、問名、納吉、納徵、請期、親迎等）中的第三禮。「問名」之後，男方將卜婚吉兆告知女家。《儀禮·士昏禮》：「納吉用鴈，如納采禮。」鄭玄《注》：「歸卜於廟，得吉兆，復使使者往告，昏姻之事於是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請期】：古代婚嫁六禮中的第五禮。男方以婚期告知女家，以徵求女家同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輾轉】：來回翻轉。《漢典》

⑮【出閣】：古時稱公主出嫁為「出閣」，今用於指女子出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祀神】：祭祀神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口腹】：口和腹，多指飲食。吃喝。《孟子·告子上》：「飲食之人，無有失也，則口腹豈適為尺寸之膚哉？」《漢典》

⑱【步履殺】：「步履」，步行、行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走路時有意無意地踩踏，而造成殺生。

⑲【樹藝殺】：「樹藝」，種植、栽培。《周禮·地官·大司徒》：「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音架色。耕種和收穫）樹藝。」賈公彥《疏》：「教民春稼秋穡，以樹其木，以藝黍稷也。」《漢典》。意指：因種植園藝等作物而造成的殺生。

⑳【隨喜殺】：「隨喜」本意是指，若見、若聞、若覺、若知他所作福，皆隨而歡喜。《俗語佛源》。此處隨喜者，乃反面事物。因認同他人某種行為，而生起愉悅、讚許的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認同殺生，而生起愉悅、讚許的心。

㉑【讚歎殺】：「讚歎」，讚美、稱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對殺生的行為加以稱讚。

㉒【為吾斃者】：「斃」音必。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我而死的物類。

㉓【冀】：音紀。希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㉔【延年】：延長壽命。《漢典》

救蟻延生 見經律異相

一比邱①得六神通②。與沙彌③同處。定中見其七日當死。因遣省親④。諭⑤以八日再來。蓋⑥欲

其死於家也。至八日。沙彌果來。比丘復入定^⑦察之。乃知沙彌於歸路時。見流水將入蟻穴。急脫袈裟擁住^⑧。以是因緣^⑨。壽至八十。後成羅漢^⑩。

經云。人不殺。得長壽報。觀於沙彌而益信。

譯：一位比丘修行證得六神通，一位沙彌隨侍，比丘入定看見沙彌七日後會命盡，就叫他回家探親，告訴他八天後再回來，想要他死在家裡。到第八天，沙彌回來了。比丘再入定觀察，才知道沙彌在回家路上，看見流水將進入蟻窩，急忙脫下袈裟擋住。因為這一善事，享壽到八十歲，後來又修成阿羅漢果。

經上說：「人不殺生，就會得到長壽的善報。」從小沙彌這件事情來看就應當更加相信了。

①【比丘】：同「比丘」，又名苾芻。為出家受具足戒者之通稱。男曰比丘，女曰比丘尼。其義甚多。以乞士之翻為本義。嘉祥《法華義疏·一》曰：「比丘名為乞士，上從如來乞法以練神，下就俗人乞食以資身，故名乞士。世之乞人，但乞衣食，不乞於法，不名比丘。（中略）餘怖魔，破惡，淨命，如《智度論》中廣說也。」《佛學大辭典》

②【六神通】：三乘聖者所得之神通，有六種：即天眼通、天耳通、他心通、宿命通、神足通、漏盡通也。《佛學大辭典》

③【沙彌】：摩訶沙彌，即息惡和行慈的意思，又譯作勤策，即為大僧勤加策勵的對象。沙彌有三類：七至十三歲，名驅烏沙彌，謂其只能驅逐烏鳥。十四至十九歲，名應法沙彌，謂正合沙彌的地位。二十至七十歲，名名字沙彌，謂在此年齡內，本來應居比丘位，但以緣未及，故尚稱沙彌的名字。沙彌與沙彌尼，皆應受持十戒。《佛學常見詞彙》

④【省親】：「省」音醒。歸鄉探望父母或其他尊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諭】：音育。告知、曉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蓋】：文言虛詞。連詞，表示原因，如：「有所不知，蓋未學也。」《漢典》

⑦【入定】：入於禪定也。使心定於一處止息身口意之三業曰入定。《觀無量壽經》曰：「出定入定恒聞妙法。」《佛學大辭典》

⑧【擁住】：「擁」，遮蔽。「住」，表示牢固或穩當。《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用袈裟將流水遮擋起來，不使流入蟻穴。

⑨【因緣】：凡一事一物之生，本身的因素叫做因，旁助的因緣叫做緣。例如稻穀，種子為因，泥土、雨露、空氣、陽光、

肥料、農作等為緣，由此種種因緣的和合而生長穀子。《佛學常見詞彙》。謂六根為因，六塵為緣也。如眼根對於色塵時，識即隨生；餘根亦然，是名因緣。（六根者，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也。六塵者，色塵、聲塵、香塵、味塵、觸塵、法塵也。）《三藏法數》。一物之生，親與強力者為因，疏添弱力者為緣。例如種子為因，雨露農夫等為緣。此因緣和合而生米。《大乘入楞伽經·二》曰：「一切法因緣生。」《楞嚴經·二》曰：「彼外道等，常說自然，我說因緣。」《長水之楞嚴經疏·一之上》曰：「佛教因緣為宗，以佛聖教自淺至深，說一切法，不出因緣二字。」《維摩經·佛國品·註》：「什曰：力強為因，力弱為緣。肇曰：前後相生因也，現相助成緣也。諸法要因緣相假，然後成立。」《止觀·五下》曰：「招果為因，緣名緣由。」《輔行·一之三》曰：「親生為因，疏助為緣。」《佛學大辭典》

⑩【羅漢】：阿羅漢之略。聲聞乘中的最高果位名，含有殺賊、無生、應供等義。殺賊是殺盡煩惱之賊，無生是解脫生死不受後有，應供是應受天上人間的供養。《佛學常見詞彙》。

救魚免攝 出法苑珠林

唐魏郡①馬嘉運。貞觀六年②春。忽見兩騎③迎之④。遂仆地⑤。往謁主者。乃東海公⑥也。欲邀為記室⑦。馬辭以固陋⑧。強之⑨。舉⑩文士⑪陳子良⑫以代⑬。馬因得甦。陳暴亡。一日馬與其友同行。望空若有所畏⑭。詢之⑮。曰見東海公使⑯。將往益州追人。言陳子良極訴君⑰。君幾不能免⑱。賴君在蜀之日。見池魚⑲將被取。出絹數十匹救之。故得免攝耳。後嘉運以國子博士⑳終。

時太宗在九成宮㉑。聞之。敕㉒侍郎㉓岑文本㉔就問㉕。故得其詳。

譯：唐魏郡馬嘉運，貞觀六年春天，忽見兩騎來迎接，就倒地而亡。前往拜見主人，乃是東海公，想要請他做記室。馬推辭說自己知見淺陋。但東海公一定要他擔任，他就推舉文人陳子良代替。馬嘉運就蘇醒了，陳子良暴亡。有一天，馬與他的朋友同行，朋友向空中望去，好像很害怕的樣子。馬嘉運詢問，朋友說看見東海公的使者，要往益州抓人。說陳子良控告你，你本來難以免死。但你在蜀地的時候，看見池塘裡的魚將被捕抓，捐出數十匹絹救了它們的命，故得免死。後來馬嘉運官做到國子博士。

當時唐太宗在九成宮，聽到這件事，派侍郎岑文本調查，故得知詳細情形。

- ①【魏郡】：中國古代西漢至唐朝期間的一個郡級行政區劃，最大範圍包括今天河北省南部邯鄲市以南，以及河南省北部安陽市一帶，其中心在鄴城。

- ②【貞觀六年】：「貞觀」，是唐朝君主唐太宗李世民的年號，共二十三年。「貞觀六年」，西元六三二年。

- ③【騎】：音寄。一人一馬的合稱。《漢典》

- ④【迎之】：「迎」，朝著、向著。如：「迎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朝著他迎面而來。

- ⑤【仆地】：「仆」音撲。向前跌倒。《漢典》。此指：向前跌倒，昏死在地上。

- ⑥【東海公】：人名。疑指「高士達」。(西元？—六一六年)隋末山東農民起義首領。信都薊(今河北景縣)人。大業七年(西元六一一年)率千餘人在清河(今屬河北)起義，自稱東海公。為隋將楊義臣所敗，戰死。此處是否指高士達，未可知。

- ⑦【記室】：官名。東漢置，掌章表書記文檄。後世因之，或稱記室督、記室參軍等。《漢典》。

- ⑧【辭以固陋】：「辭」，推卻、不接受。「固陋」，見聞淺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以見聞淺陋為由，辭拒對方的邀請。

- ⑨【強之】：「強」音搶。迫使、使用強力。如：「勉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強迫馬嘉運非答應不可。

- ⑩【舉】：推薦、推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⑪【文士】：有知識文才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⑫【陳子良】：人名。吳人。生年不詳，卒於唐太宗貞觀六年(西元六三二年)。在隋任軍事統帥楊素的記室。入唐，官右衛率府長史。與蕭德言、庾抱，同為隱太子(李建成)學士。著有文集十卷，《兩唐書志》傳於世。

- ⑬【代】：替代、替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⑭【若有所畏】：「若」，似、好像。《漢典》。連貫下文，此指：馬嘉運的友人好像很害怕的樣子。

⑮【詢之】：此指馬嘉運見友人若有所畏，而詢問原因。

⑯【使】：使者。《漢典》

⑰【訴君】：「訴」，告狀、控告。「君」，引申為人的尊稱，相當於「您」。《漢典》。此指：控告馬嘉運。

⑱【幾不能免】：「幾」，音機。將近、相去不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幾乎不可倖免。

⑲【池魚】：池中的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國子博士】：即「國子監博士」。職官名，國家設置的最高學府裡，專門教學講授的教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㉑【九成宮】：隋唐時的故宮。在陝西省麟游縣西，原為隋仁壽宮，唐太宗貞觀五年重修，以其所在山有九重，故改名為「九成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㉒【敕】：帝王的詔書、命令。《漢典》

㉓【侍郎】：古代官名。漢制，郎官入臺省，三年後稱侍郎。隋、唐以後，中書、門下及尚書省所屬各部皆以侍郎為長官之副。明、清時代是政府各部的副部長，地位次於尚書。《漢典》

㉔【岑文本】：人名。（西元五九五年—六四五年），南陽郡棘陽縣（今新野縣）人，字景仁。唐初貞觀朝的宰相之一，封江陵子，也是文學家。

㉕【就問】：「就」，靠近、走近、趨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找當事人詢問。

算盡①復延 見竹窗三筆

華亭②趙素。至青浦③。見亡僕立舟上。驚問之。曰見役冥司④。今追取三人耳。一湖廣⑤人。一即所探之親。餘不答。疑已當之⑥。至所親室⑦。已聞哭聲。趙急還。復遇亡僕。曰君且無恐，至夜吾不至，則免矣。趙問故。答於路見有為君解⑧者。以合門⑨戒殺故。及夜。果不至。趙竟無恙。

所謂神靈衛之⑩也。

譯：華亭趙素，到青浦，看見已死了的僕人站在船上，驚奇地問他，他說：「在陰間當差，今天正在追捕三人。一個是湖廣人，一個正是你所要探望之親戚。」第三個沒有說，趙素已猜測到就是自己。到親戚家，已經聽到了哭聲。趙素急忙回去，又遇上了亡僕，說：「您不用擔心，到晚上我不就到就免死了。」趙素問原故，僕人回答說：「在路上聽到有替您說話的人，說您全家戒殺。」等到晚上，果然沒有來，趙素最終安然無恙。

這就是所謂神靈保佑啊！

①【算盡】：「算」，壽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壽命結束。

②【華亭】：上海松江縣的古稱。

③【青浦】：地名，位於華亭縣西邊。

④【見役冥司】：「見」表示被動，相當於「被」。「役」，被役使的人。「冥司」，陰間。《漢典》。意指：被冥司所役使，即在陰間當差。

⑤【湖廣】：指湖北與湖南。《漢典》

⑥【疑己當之】：「當」，擔任、當作、作為。《漢典》。意指：懷疑自己就是被陰差追捕的第三人。

⑦【至所親室】：「所親」，親人、親近的朋友。「室」，屋子、房間，亦指家。《漢典》。意指：正抵達所探訪的親戚家。

⑧【解】：免除、消除。如：「解圍」、「解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合門】：全家、全家族。《漢典》

⑩【神靈衛之】：「神靈」，神祇（神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衛」，同「衛」。《漢典》。意指：有神明護衛他。

膳減①齡增

見感應篇圖說

寺丞②蕭震。夢人告以壽止十八。從父帥蜀③。蜀官以主帥④履任⑤。大設宴。震偶⑥至庖⑦。見

繫牛。叩之⑧，曰。酒三行⑨。例進玉箸羹⑩。法⑪取雌牛。烙鐵鑽乳⑫。乳凝箸上以為饌⑬。震亟⑭。白⑮父索食牌⑯。判永免此味⑰。是年十七歲。復夢神曰。汝有陰德。不但免夭。可定期頤⑱。後享年九十餘歲。

一齋⑲既可以延壽。一齋即可以削壽矣。

譯：寺丞蕭震，年少時夢見有人告訴他只有十八年壽命，跟著父親赴四川就任統帥職務，四川官員認為主帥來臨，大擺宴席，蕭震偶然走到廚房，看見綁著一頭牛，問是為何？有人說：「酒過三行，例進玉箸羹。做法是取來母牛，烙鐵鑽乳，凝固在筷子上作為食物。」蕭震急忙告訴父親，索取菜單，宣佈永免此菜餚。此年十七歲，又夢見神告訴他說：「你有陰德，不但可以免除夭折，而且將會健康高壽。」後來果然享年九十多歲。

一塊肉既可以延壽，一塊肉也可以削壽。

①【膳減】：「膳」，從肉，善聲。本義：飯食，一般指肉食。《漢典》。意指：裁撤宴飲的葷腥菜色。

②【寺丞】：官署中的佐吏（指古代地方長官的僚屬）。《漢典》

③【從父帥蜀】：「帥」音蟀。作動詞。統帥、率領。《漢典》。意指：跟著父親赴四川就任統帥職務。

④【主帥】：統率全軍的最高將領。《漢典》

⑤【履任】：到任、就任。《漢典》

⑥【偶】：碰巧、不是經常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庖】：音袍。廚房。《漢典》

⑧【叩之】：「叩」，詢問、請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詢問廚師。

⑨【酒三行】：「行」音刑。量詞。計算酌酒奉客的單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敬酒三次。

⑩【例進玉箸羹】：「例」，可供比照或依據的標準。如：「慣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依宴席的慣例，要進一道名叫「玉箸羹」的菜。

⑪【法】：方法、辦法。《漢典》。

⑫【烙鐵鑽乳】：「烙鐵」，一種用火燒熱來燙東西的鐵器。「鑽」，穿行、穿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將燒至紅熱之鐵器，穿進母牛的乳房。

⑬【饌】：音撰。一般的食品、食物。《漢典》

⑭【亟】：音急。緊急、急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白】：音ㄅㄞˊ。稟告、報告。《漢典》

⑯【索食牌】：「食牌」，食店中寫有酒菜、點心等食品名目價格，便於顧客點供的牌子。《漢典》。此指：索取菜單。

⑰【味】：菜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期頤】：「頤」音宜。「期頤」，一百歲。語本《禮記·曲禮上》：「百年曰期，頤。」鄭玄《注》：「期，猶要也；頤，養也。不知衣服食味，孝子要盡養道而已。」孫希旦《集解》：「百年者飲食、居處、動作，無所不待於養。」方氏慤曰：「人生以百年為期，故百年以期名之。」《漢典》

⑲【臠】：音鑾。把肉切割、分解成肉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勸醫士

醫道①所以可貴②。以其有救濟之功耳。然藥能醫病。不能醫命。若殺生以佐藥餌③。不惟④使病者反增怨孽⑤。將來自己苦報亦不能免。何則⑥。樂生惡死。人物同情⑦。殺一命以生一命。然且⑧仁者不為。況不止一命乎。況又未必生乎⑨。若謂病入膏肓⑩。不忍坐視⑪。則當以淨土法門⑫告之。使其永離生死。其為救濟。不更大乎。大抵⑬人有疾病。則善言易入。平時雖憤憤排佛⑭。到此瓦解冰消⑮。乘機化導⑯。是為第一良方⑰也。

譯：醫道之所以可貴，是因為它有救助濟人的功勞。然而藥能醫病，不能醫命。如果殺生做佐藥，以增強藥效，不單單是使

病人反而增加怨仇罪過，將來自己受苦報，也不能免除。為什麼呢？貪生怕死，人與物類相同。殺一命去救一命，仁德的人尚且不為，何況不只一命呢？又何況未必能救命呢？如果認為病情已入膏肓，不忍坐視不理，就應當以淨土法門勸告，使病人永離生死。這樣的救濟，功德不是更大嗎？大致人有疾病，則善的言語容易聽入，平時雖然氣憤不平地排斥佛法，到這時就會如冰塊融解而消失，乘機教化引導念佛求生淨土，這是最好的藥方。

①【醫道】：醫術、治病的本領。《漢典》

②【可貴】：值得珍視。《漢典》

③【佐藥餌】：「佐」，輔助、幫助。「藥餌」，藥物。「佐藥餌」，即佐藥。增加藥物抗原作用的材料。《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殺生充當佐藥，以增強藥效。

④【不惟】：不僅、不但。《漢典》

⑤【怨孽】：「怨」，仇恨。「孽」音涅。惡因、罪過。《漢典》。意指：仇恨及罪過。

⑥【何則】：為什麼。多用於自問自答。《漢典》

⑦【同情】：同一心思。指好惡觀念、意見相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然且】：然而、尚且。《漢典》

⑨【況又未必生乎】：「生」，救活、使活。「乎」，表示商榷語氣。《漢典》。此指：況且被醫治的人又未必能活下來吧。

⑩【病入膏肓】：「膏」，中醫上指心下脂肪。「肓」音荒。膈上薄膜。膏肓相傳是身體內藥力所不及的地方。「病入膏肓」，指人病重，無藥可救。語本《左傳·成公十年》：「醫至，曰：『疾不可為也，在肓之上，膏之下，攻之不可，達之不及，藥不至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坐視】：調袖手旁觀，對該管的事故意不管或漠不關心。《漢典》

⑫【法門】：佛所說的法，因為眾生超凡入聖的門戶，故稱法門。《佛學常見詞彙》。法者，如來說說之法也。門以出入為義。謂如來說諸妙法，開解脫門，普令一切有情，皆得出離生死苦趣，而入解脫清淨之域也。《三藏法數》。佛所說，為世之則者，謂之法，此法為眾聖入道之通處，故云門。又諸法並通於一實，故名為門。又為如來聖智遊履之處，故名為門。《華

嚴大疏·二》曰：「如來通智遊入，故號門。」同《演義鈔·一》曰：「並通一實，故得稱門。」《註維摩經·八》曰：「肇曰：言為世則謂之法，眾聖所由謂之門。」《起信論義記·中本》曰：「軌生物解曰法，聞智通遊曰門。」《法界次第·中》曰：「門謂能通。」又，門者差別之義。所說之法義有種種差別，故云法門。《增一阿含經·十》曰：「如來開法門，聞者得篤信。」《法華經·方便品》曰：「以種種法門，宣示佛道。」《止觀·一》曰：「此之止觀，天台智者已心中所行法門。」《佛學大辭典》

⑬【大抵】：大都，表示總括一般的情況。《漢典》

⑭【憤憤排佛】：「憤憤」，氣憤不平。「排」，除去、推開。如：「排斥」。《漢典》。意指：氣憤不平地排斥佛法。

⑮【瓦解冰消】：瓦器破碎，冰塊融解。《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此時對佛法無理的排斥，就如同冰塊遇烈日般融解消失。

⑯【化導】：教化示導人也。《大日經疏·四》曰：「隨種種應度眾生，三輪化導。」《演密鈔·五》曰：「化謂教化，導謂示導。」《佛學大辭典》

⑰【良方】：藥效好的處方、療效好的藥方。《漢典》

改書贖過 見梁書

陶宏景①。字通明。母霍氏。夢天神擎爐②至家而生。宋③末為諸王④侍讀⑤。齊⑥永明⑦中。脫朝服⑧掛神武門⑨。隱句曲⑩、華陽洞天。與梁武帝⑪有舊⑫。國家大事悉訪之。號山中宰相。其徒桓愷⑬。得道飛昇⑭後。一日密降其室。曰君所修本草⑮。以水蛭⑯蚊虻⑰為藥。功雖及人⑱。而害物命。上帝以此譴怒矣。宏景悔。乃以他藥可代者。別著⑲本草三卷⑳以贖過。且詣鄮㉑縣阿育王塔㉒前受五戒。曾夢佛授記㉓。名勝力菩薩。臨終以袈裟㉔覆體。安然脫化㉕。年八十五。諡㉖貞白先生。

殺物濟人。似不失正道㉗。猶然㉘上千天譴㉙。可畏哉。

譯：陶宏景，字通明，母霍氏，夢天神持香爐至家而生。宋末為各諸侯王侍讀，南朝齊永明中脫下朝服掛在神武門，隱居在

句曲山華陽洞天。與梁武帝有交情，梁武帝常入山請教國家大事，時人稱為「山中宰相」。他的徒弟桓愷，得道飛升後，有一天隱秘地出現他面前，說：「您所編撰的《本草》，用水蛭蚊虻做藥，功德雖及人，但害物類生命，上帝因此就要責罰您了。」宏景懺悔，就用他藥代替，另著《本草》三卷，以贖過。並且到鄭縣阿育王塔前受五戒，曾夢佛授記，名勝力菩薩。臨終以袈裟覆體，安然辭世，年八十五，諡貞白先生。

殺物類救人，好像不失正確的道理，但卻冒犯上天，要受懲罰，真可畏啊！

①【**陶宏景**】：人名。（西元四五六—五三六年），字通明，號華陽隱居，人稱「山中宰相」。南朝梁時丹陽秣陵（今江蘇南京）人。曾訂正、整理《神農本草經》，並分類注釋，卒諡貞白先生。

②【**拏爐**】：「拏」音情。持、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手持香爐。

③【**宋**】：指南朝宋。（西元四二〇—四七九年）由宋武帝劉裕取代東晉政權而建立，定都建康。為南北朝時代南朝的第一個朝代。

④【**諸王**】：指古代天子分封的各諸侯王、眾王。《漢典》。

⑤【**侍讀**】：古代官名。為帝王、皇子講學之官。其職務與侍讀學士略同，然級別較其為低。南北朝唐宋諸王屬官，有侍讀、侍講。《漢典》。

⑥【**齊**】：南北朝時期南朝第二個朝代（西元四七九年—五〇二年）。為蕭道成所建。史稱南齊（以與北朝的北齊區別）或蕭齊。

⑦【**永明**】：南朝齊武帝（蕭蹟（音則ㄖㄜˊ））的年號（西元四八三年正月—四九三年十二月）。

⑧【**脫朝服**】：「朝服」，君臣朝會時穿的禮服。舉行隆重典禮時亦穿著。《漢典》。意指：脫下官服。此謂辭官。

⑨【**神武門**】：古宮門名。即南朝時建康皇宮西首之神虎門。唐初因避太祖李虎諱而改「虎」為「武」或「獸」。相傳南朝梁陶弘景曾在此門掛衣冠而上書辭祿。見《南史·陶弘景傳》。《漢典》。

⑩【**隱句曲**】：「句曲」，山名。在今江蘇省句容縣東南。相傳漢茅盈與其弟固、衷修道於此，故又稱茅山。上有蓬壺、玉柱、華陽三洞，道家以為十大洞天中的第八洞天。《漢典》。意指：隱居於句曲山中。

⑪【**梁武帝**】：帝號。（西元四六四年—五四九年）姓蕭名衍，字叔達，南蘭陵中都里人（今江蘇省武進縣西北）。南北朝梁開

國君主。與南齊同族，仕齊，曾任雍州刺史。後乘齊亂，篡而自立，在位四十八年。博學能文，勤政愛民。晚年信奉佛教，曾三次捨身同泰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有舊】：過去曾有交往、有老交情。《漢典》。

⑬【桓愷】：人名。世稱桓真人，據說為西蜀華蓋山仙君李桓弟子，仙君以名授弟子為姓，故曰桓，非其本來之姓也。後拜梁朝著名道士陶宏景為師。

⑭【得道飛昇】：「飛昇」，飛而上昇，比喻成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修煉有成，得道成仙。

⑮【本草】：《神農本草經》的簡稱。約成書於東漢以前，為記載我國古代藥物的著作，收藥物三百六十五種。記載植物、動物、礦物和釀造的飲料食品及少數化學製品等，因以草類居多，故稱為「神農本草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水蛭】：「蛭」音至。「水蛭」，動物名。環形動物蛭綱。體長扁，色黑綠，尾端及胸腹面各有一個吸盤。生於池沼或水田中，好吸食人畜的血液。亦稱為「馬螫」、「螞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蚊虻】：「虻」音蒙。「蚊虻」，一種危害牲畜的蟲類。以口尖利器刺入牛馬等皮膚，使之流血，並產卵其中。亦指蚊子。《漢典》

⑱【功雖及人】：「功」，功德、恩德。《漢典》。意指：雖然對人類有恩德。

⑲【別著】：「別」，另外。按，古代沒有「另」字，現代「另、另外」的意義在古書中常用「別」字來表示。「著」音住。寫作、撰述、用文字顯明地表述。《漢典》。意指：另外再撰寫。

⑳【本草三卷】：陶弘景集注《神農本草經》七卷，前書著成數年後，陶氏復就前書每藥加以自注。後世稱此部分為陶注，廣三卷為七卷。自七卷本問世後，三卷本因無人傳鈔，即歸於亡佚。

㉑【鄮】：音帽。縣名。漢始置，舊城在今浙江省鄞縣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㉒【阿育王塔】：阿育王為佛以後大興佛事，到處建立寺塔，奉安佛舍利，及供養僧眾。《廣弘明集·十五》，舉鄮縣（今寧波鄞縣）塔已下凡十七塔，《法苑珠林·三十八》列鄮縣塔以下凡二十一塔，謂皆為阿育王所造。案阿育王之領土，不及於我國，塔何從來？殆附會之說也。考《佛祖統紀·四十三》，謂吳越王錢俶，慕阿育王造塔事，以金銀精鋼造八萬

四千塔，中藏寶篋印《心咒經》，布散部內，凡十年而功竣。其附會即由此歟。《佛學大辭典》

②③【授記】：記名之義，佛對發大心的眾生預先記名，過了多少年代，在某處某國之中，成什麼佛。《佛學常見詞集》

②④【袈裟】：比丘的法衣，有不正色壞色染色等意義，因為出家比丘所穿的法衣，都要染成濁色，故袈裟是依染色而立名的。又因其形狀為許多長方形割截的小布塊縫合而成，有如田畔，故又名割截衣或田相衣，亦稱福田衣。有大小三件，大者名僧伽梨又名九條大衣，中者名鬱多羅又名七條衣，小者名安陀會又名五條衣。《佛學常見詞集》

②⑤【安然脫化】：「安然」，猶泰然。心情安定貌。「脫化」，尸解羽化（得道成仙）。《漢典》。意指：平和、安定地辭世。

②⑥【諡】：音世。古代皇帝、貴族、大臣、傑出官員或其他有地位的人，死後所加的帶有褒貶意義的稱號。《漢典》

②⑦【正道】：正確的道理、準則。《漢典》

②⑧【猶然】：仍然。《漢典》。

②⑨【上千天譴】：「千」，冒犯、觸犯。如：「干犯」。「天譴」，上天的懲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觸犯天理而遭懲罰。

勸勿擊蛇

以下言細行①不宜殺生

世皆謂蛇能害人。惟恐不殺。甚有言擊之不死。貽②患於後者。獨不念擊而不死。猶當報怨。倘擊之至死。其怨不更深乎。無如③世人所見甚小。但知今世。而不知來世。所以作此斷滅之想④。又況害我必有宿因。若無宿因。決不害我。何必先料其殺我而害之耶。縱蛇欲害我。亦不當殺。何則。蛇因前世害彼而來。若又殺之。則是前讎未報。今怨復結⑤。反當兩世受其患⑥矣。世人奈何⑦不思乎。

譯：世人都說蛇能害人，惟恐沒殺死它。甚至有人說若不打死，必然貽患於後。這些人不去想想，打不死，尚且要報怨，如果打死，怨恨不是更深了嗎？奈何世人無知，所見太狹小，只知今世，而不知來世。所以作此斷滅之想。要知道，蛇來害我必有宿因，若無宿因，決不害我，何必只想蛇會害我我就必殺它呢？即使蛇要害我，也不能殺。為什麼呢？蛇因前

世之怨來害你，你若又殺它，則是前仇未報，又結新恨，你就成為它兩世的仇人了！世人為何不想想呢？

①【細行】：小節、小事。《漢典》

②【貽】：音宜。遺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無如】：無奈。《漢典》

④【斷滅之想】：「斷滅」，指人死之後不復再生的邪見。《佛學常見詞彙》。「想」，推測、認為。《漢典》。意指：認為人止一生，無輪迴之事。

⑤【前讎未報。今怨復結】：「讎」，同「仇」。仇恨。《漢典》。此指：前世的怨仇還沒了結，這一世又再結了怨仇。

⑥【患】：禍患、禍害。《漢典》

⑦【奈何】：怎麼、為何。《漢典》

焚蛇滅族

見好生錄

明方孝孺①。父將營葬②。夢朱衣老人拜曰。君所選穴③。正我住處。幸寬三日④。俟吾子孫遷盡⑤。當有厚報⑥。言訖。復再三稽首⑦。其父寤而不信。竟令人掘。有紅蛇數百。盡焚之。夜復夢老人泣曰。我已至誠哀懇。奈何使我八百子孫。盡殲⑧烈燄乎。汝既滅我族。我亦滅汝族。後生孝孺。其舌宛如蛇形。官翰林學士⑨。觸怒成祖⑩。命斬十族⑪。計被殺者。正如蛇數。

佛言。子以三因緣生⑫。一父母先世負子錢。二子先世負父母錢。三怨家來作子⑬。
詳十二因緣經⑭ 人第

知⑮賭博飲酒者。為怨家。不知威權蓋世⑯。禍延宗族者。亦怨家也。人第知虧體⑰辱親⑱者。為怨家。不知榮宗耀祖。血食千秋者⑲。亦怨家也。世人爭財奪產。無非為子孫計⑲耳。想到後來結局⑲。雖子女盈前⑲。有何所用。一生拮据⑲。徒自苦耳。是故奪東鄰財者。東鄰為子耗之⑲。奪西鄰財者。西鄰為子耗之。世人日在顛倒⑲中。日在羈縻⑲中。終古沒溺而不悟⑲。

殊可駭²⁸也。

譯：明方孝孺的父親辦理喪葬事宜，夢見紅衣老人拜說：「您所選的墓地，正是我的住處，敬請寬限三天，等我的子孫遷盡後一定重謝。」說完，又再三叩頭。方父醒後不信，竟然派人挖掘，發現數百條紅蛇，全部燒死。夜又夢見老人哭著說：「我已至誠哀懇，你為何使我八百子孫全部死在烈焰中呢？你既然滅了我族，我也要滅你族。」後來生下方孝孺，他的舌頭宛如蛇形，官至翰林學士，觸怒明成祖，命斬十族，統計被殺的人，正如蛇數。

佛在《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說：「子女以三種因緣出生，一是父母前世欠子女的钱，二是子女前世欠父母的钱，三是怨家來作子女。」（詳《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人只知道賭博飲酒的子女是怨家，不知道有很高的威勢權力者，禍延宗族的也是怨家。人只知道糟蹋身體使損傷，令父母蒙羞的子女是怨家，不知榮宗耀祖，死後得以長久受人們殺牲追祭之人的也是怨家。世人爭奪財產，無非為子女打算罷了！想到後來結果，雖子女眾多在前，有什麼用？一生艱難困頓，白白地自尋痛苦。所以奪取東邊鄰居財物者，東鄰人死後到他家投胎，作他的孩子，也消耗他的財物作為報償。奪取西邊鄰居財物者，西鄰人死後到他家投胎，作他的孩子，也消耗他的財物作為報償。世人每天都在煩惱束縛中度過，生生世世沉溺苦海而不知覺悟，太可怕了啊！

①【方孝孺】：人名。（西元一三五四年—一四〇二年）字希直，一字希古，明建文帝之忠臣，寧海人。以明王道、致太平為己任，工文章，名書室曰「正學」，官侍講學士，因拒燕王草即帝位詔之命而被殺，福王時追諡文正。著有《侯成集》、《希古堂稿》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營葬】：辦喪事。《漢典》

③【穴】：墳墓、墓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幸寬三日】：「幸」，希望。「寬」，延緩。如：「寬延」即延緩之意。《漢典》。意指：希望延緩三日。

⑤【遷盡】：「遷」，變換地方。如：「遷居」。「盡」，竭、完、沒有了。《漢典》。意指：完全搬走。

⑥【厚報】：重重地酬答。《漢典》

⑦【稽首】：「稽」音啟。古時的一種跪拜禮，叩頭至地，是九拜中最恭敬的。《周禮·春官·大祝》：「一曰稽首」賈公彥《疏》：「其稽，稽留之字；頭至地多時，則為稽首也。正拜也，拜中最重，臣拜君之拜。」《漢典》

⑧【**盡殲**】：「盡」，全部、都。「殲」音堅。消滅、滅盡。《漢典》。意指：全數消滅。

⑨【**翰林學士**】：官名。唐玄宗開元初以張九齡、張說、陸堅等掌四方表疏批答、應和文章，號「翰林供奉」，與集賢院學士分司起草詔書及應承皇帝的各種文字。德宗以後，翰林學士成為皇帝的親近顧問兼秘書官，常值宿內廷，承命撰擬有關任免將相和冊後立太等事的文告，有「內相」之稱。唐代後期，往往即以翰林學士升任宰相。北宋翰林學士仍掌制誥。清代以翰林掌院學士為翰林院長官，其下有侍讀學士、侍講學士。清末複置翰林學士，僅備侍讀學士的升遷。

《漢典》

⑩【**成祖**】：即明成祖朱棣（西元一三六〇年—一四二四年），明朝第三位皇帝，年號永樂。為太祖第四子，受封燕王。因建文帝削藩，發動「靖難之役」奪位登基，遷都北京。編修《永樂大典》，派遣鄭和下西洋，史稱「永樂盛世」。駕崩後，廟號太宗，嘉靖年間改上廟號為成祖。

⑪【**十族**】：明朝燕王朱棣入南京，建文帝自焚死。棣即位，命方孝孺起草登基詔書，孝孺恥其所為，拒不肯起草，被誅十族。後於宗親九族外加入門人一族，稱為「十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九族」，九代的直系親屬，包括高祖、曾祖、祖父、父親、自己、兒子、孫子、曾孫、玄孫。

⑫【**子以三因緣生**】：「因緣」，凡一事一物之生，本身的因素叫做因，旁助的因緣叫做緣。例如稻穀，種子為因，泥土、雨露、空氣、陽光、肥料、農作等為緣，由此種種因緣的和合而生長穀子。《佛學常見詞彙》。《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云：「子以三因緣生。一者父母先世負子錢。二者子先世負父母錢。三者怨家來作子。父母勤苦求財已致便死。子得用之。是為父母先負子錢。子行求財產已致便死。父母用之。是為子負父母錢。有時子生百日千日便死。父母便憂愁惱。是為怨家相從生。」

⑬【**怨家來作子**】：「怨家」，與我結怨之人。《佛學大辭典》。意指：過去與我結怨之人，投胎來作我的孩子，以報怨隙。

⑭【**十二因緣經**】：此指《阿含口解十二因緣經》。一卷，後漢安玄、嚴佛調共譯。說斷生死應念十二因緣。《佛學大辭典》

⑮【**第知**】：「第」，僅、只。《漢典》。意指：只知道。

⑯【**威權蓋世**】：「威權」，威勢和權力。「蓋世」，謂才能、功績等高出當代之上。《漢典》。意指：有很高的威勢權力。

⑰【**虧體**】：「虧」，耗損、損害。《漢典》。意指：糟蹋身體使損傷。

⑱【辱親】：「辱」音入。使受到羞恥。《漢典》。意指：令父母蒙羞。

⑲【血食千秋者】：「血食」，謂受享祭品。古代殺牲取血以祭，故稱。「千秋」，千年，形容歲月長久。《漢典》。意指：在世受人敬重，死後得以長久享受人們殺牲追祭之人。

⑳【計】：謀劃、打算。《漢典》

㉑【結局】：結果、收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㉒【盈前】：「盈」，眾多。《漢典》。意指：盈滿在前。連貫上文指，子女眾多。

㉓【拮据】：艱難困頓、經濟窘迫。《漢典》

㉔【奪東鄰財者。東鄰為子耗之】：「奪」，搶、強取。「耗」，虧損、消耗。《漢典》。意指：奪取東邊鄰居財物者，東鄰人死後到他家投胎，作他的孩子，也消耗他的財物作為報償。因果報應絲毫不爽。

㉕【顛倒】：倒見事理的意思，如以無常為常，以苦為樂等是。《佛學常見詞彙》

㉖【羈縻】：音基迷。「羈」，馬絡頭、套住馬口的嘴套。「縻」，牽引牛的繩子。「羈縻」，引申為牽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煩惱的束縛。

㉗【終古沒溺而不悟】：「終古」，久遠、往昔、自古以來。「沒溺」，沉沒、沉迷。《漢典》。意指：長久以來沉迷在其中而不知覺悟。

㉘【駭】：音害。本義指馬受驚。此指：驚駭、驚詫。《漢典》

死蛇得度

出竹窗隨筆

姑蘇曹魯川女。嫁文氏。有蛇逐鵠。家人斃之。數日。蛇附女作人言云。我昔為荊州守①。侯景反②。追我死江滸③。父母妻子不知安否。魯川驚曰。侯景。六朝④人。今歷陳隋唐宋元而至明矣。鬼方悟死久。曰既作蛇。死亦無恨。但禮梁皇懺⑤。我行矣。懺畢。索齋⑥，施焰口一壇⑦。

明日。女安穩^⑧如故。

人在世間。循環生死。猶如呼吸。俄而^⑨入一胞胎^⑩。俄而出一胞胎也。俄而又入又出之無窮也。生不知來。死不知去。蒙蒙然^⑪。冥冥然^⑫。千生萬劫而不知也。俄而升天宮。沈地獄。俄而為鬼為畜。為人為仙。升而沈。沈而升。千生萬劫而不知也。昔須達為佛營室^⑬。佛視地上蟻子。而謂達言。此蟻自毗婆尸佛^⑭出世已來。經今七佛^⑮。尚墮蟻身^⑯。出賢愚因緣經^⑰夫一佛出世。歷年甚久。矧曰七乎^⑱。釋迦而後。過一千七百二十萬五千餘歲。而後彌勒菩薩。從兜率天宮降生^⑲。載彌勒下生經^⑳未知此蟻脫蟻身否。由是^㉑觀之。此蛇自六朝至今。即脫蛇身。猶未為遲也。噫^㉒。如是不求生淨土。永脫輪回。與物類^㉓浪生浪死^㉔者何異。

譯：姑蘇曹魯川女，嫁給文氏。有一條蛇追逐鴿子，家人殺死了它。幾天後，蛇附到曹魯川女兒身上講人話，說：「我從前做荊州的太守，侯景反叛，追趕我，死于江邊，不知父母妻子現在怎樣？」魯川大驚，說：「侯景是六朝人，今天已經經歷陳、隋、唐、宋、元，到明朝了。」鬼才發覺自己已經死了很久了，說：「既然做了蛇，死了也沒有遺憾，只等你們禮誦《梁皇懺》完畢，我就會走了。」禮懺完畢，要求施食，就施焰口一壇。第二天，女兒安穩如故。

人在世間，輪轉生死，就如呼吸。一會入一胞胎，一會出一胞胎，一會又入又出，無窮無盡。生不知來，死不知去。糊里糊塗，懵懵懂懂，千生萬劫不知仍在輪回。一會升天宮，一會墮地獄，一會做鬼，做畜生，做人，做仙，時而超升時而下墮，時而下墮時而超升，千生萬劫而不知。從前須達多長者為佛建房，佛看著地上的螞蟻，對須達多說：「此螞蟻自毗婆尸佛出世已來，已經歷七佛，至今還墮落為螞蟻身。」（出《賢愚因緣經》）一佛出世都要很長很長時間，何況七佛呢？釋迦佛陀以後，再過一千七百二十萬五千多年，彌勒菩薩就會從兜率天宮降生（載《彌勒下生經》）。到那時，不知此螞蟻是否可以脫離螞蟻身？由此來看，此蛇自六朝至今，才脫蛇身，還不算遲啊！唉！如此情景還不求生淨土，永脫輪回，與物類徒然生徒然死又有什麼不同呢？

①【荊州守】：「守」，秦代郡的長官名，漢代更名太守，後時作州、府地方長官的省稱。被委任在某一方或某一區域負責實施法律或管理的政府主要官員。《漢典》。意指：做荊州的太守。

②【侯景反】：南朝梁武帝大統十四年，魏降將侯景與宗室蕭正德勾結，舉兵叛變，攻破健康，陷臺城，武帝被逼餓死。景遂立簡文帝，復弑之，自立，稱漢帝。後為王僧辯、陳霸先等所破。景逃亡時被部下殺死。史稱為「侯景之亂」。見《梁書·卷五十六·侯景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江汧】：「汧」音虎。水邊，指離水稍遠的岸上平地。「江汧」，江邊。《漢典》

④【六朝】：三國吳、東晉和南朝的宋、齊、梁、陳，相繼建都健康（吳名建業，今南京市），史稱為六朝。《漢典》。此指：六朝時代。

⑤【梁皇懺】：梁武帝為亡后郗氏，墮蟒蛇身，乃制《慈悲道場懺法》十卷，請僧禮懺，以超薦之，後世因名為《梁皇懺》。《佛學常見詞彙》

⑥【索齋】：「索」，討取、要。「齋」，素食。《漢典》。意指：要求吃齋飯。

⑦【施餓口一壇】：「施」，給予。《漢典》。「餓口」，餓鬼名。阿難獨坐靜室，其夜三更，見一餓鬼，名焰口。身體枯瘦，咽如針，口吐火焰，告阿難曰：「卻後三日汝命盡，將生餓鬼中。」阿難恐，問免苦之方便。鬼曰：「汝明日為我等百千餓鬼，及諸婆羅門仙人等，各施一斛食，且為我供養三寶，則汝得增壽，我得生天。」阿難以白佛。佛即說陀羅尼曰：「誦此陀羅尼，能使無量百千施食充足」。見《餓口餓鬼經》。餓口亦名面然。《佛學大辭典》。「壇」，進行宗教活動的場所。《漢典》。意指：舉行一場施食餓鬼的法事。

⑧【安穩】：平安、安好。《漢典》

⑨【俄而】：亦作「俄爾」。短暫的時間、不久、突然間。《漢典》

⑩【入一胞胎】：「胞胎」，四生中之胎生者。謂受生於母胎中也。《觀無量壽經》曰：「不處胞胎，常遊諸佛淨妙國土。」《佛學大辭典》。意指：投胎。

⑪【蒙蒙然】：「蒙蒙」，糊塗不明。《漢典》。意指：糊里糊塗的樣子。

⑫【冥冥然】：「冥冥」，懵懂無知貌。《漢典》。意指：懵懂無知的樣子。

⑬【須達為佛營室】：「須達」，又作須達多。譯言善與，善給，善授，善溫等。舍衛國給孤獨長者之本名，祇園精舍之施

主也。《佛學大辭典》。「營」，建設、建造。「室」，房屋、房間。《漢典》。意指：給孤獨長者為佛建造祇園精舍。

- ⑭【毘婆尸佛】：毘婆尸，為過去七佛之第一佛。意譯為勝觀佛、淨觀佛、勝見佛、種種見佛。即過去莊嚴劫中出現之佛。釋尊於因位修百劫相好業時，偶逢此佛坐於寶龕中，威光赫奕，遂七日七夜翹足讚歎之。《佛光大辭典》

- ⑮【七佛】：指過去的七佛，即毘婆尸佛、尸棄佛、毘舍浮佛、拘留孫佛、拘那含牟尼佛、迦葉佛、釋迦牟尼佛。《佛學常見詞集》

- ⑯【尚墮蟻身】：《賢愚因緣經·須達起精舍品第四十一》云：「時舍利弗，慘然憂色。即問尊者：『何故憂色？』」答言：「汝今見此地中蟻子不耶？」對曰：「已見。」時舍利弗，語須達言：「汝於過去毘婆尸佛，亦於此地，為彼世尊起立精舍，而此蟻子在此中生。尸棄佛時，汝為彼佛，亦於是中造立精舍，而此蟻子亦在中生。毘舍浮佛時，汝為世尊，於此地中起立精舍，而此蟻子亦在中生。拘留孫佛時，亦為世尊，在此地中起立精舍，而此蟻子亦於此中生。拘那含牟尼佛時，汝為世尊，於此地中起立精舍，而此蟻子亦在中生。迦葉佛時，汝亦為佛，於此地中起立精舍，而此蟻子亦在中生。乃至今日，九十一劫，受一種身，不得解脫。生死長遠，唯福為要，不可不種。」是時須達，悲愴愍傷。經地已竟，起立精舍，為佛作窟，以妙栴檀，用為香泥，別房住止，千二百處，凡百二十處，別打犍椎。…」

- ⑰【賢愚因緣經】：《賢愚經》凡十三卷。全稱《賢愚因緣經》。元魏慧覺等所譯。收於《大正藏·第四冊》。為收集種種譬喻因緣之經典。內容係關於賢者與愚者之譬喻。本經依版本不同，而有品名之異同、品目之前後增減。今依高麗本有六十二品，依宋、元、明三本則增加《大光明王始發道品》、《快目王眼緣品》等七品，共計六十九品。西藏譯本為五十一品。此非僅就漢譯經而重譯，乃係參酌梵本，合糅而成者。有關本經之傳譯，出《三藏記集·卷九》所載僧祐之《賢愚經記》謂，初有河西沙門八人等，為尋覓經典而入于闐，於大寺之般遮于瑟會遇三藏諸學者宣說經律，乃各書其所聞，後返回高昌，遂集成此書。《佛光大辭典》

- ⑱【矧曰七乎】：「矧」音審。況且。《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更何況是七尊佛出世呢？

- ⑲【從兜率天宮降生】：「兜率天」，又作都率天、兜術天、兜率陀天、兜率多天、兜師陀天、睹史多天、兜駛多天。意譯知足天、妙足天、喜足天、喜樂天。與夜摩天合稱為兜夜。乃欲界六天之第四天，位於夜摩天與樂變化天之間，距夜摩天十六萬由旬，在虛空密雲之上，縱廣八萬由旬。關於此天之名，《立世阿毘曇論·卷六》謂，歡樂飽滿，於其資具滿足，於八聖道不生知足，故稱為兜率陀天。《佛地經論·卷五》則謂，後身菩薩於中教化，多修喜足，故稱為喜足

天。此天有內外兩院，兜率內院乃即將成佛者（即補處菩薩）之居處，今則為彌勒菩薩之淨土；彌勒現亦為補處菩薩，於此宣說佛法，若住此天滿四千歲，即下生人間，成佛於龍華樹下。又昔時釋迦如來身為菩薩時，亦從此天下生人間而成佛。一般所傳內院有四十九院，或即依據《彌勒上生經》之說而來，其經文謂：「此摩尼光迴旋空中，化為四十九重微妙寶宮。」外院屬欲界天，為天眾之所居，享受欲樂。天人之壽命約四千歲，其一晝夜相當於人間之四百年，換算之，約人間五億七千六百萬年，但古之記數法為五十七億六千萬年。此外，此天眾生，情欲動時，兩相執手，即成陰陽，初生之兒如人間八歲小孩，七日成人，身長四由旬，衣長八由旬，寬四由旬，重一銖半。《佛光大辭典》。「降生」，如來由兜率天而降生於世也。《釋迦譜·一》曰：「釋迦降生成佛。」《止觀弘決序》曰：「惟昔智者大師，降生不生。」《佛學大辭典》。《佛說彌勒下生經》：「爾時彌勒菩薩。於兜率天觀察父母不老不少。便降神下應從右脅生。如我今日右脅生無異。彌勒菩薩亦復如是。兜率諸天各各唱令。彌勒菩薩已降神生。是時修梵摩即與子立字。名曰彌勒。彌勒菩薩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莊嚴其身身黃金色。爾時人壽極長無有諸患。皆壽八萬四千歲。女人年五百歲然後出適（出嫁）。爾時彌勒在家未經幾時。便當出家學道。爾時去翅頭城不遠有道樹名曰龍花。高一由旬廣五百步。時彌勒菩薩坐彼樹下成無上道果。當其夜半彌勒出家。即於其夜成無上道。時三千大千剎土六返震動。地神各各相告曰。今時彌勒已成佛。轉至聞四天王宮。彌勒已成佛道。轉轉聞徹三十三天。豔天。兜率天。化自在天。他化自在天。聲聞展轉至梵天。彌勒已成佛道。」意指：彌勒菩薩從兜率天內院下生人間示現成佛。

- ⑳【彌勒下生經】：說彌勒自兜率天下生閻浮成佛之事。後秦鳩摩羅什譯。又竺法護譯，《觀彌勒菩薩下生經》之異名。同本異譯也。本經之疏註如下：《彌勒下生經疏》一卷，唐憬興撰。《彌勒下生經述贊》卷二，唐失名，不全。《佛學大辭典》

- ㉑【由是】：「由」，自、從。「是」，這、此。《漢典》。意指：自此（看來）。

- ㉒【噫】：音億（一、）。表示悲哀、傷痛的語氣。《論語·先進》：「顏淵死，子曰：『噫！天喪予！天喪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㉓【物類】：萬物，各類的物。《漢典》。此指：動物。

- ㉔【浪生浪死】：「浪」，徒然、白白地。「浪死」，徒然死去。《漢典》。意指：徒然生徒然死、白活一場。

勸絕養①金魚蟋蟀

正法念處經②云。人命不久住。猶如拍手聲。妻子及財物。皆悉不相隨。唯有善惡業。常相與隨行。如鳥行空中。影隨常不離③。故知金魚蟋蟀。雖可娛目④。究之一無所用。唯有殺業。永遠常存。何苦為兩眶瞳子⑤。結怨生生。償讎世世⑥乎。

譯：《正法念處經》云：「人命不久住，猶如拍手聲。妻子及財物，一切不相隨。唯有善惡業，常相與隨行，如鳥行空中，影隨常不離。」因此，可知金魚蟋蟀，雖可娛目取樂，但仔細一想，一點用處也沒有。唯有殺業，永遠常存。何苦為了兩隻眼睛，生生世世結怨報仇，沒完沒了呢？

①【絕養】：「絕」，杜絕、摒棄。《漢典》。意指：拒養（金魚蟋蟀）。

②【正法念處經】：凡七十卷。北魏般若流支譯。音譯薩怛囉麻悉囉囉地烏婆薩怛拏拏麻蘇怛囉。又作《正法念經》。收於《大正藏·第十七冊》。本經起於外道以身口意三業諸問題質問新出家之比丘，世尊乃對此廣說「正法念處法門」，闡明三界六道之因果關係。亦即依十善業道品、生死品、地獄品、餓鬼品、畜生品、觀天品、身念處品等次第，觀六道生死之因果而詳說厭離之道。該經思想係以比丘修道為主，雖屬小乘範疇，然構思雄奇，筆致奔放，時時顯露大乘思想之端倪。尤其對六道輪迴之因果關係，有極正確與周密之描述。以本經與高麗大藏經之同經相較，《觀天品》、《地獄品》中有若干文句脫漏。又關於本經之譯者，據《開元釋教錄·卷六》載，譯者為瞿曇般若流支；《歷代三寶紀·卷九》指出翻譯年代為東魏興和元年（西元五三九年）；然麗本《法經錄·卷三》，僅調譯者為北魏之留支；宋、元、明三本則謂，係北魏沙門菩提流支。此外，宋代法天所譯之《妙法聖念處經》八卷，內容大意與本經相同。《佛光大辭典》

③【人命不久住：影隨常不離】：《正法念處經·卷第一·十善業道品第一》云：「若人不惡語。捨離於諂曲。雖人行如天。彼人善應禮。實語常行忍。直心不諂曲。不惱於他人。彼建立法幢。人命不久住。猶如拍手聲。人身不如法。愚癡空過世。何人不自愛。何人不樂樂。若人作惡業。不行自愛因。妻子及財物。知識兄弟等。皆悉不相隨。唯有善惡業。善業不善業。常與相隨行。如鳥行空中。影隨常不離。如人乏資糧。道行則受苦。不作善業者。彼眾生亦然。如具資糧者。道行則安樂。眾生亦如是。作福善處行。久時遠行人。平安得還歸。諸親友知識。見之皆歡喜。」

④【娛目】：「娛」，取悅、使快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觀賞。

⑤【兩眶瞳子】：「眶」，眼窩、眼睛的四周。如：「眼眶」。「瞳」音童。「瞳子」，瞳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雙眼睛。

⑥【結怨生生。償讎世世】：「怨」，仇恨、怨仇。「償」，報答、酬報。「讎」，同「仇」。仇恨、怨仇。《漢典》。意指：生生世世結怨報仇，沒完沒了。

紅蟲①示報 見好生錄

明末。無錫薛子蘭。喜畜金魚。每取紅蟲飼之。所殺不可勝計。後得奇疾。舒手②於身。握而擲之。曰有千萬紅蟲。在吾身上。痛楚③難忍。徧體搔爛而死。

白起阮趙卒④。一夕四十萬。項羽阮秦卒⑤，一夕二十萬。獻賊在川中。斷人手足成山⑥。爾時⑦眾生血肉糜爛⑧。與紅蟲何異。噫。死於刀兵者。過去必有其因。畜物傷生者。未來必有其果。故曰眾生畏果。菩薩畏因⑨。

譯：明末無錫薛子蘭，喜養金魚，常常取紅蟲餵食，所殺不可計數。後來得了一種奇病，伸手搔身，握住扔掉，說：「有千萬條紅蟲，在我身上，痛楚難忍。」遍體搔爛而死。

白起坑埋趙國士兵，一夕四十萬。項羽坑埋秦國士兵，一夕二十萬。張獻忠在四川，砍斷人的手足堆積成山。此時眾生血肉糜爛，與紅蟲有什麼差別呢？死於刀兵的人，過去必有前因；養物傷生的人，未來必有惡果。因此說：「眾生畏果，菩薩畏因。」

①【紅蟲】：即絲蚯蚓。顏色大都呈紅色，絲蚯蚓為水生，主要分布在各種淡水水域，體型較小。一般常用為魚的活餌。

②【舒手】：「舒」，伸展。如：「舒手舒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伸手。

③【痛楚】：痛苦、苦楚、疼痛。《漢典》

④【白起阮趙卒】：「白起」，人名。（？——西元前二五七年）鄢人。戰國時秦之名將，事昭王，因功封為武安君。長平之戰，

坑殺趙降卒四十萬。「阮」，同「坑」。活埋。如：「坑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長平之戰白起活埋趙國降卒。

⑤【項羽阮秦卒】：「項羽」，指項籍，人名。（西元前二三二年—前二〇二年）字羽，秦末下相人（今江蘇省宿遷縣）。力能扛鼎，才氣過人，與叔父項梁起兵吳中，梁敗死，籍繼為將，大破秦軍，自立為「西楚霸王」，與劉邦爭天下，戰無不利，但垓下（今安徽省靈璧縣東南）一戰，楚軍瓦解，項籍自刎於烏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項羽在新安城南活埋秦降兵二十餘萬人。

⑥【獻賊在川中。斷人手足成山】：「獻賊」，指張獻忠。人名。明朝末年延安府（治今陝西膚施縣）人，生卒年不詳。陰謀多智。崇禎年間占據武昌，攻陷成都，僭號稱大西國王，所過之處屠殺慘烈，後為清軍所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明季南略》記載：「獻忠遂屠重慶，砍手三十餘萬人，流血有聲。」

⑦【爾時】：那個時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糜爛】：「糜」音迷（ㄇㄧˊ）。碎爛。《漢語大詞典》

⑨【眾生畏果。菩薩畏因】：「菩薩」，舊譯為大道心眾生，道眾生等，新譯曰大覺有情，覺有情等。謂是求道之大心人。故曰道心眾生，求道求大覺之人，故曰道眾生，大覺有情。又薩埵者勇猛之義，勇猛求菩提故名菩提薩埵。「因果」，因是種因，果是結果，由此因而得此果，是因果義。又因是所作者，果是所受者，種善因必得善果，種惡因必得惡果。《佛學常見詞集》。意指：凡夫愚迷無智，徒畏果報之苦，而不知苦果有因，在因上斷惡修善，果上即能離苦得樂；菩薩有智，修因戒慎，故永不受苦果逼迫。

蟋蟀酬冤

見因果目擊編

明末。杭州張某。好鬥蟋蟀。負①即斷頭棄之。後疽②發於背。爛黑肉如蟋蟀頭者數百。觸之皆動。其痛入骨。號呼③而死。

世人造業。本於六根④。一根既動。五根交發⑤。如畜蟋蟀者。本為眼根。而捕時靜聽其鳴。耳根造業。以手指揮。身根造業。計度⑥勝負。意根造業。賭博飲酒。鼻舌二根造業。楞嚴經

所云六交報⑦。蓋謂此也。

譯：明末，杭州張某，喜好鬥蟋蟀，戰敗即把蟋蟀斷頭拋棄。後來背上長毒瘡，爛黑肉如蟋蟀頭者數百，一摸都動。痛入骨髓，號呼而死。

世人造業，來源於六根。一根既動，五根同時發生。如養蟋蟀，本為眼根，但捕捉時靜聽它的鳴叫，耳根造業。以手指揮，身根造業。推測勝負，意根造業。賭博飲酒，鼻舌二根造業。《楞嚴經》所說六交報，就是指此了。

①【負】：失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疽】：音居。毒瘡，在皮肉深處的叫疽。《漢典》

③【號呼】：哀號哭喊、大聲叫喚。語出《詩·大雅·蕩》：「既愆爾止，靡明靡晦。式號式呼，俾晝作夜。」《漢典》

④【六根】：眼耳鼻舌身意之六官也，根為能生之義，眼根對於色境而生眼識，乃至意根對於法境而生意識，故名為根。《大乘義章·四》曰：「六根者對色名眼，乃至第六對法名意，此之六能生六識，故名為根。」六根中前五根為四大所成之色法，意根之一為心法。但小乘以前念之意識為意根，大乘以八識中之第七末那識為意根。《佛學大辭典》

⑤【交發】：同時發生。宋陳亮《祭鄭景元母夫人文》：「盛衰消長相尋於無窮，是非毀譽交發而未定。」《漢典》

⑥【計度】：估計、料想。宋張載《正蒙·中正》：「計度而知，昏也；不思而得，素也。」《漢典》

⑦【六交報】：出《楞嚴經·卷八》。即六根交互受苦之果報。眾生造業時，六識互相都有連帶關係。譬如，眼根對見塵所造的業，以眼根為主犯，其餘耳、鼻、舌、身、意，都是從犯。主犯頭一個造，其餘的都是幫凶。故所招惡報，亦從六根交互而出。

勸惜螻蟻①

積德之人。如作家之子②。不見其益③。然日積月累。自成陶朱之業④。喪德之人。如敗家之子。不見其損。然日侵月削。便無立錫之地⑤。故曰。勿以善小而不為。

譯：積德之人，如振興家業之人，暫時看不見變富，但日積月累，自然成就如陶朱公的財富。喪失德行之人，如敗空家產之

人，暫時看不見損害，但日侵蝕月削損，終便無立足之地。因此說：勿以善小而不為。

①【螻蟻】：「螻」音樓。指螻蛄（體圓，色褐，長約三公分。有兩對翅膀，前肢有力，善掘地，生活在泥土中。晝伏夜出，嗜食農作物嫩莖，為稻麥害蟲。）及螞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如螻蟻般微小的動物。

②【作家之子】：「作家」，治家、理家。「子」，對人的稱呼。《漢典》。意指：善於治家，能振興家業之人。

③【不見其益】：「益」，增加。如：「進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看不出財富有明顯的增加。

④【陶朱之業】：「陶朱」，人名。指春秋時楚人范蠡（音理）。字少伯，生卒年不詳，春秋楚人。與文種同事越王句踐二十餘年，苦身戮力，卒以滅吳，尊為上將軍。蠡以大名之下，難以久居，且句踐為人，可與共患難，難與同安樂，遂浮海適齊，變姓名為鴟夷子皮（「鴟」音吃）。至陶，操計然之術（生財致富之道）以治產，因成巨富，自號陶朱公。「業」，財產。如：「產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陶朱公之財富。

⑤【便無立錐之地】：「錐」音追。插立錐尖的地方。極言地方之小。《漢典》。意指：就沒有立足之地、容身之處。

蟻王報德

見古史談苑

吳①富陽②董昭之。過錢塘江。見一蟻走水中蘆上③。欲救入舟。眾不可④。乃以繩繫蘆於舟。蟻得至岸。夜夢烏衣人謝曰。僕⑤是蟻王。不慎墮江。蒙君濟拔⑥。後有急難。可來告我。歷十餘年。昭之以盜誣⑦入獄。思及蟻夢。欲告無由⑧。一人曰。何不取地上兩三蟻。置掌中而告之。昭之如其言。夜果夢烏衣者曰。急投餘杭山中⑨。可免於難。覺而逃之餘杭山⑩。遇赦得免。

勿以蟻之報德為荒唐⑪也。微細昆蟲。每有不可解之事。昔苻堅⑫與王猛⑬苻融⑭二人。密議赦事⑮於靈台⑯。方定草稿。忽有大黑蒼蠅。飛至筆端。其聲甚厲⑰。俄而國中徧聞將赦。苻堅念兩人之外。更無泄⑱其議者。因⑲鞠⑳有司㉑所聞之由。奏曰。前日。途中遇一黑衣小人。長三尺。徧呼於道曰。朝廷將赦。朝廷將赦。言訖。忽然不見。苻堅方悟即向之蒼蠅㉒也。

出北史
天

下之大。何所不有^④。蟻王報德。無足奇者。

譯：吳郡富陽 董昭之，過錢塘江，看見一螞蟻在水中蘆葦上來回地焦急走動，想要把它救上船來，船上人都不許可。於是就用繩把蘆葦繫在船上，螞蟻渡到了岸上。夜裡他夢見穿黑衣服的人感謝說：「我是蟻王，不慎掉入江中，蒙您救渡，後有急難，可來告訴我。」過了十多年，董昭之因被誣為盜而入獄，想起蟻王的夢，但不知怎麼送信。有人對他說：「為什麼不從地上取兩三蟻，放在手掌中告訴他們呢？」董就這樣做了。夜裡果然夢見穿黑衣服的人，說：「快逃到餘杭山中，可免難。」董睡醒後趁隙逃往餘杭山，後遇赦得免罪。

不要以為蟻王報德太荒誕，微細昆蟲，常常有不可解的事。從前符堅與王猛、符融二人，在靈台密議大赦天下之事，正在擬定草稿時，忽然有大黑蒼蠅，飛到筆端，聲音很尖厲，一會兒全國就到處知道將大赦了。符堅想除了王猛、符融兩人之外，再沒有人知道這件事了。詢問官員原由，回奏說：「前天路途中，遇到一個黑衣小人，長三尺，在大道上高呼：『朝廷將赦！朝廷將赦！』說完後，忽然不見了。」符堅才覺察到就是飛到筆端的蒼蠅。（出《北史》）天下之大，無所不有？蟻王報德，不足為奇。

①【吳】：指吳郡。東漢至唐朝的郡名。轄區在今江蘇省、浙江省境。

②【富陽】：地名，位於杭州市西南部。

③【走水中蘆上】：「蘆」，即「蘆葦」，植物名。禾本科蘆屬，多年生草本。花穗呈紫色，下有白毛，可隨風飛散，將種子傳到遠方。多生長於溪流兩岸或沼澤、溼地等水分充足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螞蟻被困在水面漂的蘆葦上，來回地焦急走動。

④【不可】：禁止、不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僕】：古時男子謙稱自己。《漢典》

⑥【濟拔】：幫助拯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盜誣】：「盜」，竊取或搶奪財物的人。「誣」，陷害、毀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下文，此指：昭之被誣陷為盜，因而入獄。

⑧【無由】：沒有門徑、沒有辦法。《漢典》

⑨【急投餘杭山中】：「投」，表示方位、方向，相當於「朝」、「向」。《漢典》。意指：緊急逃往餘杭山中。

⑩【覺而逃之餘杭山】：「之」，往、到。《漢典》。意指：睡醒後趁隙逃往餘杭山。

⑪【荒唐】：猶荒誕。謂思想、言行不符合常理人情，使人感到離奇。《漢典》

⑫【苻堅】：人名。（西元三三八—三八五年），字永固，氏族，略陽臨渭（今甘肅省秦安縣）人，曾滅前燕，取仇池，陷晉漢中，取成都，克前涼，定代地。任用王猛，修明國政，為五胡中最強盛的國家。猛卒，大舉侵晉，與謝玄等戰於淝水，大敗而還，後為姚萇所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王猛】：人名。（西元三二五—三七五年）字景略，晉北海（今山東省濰縣東南）人。少儻有大志，隱居華陰山，桓溫伐秦，猛往見而談，旁若無人。後仕前秦苻堅，頗被倚重，秦因而日漸強盛，削平諸國。臨終勸堅勿圖晉，堅不聽，故有淝水之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苻融】：人名。（西元？—三八三年），字博休，略陽臨渭（今甘肅天水東北）人，苻堅幼弟，前秦征南大將軍。隨王猛學為政之道，猛死後接替其職，用「蕭規曹隨」之法。曾力勸苻堅勿伐東晉，淝水役敗，融落馬被殺。

⑮【赦事】：指「大赦之事」。「赦」，免除和減輕刑罰。「大赦」，由國家政權、或國家元首發佈命令，對所有罪犯免刑、或減刑的措施。《漢典》

⑯【靈臺】：古時帝王觀察天文星象、妖祥災異的建築。《漢典》

⑰【厲】：音利。猛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泄】：音謝。透露、露出。如：「泄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⑲【因】：就、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鞫】：音菊。審判、訊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㉑【有司】：官吏。古代設官分職，各有專司，故稱。《漢典》

②②【向之蒼蠅】：「向」，過去、往昔。《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前日的那隻蒼蠅。

②③【何所不有】：用反問的語氣表示無所不有。《漢典》

勸獵人 以下言營業①不宜殺生

佛言。念念仁慈修善者。造人天福德②身。念念殺生食肉者。造地獄畜生身。獵人自朝至暮。見鳥則思射之。見獸則思捕之。欲求一念之非殺而不得。所以怨對連絲③。展轉不息④。沈淪⑤億劫。而無出期也。彼殺生如草芥⑥者。何弗思之⑦。

譯：佛說：「念念仁慈修善的人，造人天福德身；念念殺生食肉的人，造地獄畜生身。」獵人自朝至暮，看見鳥就想射殺它，看見獸就想捕捉它，時刻都有殺心，所以與冤家所結的怨仇，反覆循環，永不停止，沉淪億劫，永無解脫之期。那些很隨便、草率的殺害物類的人，為何不想想上述勸勉的話呢？

①【營業】：營謀生計。《漢典》

②【福德】：修人天善行所感得的福分。《佛學常見詞彙》

③【怨對連絲】：「怨」，仇恨。「對」，對頭、冤家、仇敵。「絲」，音義同綿。「連綿」，接連不斷。《漢典》。意指：與冤家所結的怨仇，接連不斷。

④【展轉不息】：「展轉」，迴環反覆。「不息」，不停、不休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反覆循環，永不停止。

⑤【沈淪】：謂墮落於地獄之中不得超升。《漢典》

⑥【殺生如草芥】：「草芥」，草和芥（音界。小草）。常用以比喻輕賤。像草芥一樣對待。多指殺戮。《漢典》。意指：很隨便、草率的殺害物類。

⑦【何弗思之】：「何」，疑問代詞，為什麼。「弗」，不。《漢典》。「之」，指以上論述之事。意指：為何不想想上述勸勉的話呢？

慈鳥感人① 見後漢書

鄧芝②。征③涪陵④。見一鳥哺雛⑤。射之不中。鳥以諸雛在。不忍遠飛。再發中之。鳥猶帶箭喂雛。復銜餘食在側。嗚嗚教子取食。遂哀鳴氣絕。諸雛亦哀鳴不已。芝大悔曰。吾違物性⑥。將死矣。未幾。果為鍾會所害⑦。

天下最慘者。莫如中年慈母。將欲病亡之時。呼垂髫兒女⑧至床前。執其手以永訣⑨。眷眷⑩叮嚀。一語而愁腸百轉⑪。依依⑫不捨。片時⑬而兩淚千傾⑭。既恐他人肆虐⑮。又慮後母行兇⑯。見伶仃⑰之狀。魂魄因以悲愴⑱。聞啼哭之聲。肝心為之寸裂。此等慘殺人事。皆係前業所招。以故無由解脫⑲。

譯：鄧芝，征伐涪陵，看見一隻母鳥正在給雛鳥餵食。一箭射去，沒有射中。母鳥因為雛鳥在，不忍遠飛。鄧再射一箭，射中。但母鳥仍舊帶箭喂雛鳥，又銜著剩餘的食物放在雛鳥旁邊，嗚嗚教子取食，然後才哀鳴氣絕。雛鳥們也哀鳴不停。鄧芝悔悟說：「我違反萬物親愛的本性，死期就要到了！」沒有多久，果然被鍾會所害。

天下最慘的事，莫如慈母中年辭世。將要病亡之時，呼喚那些年幼的兒女到床前，握著他們的手就要永別。依戀不捨的叮嚀，一說話而愁苦、鬱結的心緒，糾結展轉不能釋懷；依依不捨，片刻而淚如大雨傾盆而下。既怕他人欺侮，又憂慮後母兇暴。見孤苦無依靠之狀，魂魄因以悲傷；聞啼哭之聲，肝心為之寸裂。此等慘事，都是宿業所招感，因此沒有辦法從煩惱痛苦中脫離。

①【慈鳥感人】：編者按，《華陽國志》曰：「鄧芝征涪陵，見玄猿抱子在樹上，引弩射之，中猿母，其子為拔箭，以木葉塞創。芝乃歎曰：吾違物之性，其將死矣。投弩水中。」《華陽國志》所載是猿猴，與本文所述的鳥類，疑有出入，謹供參考。

②【鄧芝】：人名。（？—西元二五一年），三國蜀新野人，字伯苗。官廣漢太守，人為尚書。先主（劉備）死，奉使人吳，勸說孫權絕魏連罔。遷車騎將軍。芝任大將軍二十餘年，賞罰明斷，善恤士卒，不治私產，死之日，家無餘財。於時人少所敬貴，唯重視姜維。出《三國志》。《辭源》

③【征】：征伐、發兵討伐。《漢典》

④【涪陵】：「涪」音扶。「涪陵」，為今重慶市轄，位於長江、烏江交匯處，有川東南門戶之稱。

⑤【哺雛】：「哺」，餵不會取食的幼兒。「雛」，幼小的鳥，生下不久的。《漢典》。此指：餵幼鳥吃東西。

⑥【物性】：萬物的本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親愛的本性，好生之德。

⑦【為鍾會所害】：《三國志》載，鍾會所害乃是鄧艾。此處疑有竄誤。

⑧【垂髫兒女】：「髫」音條。古時候小孩前額下垂的頭髮。「垂髫」，亦作「垂髻」。指兒童或童年。《漢典》。此指：還未成年的兒女。

⑨【永訣】：「訣」音決，辭別、告別、永別。「永訣」，生死離別，即今生無法再見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眷眷】：顧念、依戀不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愁腸百轉】：「愁腸」，愁苦的心情、鬱結愁悶的心緒。《漢典》。意指：愁苦、鬱結的心緒，糾結展轉不能釋懷。

⑫【依依】：形容思慕懷念的心情。《漢典》

⑬【片時】：一會兒、片刻。《漢典》

⑭【雨淚千傾】：「雨淚」，謂淚如雨下。「傾」，倒出來。《漢典》。意指：淚如大雨之狀，傾盆而下。

⑮【肆虐】：恣意殘殺或迫害。《漢典》。此指：任意欺侮虐待。

⑯【行兇】：指做出兇暴的、傷害人的事。《漢典》

⑰【伶仃】：音鈴丁。孤苦無依靠。《漢典》

⑱【悲愴】：「愴」音創。「悲愴」，悲傷。《漢典》

⑲【無由解脫】：「無由」，沒有門徑、沒有辦法。「解脫」，脫離苦惱、自在無礙。《漢典》。意指：沒有辦法從煩惱痛苦中脫離出來。

沸湯獵報 出感應篇圖說

汾州獵戶劉摩兒。與男師保①。相繼而死。北鄰有祁隴威者。病卒復甦。因言在冥司②。見劉父子在沸湯鑊中③。肉盡見骨。良久。復還本形。叩④其故。曰好用火獵⑤。故受此罪。

經言。地獄之中。一日一夜。萬死萬生。從此死已。巧風吹活⑥。還受其苦。若彼業報⑦未盡。縱使山河大地皆壞。受苦未嘗少息⑧。所以地藏經云。此界壞時。寄生他界。他界壞時。更寄他方。他方壞時。展轉⑨相寄。此界成後。還復而來。嗚呼。不思則已。思之誠可畏也。

譯：汾州獵戶劉摩兒與兒子師保相繼而死。北邊鄰居有個叫祁隴威的，病死又蘇醒過來說：「在陰間看見劉氏父子在沸湯鍋中，肉盡見骨。過了很久，又恢復原形。詢問原故，說喜好用火獵，故受此罪。」

經上說：地獄之中，一日一夜，萬死萬生，從此死後，業風吹活，再受痛苦。如果他的業報未盡，即使山河大地都壞，受苦卻不曾停息。所以《地藏經》說：「此界壞時，寄生他界，他界壞時，更寄他方，他方壞時，展轉相寄，此界成後，還復而來。」哎呀！不想則罷，一想實在可怕啊！

①【男師保】：「男」，兒子。《漢典》。「師保」，人名。此指：有個叫師保的兒子。

②【冥司】：陰間。《漢典》

③【在沸湯鑊中】：「沸湯」，滾開的水。「鑊」，古時亦用以為烹人的刑器。《漢語大詞典》。此指：在沸湯地獄中受刑。

④【叩】：詢問。《漢典》

⑤【火獵】：《漢典》謂「獵火」，打獵時焚山驅獸之火。故知「火獵」指：焚燒山林，令野獸逃竄，以獵取之。此種狩獵，取之雖多，但非常殘忍。

⑥【巧風吹活】：「巧風」，即所謂業風。《勸發菩提心文講記》。「業風」，惡業所感之猛風，劫末大風災時及地獄等所吹之風。又，善惡之業，能使人轉而輪迴三界，故譬之曰風。《正法念經·十》曰：「一切風中，業風第一。」《十卷楞伽經·九》曰：「業風長四大，如諸果成熟。」《唯識論·四》曰：「阿賴耶識，業風所漂。遍依諸根，恒相續轉。」《大乘義章·

七》曰：「業力如風。善業，風故吹諸眾生好處受樂。惡業，風故吹諸眾生惡處受苦。」《般舟讚》曰：「業愛痴繩縛人送，隨業風吹落苦中。」《佛學大辭典》。意指：業風一吹讓已死的罪人復活。

⑦【業報】：應於善惡業因之苦樂果報。又業因與果報。《寶積經·九十六》曰：「閻羅常告彼罪人，無有少罪我能加，汝自作罪今日來業報自招無代者。」《南本涅槃經·六》曰：「是薄福人受業報故。」《法華經·序品》曰：「善惡業緣，受報好醜。」《宗鏡錄·二十六》曰：「命是一期之業報。」《佛學大辭典》

⑧【未嘗少息】：「未嘗」，未曾、不曾。「少息」，暫停、稍稍平息。《漢典》。意指：未曾暫時停止。

⑨【展轉】：流轉遷徙。《漢典》

人鹿同果

同前

廬陵吳唐。善射獵。常攜子同出。遇鹿與麕^①遊。唐射麕斃之。鹿悲鳴而去。唐伏草中。伺鹿出。舐^②麕。又射斃之。俄又逢一鹿射之。矢^③中其子。唐抱子而哭。聞空中呼曰。吳唐。鹿之愛子。與汝何異。驚視間。忽一虎躍出。搏折其臂而死^④。

或問罪人不孥^⑤。吳唐固惡。其子何罪。惡其父而殺其子^⑥。冥間^⑦法網太苛矣。不知行善之人。則託生積善之家以享福。行惡之人。則託生造惡之家以受禍。彼其子必宿世積惡。應斃於虎。故投胎吳氏。以受其殃。使天下知所畏。乃父知所懲。此因緣會聚^⑧。不思議^⑨業力^⑩之所招也。○佛言。劫欲盡時^⑪。人壽十歲。眾生相見。各生毒害殺戮之心。無慈愍意。如獵師^⑫在山澤^⑬中。見諸禽獸。惟起毒害屠殺之心。所以劫末七日內^⑭。草木土石。悉成刀杖。共相屠害。從此命終^⑮。皆墮惡趣^⑯。見起世因本經普勸世人。見諸人類。皆生救度^⑰之想。見諸異類。亦生救度之想。在在^⑱發菩提心^⑲。縱有罪障。如日照冰山。應時^⑳消釋^㉑矣。

譯：廬陵吳唐，擅長射獵，常帶著兒子同出打獵。有一天，遇到一隻母鹿與小鹿出遊，吳唐一箭射死小鹿，母鹿悲傷鳴叫而

去。吳唐隱蔽在草中，等候母鹿。母鹿出來，以舌頭舐舔小鹿，吳唐又一箭射死。一會，又遇上一鹿，吳唐一箭射去，射中自己的兒子。吳唐抱子痛哭，忽然聽到空中喊道：「吳唐，母鹿愛子，與你有何不同？」驚訝環視間，忽然一虎躍出來，在與老虎搏擊中，老虎斷其子之手臂而死。

有人要問：一人做事一人當，吳唐固然殘忍，但他的兒子有什麼罪呢？痛恨他的父親就殺死他的兒子，陰間法網也太苛刻了！這是不知道行善的人，就會托生積善之家以享福；行惡的人，就會托生造惡之家以受禍。吳唐的兒子必宿世積惡，應死於老虎，故投胎吳家以受災禍，使天下人知道有所畏懼，他的父親知道有所懲罰。這是因緣會聚，不可思議的業力所引招的啊！○佛說：「滅劫要結束時，人壽十歲，眾生相見，各生毒害殺戮之心，無慈悲憐憫心。就如獵師在山澤中看見各種禽獸，惟起毒害屠殺之心。所以劫末七日內，草木土石，都變成了刀杖，互相殘殺，在這個世間命終，都墮入惡道。（見《起世因本經》）。普勸世人，對一切人類，都產生救度的想法。對一切異類，也產生救度的想法。無時無刻不在發菩提心。如此下去，即使有很多罪障，也好像日照冰山，立時消融了。」

①【麀】：音尼。幼鹿。《漢典》

②【舐】：音是。以舌舔物。《漢典》

③【矢】：箭。《漢典》

④【搏折其臂而死】：「搏」音博。搏鬥、搏擊。《漢典》。意指：在與老虎搏擊中，老虎斷其子之手臂而死。

⑤【罪人不孥】：「罪」，懲罰、治罪，此作動辭。「孥」音奴。「不孥」，亦作「不帑」。不懲罰罪人的妻子兒女。《孟子·梁惠王下》：「昔者文王之治岐也：罪人不孥。」趙岐《注》：「惡惡止其身，不及妻子也。」《漢典》。意指：治罪止於本人，不累及妻子和子女。

⑥【惡其父而殺其子】：「惡」音物。憎恨、討厭。《漢典》。意指：因討厭父親的所為，而將其子女殺死。

⑦【冥間】：陰間。《漢典》

⑧【因緣會聚】：「因緣」，凡一事一物之生，本身的因素叫做因，旁助的因緣叫做緣。例如稻穀，種子為因，泥土、雨露、空氣、陽光、肥料、農作等為緣，由此種種因緣的和合而生長穀子。《佛學常見詞集》。「會聚」，聚會、匯合。《漢典》。意指：所造業因與緣聚會時。

⑨【不思議】：甚深之理及希奇之思慮在言議之外，謂之不思議。《佛學大辭典》

⑩【業力】：業的力量。善業有生樂果的力量，惡業有生惡果的力量。《佛學常見詞集》

⑪【劫欲盡時】：「劫」，梵語「劫簸」之略。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也。故又譯大時。有二種：一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也。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二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智度論·三十八》曰：「有人言：時節歲數名為小劫，如《法華經》中，舍利弗作佛時，正法住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佛學大辭典》。此第一種，即減劫要結束時，當時人壽止十歲。

⑫【獵師】：獵手、獵人。《漢典》

⑬【山澤】：山林與川澤。《漢典》

⑭【劫末七日】：減劫要結束的最後七天。

⑮【從此命終】：「此」，指這個世間。意指：從這個世間死亡。

⑯【惡趣】：眾生以惡業之因而趣之所。《俱舍論·世間品》曰：「趣謂所往。」即地獄、畜生等。《佛學大辭典》

⑰【救度】：調救助眾生出塵俗，使脫離苦難。《漢典》

⑱【在在】：處處、到處、各方面。《漢典》

⑲【菩提心】：菩提舊譯為道，求真道之心曰菩提心。新譯曰覺，求正覺之心曰菩提心。其意一也。《維摩經·佛國品》曰：「菩提心是菩薩淨土。」《觀無量壽經》曰：「發菩提心，深信因果。」《智度論·四十一》曰：「菩薩初發心，緣無上道。我當作佛，是名菩提心。」《觀經·玄義分》曰：「願以此功德，平等施一切，同發菩提心，往生安樂國。」《大日經·疏一》曰：「菩提心，即是白淨信心義也。」又曰：「菩提心，名為一向志求一切智智。」《佛學大辭典》

⑳【應時】：立時、立刻、馬上。《漢典》

㉑【消釋】：消溶、融化。《漢典》

勸打鳥人

禽鳥雖微。然雄者偶出。雌者唧唧①以悲號。其母不歸。子即喃喃②而待哺③。與人無異也。倘離其匹耦④。喪厥群雛⑤。必悲鳴不食。淒慘無依。故曰。散物之偶者⑥。得夫婦分離報。傷物之雛者。得子孫夭折報。因果灼然不誣⑦也。

譯：禽鳥雖然微小，但是，雄鳥外出，雌鳥就唧唧悲號；母鳥不歸，小鳥就嗷嗷待哺。此情此景，與人無異。如果離散他們的配偶，打死他們的後代，必定悲鳴不食，淒慘無依。因此說：離散物類配偶，得夫婦分離報；傷害物類後代，得子孫夭折報。因果不爽，一點也不會錯。

①【唧】：音基。秋蟲鳴聲。《漢典》。此指：鳥叫聲。

②【喃喃】：音南南。鳥啼聲。《漢典》

③【哺】：餵養。泛指禽獸餵養幼仔。《漢典》

④【匹耦】：「耦」音偶。「匹耦」，指雌雄的一方。後多指配偶、夫妻。《漢典》

⑤【喪厥群雛】：「喪」，失去、死亡。「厥」，其、他的、她的。《漢典》。「喪」，此作動辭，令其死喪。意指：殺害牠的幼鳥。

⑥【散物之偶者】：「散」，分開、由聚集而分離。「偶」，配偶。《漢典》。「散」，此作動辭，拆散。意指：拆散物類的配偶。

⑦【因果灼然不誣】：「灼」音卓。「灼然」，明顯貌。「誣」音污。冤屈、欺騙。《漢典》。意指：因果的道理明顯，一點都不假。

三燕念恩 出證慈錄

宋嚴州①女。王亞三。見貓捕燕母②。取飯飼三小燕。迨長③。飛去。是冬亞三死。明春有三燕來。飛繞不休。其母曰。燕尋亞三否。亞三已死。葬後園中。三燕輒入園飛鳴。死於墓上。人有思念舊恩。情義深重。如三燕者乎。觀之慘然知愧④。

譯：宋嚴州女王亞三，見貓捕食了燕子的母親，就取飯飼養三隻小燕，長大後，飛走了。這年冬天，亞三死了。第二年春天，

三隻燕子回來，飛繞不停。亞三母親說：「燕子，你們是不是找亞三？亞三已死，葬在後園。」三隻燕子就入後園飛鳴，死在墓上。

人有思念舊恩，情義深重，如三隻燕子的嗎？從這件事上來看，我們該憂戚哀傷，感到非常慚愧了。

①【嚴州】：地名。轄境約當今浙江省桐廬、建德、淳安等地。原名睦州，北宋末年改名嚴州。

②【燕母】：連貫下文，此指：三隻小燕子的母鳥。

③【迨長】：音代掌。「迨」，及、等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等到長大了。

④【慘然知愧】：「慘然」，憂戚哀傷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憂戚哀傷，感到非常慚愧。

群鵲卜葬① 出觀感錄

武進瞿公②。素有厚德。曾見一鵲。帶箭哀鳴。憫之。呼鵲曰。汝欲拔箭。可急下。鵲果飛至。公拔之。飼數日。縱去。後葬親。得一佳地。而難點穴③。有群鵲噪集其上④。一鵲啄⑤公衣。復還墓者三⑥。公曰。若果佳穴。再鳴三聲。鵲遂應聲而鳴。地師⑦審之。與穴法合。遂葬焉。後⑧士達。士選。同舉鄉榜⑨。子孫日盛。

陰地生於心地⑩。暴祖先之柩⑪。而心外覓穴。愚夫也。

譯：武進瞿公，一向德行好。曾經看見一隻喜鵲，帶箭哀鳴，心生憐憫，對喜鵲喊道：「你想要拔箭，可以快點下來。」喜鵲果然飛下，瞿公將箭拔除，飼養幾天，放它飛走了。後來瞿公葬親而選得一好的墓地，卻難以點出正確的下葬位置。正為難之際，一群喜鵲在佳地之佳穴上面聚集，且鼓噪不已，一隻喜鵲啄著瞿公的衣服，而再三的來回墓地飛。瞿公說：「若果然是好的下葬位置，再叫三聲。」喜鵲就應聲而鳴。地師察看，與穴法符合，就安葬此地。後來瞿公後代士達、士選，同登鄉試榜單，子孫更為興旺。

風水的好壞，取決於心念的善惡，（為求風水寶地）置祖先的棺木於外，遲遲不肯入土為安。在心地之外覓風水寶地，是愚人啊！

①【卜葬】：「卜」音補。選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尋求下葬之地。

②【武進瞿公】：「武進」，地名，江蘇常州市下轄的市轄區。「瞿公」，明常州望族，後人瞿士達為萬曆年間進士。

③【難點穴】：「穴」，墳墓、墓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很難點出正確的下葬位置。

④【噪集其上】：「噪」，蟲鳥爭鳴；喧鬧、吵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羣鵲在佳地之佳穴上面聚集，且鼓噪不已。

⑤【啄】：鳥類用嘴叩擊並夾住東西。《漢典》

⑥【復還墓者三】：「復」，再、又。「還」音環。返回、回來。「三」，表多數或多次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來回墓地很多遍。

⑦【地師】：看風水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後】：子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舉鄉榜】：「舉」，記錄、登記。「鄉榜」，科舉鄉試的錄取名單。代指鄉試中式者，即舉人。《漢語大詞典》。意指：登上鄉試的錄取名單。

⑩【陰地生於心地】：「陰地」，墳地、墓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風水的好壞，取決於心念的善惡。

⑪【暴祖先之柩】：「暴」音瀑（ㄅㄞˋ）。顯露。「柩」音就。裝著屍體的棺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為求風水寶地，置祖先的棺木於外，遲遲不肯入土為安。

羅禽①異疾 出拙菴日記

鄱陽②染工董某。好羅禽鳥。竹貫③其頭。燎於茅薪④上。去羽灰貨之⑤。所殺無算。後得疾。徧體皮癰⑥如樹。奇癢難耐。但取乾茅燎之。又患頭痛。輒令人以竹片擊腦。如是三年而死。竹擊茅燎。痛苦事也。董某甘之如飴⑦。何哉。蓋人性本善。射鳥網雛。為其所不為⑧也。則

竹擊茅燎。亦欲其所不欲⑨耳。

譯：鄱陽染房工人董某，喜歡以網捕捉禽鳥，用竹片將它們的頭串起來，在茅柴上烘烤，將燒成灰的羽毛去掉，然後拿去兜售，所殺無數。後來得病，遍體皮粗如樹，奇癢難耐，只有燃燒茅草、乾柴來作烘烤緩解。又患頭痛，就叫人用竹片擊腦，如此三年而死。

竹片擊腦茅草烘烤是痛苦的事，但董某卻甘心安受，為何呢？人性本善，而射鳥捕捉雛鳥，去做一般人所不會去做的殘忍之事，那麼竹片擊腦茅草烘烤也是要甘受一般人所不願受的痛苦惡果。

①【羅禽】：「羅」，捕捉。「禽」，鳥類的總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捕捉禽鳥。

②【鄱陽】：「鄱」音婆。地名。江西省鄱陽縣。

③【貫】：穿通、通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貫穿。

④【燎於茅薪】：「燎」音料。烘烤。「薪」，柴草、柴火。「茅」，植物名。禾本科白茅屬，多年生草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燃燒茅草、乾柴來作烘烤。

⑤【去羽灰貨之】：「貨」，出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將燒成灰的羽毛去掉，然後拿去兜售。

⑥【麤】：同「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甘之如飴】：比喻樂意承擔艱苦的事情，或處於困境卻能甘心安受。也作「甘之若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為其所不為】：「為」，做；幹。「其」，指代第三人稱，他（她、它）或他（她、它）們。《漢語大詞典》。意指：做一般人所不會去做的殘忍之事。

⑨【欲其所不欲】：「欲」，願意。《漢語大詞典》。意指：甘受一般人所不願受的痛苦惡果。

眾鳥啄身

見好生錄

明末。武進①顧謀②。捕鳥無數。病臥。自言曰。今日有鳥啄我手。復曰。今日有鳥啄我足。日

易一鳥。徧身啄碎③。病四十九日。曰。今日有鳥啄我目。遂死。家人視之。果無瞳子④。畜禽鳥於籠者。雖不害其命。然未必非牢獄之因。戒之。

譯：明末，武進顧某，捕鳥無數，生病臥床上，自言自語說：「今天有鳥啄我的手。」過一天，又說：「今天有鳥啄我的足」。每天換一隻鳥，全身被鳥啄得體無完膚，病了四十九天，說：「今天有鳥啄我的眼睛。」就死了，家人一看，果然沒有眼珠。

把禽鳥抓起來養在籠中，雖然沒有害他們的性命，但未必不是牢獄的因。要戒除之！

①【武進】：地名。疑為武進區。地處江蘇省南部。

②【顧謀】：人名。

③【徧身啄碎】：「徧」音變。同「遍」。全部、整個。形容到處都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全身被鳥啄得體無完膚。

④【瞳子】：瞳人（瞳仁）、瞳孔。亦泛指眼睛。《漢典》

鐵珠入腹 出因果目擊編

崑山龔福。善用鳥銃①。順治壬寅②夏。以火照銃藥。燈煤爆入藥中③。火大熾④。鬚眉盡脫。鐵珠自胸入腹。奇慘而死。

此等人。必墮鐵丸地獄⑤。若生人中。應得三種果報。一火傷。二砲死⑥。三驚狂喪命。○釋迦如來。曾於無量劫前。為忉利天王⑦。與阿修羅⑧戰。引兵將還⑨。有金翅鳥⑩巢於大樹。帝釋念曰。吾兵若至。鳥卵必壞。即敕⑪馭者⑫。迴千輻輪⑬。修羅見帝釋忽迴車。驚怖退去。以慈力故。帝釋得勝。帝釋且不忍一卵之傷。況薄福凡夫。而可草芥眾生耶⑭。

詳載起世
因本經

譯：崑山龔福，擅長使用鳥銃。順治壬寅年夏天，用煤燈火去照銃藥，煤燈火爆入藥中，一把火燒盡他的鬚眉，鐵珠自胸貫

入腹中，奇慘而死。

此等人必墮鐵丸地獄。若生人中，就會得到三種果報，一是火傷，二是炮死，三是驚狂喪命。○釋迦如來，曾在無量劫前，做忉利天王，與阿修羅作戰，率領兵馬戰敗撤退，看到在大樹上有金翅鳥做的窩，帝釋想：「我的兵一到，鳥卵必壞。」即命車夫迴轉座車，阿修羅見帝釋忽然回頭，驚恐而退去。因為慈力的原故，帝釋得勝（詳載《起世因本經·鬪戰品第九》）。帝釋尚且不忍一卵之傷，何況薄福凡夫，怎能視眾生為草芥呢？

①【鳥銃】：「銃」音イメム、，chòng。鳥嘴銃的別名。武器名，使用於明代，管以銅鐵鑄成，上有梟形，可用以瞄準。裝上火藥，殺傷力強。亦稱為「鳥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順治壬寅】：編者按，順治年間無壬寅年。順治七年，西元一六五〇年為庚寅年。順治九年，西元一六五二年為壬辰年。最近的壬寅年為康熙元年，西元一六六二年。此疑「壬」為「庚」之誤。或「寅」為「辰」之誤，即「庚寅」或「壬辰」。

③【燈煤爆入藥中】：「燈煤」，即燈燼（燈心燃燒後剩下的炭灰）。「爆」，迸（音ㄅㄥˋ）出（濺射而出）。《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取燈火照明時，燒紅的炭灰迸出，掉入火藥中。

④【熾】：音斥。火勢旺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鐵丸地獄】：界名，十六遊增地獄之一。有熱鐵丸，獄卒驅罪人令撮（抓取）之，手足盡行爛壞。《佛學大辭典》。

⑥【砲死】：「砲」，炮擊。《漢語大詞典》。意指：被槍炮擊中而死。

⑦【忉利天王】：梵語忉利，華言三十三，即帝釋天主，居須彌山頂。謂發光地菩薩，修行三地法門，成大功德，多作三十三天之主。以大方廣，化諸眾生，及諸天眾，捨離貪欲，住於善道，故云忉利天王。《三藏法數》

⑧【阿修羅】：六道之一，譯為非天，因其有天之福而無天之德，似天而非天。又譯作無端，因其容貌很醜陋。又譯作無酒，言其國釀酒不成。性好鬥，常與帝釋戰，國中男醜女美，宮殿在須彌山北，大海之下。《佛學常見辭彙》

⑨【引兵將還】：「引兵」，率領兵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率領兵馬戰敗撤退。

⑩【金翅鳥】：又曰妙翅鳥。梵語迦樓羅、藥嚩拏、羯路荼等，八部眾之一。翅翮（音合。翅膀）金色，故名金翅鳥。兩翅

廣三百六萬里，住於須彌山下層，常取龍為食。《佛學大辭典》

⑪【敕】：音斥。告誡、命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馭者】：「馭」音玉。駕控馬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駕控馬車的人。

⑬【迴千輻輪】：「迴」，掉轉、返回。「輻」音福。車輪中連接車轂（音谷。車輪中心的圓木）和輪圈的直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按：「千輻輪」，車輪由千輻組成，言其車之巨大。此指：將帝釋天主的座車掉轉。

⑭【可草芥眾生耶】：「草芥」，像草芥一樣對待。多指殺戮。《漢語大詞典》。意指：可以任意輕賤或傷害一切生靈嗎？

勸屠人

豬羊雖係物類。畏死與吾同情①。只如豢豕之家②。甫受屠人之價③。此豬便涕淚不食。雖口不能言。然心知命在須臾④也。所以就縛⑤之時。哀號⑥動地。出門之候，轂棘⑦徬徨⑧。屠人行一步。則恐怖一步。此豬見一人。則望救一人⑨。及其既入屠門。見其攘臂就執⑩。持刀相向。則大聲疾呼。號天而天不賜梯。掉地而地不借孔⑪。顧左盼右。無非殺己之人。視後瞻前。儘是傷身之具⑫。驀爾⑬之間。仰臥几床。尖刀入腹。此時如沸油灌頂。此時如萬戟鉤心⑭。聲以痛極而轉低。眼為血流而緊閉。是諸苦楚⑮。不可說不可說矣。尚忍言哉。嗟乎⑯。此豬宿世為人時。豈無父母珍之如手足。奈何膳夫⑰視之如泥沙。豈無妻孥愛之如腹心⑱。奈何屠戶戕⑲之如草芥。前生惡業可畏。此日方知。夙昔⑳蓋世英雄㉑。而今何在。不求解脫㉒。人人難免如斯。一入輪迴。在在㉓皆成墮落。故西方淨土。是男是女總堪修㉔。戒殺放生。若智若愚當自勉。各請直下㉕回頭㉖。莫致他生自悔。

譯：豬羊雖係物類，怕死與人相同。那些養豬人家，一收屠夫的錢，豬便流淚不食。雖口不能言，但心裡知道命在旦夕了。所以，被綁之時，哀號動地；出門之際，恐懼顫抖心神不寧。屠夫走一步，就恐怖一步；此豬見一人，則望一人救命。

等到已入屠門，看見屠夫挽起袖子，持刀相向，殺氣騰騰，則大聲高呼。叫天而天不借梯，號地而地不開洞。顧左盼右，無非殺己之人；視後看前，盡是宰割的刀具。一瞬間，仰臥朝天，尖刀入腹，此時如沸油灌頂，此時如萬戟鉤心，聲因痛極而轉低，眼為血流而緊閉。這樣的痛苦，不可說不可說啊！那還忍心說呢？可憐啊！此豬宿世為人時，豈無父母珍惜如手足，為何屠夫視之如泥沙？豈無妻兒愛護如心腹，為何屠戶殺之如草芥？前生惡業可畏，此時才知往昔蓋世英雄而今不再存在。不求解脫，人人難免如此。一入輪迴，時刻都有墮落的危險。因此，西方淨土，是男是女總可修；戒殺放生，若智若愚當自勉勵。各請立即回頭，莫待來生後悔。

①【同情】：指同心志者。《漢典》

②【豢豕之家】：「豢」音換。飼養家畜。「豕」音始。豬，家畜之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養豬人家。

③【甫受屠人之價】：「甫」，剛剛。「價」，價格。《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剛收了屠人買豬的錢。

④【須臾】：片刻、短時間。《漢語大詞典》

⑤【就縛】：受綁、受擒。《漢典》

⑥【號】：音毫。拖長聲音大聲呼叫。《漢典》

⑦【穀觶】：音胡速。因恐懼而顫抖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傍徨】：亦作「傍皇」。來往走動、心神不寧貌。《漢典》

⑨【見一人。則望救一人】：「望」，希望、期望。《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每見到一人，就盼望得到這個人的解救。

⑩【攘臂就執】：「攘」音日尤，。捋。指捲袖露出手臂的動作。「攘臂」，捋（音ㄌㄨˊ，ㄌㄨˊ，用手握著條狀物，順著移動）起衣袖、伸出胳膊。「就」，趨近、靠近。「執」，捉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屠人捲起袖子，伸出胳膊，靠近捕捉豬隻。

⑪【號天而天不賜梯。掉地而地不借孔】：「號」音毫。大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叫天，天不賜樓梯供牠攀爬；摔到地上，地也不借一個孔洞讓牠鑽入。

⑫【傷身之具】：「具」，器物、用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宰割的刀具。

⑬【**驀爾**】：「驀」音莫。突然、忽然。「爾」，詞尾，相當於「地」、「然」。《漢典》。意指：突然地。

⑭【**萬戟鉤心**】：「萬」，眾多的。「戟」音己。古代兵器。青銅制，將矛、戈合成一體，一種可勾可刺的兵器，既能直刺，又能橫擊。《漢典》。意指：如同無數利戟勾刺心臟一般，非常痛苦難忍。

⑮【**苦楚**】：苦痛。《漢典》

⑯【**嗟乎**】：亦作「嗟呼」。亦作「嗟虐」。嘆詞。表示感歎。《漢典》

⑰【**膳夫**】：泛稱為廚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腹心**】：比喻極親近的人、心腹。《漢典》

⑲【**戕**】：音強。殺害、傷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夙昔**】：從前、往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過去。

㉑【**蓋世英雄**】：「蓋世」，壓倒當世。「蓋世英雄」，超出當代所有的人。用以形容非常傑出的英雄人物。《漢典》

㉒【**解脫**】：離縛而得自在之義。解惑業之繫縛，脫三界之苦果也。《唯識述記·一本》曰：「解謂離縛，脫謂自在。」《華嚴大疏·五》曰：「言解脫者，謂作用自在。」《傳心法要·下》曰：「前際無去，今際無住，後際無來。安然端坐，任運不拘，方名解脫。」《佛學大辭典》

㉓【**在在**】：處處、到處。《漢語大詞典》

㉔【**堪修**】：「堪」，能、可以、足以。《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念佛求生西方方爭土，永脫輪迴之苦的法門，無論男或女都可以修。

㉕【**直下**】：「直」，當：時候。《漢典》。此指：當下、立即。

㉖【**回頭**】：悔悟、改邪歸正。《漢典》

群豕索命 出醒迷瑣言①

宋淳熙②初。台州徑山路口。有趙倪者。世業③屠沽④。一夕夢豕百千頭。俱作人言。告曰。我輩被殺。受盡痛苦。今汝罪已盈。可速去。明日將起宰豕。忽叫號發狂而死。

余聞屠戶殺豬。尖刀刺心。豬方就斃。不然⑤。猶叫號不已也。嗚呼⑥。此豬前世。吾決⑦其必定殺生。其所以殺生者。心也⑧。決其必定食肉。其所以食肉者。心也。決其必定毀謗三寶。其所以毀謗三寶者。亦心也。心自作之。焉得不心自受之乎⑨。

譯：宋淳熙初年，台州徑山路口，有個叫趙倪的，世代殺豬及賣酒為業。一天晚上，夢見百千頭豬，都說人話，對他說：「我們豬類被殺，受盡痛苦，現在你罪已滿，就要受罰了。」第二天正要起床殺豬，忽然號叫發狂而死。

我聽說屠夫殺豬，尖刀刺心，豬才死。否則的話，還叫號不停。真悲哀啊！此豬前世，我料想他一定殺生。他之所以殺生，來源於心。我料想他一定食肉。他之所以食肉，來源於心。我料想他一定毀謗三寶。他之所以毀謗三寶，也來源於心。自心作之，怎能不自心受之呢？

①【瑣言】：記述逸聞、瑣事的一種文章體裁。《漢典》

②【淳熙】：南宋孝宗（趙昚）年號（昚，同「慎」）。西元一一七四年——一一八九年。

③【世業】：世代相傳的事業或職業。《漢典》

④【屠沽】：音圖姑。宰牲和賣酒。《漢典》

⑤【不然】：否則，如果不是這樣。《漢典》

⑥【嗚呼】：亦作「嗚呼」。嘆詞。表示悲傷。《漢典》

⑦【決】：判定、斷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其所以殺生者。心也】：「所以」，連詞。表示因果關係。用在上半句，由果探因。《漢典》。「其」，指豬之過去世為人之時。意指：此豬得刺心而死的果報，其因乃過去世為人時，殺心熾盛，鼓動其造殺業使然。

⑨【心自作之。焉得不心自受之乎】：連貫上文，此指：既然是自己妄心所造之惡因，其惡果現前時，如何不從心上受報呢？

瞋殺現報

見敬戒堂筆乘①

浙江邵某。業屠沽。豢豬數頭。視肥瘠②而宰之。忽一豬長跪泣下。邵略不悲憫③。反加瞋怒而殺之。是日天微雨。置肉几案④。至晚無一買者。邵怨怒。著屐立櫬⑤。取肉掛於梁之鐵鉤上。不意用力過猛。腳滑櫬倒。肉反墮地。而鉤穿掌心。虛懸難脫⑥。家人急救。已痛極悶絕⑦矣。時方釀酒。號痛時。輒取酒與糟⑧噉之。淋漓汗溷⑨。宛然⑩一豬。叫臥二十餘日而死。

人情莫不欲富厚⑪。而屠者偏赤貧⑫。人情莫不欲善終⑬。而屠者必橫死⑭。人情莫不欲室家完聚⑮。而屠者偏離散⑯。亦何苦業其術乎⑰。佛世有一屠者。教子以殺羊法。子欲投佛出家。不受其教。父怒。以一刀一羊。并子⑱。同閉一室。曰汝若不殺此羊。即以此刀自殺。其子沈吟良久⑲，以為與其破佛禁戒。不如自喪身命。遂舉刀自殺。一彈指頃⑳。魂神即生忉利天㉑受無量樂。所以蓮大師云。我勸世人。若無生計。寧丐食耳。造業而生。不如忍飢而死也㉒。

詳見
藏經

譯：浙江邵某，以殺豬及賣酒為業。養豬數頭，視肥瘦而屠宰。忽然一頭豬跪下流淚，邵一點也不憐憫，反而嗔怒殺了它。那天，下著小雨，肉放在案板上，一天到晚也沒有一人來買。邵很怨怒，穿著木屐站在凳子上，想把肉掛到樑柱的鐵鉤上，沒想到用力過猛，腳滑凳倒，肉掉到地上，鐵鉤穿過他的掌心，人虛懸在空中，難以脫身。家人急忙搶救，已經痛極昏死過去了。當時家裡正在釀酒，號痛時，就取酒與糟吃下去，弄得全身及周邊潮濕、骯髒如豬圈，就像一頭豬，叫臥二十多天就死了。

世人沒有不想財物豐厚的，但屠人偏偏貧窮得一無所有；世人沒有不想能享天年的，但屠人必定橫死；世人沒有不想一家團聚的，但屠人偏會離散。何苦一定要作屠夫呢？佛在世時，有一個屠夫，教兒子殺羊，兒子想要投佛出家，不受父親的教法。父親發怒，拿出一刀一羊與兒子關在一間房子裡。說：「你若不殺此羊，就用此刀自殺。」兒子深思了好一會兒，認為與其破佛禁戒，不如自喪身命。就舉刀自殺。一彈指頃，魂神即生忉利天受無量樂。（詳見《藏經》）所以蓮池大師在《戒殺放生文》說：「我勸世人，若無謀生的辦法，寧可當乞丐討食物。造作殺業而生，不如忍饑而死啊！」

①【**筆乘**】：「乘」音勝。春秋時晉國的史書稱「乘」，後通稱一般的史書。「**筆乘**」，指歷史著作。《漢典》。此指：「敬戒堂」家譜或實錄。

②【**瘠**】：音及。瘦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略不悲憫**】：「略」，全、皆。「悲憫」，慈悲憐憫。《漢典》。意指：沒有任何的慈悲憐憫。

④【**几案**】：桌子、案桌。《漢典》

⑤【**著屐立橈**】：「屐」音基。木屐，一種笨重的木底鞋。「**橈**」音鄧。供坐的無背傢俱。《漢典》。意指：穿著木屐，踏立在橈椅上。

⑥【**虛懸難脫**】：「懸」，掛、繫。《漢典》。意指：懸空掛著，不易掙脫。（因腳下無著力點）。

⑦【**悶絕**】：暈倒。《漢典》

⑧【**糟**】：音遭。釀酒時濾下來的渣滓（音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淋漓汗漚**】：「淋漓」，沾濕或流滴貌。「汗」，骯髒、不乾淨。「漚」（音ㄘㄨ、，hūn）。豬圈、骯髒、混濁。《漢典》。連貫上文，此指：邵某取酒與糟吃時，弄得全身及周邊潮濕、骯髒，如豬圈一般。

⑩【**宛然**】：仿佛、很像。《漢典》

⑪【**富厚**】：財物豐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赤貧**】：謂貧窮得一無所有。《漢語大詞典》

⑬【**善終**】：指能享天年，安詳而逝。《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橫死**】：指因自殺、被害或因意外事故而死亡。《漢語大詞典》

⑮【**完聚**】：團聚、團圓。《漢語大詞典》

⑯【**離散**】：分離、分散。《漢語大詞典》

⑰【**何苦業其術乎**】：「業」，以：為職業。「術」，技藝（此指屠沽）。《漢典》。意指：何苦以屠沽這一行為職業呢？

⑮【并子】：「并」，兼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連同自己的兒子。

⑯【沈吟良久】：「沈吟」，深思。「良久」，好一會兒。《漢典》。意指：深思了好一會兒。

⑰【彈指頃】：「彈指」，原指印度的習俗。其法，彎曲食指，再用大拇指捻彈作聲。印度人用彈指表示喜悅、贊嘆等意思。如《法華經·如來神力品》：「釋迦牟尼佛及寶樹下諸佛現神力時，滿百千歲，然後還攝舌相。一時聲，俱共彈指。」智《注》：「彈指者，隨喜也。」今天人們用「彈指」一詞，多表示短暫易逝的時間。「一彈指頃」有多長呢？或說「心九百六十轉」康僧會《大安般守意經》序，或說「二十念為一瞬，二十瞬名一彈指」（《翻譯名義集·時分》）等。可見，「彈指」之間雖很短暫，但已有許多念頭在生生滅滅了。《俗語佛源》。「彈指頃」，一彈指之頃。《觀無量壽經》曰：「如彈指頃，即生彼國。」《佛學大辭典》

⑱【忉利天】：華譯三十三天，為欲界六天中之第二重天，其宮殿在須彌山頂，天主名釋提桓因，居中央，他有三十二個天臣，分居忉利天的四方，連他自己的宮殿，共成了三十三個天宮，所以叫做三十三天。此天一晝夜，人間已經一百年。《佛學常見詞彙》。作怛唎耶怛唎奢天，多羅夜登陵舍天。譯言三十三天。欲界六天中之第二，在須彌山之頂，閻浮提之上，八萬由旬之處。此天之有情身長一由旬，衣重六銖、壽一千歲（以世間百年為一日一夜），城廓八萬由旬，名喜見城，帝釋居之。巔之四方有峰，各廣五百由旬。每峰有八天。善法堂天，山峰天，山頂天，喜見城天，鉢私他天，俱吒天，雜殿天，歡喜園天，光明天，波利耶多天，離險岸天，谷崖岸天，摩尼藏天，施行天，金殿天，鬘形天，柔軟天，雜莊嚴天，如意天，微細行天，歌音喜樂天，威德輪天，日行天，閻摩那娑羅天，連行天，影照天，智慧行天，眾分天，曼陀羅天，上行天，威德顏天，威德燄輪光天，清淨天，是為三十三天。《玄應音義·二》曰：「忉利，此應訛也。正言多羅夜登陵舍天，此譯云三十三天。」《慧苑音義·上》曰：「忉利，訛言。正云怛利耶怛利奢，言怛利耶者此云三也。怛利舍者十三也，謂須彌山頂四方各有八天城，當中有一天城，帝釋所居。總數有三十三處，故從處立名也。」《法華經·勸發品》曰：「若但書寫，是人命終，當生忉利天上。」《佛學大辭典》

⑲【蓮大師云。我勸世人：不如忍饑而死也。】：「生計」，賴以度生的產業或職業。亦指維持生活的辦法。「丐食」，乞討食物。《漢語大詞典》。蓮池大師《戒殺放生文》云：「七曰營生不宜殺生。世人為衣食故，或畋獵，或漁捕，或屠宰牛羊豬犬等，以資生計。而我觀不作此業者，亦衣亦食，未必其凍餒而死也。殺生營生，神理所殛。以殺昌裕，百無一人。種地獄之深因，受來生之惡報，莫斯為甚矣。何苦而不別求生計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

七也。親見屠羊者垂死而口作羊鳴，賣鱖者將亡而頭如鱖嚙。此二事近在鄰居，即非傳說。我勸世人，若無生計，寧丐食耳。造殺而生，不如忍饑而死也。吁！可不戒哉？」意指：蓮池大師在《戒殺放生文》說：「我勸世人，若無謀生的辦法，寧可當乞丐乞討食物。造作殺業而生，不如忍饑而死啊。」

勸庖人①

今人只為衣食二字。喫②盡大虧。受盡大苦。結盡大怨。究竟③喫虧受苦結怨。甚為不必④。何則⑤。傷生⑥為業。不過為事⑦父母。畜⑧妻子。繼饕餮⑨耳。然他業營生⑩者。父母未嘗不事。妻子未嘗不畜。饕餮未嘗不繼。此則枉結萬世怨讎⑪。豈非愚癡之甚⑫乎。若云⑬落在行業中⑭。不得不然⑮。則落在廁中者。竟⑯長居廁中以沒世⑰耶。嗚呼。今人動云⑱改業不便。不知戴角披毛⑲後。更有大不便在⑲。盍⑳從小不便時。毅然㉑改之。

譯：今天的人只為衣食二字，吃盡大虧，受盡大苦，結盡大怨。追究吃虧、受苦、結怨的根源，很不值得。為什麼呢？殺生為業，只不過是為了侍奉父母，養育妻兒，早晚三餐相繼罷了。然而，以他業謀生，父母並非不能侍奉，妻兒並非不能養育，三餐並非不能相繼。以殺生為業結下萬世怨仇，難道不是愚癡到了極點嗎？如果說出生就註定作此行業，不得不這樣。那麼落在廁中的，難道就長居廁中永不出來嗎？唉！今人動不動就說改行不便，不知戴角披毛後，更有大不便在。為什麼不從小不便時就毅然改了呢？

①【庖人】：「庖」音袍。「庖人」，廚師。《文選》呂向《注》：「庖人，割牲體之人也。」《漢典》

②【喫】：音義同「吃」。飲、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究竟】：畢竟、到底。《漢語大詞典》

④【不必】：無須、沒有必要。《漢典》

⑤【何則】：為什麼。多用於自問自答。《漢典》

⑥【傷生】：傷害生命、殺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事】：服侍、侍奉。如：「事父母」。《漢典》

⑧【畜】：養育。《漢典》

⑨【饗飧】：音庸孫。「饗」，早餐。「飧」，同「飧」，晚餐。「饗飧」，指熟食。《孟子·滕文公上》：「饗飧而治。」趙岐《注》：「饗飧，熟食也。朝曰饗，夕曰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三餐。

⑩【營生】：藉以謀生的工作、職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枉結萬世怨讎】：「枉」音往。徒然、白費。「萬世」，很多世代。形容時代久遠。「讎」音義同仇。《漢典》。此指：不明因果，為了生計而殺生，徒然與眾生結生生世世的怨仇。

⑫【愚癡之甚】：很、極。《漢典》。此指：愚癡到了極點。

⑬【若云】：「若」，如果、假如。「云」，說。《漢典》。意指：假如說。

⑭【落在行業中】：「落」，掉進。「行業」，泛指職業。《漢典》。意指：出生就註定作此行業。

⑮【然】：這樣、如此。《漢典》

⑯【竟】：居然，表示出乎意料。《漢典》

⑰【沒世】：「沒」音末。終身、永遠。《漢典》

⑱【動云】：「動」，動不動、常常。《漢典》。意指：動不動就說。

⑲【戴角披毛】：即「披毛戴角」，謂變為禽獸。《漢典》

⑳【大不便在】：「不便」，不方便、不適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屠人動輒以改業不方便為藉口，但若是將來墮到畜牲道，會有更大的不方便。

㉑【盍】：音何。何不。表示反問或疑問。《漢典》

㉒【毅然】：剛強堅韌而果斷的樣子。《漢典》

慘同車裂^① 見自召編

杭州方湖。司庖為業^②。而兼開肉鋪。杭俗歲暮^③。例必殺牲祀神^④。方則執刀。沿門代人屠戮^⑤。積之數年^⑥。後入長安。醉眠道左^⑦。忽有大車疾過。裂^⑧其胸腹肺腸。見者無不掩鼻^⑨。

殺生之人。命終作豬羊雞犬聲。張目吐舌^⑩而斃者。見聞不可勝紀^⑪。此等皆未知佛法。所以造此業障^⑫。仁人君子。宜發憐憫心。委曲開導^⑬。勸之改業。若能翻然^⑭悔悟。不啻^⑮救數萬生靈矣。迂闊之誚^⑯。又何惜焉。

譯：杭州方湖做廚師，兼開肉鋪。杭州習俗，一年將終時，照例必定殺牲祀神。方湖就拿著屠刀，沿門代人屠戮，這樣做了很多年。後來入長安，醉倒在大路邊，忽然大車開過，壓裂了他的胸腹肺腸，看見的人無不掩鼻。

殺生的人，命終作豬羊雞犬聲，瞪大眼睛、伸出舌頭，驚恐而亡者，見到聽到的不可計數。這些人都因為不懂佛法，所以造此惡業。仁人君子，要發憐憫心，委婉開導，勸他改業。若能很快而徹底悔悟，不亞于救數萬生靈了！受人稱迂腐的譏諷，還用計較嗎？

①【車裂】：俗稱五馬分屍。古代酷刑的一種。原為車裂屍體，將被殺之人的頭和四肢分別拴在五輛車上，以五馬駕車，同時分馳，撕裂肢體。亦有車裂活人者。《漢典》。

②【司庖為業】：「司」，主管、操作。「庖」，廚房、廚師。「業」，職業。《漢典》。意指：以廚師為職業。

③【歲暮】：歲末、一年將終時。《漢典》

④【殺牲祀神】：「祀神」，祭祀神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宰殺動物來祭祀神靈。

⑤【屠戮】：「戮」音路。亦作「屠戮」。殺戮、殺害。《漢典》。此指：宰殺牲畜（供祀神）。

⑥【積之數年】：「積」，累積。《漢典》。此指：方湖廚師兼代人屠宰的行業做了很多年。

⑦【道左】：道路左側。泛指路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裂】：破開、開了縫。《漢典》。按：此作動辭。猶言撕裂。

⑨【掩鼻】：捂住鼻子。表示對骯髒、發臭之物的厭惡。《漢典》

⑩【張目吐舌而斃】：「張目」，瞪大眼睛。「吐舌」，伸出舌頭、驚恐貌。《漢典》。意指：瞪大眼睛、伸出舌頭，驚恐而亡。

⑪【不可勝紀】：「勝」音升。「不可勝紀」，亦作「不可勝記」。不能逐一記述。極言其多。《漢語大詞典》

⑫【業障】：業即業行。謂諸眾生由貪瞋癡等惑，於諸善法不能勤行，而隨身口意造作惡業，障蔽正道，是名業障。《三藏法數》

⑬【委曲開導】：「委曲」，委婉、婉轉。「開導」，啟發勸導。《漢典》。意指：委婉的啟發勸導。

⑭【翻然】：形容改變得很快而徹底。《漢典》

⑮【不啻】：「啻」音赤。「不啻」，不僅、何止。《漢典》

⑯【迂闊之謂】：「迂闊」，不切合實際。「謂」，音肖（く一么）。嘲諷。《漢典》。意指：蒙受迂腐的嘲諷。

死狀如鰕

見殺生炯戒①

秀州人陳五。炙乾鰕甚美②。人競買之。後陳得疾。但③跳躑④床上。徧身潰爛。其妻乃說五烹鰕之法最慘。今病狀。宛然⑤如鰕死云。

經言。一切畏刀杖。無不愛壽命⑥。每見世人。活切鰕頭。身猶跳躑。何其忍也。安得起陳五。而徧告殺鰕者哉⑦。

譯：秀州人陳五，烤泥鰕味美，人們爭相購買。後來陳五得病，在床上跳躍，遍身潰爛。他的妻子說，陳五烹鰕之法最慘，今天得病情狀，仿佛鰕死的樣子。

經上說：「眾生畏刀杖，無不愛壽命。」常常看見世人，活活地切下鰕頭，身體還在跳躍，何其忍心啊？如何能使陳五死而復生，而普遍告知烹殺泥鰕的人，殺業果報的可怕呢？

①【殺生炯戒】：「炯」音 jiǒng ㄐㄩㄥˇ。顯著、明白。「炯戒」，十分明顯的警戒或鑒戒。《漢語大詞典》。意指：讓殺害眾生

得到明顯的警戒。按：此為一本書的名稱。

②【炙乾鰕甚美】：「炙」音至。烤。「鰕」音秋。泥鰕。魚，體圓，尾側扁，皮上有黏液很滑。生活在河湖、水田等處，常鑽在泥中。《漢典》。連貫上文，此指：陳五作的烤乾泥鰕非常美味。

③【但】：只有、唯有。《說文》：「禪者、但也。《釋訓》、《毛傳》皆曰。袒裼、肉袒也。肉袒者、肉外見無衣也。」《漢典》。按：「但」原意為袒。所以這裡解為赤身，亦通。

④【跳躑】：上下跳躍。《漢典》

⑤【宛然】：仿佛、很像。《漢典》

⑥【一切畏刀杖。無不愛壽命】：文出《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一切大眾所問品第十七》：「一切畏刀杖，無不愛壽命，恕己可為譬，勿殺勿行杖。」大意是，一切眾生皆懼刀割、杖擊，沒有不珍愛生命；唯有擴充自己仁愛之心，推己及人感同身受，可以曉諭。故對一切眾生，不可殺害，亦不可施加刀杖。

⑦【安得起陳五。而徧告殺鰕者哉】：「安得」，如何能得、怎能得。「起」，使死者復活。「徧告」，猶通告。《漢典》。意指：如何能使陳五死而復生，而普徧告知烹殺泥鰕的人，令他們知道殺業果報的可怕。

瘡中出鱧

出護生錄

吳興一小民。賣鱧為業。後生惡瘡。每瘡形如鱧頭。徧身纏繞。痛苦而絕。妻子亦相繼餓死。

學士①周豫。嘗煮鱧。見有鞠躬②向上。以首尾就湯③者。剖之。乃腹中有子。鞠躬避湯耳。惻然④感歎⑤。永斷不食。

譯：吳興一小民，賣鱧魚為業。後生惡瘡，每瘡形狀如鱧頭，遍身纏繞，痛苦而死。妻兒也相繼餓死。

學士周豫，曾經煮鱧，看見有鱧彎身向上，以頭尾入沸湯。剖開一看，原來腹中有子，彎身避湯。周頓哀憐而感歎，永斷不食。

①【學士】：職官名。魏晉南北朝始設，為掌管典禮、撰述的官職；唐開元年間設置學士院，稱為「翰林學士」，為文學

侍從，參理機務，起草詔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鞠躬】：「鞠」，彎曲。「躬」，身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鱧魚將身體彎曲。

③【就湯】：「就」，到、湊近。〈漢典〉。意指：入滾水中。

④【惻然】：「惻」音策。「惻然」，哀憐貌、悲傷貌。〈漢典〉

⑤【感歎】：有所感觸而嘆息。〈漢語大詞典〉

回心①出世② 出龍舒淨土文

唐張鍾馗。殺雞為業。後得病。恍③見一緋衣人④。驅羣雞來。啄其兩目兩手⑤。痛苦徹骨⑥。一老僧聞之。急為其鋪佛像⑦。焚香敬禮。稱阿彌陀佛聖號。兼令鍾馗至心⑧稱念。方半日。忽異香盈室。安然而化⑨。

地藏經云。臨命終時。他人為其稱念佛名。彼諸罪障⑩亦漸消滅。何況眾生自稱自念。鍾馗因惡相⑪現前。回心念佛。其真切懇至⑫。倍厥尋常萬萬⑬。雖有重罪。譬如千年暗室。一燈照破矣。何罪不滅。何福不生耶。昔阿彌陀佛。未成佛時。發四十八大願。有曰。我若作佛時。名聲超十方。人天欣得聞。皆來生我剎。地獄鬼畜生。亦生我剎中。但能念佛。無不接引。豈非超出輪迴⑭之捷徑乎。

詳見大本
阿彌陀經

譯：唐張鍾馗，以殺雞為職業。後來得病，恍惚中看見一個穿紅衣的人，驅趕雞群過來，啄他的兩眼兩手，痛苦入骨。一位老僧聽到了，急忙為他擺設佛像，焚香禮敬，稱念阿彌陀佛聖號，又叫張鍾馗至心稱念。才半天，忽然異香滿室，安然而化。

《地藏經》說：「臨命終時，他人為病人稱念佛名，此人的一切罪障就漸漸消滅。何況眾生自稱自念呢？」張鍾馗因惡相現前，回心念佛，他當時的真誠懇切，是尋常的萬萬倍，雖有重罪，譬如千年暗室，一燈照破了，何罪不滅？何

福不生呢？從前阿彌陀佛，未成佛時，發四十八大願，說道：「我若作佛時，名聲超十方，人天欣喜得聞，都來生我國土，地獄鬼畜生，也生我國中。」（詳見《大阿彌陀經》）故知不管天仙人鬼，只要能念佛，無不接引，難道不是超出輪迴的捷徑嗎？

- ①【回心】：回轉心而由邪入正也。《楞嚴經·五》曰：「回心今入菩薩位中。」《唯識論·十》曰：「決定回心，求無上覺。」
《佛學大辭典》

- ②【出世】：跳出世間不再受生死。《佛學常見詞彙》

- ③【恍】：音謊。彷彿、好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④【緋衣人】：「緋」音非。紅色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穿紅色衣服的人。

- ⑤【驅羣雞來。啄其兩目兩手】：「啄」音卓。鳥類用嘴取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驅趕羣雞前來，啄張鍾馗的兩眼兩手。

- ⑥【徹骨】：透骨、入骨。形容程度極深。《漢典》

- ⑦【鋪佛像】：「鋪」音撲。攤開、展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把佛像展開、掛起。

- ⑧【至心】：最誠摯之心、誠心。《漢典》

- ⑨【安然而化】：「安然」，安定、安恬不驚奇。「化」，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安祥的死去。

- ⑩【罪障】：罪惡為得善果之障。又於聞妙法為障者。《隨求陀羅尼經》曰：「此比丘承此咒力，罪障消滅，即得生於三十天。」《法事讚》曰：「閻羅司命，滅除罪障，注記善名。」《佛學大辭典》

- ⑪【惡相】：佛教語。謂不吉祥的現象。《漢語大詞典》。此指：人臨終時現出即將墮入惡道的相狀。

- ⑫【真切懇至】：「真切」，真誠懇切。「懇至」，懇切。《漢語大詞典》。意指：真誠懇切。

- ⑬【倍厥尋常萬萬】：「厥」，之、以。「尋常」，平常、普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是平常的萬萬倍。

- ⑭【輪迴】：眾生無始以來，旋轉於六道之生死，如車輪之轉而無窮也。《法華經·方便品》曰：「以諸欲因緣，墜墮三惡

道。輪迴六趣中，備受諸苦毒。」《心地觀經·三》曰：「有情輪迴生六道，猶如車輪無始終。」《觀佛三昧經·六》曰：「三界眾生，輪迴六趣，如旋火輪。」《身觀經》曰：「循環三界內，猶如汲井輪。」《觀念法門》曰：「生死凡夫罪障深重，輪迴六道。」《佛學大辭典》

勸開熟食酒肆①者

人人知道有來春。各家藏著來春穀②。人人知道有來生。何不修取來生福。如殺生為業。本圖③口食④。然命未終而夭橫因之⑤。恐怖因之。命既終。而償債因之。地獄因之。豈非所得甚微。所失甚大乎。仁人以因果懇切告之。獲福無量。

譯：人人知道來年還有春天，各家都預先儲存明年春天的糧食；人人知道有來生，何不修取來生的福報呢？如殺生為業，本為謀取食物，但命未終時，會短命皆是因為此（殺生）原因，會有恐怖皆是因為此（殺生）原因，命終後，因為此（殺生）原因須償還命債，因為此（殺生）原因而墜地獄。難道這不是所得到的很微小，所損失的太大嗎？仁人君子要用因果道理懇切告誡大眾，功德實無量。

①【熟食酒肆】：「酒肆」，賣酒或供人飲酒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兼賣熟食的酒店。

②【各家藏著來春穀】：每戶人家都預先儲存明年春天的糧食。比喻：未雨綢繆。

③【圖】：謀取、希望得到。《漢典》

④【口食】：飯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夭橫因之】：「夭」音咬。「橫」音（ㄏㄥˊ、héng）。意外夭亡。「因」，由於、因為。《漢典》。意指：遭受意外而短命的業報，皆是由於以殺生為業所造成。

臨終異相 見好生錄

杭州鄭某開熟食酒肆①。所殺不一②。歿時見群畜索命。口稱雞來。則兩臂煽動。如雞被殺以翅

撲地狀。口稱鵝來。則伸頸搖臂。喉音啞啞作悲鳴狀。口稱鼈來。則縮頭手足。作拘攣^③狀。每稱某物。則作某物被殺時狀。備極惡形^④而死。

或問。一切惟心造。鄭某生時所殺。既非一類。而臨終索命者。亦非一類。則來世受身。將於數者之內。專為一物乎^⑤。或數者之外。別受其報乎^⑥。答曰。殺業既重。必受三途劇報^⑦。三途報盡。然後怨怨索債。命命填還^⑧。若往昔因中。割雞多者。雞報先之。烹鼈多者。鼈報先之。殺他命者。亦復如是。譬如欠債。急處先還^⑨也。

譯：杭州鄭某開兼賣熟食的酒店，所殺生命，種類繁多。死時看見被殺者都來索命。口喊雞來，就兩臂煽動，如雞被殺時以翅撲地的樣子。口稱鵝來，就伸頸搖臂，喉音啞啞，作悲鳴的樣子。口稱鼈來，就縮頭手足，作拘攣的樣子。喊某物時，就作某物被殺時的樣子。做盡各種醜形怪狀才死。

有人問：「一切法惟心所造，鄭某在生時所殺之物類既然不是一類，而臨終索命的，也不是一類，那麼來世受身，將在幾種之內，專為一物呢？還是在幾種之外，另受報應呢？」回答說：「殺業既然很重，必定受三途重報，三途報盡，然後怨怨索債，命命償還。若過去因中，殺雞多的，雞報在先，烹鼈多的，鼈報在先。殺其他生命的，也是這樣。譬如欠債，程度最嚴重的、欠最多的，優先償還。」

①【熟盆酒肆】：「盆」，古炊器。《漢典》。「熟盆」，即熟食。同前「熟食酒肆」。意指：兼賣熟食的酒店。

②【所殺不一】：「不一」，猶不只。《漢典》。意指：所殺物類不只一種。

③【拘攣】：「攣」音（ㄌㄨㄢˊ，lúan）。痙攣。肌肉抽搐，難以伸展自如。《漢典》

④【備極惡形】：「備極」，形容程度極深。《漢典》。此指：各種動物死前掙扎的醜惡形貌，一一都輪番顯露，沒有遺漏。

⑤【將於數者之內。專為一物乎】：「數」音樹。數目、數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將來投生，會在他所殺的這些不同種類牲畜中輪轉呢？抑或是單獨只在某一類牲畜中受身呢？

⑥【數者之外。別受其報乎】：「報」，《韻會》：「復也，酬也，答也。」《康熙字典》。連貫上文，此指：或者是在這些被殺的牲畜種類之外，另外再受其他的果報呢？

⑦【三途劇報】：「三途」，直謂地獄、餓鬼、畜生三者，與三惡趣，三惡道同。《佛學大辭典》。意指：三惡道非常慘烈的果報。

⑧【填還】：償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急處先還】：程度最嚴重的、欠最多的，優先償還。

產蛇異報

康熙十七年①夏。南京有賣鱔麵者。門庭如市②。一日妻坐草③。有大蛇自腹而出。俄產數百小蛇。滿房繚繞④。其婦駭死⑤。

殺戮如是。心先化為蛇矣。焉得無異蛇惡報⑥。

譯：康熙十七年夏天，南京有個賣鱔魚麵的，門庭如市集，生意很好。有一天，妻子分娩，有大蛇自腹而生出，一會就生下數百小蛇，滿房爬繞，婦人被嚇死。

如此殺戮，心早先化為蛇了，怎會沒有婦女產蛇這種不尋常的惡報呢？

①【康熙十七年】：「康熙」，清朝入關後的第二代皇帝。即清聖祖（愛新覺羅·玄燁）年號。《漢典》。即西元一六七八年。

②【門庭如市】：門前像集市一樣。形容來的人很多，非常熱鬧。《漢典》。此指：生意很好。

③【坐草】：婦女臨產、分娩。《漢典》

④【滿房繚繞】：「繚繞」，環繞、盤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整個房間爬滿了蛇。

⑤【駭死】：「駭」，驚懼。《漢典》。意指：驚嚇而死。

⑥【焉得無異蛇惡報】：「焉得」，怎麼能。「異」，不平常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怎麼會沒有婦女產蛇這種不尋常的惡報呢？

勸持齋① 此篇是戒殺之究竟②

刀兵之難。在於人道。約數十年一見。或數年一見。至於畜生道^③。則無日不見者。普天之下。一遇雞鳴^④。即有無量狠心屠戶。手執利刀。將一切群獸。奮然就縛^⑤。爾時群類。自知難^⑥到大聲跳躑。動地驚天。救援不至。各各被人面羅剎^⑦。裂腹刺心。抽腸拔肺。哀聲未斷。又投沸湯。受大苦惱。片刻之間。閻浮世界^⑧。幾萬萬生靈^⑨。頭足異處。骨肉星羅^⑩。積其尸。可以過高山之頂^⑪。收其血。可以赤江水之流^⑫。覽其狀。慘於城郭之新屠^⑬。聽其聲。迅於雷霆之震烈^⑭。如是所造無量惡業。其端^⑮皆為吾等食肉所致。則食肉之罪。招報亦不輕矣。世人動云^⑯。吾未嘗作惡。何必持齋。嗚呼。豈知君輩偃息^⑰在床之時。即有素不相識之人。先為君輩造過惡業乎^⑱。又況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可以異類血肉。供其滋養^⑲。曾見醫書云。孕婦食蟹。多遭橫產^⑳。又云。男子食雄犬。勢^㉑可以壯陽。夫蟹性橫行。食其味者。即得橫行之性。所以橫產。犬性最淫。食其味者。即得淫慾之性。故能壯陽。蟹與犬如是。則一切鳥獸魚鼈亦必如是。今人自少至老。所食水陸之味。不可勝數^㉒。積而久之。則周身^㉓之血肉骨髓。大可寒心^㉔。故知持齋一事。誠為清淨高風^㉕。未持殺戒者。不敢即以此相強^㉖。既持殺戒者。安得^㉗不以此相勉哉。

譯：刀兵之難，在於人道，大約數十年一見，或數年一見。至於畜生道，則沒有哪天不見。普天之下，晨雞一叫，就有無數狠心屠戶，手拿利刀，把一切動物，奮然捆縛。此時群物類，自知大難已到，嚎叫跳躍，驚天動地。但救援不至，各各被人面羅剎，開腹刺心，抽腸拔肺，哀聲未斷，又投入沸湯，受大痛苦煩惱。片刻之間，南閻浮提世界，幾萬萬的生靈，頭足異處，骨肉星散。積累它們的屍體，可以超過高山之頂；收集它們的鮮血，可以染紅一江之水；看這種情形，比遭戰火屠城更加悲慘；聽那種叫聲，比雷霆聲響更加驚心。造下這麼大的殺業，追究根源都因為我們吃肉的緣故。因此，吃肉所感得的惡報，今後一定不小了。世人動不動就說：「我未曾作惡，何必持齋？」可悲啊！難道你不知道尚躺臥在床之時，即有素不相識的人，已在為你造殺生惡業嗎？又何況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可以用異類血肉，供我滋養。曾見醫書說：「孕婦食蟹，多遭橫產。」又說：「男子食雄犬，可以壯陽。」因為蟹性橫行，貪味的人，即得橫行之性，

所以橫產。犬性最淫，食其味的人，即得淫欲之性，故能壯陽。蟹與犬如此，則一切鳥獸魚鱉也同樣如此。今人自少至老，所食水陸之味，不可勝數。日積月累，則全身的血肉骨髓累積無數眾生的獸性。明了此理足以令人胆顫心寒。故知持齋一事，確是使身心遠離惡行與煩惱的美善風教。未持殺戒的，不敢馬上就以此勉強；已經持殺戒的，豈可不以此互相勉勵呢？

①【持齋】：過了正午不食叫做齋，持齋就是受持齋法。《佛學常見詞彙》。過正午不食曰齋，持齋調受持齋法而不違越也。《釋氏要覽》曰：「齋，《起世因本經》云：鳥脯沙陀，隋言增長，受持齋法增長善根故。佛教以過中不食名齋。」《大日經·一》曰：「愚童凡夫猶如羝羊，或時有一法想生，所謂持齋。」真言宗所立十住心之第二為「愚童持齋心。」《佛學大辭典》

②【究竟】：事理之至極也。《三藏法數·六》曰：「究竟猶至極之義。」《佛學大辭典》

③【畜生道】：畜生，亦云旁生。謂此道遍在諸處，披毛戴角，鱗甲羽毛，其類非一，互相吞噉，受苦無窮，是名畜生道。（旁生者，《婆沙論》云：「形旁行旁。形旁者，謂身形橫生，不正也；行旁者，謂其宿世所行之行，偏邪不正也。」）另，亦稱血途，謂其處受苦眾生，強者伏弱，互相吞噉，飲血食肉。故《四解脫經》稱為血途，蓋因眾生無智慧心，愚癡不了，致感斯報。《三藏法數》

④【雞鳴】：雞叫。常指天明之前。《漢典》

⑤【奮然就縛】：「奮然」，憤激貌。「就縛」，受綁、受擒。《漢典》。此指：屠戶激憤地執住一切群獸，令其受擒。

⑥【難】：讀去聲。災禍。《漢典》

⑦【人面羅刹】：「羅刹」，惡鬼的總名，男的叫羅刹婆，女的叫羅刹私，或飛空，或地行，喜歡食人的血肉。《佛學常見詞彙》。意指：心行如羅刹般殘暴的人。

⑧【閻浮世界】：「閻浮」，新稱瞻部洲。當須彌山之南方大洲名。即吾人之住處。樹名。提為提鞞波之略，譯曰洲。此洲之中心，有閻浮樹之林，故以為洲名。又屬南方，故曰南閻浮提。「世界」，世為遷流之義。謂過現未時之遷行也。界謂具東西南北之界畔。即有情依止之國土也。又曰世間。間為間隔之義，故與界之義同。此二者雖通用於有情與國土。而常言者為國土也。《佛學大辭典》。此指：地球。

⑨【生靈】：猶生命。《漢典》

⑩【骨肉星羅】：「星」，形容多而分散的。「羅」，散佈。《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群獸的屍骨、肉塊多不可勝數，散滿遍地。

⑪【過高山之頂】：「過」，超出、勝過。《漢典》。「高山」，疑為須彌山。華譯妙高山，因此山是由金、銀、琉璃、水晶四寶所成，所以稱妙，諸山不能與之相比，所以稱高。又高有八萬四千由旬，闊有八萬四千由旬，為諸山之王，故得名妙高。此山為一小世界的中心，山形上下皆大，中央獨小，四王天居山腰四面，忉利天在山頂，山根有七重金山，七重香水海環繞之，在金山之外有鹹海，鹹海之外有大鐵圍山，四大部洲即在此鹹海的四方。《佛學大辭典》。意指：超過須彌山頂。

⑫【赤江水之流】：「赤」，《說文》：「南方色也。」《玉篇》：「朱色也。染紅。」《漢典》。意指：把江流之水染紅。

⑬【城郭之新屠】：「城郭」，城指內城的牆，郭指外城的牆。泛指城市。「新」，不久以前、剛才。《漢典》。意指：剛遭屠殺的城市。屍橫遍地，慘不忍睹。

⑭【迅於雷霆之震烈】：「迅」，意指大。「雷霆」，疾雷、震雷、霹靂。《漢典》。此指：牲畜被宰殺時，發出比雷霆聲響還要猛烈的慘叫聲。

⑮【端】：開頭。《漢典》

⑯【動云】：「動」，動不動、常常。《漢典》。意指：動不動就說。

⑰【偃息】：「偃」音眼。睡臥止息。《漢典》

⑱【先為君輩造過惡業乎】：「為」音未。替。「君」，引申為人的尊稱，相當於「您」。《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豈知您還在床上安睡時，已有素不相識的人，正事先為您造殺生的惡業啊！按：此處是指肉食者，古德有云：「一日持齋，天下殺生無我分。」

⑲【不可以異類血肉。供其滋養】：「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下文，「其」，指胎兒。此指：不可用動物血肉，供給胎兒的成長所需。因為胎兒的秉性會受動物特性的感染，而往不良的方向發展。

⑳【橫產】：「橫」音恆。「橫產」，胎兒橫卧於子宮內，當胎兒之長軸和母親之長軸互相垂直，且胎兒之肩膀或手為先露部位，稱為橫位，橫位很難分娩。《醫宗金鑑》：「婦人橫產，子手先出。」

㉑【勢】：即「勢必」。根據事物發展趨勢推測必然怎樣。《漢典》

㉒【不可勝數】：「勝」音生。「不可勝數」，不計其數、極言其多。《漢典》

㉓【周身】：渾身、全身上下。《漢典》

㉔【大可寒心】：「大可」，絕對有理由可以。「寒心」，害怕戰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因過去吃了無數眾生肉，故全身血肉骨髓也累積無數眾生的獸性。明了此理足以令人胆顫心寒。

㉕【清淨高風】：「清淨」，指遠離惡行與煩惱。「高風」，美善的風教。《漢典》。意指：身心遠離惡行與煩惱的美善風教。

㉖【不敢即以此相強】：亦作「相彊」。勉強、強迫。《漢典》。「此」，指不吃肉這件事。連貫上文，此指：平素不持齋的人，不敢立刻以吃素這件事來勉強他，因肉食者身上長期累積的濁氣，不易一下子去除。

㉗【安得】：豈可。《漢典》

夢感群神

出現果隨錄

崑山張邇①求。冰菴先生兄也。篤信三寶。力行善事。嘗②於崇禎戊寅③冬。請三峰大樹證和尚④。於清涼菴起禪期⑤。偶⑥食鮮魚雞子⑦。是夕夢至菴③門。見龍神八部⑧。青髮獠牙⑩者五十餘神。出門欲去。倉皇⑪問之。曰。吾輩護道場神也。爾為期主⑫。回家食葷。故欲去耳。邇求於夢中。苦陳懺悔⑬。眾神復進。由是終三月期⑭。堅持齋戒。

譯：崑山張邇求是冰菴先生之兄。篤信三寶，力行善事。曾經在崇禎戊寅年冬天，請三峰大樹證和尚，在清涼菴起禪期。

期間回家偶然吃了鮮魚雞蛋，這天晚上，夢至菴門，看見龍神八部，青髮獠牙的樣子，有五十多位，出門要離開，張邇求匆促慌張的詢問。他們說：「我們是護道場神，你為禪期之主，回家食葷，所以我們就要走了。」張邇求在夢中，苦苦懇求，真誠懺悔，眾神又進去了。因此，三月禪期，堅持齋戒。

①【邇】：音耳。

②【嘗】：曾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崇禎戊寅】：明崇禎十一年，西元一六三八年。

④【三峰大樹證和尚】：指三峰寺之大樹和尚。《三峰清涼寺志》載：「師名宏證，字在可，號大樹。無錫朱氏子，幼學佛。年十四薙染於邑之化城院，禮慧日上人為師。後受業於三峰，…頓爾開悟。」

⑤【禪期】：「禪」，禪那的簡稱，華譯為靜慮，即靜息念慮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期」，期限。《漢典》。意指：在一定時段之內，遵照禪定的方法修行、生活，就叫禪期，又名禪七。禪期有七天、二十一天、九十天、也有一年、三年。

⑥【偶】：偶然、偶爾。《漢典》

⑦【雞子】：雞蛋。《漢典》

⑧【菴】：音安。僧尼供佛的小寺廟。同「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龍神八部】：天眾、龍眾、夜叉（華譯勇健鬼）、乾闥婆（華譯香神）、阿修羅（華譯非天）、迦樓羅（華譯金翅鳥）、緊那羅（華譯非人）、摩睺羅迦（華譯大蟒神或大腹行地龍）。由於人類的眼睛不能見到這些八部眾，所以又叫做冥眾八部。又因為八部眾以天龍為最殊勝，所以又叫做天龍八部，或是龍神八部。《佛學常見詞彙》

⑩【獠牙】：「獠」音聊（ㄌㄠˊ）。「獠牙」，兇惡可怕的長牙。《漢典》

⑪【倉皇】：匆促而慌張。《漢典》

⑫【期主】：指禪期的齋主。

⑬【苦陳懺悔】：「苦」，竭力、盡力。《漢典》。「懺悔」，懺，梵語具云懺摩，華言悔過。華梵兼舉，故稱懺悔。懺名修來，悔名改往。謂修將來之善果，改已往之惡因，是為懺悔。《三藏法數》。意指：竭力陳述自己的懺悔。

⑭【三月期】：指三個月的禪期。

破齋酬業① 下三事同前

崑山魏應之。子韶族子②也。崇禎庚午③春。與子韶同寢。忽夢中狂哭念佛。子韶驚問。乃曰。夢至陰府。見曹官④抱生死簿至。吾名在縊死簿。下註云。三年後某日。當自縊⑤書寮⑥。余問何罪。曰定業⑦難逃。問何法可免。曰莫如長齋念佛。精進修行。庶或可免。遂語子韶曰。侄從此一意修行矣。遂持長齋。曉夕念佛。精進者八月。後文社友⑧皆咻⑨曰。此夢耳。堂堂丈夫。何為所惑。由是漸開齋戒⑩。癸酉⑪春。無故扃⑫書房門縊死。屈指舊夢。適滿三年。

此等文人世間之靈
比皆是也。

譯：崑山魏應之，是子韶的同宗侄子。崇禎庚午年春天，和子韶同睡，夢中忽然大哭念佛。子韶驚問什麼原因，他說：「夢中到陰府，看見一冥官抱著生死簿過來，我的名字列在自縊死簿上，下面有註說：『三年後某天吊死在自己的書房。』我問是犯了什麼罪，冥官回答說：『定業難逃。』我又問有什麼辦法可以免難，他說：『沒有比長齋念佛更好的辦法了，只要你精進修行，努力不懈，就可以免難了。』」於是魏應之就對子韶說：「小侄從此就要一心一意修行了！」就持長齋，一天到晚不斷念佛，努力精進，過了八個月。後來他在文社的朋友對他慫恿說：「只不過是一個夢罷了，何必這麼認真？」經他們一說，就漸漸開了齋戒，到癸酉年春天，無故關書房的門，吊死在房裡。屈指一算，離作夢的時間正好是三年。（這樣的文人是有害世間的人，眼光狹隘如豆，真可悲哀憐憫，但是到處皆是啊！）

①【酬業】：「酬」，酬答、報答。《漢典》。「業」，身口意善惡無記之所作也。其善性惡性，必感苦樂之果，故謂之業因。其在過去者，謂為宿業，現在者謂為現業。《佛學大辭典》。此指：酬還過去的業報。

②【子韶族子】：「族子」，同族兄弟之子。《漢典》。「子韶」，人名。此指：子韶同族兄弟之子。

③【崇禎庚午】：明崇禎三年，西元一六三〇年。

④【曹官】：「曹」，屬官。《漢典》。此意指：陰府中的官員。

⑤【縊】：吊死。《漢典》

⑥【書寮】：「寮」，小屋。《漢典》。意指：書房。

⑦【定業】：一定受報的業。定業有善惡兩種，善的定業，定受樂果，惡的定業，定受苦果。《佛學常見詞彙》

⑧【文社友】：「文社」，志趣相投的文人所結成的團體，以切磋文章為主。《漢典》。此指：文社中的友人。

⑨【咻】：音修。謂調唆（慫恿、教唆）。《漢語大詞典》

⑩【齋戒】：清除心的不淨叫做齋，禁身的過非叫做戒，齋戒就是守戒以屏絕一切嗜欲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

⑪【癸酉】：明崇禎六年，西元一六三三年。距離崇禎庚午年，正好三年。

⑫【扃】：音（ㄐㄩㄥ，jīōng）。上門、關門。《漢典》。

⑬【世間之蠹】：「蠹」音渡。蛀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謂世間的蛀蟲。此指：有害世間的人。

茹葷終墮

平湖給諫①馬嘉植。字培原。登崇禎甲戌第②。操行清正。作縣時③。從某官所囑。扑殺④欠糧二吏⑤。元旦掃墓。忽見二鬼陳冤。馬公曰。此某臺⑥意也。鬼曰。吾兩人是替身⑦。若一駁問⑧。即能辨明⑨。以雷霆之下⑩。不容置辨⑪。故負冤而死。今吾二人。雖不敢索命。老爺不久。亦當謝世⑫。為蒲圻⑬縣城隍。馬公大惡之。遂持齋戒。禮雪寶石奇和尚⑭披剃⑮。法名行旦。號僧祥。清淨修持已十二年。偶因小恙⑯。食雞子。夜分⑰。復見二吏曰。老爺以破戒。勢不能留。某日當赴蒲圻矣。至期而逝。

譯：平湖給諫馬嘉植，字培原，崇禎甲戌年登上科第，操行清正。做縣令時，聽從某官囑咐，鞭打積欠賦稅的兩個官吏致死。元旦掃墓，忽見二鬼訴冤。馬公說：「這是某臺之意思。」鬼說：「我兩人是代別人頂罪而死，若能若逐一審查詢問，即能分辨明白。只因為威懾之下，不容申辯，故負冤而死。今我二人，雖不敢索命，老爺不久，也當謝世了，將去做蒲圻縣城隍。」馬公以此為恥，頓思悔改，就持齋戒，禮雪寶石奇和尚披剃出家，法名行旦，號僧祥，清淨修持，已十二年。偶然因為小病，吃了雞蛋，夜晚時分，又見二吏說：「老爺因為破戒，已經難以留世，某日當赴蒲圻了。」至期而逝。

- ①【給諫】：官名。唐宋時給事中及諫議大夫的合稱。清代用作六科（吏戶禮兵刑工）給事中的別稱。《漢典》
- ②【登崇禎甲戌第】：「登第」，猶登科。「第」，指科舉考試錄取列榜的甲乙次第。《漢典》。「崇禎甲戌」，明崇禎七年，西元一六三四年。意指：在崇禎甲戌（音丁巳）年之科舉考中進士。
- ③【作縣時】：「作」，成為。同「做」。如：「作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做縣令時。
- ④【扑殺】：「扑」音撲。擊打。如：「鞭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謂：鞭打致死。
- ⑤【欠糧二吏】：「糧」，賦稅、田賦。「吏」，在政府機關中處理公務的人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積欠賦稅的兩個官吏。
- ⑥【某臺】：「臺」，機構名稱。古代可指中央機關。如：「中臺」、「省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處應指省的最高官署，如「藩臺」、「臬臺」，為縣令的上級。
- ⑦【替身】：替代別人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代別人頂罪而死。
- ⑧【若一駁問】：「駁」，說出自己的理由來，否定旁人的意見。《漢典》。意指：若逐一審查詢問。
- ⑨【辨明】：分辯明白，申明。辨，通「辯」。《漢語大詞典》
- ⑩【雷霆之下】：「雷霆」，比喻聲威或怒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在官府聲勢或權力的威懾之下。
- ⑪【置辯】：置辯（申辯、反駁）。《漢語大詞典》
- ⑫【謝世】：死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⑬【蒲圻】：音菩奇。此為地名。
- ⑭【雪竇石奇和尚】：「雪竇」，地名，指雪竇山。在浙江寧波奉化市。此謂：雪竇山的石奇和尚。
- ⑮【披剃】：初出家為僧尼。謂之披剃。言共剃髮披僧衣也。《佛學大辭典》。
- ⑯【恙】：音樣。疾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⑰【夜分】：夜半。《後漢書·光武帝紀下》：「夜分乃寐。」李賢《注》：「分猶半也。」《漢典》

賣齋立攝①

麻城王某。長齋②三載。忽染惡瘡③。心生退悔④。友人慰曰。公持齋人。佛天當默佑⑤。王曰。持齋三載。招此惡報。有何益乎。友曰。汝不欲此齋。可賣與吾否。王問如何賣。友曰。一分一日。三年當銀十兩八錢。王喜。遂書券得價⑥。明日將破齋。夜夢二鬼罵曰。十箇⑦月前。汝祿已盡。以持齋故。延至今日。今命算反透⑧矣。立欲攝去。王請緩一夕。當退銀。誓復長齋。明日呼其友索券。友曰。昨持歸。即於佛前焚化矣。王悔恨。立死。

譯：麻城王某，吃了三年齋，忽然染上惡瘡，他的朋友安慰他說：「您是吃齋人，佛和上天會冥冥中保佑您的。」王說：「吃齋三年，還得到這樣的惡報，吃齋人有什麼利益呢？」朋友說：「你如果後悔吃齋，可以把齋賣給我嗎？」王問怎麼個賣法，朋友說：「一天一分，三年就應當得銀子十兩八錢。」王一聽就很高興，寫了賣齋券換得銀子，打算在第二天開齋，但當天晚上就夢見兩個惡鬼罵道：「十個月以前，你的命就盡了，因為吃齋的緣故，才延長到今天，現在你把齋賣了，你就反而超過了你的壽命。」要把他立即帶走。王請求緩一個晚上，發誓退回銀子，繼續吃齋。第二天找他的朋友要贖回賣齋券，朋友說：「昨天拿回去後，就在佛前焚化了。」王悔之晚矣，馬上死了。

①【立攝】：「攝」，拘捕。《漢典》。意指：立即遭到拘捕（到陰府）。

②【長齋】：齋食長續也。齋食者，謂不過中食之行法也。七日長齋云者，則七日之間齋食也。《般舟三昧經》曰：「一食長齋。」《佛學大辭典》

③【瘡】：音窗（ㄘㄨㄥ ㄨ）。皮膚上腫爛潰瘍的病。《漢典》

④【退悔】：退縮、後悔。《漢典》

⑤【默佑】：暗中保佑。《漢典》。

⑥【書券得價】：「書券」，書寫契約。「價」，錢款。《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王某訂立契約，將持齋功德賣給友人，得到賣齋的錢。

⑦【箇】：同「個」。《漢典》。

⑧【命算反透】：「算」，數目、數額。「透」，超過。如：「透支」。《漢典》。意指：與命定的壽數相較，反而超過了。

持齋免溺 出觀感錄

康熙二年。有漁舟泊①小孤山下。夜聞山神命鬼卒曰。明日有兩鹽船來。可取之②。至晨。果有兩船至。風波頓作③。幾沒④數次。久之得免。是夕漁舟仍泊故所。聞山神責鬼使違命。鬼曰。余往收時。一舟後有觀音大士。一舟前有三官大士⑤。故不敢近耳。次日。漁人追問鹽舟。鹽舟人不信。思之。忽悟曰。有一操舵⑥者。持觀音齋⑦。一攔頭⑧者。持三官齋⑨也。

譯：康熙二年，有一條漁船停泊於小孤山下，夜間聽聞山神命鬼卒說：「明天有兩條鹽船來，當沉沒捉拿。」到第二天早晨，果然有兩條船到，風浪突然興起，數次幾乎要沉沒，過了好久才脫離危險。這天晚上，漁船仍舊停在原處，又聽到山神責問鬼使違反命令，鬼說：「我正要拿下時，一船後有觀音大士，一船前有三官大士，故不敢接近。」第二天，漁人追問鹽船，鹽船人不信，一思索，忽然醒悟說：「有一操舵者持觀音齋，一看守船頭的人持三官齋。」

①【泊】：停船靠岸。《漢語大詞典》

②【可取之】：「取」，捕取。《漢典》。謂可以捕捉他們。意指：可以取他們的性命。

③【頓作】：「頓」，立刻、突然。「作」，興起、振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突然興起（風浪）。

④【幾沒】：「幾」音機。將近、相去不遠。「沒」音莫。沉入水中。如：「沉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幾乎就要沉沒了。

⑤【三官大士】：指天官、地官、水官。普遍認為，天官大帝為堯，地官大帝為舜，水官大帝為禹。三官誕期分別為：上元，農曆正月十五日；中元，農曆七月十五日；下元，農曆十月十五日。

⑥【操舵】：掌握船舵。《漢典》

⑦【觀音齋】：「齋」，正午以前的飯食。或蔬食。《佛學常見辭匯》。此應指：蔬食。「觀音齋」齋期為正月初八日；二月初七、

初九、十九日；三月初三、初六、十三日；四月廿二日；五月初三、十七日；六月十六、十八、十九、廿三日；七月十三日；八月十六日；九月十九日、廿三日；十月初二日；十一月十九、廿四日；十二月廿五日。指逢上述諸日茹素。若能齋戒更佳。

⑧【攔頭】：看守船頭的人。〈漢典〉

⑨【三官齋】：每逢三官誕期，農曆元月十五、七月十五和十月十五，上、中、下三元日蔬食或齋戒，稱之。

萬善先資集卷二終

萬善先資集卷三

辨惑篇

釋①生物養人之疑

凡六辨

問。惟②天地萬物父母。惟人萬物之靈。天生異類③。本為養人。禁之宰殺。逆天④甚矣。●答。既知天地為萬物之父母。奈何⑤不知萬物為天地之赤子⑥。赤子之中。強凌⑦弱。貴欺賤。父母亦大不樂矣。倘因食其肉。遂謂天所以養我。則虎豹蚊虻⑧。亦食人類血肉。將⑨天之生人。又為蚊虻虎豹耶？

譯：

問：天地養育了萬物，而人是萬物之靈。飛禽走獸，本來就是供人食用的，現在禁止宰殺，要人吃素，這不是違背天意嗎？答：既然你知道天地生育了萬物，是萬物的父母，為何不知萬物就是天地的孩子，孩子之中，恃強凌弱，自以為高貴而欺侮卑下者，因為這樣會使父母傷心不愉快。如果你因為吃了眾生肉，就說天地是用這些生命來養育我，那麼以此推論，老虎、豹子吃人，蚊子、水蛭叮吸人血，就應該說天地之所以生人，是為了餵養蚊蟲、水蛭、虎、豹嗎？

①【釋】：解說或消除。《漢典》

②【惟】：用來限定範圍，相當於「只有」、「只是」。《漢典》

③【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畜生類。

④【逆天】：違背天意或天道。《漢典》

⑤【奈何】：如何、怎麼，為何。《漢典》

⑥【赤子】：嬰兒。《書·康誥》：「若保赤子。」孔穎達《疏》：「子生赤色，故言赤子。」《漢典》

⑦【凌】：侵犯、欺壓。《漢典》

⑧【蚊虻】：「虻」音蒙。「蚊虻」，一種危害牲畜的蟲類。以口尖利器刺入牛馬等皮膚，使之流血，並產卵其中。亦指蚊子。《漢語大詞典》

⑨【將】：豈、難道。《漢典》

問。然則①天何不禁人之殺。●答。天固禁之②。故累示殺報③。其不能人人禁者。亦猶不能禁虎豹蚊虻耳。

譯：

問：既然如此，上天為何不禁止人殺生呢？

答：上天本來就是不讓人殺生的，因此我們才經常看到世人殺生所受的惡報，這就是上天有意讓人見到並催人警醒的。至於不可能禁止所有的人殺生，就像無法禁止老虎豹子吃人，蚊子水蛭叮咬人血一樣。

①【然則】：連詞，用在句子開頭，表示「既然這樣」，「那麼……」《漢典》

②【固禁之】：「固」，原來、本來。《漢典》。此指：本來就是禁止殺生的。

③【累示殺報】：「累」音磊。屢次、連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屢次示現殺生的慘報。

問。審如是①。則鳥獸魚鼈。皆可不生。今何充滿於世。●答。此等皆自業所致②。若歸其故於天③。天亦不公甚矣。倘云得天地之戾氣。所以為物。試問何以獨得戾氣④。

譯：

問：果然如此，飛禽走獸及魚鱉之類就都可以不出生，為什麼它們偏偏又充滿了這個世界呢？

答：它們是因為本身業力的關係才生為異類的。如果將原因歸之於天，那天就極不公平了。如果說它們是得了天地的邪惡之氣才生為異類，試問為何惟獨牠們得此邪惡之氣呢？

①【審如是】：「審」，一定地、果然。《漢典》。意指：果然如此。

②【自業所致】：亦可謂「自業自得」，自作善惡之業而自受苦樂之果也。《正法念經·七》：「獄卒呵責罪人說偈曰：『非異

人作惡，非人受苦報，自業自得果，眾生皆如是。」《佛學大辭典》

③【歸其故於天】：「故」，原因、根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將投生於鳥獸魚鱉等動物的原由，都歸之於天的主宰。

④【倘云得天地之戾氣。所以為物。試問何以獨得戾氣】：「倘」，倘若、假如。「戾」音利。「戾氣」，邪惡之氣。「所以」，連詞。表示因果關係。用在下半句，由因及果。《漢語大詞典》。意指：假如說，因為得天地邪惡之氣，所以才墮於畜牲道，試問為何惟獨牠們得此邪惡之氣？按：此是彰明果必有因，墮於畜牲並非偶然所致。

問。天下物類甚多。人人戒殺。則蕃息日盛①。將來竟成禽獸世界。奈何。●答。蚯蚓蟲蛇。人所不食者也。豈見充滿於天下。況世間禽獸之多。正因殺禽獸者多耳。冤冤相報。互為畜生。則成禽獸世界。若人人戒殺。則物類業報漸銷②。必人天增盛③矣。楚不捕蛙。而蛙反少④。蜀不食蟹。而蟹自稀⑤。非明驗⑥乎。且子殺猶未戒⑦。遂虞⑧物類之多。與耕田未下種。先憂天下之脹滿⑨者何異。

譯：

問：世上飛禽走獸的種類很多，如果人人戒殺，它們就繁殖越多，將來豈不成了一個禽獸世界？

答：蚯蚓蟲蛇，人是不吃的，但是並未見滿世界的蚯蚓蟲蛇。世界上畜生多，正是因為殺害畜生的人多，冤冤相報。今生殺畜生，來世變畜生還債，這個世界就真成了禽獸世界了！如果能人人戒殺，則人人不受來世變畜生的果報，那麼將來生人天界的就多，而淪為畜生的就少。楚國人不捕食青蛙，青蛙反而少了，蜀國人不吃螃蟹，螃蟹反而難得見到，這不就是證明嗎？你今天還沒有戒殺，就先擔心畜生會多起來，這不是與田裡還沒下種就擔心天下人吃脹肚子一樣。有何差別呢？

①【蕃息日盛】：「蕃」音凡。「蕃息」，孳生眾多。「盛」，興旺。《漢典》。此指：動物的孳生越來越多。

②【銷】：去、除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人天增盛】：「盛」，眾、多。《漢典》。意指：具人道與天道素質的眾生數量會愈來愈繁多。

④【楚不捕蛙。而蛙反少】：「楚」，湖南、湖北的通稱。或專指湖北而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楚人不捕食青蛙，而楚地的青蛙反而不多。

⑤【蜀不食蟹。而蟹自稀】：「蜀」，四川省的簡稱。秦時隸屬巴、蜀二郡屬地，故簡稱為「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蜀人不吃螃蟹，而蜀地的螃蟹自然稀少。

⑥【明驗】：明顯的證驗或應驗。《漢典》

⑦【子殺猶未戒】：「子」，代詞。表示第二人稱。相當於「您」。《漢語大詞典》。意指：。您殺生的心行猶未戒除。

⑧【虞】：音于。憂慮、疑慮、顧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耕田未下種。先憂天下之脹滿】：「脹滿」，飽滿發脹。《漢語大詞典》。此指：耕田的農夫都還未播種，就擔心將來天下人都吃到肚子發脹（即生產過量之意）。

問。天既惡殺①。當使血肉之味。盡變為惡臭難堪②。則普天之下。自然戒殺。不亦善乎。●答。禽獸血肉。原係③惡臭難堪。世人食之。見為美者。其故有二④。一物類⑤業報⑥所致。二人類業報所致。物類之報。未當解脫⑦。其身自然變成美味。引誘世人宰割。人類之報。未當解脫。其舌自然貪愛肥甘⑧。多方借其重債⑨。若彼此業習俱盡⑩。自無飲血茹毛⑪之事。譬如有人。前世為貓。念念捕鼠。前世為鶴。念念吞蛇。若轉世為人後。不復思此二物。可見一種形骸⑫。一種嗜好。嗜好不同。從形骸起。形骸不同。從業緣⑬起。業緣不同。又從心起⑭。天不能化其心之善。安能變其味之惡⑮。

譯：

問：上天既然痛恨殺生，就應該使畜生的血肉惡臭難聞，這樣人們不自然就戒殺了嗎？

答：畜生的血肉本就惡臭難聞，但人們吃起來覺得味美，這有兩個原因：第一是這些畜生的業報所致，業報未盡，所以血肉自然變為美味，引誘人們宰割；第二是人類自身的業報，所以舌頭貪愛美味，使業債越積越多，如果業習除盡，自然不

會再貪吃眾生血肉，以為美味了。正如有有人，過去世為貓，念念都是捕鼠，過去世為鶴，時時想吞蛇，而一旦轉生為人，就不再想捕鼠吞蛇了。可見有某種形體就有某種嗜好，嗜好不同，是由於形體不同，形體不同，是由於業力因緣不同，業緣不同，是由於用心不同，或善或惡。上天不能教化眾生的心轉向善的方向，又怎能轉變肉食的味道，令之臭惡呢？

①【**天既惡殺**】：「惡」音物。憎恨、討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上天有好生之德，憎恨殺生。

②【**難堪**】：不易忍受、承受不了。《漢典》

③【**原係**】：「係」，是。《漢典》。意指：原本就是。

④【**其故有二**】：「故」，原因。《漢典》。意指：其中原因有兩個。

⑤【**物類**】：特指人或動物。《漢典》。此指：動物。

⑥【**業報**】：應於善惡業因之苦樂果報。又業因與果報。《寶積經·九十六》曰：「閻羅常告彼罪人，無有少罪我能加，汝自作罪今日來業報自招無代者。」《南本涅槃經·六》曰：「是薄福人受業報故。」《法華經·序品》曰：「善惡業緣，受報好醜。」《宗鏡錄·二十六》曰：「命是一期之業報。」《佛學大辭典》

⑦【**解脫**】：離縛而得自在之義。解惑業之繫縛，脫三界之苦果也。《唯識述記·一本》曰：「解調離縛，脫謂自在。」《華嚴大疏·五》曰：「言解脫者，謂作用自在。」《傳心法要·下》曰：「前際無去，今際無住，後際無來。安然端坐，任運不拘，方名解脫。」《佛學大辭典》

⑧【**肥甘**】：指肥美的食品。《漢典》

⑨【**多方借其重債**】：「多方」，多方面。《漢典》。「借其重債」，謂殺生者，必定要償還未來的命債，食肉就好像先預先借物類的命債，而此債很重，時候到了，仍須償還。意指：為滿足口腹之慾，用各種方式先預借未來生命的重債。

⑩【**業習俱盡**】：「業」，我們的一切善惡思想行為，都叫做業，如好的思想、好的行為叫做善業，壞的思想、壞的行為卻叫做惡業。《佛學常見詞彙》。「習」，煩惱之餘氣曰習氣，又云習。《佛學大辭典》。意指：一切業因及煩惱習氣都沒有了。

⑪【**飲血茹毛**】：「茹」音如。吃、咀嚼、吞咽。同「茹毛飲血」，語本《禮記·禮運》：「飲其血，茹其毛。」上古時候，人們尚不知用火，連毛帶血生食鳥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殺生食肉。

⑫【形骸】：形體。《漢典》。此指：生命型態。

⑬【業緣】：善惡果報的因緣。善業是招感樂果的因緣，惡業是招感苦果的因緣。一切眾生，都是由業緣而生的。《維摩經》說：「是身如影，從業緣生。」《佛學常見詞彙》

⑭【業緣不同。又從心起】：「心」指無形的精神作用，也就是佛教所說的八個識：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末那識、阿賴耶識。《佛學常見辭彙》。意指：善惡業因果報的差異，亦由妄心的造作不同生起。

⑮【天不能化其心之善。安能變其味之惡】：「化」，教化、變化。「之」，往。《漢典》。意指：上天不能教化眾生的心轉向善的方向，又怎能轉變肉食的味道，令之臭惡呢？

問。殺生為業者。仰事俯育①皆賴此。勸之改業。絕其生路矣。愛物不愛人。吾不取也。●答。殺生為業。猶漏脯救飢②。雖暫得衣食。而千萬劫③受苦。未有了期④也。正惟⑤愛之。故勸改業。反謂絕其生路。則細人⑥之見矣。

譯：

問：屠夫獵戶等以殺生為業的人，就靠此養家糊口，你勸他們不殺生，不是斷了他們的生路嗎？愛物不愛人，我以為是不可取的。

答：以殺生為業，猶如不顧後患而以被屋漏水浸染會生漏脯毒的隔夜肉類來充饑，雖然暫時得到了衣食，但卻千萬劫遭受業報，沒有結束的時候。我正是因為愛護他們，才勸他們另謀生計，而你反說我斷了他們的生路，這真是小人之見。

①【仰事俯育】：又作「仰事俯畜」。供養父母，養育妻兒。語本《孟子·梁惠王上》：「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後泛指維持家計。亦作「事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漏脯救飢】：又作「漏脯充饑」。「脯」音府。乾肉。「漏脯」，被屋漏水浸染的隔夜肉類，會生漏脯毒，食後上吐下瀉，胸膈滿脹，腸如刀割，甚而致死。「漏脯充饑」，比喻只顧眼前小利與欲望而不顧後患。《抱樸子·外篇·嘉遯（音盾）》：「咀漏脯以充饑，酣鴆酒以止渴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劫】：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也。故又譯大時。《智度論·三十八》曰：「劫簸，秦言時節。」

又曰：「時中最小者六十念中之一念，大時名劫。」《釋迦氏譜》曰：「劫波，此土譯之名長時也。」《慧苑音義·上》曰：「劫，梵言，具正云羯臘波，此翻為長時。」劫有二種：一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也。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祖庭事苑》曰：「日月歲數謂之時，成住壞空謂之劫。」二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法華論》曰：「示現五種劫：一者夜，二者晝，三者月，四者時，五者年。」《智度論·三十八》曰：「有人言：時節歲數名為小劫，如《法華經》中，舍利弗作佛時，正法住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佛學大辭典》。梵語劫簸的簡稱，譯為時分或大時，即通常年月日所不能計算的極長時間。《佛學常見詞彙》

④【未有了期】：「了」，完結、結束。「期」，期限。《漢典》。意指：沒有結束的時候。

⑤【正惟】：「惟」，因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正是因為。

⑥【細人】：見識短淺之人、小人。《禮記·檀弓上》：「君子之愛人也以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漢典》

釋俗見①斷殺之疑 凡八辨

問。牛可耕田。犬能司夜②。固當憐之。豬羊一無所能。不食何用。●答。戒殺放生。不過自全其惻隱耳③。豈因物之有用無用哉。因有用而不食。仍然自私之念矣。況蚺蛇④蝠⑤蠍⑥。蠍螂⑦。俱係無用。試問何以不食乎。

譯：

問：牛能耕田，狗能守夜，是應當加以愛護的，但豬羊等一無所能，如不作為食物，還有什麼價值？

答：我們戒殺放生，只是為了保存我們的慈悲心，並不是因為那些畜生有用或無用。如果只是因它對人有用才不殺不食，這還是出於人類的自私心，就不是慈悲了。請問，蛇、蝙蝠、蠍子、蜘蛛、金龜子之類，人們認為是無用的，可人又為什麼不吃呢？

①【俗見】：一般俗人的見解。《漢典》

②【司夜】：「司」，職掌。《漢典》。此指：負責守夜。

③【自全其惻隱耳】：「自全」，保全自己。「惻隱」，見人遭遇不幸而心有所不忍。即同情。《孟子·告子上》：「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漢典》。意指：讓自己一念不忍、同情之心不要令其喪失。

④【虺蛇】：「虺」音完。古書上說的一種毒蛇。《漢典》。按：虺與蛇連稱或指各種蛇類，或泛指毒蛇。

⑤【蝠】：指蝙蝠（音邊福）。哺乳動物，頭和身體的樣子像老鼠。前後肢都有薄膜和身體連著，夜間在空中飛，捕食蚊蛾等。《漢典》

⑥【蠍】：音些。節肢動物，胎生。頭胸部的螯肢呈鉗狀，胸腳四對。後腹狹長，末端有毒鉤，用來防敵和捕蟲，食昆蟲、蜘蛛等。乾燥蟲體可入藥。《漢典》

⑦【蠨蛸】：音稍稍。蜘蛛的一種，腿很長，結網成車輪狀。亦稱「喜蛛」、「蟪（音洸）子」。《漢典》

⑧【蜣螂】：音羌郎。滾糞成球而在其中產卵，幼蟲在其上取食的一種金龜科甲蟲（如糞金龜），俗稱「屎殼郎」。《漢典》

問。雞犬牛羊。皆哀鳴畏死。殺之固所不忍。水族無聲淚者。安能①盡戒。●答。形有大小。性無大小②。殺防風氏③與嬰兒。其罪均也④。倘謂形小者可殺。則人身更小於牛。是殺牛反不如殺人矣。若云無聲不痛。試於瘖人⑤就戮⑥時察之。

譯：

問：雞犬牛羊都哀鳴怕死，殺它們心中有所不忍，但水中魚蝦則無聲無淚，我們總不能連魚蝦都不吃了吧！

答：物類的形體有大小之分，但體性沒有大小之分，因此殺一巨人與殺嬰兒的罪是一樣的。如果說形體小就可恣意殺害，那人比牛小，殺牛就不如殺人了。如果說不會出聲的就沒有痛苦，請於啞巴被殺害時觀察，就知有沒痛苦恐怖。

①【安能】：豈能、怎能。《漢典》

②【性無大小】：「性」，體之義，因之義，不改之義也。《唯識述記·一本》曰：「性者體也。」《探玄記·十八》曰：「性是因義。」《大乘義章·一》曰：「性釋有四義：一者種子因本之義，二體義名性，三不改名性，四性別為性。」《智度論·三十一》曰：「性名自有，不待因緣。」《佛學大辭典》。意指：體性沒有大小。

③【防風氏】：古代傳說中部落酋長名。《國語·魯語下》：「丘聞之，昔禹致羣神於會稽之山，防風氏後至，禹殺而戮之。其骨節專車。」韋昭《注》：「防風，汪芒氏之君名也。」《漢典》。「骨節專車」，謂一節骨頭就佔滿一輛車，言其體積之大。傳說防風氏為巨人族，有三丈三尺高。

④【其罪均也】：「均」，等同、相同。《漢典》。意指：罪責相同。

⑤【瘖人】：「瘖」音亞。同啞。不能說話。《漢典》。意指：啞巴。

⑥【就戮】：「戮」音路。「就戮」，受戮、被殺。《漢典》

問。操刀自割①。固害慈心。今攜物至他所。使人殺訖②。然後持歸。不失遠庖廚③之義。足矣。
●答。此掩耳盜鈴④也。若使人代殺。即可嫁禍⑤於人。則屈受笞杖⑥者。但當怨隸人。不當怨官長⑦。若他處就戮。即可遷怨彼處。則枉判流徙⑧者。但當恨邊地。不當恨刑官⑨。豈物類可欺。自心可欺耶⑩。

譯：

問：自己動手殺生是損害了慈悲心，如果我拿到外面，請別人宰殺之後再拿回家，也不失孟子的君子遠庖廚之義，這樣總可以吧。

答：這不過是掩耳盜鈴。你請他人代你屠宰，想將殺生的罪過移禍於代殺的人。你想，那些受冤枉挨棍棒的人會只怨行刑的差役而不恨官老爺嗎？如果換一個地方殺生就能遷怒於別處，那被冤枉判刑而遭流放的人就只應該恨他所去的邊地而不恨判他的官員了。難道物類可以欺，而自心也可自欺嗎？

①【操刀自割】：「操刀」，持刀、執刀。「割」，殺、屠宰。《漢典》。意指：自己持刀屠宰牲畜。

②【訖】：音氣。完畢、終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遠庖廚】：「遠」音院。避開。「遠庖廚」，典出《孟子·梁惠王上》：「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君子遠庖廚」，比喻君子有仁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趙岐《注》：「不欲見其生、食其肉也。」孫奭《疏》：「是以君子之人，凡於庖廚烹炙之事所以遠去之也。」

④【掩耳盜鈴】：把耳朵捂住去偷鈴鐺。比喻欺騙不了別人，只能欺騙自己。《漢典》

⑤【嫁禍】：調移禍於人。《漢典》

⑥【屈受笞杖】：「屈」，冤枉。「笞」音吃。「笞杖」，用杖抽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被冤枉而受到杖打的刑罰。

⑦【但當怨隸人。不當怨官長】：「隸」音利，通隸。「隸人」，職位低微的官吏。《左傳·昭公四年》：「與人納之，隸人藏之。」杜預《注》：「與、隸皆賤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官長」，舊時行政單位的主管官吏。《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冤枉而屈受杖打的人，僅能埋怨執行杖打的官差，而不能抱恨錯判案件的長官。

⑧【枉判流徙】：「徙」音洗。「流徙」，流放、放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受冤枉被判處流放之罪。

⑨【但當恨邊地。不當恨刑官】：「邊地」，邊遠或靠近邊界的地方。「刑官」，掌理刑法的官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冤枉被判處流放者，只能怨恨邊地的管理者，而不能抱恨錯判案件的刑官。

⑩【豈物類可欺。自心可欺耶】：「豈」，表示疑問或反詰。相當於難道。「欺」，欺騙、欺詐。《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動物可以欺蒙，難道自己的良心也可以欺瞞嗎？

問。所放之物。被人捕去。奈何①。●答。捕者自捕。放者自放。譬如良醫療病。不能保將來之不死。譬如凶年設粥②。不能保日後之不飢。譬如工師③構④大廈。不能保久遠之不壞。世間萬事皆然。何獨至於放生而疑之。無如⑤今人當⑥名利所在。則奮然⑦勃然⑧。略無⑨顧慮。獨至⑩善事當前⑪。則逡巡⑫畏縮⑬。百計求其弊端⑭。宜乎釀成此苦娑婆界也⑮。

譯：

問：我買放的那些生命又被別人捕捉去了，怎麼辦？

答：他捕他的，你放你的。正如良醫給人治病，並不保證病人將來不死；又如災年施粥，並不保證這些災民以後就不再挨餓；又好比工匠修建高樓大廈，也不保證它永遠不倒。世間萬事萬物都是這個道理，為什麼對放生就顧慮重重呢？無奈今天的人爭名奪利毫無顧慮，唯獨善事在面前就徘徊不進，畏怯退縮，總覺得這樣做不好，那樣做也不好，想盡一切辦法，找作善事可能出現的弊害。無怪乎造成這個堪忍的濁惡世界。

①【奈何】：怎麼辦。《漢典》

②【凶年設粥】：「凶年」，收成不好、鬧饑荒的年歲。「粥」指「粥廠」，慈善家在荒年或隆冬時，施粥賑濟貧民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在荒年時設粥廠來救濟饑民。

③【工師】：古官名。上受司空領導，下為百工之長。專掌營建工程和管教百工等事。或稱工匠。工程師。《漢典》。此指：建築師或工匠。

④【構】：搭蓋、建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無如】：無奈。《漢典》

⑥【當】：面對著。《漢典》

⑦【奮然】：振起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勃然】：朝氣蓬勃的樣子、精力充沛的樣子。《漢典》

⑨【略無】：全無，毫無。《漢典》

⑩【獨至】：「獨」，唯獨、僅僅。《漢典》。意指：唯獨在…。

⑪【當前】：在面前；前面。《漢典》

⑫【逡巡】：音（ㄘㄨㄣˊ ㄒㄩㄣˋ）。徘徊不進、滯留。《後漢書·隗囂傳》：「舅犯謝罪文公，亦逡巡於河上。」李賢《注》：「逡巡，不進也。」又作，遲疑、猶豫。《漢典》

⑬【畏縮】：因害怕而退縮、畏怯退縮。《漢典》

⑭【百計求其弊端】：「百計」，謂想盡或用盡一切辦法。《漢典》。「弊端」，產生弊害的漏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想盡一切辦法，找作善事可能出現的弊害，使人懷疑退縮而不願行善。

⑮【宜乎釀成此苦娑婆界也】：「宜」，猶當然、無怪。表示事情本當如此。「乎」，語氣助詞。表感嘆。相當於「啊」。「釀」，逐漸形成、造成。《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由於上述的過惡，無怪乎造成這個堪忍的濁惡世界。

問。物既損傷。放之未必終活。何苦枉費錢財。●答。物既損傷。尤可憐憫。若乘此而生。固莫大之功。倘不幸而死。使物類善終①。不猶愈於鼎鑊煎熬②乎。譬如獄中之囚。明知其無辜③而將縱矣。豈得因彼形容枯槁④。反置之死地乎。

譯：

問：那些物類在遭捕捉時已有損傷，即使買來放生，也不見得能活命，又何必白白浪費錢財呢？

答：既受了傷，就更加可憐了。如果你買放生而得以活命，這是大功德，萬一死了，但能使其善終於大自然，不還勝過被烹煮而死的結果嗎？正如牢中囚犯，知是無辜就要釋放，哪能因他身體瘦弱，面色枯黃就反而置之死地呢！

①【善終】：指人正常的死亡，不死于刑戮或意外的災禍。《漢典》

②【不猶愈於鼎鑊煎熬乎】：「猶」，仍然、還。「愈」，較好、勝過。「鼎鑊」，鼎和鑊。古代兩種烹飪器。《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動物經放生未必能成活，但能使其善終於大自然，不還勝過被烹煮而死的結果嗎？

③【無辜】：清白無罪的、沒有罪。《漢典》

④【形容枯槁】：「形容」，形體容貌。「槁」音稿。「枯槁」，枯萎，枯乾。意指：身體瘦弱，精神萎靡，面色枯黃。《漢典》

問。行善以立心①為主。心地②苟善。何須戒殺。●答。何哉。爾所謂善心③者。為口腹之娛。使物類受彌天痛苦④。究竟⑤一入咽喉。遂成糞穢膿血⑥。則天下凶心毒心。莫此為甚矣⑦。試問善心⑧更在何處。吾恐三惡道中。儘是此輩善心人也。

譯：

問：行善以培養善心為根本，只要心善，又何必戒殺呢？

答：你所指的是那一種善心人呢？為一己的口腹之欲，不惜讓其它生靈蒙受巨大痛苦，而從口中吃下的這些「美味」，很快就變成糞便膿血，天下還有什麼比這更凶毒殘忍的心嗎？請問這些人善心在何處？只怕三惡道中盡是這類所謂善心人

啊！

①【立心】：存心。《漢典》

②【心地】：心為萬法之本，能生一切諸法，故曰心地。又，修行者依心而近行，故曰心地。又，三業中，心業最勝，故曰心地。《心地觀經·八》曰：「三界之中以心為主，能觀心者究竟解脫，不能觀者究竟沈淪。眾生之心猶如大地，五穀五果從大地生，如是心法生世出世善惡五趣有學無學獨覺菩薩及於如來，以此因緣三界唯心，心名為地。」《楞嚴經·二》曰：「本元心地。」《止觀·五上》曰：「心定如地不可動。」《大日經疏·三》曰：「如世人舉趾動足皆依於地，菩薩亦如是依心進行，故名此心為地。」《天台戒疏·上》曰：「三業之中，意業為主，身口居次，據勝為論，故為心地也。」《佛學大辭典》

③【何哉。爾所謂善心】：「何」，疑問代詞。「爾」，你。《漢典》。意指：你所指的是那一種善心？言下之意是，不敢苟同視殺生為善心的言論。

④【為口腹之娛。使物類受彌天痛苦】：「口腹」，指飲食。「娛」，快樂、歡樂。「彌天」，滿天。極言其大。《漢典》。意指：為享受飲食的快樂，使動物受到極大的痛苦。

⑤【究竟】：到底、最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遂成糞穢膿血】：「遂」，於是。《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吃進的食物，最後也只化作體內骯髒的糞便與汙穢的膿血。

⑦【天下凶心毒心。莫此為甚矣】：「莫」，代詞。沒有誰、沒有什麼。「甚」，厲害、嚴重。《漢語大詞典》。「此」，代指上文「為口腹之娛。使物類受彌天痛苦」這件事。此指：天下沒有比為滿足口腹之欲而殘殺生靈更凶、更毒的心了。

⑧【善心】：以慚愧之二法及無貪等之三根為善之自性，與之相應而起之一切心（心，指眼識等之心王。心所從屬於心王，係與心王相應之精神作用）心所（心所有法的簡稱，也就是為心所有的各種思想現象，共有五十一法，即遍行五，別境五，善心所十一，煩惱六，隨煩惱二十，不定四。）名曰善心。《佛學大辭典》。善良的心，好心腸。《漢語大詞典》

問。吾則無可無不可①。非戒殺非不戒殺②。置之無心③而已。●答。無心戒之。功固不淺。無心殺之。罪亦不輕。寇盜劫掠他家。飛矢④誤中於汝。汝能諒⑤其無心乎。

譯：

問：我是無可無不可，非戒殺，非不戒殺，而不起心動念。

答：以這種無心態度戒殺，功德當然不少，但以無心態度殺生，罪也不輕。如果強盜搶劫鄰家財物時，而飛矢誤傷了你，你能原諒他的無心嗎？

①【無可無不可】：典出《論語·微子》：「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無可，不一定可。無不可，不一定不可。這意思就是以道義為準，毫無執著。馬融《注》：「亦不必進，亦不必退，唯義所在。」這是聖人行權之道，非賢人所能行。《論語講要》。此句雖指毫不執著，但不是一般人所能做到，故不可妄談，誤以為自己達到此境。

②【非戒殺非不戒殺】：對於戒殺或不戒殺這件事，心中並不執著。

③【無心】：真心離妄念，謂之無心。非云無心識。又妄心如幻影，自性不可得，故云無心。又一時休止心識而使不生，故云無心。如五位無心。（一，無想天無心，外道生於色界四禪天之無想天，五百大劫間受無心果報之位也。二，無想定無心，外道為生於無想天而修無相定之位也。三，滅界定無心，是俱解脫之阿羅漢，欣樂涅槃妙寂所入之無心定之位也。以七日為最極。四，極睡眠無心，在極睡眠而一時六識不修行之位也。五，極悶絕無心，是過於打傷病苦等而一時氣絕失心之位也。此無心為於一期相續之身上論者，故不言死生位之二無心，且末那，阿賴耶之二識，恒時相續而無斷絕無心之時，故不言之。但於六識論之。）《宗鏡錄·四十五》曰：「《大寶積經》云：『文殊師利言：如人學射，久習則巧。後雖無心，以久習故，箭發皆中。我亦如是，初學不思議三昧，繫心一處。若久習成就，更無心想。恒與定俱。先德云：一念妄心僅動，即具世間諸苦。如人在荊棘林，不動則刺不傷。妄心不起，恒處寂滅之樂。一念妄心纔動，即被諸有刺傷。故經云：有心皆苦，無心即樂。』」同《八十三》曰：「若不起妄心，則能順覺。所以云無心是道。」《金剛經》曰：「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傳心法要·下》曰：「如今但學無心，頓息諸緣。莫生妄想分別。無人無我，無貪瞋，無憎愛，無勝負，但除卻如許多種妄想，性自本來清淨。即是修行菩提法佛等。」《佛學大辭典》。此指：沒有妄心。非凡夫境界。

④【飛矢】：「矢」音始。「飛矢」，急速射來的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諒】：寬恕。《漢典》

問。異類眾生。不下①恆沙之數。今所救有限。亦何濟於事。●答。上帝②好生惡殺③。生全一

物④。已合天心⑤。況多命乎。譬之貧者。銅山金穴不可得。即斗粟亦足延命⑥。

譯：

問：畜類眾生多於恒河沙數，今天你能救的有限，只怕無濟於事。

答：上天有好生之德，能救助保全一條生命也是合乎天意的，何況是保全許多生命呢？好比貧窮的人，你不能送他銅山金礦，但是一斗粟米也能救他一命。

①【不下】：不少於、不低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上帝】：指天帝、上天，或玉皇大帝。

③【好生惡殺】：「好」音浩。「惡」音物。「好生惡殺」，愛惜生靈，憎惡殺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生全一物】：「生全」，保全生命、全身。《漢典》。意指：保全一物類之生命。

⑤【天心】：猶天意。《漢典》

⑥【譬之貧者。銅山金穴不可得。即斗粟亦足延命】：「銅山金穴」，比喻極其富有。「粟」音素。「斗粟」，一斗之粟。指少量的糧食。《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譬如貧窮之人，雖不能奢求一下子讓他極富，但只要給與少許糧食，也足讓他延續生命。言下之意是，畜生道的眾生雖不能一下子讓牠提升到善道享福，但救牠免於宰殺，這是我們可以做到的。

釋業重難救之疑 凡六辨

問。物類烹割。勢所難逃①。我縱不殺。必有殺之者。不殺何益。●答。物罪固不可逃矣。己罪獨不可逃乎②。因不可逃而殺之。與彼同受不可逃之罪矣③。獨④不思物類前生。亦執不可逃之見。以致今日不可逃也。奈何⑤處可逃之地。不思早自逃乎。

譯：

問：畜生遭屠宰烹煮是勢所必然，逃不了的，我不殺它，別人也會宰它，我戒殺又有什麼意義呢？

答：動物被殺的殃禍乃過去生的罪業所致，固然無可脫免；但今日我們自己三業所招的罪業，難道也不能避免嗎？若因動物既有被宰殺烹煮的定業，就恣意將其殺害，那我們此時也種下未來和牠們一樣不可逃的定業。你不想想今天遭果報的這些畜生，前世或許正與你一樣造了「罪不可逃就殺它」的業，因此今世它才逃也逃不了的。為何處在可逃離之地，而不考慮早早從製造殺因中逃脫呢！

①【勢所難逃】：形勢、情勢。《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動物被宰殺烹煮的命運是很難避免的。

②【物罪固不可逃矣。己罪獨不可逃乎】：「罪」，苦難、禍殃。《漢典》。此指：動物被殺的殃禍乃過去生的定業所致，固然無可脫免；但今日我們自己三業所招的罪業，難道也不能避免嗎？

③【因不可逃而殺之。與彼同受不可逃之罪矣】：連貫上文，此指：若因動物既有被宰殺烹煮的定業，就恣意將其殺害，那我們此時也種下未來和牠們一樣不可逃的定業。

④【獨】：難道、豈。《漢典》

⑤【奈何】：如何、為何。《漢典》

問。世間物命。類①多欠債相償。殺之何罪。●答。物命償債。理所固然②。但有對受殺果。不對受殺果之分耳。對受殺果者。前世彼曾殺我。今怨對③相逢。理當酬④我也。不對受殺果者。前世他人曾被其殺。今業報雖至。不當酬我也⑤。世人一宴之時⑥。牲肴數品⑦。一盤之肉。細命⑧百千。安得盡取對受者而殺之⑨。故知取償於宿世者。千中希得一二⑩。而借債於來生者⑪。比比皆然⑫也。言念及此。良⑬可畏矣。

譯：

問：畜類眾生大多是因為過去世欠了債，今世變盤中食物還債的，殺它們有什麼罪呢？

答：變畜生還債是理所當然，但你宰殺它們，則有對受果報和非對受果報的區別。所謂對受果報，就是前世他曾殺我，欠我一命，今生仇家相逢，我便殺它，這是它應受的果報。所謂非對受果報，就是前世他殺了別人，今天該受報應，但他並非欠我一命，而是欠別人的，如果我殺了它，它受的就是非對受果報。世人每一次的宴席，各種煮熟的肉食，種類很多，

往往一盤肉食就要犧牲許多生命，成千上萬的物命中，豈能剛好都是與我們有「對受殺」者，來酬償命債呢？因此可知，酬償前世命債，而且可以還地剛剛好的，千個當中。找不到一二個，而預借命債，來世還是要償還的，到處都是。想到這裡真令人毛骨聳然，太可怕了。

①【類】：大抵、大都。《漢典》

②【固然】：當然、理應如此。本來就如此。《漢典》

③【怨對】：同「怨懟」，怨恨，不滿。《漢語大詞典》。此指：冤家對頭。

④【酬】：即「酬償」，報償、償還。《漢語大詞典》

⑤【前世他人曾被其殺。今業報雖至。不當酬我也】：「業報」，應於善惡業因之苦樂果報。又業因與果報。《寶積經·九十六》曰：「閻羅常告彼罪人，無有少罪我能加，汝自作罪今日來業報自招無代者。」《南本涅槃經·六》曰：「是薄福人受業報故。」《法華經·序品》曰：「善惡業緣，受報好醜。」《宗鏡錄·二十六》曰：「命是一期之業報。」《佛學大辭典》。「其」，指應酬償命債的動物。連貫上文，此指：這隻被殺的動物，前世曾造殺某甲的業，今日業報成熟而被殺，但其償還命債的對象應是某甲，而不是我。

⑥【一宴之時】：「時」，時候；時間。《漢語大詞典》。意指：每一次的宴席。

⑦【牲肴數品】：「牲」，古代特指供宴饗祭祀用的牛、羊、豬。「肴」音搖。做熟的魚肉等。「品」，事物的種類。《漢典》。意指：各種煮熟的肉食，種類很多。

⑧【細命】：「細」，微細、輕微。《漢典》。意指：微細的生命。

⑨【安得盡取對受者而殺之】：「安」，副詞。表示疑問。相當於「怎麼」、「豈」。《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在宴席上，成千上萬的物命中，豈能剛好都是與我們有「對受殺」者，來酬償命債。言下之意是，還債與討債都不會做到恰好公允。

⑩【故知取償於宿世者。千中希得一二】：「宿世」，前世。「希」，假借為「稀」。稀少、罕見。《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因此可知，酬償前世命債，而且可以還地剛剛好的，千個當中。找不到一二個。

⑪【借債於來生者】：「借債」，向人借錢。《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既然平時所殺，多半不屬於「對受殺」的，因此，多是預借命債，來世還是要償還的。

⑫【比比皆然】：「比比」，處處。「比比皆然」，到處都是。形容多。同「比比皆是」。《漢典》

⑬【良】：誠然、的確。《漢典》

問。不對受者殺之。固當有報。若對受者。一往一來。殺報已盡。庸何傷①哉。●答。子不見市人②相毆乎。此以杖來。彼以杖往。兩拳迭下如雨③。曾見一往一來之後。各各束手平心④乎。菩薩於未來世因緣。洞若觀火⑤。所以遇怨讎而不報也。

譯：

問：非對受者而殺它，將來固然是要酬償命債的，但如果是對受者而殺它，欠命還命，理所應當，這樣就不會再有殺報了，又有什麼不妥的呢？

答：你沒有見過市井流俗之人在街上鬥毆嗎？你一棍打過來，我一棍打過去，兩人拳腳相加，落在對方身上，幾時見過你打我一下，我再還你一下就心平氣和住手的呢？冤冤相報，哪有終止的時候，菩薩正是因為對未來世的因緣果報看的非常清楚，所以遇到怨仇一律不報，就是為了避免生生世世為仇。

①【庸何傷】：「庸」，豈、怎麼。「何傷」，何妨，何害。意謂沒有妨害。《漢典》。意指：難道有什麼妨害。

②【市人】：指市井流俗之人。《漢典》

③【兩拳迭下如雨】：「迭」音跌。交替、輪流。《漢典》。意指：兩人互毆時，拳頭如下雨般，接連飛舞。

④【束手平心】：「束手」，指不抵抗。《漢典》。此指：作罷停手後，彼此心平氣和。

⑤【洞若觀火】：觀察事物非常清楚透澈。也作「明若觀火」、「洞如觀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問。佛言。有生①之屬。或多宿世父母六親②。有何證驗③。而忍作此想④。●答。六道眾生。無量劫來。輪迴⑤不已。若以一劫論。其數無量。安⑥見目前一切。與吾無關耶。汝作是想。猶且

不忍。倘不知而殺。或見殺不救。獨何忍乎。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察矣⑦。

譯：

問：佛說有情識的眾生多是我們生生世世的父母六親眷屬，這話有何根據，而忍心作此想法。

答：眾生從無量劫來就在六道中輪迴，若以一劫而論，我們就有無數父母眷屬，無量劫的父母眷屬那就真是多於恒河沙了，又怎能知道眼前這些物類在過去的生生世世中與你不是眷屬呢？想到過去世的父母眷屬今天淪為物類，心中就不忍，如果今天你因認不出他們而加以殺害，或見他們被殺害而不營救，就能忍心嗎？這正如《孟子·盡心章》所說的不能實行三年的重喪以盡大孝，而卻在總麻、小功這類小孝的喪禮上講究，同樣的顛倒。

①【有生】：有生命。《漢典》。此指：有情識的眾生。

②【六親】：有以下幾種說法：(1)《老子》：「六親不和有孝慈。」王弼《注》：「六親，父、子、兄、弟、夫、婦。」(2)《管子·牧民》：「上服度，則六親固。」尹知章《注》：「六親，謂父母兄弟妻子。」(3)漢賈誼《新書·六術》篇，以父、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從曾祖昆弟、族兄弟為「六親」。(4)《史記管晏列傳》：「上服度則六親固。」張守節《正義》：「六親謂外祖父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子之子六也。」(5)《左傳·昭公二十五年》：「為父子、兄弟、姊妹、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晉杜預《注》：「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眾星之共辰極也。」即以父子、兄弟、姊妹、甥舅、昏媾、姻亞為六親。《漢典》

③【證驗】：證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忍作此想】：「忍」，狠心、不仁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忍心作這樣的想法。

⑤【輪迴】：眾生無始以來，旋轉於六道之生死，如車輪之轉而無窮也。《法華經·方便品》曰：「以諸欲因緣，墜墮三惡道。輪迴六趣中，備受諸苦毒。」《心地觀經·三》曰：「有情輪迴生六道，猶如車輪無始終。」《觀佛三昧經·六》曰：「三界眾生，輪迴六趣，如旋火輪。」《身觀經》曰：「循環三界內，猶如汲井輪。」《觀念法門》曰：「生死凡夫罪障深重，輪迴六道。」《佛學大辭典》

⑥【安】：疑問詞，哪裡。如：安能如此？《漢典》

⑦【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察矣】：語出《孟子·盡心章句上》：「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察……，是之謂不知

務。」《孟子》趙岐《注》：「尚不能行三年之喪，而復察總麻、小功之禮。」「總」音思，指「總麻」，古代喪服名。五服中之最輕者，孝服用細麻布製成，服期三月。凡本宗為高祖父母，曾伯叔祖父母，族伯叔父母，族兄弟及未嫁族姊妹，外姓中為表兄弟，岳父母等，均服之。「小功」，舊時喪服名，五服之第四等。其服以熟麻布製成，視大功為細，較總麻為粗。服期五月。凡本宗為曾祖父母、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祖父母，未嫁祖姑、堂姑，已嫁堂姊妹，兄弟之妻，從堂兄弟及未嫁從堂姊妹；外親為外祖父母、母舅、母姨等，均服之。「察」，明察。《漢典》。孫奭《疏》：「蓋總麻，三月之服者；小功，五月之服者也。今夫不能三年之喪，為不孝之大者也；而察總、小功之禮，是孝之小者也。執親之喪不能去不孝之大者，而乃反察孝之小者；如此，又安知先、後之務為緩急乎？」意指：不能實行三年的重喪以盡大孝，而卻在總麻、小功這類小孝的喪禮上講究。連貫上文，言下之意，不先從事務的大處著手，即「不知而殺。或見殺不救」；反而注重枝末小事，即「不忍作此想」，這是顛倒。

問。宿世六親既多。則墮於異類①者亦多。但既為六親。定然與吾有緣。縱墮異類。未必死於吾手。●答。爾亦知六親亦從怨對中來②乎。吾蒙其惠者。彼酬吾債也③。彼蒙吾惠者。吾酬彼債也。縱或至親骨肉。得從善緣相聚。又因愛之過深。未免責望④過切。責望不已。繼以憤怒。憤怒不已。兩生嫌隙⑤。第一世少有嫌隙。即種第二世讎怨之本。第二世既成讎怨。即種第三世相食相誅之本。而其間強凌弱。大吞小。無所不至⑥。須知讎怨之根。皆從親起⑦。人若無親。即無怨。無怨。亦無親⑧。怨親者。對待之勢。輪迴之本⑨。如來教人怨親平等。其旨微⑩。其利溥⑪矣。

譯：

問：既然過去世的六親既然很多，其中墮入畜生道的也就多，但既然都是六親，與我就有緣，縱然為畜生，也未必會死在我手中。

答：你不知道今世之六親眷屬，也是從宿世仇恨對待的關係感召而來，酬償彼此的業報嗎？受了我恩惠的，就要來還我的債；施了恩惠給我的，我就要還債給他。即使至親骨肉是因過去世的善緣才聚在一起，也可能因愛得太深而期望過高，要求過嚴。一旦失望，自然產生意見與不滿，以至生了怨怒。第一世稍有怨怒不滿，就種下了第二世怨恨的因，第二世就

成了對頭。這樣就又種下第三世相吃相殺的因，以至恃強凌弱，以大吞小，無所不為。須知讎怨的根源，皆是從親屬關係中，因愛深責切而產生的情感摩擦而來，人若沒有親愛的對待要求，就不會產生怨仇的對立；若沒有怨對的報復酬償，就不會產生親愛的憐惜，仇人與親屬處於對立的態勢，凡有對立，便是輪迴不止的根本緣由。因此如來教導我們怨親平等，意旨幽深而精妙，其利益非常廣泛。

①【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畜生類。

②【六親亦從怨對中來】：「怨」，仇恨、怨仇。「對」，對待。《漢典》。意指：今世之六親眷屬，也是從宿世仇恨對待的關係感召而來，酬償彼此的業報。

③【吾蒙其惠者。彼酬吾債也】：「蒙」，受。如：「承蒙」。「惠」，恩惠。「酬」，酬答、報答。《漢典》。意指：表面上看，好像我受惠於他，其實是他償還過去所欠我的業債。

④【責望】：要求和期望。《漢典》

⑤【兩生嫌隙】：「生」，滋生、產生。「嫌隙」，因猜疑或不滿而產生的惡感、仇怨。《漢典》。意指：雙方因猜疑而產生惡感、仇怨。

⑥【無所不至】：猶言無所不為，什麼事都幹得出來。多作貶詞。《漢典》

⑦【讎怨之根。皆從親起】：「讎」，同「仇」「親」，泛指有血統或婚姻關係的人。《漢典》。意指：讎怨的根源，皆是從親屬關係中，因愛深責切而產生的情感摩擦而來。

⑧【人若無親。即無怨。無怨。亦無親】：連貫上文，此指：人若沒有親愛的對待要求，就不會產生怨仇的對立；若沒有怨對的報復酬償，就不會產生親愛的憐惜。

⑨【怨親者。對待之勢。輪迴之本】：「對待」，雙方面相比較而存在，處於相對的情況。《漢典》。意指：仇人與親屬處於對立的態勢，凡有對立，便是輪迴不止的根本緣由。因為六道是執著不變的，執我實有，必產生人我的對立。若放下我執，與誰對立呢？

⑩【旨微】：「旨」，意圖、宗旨。「微」，精深、精妙。《漢典》。意指：意旨幽深而精妙。

⑪【利溥】：「溥」音普。廣大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利益非常廣泛。

問。見人殺生。雖發救度①之願。而力不從心②。奈何。●答。默持一切神呪③。或稱佛菩薩名號。或代其發懺悔④心。出世心⑤。則被殺之物。自然受益。

譯：

問：見別人殺生，雖有發救護之願，但力不從心，該怎麼辦？

答：可在一旁默持任何一種神呪或念佛菩薩名號，或代它們發懺悔心，出世心，這樣被殺的眾生就能受益。

①【救度】：謂救助眾生出塵俗，使脫離苦難。《漢典》

②【力不從心】：想做某事而力量達不到。《漢典》

③【神呪】：「呪」同「咒」。梵語陀羅尼，華譯為咒，譯作持，總持，能持能遮。以名持善法不使散，持惡法不使起之力用。此指，咒陀羅尼，依禪定發秘密語，有不測之神驗。「神呪」，為神秘之咒語，故曰神咒。《佛學大辭典》

④【懺悔】：懺是發露過去所作的舊惡，悔是知錯以後不會再作。《佛學常見詞彙》。懺，梵語具云懺摩，華言悔過。華梵兼舉，故稱懺悔。懺名修來，悔名改往。謂修將來之善果，改已往之惡因，是為懺悔。《三藏法數》

⑤【出世心】：出離世間的心，亦即無煩惱的無漏心。《佛學常見詞彙》

釋賓燕①違俗之疑 凡四辨

問。親朋在座②。蔬食不可成歡③。勝友④談心⑤。嘉肴⑥方足明禮⑦。為物類而廢宴享⑧。非通論⑨也。●答。其人而為善士⑩。則必喜我戒殺。必不疾我之慢⑪。其人而疾我之慢。則必口腹之小人。慢之亦無不可。冒重罪而奉他人之口⑫。吾弗為之也。

譯：

問：招待親朋好友吃飯，如果只有蔬菜，就不能盡歡，與要好的朋友談心，要有美味的菜肴才算顯明以禮相待的心意。如果

為了不殺生而犧牲宴會享客，這就不是通情達理的言論。

答：如果親朋好友心地善良，就一定高興我能戒殺，必定不會因我不殺生款待，而怪罪我怠慢。如果怪罪我怠慢，那麼這個人肯定是貪圖口腹之欲的小人，即使是輕慢了他也沒什麼大不了的。頂著殺生的重罪而去滿足別人的口腹之欲，這樣的蠢事我是不會做的。

- ①【賓燕】：語本《詩·小雅·鹿鳴》：「我有旨酒，嘉賓式燕以敖。」「燕」，通「宴」。後即以「賓燕」調宴請賓客。《漢典》
 - ②【在座】：亦作「在坐」。到席、在場。今多指在聚會、會議等的座上。《漢典》
 - ③【成歡】：猶盡歡。《漢典》
 - ④【勝友】：極其要好的朋友、益友。《漢典》
 - ⑤【談心】：談心裡話、傾心交談。閒談。《漢典》
 - ⑥【嘉肴】：「肴」音姚（一幺）。「嘉肴」，亦作「嘉殽」。美味的菜肴。《漢語大詞典》
 - ⑦【明禮】：「明」，闡明、表明。《漢典》。意指：顯明以禮相待的心意。
 - ⑧【宴享】：即「宴饗（讌饗）」。「指設宴饗（饗：用酒食招待客人）客。」
 - ⑨【通論】：通達的議論。《漢典》
 - ⑩【善士】：有德之士、慈善之士、行善之人。《漢典》
 - ⑪【必不疾我之慢】：「疾」，嫌怨。「慢」，怠慢。《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必定不會因我不殺生款待，而怪罪我怠慢。
 - ⑫【冒重罪而奉他人之口】：「冒」，不顧（惡劣的環境或危險等）、頂著。「奉」，供養、伺候。《漢典》。「罪」，即罪業。罪惡之所作，為感未來苦果之因者。《佛學大辭典》。此指：頂著後世償還命債的罪業，只為滿足他人的口腹之欲。
- 問。嘉賓燕會①。大禮②所關。肴核簡略③。其如禮教何④。●答。禮與其奢也。甯儉⑤。食前方丈⑥。仁人之所不為也。人而不仁。如禮何⑦。

譯：

問：與貴客宴飲聚會，這是有關禮節，如果菜肴過於簡單，在禮上是講不過去的。

答：待客之禮與其奢侈不如節儉。擺了一大桌菜，魚山肉海，這也是仁義之人所不願意的。做人缺少仁義，在禮上也是講不過去的。

①【嘉賓燕會】：「嘉賓」，貴客。「燕會」，宴飲會聚。《漢典》。意指：與貴客宴飲聚會。

②【大禮】：莊嚴隆重的典禮。此指「五禮」，古代的五種禮制。即吉禮、凶禮、軍禮、賓禮、嘉禮。《周禮·春官·小宗伯》：「掌五禮之禁令與其用等。」鄭玄《注》引鄭司農云：「五禮，吉、凶、軍、賓、嘉。」《隋書·禮儀志一》：「以吉禮敬鬼神，以凶禮哀邦國，以賓禮親賓客，以軍禮誅不虔，以嘉禮合姻好，謂之五禮。」《漢典》

③【肴核簡略】：「肴核」，肉類和果類食品。《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在宴客時，將肉類和果類等食物精簡省略。

④【其如禮教何】：「其如」，怎奈、無奈。「禮教」，禮儀教化。《漢語大詞典》。直譯為「豈奈禮教何？」此指：這又怎麼能落實禮教呢？

⑤【禮與其奢也。甯儉】：語出《論語·八佾第三》林放問禮之本。孔子答復林放說。禮，與其奢華，寧願節儉。禮，當指喪禮之外的諸禮。茲以祭祀為例。祭祀注重誠心，奢則失其誠，從儉則無此失，可得其本。《論語講要》

⑥【食前方丈】：吃飯時面前一丈（三點三米）見方的地方都擺滿了食物。形容生活奢侈。中國市制長度單位，一丈為十尺（三尺等於一米）。《漢典》

⑦【人而不仁。如禮何】：語出《論語·八佾第三》。包咸《注》：「言人而不仁，必不能行禮樂。」《禮記·儒行篇》說：「禮節者仁之貌也。」仁，來自固有的道德，是禮樂所由之本。禮講謙讓敬人，樂須八音克諧，無相奪倫。人而不仁，則無謙讓敬人克諧無奪等美德，雖然行禮奏樂，並無實質意義。所以，人而不仁，奈此禮何。此即不仁之人必不能行禮樂。《論語講要》

問。燕會競為奢靡①。目下已成風尚②。縱欲挽回③。孤立無助④。奈何。●答。既不能挽回風化⑤。獨⑥不可自善其身⑦乎。舉世皆濁吾獨清。眾人皆醉吾獨醒⑧。方稱勇毅丈夫⑨。若隨俗遷流⑩。以順為正。則妾婦之道⑪耳。

譯：

問：現在社會風氣以奢侈為榮，宴會越來越講排場、規格，我即使想挽回這一風氣也孤掌難鳴，怎麼辦？

答：沒有能力挽回風氣，難道就不能獨善其身，先從自己做起嗎？「舉世皆濁而我獨清，眾人皆醉而我獨醒」，這才是勇敢堅毅、有所作為之人。如果隨波逐流，一味迎合，與嫁雞隨雞，嫁狗隨狗有什麼區別？

①【奢靡】：奢侈浪費，不知節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風尚】：風氣、習俗。《漢典》

③【縱欲挽回】：「縱」，即使。「挽回」，扭轉。謂使已成的不利局面好轉或恢復原狀。《漢典》。意指：即使想要扭轉。

④【孤立無助】：單獨行事，沒有別人的幫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風化】：指社會上公認的道德規範。《漢典》

⑥【獨】：難道、豈。《漢典》

⑦【自善其身】：即「獨善其身」，保持個人的節操修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語出《孟子·盡心上》：「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

⑧【舉世皆濁吾獨清。眾人皆醉吾獨醒】：語出戰國詩人屈原《漁父》：「屈原既放（放逐），游于江潭，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曰：『子非三閭大夫（是戰國時楚國特設的官職，是主持宗廟祭祀，兼管王族屈、景、昭三大家族子弟教育的閑差事。屈原貶後任此職。）與？何故至於斯？』」屈原曰：『舉世皆濁我獨清，眾人皆醉我獨醒，是以見放（見：被。放：放逐）。』」意指：世上全都污穢只有我乾淨，個個都醉了唯獨我清醒。

⑨【勇毅丈夫】：「勇毅」，勇敢堅毅。「丈夫」，猶言大丈夫，指有所作為的人。《漢典》。意指：勇敢堅毅、有所作為之人。

⑩【遷流】：流動、移動不定。《漢典》

⑪【以順為正。則妾婦之道】：語出《孟子·滕文公下》：「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也。」「妾婦」，泛指婦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喻指不明究理，一味順從的人。意指：人務客觀理智，不可一味盲從。

問。賓至特殺①。固當戒矣。倘親朋猝至②。不及取辦於市廛③。若何④。●答。既持殺戒。則肅賓⑤之物。自當早為儲蓄。客至而憂失禮。皆平日輕視物命所致耳。○願雲禪師偈⑥云。千百年來碗裏羹。怨深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宴客者宜書之座右⑦。

譯：

問：為接待賓客而殺生是應當戒除，但如果親朋突然到來，來不及上市場買菜，又怎麼辦？

答：既然戒殺食素，待客的食物平常就應有儲備，以免客至而失禮，怕失禮而又殺生，這就是平日輕視動物之命所致。○願雲禪師有一首偈：「千百年來碗裡羹，怨深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經常宴請賓客的人應將它作為座右銘。

①【賓至特殺】：「賓」，客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客人來訪，特意殺生以為招待。

②【猝至】：「猝」，突然。《漢典》。意指：無預警地突然到來。

③【市廛】：「廛」音蟬。店鋪。「市廛」，市中的商店，亦指商店雲集之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若何】：怎麼辦。《漢典》

⑤【肅賓】：「肅」，恭敬地引進。如：肅客（迎進客人）。《漢典》。意指：接待賓客。

⑥【願雲禪師偈】：宋朝願雲禪師《戒殺放生詩》：「千百年來碗裡羹，怨深似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

⑦【書之座右】：「書」，寫。「座右」，座位的右邊。古人常把所珍視的文、書、字、畫放置於此。《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將願雲禪師的偈抄寫下來，當做座右銘，常常用來警惕自己。

釋輩血禱神①之疑 凡六辨

問。禱神者。或求生子延壽。或求功名財貨。捨牲牲。無以明敬②。若何。●答。天地神明。好生惡殺。使物類無子以求子③。減壽以求壽。喪命以求名利。無論④天理不容⑤。自心亦不忍矣。

求子得子。後自不絕也⑥。求壽得壽。命自不盡也。求名利得名利。運自當亨⑦也。不寧惟是⑧。甚有本宜得子。反因殺生而絕後。未可知也⑨。本當延壽。反因殺生而減算⑩。未可知也。本有名利。反因殺生而折福。未可知也。未也⑪。此猶現生業報也。至輪轉三途。迭相酬報⑫。更無窮期也。徇⑬一時世俗⑭之情。受萬劫難償之苦。其此之謂歟⑮。

譯：

問：祈求神靈保佑生子，或求功名富貴，不用完整而純色的牲體，就無法表現出對神明的尊重，該怎麼辦？

答：天地神明，好生惡殺，你殺生祭祀，使畜類喪其子，而希冀自己求得子嗣，減損畜類壽命以求長壽，犧牲畜類以求名利，不但天理難容，自己良心也應有所不忍。能求子能得子，本自是後代不會斷絕的命；能求長壽能得長壽，是壽命本自尚未至盡頭；能求名利能得名利，是財運本自應當亨通。不僅這樣。甚至命中本來有子，說不定反因殺生而絕了後，本可長壽，說不定反因殺生而短命，命中本來有名利，說不定反因殺生而折了福。這還沒完，這只是今生的報應，更可怕的是因殺生而輪迴墮三惡道中，與今世結的這些仇家輪番報償，那就沒有了結之日了。因一時順應世俗人情而將來遭此萬劫難償還的惡報，說的大概就是這個意思吧。

①【葷血禱神】：「葷血」，猶葷腥（指有辛味的菜和魚肉等食物。後專指魚肉等食物）。《漢語大詞典》。意指：用葷腥等食物供奉神明以祈求福壽等。

②【捨牲牲。無以明敬】：「牲」音全。古代祭祀用的牛毛色純。也指牲畜毛色純。「捨牲」，純色的全牲（完整牲體）。「明」，闡明、表明。《漢典》。意指：祭祀若不用完整而純色的牲體，就無法表現出對神明的尊重。

③【使物類無子以求子】：「物類」，動物。《漢典》。意指：殺生祭祀，使動物喪其子，而希冀自己求得子嗣。

④【無論】：且不說。《漢典》

⑤【天理不容】：天意不能原諒。指壞事做盡，必遭天譴。亦作「天理難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求子得子。後自不絕也】：「自」，本來。「絕」，斷、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禱求子嗣，而最終得到，這是因為他本無斷子絕孫之命。

⑦【亨】：通達、順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不寧惟是】：「寧」，語助，無實際意義。「不惟」，不僅、不但。《漢典》。意指：不僅如此。

⑨【未可知也】：「可知」，猶當然。難怪。《漢語大詞典》。意指：很難說、不一定、很有可能等。

⑩【減算】：縮短壽命。《漢典》

⑪【未也】：「未」，謂不止。還不夠。《漢語大詞典》。意指：以下還有。

⑫【迭相酬報】：「迭相」，相繼、輪番。「酬報」，報答、報償。《漢語大詞典》。此指：相互輪番報償。

⑬【徇】：音訓。順從、曲從。《漢典》

⑭【世俗】：塵世、世間。《漢典》

⑮【其此之謂歟】：「其」，助詞，表示揣測、反詰、命令、勸勉。《漢典》。此作揣測。意指：大概就是這個意思吧。

問。假使父母有疾。醫藥既無片效①。又不問卜求神。將束手待其斃②耶。●答。大限③既盡。天地且莫奈之何④。何況鬼神。殺生拜祭。徒增業障⑤耳。若愛親出於迫切。生死不能了然⑥。則用蔬肴酌獻⑦可也。聽小人⑧邪說。必欲用葷⑨。不可也。

譯：

問：如果父母重病，求醫用藥都沒有效果，不卜卦求神，難道就眼看著父母病死嗎？

答：如果是人壽已盡，老天也救不了，何況鬼神。你殺生祈禱鬼神，這又增了業債了。如果親情難捨，又不知是否還有救，可適當地用些蔬食、薄酒敬獻神靈，不要聽那些愚昧無知者的話，而必定用葷腥等食物供奉，這是不可以的。

①【醫藥既無片效】：「片」，微小、微少。《漢典》。意指：既然醫藥一點效果也沒有。

②【束手待其斃】：即「束手待斃」，把手綁起來等待死亡。比喻危難時不想辦法解決，坐等敗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大限】：壽數、死期。《漢典》

④【莫奈之何】：「莫」，不能。「奈何」，怎樣、如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無可奈何。

⑤【業障】：由前生所作的種種罪惡而生今生的種種障礙，如所作所為皆不如意，就是業障的緣故。《佛學常見詞集》。業即業行，謂由貪瞋癡起身口意，造作五無間重惡之業，障蔽正道，是名業障。《五無間業者，一殺父、二殺母、三殺阿羅漢、四出佛身血、五破和合僧也。》《三藏法數》。惡業之障礙。惡業妨正道者。《涅槃經·十一》曰：「業障者，五無間罪重惡之病。」《俱舍論·十七》曰：「一者害母，二者害父，三者害阿羅漢，四者破和合僧，五者惡心出佛身血。如是五種名為業障。」《華嚴經·世主妙嚴品》曰：「若有眾生一見佛，必使淨除諸業障。」《佛學大辭典》

⑥【愛親出於迫切。生死不能了然】：「迫切」，非常緊急。「了然」，清楚、明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下文，此指：父母有疾，醫藥無效，是生是死也不清楚。若出於愛父母迫切的誠心，也可以備蔬食祭神以求心安。

⑦【蔬肴酌獻】：「肴」音搖。煮熟的魚肉等食物。「酌獻」，酌酒獻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蔬肴」，指素食。連貫下文，此指：用素菜、薄酒獻神。

⑧【小人】：識見淺狹的人。《漢典》

⑨【葷】：指雞、鴨、魚、肉等食物，及指辛味的菜。如：蔥、蒜、韭、薤（音謝）之類。《漢語大詞典》。此專指：肉食。

問。凡持齋①者。祭可用素。若出自食肉之家。慢神②甚矣。●答。鵲獨吞一腐鼠。鳳凰決不起而奪之③。

譯：

問：如果家裡本來是食素的，用素菜祭鬼神是可以的，但如果自己吃肉，用素菜祭神就怠慢神明了。

答：當喜鵲吞食一隻腐爛老鼠的屍體時，鳳凰是決不會與它爭奪的。

①【持齋】：過正午不食曰齋，持齋謂受持齋法而不違越也。《釋氏要覽》曰：「齋，《起世因本經》云：烏脯沙陀，隋言增長，受持齋法增長善根故。佛教以過中不食名齋。」《大日經·一》曰：「愚童凡夫猶如羝羊，或時有一法想生，所謂持齋。」真言宗所立十住心之第二為「愚童持齋心。」《佛學大辭典》

②【慢神】：「慢」，輕慢、怠慢。《漢典》。意指：怠慢神明。

③【鵲獨吞一腐鼠。鳳凰決不起而奪之】：「鳳凰」，傳說中的百鳥之王，雄的稱為「鳳」，雌的稱為「凰」，為象徵祥瑞的鳥。亦稱為「丹鳥」、「火鳥」、「鵲（音ㄑㄩˇ、ㄑㄩ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以「鵲」，比喻食肉之家。「鳳凰」，比喻神明。此指：食肉之家所食的葷腥食物，神明決不會搶奪的。

問。血食鬼神①。後墮地獄。信有之乎。●答。豈惟鬼神。縱生非想非非想天②。福盡還受其報③。○昔摩耶夫人④。問地藏菩薩言。云何名為無間地獄⑤。菩薩答言。不問女人男子。或龍或神。或天或鬼。悉同受之。故稱無間。出地藏菩薩經神福既盡。輪轉三途⑥。理固然⑦也。

譯：

問：接受殺牲祭品的鬼神，將來會墮地獄，這是真的嗎？

答：不但接受殺牲祭品的鬼神將來會墮地獄，就是非想非非想天的天人，福報享盡之後，也還要再受報的。○昔日摩耶夫人問地藏菩薩說：「什麼是無間地獄？」菩薩回答說：「不論男女，或龍或神，或天或鬼，都在此地獄中受報，因此稱為無間地獄。」（出自《地藏菩薩本願經》）神的福報盡了，根據業債輪回三惡道，這是理所當然的。

①【血食鬼神】：「血」音（ㄒㄩˋ）。「血食」，謂受享祭品。古代殺牲取血以祭，故稱。《漢語大詞典》。意指：接受殺牲祭品的鬼道眾生或天神。

②【非想非非想天】：舊曰非有想非無想。無色界有四天，此為其中之第四天，三界之最頂也，因而亦曰有頂天。非想非非想者，就此天之禪定而名之。此天之定心，至極靜妙，無如下地之麤想，故曰非想；若想全無便同痴闇，有細想故，名非非想。《佛學大辭典》

③【福盡還受其報】：「其」，此指地獄。此指：縱使福力深厚的非想非非想天之天人，當福報享完時，不免也要受地獄的果報。

④【摩耶夫人】：即摩訶摩耶，譯曰大術，大幻。天臂城釋種善覺長者之長女，淨飯王之夫人，生悉達多太子。七日而沒，生於忉利天。《佛學大辭典》

⑤【無間地獄】：謂有罪眾生，至彼受苦，無有間歇，故名無間。此於八熱中又為最重之獄也。《成實論》明五種無間：一

者，趣果無間。謂有極重罪者，即向彼獄受其果報，無有間歇。二者，受苦無間，謂至彼獄受諸痛苦，無有間歇。三者，時無間。謂至彼獄受苦，時節無有間歇。四者，命無間。謂彼地獄，壽命一中劫，無有間歇。五者，形無間。謂彼地獄受罪眾生，生而復死，死已還生，身形無有間歇也。（一中劫者，二十小劫為一中劫也。）（《三藏法數》）

⑥【三途】：亦作「三塗」。佛教語。即火途（地獄道）、血途（畜生道）、刀途（餓鬼道）。《漢典》

⑦【固然】：當然、理應如此。本來就如此。《漢典》

問。均是神也。或血食。或不血食。何故。●答。宿世正直①。故為神明②。就正直中。瞋心重者。必墮血食。慈心勝者。不墮血食。又因宿世布施作善。故為神明。若不知三寶③。但修世間善事。則福勝於慧。必墮血食。若深信因果④。於佛事門中⑤布施。則慧勝於福。不墮血食。

譯：

問：都是神明，有的享用血食，有的不享用血食，這是為什麼呢？

答：過去世為人正直，因此現世為神。雖然正直，但有的瞋心重，因此今世雖為神而嗜好血食；慈悲心重的，就不墮血食。也有的是因過去世好佈施，做善事，因此現世為神，但如果過去世沒有接觸佛法，不知道三寶，只修世間善法，那麼就福多而慧少，必定墮入嗜血食一類。如果原來就深信因果，在佛門中佈施，那就慧多於福，也就一定不墮血食了。

①【正直】：公正無私、剛直坦率。《漢典》

②【神明】：天地間一切神靈的總稱。「神」，泛指神靈。《左傳·莊公三十二年》：「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孔穎達《疏》：「『正直為正，正曲為直。』言正者能自正，直者能正人曲，而壹者言其一心不二也。」《漢典》

③【三寶】：佛寶、法寶、僧寶。一切之佛，即佛寶；佛所說之法，即法寶；奉行佛所說之法的人，即僧寶。佛者覺知之義，法者法軌之義，僧者和合之義。《佛學常見詞彙》

④【因果】：因者能生。果者所生。有因則必有果。有果則必有因。是謂因果之理。佛教通之三世說善惡應報之義。《觀無量壽經》曰：「深信因果，不謗大乘。」《止觀·五下》曰：「招果為因，剋獲為果。」《十住毘婆娑論·十二》曰：

「因以得知，得者成就。果者從因有，事成名為果。」《佛學大辭典》

⑤【佛事門中】：「佛事」，指凡諸佛之教化，謂之佛事。《觀無量壽經》曰：「於肉髻上有一寶瓶，盛諸光明，普現佛事。」《維摩經·入不二法門品》曰：「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同《註》「什曰：佛事謂化眾生。」同《菩薩品》曰：「諸佛威儀進止，諸所施為，無非佛事。」同《註》「肇曰：佛事者以有益為事耳。」又，害佛道謂之魔事，反之者則謂之佛事。《放光般若經·不和合品》說魔事畢曰：「若有是善男子善女人，書持諷誦般若波羅蜜者，便具足五波羅蜜及薩云若已，當知是為佛事。」【又】（儀式）佛忌、祈禱、追福等之法會謂之佛事，以是為託事而開示佛法之所作故也。《佛學大辭典》。此指：佛門中。

問。人壽修短①。若鬼神不能為主。宜乎禱之無驗②。而世有患病之人。百藥不效。迨③去問卜求神。其疾頓除者。則修短之數。鬼神操之明矣。安得④不群然奉之⑤。●答。前此之病。鬼神所致。後此之壽。非鬼神所延也。壽若未盡。不禱亦愈。命欲終時。禱亦無效。不過血食邪鬼。觀釁而動。乘機索食耳⑥。愚者但見適逢其會。遂深信不疑⑦。見禱後病癒者。必曰此禱神所致也。見禱後隨死者。又曰此不及早求神。故至此耳。嗚呼。此等之人。吾決其世世為牲牲矣⑧。○譬喻經云。鬼神知人壽命罪福。不能生人殺人⑨。不能使人富貴貧賤。但欲使人作惡犯殺。因人衰耗而撓亂之。得設祠祀耳⑩。

譯：

問：人的壽命長短，如果鬼神做不了主，祈禱就不會應驗。但是世上有些生病的人，百藥無效，直到去問卜求神，病馬上就好了，這就證明人的壽命長短掌握在鬼神手中。人們怎麼不紛紛敬奉鬼神呢？

答：求鬼神而病癒，這就說明這個病是鬼神引起的。但病好之後享有的壽命，就不是鬼神所給予的了。如果人壽未盡，即使不求鬼神，病也會好；如果人壽已盡，就是求鬼神，病也好不了。病由鬼神而起，不過是那些嗜血食的鬼神們窺伺人生病的情況，利用機會索取血食祭品而已。愚昧無知的人卻因為一祭鬼神病就好了，便深信這是鬼神的功勞。見祈禱後不久病人死了，又說沒有及早求鬼神，以至病死。這種人，我相信他們未來生生世世一定投生為供人祭祀的牲畜。○《譬喻經》說，鬼神能知曉人的壽命長短及罪業福報，但鬼神並不能增長也不能減損人的壽命，不能主宰人的富貴貧賤，但卻能令人作惡殺生。鬼神在人身體衰弱，精神萎頓時擾亂人，不過是為了賺取些血食祭祀罷了。

①【修短】：「修」，長。「修短」，長短。指人的壽命。《漢典》

②【若鬼神不能為主。宜乎禱之無驗】：「宜」，應當、應該。「驗」，效驗、靈驗。《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如果鬼神不能主宰人的壽命，那麼對祂的祝禱就應當不靈。

③【迨】：音代。等到。《漢典》

④【安得】：如何能得、怎能得。含有不可得的意思。《漢典》

⑤【群然奉之】：「群然」，共同。「奉」，信仰、供養。《漢典》。意指：大家共同信奉祂。

⑥【觀釁而動。乘機索食耳】：「釁」音信，縫隙、裂痕。「觀釁」，窺伺敵人的間隙。《左傳·宣公十二年》：「會聞用師，觀釁而動。」陸德明《釋文》引服虔曰：「釁，間也。」「索」，討取、要。《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血食鬼神窺伺人生病的情況，利用機會索取血食祭品而已。

⑦【但見適逢其會。遂深信不疑】：「但」，只、僅、只是。「適逢其會」，謂正好碰上那個時機。《漢典》。連貫下文，此指：只是恰好看到，祝禱鬼神後病癒的情況，於是就深信祝禱一定效（這是不明白事理的現像）。

⑧【吾決其世世為牲牲矣】：「決」，斷定。「牲牲」，純色的全牲（完整牲體）。《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我能斷定這類愚者，未來生生世世一定投生為供人祭祀的牲畜。

⑨【生人殺人】：「生人」，猶救人。《漢典》。此指：延人壽命，減人壽命。

⑩【因人衰耗而撓亂之。得設祠祀耳】：「因」，利用、憑藉。「衰耗」，衰弱虧損。「撓」音（ㄋㄠˊ，nào）。「撓亂」，擾亂、攪亂。「得」，獲得、得到。「祠」音詞。祠堂、廟。「祀」音四。古代對神鬼、先祖所舉行的祭禮。《漢語大詞典》。意指：利用人身體衰耗，擾亂其心志，得以乘機令其建立廟堂，並獲得供祭罷了。

釋饗親①祭祖之疑 凡六辨

問。為祀神殺生。固知不可矣。為養親殺生。未識亦有罪乎②。●答。殆有甚焉③。善則歸親。過則歸己。人子之道也。自則不殺。獨為養親而殺。是歸過於親④矣。假令國家法網⑤。自不敢

冒^⑥。而獨可使父母冒之乎。鬼神之福。享盡輪迴。豈父母之福。享之不盡乎。倘父母不持齋。用三淨肉^⑦可也。或求肆中熟食^⑧。可也。倘謂必出於殺而後可。則是鴆酒止親渴^⑨矣。

客忿然作色^⑩曰。是何言與。孝為百行^⑪之首。殺物養親。乃名正言順^⑫事。上天必不肯以殺生之罪。加於孝養之人。物類諒不能以微細之冤。報於命終之後^⑬。●答。以子一身觀之。當奉養者。不過二人。若合天下觀之。則當奉養者。河沙不足喻其數。若皆為養親而殺。則雖積骨如山。流血盈海。亦不足為罪矣。殺如是無量眾生。其中保^⑭無有宿世之六親^⑮乎。殺過去眷屬。供現在父母。顛倒固已甚矣^⑯。倘害過去父母。供現在父母。顛倒不更甚乎。若云。出於養親。天必見諒。試問上帝於此。獨諒子一人之情乎。抑^⑰盡天下皆諒之乎。一言以蔽之^⑱。曰弗思^⑲耳。

譯：

問：為祀神而殺生，現在知道是不可以的，但為奉養親人而殺生，不知道也有罪過嗎？

答：這樣做罪過更重。身為兒女的，應該將善行歸於父母，將過錯歸於自己，這是身為人子之孝道。現在你不為自己殺生，單單為父母殺生，這就是將罪過歸於父母了。譬如國家法律，自己不敢觸犯，難道就可讓父母去觸犯嗎？鬼神在享盡福報後還要墮入輪迴，難道你父母的福就享而不盡嗎？如果父母不能持素，可供給他們三淨肉，或者買商店熟食也行。如果一定要自己宰殺，就真是用毒酒為雙親解渴了。

聽了這番話，有人生氣地說：殺物奉養父母，天經地義，名正言順，上天一定不會以殺生之罪加于孝養父母的人。至於被殺的畜生，諒它們也不可能以細小的怨恨而于未來世進行報復。

答：以你一個人的眼光看，應當奉養的不過是父母二人，若以天下人的眼光看，應當受奉養的人就多得不清了。如果人人都為奉養父母而殺生，就會積骨如山，血流成海，難道這不是罪過？況且殺這樣無量的眾生，能保證其中就沒有過去世的六親眷屬嗎，殺過去世的眷屬奉養今世的父母，就已經是顛倒了，如果殺過去世的父母來供養今世的父母，不更是顛倒嗎？如果說，為了奉養父母，上天一定會諒解，請問在這件事情，上天是單單體諒你一個人的感情，還是對世上所有因孝親而殺生害命的人都予以諒解呢？總而言之，是未曾深思啊！

①【饗親】：「饗」音享。用酒食招待客人，泛指請人受用。《漢典》。此指：用酒食奉養雙親。

②【未識亦有罪乎】：「識」，知道、認得、能辨別。《漢典》。意指：不知道也有罪過嗎？（或難道也有罪過嗎？）

③【殆有甚焉】：「殆」，表示肯定，相當於「當然」、「必定」。「甚」，超過、勝過。《漢典》。意指：恐怕會更嚴重吧！

④【歸過於親】：「歸」，由、屬於。如：「歸屬」。《漢典》。意指：把過錯歸屬於父母。

⑤【法網】：法律的嚴密，如羅網一般，犯罪的人無法逃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冒】：侵犯、違犯。《漢典》

⑦【三淨肉】：三種清淨的肉，即一、不見，我眼不見牠被殺時的情景；二、不聞，我耳不聽見牠被殺時哀叫的聲音；三、不疑，牠之死不疑是為我而殺者。《佛學常見詞彙》

⑧【肆中熟食】：「肆」，市集貿易的地方、店鋪。「熟食」，經烹製的食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市場店鋪中已煮熟的肉品。

⑨【鳩酒止親渴】：「鳩」音陣。動物名。一種毒鳥。雄的稱為「運日」，雌的稱為「陰諧」，喜食蛇蝮。其羽毛紫綠色，有劇毒，泡酒後可以毒死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殺生來奉養父母像是用毒酒來為父母止渴。

⑩【忿然作色】：「忿」音份。憤怒。「忿然作色」，因憤怒而變了臉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百行】：各種品行。《舊唐書·孝友傳·劉君良》：「士有百行，孝敬為先。」《漢典》

⑫【名正言順】：語本《論語·子路》：「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形容名義正當，言詞順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物類諒不能以微細之冤。報於命終之後】：「諒」，推想、料想之意。如：「諒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料想動物不能以被殺的微小冤屈，在命終之後以圖報復。

⑭【保】：保證、擔保。《漢典》

⑮【六親】：有以下幾種說法：(1)《老子》：「六親不和有孝慈。」王弼《注》：「六親，父、子、兄、弟、夫、婦。」(2)《管

子·牧民》：「上服度，則六親固。」尹知章《注》：「六親，謂父母兄弟妻子。」(3)漢賈誼《新書·六術》篇，以父、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從曾祖昆弟、族兄弟為「六親」。(4)《史記管晏列傳》：「上服度則六親固。」張守節《正義》：「六親謂外祖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子之子六也。」(5)《左傳·昭公二十五年》「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晉杜預《注》：「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眾星之共辰極也。」即以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為六親。《漢典》

①6【顛倒固已甚矣】：「顛倒」，錯亂。「固」，原來、本來。《漢典》。意指：本來就已經非常顛倒。

①7【抑】：或是、還是。表示選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①8【一言以蔽之】：「一言」，就是一句。「蔽」字，古注不一。包說一言以當之。鄭說一言以塞之。韓李《論語筆解》一言以斷之。朱子說一言以蓋之。為求容易了解，可作概括講，也就是總括的意思。《論語講要》。

①9【弗思】：典出《孟子·告子上》云：「仁、義、禮、智，非由外鑠（音碩。鍛鍊。）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意指：不深思也。

問。人子報本①。莫重於祭。父母生不持齋。沒而用素。不順乎親矣。●答。倘謂祖先藉祭而飽②。則一歲設祭。不及數次。其三百五十日。不其餒乎③。若謂外此不至於餒④。則設祭不過盡人子之心耳。豈宰割造業。而可稱盡心乎。夫為子者。生時不能盡勞盡養。徒煩⑤父母一世恩勤⑥。死後僅以虛器虛名⑦。又累父母多生業障⑧。尚焉得為人子乎。曾元但養口腹。尚不及父之養志⑨。奈何既沒之後。反以口腹累之耶。孝子養親。猶需仁者之粟⑩。殺物命而陳鼎俎⑪。何不仁如是⑫。

譯：

問：身為兒女報恩思源，沒有重於祭祀的，父母在世時不吃素，今天以素食祭禮他們，就不隨順親情了。

答：如果祖先要靠你的祭祀才飽，則一年之中，祭祖不過幾次，其餘三百五十日，不就要挨餓了嗎？如果其餘三百五十日並不會挨餓，就說明祭祀祖先不過是盡子孫的一點心意罷了，盡心意並不一定要殺生造業。做兒女的，讓父母一輩子操心

勞累，生前不能盡孝，而死後又以形同虛設的祭品，和毫無實質的名分（來辦喪禮），害父母欠下多生業債，這樣能稱為盡孝子女嗎？曾子的兒子曾元僅孝養曾子的口腹，尚且不及曾子能孝養父親曾皙之心志，奈何在父母既沒以後，反而為祭祀而殺生造業致連累他們呢？孝順的兒女總是懷著一顆仁愛之心來奉養父母的，在父母過世之後，殺生害命，將眾生血肉呈獻于父母前，這樣就太不仁慈了啊！

①【報本】：報恩思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藉祭而飽】：「藉」，依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依賴祭祀才得飽足。

③【不其餒乎】：「其」，表示詰問。通「豈」，難道。「餒」音（ㄋㄞˋ）。飢餓。《漢典》。意指：不就要挨餓了嗎？

④【外此不至於餒】：「外此」，除此以外。「不至於」，表示不會到某種地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祭祀。意指：沒有祭祀，也不會到飢餓的地步。

⑤【煩】：相煩、煩勞。《廣雅》：「煩，勞也；擾也。」《漢典》

⑥【思勤】：《詩經·邶風·鴟鵂》：「恩斯勤斯，鬻子（育子）之閔斯。」鄭玄《箋》：「鴟鵂之意殷勤於此，稚子當哀閔之。」後以「思勤」指父母尊長撫育晚輩的慈愛和辛勞。《漢典》

⑦【僅以虛器虛名】：「以」，用。「虛器」，中空的器物。即明器。古代專為隨葬而製作的器物。《文選》李善《注》「虛器」引《禮記》：「孔子調盟器者備物而不可用。」按，盟器，《禮記·檀弓下》作「明器」。又謂，虛設而不用之器物。意謂形同虛設。「虛名」，沒有實際內容或與實際內容不合的名稱、名義等。《漢典》。此指：只用形同虛設的陪葬品，和毫無實質的名分來辦喪禮。

⑧【累父母多生業障】：「累」音淚。連累、使受害。《漢語大詞典》。「業障」，由前生所作的種種罪惡而生今生的種種障礙，如所作所為皆不如意，就是業障的緣故。《佛學常見詞彙》。業即業行，謂由貪瞋癡起身心口意，造作五無間重惡之業，障蔽正道，是名業障。（五無間業者，一殺父、二殺母、三殺阿羅漢、四出佛身血、五破和合僧也。）《三藏法數》。惡業之障礙。惡業妨正道者。《涅槃經·十一》曰：「業障者，五無間罪重惡之病。」《俱舍論·十七》曰：「一者害母，二者害父，三者害阿羅漢，四者破和合僧，五者惡心出佛身血。如是五種名為業障。」《華嚴經·世主妙嚴品》曰：「若有眾生一見佛，必使淨除諸業障。」《佛學大辭典》。意指：連累父母加重未來多生的業障。

⑨【曾元但養口腹。尚不及父之養志】：典出《孟子·離婁上》。孟子曰：「曾子養曾皙（音希），必有酒肉；將徹，必請所與；問有餘，必曰『有』。曾皙死，曾元養曾子，必有酒肉；將徹，不請所與；問有餘，曰『亡矣。將以復進也。』」此所謂養口體者也。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曾元」，曾子的兒子。「口腹」即「口體」，指口和身體。「養志」，謂奉養父母能順從其意志。《漢典》。孫奭《疏》曰：「蓋曾子知父欲有餘者與之所愛之子孫，故徇（順也）而請其所與。問有餘，故復應之曰有。是其遂其親之志意，而不違者也，故曰養志也。曾元反此，蓋有違逆其親之志意，但為養口體者也，非養志者也。」

⑩【仁者之粟】：典出《禮記·祭義》曰：「父母既歿，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謂禮終。」「仁者」，有仁德的人。「粟」音素。穀實的總稱、俸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禮記·正義》曰：「喻貧困猶不取惡人物以事亡親。」連貫上文，此指：孝子必以正當職業所得之薪資來供養父母。

⑪【陳鼎俎】：「陳」，排列、擺設。「鼎俎」音頂阻。鼎和俎。古代祭祀、燕饗時，陳置牲體或其他食物的禮器。《漢典》。此指：陳設祭品以祭祀祖先。

⑫【何不仁如是】：「何」，多麼。表示程度。《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殺生祭祀，是多麼不仁慈的事。

問。子孫設祭①。祖宗來享②乎。抑③不來享乎。●答。祖先若生鬼道。子孫能以精誠致之④。則來享。若在天道。以受樂故。不肯來享。若在三途。以受苦故。不能來享。若生人道。別有六親。不復來享。子孫雖極誠敬。不過自享其福耳。如中阿含經⑤所說。

譯：

問：子孫陳設祭品，祖先會不會來享用呢？

答：先人如果投生鬼道，子孫態度十分誠敬，就會來享用。如果祖先生了天道，在天上享受種種快樂，就不肯來了。如果祖先墮入餓鬼、畜生、地獄三惡道，因正在受苦，也不能來。如果生在人道，另有六親眷屬，也不會來享用。子孫雖極為恭敬，不過自己得到孝親的福報。這是《中阿含經》所說的。

①【設祭】：陳設祭品。《漢典》

②【來享】：「享」，鬼神享用祭品。《漢典》。意指：（祖先）來享用祭品。

③【抑】：音意（一、）。文言連詞，表選擇，相當於或是、還是。《漢典》

④【精誠致之】：「精誠」，真心誠意、至誠。「致」，奉獻、獻納。《漢典》。意指：以真誠心設祭。

⑤【中阿含經】：四阿含經（增一阿含、長阿含、中阿含、雜阿含）之一。六十卷，東晉瞿曇僧伽提婆譯。《佛學大辭典》

問。祖先若不來。更有他神受祭否。●答。有。長阿含經①云。一切人民所居舍宅。皆有鬼神。無有空者②。優婆塞戒經③云。若近樹林。樹神受祭。若近江河泉井。江河泉井等神受祭。

譯：

問：如果祭祀時祖先不來，是否有別的神靈來享用呢？

答：有。《長阿含經》說，一切人所居住的房舍都有鬼神，沒有哪裡是空的。《優婆塞戒經》說，如果祭祀的地點靠近樹林，樹神會來受祭，如靠近江河泉井，江河泉井的神靈會來受祭。

①【長阿含經】：四阿含經之一。二十二卷，姚秦佛陀耶舍與竺佛念共譯。《佛學大辭典》

②【無有空者】：「空」音控。空地，可佔用的空處。《漢典》。連貫上文，意指：人所居住的處所，滿滿地都與鬼神所居之處重疊，沒有空隙。

③【優婆塞戒經】：七卷，北涼曇無讖譯。說在家菩薩人道修行之法。大乘律之攝。《佛學大辭典》

問。梁武帝以麵為犧牲①。作史者②皆謂其不血食之兆③。故知祀先④用素。非禮也。●答。人之過也。各於其黨。觀過。則可知仁⑤。武帝殺六貴⑥。灌壽陽城⑦。是其不仁也。若以麵牲而論。則禱祀⑧者。至今猶受其賜。倘此法不行。則物命傷殘。民財耗匱⑨。又不知若何。武帝以一念之慈。令天下後世。隱然⑩消無邊殺業。則麵牲制度。較之成湯解網⑪。子產畜魚⑫。其功倍之又倍也。至於天下之失。乃國運使然耳。如云麵為犧牲之故。則陳隋⑬諸君。夫豈不用太牢⑭。

何亡之速哉。果若斯言。當日^⑮牲不以麵。則侯景之兵^⑯。必畏而避之矣。將謂帝王社稷^⑰安危。懸於畜生之去留耶^⑱。且聖如堯舜。不能保子之必類^⑲。安可以成敗論乎。蓮大師曰。作俑者。象人以葬。仲尼譏其無後^⑳。則象牲^㉑以祀。仁人猶不滿^㉒焉。必欲捨似用真。何其忍也^㉓。○按武帝即位後。斷酒禁肉。節儉愛民。暗室必整衣冠。暑月^㉔未嘗袒裼^㉕。每大辟^㉖。必持齋一月。臨刑為之流涕。休兵息民。頻書^㉗大有^㉘。自晉至隋。號稱小康^㉙者。莫如武帝。享國四十九年。壽至八十有六。皆莫有如武帝者。厥後^㉚子孫仕唐^㉛。八葉宰相^㉜俱見唐書。史臣因其奉佛。以私意詆毀^㉝。沒其所長^㉞。豈聖賢取善之公心^㉟乎。

譯：

問：歷史上梁武帝蕭衍信佛，祭祀時，用麥麵做成牛羊豬的形狀作為祭品，這大概是中國人以非血食祭祀的開始。寫史書的人認為這是他不能受後代祭祀的（即亡國）的徵兆，所以可知祭祀祖先用素食，不合禮儀。

答：要觀梁武帝的功過，當以帝王施政的職責來評價；若以麵牲制度穿鑿附會，責其有過，此觀過者是不仁之人。梁武帝曾殺皇親國戚，水淹壽陽城，這都是他的不仁道處。但以麥麵作為祭品，是開了好的風氣，至今祭祀祖先的人還從中受益。如果沒有這個辦法，又不知道要犧牲多少生命，耗費多少財物了。武帝因一念慈悲，於無形之中，令天下人消除無數殺業。則麵牲的制度，比較之成湯解網、子產畜魚，這功勞可謂大至好多倍。至於武帝後來亡國，這是國運如此。如果說是不用血食的緣故，那麼陳與隋都是用牛豬羊來祭祀的，為什麼國家亡得那麼快呢！果然若如所言，當時的牲禮不用麵品，則侯景叛亂之兵，必畏懼而避開了。難道說帝王國家的安危，是取決於祭祀用的犧牲品上嗎？而且聖賢如堯舜，也不能保證兒子必定像父親一樣，那裏可以祭祀用的犧牲品來評論國家的興亡呢？蓮池大師說：「製作人俑的人，將人俑做得很像人，用以作殉葬之用，孔子認為不仁慈，又開此惡例，影響不好，斷定此人將必絕後，而把祭品用麥麵做得很像畜牲，以代替實物祭祀，仁慈的人尚且無法接受，而必定要捨棄麥麵做的祭品，而用真的生物來祭祀，是多麼的忍心啊？」○按：梁武帝即位後，斷酒禁肉，節儉愛民，即使在暗室中也衣冠整齊，夏天不敢赤膊，執行死刑必定先齋戒一個月，臨死刑為犯人流淚。不興兵打仗，讓百姓休養生息，史書上常記載年歲豐收，從晉至隋這段時期號稱「小康」的，莫有如梁武帝。武帝治國四十九年，享壽八十六歲，當時還沒有哪位國君能比得上。他的子孫在唐代為官，有八人當了

宰相（俱見《唐書》）。寫史書的人因他信奉佛法而有意加以貶低，使他的功勞及長處不為世人所知，這豈是聖賢取善的公正之心嗎？

①【犧牲】：供祭祀用的純色全體牲畜。《周禮·地官·牧人》：「凡祭祀，共其犧牲。」鄭玄《注》：「犧牲，毛羽完具也。」《國語·周語上》：「奉犧牲、粢盛、玉帛往獻焉，無有祈也。」韋昭《注》：「純色曰犧。」《漢書·禮樂志》：「河龍供鯉醇犧牲。」顏師古《注》：「醇調色不雜也。犧牲，牛羊全體者也。」《漢典》

②【作史者】：「史」，歷史。《漢典》。意指：寫史書的人。

③【不血食之兆】：「血食」，謂受享祭品。古代殺牲取血以祭，故稱。「兆」，徵兆、預兆。《漢典》。連貫上文，意指：梁武帝祭祀以麵為犧牲，因麵非血食，寫史書的人認為，這是他不能夠受後代祭祀（即亡國）的徵兆。

④【祀先】：「祀」，祭祀。「先」，祖先。《漢典》。意指：祭祀祖先。

⑤【人之過也。各於其黨。觀過。則可知仁】：典出《論語·里仁第四》：「子曰：人之過也，各於其黨。觀過，斯知仁矣。」過是過失。孔安國《注》：「黨，黨類。小人不能為君子之行，非小人之過，當恕而勿責之。觀過，使賢愚各當其所，則為仁矣。」孔《注》之意，人的過失，各有其類，不能一概而論。例如農夫不能耕田，是其過失，若不能文書，則非其過。觀人之過，能隨類而責，不求備於一人，則知此觀過之人是有仁心之人。若不依類而責，例如責農夫不能文書，則知此觀過者是不仁之人。故云觀過斯知仁矣。《論語講要》。意指：要觀梁武帝的功過，當以帝王施政的職責來評價；若以麵犧牲制度穿鑿附會，責其有過，此觀過者是不仁之人。

⑥【武帝殺六貴】：「六貴」，指南朝齊廢帝東昏侯所寵信之蕭遙光、蕭坦之、徐孝嗣、劉暄、江祐（尸）、江祀（么）、六人。《漢典》。《南齊書·卷七·東昏侯》載：「戊午，斬遙光傳首（傳送首級；被殺頭）。……冬十月乙未，誅尚書令新除（新拜官職）司空徐孝嗣。……唯親信閹人及左右御刀應敕（在帝王左右侍候傳達旨意的人）等，自江祐、始安王遙光誅後，漸便騎馬。日夜於後堂戲馬，與親近閹人倡伎鼓叫。」故知六貴實應為東昏侯蕭寶卷所殺。此處疑有誤。

⑦【灌壽陽城】：「壽陽」，今山西壽陽縣。據《南史·卷五十五》載：「時魏降人王足陳計，求堰淮水以灌壽陽。帝以為然。至其秋，淮水暴漲，堰壞，奔流於海，殺數萬人。其聲若雷，聞三百里。」記載武帝採納北魏降將王足之計，將淮水攔成堰塞湖，以水淹壽陽城，造成數萬人死亡。

⑧【**禱祀**】：有事祈求鬼神而設祭。《漢典》

⑨【**耗匱**】：消耗匱乏。《漢典》

⑩【**隱然**】：隱隱約約的樣子。《漢典》

⑪【**成湯解網**】：典出《史記·殷本紀》：「湯出，見野張網四面。乃去其三面，祝曰：『欲左，左。欲右，右。不用命，乃入吾網。』」湯王外出，見郊外網張四面，湯王命其去三面，並禱告說：「想往左的往左，想往右的往右。不願逃者，入我網中。」

⑫【**子產畜魚**】：典出《孟子·萬章上》：「昔者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音叫）人畜之池。」有人送活魚給鄭子產，子產命管池沼的人把魚放生於水池。可見子產仁慈之心及於物類。

⑬【**陳隋**】：指陳朝與隋朝。「陳朝」，朝代名。南朝之一。西元五五七年陳霸先代梁稱帝，國號陳。建都建康（今江蘇南京），後被隋所滅。《漢典》。享國三十三年。「隋朝」，朝代名。（西元五八一年—六一八年）隋王楊堅篡北周，國號隋。至隋恭帝被廢，共計三十七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太牢**】：古代祭祀天地，以牛、羊、豬三牲具備為太牢，以示尊崇之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當日**】：當時（指過去）。《漢典》

⑯【**侯景之兵**】：指「侯景之亂」。南朝梁武帝大統十四年，魏降將侯景與宗室蕭正德勾結，舉兵叛變，攻破建康，陷臺城，武帝被逼而死。景遂立簡文帝，復弑之，自立，稱漢帝。後為王僧辯、陳霸先等所破。景逃亡時被部下殺死。史稱為「侯景之亂」。見《梁書·卷五十六·侯景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社稷**】：古代帝王、諸侯所祭的土神和穀神。社，土神；稷，穀神。舊時亦用為國家的代稱。《漢典》

⑱【**懸於畜生之去留耶**】：「懸」，《說文》：繫也。《漢典》。即今所謂「取決於」。連貫上文，此指：王朝興衰，難道取決於祭祀是否以動物為犧牲嗎？

⑲【**保子之必類**】：「保」，保證、擔保。「類」，相似、好像。《漢典》。意指：保證兒子必定像父親一樣（賢能）。

⑳【**作俑者**。象人以葬。仲尼譏其無後】：「俑」，古代殉葬用的木偶。「作俑」，製作用於殉葬的木偶，因其面目似人，故孔

子厭惡創始者的不仁。典出《孟子·梁惠王上》：「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為其象人而用之也。』」後以作俑指創先製造壞事、首開惡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將木偶做得很像人，用以作殉葬之用，孔子認為不仁，又開此惡例，影響不好，斷定此人將必絕後。

- ②1【**象牲**】：「象」，相似。通「像」。或作摹擬、效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把祭品用素材做得很像畜牲，以代替實物祭祀。

- ②2【**不滿**】：不滿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3【**何其忍也**】：「何其」，多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多麼慘忍啊！表不忍心如此做。

- ②4【**暑月**】：夏季炎熱的月份（陰曆六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5【**袒裼**】：音坦習。脫去上衣左袖，露出內衣。《禮記·內則》：「不有敬事，不敢袒裼。」或指，脫去上衣，裸露肢體。《詩·鄭風·大叔于田》：「檀裼暴虎，獻於公所。」毛《傳》：「檀裼，肉袒也。」陸德明《釋文》：「檀，本又作袒。」《漢典》。

- ②6【**大辟**】：古五刑之一，謂死刑。《書·呂刑》：「大辟疑赦，其罰千鍰。」孔《傳》：「死刑也。」孔穎達《疏》：「《釋詁》云：辟，罪也。死是罪之大者，故謂死刑為大辟。」《漢典》

- ②7【**頻書**】：「頻」，屢次的、接連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史書中屢次記載。

- ②8【**大有**】：年歲豐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9【**小康**】：國家社會漸告安定，人民生活安樂，但尚未達到天下太平的大同階段，稱為「小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③0【**厥後**】：「厥」，他的。同「其」。「後」，子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梁武帝的後代子孫。

- ③1【**仕唐**】：「仕」，做官、任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在唐朝為官。

- ③2【**八葉宰相**】：「葉」，世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子孫在唐朝任宰相者有八人。分別指，蕭瑀，梁武帝玄孫、蕭嵩，後梁孝明皇帝玄孫、蕭華，蕭嵩之子、蕭復，蕭嵩孫、蕭俛，蕭華孫、蕭俛，蕭嵩玄孫、蕭仿，蕭華長孫、蕭邁，蘭陵蕭氏等八人。當中歷二十二帝，二百六十三年。世稱「八葉傳芳」，蕭嵩一門累數世而屢顯，一百五十年間祖

孫、父子、兄弟六世七人接踵端揆（端揆：指相位。宰相居百官之首，總攬國政，故稱），在中國幾千年歷史上實罕見。

③③【私意詆毀】：「私意」，私心。「詆毀」，誣蔑、毀謗。《漢語大詞典》。意指：以個人私心來誣蔑。

③④【沒其所長】：「沒」音末。沉埋、掩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掩蓋他的長處。

③⑤【公心】：公正之心、為公眾利益著想的心意。《漢典》

釋古聖教殺之疑 凡六辨①

問：伏羲氏②制網罟③。以佃以漁④。然則伏羲非與⑤。●答。捕魚網鳥。村夫童子皆能之。何待伏羲教詔⑥。蓋洪荒之世⑦。鳥獸繁殖。不為之防⑧。人將大困。伏羲教民禦之⑨。或未可知。否則或佃漁⑩之事。興於伏羲之世。亦未可知。若謂其教人殺生。吾恐漁舟無賴⑪。皆為伏羲功臣。而解網縱禽⑫。饋魚使畜⑬。反開罪不淺⑭矣。○尸子⑮曰。伏羲之世。天下多獸。故教人以獵。

譯：

問：伏羲氏教人作捕魚及捕鳥獸的工具，用以捕魚打獵，那麼伏羲做得不對嗎？

答：捕魚網鳥，村夫童子都會，何必伏羲來教呢？大概太古時代，鳥獸繁殖，不加以提防，人將無法生存。伏羲教民防禦鳥獸之侵擾，或許未可知。否則，或許獵獸和捕魚之事，興盛於伏羲之世，也未可知。如果說他教人殺生，那麼漁舟無賴，都是伏羲的功臣。而成湯解網縱鳥、他人贈魚而子產畜養，反而違背伏羲氏的教誨，而得罪不淺了。○《尸子》上說，伏羲之世。天下多野獸。故教人民打獵。

①【六辨】：內文僅有五辨，疑為誤植或遺漏一辨。

②【伏羲氏】：古代傳說中的三皇之一。風姓。相傳其始畫八卦，又教民漁獵，取犧牲以供庖廚，因稱「庖犧」。亦作「伏羲」、「伏犧」。《漢典》

③【網罟】：「罟」音古。網的總稱。「網罟」，捕魚及捕鳥獸的工具。《漢典》

④【以佃以漁】：「以」，用。「佃」，音田。打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用來打獵與捕魚。

⑤【然則伏羲非與】：「然則」，連詞，連接句子，表示連貫關係。猶言「如此」，或「那麼」。《漢典》。意指：那麼伏羲氏也錯了嗎？

⑥【教詔】：教誨、教訓。《漢典》

⑦【洪荒之世】：「洪荒」，混沌、朦朧的狀態。借指遠古時代。《漢語大詞典》。即「洪荒時代」，人類必須和自然、野獸搏鬥，以求生存的太古時代。《國語辭典》

⑧【不為之防】：「防」，戒備，預先作好應急的準備。守衛。《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不為鳥獸的威脅先做好防備。

⑨【伏羲教民禦之】：「禦」，抵抗、抵擋。如：「防禦」。《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意指：伏羲氏教導百姓如何防禦鳥獸之侵擾。

⑩【佃漁】：獵獸和捕魚。佃，通「畋」。《易·繫辭下》：「作結繩而為罔罟，以佃以漁。」《漢典》

⑪【無賴】：沒有才幹、不中用。《漢語大詞典》

⑫【解網縱禽】：「解網」，解開羅網。比喻寬宥、仁德。典出《史記·殷本紀》：「湯出，見野張網四面，祝曰：『自天下四方皆入吾網。』湯曰：『嘻，盡之矣！』乃去其三面，祝曰：『欲左，左。欲右，右。不用命，乃入吾網。』諸侯聞之，曰：『湯德至矣，及禽獸。』」「縱」音仲。釋放。《漢典》。此指：上文「成湯解網」之事。

⑬【饋魚使畜】：「饋」音愧。致贈、贈送。「畜」音序。飼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上文「子產畜魚」之事。

⑭【開罪不淺】：「開罪」，得罪、冒犯。「不淺」，不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罪過很深重。按：此處有反諷之意。謂若鼓勵殺生，那諸如「解網縱禽」與「饋魚使畜」等仁愛善行，反而違背伏羲氏的教誨，而罪惡深重。

⑮【尸子】：東周戰國尸佼（音角）撰，原書有二十卷，目錄一卷。尸佼是秦相衛鞅上客，衛鞅死，尸佼恐並誅，逃至蜀國，取各家之長，著成《尸子》一書，思想兼宗儒、墨、名、法、陰陽，是為雜家。

問。伏羲之事。余既知之。但西伯養老。定母雞母處之數①。又何為。●答。古聖之政。有當因②者。有當革③者。如結繩變書契④。巢窟⑤變宮室⑥。正不嫌⑦於判古⑧也。往昔以子弟為尸⑨。

使父兄叩拜趨承^⑩於下。何等顛倒^⑪。今唯設虛位^⑫。何等相安^⑬。則知不畜雞彘。未始^⑭非善體文王意也。況五雞二彘之說。不過謂岐周^⑮家給戶足^⑯耳。籩豆之事。則有司存^⑰。聖人豈察及雞豚耶^⑱。文王罔攸兼於庶言庶獄庶慎^⑲。豈鳥獸孳尾^⑳。而必核其數耶。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㉑。又豈能截然^㉒五之二之耶。以理斷之。未必有其事也。不然。文王澤及枯骨^㉓。枯骨無知者^㉔也。無知者澤猶及之。有知者反欲殺之。所見^㉕出於童稚之下^㉖矣。故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㉗。

譯：

問：伏羲的事情，我已經知道。但周文王養老，定母雞母豬之數，又為什麼呢？

答：古聖人的政治，有的應當繼承，有的應當革除。例如，由結繩記事的方式改變為用文字記載，樹上築巢、累土為窟變房屋，正是人們希望改變的。從前讓自家子弟代表祖先接受祭拜，使父兄叩拜侍奉於其下，是何等本末倒置，現今只設虛位，何等相安無事。那麼就知道不養雞豬，未必不是善於體會文王的心意。何況五雞二豬的說法，不過是說明岐山周家家戶戶豐足罷了。祭祀及宴會禮儀有專司其職的官吏辦理。聖人難道還會去關心雞豬的數目嗎？文王不必盡知全國大小輿論、獄訟細節，及大眾需謹慎的瑣碎諸事，難道連鳥獸交配繁殖，也一定要去核准數目嗎？動物多少不等，是常情，又哪能截然分為五、二呢？以理推斷，一定沒有這樣的事。不然，文王的恩澤施及死人，死人已無知覺，無知覺恩澤尚且施及，有知覺的反要殺害，那麼他的見識比小孩都不如了。故說：「盡信書，則不如無書。」

①【西伯養老。定母雞母彘之數】：「彘」，音至（止）。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典出《孟子·盡心上》：「五母雞，二母彘……所謂西伯善養老者，制其田里，教之樹畜，導其妻子，使養其老。」謂文王善定養老制度，五母雞，二母豬，是舉其制度中的概數，大抵是教人農耕、畜牧，並重視家庭倫理，與敬老尊賢。

②【當因】：「當」，應該。「因」，沿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應當沿襲。

③【當革】：「革」，除去、改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應當革除。

④【結繩變書契】：「結繩」，上古無文字，結繩以記事。《易·繫辭下》：「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孔穎

達《疏》：「結繩者，鄭康成注云，事大結其繩，事小小結其繩，義或然也。」「書契」，指文字、契約之類的文書憑證。《漢典》。意指：由結繩記事的方式改變為用文字記載。

- ⑤【巢窟】：「巢」，鳥類、昆蟲或其他動物的窩。《說文解字》：「巢，鳥在木上曰巢，在穴曰窠。」「窟」音枯。人所居住的土室。《禮記·禮運》：「昔者先王未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橧（音增）巢。（在樹上用柴木築成像鳥巢般的住所。）」孔穎達《正義》：「謂於地上累土而為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樹上築巢、累土為窟。

- ⑥【宮室】：房屋的通稱。《易·繫辭下》：「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屋樑）下宇（屋檐），以待風雨。」《漢典》

- ⑦【不嫌】：不介意、不嫌棄。《萌典》

- ⑧【判古】：「判」，分、分開。《漢典》。意指：與古制不同。

- ⑨【以子弟為尸】：「尸」，古時祭禮中代表死者受祭的活人。《儀禮·特牲饋食禮》：「主人再拜，尸答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讓自家子弟代表祖先接受祭拜。

- ⑩【趨承】：侍奉、侍候。《漢典》

- ⑪【顛倒】：本末倒置、錯亂。《漢典》

- ⑫【虛位】：空的坐位。《漢典》。此指：以空位代表祖先受供。

- ⑬【相安】：調相處平安，沒有矛盾。《漢典》

- ⑭【未始】：猶沒有、未必。用於否定詞前，構成雙重否定。語氣較肯定句委婉。《漢典》

- ⑮【岐周】：岐山下的周代舊邑。在今陝西省岐山縣境，周建國於此，故稱。《漢典》

- ⑯【家給戶足】：「家戶」，每家每戶、家家戶戶。「給足」，豐富充裕。《漢語大詞典》。意指：家家戶戶豐衣足食。

- ⑰【籩豆之事。則有司存】：語出《論語·泰伯第八》。「籩豆」，籩（音ㄋㄧㄠˋ）和豆。古代祭祀及宴會時常用的兩種禮器。竹制為籩，木制為豆。借指祭儀。「有司」，官吏。古代設官分職，各有專司，故稱。《漢典》。《論語講要》謂：「一般禮儀，如祭禮中的禮器行禮等，則依有司而行。」意指：領導人所重者，為大政方針與教化榜樣，至於專門的行政業務，

或是技術上的事項，交由專司其職的官吏辦理即可。

- ⑱【聖人豈察及雞豚耶】：「雞豚」，指平民家微賤瑣事。語出《禮記·大學》：「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鄭玄《注》：「畜馬乘，謂以士初試為大夫也。伐冰之家，卿大夫以上。雞豚牛羊，民之所畜養以為利者也。」意指：聖人難道連平民家微賤瑣事也要斤斤計較去管嗎？

- ⑲【文王罔攸兼於庶言庶獄庶慎】：「罔」，無、沒有。「攸」，放在動詞之前，構成名詞性片語，相當於「所」。「兼」，盡、完全。「庶言」，群言、輿論。「庶獄」，諸凡刑獄訴訟之事。蔡沉《集傳》：「庶獄，獄訟也。」「庶慎」，指眾慎罰之事。周秉鈞《易解》：「慎，與獄連言，蓋謂慎罰也。」一說為眾當慎之。語出《書·立政》：「文王罔攸兼於庶言、庶獄、庶慎。」孔《傳》：「文王無所兼知於毀譽眾言及眾刑獄、眾當所慎之事。」「兼」，盡也。《漢典》。意指：文王不必盡知全國大小輿論、獄訟細節，及大眾需謹慎的瑣碎諸事，惟責成有司及牧民之人。何況五雞二彘等微末小事，文王無須察問。

- ⑳【華尾】：「華」音自（ㄏㄨㄚˊ）。指哺乳。「尾」，指交尾。「華尾」，指鳥獸將生子。《書·堯典》：「厥民析（劈材），鳥獸孳尾。」《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㉑【物之不齊。物之情也】：「物」，泛指萬物。「齊」，相同、一樣。「情」，道理、情理。《漢語大詞典》。此指：動物多少不等，這是通常的情理。

- ㉒【截然】：界限分明貌、整齊貌。《漢典》

- ㉓【澤及枯骨】：「澤」，恩澤。「枯骨」，死去已久的人。「澤及枯骨」，恩澤及于死者。形容給人恩惠極大。典出《呂氏春秋·孟冬紀·異用》：「文王賢矣，澤及皀（音自。帶有腐肉的人骨）骨，又況於人乎！」《漢典》

- ㉔【枯骨無知者】：「知」，知覺。《漢典》。意指：枯骨已無知覺。

- ㉕【所見】：見解。《漢典》

- ㉖【童稚之下】：「稚」，孩子、兒童。「童稚」，亦作「童穉（音義同稚）」。兒童。《漢典》。意指：不如孩童。

- ㉗【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典出《孟子·盡心下》。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吾於《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

趙岐《注》曰：「《武成》，逸《書》之篇名，言武王誅紂，戰鬥殺人，血流漂杵（音楚。武器）。孟子言武王以至仁伐至不仁，殷人簞食壺漿而迎其師，何乃至於血流漂杵乎？故吾取《武成》兩三簡策可用者耳，其過辭則不取之也。」

問。孔子戒殺。不過不綱不射宿^①耳。未嘗廢釣弋^②也。并欲戒之。將仲尼不足法^③與。●答。爾亦知釣弋之微意^④乎。釣者。所以引其不綱。弋者。所以化其射宿。後人謂因養與祭而為之^⑤。亦淺乎窺聖^⑥矣。且試問後世所以尊夫子者。為其長於釣弋乎^⑦。抑為其道德莫加^⑧乎。若重其釣弋。則漁夫獵叟。賢於孔子者多矣。若因其道德莫加。敢問君之道德。已能及孔子否。倘謂道德不能及孔子。先以釣弋法孔子。是猶學顏子。而但學其短命^⑨。學曾皙。而但學其嗜羊棗^⑩矣。噫。折巾效郭^⑪。易名慕蘭^⑫。不足以為郭蘭。以吾之不可。學柳下惠之可。始可以為魯之男子^⑬。君其^⑭未之知耶。

譯：

問：孔子戒殺，不過「不綱不射宿」罷了，未曾廢除釣和射，現在一併戒除，難道孔子不足得效法嗎？

答：你知道孔子「釣」和「射」的深層意思嗎？作「釣」的樣子就是引導大家不要大肆捕魚；作「射」的樣子就是引導大家不要大肆打獵。後人說因奉養與祭祀而殺生，也太小看聖人了！試問，後世之所以尊敬夫子，是因為他擅長於釣弋嗎？還是因為他的道德無以復加呢？若看重他的釣弋，則漁夫獵人，超過孔子的很多。若因他的道德高尚，請問您的道德已能趕上孔子嗎？如果說道德趕不上孔子，而先以釣弋效法孔子，這就好像學顏子，只學他短命，學曾皙，只學他嗜羊棗。仿效郭林宗折巾一角，改名換姓慕仿蘭氏，仍舊不是郭、蘭。以吾做不到，而學習柳下惠的可以做到（「坐懷不亂」），才可以作魯國的大丈夫。這道理，您其實不知道啊！

①【不綱不射宿】：典出《論語·述而第七》：「子釣而不綱，弋不射宿。」謂孔子釣魚時，只用一竿一鉤，不用綱繩多鉤。弋射時，只射飛鳥，不射栖（音く）宿（棲宿、停留）之鳥。物茂卿《論語徵》云：「天子諸侯為祭及賓客則狩，豈無虞人（古代掌山澤之官，亦主苑囿田獵）之供，而躬自為之，所以敬也。狩之事大，而非士所得為，故為祭及賓客則釣弋，蓋在禮所必然焉。古者貴禮不貴財，不欲必獲，故在天子諸侯則三驅，在士則不綱不射宿。」雪公《講義》指出

《御覽》述《論語》上題「子曰」字。果有所據，省盡葛藤。《論語講要》。按：若有「子曰」二字，表此事乃是孔子敘述當時的士禮，並非說自己親獵也。

②【釣弋】：「弋」音亦（一、）。用帶繩子的箭射鳥。「釣弋」，釣魚和射鳥。《漢典》

③【不足法】：「不足」，不值得、不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不值得效法。

④【微意】：隱藏之意、精深之意。《漢典》

⑤【因養與祭而為之】：「養」音恙。奉養、事奉。「祭」，祭祀。《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因為要奉養父母和祭祀祖先才獵捕動物。

⑥【淺乎窺聖】：「窺」，從隱密處或孔隙中偷看。《國語辭典》。此指：把聖人的用心看得太膚淺了。

⑦【後世所以尊夫子者。為其長於釣弋乎】：「長」，專精、擅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後人之所以尊崇孔子，難道是因為他擅長於釣魚和射鳥嗎？

⑧【道德莫加】：「道德」，人類共同生活時，行為舉止應合宜的規範與準則。「加」，超過。《漢典》。連貫上文，意指：道德不能超過孔子。

⑨【是猶學顏子。而但學其短命】：「顏子」，人名。（西元前五二一年—四九〇年）字子淵，春秋魯人，孔子弟子。天資明睿，貧而好學，於弟子中最賢，孔子稱其「不遷怒，不貳過」。後世稱為「復聖」，列於孔門德行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猶如學顏子，只學他的壽短。

⑩【學曾皙。而但學其嗜羊棗】：「曾皙」，人名。名點，字皙（音西），春秋魯南武城人，生卒年不詳。為曾參之父，孔子弟子，嘗侍孔子言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羊棗」，果名。君遷子（植物名）之實，長橢圓形，初生色黃，熟則黑，似羊矢，俗稱「羊矢棗」。《漢典》。按：曾皙是孔子早期弟子之一，被列為孔門弟子七十二賢人之一。意指：學曾皙，只學他喜歡吃羊棗。

⑪【折巾效郭】：「郭」，指東漢郭太，字林宗，太原界休人。其先出自周王季之子。先生誕膺天衷，聰叡明哲，孝友溫恭，仁篤慈惠。其器量弘深，資質風度過人，於是達官顯貴，望形表而影附，聆嘉聲而響和者，猶百川之歸巨海，鱗介之

宗龜龍也。博經典，居家教授，弟子千人。曾遇雨，折巾一角遮雨，人效之，稱為「林宗巾」。（《後漢書》）。意指：效郭林宗折巾一角。

⑫【易名慕蘭】：「蘭」，指戰國趙人蘭相如，曾為趙出使於秦，不畏強敵，能完璧歸趙。又陪趙王與秦王赴渾池之會，挫敗秦王欲辱趙王之計，以功為上卿。《史記·蘭相如傳》。「易名慕蘭」，漢司馬相如，少時好讀書，學擊劍，故其親名之曰犬子。相如既學，慕蘭相如之為人，乃更名相如。《史記·司馬相如列傳》。後以「慕蘭」為慕賢之典。（《漢典》）。意指：因對蘭相如的仰慕，而將自己的名字改為「相如」。

⑬【以吾之不可。學柳下惠之可。始可為魯之男子】：「柳下惠」，春秋魯大夫展獲，字季，又字禽，曾為士師官，食邑柳下，諡惠，故稱其為展禽、柳下季、柳士師、柳下惠等。相傳他與一女子共坐一夜，不曾淫亂。後用以借指有操行的男子。「魯男子」，《詩·小雅·巷伯》毛《傳》：「魯人有男子獨處於室，鄰之釐婦（寡婦）又獨處於室。夜，暴風雨至而室壞，婦人趨而託之，男子閉戶而不納。婦人自牖（音友。窗戶）與之言曰：『子何為不納我乎？』男子曰：『吾聞之也，男子不六十不閒居（閒雜相居）。今子幼，吾亦幼，不可以納子！』婦人曰：『子何不若柳下惠然？』嫗（音玉。以體相溫）不逮門（來不及進城門）之女，國人不稱其亂。」男子曰：『柳下惠固可，吾固不可。吾將以吾不可，學柳下惠之可。』後因稱拒近女色的人為「魯男子」。（《漢典》）。意指：柳下惠做得到，但我做不到。以我的「不可」，來效法柳下惠的「可」，這是有自知自明。

⑭【其】：助詞，表示揣測、反詰。（《漢典》）

問。君子貴人賤畜①。以貴殺賤。理所宜然②。等而視之。迂腐③甚矣。●答。論聖賢大道。則天地萬物。本吾一體。如人手足。雖分貴賤。不可以手斷足。若止較眼前高下。則竈間④奴婢。亦知呵罵畜生。何待君子說貴說賤。

譯：

問：君子以人為尊貴，以牲畜為賤，以貴殺賤，理所當然，平等而看待，是否太迂腐了？

答：聖賢大道都說，天地萬物，與我本為一體。例如，人的手足，雖分貴賤，但不可以手斷足。若只以眼前高下為貴，那麼廚房的奴婢，也知呵罵畜生，何待君子來說貴說賤？

①【貴人賤畜】：「貴」，注重、重視。「賤」，輕視、看不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把人類看得比物類重。

②【宜然】：應該這樣。《漢典》

③【迂腐】：音（ㄩ ㄣˇ）。指言談、行為拘泥於舊準則，不適應時代潮流。《漢典》

④【竈間】：「竈」音造。用磚石砌成的生火做飯的設備。「竈間」，廚房。《漢典》

問。天地萬物。本吾一體。於何見之。●答。不觀子思①之言乎。子思謂盡其性。則能盡人性。盡人性。則能盡物性②。細玩③幾個則字。其理自曉。不然。致中何以天地位。致和何以萬物育乎④。

譯：

問：天地萬物，與我本為一體，在什麼地方說過呢？

答：沒有看過子思的言論嗎？子思說把自己的「本性」開發，就能夠明瞭一切人的「本性」，能盡己之性，就能盡人之性，盡萬物之性。細細體玩幾個「則」字，道理自然明白。不然，盡力通達中和（即通達中庸之道），何以天上的陰陽二氣，及大地運行就會正常，萬物各遂其生、各得其所呢？

①【子思】：指孔伋（ㄩ 一 ）。人名。（西元前四九二—前四三一年）字子思。孔子之孫，受學於曾子，傳孔門心法，作《中庸》，後世稱為「述聖」。《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盡其性。則能盡人性。盡人性。則能盡物性】：典出《中庸》：「唯天下至誠，為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至誠」是「誠」到了極處，無絲毫虛假，如天下的雨露、大地承載，沒有偏私，一律平等。故天地「至誠」，它「能盡其性」，亦即理性徹底地顯露。「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聖人至誠，與天地合德，能完全把自己的「本性」開發出來，一絲毫虛假都沒有的時候，就能夠「盡人之性」，明瞭一切人的「本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物」是萬物，人以外一切動物、鬼神、天人，跟聖人有同樣的本性。聖人既然能盡己之性，就能盡人之性，盡萬物之性。《中庸講記》。按：由此可說明「天地萬物本吾一體」的道理。

③【細玩】：音萬（ㄨ ㄣˇ）。研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細心研習。

④【不然。致中何以天地位。致和何以萬物育乎】：此為反詰語，意思乃肯定《中庸》：「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這句話。「致」，鄭康成《注》：「行之至也」。「行」就是實行。就是能夠盡全力通達中和，即通達中庸之道，則天上的陰陽二氣，及大地運行就會正常，這就是「天地位焉」。一切動、植、礦物，就各遂其生、各得其所，這就是「萬物育焉」。《中庸講記》

釋仁民愛物之疑

凡五辨

問。君子親親仁民。仁民愛物①。施之有序②。戒殺放生。先務其末矣。●答。孟子所言。是親疎次第。非先後次第③。若必盡此而後及彼④。則幼失父母。而利濟蒼生。未登仕版⑤。而放生修善者。反得罪於君父⑥矣。孟子豈作此執滯⑦之論耶。又況親仁愛。理本相成⑧，不宜分之為三。有子以孝弟為仁之本⑨。是親與仁不可分矣。孟子稱以羊易牛為仁術⑩。是仁與愛不可分矣。孔子謂斷樹殺獸非孝⑪。是親與愛又不可分矣。譬之元首⑫股肱⑬。雖有高下之殊。然其間血脈貫通。相依為命。豈可過為區別耶。

又問。●答。政惟仁民之故。勸人愛物⑭。子之愛人也以口腹。仁民之小者也⑮。予之愛人也以心志。仁民之大者也⑯。

譯：

問：君子由親愛自己親人學起，再推廣仁愛人民，終能慈愛一切動物，實施起來有一定次序，提倡戒殺放生，不是先從最後做起嗎？。

答：孟子所言，是親疏次序，不是先後次序。如果一定要按照此次序去做，那麼從小失去父母，而利濟蒼生，未入仕途，而放生修善的人，反而得罪君父了！孟子哪裡會有這樣呆板的言論呢？又何況親、仁、愛，意義本來是互相成全、補充，不宜分之為三。有子以孝弟為仁之本，這就是親與仁不可分了。孟子說以羊換牛是為施行仁政的措施，這是仁與愛不可分了。孔子說斷樹殺獸非孝，是親與愛又不可分矣。譬如頭與大腿、胳膊，雖有高下之分，但它們血脈貫通，相依為命，難道能把它們分割開來嗎？

又問：

答：施政以仁愛百姓為目的，所以勸化人進一步提升，培養愛護萬物的仁慈之心。您以滿足百姓口腹為愛人，這是小仁小愛；我認為把人民的心志素質提高，長養人的慈悲心，這種仁愛是大仁大愛。

①【君子親親仁民。仁民愛物】：語出《孟子·盡心上》。趙岐《注》曰：「物，謂凡物可以養人者也，當愛育之。臨民以非己族類，故不得與親同也。先親其親戚，然後仁民，仁民然後愛物，用恩之次者也。」孫奭《正義》曰：「以愛有差等也。是則先親其親，而後仁愛其民，先仁愛其民，然後愛育其物耳。是又見君子用恩有其倫序也。」此指：君子由親愛自己親人學起，再推廣仁愛人民，終能慈愛一切動物，有親疏次第。

②【施之有序】：「施」，實行。「序」，次第。《漢典》。意指：在實行時是有次第的。

③【親疎次第。非先後次第】：「疎」，同「疏」。《漢典》。意指：親疏是學習仁愛的次第，謂前是後後的基礎，宗旨是說明孝道是仁愛的根本。能落實孝道，以此擴充即能仁愛一切。並非是說親親做圓滿了，再來仁民；仁民做圓滿了，再來愛物。

④【盡此而後及彼】：「盡」，完美。《漢典》。「此」指親親，「彼」即指仁民；「此」指仁民，「彼」即指愛物。意指：「此」做圓滿了，再去做「彼」。

⑤【仕版】：舊指記載官吏名籍的簿冊。亦借指仕途、官場。《漢典》

⑥【君父】：「君」，此指國家領導人。「父」，此指父親。

⑦【執滯】：猶執著、固執、拘泥。《漢典》

⑧【相成】：互相補充，互相成全。《禮記·樂記》：「小大相成，終始相生。」《漢典》

⑨【有子以孝弟為仁之本】：語出《論語·學而》。有子曰：「其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鮮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為仁之本與。」有子，孔子弟子，名若。善事父母為孝，善事兄長為弟。人身來自父母，兄弟情同手足，故須孝弟。《孝經》說孝甚詳，簡言之，普通人盡孝，其始為養父母之身，進而順父母之心。他如求學必勤，戰陣必勇，居官必廉，皆是孝子行為。孝弟之人處社會，少有好犯上者。不好犯上，則必不好作亂，社會由此安寧。務者求也，本即根本。君子修道必求其根本，本立，則得其仁，得其大道。何謂根本，

孝弟是也。《論語講要》

⑩【以羊易牛為仁術】：典出《孟子·梁惠王上》：「王坐於堂上，有牽牛而過堂下者，王見之，曰：『牛何之？』」對曰：『將以釁鐘（古代祭神時用牲血塗鐘的儀式）。』王曰：『舍之！吾不忍其觥觫，若無罪而就死地。』對曰：『然則廢釁鐘與？』曰：『何可廢也？以羊易之！』曰：『是乃仁術也。』《孟子注疏》：「觥觫（音胡素、恐懼得發抖），牛當到死地處恐貌。新鑄鐘，殺牲以血塗其釁卻（音信細，縫隙之意），因以祭之，曰釁。」齊宣王見釁鐘之牛恐懼而赦免之，孟子稱此心為仁術。

⑪【斷樹殺獸非孝】：語出《禮記·祭義》：「夫子曰：『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意指：砍樹及殺獸都有一定的時節和限制。若索取無度，不順自然，是為不孝。故親親與愛物不可分。

⑫【元首】：頭。《逸周書·武順》：「元首曰末。」孔晁（イ么，）《注》：「元首，頭也。」《漢典》。

⑬【股肱】：「股」，大腿，自胯至膝蓋的部分。「肱」音工。胳膊由肘到肩的部分。「股肱」，大腿和胳膊。《漢典》。

⑭【政惟仁民之故。勸人愛物】：「愛物」，愛護萬物。《漢典》。意指：施政以仁愛百姓為目的，所以勸化人進一步提升，培養愛護萬物的仁慈之心。

⑮【子之愛人也以口腹。仁民之小者也】：「口腹」，口和腹，多指飲食。吃喝。《漢典》。意指：您認為填飽肚子就是把人民照顧好，但這種照顧對人產生的利益很微小。（因為這樣只能養肉身。）

⑯【予之愛人也以心志，仁民之大者也】：「予」，音義通余。《漢典》。意指：我認為把人民的心志素質提高，長養人的慈悲心，這種照顧對人產生的利益很巨大。（因為如此才養及慧命。）

問。儒門戒殺。不過謂見生不忍見死。聞聲不忍食肉①。佛教必欲一蟲不傷②。與墨子③兼愛④何異。●答。墨子當日。何曾有戒殺之說。考之古書。皆未見也。況其學術⑤之謬⑥。在薄親⑦。不在兼愛。若以兼愛為非。則孔子謂汎愛眾⑧。孟子謂仁者無不愛⑨。試問汎與無不。何異於兼耶。至於摩頂放踵⑩之說。乃好仁不好學⑪所致。與從井救人⑫。同其流失⑬。彼既殺身無補。勢必反歸其咎於仁⑭。孟子極其流弊⑮。所以斥言⑯之。此語不可向無智慧人道也。

譯：

問：儒門戒殺，不過是說到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佛教必定要一蟲不傷，與墨子兼愛還有什麼差別呢？

答：墨子在世時，何曾講過戒殺之說？考證古書，都沒有發現。何況他的學說錯謬的地方，在薄親，不在兼愛。若認為兼愛不對，則孔子說「汎愛眾」，孟子說「仁者無不愛」，那麼請問「汎」與「無不」與「兼」有差別嗎？至於不辭辛苦，捨己為人之說，是好仁不好學所致。與從井救人，相同流弊與過失。類似「從井救人」，毫無智慧地平白犧牲，不但救不了人，還讓不明理的人，將事件的流弊，歸罪於行仁之事，讓有心人不敢做好事。孟子深究其中的流弊，所以予以斥責。這些話不可向無智慧人說。

①【見生不忍見死。聞聲不忍食肉】：語出《孟子·梁惠王上》：「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孫奭《疏》云：「凡君子之於禽獸，見其生貌，則不忍見其就死；聞其鳴聲，則不忍食其肉。」這就是慈悲心。

②【佛教必欲一蟲不傷】：意指：佛陀教人，必定要求作到連一隻小蟲子都不能傷害。雲棲大師《沙彌律儀要略》云：「上至諸佛、聖人、師僧、父母，下至蜎飛蠕動、微細昆蟲，但有命者，不得故殺。或自殺，或教他殺，或見殺隨喜。」

③【墨子】：人名。指墨翟（音迪）。（西元前五〇一年—前四一六年）戰國時魯人，提倡兼愛、非攻、節用等學說，主張消弭戰爭，宣揚和平，自成一家之言。現存有《墨子》一書，是墨家思想的代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兼愛】：廣泛愛眾人。《荀子·成相》：「堯讓賢，以為民，汜（廣博）利兼愛德施均。」戰國時墨翟所倡導的學說。主張平等之愛，無人已親疏厚薄的不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學術】：觀點、主張、學說。《漢典》

⑥【謬】：音ㄇㄧˋ，錯誤的，不合情理的。《漢典》。

⑦【薄親】：「薄」，淡薄、感情不深。《漢典》。此指：對待親人不厚。

⑧【汎愛眾】：語出《論語·學而》：「子曰：『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謹而信，汎愛眾，而親仁；行有餘力，則以學文。』」博愛眾人也。與眾人交往，注重博愛，以養其平等容眾之德，是故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論語講要》

⑨【仁者無不愛】：語出《孟子·盡心上》：「孟子曰：『仁者無不愛也，急親賢之為務。』」「仁者」，有仁德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孫奭《疏》云：「為之仁者，以其泛愛，故無所有而不愛者也，然而但當急親其賢為之要務。」

⑩【**摩頂放踵**】：《孟子·盡心上》：「**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為之。」**趙岐**《注》：「摩突其頂，下至於踵。」從頭頂到腳跟都磨傷，形容不辭辛苦，捨己為人。《漢典》

⑪【**好仁不好學**】：語出《論語·陽貨》：「好仁不好學，其蔽也愚。」好是喜好。**孔安國**《注》：「仁者愛物，不知所以裁之則愚也。」依邢昺《疏》說，好施與，叫做仁，若但好仁，而不好學，不知所以裁之，所施不當，則如愚人。裁之，是裁度適中的意思。愚是愚昧。只好行仁，不能裁度使其適中而行，其行是否恰當，不得而知，便是愚昧之舉。這是好仁而不好學之蔽。《論語講要》

⑫【**從井救人**】：語本《論語·雍也》：「**宰我**問曰：『仁者，雖告之曰：井有仁焉。其從之也？』子曰：『何為其然也。』」**宰我**問孔子，設有好行仁道者，雖有人告之曰，「井有仁焉，其從之也。」井有仁焉之仁與人字同。意為有人墮入井中，仁者從之入井以救之乎。若不改仁字，謂井中有仁道之事，仁者從之入井以行仁道乎。亦通。**孔子**答曰，何能如此。仁人君子可往井邊視之，不可陷入井中。《論語講要》

⑬【**流失**】：流弊與過失。

⑭【**彼既殺身無補。勢必反歸咎於仁**】：「無補」，無益；無所幫助。「咎」音就。「歸咎」，歸罪。《漢典》。連貫上文，此指：類似「從井救人」，毫無智慧地平白犧牲，不但救不了人，還讓不明理的人，將事件的流弊，歸罪於行仁之事，讓有心人不敢做好事。

⑮【**極其流弊**】：「極」，深探、窮究。「流弊」，指某事引起的壞作用，也指相沿下來的弊端。《漢典》。意指：深究其中的流弊。

⑯【**斥言**】：謂直言指責過失。《漢典》

問。孟子謂人愛其兄子。與鄰之子。本有差等①。而佛氏有平等之說。故謂其近於墨耳。●答。孟子此言。論情也。非論道也②。不觀仲尼之言乎。仲尼謂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③。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④。今大道既隱。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⑤。又曰。大道之行也。某未之逮。而有志焉⑥。觀此。則孟子所微言彈擊⑦者。正孔子所咨嗟歎慕⑧。為不可及者也。

充^⑨孔子之言。則如天之無私覆。地之無私載。日月之無私照。充孟子之言。則愛其兄子。又不若自愛其子矣。故孔子一念。可擴充^⑩。而孟子一念。不可擴充也。況名教^⑪所以壞者。皆由爭名奪利。過於私之患。非過於公之患。則孔子所言。乃吾儒救時良藥。而孟子所言。不過以水濟水^⑫耳。論道者。當以孔子為正。

譯：

問：孟子說人疼愛自己兄長的孩子，與疼愛鄰家的孩子，本來是有差別的，而佛氏有平等的說法，因此說佛家與墨家學說相近。

答：孟子這段話是從世情來說的，不是從道的本質來說的。沒有看過孔子的言論嗎？孔子說：「在廣大道德普遍流行之時，天子之位乃有德者居，非能私傳子孫，或以私人的好惡而授與，所以用揖讓的方式而授與有聖德的人。因此人們不單單是以自己的親人為親，而是以自己之親推及別人之親；人們不單單是以自己的兒子為子，而是以自己之子推及別人之子。現在大道已經隱沒，天子之位只傳給自己的子孫，人們只親愛自己的父母，慈愛自己的孩子。」孔子又說：「大道實行，我沒有看到，但有書籍記載。」從這裡就可以看出，孟子所委婉隱諷抨擊的，正是孔子所慨歎仰慕的，所立志想要實現的。把孔子的言論進一步發揮，那麼就如上天無私的覆蓋大地，大地無私的厚載萬物，日月無私的照耀一切。把孟子的言論進一步發揮，那麼疼愛自己兄長的孩子，又不如疼愛自己的孩子了。因此，孔子一念，可擴充，而孟子一念，就不可擴充了。何況名教之所以被破壞，都是因為人人爭名奪利，過於自私，並非需要擔心此心太公。那麼孔子所言，正是我儒救時良藥，而孟子所言，不過以水濟水罷了！論道者應當以孔子為正。

①【孟子謂人愛其兄子。與鄰之子。本有差等】：典出《孟子·滕文公上》。墨家的學人夷之與孟子討論有關「愛無等差」時，孟子所舉出的論述。謂一個人愛自己的姪子，和愛鄰居的孩子，在情感上是有親疏對待之差別。

②【論情也。非論道也】：「情」，人情。《漢典》。連貫上文，意指：孟子的論述是就人情上來說，不是就實際理體上來說。

③【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語出《禮記·禮運》。《禮記正義》云：「大道之行也，謂廣大道德之行，五帝時也。天下，謂天子位也。為公，猶共也。天下為公，謂揖讓而授聖德，不私傳子孫，即廢朱均（指的是堯的兒子丹朱以及舜的兒子，他們二人皆十分不肖）而用舜禹是也。」意指：在廣大道德普遍流行之時，天子之位乃有德者居，非能私傳子孫，或以

私人的好惡而授與，所以用揖讓的方式而授與有聖德的人。

- ④【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語出《禮記·禮運》。前「親」字為親愛；後「親」字指父母、親人。前「子」字為慈愛，後「子」字指子女。意指：人們不僅親愛自己的父母，亦親愛別人的父母；不僅慈愛自己的子女，亦慈愛別人的子女。

- ⑤【今大道既隱。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語出《禮記·禮運》。《禮記正義》：云「今大道既隱，隱，猶去也。天下為家。傳位於子。」意指：如今大道隱沒，天子之位只傳給自己的子孫，人們只親愛自己的父母，慈愛自己的孩子。

- ⑥【某未之逮，而有志焉】：語出《禮記·禮運》。《禮記正義》：云「逮，及也，言不及見。」「志」，古文「識」，記也。《漢典》。「某」，指孔子。意指：孔子生於周衰，雖未及見「大道之行」的時代，但有書籍記載，披覽古書，尚可知於前代也。

- ⑦【微言彈擊】：「彈」音淡。「微言」，隱微不顯、委婉諷諫的言辭。「彈擊」，彈劾抨擊。《漢典》。意指：委婉隱諷駁辭。

- ⑧【咨嗟歎慕】：「咨嗟」，音資接（ㄘㄨㄛ 一ㄗㄞ）。讚嘆。「歎慕」，讚歎羨慕。《漢典》。意指：讚美仰慕。

- ⑨【充】：擴充、擴大、儘量展開。《漢典》

- ⑩【擴充】：擴大充實。《漢典》

- ⑪【名教】：凡彝倫（常道、倫常）。「彝」音宜之所關，聖賢之所訓，皆是也。《後漢紀·獻帝紀》：「夫君臣父子，名教之本也。」《漢典》

- ⑫【以水濟水】：在水中再加水。比喻雷同附和，於事無所補益。《左傳·昭公二十年》：「君所謂可，據（梁丘據）亦曰可；君所謂否，據亦曰否。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漢典》

問。然則①夷子。反過孟子乎②。●答。燕雀安能擬鴻鵠③。愛鄰猶兄子。孟子之言也。信為夷子實事。誤已④。

譯：

問：那麼夷子的見地反而超過孟子嗎？

答：燕雀怎能與鴻鵠相比？疼愛鄰居的孩子像兄長的孩子，這句話是孟子所說的，並非就是夷子的境界，如果信以為夷子已經做到，那就錯了。

①【然則】：連詞。連接句子，表示連貫關係。猶言「如此，那麼」或「那麼」。《漢語大詞典》

②【夷子反過孟子乎】：「過」，超過、超越。《漢語大詞典》。上則問題引《孟子·滕文公上》，夷子與孟子議論的典故，夷子學於墨子，主張愛無等差。回答時安士先生舉孔子對大同世界的讚嘆仰慕。問者誤以為夷子所持之論，反較孟子更近似於孔子（事實不然），故問「夷子的見地反而超過孟子嗎？」

③【燕雀安能擬鴻鵠】：「燕雀」，雀類。體型纖小，嘴圓錐形，能飛取拋擲的彈丸，人們常飼養以為戲。「鴻鵠」，大鳥。比喻志向遠大的人。語出《史記·陳涉世家》：「陳涉少時，嘗與人傭耕（受僱為人耕種），輟耕之壟上，悵悵久之，曰：『苟富貴，無相忘。』庸者笑而應曰：『若為庸耕，何富貴也？』陳涉太息（大聲嘆氣）曰：『嗟乎，燕雀安知鴻鵠之志哉！』」比喻庸俗者無法理解志向遠大者的抱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以「燕雀」指夷子；「鴻鵠」指孔子。意指：夷子所持的愛無等差，其實他自己沒有做到，實在不能與孔子的大同胸襟作比較。

④【愛鄰猶兄子。孟子之言也。信為夷子實事。誤已】：此指：「愛鄰猶兄子」這句話是孟子所說的，並非就是夷子的境界，如果信以為夷子已經做到，那就錯了。據《孟子·滕文公上》記載，從夷子厚葬其親就可知道，其實夷子的愛還是有等差的。

釋因果差別之疑 凡七辨

問。好生得長壽。好殺致夭亡①。定理也。奈何有好生而壽短。好殺而壽長者。●答。報②有三。今世所為。一者今生受報。二者來生受報。三者多生多劫受報。好生壽短。宿世孽③也。不好生則愈短矣。好殺壽長。宿世福也。不好殺則愈長矣。

譯：

問：護生救生的人得長壽，殺生的人命短，這是定理，但為什麼有的人護生戒殺卻命短，殺生的人反而命長呢？

答：一個人為善或為惡，是一定有報應的，但報有遲早，歸納起來有三種情況：這一輩子所做的善事、惡事，有今生就受報的，也有下一世再受報的，還有多生多劫之後受報的。護生戒殺的人短命，這是過去世的業債所決定的，如果他不護生，命一定更短。殘忍好殺的人長壽，這是他過去世做了好事的福報，如果今生不是這般好殺，命還會更長。

①【夭亡】：夭折、早死。短命早死。《漢典》

②【報】：指「報應」。佛家謂有施必報。有感必應。故現在之所得。無論禍福。皆有報應。《佛學大辭典》

③【宿世孽】：「宿世」，過去世。《佛學常見詞彙》。「孽」，惡因、罪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過去世中所造作之惡因。

問。某某亦曾戒殺放生。誦經持咒。今不見有報。何與①。●答。報之遲速。視緣之熟與否耳。緣未至而求速報。是猶甫下種而望禾稼之登②矣。況官非火盜疾厄③。人所恆有。今不見此禍。亦即是福。安知不有默佑④之者乎。

譯：

問：某人也曾戒殺放生，誦經持咒，但不見有福報，這是為什麼？

答：果報有遲早，要看條件是否成熟。條件還沒有成熟就求馬上有報，就好像剛完成播種，就希望穀子立刻成熟、豐收，當然不可能。何況是非官司、水火、盜賊、疾病這些人們經常遭遇的禍患，今天統統沒有遇到，這就有福了。你怎麼知道這不是他戒殺放生、誦經持咒而在冥冥中獲得的福佑呢！

①【何與】：「何」，疑問代詞。為什麼，什麼緣故。「與」音餘。語氣詞。表疑問或反詰。《漢語大詞典》。意指：為什麼呢？

②【是猶甫下種而望禾稼之登】：「甫」，剛剛、才。「禾稼」，穀類作物的統稱。「登」，成熟、豐收。《漢典》。意指：就好像剛完成播種，就希望穀子立刻成熟、豐收。

③【官非火盜疾厄】：「官」指「官司」，訴訟。「疾厄」，病患苦難。《漢典》。「火」，火災，泛指天然災害。「盜」，泛指人事上的禍患。此指：遭遇官司、火災、盜賊、病苦等一切不如意的事。

④【默佑】：暗中保佑。《漢典》

問。現報示人。方知畏懼。遲至後世。皆謂渺茫①。天何不使人速受其報乎。●答。報之遲速。自業所招②。善人前孽既至。不能先報其善。惡人宿福既臨。不能先報其惡。譬如治圃③之人。先植桃而後植李。雖巧於灌溉。不能使尺寸之李。先成於拱把之桃④也。若必俟現報而信。亦愚之甚矣。

譯：

問：只有今世作惡今世受報，人才知道畏懼，如果今世作惡後世才報，人們就以為渺茫不可信了。上天為什麼不讓人馬上受果報呢？

答：報應的或遲或早，這是自身業力決定的。善人雖今生為善，但過去世作惡所結的果今生已經成熟了，那就只能先受惡報；惡人雖今生為惡，但過去世所作善行之果今生已經成熟，也就會先受善報。這就好比管理果園的人先種桃後栽李，雖精心澆灌，也不能要求剛種下的李樹，比合抱的桃樹先開花結果。所以如一定要現世報應才肯信因果，這太愚蠢了。

①【渺茫】：時地遠隔，模糊不清。難以預期、沒有把握。《漢典》

②【自業所招】：「業」，我們的一切善惡思想行為，都叫做業，如好的思想好的行為叫做善業，壞的思想壞的行為卻叫做惡業。《佛學常見詞彙》。此指：自己造作之善惡業所招引來的。

③【治圃】：「治」，管理、經營。「圃」，種植蔬菜、花卉或瓜果的園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種植菜地、果園。

④【不能使尺寸之李。先成於拱把之桃】：「尺寸」，指些少或微小的事物。「拱把」，指徑圍大如兩手合圍。《漢典》。意指：不能要求剛種下的李樹，比合抱的桃樹先開花結果。

問。某某未修福時。所求如意。作善之後。觸向輒軻①。將②謂業報偶然相值③乎。●答。若非偶然④。定是宿世有業。當受重報。因其修福之故。轉重令輕⑤耳。譬如大辟之囚⑥。冬間方行就戮⑦。未至其期。因有力貴人之請⑧。杖而遣之⑨也。

譯：

問：某人未修福時，所求一切如意，行善之後反而事事不如意，這難道是因為過去世作惡的業報碰巧現前嗎？

答：如果不是碰巧，定是過去世造作的惡報現前，就是過去為惡，應受重報，因為他現在行善，所以轉重報而為輕報。正像判了死刑的囚犯，要到冬季才執行，刑期雖沒有到，但因有得力的貴人相助，改判用棍杖打後再予以流放。

①【觸向輶軻】：「觸」，接觸、遇到、遭受。「向」，方向。「輶軻」，音砍科（ㄎㄛˊ ㄎㄜˊ）。亦作「輶軻」、「輶軻」。困頓、不得志。《漢典》。意指：事事都不如意。

②【將】：豈、難道。《漢典》

③【相值】：猶相遇。《漢典》

④【偶然】：碰巧、不期然而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轉重令輕】：即「重業輕受」。謂有智之人，以智慧力，修習梵行，能令地獄重業，現世輕受也。《三藏法數》

⑥【大辟之囚】：「辟」音譬。「大辟」，古五刑之一，謂死刑。《書呂刑》：「大辟疑赦，其罰千鍰。」孔《傳》：「死刑也。」孔穎達《疏》：「《釋詁》云：辟，罪也。死是罪之大者，故謂死刑為大辟。」《漢典》。意指：死判定讞的囚犯。

⑦【冬間方行就戮】：「方」，表示時間、相當於「始」、「才」。「就」，受、被。「戮」，殺。《漢典》。意指：冬季才執行死刑。

⑧【有力貴人之請】：「有力」，有財力或權威勢力。「貴人」，顯貴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具地位、權勢之人出面請求。

⑨【杖而遣之】：「杖」，古代刑罰之一，用棍打。「遣」，貶謫、放逐。《漢典》。意指：用棍杖打後再予以流放。

問。布施者富。慳貪①者貧。不必言矣。但今好施之人。類多②窮困。富家巨室③。鄙吝④偏多。何為其然也⑤。●答。人處逆境則思⑥。思則善心生。順境則樂。樂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自然之理也。況輪迴之事。互為高下⑦。貧若慳吝。後世益貧⑧。富若行施。來生愈富。不均甚矣⑨。○業報差別經云。若有眾生。因勸布施。後還追悔⑩。先富後貧。若有眾生。因勸少施。施已歡喜。先貧後富。復有眾生。先曾布施。不遇福田⑪。流浪生死。在於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

報微劣^⑫。隨得隨盡^⑬。以習施^⑭故。雖處貧窮。而樂行施。復有眾生。未曾布施。遇善知識^⑮。暫一行施。值良福田^⑯。以田勝^⑰故。資生具足^⑱。先不習故^⑲。雖富而慳。

譯：

問：佈施的人將來一定富貴，吝嗇貪心的人將來一定貧窮，這是當然之理。但今天樂善好施之人大多貧窮，豪富又多半吝嗇，這是為什麼呢？

答：人處逆境則勤於思考，思考就能增長善心。人處順境則快樂，快樂多了，自然就忘了善。忘了善就會起惡心，這是自然之理。何況輪迴之事，互為因果，貧苦而吝嗇，後世更貧苦，有錢而好施捨，後世更有錢，這樣貧富就更為懸殊了。○《業報差別經》說：「如有人經常佈施，但佈施之後又後悔，來生先富後貧，如有人勸人少佈施，但佈施之後心中歡喜，來生先貧後富。有人過去雖曾佈施，但未遇福田，輪迴於生死，生在人道中未遇福田，因此果報微小，剛剛得到一點福報，很快就用完了，但由於有佈施的習慣，雖處貧窮仍喜好佈施。又有眾生，有人未曾布施，但遇善知識開導，短暫的一次布施，卻遇到殊勝的福田，以福田殊勝故，因此賴以為生的資源充足，但因為並沒有佈施的習慣，雖然富有卻很吝嗇。」

①【類多】：猶大多。《漢典》

②【慳貪】：吝嗇而貪得。《漢典》

③【巨室】：大宅、巨大的房屋。世家望族。《漢典》

④【鄙吝】：過分愛惜錢財。北齊顏之推《顏氏家訓·勉學》：「素鄙吝者，欲其觀古人貴義輕財。」《漢典》

⑤【何為其然也】：「何為」，為什麼、何故。「其然」，猶言如此。《漢典》。語本《論語·雍也》：「宰我問曰：『仁者，雖告之曰：井有仁焉。其從之也？』子曰：『何為其然也。』」（宰我問孔子，假設有德行仁道者，雖有人告之說，「有人墮入井中，仁者會跟從跳入井中解救嗎？」孔子答說：為何要如此。）意指：為什麼會如此呢？

⑥【人處逆境則思】：「思」，即思省。考慮、省察。《漢典》。意指：人處在不順利的境遇就會反省。

⑦【互為高下】：「高下」，好壞；優劣得失。貴和賤。《漢語大詞典》。連貫上下文，此指：在六道輪迴中，無論是貴賤、貧富、

善惡等道，都是交互流轉，例如，富人慳貪，來世就貧；貧人布施，來世就富。

⑧【益貧】：「益」，更加。《漢典》。意指：更加貧困。

⑨【不均甚矣】：「不均」，不均匀。「甚」，極其、非常。《漢典》。此指：貧富差距就更加懸殊了。

⑩【因勸布施。後還追悔】：「還」音玄。隨即、立刻。「追悔」，後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因別人勸導而行布施，但隨後就後悔了。

⑪【不遇福田】：「福田」，田以生長為義，於應供養者供養之，則能受諸福報，猶如農夫播種於田畝，有秋收之利。故名福田。《探玄記·六》曰：「生我福故名福田。」《無量壽經淨影疏》曰：「生世福善如田生物，故名福田。」《佛學大辭典》。意指：沒有遇到真正的福田。

⑫【微劣】：「微」，少。「劣」，不好、低劣。《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結果稀少且品質差。

⑬【隨得隨盡】：「盡」，竭盡、完。《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剛剛得到一點福報，很快就用完了。

⑭【習施】：「習」，積久養成的慣性行為。《漢典》。意指：習慣布施。

⑮【善知識】：知識者，知其心識其形之義，知人乃朋友之義，非博知博識之謂，善者於我為益，導我於善道者。《法華文句·四》曰：「聞名為知，見形為識。是人益我菩提之道，名善知識。」《法華經·妙莊嚴王品》曰：「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謂化導令得見佛，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有部毘奈耶雜事》曰：「阿難陀言：諸修行者，由善友力，方能成辦。得善友故，遠離惡友，以是義故，方知善友是半梵行。佛言：阿難陀勿作是言，善知識者是半梵行。何以故？善知識者是全梵行，由此便能離惡知識，不造諸惡。常修眾善，純一清白，具足圓滿梵行之相。由是因緣若得善伴與其同住乃至涅槃事無不辦，故名全梵行。」《佛學大辭典》。能教眾生遠離惡法修行善法的人。《佛學常見詞彙》

⑯【暫一行施。值良福田】：「暫」，不久、短時間。「值」，遇到、逢著。《漢典》。「良福田」，善良之福田，謂三寶也。以供養三寶則生無量福利故也。《無量義經》曰：「是諸眾生大良福田。」《行事鈔·下三之四》曰：「經云：眾僧良福田，亦是蒺藜（音ㄘㄧˊㄌㄧˊ）。植物名。蒺藜科蒺藜屬，一年生草本。莖匍匐於地，葉為羽狀複葉，夏開小黃花，果實有刺。種子可入藥，具滋補作用。生長於海濱沙地。」園。《佛學大辭典》。意指：短暫的一次布施，卻遇到殊勝的福田。

①7【勝】：美好的、優越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特別殊勝。

①8【資生具足】：「資生」，賴以生長、賴以為生。《漢典》。意指：賴以為生的資源充足。

①9【先不習故】：「先」，原先、先前。「習」，積久養成的慣性行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由於先前沒有布施習慣的原故。

問。殺生之人。使物類不保其子。宜得絕嗣①報。而漁舟②殺業最重。何以子息③偏多。●答。世間子女。有以福致者。有以孽致者④。漁人因衣食⑤之計。廣行殺害。故其業力所感。即有作惡眷屬⑥。分其衣食。使彼晝夜劬勞⑦。不足供用。子愈多。累⑧愈重也。君不見犬羊雞豚。乳輒數子⑨。而天仙列宿⑩。永不產育耶。宜熟思⑪其故矣。

譯：

問：殺生的人，使畜類不能保存其子，應得到絕後的果報，漁民殺業最重，為什麼偏偏子女多呢？

答：世間人的子女，有的是以行善而感得，有的是以造惡而感得。漁民為自己的衣食而廣造殺業，因業力所感，就有惡眷屬來討債。吃他的，穿他的，使他晝夜辛勞而入不敷出。子女越多，負擔越重。你不見豬狗羊雞這些畜生，一胎就生一窩，而天仙則永不生育，我們應該好好想想其中的道理。

①【絕嗣】：同「絕根」。無子傳宗接代、沒有子孫。《漢典》

②【漁舟】：捕魚的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漁夫。

③【子息】：子女。子嗣。《漢典》

④【有以福致者。有以孽致者】：「致」，獲得。「孽」，惡因。《漢典》。意指：有的是以行善而感得，有的是以造惡而感得。

⑤【衣食】：衣服和飲食。泛指生活所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作惡眷屬】：「眷屬」，親人、家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為非作歹、叛逆的家屬。

⑦【晝夜劬勞】：「劬」音渠。「劬勞」，勞累、勞苦。《漢典》。意指：從早忙到晚。

⑧【累】：音淚。負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乳輒數子】：「乳」，生產、繁殖。「輒」音折。每、總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每次繁殖總有好幾胎。

⑩【天仙列宿】：「天仙」，天上神仙。「列宿」，眾星宿。《漢典》。此指：天上神仙。

⑪【熟思】：仔細地考慮。《漢典》

問。人生斯世①。當學聖賢大道。上有益於朝廷。下有功於萬姓。乃為可貴。至因果之說。何關世道人心②乎。●答。因果之理。即聖賢之道也。書言。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③。作善作不善。因也。降祥降殃。則果矣。在易④。為吉凶消長⑤。在洪範⑥。為五福六極⑦。在無逸。為壽夭⑧。在佛教為因果。其實一理而已。末世恣行⑨惡業。不畏王法。不顧廉恥。然清夜一思。惴惴⑩焉不敢為惡者。惟恐死後受報耳。噫。自有佛法以來。不知令多少亂臣賊子寒心⑪。多少巨慝豪強⑫落膽⑬。則因果之說。不可謂非有功儒教。有補王綱⑭也。若謂善惡不復有報。死後不復受形。則世人更無所忌憚⑮。彼見為聖為賢。徒然自苦⑯。犯上作亂⑰。反為得計⑱。而天下有不疾趨於亂者乎⑲。無如今人論及聖賢之理。輒以不談因果為高。務欲別於二氏⑲。只此便是好名之念。其於聖賢大道。未夢見在⑲也。○晉永嘉四年⑲。天竺⑲佛圖澄⑲至洛陽。見石勒⑲好殺。欲往化之。勒問。佛道有何靈驗。師知勒不達佛理。先示以神通⑲。即取鉢水。燒香咒之⑲。忽生青蓮華。勒遂信服。由是每有所誅。師必開陳報應⑲。蒙救濟者甚眾。出晉書又如南宋⑲周顒⑲。見明帝⑲行多慘刻⑲。不敢顯諫⑲。輒誦經中罪福因緣之事。明帝為之動容改悔⑲。出南史嗚呼。不賞而勸⑲。不怒而威。使民日遷善⑲。而不知誰之為者⑲。吾於如來⑲之大教⑲見之矣。

譯：

問：人生在世，應學古聖先賢，上有益於國家，下造福于百姓，這樣自然值得珍惜。至於因果報應之說，與世道人心又有什

麼關係呢？

答：因果的道理就是聖賢之道。《書經》上說：「作善降祥，作惡降殃」。為善為惡是因，降福降禍是果。《易經》說：「吉凶消長」。在《書經·洪範》說的是五福、六極，在《尚書·周書·無逸》講的是為長壽短命，在佛經中說因果。其實講的是一回事，道理一樣，說法不同。末法時代，人心敗壞，為非作歹，目無法紀，不顧廉恥，但夜深人靜時能息下心來想一想，心中不安，因此不敢再繼續為惡的，都是相信點因果，怕死後受果報的人。唉！自有佛法以來，因果之說，不知令多少亂臣賊子恐懼，多少大奸大惡、有權勢而強橫的人喪膽，則因果之說法，不可說未有功於儒教，有助於國家的綱紀啊！如果說人死如燈滅，為善為惡沒有果報，世人就無所顧忌，以為聖賢人自討苦吃，而違法亂紀無惡不作的則自以為得計，那麼天下人都將效法惡人了，國家那有不快速走向混亂的嗎？現在的人談聖賢道理，一定要別於佛道二家說法，總以不講因果為高明獨到，這種就是好名的心念，這種人與聖賢之道相距不知幾千萬里了！○歷史上晉朝永嘉四年，天竺國佛圖澄來到洛陽，見石勒性格殘忍喜好殺人，便想感化他。石勒問佛法有什麼靈驗，佛圖澄知石勒不明佛理，只能先以神通令他信服，於是取一鉢淨水，焚香念咒，鉢中長出一朵青蓮花，使石勒敬服不已。以後每當石勒要殺人，佛圖澄便對他講因果報應，從刀下救人無數（出《晉書》）。又有南朝宋周顒，見明帝殺人用刑非常殘忍，又不敢當面勸阻，於是讀誦經中因果故事，明帝聽了因害怕果報而有所改悔（出《南史》）。因果學說就具有這種威懾力量，不用獎賞就能勸化世人，不用懲罰就能使人畏懼。使人民漸漸改過向善，卻還不知道是誰的功勞，不知道這正是佛祖對世人的教誨啊！

①【人生斯世】：「斯」，假借為「此」，這、這個。《漢典》。意指：人生在這個世上。

②【世道人心】：社會的風氣、教化及人心的趨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語出《書·伊訓》：「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祥」，善也。天之禍福，惟善惡所在，不常在一家。《尚書正義》。意指：行善感得善報，行惡感得災殃。

④【易】：《易經》的簡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吉凶消長】：「吉凶」，猶禍福。「消長」，增減、盛衰。變化。《漢典》。程頤《易傳序》云：「吉凶消長之理，進退存亡之道，備於辭。」意指：禍福增減變化（的道理）。

⑥【**洪範**】：《尚書·周書》之篇章。武王勝殷，殺受（紂王），立其子武庚為殷後，以箕子歸鎬京，訪以天道，箕子為陳天地之大法，敘述其事，作《洪範》。孔安國《傳》云：「洪，大。範，法也。言天地之大法。」

⑦【**五福六極**】：語出《尚書·周書·洪範》：「五福：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寧，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終命。六極：一曰兇短折，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六曰弱。」《正義》曰：「五福」者，謂人蒙福祐有五事也。一曰壽，年得長也。二曰富，家豐財貨也。三曰康寧，無疾病也。四曰攸好德，性所好者美德也。五曰考終命，成終長短之命，不橫夭也（即壽終正寢）。「六極」謂窮極惡事有六。一曰兇短折，遇兇而橫夭性命也。二曰疾，常抱疾病。三曰憂，常多憂愁。四曰貧，困之於財。五曰惡，貌狀醜陋。六曰弱，誌力（心智才力）阡（音汪。孱弱、瘦弱）劣也。《漢典》

⑧【**在無逸。為壽夭**】：「無逸」，指《尚書·周書·無逸》。《尚書正義》云：「此篇是成王始初即政，周公恐其逸豫，故戒之，使無逸，即以所戒名篇也。」「夭」音妖。「壽夭」，長壽與短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尚書正義》云：「君子不逸，小人反之，更舉前代之王以夭壽為戒。」殷王仲宗不敢荒寧（荒廢懈怠，貪圖安逸）享國（帝王在位年數）七十有五年。其後荒怠逸豫，無有能壽考（長壽）者。此指：在《無逸》篇中，周公告戒成王享國長短，與德行優劣之間的因果關係。

⑨【**恣行**】：「恣」音自。「恣行」，任意而行、橫行。《漢典》

⑩【**惴惴**】：「惴」音贅。「惴惴」，憂懼戒慎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寒心**】：戰慄、恐懼。《文選》宋玉《高唐賦》：「孤子寡婦，寒心酸鼻。」李善《注》：「寒心，謂戰慄也。」《漢典》

⑫【**巨慝豪強**】：「慝」音特。「巨慝」，指大奸大惡的人。「豪強」，指有權勢而強橫的人。《漢典》。意指：大奸大惡及有權勢而強橫的人。

⑬【**落膽**】：猶喪膽。形容恐懼之甚。《漢典》

⑭【**王綱**】：天子的綱紀（治理、管理）。《漢典》。此指：國家的政治規範。

⑮【**無所忌憚**】：什麼都不懼怕、什麼都不顧忌。《漢典》。

⑯【**徒然自苦**】：「徒然」，枉然、白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自己白白地受苦。

①7【犯上作亂】：違抗尊長君上，為悖逆或叛亂之行。語出《論語·學而》：「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漢語大詞典》

①8【得計】：計謀獲得實現。《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①9【天下有不疾趨於亂者乎】：「疾」，快、迅速。「趨」，走向、歸向。《漢典》。意指：社會秩序有不快速趨向混亂的嗎？

②0【務欲別於二氏】：「務」，必須、一定。「二氏」，指佛、道兩家。《漢典》。意指：（想方設法）一定要與佛、道兩家的說法有所不同。

②1【未夢見在】：「見在」，現今存在、存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連作夢都未出現，實際上就更不可能了。

②2【永嘉四年】：「永嘉」為西晉懷帝（司馬熾）的年號。即西元三二〇年。

②3【天竺】：印度的舊稱。《漢典》。

②4【佛圖澄】：天竺人（西元二二二年—三四八年），故云竺佛圖澄，佛圖澄者梵語也，無翻名。晉懷帝永嘉四年來洛陽，現種種神異以弘大法。《梁高僧傳·佛圖澄章》曰：「澄或言佛圖澄，或言佛圖澄，或言佛圖澄，皆取梵音之不同耳。」《佛學大辭典》。

②5【石勒】：人名。（西元二七四年—三三三年）字世龍，羯族，上黨武鄉人，為十六國後趙始主。初歸效劉淵，據有襄國，後殺劉曜自稱帝，擁有冀并幽同豫兗青徐雍秦十州之地。十六國中，最為強盛。在位十五年卒，諡明帝。《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6【神通】：變化莫測謂之神，無拘無礙謂之通，合起來說，就是既能使人莫測他之所以，又能為所欲為而了無障礙。《佛學常見詞彙》。神即心神，謂靜心照物，宿命記持，種種分明，皆隨定力，無有障礙，是名神通。《三藏法數》。神為不測之義，通為無礙之義。不可測又無礙之力用，謂為神通或通力。是為五種通之一，有五通，六通，十通之別。《法華經·序品》曰：「此瑞神通之相。」《大乘義章·二十本》曰：「神通者就名彰名，所為神異，目之為神。作用無擁，謂之為通。」《佛學大辭典》

②7【咒之】：「咒」音宙（ㄘㄨˋ）。梵語陀羅尼。譯作持，總持，能持能遮。以名持善法不使散，持惡法不使起之力用。

分之為四種：一法陀羅尼，於佛之教法聞持而不忘也，又名聞陀羅尼。二義陀羅尼，於諸法之義總持而不忘也。三咒陀羅尼，依禪定發秘密語，有不測之神驗，謂之咒，咒陀羅尼者，於咒總持而不失也。四忍陀羅尼，於法之實相安住，謂之忍，持忍名為忍陀羅尼。聞義咒忍之四者為所持之法也。由能持之體言之，法義之二者以念與慧為體，咒以定為體，忍以無分別智為體。《佛學大辭典》。此當動詞，表持頌咒語。此指：向鉢水念咒加持。

②8【開陳報應】：「開陳」，陳述、解說。「報應」，指有施必有報，有感必有應，故現在之所得，無論禍福，皆為報應。《漢典》。此指：陳述有關報應的事理。

②9【南宋】：指南朝時期（西元四二〇年—五八九年）之宋朝。

③0【周顒】：「顒」音ㄓㄨㄥˊ，「周顒」，人名。（西元？—四八五年）字彥倫。南朝齊汝南安城人。泛涉百家，尤長佛理，著有《三宗論》。《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1【明帝】：南朝宋明帝劉彧（音玉）（西元四三九年—四七二年），南朝宋第七位皇帝。

③2【慘刻】：凶狠刻毒。《漢典》

③3【顯諫】：謂公開諫諍。《禮記·曲禮下》：「為人臣之禮，不顯諫。」《漢典》

③4【動容改悔】：「動容」，臉色改變，多指感動之意。「改悔」，悔悟改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為感動而悔悟改正。

③5【不賞而勸】：「賞」，把財物賜給有功的人。「勸」，鼓勵、獎勵、規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不必透過賞賜就能讓人接受他的規勸。

③6【遷善】：改過向善。《孟子·盡心上》：「民日遷善而不知為之者，夫君子所過者化，所存者神。上下與天地同流，豈曰小補之哉。」《漢典》。「人民天天趨向善道，還不自知誰使他如此。所以聖人所經過的地方，人民都受到感化；聖人心所存在處，神妙不測，他的德業之盛，直可上下與天地同運並行，豈如霸道只是以小小恩惠彌補彌補可比呢！」

③7【不知誰之為者】：「為」音微。做。《漢典》。意指：不知道是誰的功勞。

③8【如來】：梵語曰多陀阿伽陀，譯言如來，佛十號之一。如者真如也，乘真如之道從因來果而成正覺之故，名為如來。

是真身如來也。又乘真如之道來三界垂化之故，謂之如來。是應身如來也。又，如諸佛而來，故名如來。此釋通於二身。成實論一曰：「如來者，乘如實道來成正覺，故曰如來。」《轉法輪論》曰：「如實而來，故名如來。（中略）涅槃名如，知解名來，正覺涅槃故名如來。」《智度論·二十四》曰：「如實道來，故名為如來。」《勝鬘寶窟·上末》曰：「如來者體如而來，故名如來。又如諸佛來，故名如來。問：體如而來，故名如來。此是應身，何有來義？真如法身。云何有來？答：如本隱今顯，亦得稱來。」《大日經疏·一》曰：「如諸佛乘如實道來成正覺，今佛亦是來，故名如來。」《行宗記·上一之二》曰：「真如平等，體離虛妄，故曰如實。乘履此法出現利生，故得此號。」《秘藏記本》曰：「如來調成佛以後悲願力故垂化也，乘如而來故曰如來。」《教行信證·四》曰：「真如即是一如，然者彌陀如來從如來生示現報應化種種身也。」又梵云修伽陀，譯言如去，又譯好去，是如實去生死之義也，故如來如去相對，則如去者向上自利，而如來者向下利他也，以此二名顯佛之無住涅槃。《佛學大辭典》

③9【大教】：如來之教法也。《佛學大辭典》

釋惡道有無之疑

凡四辨

問。人為萬物之靈。恩怨猶或顛倒。畜生至愚。反能報怨酬德。何為者。●答。恩讎①報復。有可思議者。有不可思議②者。知其恩怨而報之。可思議者也。不知其恩。而宿世有善緣者。見之自生歡喜。不知為怨。而往昔有惡緣者。遇之自生忿恚③。此不可思議者也。蓋殺業之報。有遲有速。業緣既至。不問④天仙人鬼。無得而逃。假令未來之世。行殺者生於人中。被殺者生於畜中。則有蛇傷犬咬虎吞諸事。行殺者生於人中。被殺者生於鬼中。則有癘疫奔屍⑤。橫夭⑥諸事。行殺者生於人中。被殺者生於天中。則有災殃⑦疾病暴亡⑧諸事。又使行殺者生為良民。被殺者生為官吏。則有牢獄枷鎖⑨枉死諸事。行殺者生為軍士。被殺者生為將卒。則有刀傷箭斃陣亡⑩諸事。又使行殺者生天中。被殺者生修羅⑪中。或行殺者生修羅中。被殺者生天中。則有搖山撼海戰鬥諸事⑫。世人一遇患難⑬。輒怨天尤人⑭。而不知所以致此者。各有由⑮也。

譯：

問：人為萬物之靈，卻常常恩怨顛倒，畜生愚昧，反而恩怨分明，這是為什麼呢？

答：報恩報怨，有可以理解的，也有難以理解的。知恩知怨而報，這是可以理解的。不知有恩，但過去世與自己有善緣，今生見了自然覺得歡喜，與他不會生怨隙。而過去世與自己有惡緣的，今生遇到會自然生起怨怒不滿。這都是難以理解的。所造殺業的果報有遲有早，一旦業緣成熟，不論天仙人鬼，誰也逃脫不了。假使到了來生，造殺的為人，被殺的為畜生，就有蛇傷狗咬虎吞等事。如果造殺的為人，所殺的為鬼，就有瘟疫、鬼追人、遭遇意外而短命早死等事。如果造殺的生為人，被殺的生為神，就有災殃、疾病、暴死等發生。如果造殺的生為良民，被殺的成為官吏，就有牢獄、冤案枉死等事發生。造殺者生為士兵，被殺者為將軍士兵，就有刀傷箭亡在作戰中犧牲等事。如果造殺者生天界，被殺者生為修羅或造殺者生為修羅而被殺者生天界，就有令山海搖撼的激烈戰鬥等事。世人一遇艱難困境，往往就怨怨恨命運，責怪別人，而不知道這一切都是有其原因的。

①【恩讎】：「讎」，通「仇」。仇怨。「恩讎」，有德澤或仇怨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不可思議】：不可以心思之亦不可以言議之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或為理之深妙，或為事之希奇，不可以心思之，不可以言議之也。《法華玄義序》曰：「所言妙者，妙名不可思議也。」《維摩經慧遠疏》曰：「不可思議者經中亦名不思議也。通釋是一，於中分別非無差異，據實望情不思議，據情望實名不可思議。」嘉祥《法華疏·三》曰：「《智度論》云：小乘法中無不可思議事，唯大乘法中有之，如六十小劫說《法華經》謂如食頃。」《維摩經序》曰：「罔知所釋然而能然者，不思議也。」同《注經·一》曰：「生曰：不可思議者，凡有二種：一曰理空，非感情所測。二曰神奇，非淺識所量。」〈佛學大辭典〉

③【忿恚】：音奮會。怨恨發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不問】：不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瘟疫奔屍】：「癘」音力（ㄌㄧˋ）。「瘟疫」，瘟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瘟疫蔓延，或鬼追人等事。

⑥【橫夭】：「橫」音ㄏㄥˊ，héng。遭遇意外而短命早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災殃】：「殃」音央（ㄩㄥ）。災禍、災害。〈漢典〉

⑧【暴亡】：暴病死亡、突然死亡。《漢典》

⑨【枷鎖】：枷和鎖。舊時拘系犯人的兩種刑具。《漢典》

⑩【陣亡】：在戰鬥中犧牲。《漢典》

⑪【修羅】：阿修羅之略。常與帝釋天戰鬥之鬼神也。《佛學大辭典》

⑫【搖山撼海戰鬥諸事】：「撼」，搖動、動搖。《漢典》。意指：令山海搖撼的激烈戰鬥等事。即天人與阿修羅的戰爭。

⑬【患難】：調艱險困苦處境。《漢典》

⑭【怨天尤人】：怨恨命運，責怪別人。語本《論語·憲問》：「子曰：不怨天，不尤人，下學而上達，知我者其天乎？」

《漢典》

⑮【有由】：「由」，原因。《漢典》。意指：有其原因。

問。地獄之說。不過勸人為善耳。豈真有哉。●答。陽間既有牢獄。冥府何獨無之。佛雖勸人為善。豈作妄語欺人耶。王龍舒①云。世人所以妄語②。大抵③非欲趨利。即欲避害。佛視天帝之位如敝屣④。金玉之寶如瓦礫⑤。何趨利之有。視刀劍割體如畫空⑥。猛火燒身如蒸影⑦。何避害之有。不惟不妄語。且無所用其妄語⑧。○世尊⑨在無量劫⑩前。曾於此間為忉利天⑪王。名善日光。此界名珊瑚池。舉世好殺。世尊化為夜叉⑫。向人索食。世人驚問。答曰。但欲食殺生者。每於殺生所。取化人⑬食之。舉世大怖。盡戒殺生。佛言。我雖化導無量眾生。然事出欺誑⑭。仍受其報。

出大悲蓮
華經⑮

觀此。佛豈妄言地獄。

譯：

問：地獄之說法，不過是勸人向善，難道就真的有嗎？

答：陽世間既然有牢獄，陰間為什麼就沒有地獄呢？佛雖勸人為善，但絕不撒謊騙人。王龍舒說，世人撒謊，大概不為圖利

就為避害，佛陀將玉帝之位視如破鞋，金玉等寶貝看成瓦礫，又圖什麼利呢？佛陀將刀劍切割身體看成割劃虛空，猛火燒身看成烈焰影子，又避什麼害呢？佛陀不僅不妄語，而且沒有地方可以用上妄語。○世尊於無量劫前，曾於我們這個世界做忉利天王，名善日月光，這個世界名珊瑚池，全世界的人都好殺。世尊就變化為一個夜叉向人討吃的，世人驚問吃什麼，回答說吃好殺生的人。於是他次次於殺生的場所取佛力變化的人來吞吃，人們十分恐怖，紛紛戒殺。佛說，我這麼做教化了無數人，但還是因為撒謊騙人而受到報應。（見《大悲蓮華經》）由此看來，佛哪會亂說地獄的事呢？

①【**王龍舒**】：即王日休。南宋龍舒人。字虛中，又稱龍舒居士。為國學進士，著《六經訓傳》數十萬言。一旦棄之，專修西方之業，布衣蔬食，日課千拜。紹興三十年。請觀音加佑，校輯《大阿彌陀經》，三年終其功。又著《龍舒淨土文》十卷。乾道九年正月厲聲念佛，感佛來迎，立化。見《樂邦文類·三》，《佛祖統紀·二十八》等。《佛學大辭典》

②【**妄語**】：說虛假不真實的話。妄語有大妄語和小妄語的分別，大妄語是未得聖道而說我已得聖道，或者說我有工夫受天龍鬼神的供養等等；小妄語就是一切不真實的說話。《佛學常見詞彙》。妄語者，謂好造虛言誑惑他人也。《三藏法數》。十惡之一。以欺他之意，作不實之言者。《智度論·十四》曰：「妄語者，不淨心欲誑他。覆隱實，出異語，生口業，是名妄語。」《大乘義章·七》曰：「言不當實，故稱為妄。妄有所談，故名妄語。」《涅槃經·三十八》曰：「一切惡事，虛妄為本。」《佛學大辭典》

③【**大抵**】：大都，表示總括一般的情況。《漢典》

④【**敝屣**】：「屣」音洗（ㄒㄧˇ）。「敝屣」，亦作「敝躡」。破爛的鞋子。《孟子·盡心上》：「舜視棄天下猶棄敝屣也。」《漢典》

⑤【**瓦礫**】：「礫」音立（ㄌㄧˋ）。破碎的磚頭瓦片。《漢典》

⑥【**畫空**】：「畫」，用手、腳或器具做出某種動作。《漢典》。意指：在虛空中比劃。

⑦【**燕影**】：「燕」音若（ㄖㄨㄛˋ）。焚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焚燒影子。

⑧【**無所用其妄語**】：「無所用」，即「無所用之」，沒有地方可以用上它。《成語詞典》。意指：沒有地方可以用上妄語。即妄語不但沒有必要，也派不上用場。

⑨【**世尊**】：梵語曰路迦那他，譯為世尊，或婆迦婆，譯為世尊。佛之尊號。以佛具萬德世所尊重故也。又，於世獨尊也。

《阿含經》及《成實論》以之為佛號中之第十，以具上之九號，故曰世尊。《涅槃經》及《智度論》置之於十號之外。《智度論·二》曰：「路迦那他，秦言世尊。」《淨影大經疏》曰：「佛具眾德為世欽仰，故號世尊，若論胡音樓伽陀伽此云世尊也。」《探玄記·九》曰：「以佛具三德六義，於世獨尊，故名世尊，即梵名婆伽婆。」《佛說十號經》曰：「天人凡聖世出世間咸皆尊重，故曰世尊。」《成實論·一》曰：「如是九種功德具足，於三世十方世界中尊，故名世尊。」《佛學大辭典》。謂以智慧等法，破彼貪瞋癡等不善之法，滅生死亡苦，得無上覺，天人凡聖，世間、出世間，咸皆尊重，故號世尊。《三藏法數》。佛的尊稱，因佛是世人所共尊的人。《佛學常見詞彙》

⑩【無量劫】：多到不可計量的劫數。《佛學常見詞彙》。經劫無量也。劫者，梵語，謂世界成敗之一期也。《佛學大辭典》

⑪【忉利天】：華譯三十三天，為欲界六天中之第二重天，其宮殿在須彌山頂，天主名釋提桓因，居中央，他有三十二個天臣，分居忉利天的四方，連他自己的宮殿，共成了三十三個天宮，所以叫做三十三天。此天一晝夜，人間已經一百年。《佛學常見詞彙》。作怛唎耶怛唎奢天，多羅夜登陵舍天。譯言三十三天。欲界六天中之第二，在須彌山之頂，閻浮提之上，八萬由旬之處。此天之有情身長一由旬，衣重六銖、壽一千歲（以世間百年為一日一夜），城廓八萬由旬，名喜見城，帝釋居之。巔之四方有峰，各廣五百由旬。每峰有八天。善法堂天，山峰天，山頂天，喜見城天，鉢私他天，俱吒天，雜殿天，歡喜園天，光明天，波利耶多天，離險岸天，谷崖岸天，摩尼藏天，施行天，金殿天，鬘形天，柔軟天，雜莊嚴天，如意天，微細行天，歌音喜樂天，威德輪天，日行天，閻摩那娑羅天，連行天，影照天，智慧行天，眾分天，曼陀羅天，上行天，威德顏天，威德燄輪光天，清淨天，是為三十三天。《玄應音義·二》曰：「忉利，此應訛也。正言多羅夜登陵舍天，此譯云三十三天。」《慧苑音義·上》曰：「忉利，訛言。正云怛利耶怛利奢，言怛利耶者此云三也。怛利舍者十三也，謂須彌山頂四方各有八天城，當中有一天城，帝釋所居。總數有三十三處，故從處立名也。」《法華經·勸發品》曰：「若但書寫，是人命終，當生忉利天上。」《佛學大辭典》

⑫【夜叉】：華譯捷疾鬼，這種鬼能夠在天空中飛行。《佛學常見辭匯》。又梵語夜叉，華言勇健，亦名暴惡。有三種：一者在地，二者在虛空，三者在天。地夜叉不能飛騰，虛空與天二夜叉，皆能飛行也。《三藏法數》

⑬【化人】：「化」，變化。《漢典》。意指：化變一個人。

⑭【欺誑】：「誑」音狂。「欺誑」，欺騙迷惑。《漢典》

⑮【大悲蓮華經】：十卷，北涼曇無讖譯。寶海梵志，勸無諍念王及其千子詣寶藏如來所，發無上心，使各取淨土。無諍

念王受無量壽佛之記，王之第一子，受觀世音之記，第二子受大勢至之記，乃至千子悉受記也。《佛學大辭典》

問。地獄之說。即在陽世①。且如乞丐。枵腹②鶉衣③。便同餓鬼。囚徒枷鎖④羈⑤身。即成地獄。豈有劍樹⑥刀山⑦。即畜生宰割之頃是⑧。豈有鑊湯爐炭⑨。即畜生煎熬⑩之頃是。●答。此言似是而實非也。謂陽世亦有地獄。則可。謂地獄即在陽世。不可。且如下愚⑪之流。人或比之畜生。豈得謂此人即是畜生。更無戴角披毛之畜生耶。昔司馬溫公。作解禪偈⑫。以君子坦蕩蕩為天堂。小人常戚戚為地獄⑬。而蓮大師深譏之⑭。以為其弊必至於撥無因果⑮。倘子之說是⑯。則經典所垂⑰。皆妄語耶。

譯：

問：如果說有地獄，即是在人世間。如乞丐饑腸轆轤，衣不蔽體，就是如同餓鬼，囚犯枷鎖在身就是陷於地獄，難道刀山劍樹地獄，便是畜生被宰割時嗎？難道鍋湯爐炭地獄，便是畜生被煎煮時嗎？

答：這種說法似是而實非。說人世間就有地獄，這是對的。但如果說地獄就在人世間，那就錯了。譬如愚昧下流之人被比喻為畜生，難道說這人就是畜生，此外就沒有戴角披毛的畜生嗎？昔日司馬光溫國公作《解禪偈》：「以君子坦蕩蕩為天堂。小人常戚戚為地獄。（以君子心境平坦廣大即是為天堂，小人憂懼時，即是處於地獄之中。）」蓮池大師責備這種說法，認為它把因果的道理廢棄了。如果你所講的是對的，那佛教經典不就都是騙人的嗎！

①【陽世】：陽間、人世間。《漢典》

②【枵腹】：音消付（ト一么亡メ、）。空腹。謂饑餓。《漢典》

③【鶉衣】：「鶉」音純（チメ、）。「鶉衣」，鶉鳥尾巴光禿，似縫補的衣服，故以鶉衣比喻破爛不堪的衣服。亦作「鶉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枷鎖】：枷和鎖。舊時拘系犯人的兩種刑具。《漢典》

⑤【羈】：音基（リ）。束縛、拘束。《漢典》

⑥【劍樹】：指「劍樹地獄」，謂諸罪人，入彼劍林，有暴風起，吹劍樹葉，墮其身上，頭面身體，無不傷壞，有鐵嘴（通嘴）鳥，啄其兩目，苦痛無量，久受苦已，乃出此獄，復到寒冰地獄。《三藏法數》

⑦【刀山】：地獄中的酷刑之一。《三昧海經·觀佛心品》：「獄卒羅刹驅蹙罪人令登刀山，未至山頂，刀傷足下乃至於心。」《漢典》

⑧【畜生宰割之頃是】：「頃」，頃刻、短時間。《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動物被宰割的當下，即是劍樹、刀山地獄。

⑨【鑊湯爐炭】：「鑊」，古代烹煮食物的大鍋。「鑊湯」，佛經所說「十八地獄」之一。用以烹罪人。《敦煌變文集·佛說阿彌陀經講經文》：「拋在鑊湯爐炭內，鐵叉攪轉問根由。」「爐炭」，爐中的炭火。《法苑珠林·卷十一》：「於是沉浮鑊湯之裡，偃仰爐炭之中。」《漢典》。此指：鑊湯爐炭地獄。

⑩【煎熬】：烹煮。《漢典》

⑪【下愚】：極愚笨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昔司馬溫公。作解禪偈】：「司馬溫公」，即司馬光。（西元一〇一九年—一〇八六年）字君實，宋陝州夏縣涑水鄉人。哲宗初，入朝為相，罷王安石新法，恢復舊制。卒贈溫國公，諡文正，世稱為「涑水先生」。著有《資治通鑑》、《稽古錄》、《涑水紀聞》等。「偈」，佛教文學的詩歌，無韻。義譯為頌。每偈由四句構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司馬溫公曾作六首「解禪偈」。

⑬【君子坦蕩蕩為天堂。小人常戚戚為地獄】以：此敘述司馬溫公「解禪偈」的觀點。「常」為「解禪偈」原文，實為「長」之誤植。語出《論語·述而第七》：「子曰：『君子坦蕩蕩，小人長戚戚。』」「坦蕩蕩」，是說心境平坦廣大。「長戚戚」，鄭康成《注》為多憂懼。君子不為名牽，不為利役，便俯仰無愧，便坦蕩自得。小人不為名牽，便為利役，未得患得，既得患失，便是長戚戚。《論語講要》。意指：司馬溫公認為君子心境平坦廣大時，即是處於天堂之中；而小人憂懼時，即是處於地獄之中。

⑭【蓮大師深識之】：「蓮大師」，蓮池大師。（西元一五二三年—一六一五年），明代僧，諱株宏，字佛慧，號蓮池。為淨土宗第八代祖師。「識」，責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意指：蓮池大師對於司馬溫公的觀點，有深重的責備。此指在《竹窗二筆》中，師云：「溫公作《解禪偈》，真學佛不明理者之龜鏡也。……有執理失事之病。豈得謂愚癡即

牛羊，兇暴即虎豹，此外更無真實披毛戴角之牛羊，利牙鋸爪之虎豹乎？吾恐世人見溫公辭致警妙，必大悅而深信，其流之弊，撥無因果，乃至世善自足，不復知有向上事。則此偈本以覺人，反以誤人，不可不聞。」

⑮【撥無因果】：「撥」，廢棄、排除。《漢典》。意指：把因果的道理廢棄了。

⑯【倘子之說是】：「倘」，倘若、假如。「子」，代詞。表示第二人稱。相當於「您」。「是」，正確。《漢語大詞典》。意指：假如您的說法是正確的。

⑰【經典所垂】：「垂」，敬語，多用於尊稱長輩、上級對自己的行動。《漢典》。意指：經典記載所流傳後世的真理訓示。

問。地獄固有。但載在外書①。儒者不當出諸口②耳。●答。口欲諱③之。不如身先避之。得其避之道④。雖逢人勸勉。可也。否則絕口不談。有何益哉。

譯：

問：地獄雖有，但載於國外（印度）傳來之書籍（儒書上沒有記載），因此讀書人不應當講地獄。

答：與其有所顧忌而避而不談，不如在行為上避免種地獄惡報之因，而得到真正免於墮地獄的方法。這樣，遇人而勸勉，也是可以的。否則閉口不談，於人於己有什麼益處呢？

①【載在外書】：「外」，此指國外。意指：載於國外（印度）傳來之書籍。

②【出諸口】：「諸」，之於二字的合音。「之」是代詞，「於」是介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出之於口。按：「之」指上文之「地獄」。

③【諱】：音惠。因有所顧忌而不敢說或不願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得其避之道】：「道」，方法、道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取得免於墮地獄的方法。

釋持齋斷肉之疑 凡八辨

問。殺傷物命。罪固大矣。至於食肉。宜若①無罪。而經言食肉必得惡報。則冥間法網太苛矣。

●答。非獨冥間。世間法律。亦復如是。殺生譬之劫盜。食肉譬之窩贓②。窩主與盜。相去幾何③。○世尊告大慧菩薩④云。有無量因緣。不應食肉。一切眾生。展轉⑤常為六親⑥。以親想故。不應食肉。臭穢不淨。不應食肉。諸天厭棄故。不應食肉。令口氣臭故。多惡夢故。不應食肉。入於空間林中。虎狼聞香⑦故。不應食肉。聽⑧食肉者。無有是處⑨。

詳載楞伽經

譯：

問：殺生害命，罪過很大，但食肉應該是無罪的。經中說，吃肉一定得惡報，那陰間的法規就太苛刻了。

答：並非只有陰間法苛刻，世間法也同樣苛刻。如果以盜竊比喻殺生，窩贓比喻食肉，窩贓與盜竊有多少差別呢？○世尊對大慧菩薩說：有無數的理由不應吃肉。一切眾生在六道中輪迴，互為六親眷屬，將眾生作親人想，不應吃肉。肉食腥臭骯髒，因此緣故不應吃肉。吃肉的人天神厭棄，因此緣故不應吃肉。吃肉的人口中濁臭，常做惡夢，因此緣故不應吃肉。吃肉的人氣味濃，在山林中虎狼老遠就能聞到味道，因此緣故不應吃肉。任意食肉是不對的。（詳見《楞伽經》）

①【宜若】：表擬測或推斷之詞。猶言似乎、好像。《漢語大詞典》

②【窩贓】：「窩」，藏匿。「贓」音髒（ㄉㄞˋ）。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財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窩藏贓物。

③【窩主與盜。相去幾何】：「窩主」，窩藏盜賊、贓物的人。「相去」，相差、相距。「幾何」，猶若干、多少。《漢典》。意指：窩藏盜賊、贓物的人和盜賊又有什麼差別呢？

④【大慧菩薩】：梵名摩訶摩底。菩薩名。於《楞伽經》會座為一會之上首，是對揚主（對佛發起問答的人）也。《佛地論·一》曰：「問答決擇，無窮盡故，名為大慧。」《佛學大辭典》

⑤【展轉】：重複貌。形容次數多。《漢典》

⑥【六親】：歷來說法不一：（一）《老子》：「六親不和有孝慈。」王弼《注》：「六親，父、子、兄、弟、夫、婦。」（二）《管子·牧民》：「上服度，則六親固。」尹知章《注》：「六親，謂父母兄弟妻子。」（三）漢賈誼《新書六術》篇，以父、昆弟、從父昆弟、從祖昆弟、從曾祖昆弟、族兄弟為「六親」。（四）《史記·管晏列傳》：「上服度則六親固。」張守節《正義》：「六親謂外祖父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子之子六也。」（五）《左傳·

昭公二十五年》「為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以象天明。」**晉杜預《注》**：「六親和睦，以事嚴父，若眾星之共辰極也。」即以父子、兄弟、姑姊、甥舅、昏媾、姻亞為六親。**《漢典》**

⑦**【虎狼聞香】**：「香」，有情非情之氣分一切鼻可嗅者。**《佛學大辭典》**。此指：虎狼聞到人體因食肉所散發出來的氣味。

⑧**【聽】**：音ㄊㄩㄥˊ，ting。任由、任憑。如：「聽其自然」、「悉聽尊便」、「聽天由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無有是處】**：表面上的意思是「沒有這樣的地方」，引申為「這是錯的、這是不存在的」。**《漢譯阿含經辭典》**

問。衣食皆係前定①。福多則所享亦多。持齋②乃薄福耳。●答。食則是君祿。不食是君福③。持齋戒殺。適④見其福厚耳。如謂但得入口。即名為福。則雞吞蜈蚣。鵲啄蚯蚓。人反遜⑤其福耶。

譯：

問：衣食等生活享用都是前世註定的，福多享用就多。持齋的人是自己福薄。

答：我們所吃掉的部分，正如所支領出的俸祿；而節儉下來，不吃的部分，則如儲存的福分。戒殺持齋正是因為福厚。如果說只要能入口就是有福，那麼雞吞蜈蚣，鵲啄蚯蚓，人就反而不如雞和鵲有福了。

①**【前定】**：謂凡事均為命中註定。**《漢典》**

②**【持齋】**：過了正午不食叫做齋，持齋就是受持齋法。**《佛學常見詞彙》**。後多指素食。**《漢典》**。

③**【食則是君祿。不食是君福】**：「祿」，俸也。居官所給廩。**《禮記·王制》**：「位定然後祿之。」「福」，古稱富貴壽考等齊備為福。**《禮記·祭統》**：「福者，備也。備者，百順之名也。」**《漢典》**。連貫上文，意指：人一生的享用無非前定，既有前定，故我們所吃掉的部分，正如所支領出的俸祿；而節儉下來，不吃的部分，則如儲存的福分。

④**【適】**：正好、恰好。**《漢典》**

⑤**【遜】**：音訓（ㄊㄩㄣˊ）。比不上、不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問。信斯言也。必持齋而後可①。試問孔子持齋乎。●答。持齋。書言。齋必變食②。子之所慎

齋^③。禮言。致齋於內。散齋於外^④。班班可考^⑤。必齋戒而後可交神明^⑥。則食肉為昏濁之法可知矣^⑦。今人事事不如孔子。而不持長齋。必欲藉口於孔子。將以食肉為入聖之門耶。

譯：

問：相信這些話，必定要持齋才可以。試問，孔子持齋嗎？

答：持齋。《論語·鄉黨》說：「齋戒必定改變飲食。」這是孔子非常謹慎的事。《禮記·祭義》說：「致齋宿於內室中，散齋宿於外室。」根源始末清清楚楚，可以考證。必定要齋戒，然後才可以與神明感應，那麼食肉是昏濁之法就可知了。今人事事不如孔子，卻不持長齋，一定想要從孔子那裡去找藉口，是不是要以食肉為入聖人之門呢？

①【必持齋而後可】：「齋」，古人在祭祀或舉行其他典禮前清心寡欲，淨身潔食，以示莊敬。佛教語。佛制：比丘過午皆不許食，因以午前、午中之食為齋。素食。《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相信一定要素食而後才行得通。

②【齋必變食】：《論語·鄉黨》記載，齋戒時變更平常的食物。古注變食，或謂不飲酒、不吃肉。《論語講要》

③【子之所慎齋】：語出《論語·述而》：「子之所慎：齊（音義同齋）、戰、疾。」《集解》：「孔安國曰，此三者人所不能慎，而夫子獨能慎之。」齊即齋戒，《禮記·祭統》曰：「及時將祭，君子乃齊（音齋）。」又曰：「君子之齊（音齋）也，專致其精明之德也，故散齋（音齋）七日以定（定其志意）之，致齊（音齋）三日以齊之，定之之謂齊（音齋），齊（音齋）者精明之至也，然後可以交於神明也。」《皇疏》：「齊（音齋）之言齊也。人心有欲，散漫不齊，故將接神，先自寧靜，變食遷坐，以自齊（音齋）潔也。時人漫神，故於齊（音齋）不慎，而孔子慎之也。」《論語講要》。

④【致齋於內。散齋於外】：《禮記·祭義》：「致齋於內，散齋於外。」「致」，集中心、力於某一方面。齊，同「齋」。「致齋」，古代在舉行祭祀前清心潔身的禮式。：「散齋」，古禮于祭祀父母前七日不御（不近妃妾）、不樂（不參加喜慶宴會）、不弔（弔唁），謂之。《禮記·祭義》：「致齋於內，散齋於外。」鄭玄《注》：「散齋，七日不御不樂不弔耳。」《漢典》。古注有謂，外者，公寢也。內者，寢中小室。意指：致齋是在室內集中心力，修清淨心；散齋是在外室收攝身心，為致齋作準備。

⑤【班班可考】：「班班」，明顯的樣子。「班班可考」，指事情源流始末清清楚楚，可以考證。《漢典》。

⑥【可交神明】：「交」，《廣韻》：「共也，合也。」《易泰卦》：「上下交，而其志同也。」天神地祇也，不測曰神，靈明如

鏡曰明。《無量壽經·下》曰：「日月照明，神明記識。」又言眾生之識性。《釋門歸敬儀·中》曰：「開神明之正路，通正道之明津。」《佛學大辭典》。意指：可與天神地祇感通。

⑦【則食肉為昏濁之法可知矣】：「昏」，惑亂。「濁」，髒、不乾淨。《漢典》。此謂身心不清淨。連貫上文，此指：食肉是造成身心不清淨的濁惡法，會障礙與神祇的感通。

問。儒者處世。當以遠大為期①。若拘拘②於不飲酒。不茹葷。則近愚夫愚婦矣。●答。愚夫愚婦中。持齋者什鮮一二③。食肉者徧地皆是。豈持齋者愚。食肉者不愚耶。子試問古來大慙④奸惡⑤有持齋者乎。無有也。試問魁創屠兒⑥。市井無賴⑦。有持齋者乎。無有也。觀此。則持齋者可知矣。

譯：

問：學儒之人處世，應有大目標，做大事業，如果拘泥於不飲酒不吃肉，與愚夫愚婦就沒有差別了。

答：愚夫愚婦中能持齋的十人裡難得有一、兩個，吃肉的卻遍地皆是。難道只有持齋的人愚昧，吃肉的人就不愚昧嗎？請問從古至今那些大奸大惡的人有持齋的嗎？沒有。又請問，劊子手和屠夫以及流氓無賴有持齋的嗎？也沒有。由此可知持齋的是什麼人了。

①【遠大為期】：「遠大」，指高遠弘大的志向、前途、職位等。又指長遠而廣闊，不限於目前。「期」，盼望、希望。《漢典》。意指：意指：以長遠、宏觀的目標為期許。

②【拘拘】：拘泥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什鮮一二】：「什」，數目字，同「十」。「鮮」音顯。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十人之中少有一二人。

④【大慙】：「慙」音對（ㄉㄨㄢˋ）。「大慙」，罪大惡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奸惡】：「奸」，干犯（侵犯），擾亂。《漢語大詞典》。意指：邪惡的人

⑥【魁創屠兒】：「魁」，高大壯偉。「屠兒」，對屠戶的蔑稱。《漢典》。意指：魁武的劊子手及屠夫。

⑦【市井無賴】：城市中的流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問。持齋之善。余既知之。但形容枯槁①。奈何。●答。真身為重。假身為輕②。

譯：

問：持齋的好處，我已經知道了。但形體容貌消瘦憔悴，怎麼辦？

答：應重真如本性之恢復，而輕於假合身的滋養。

①【形容枯槁】：「槁」音稿（ㄍㄠˇ）。「形容」，形體容貌。「枯槁」，消瘦、憔悴。《漢典》。意指：形體容貌消瘦憔悴。

②【真身為重。假身為輕】：「真身」，佛所證得的法報二身。「假身」，即「假合之身」，眾緣假和合而有之身。《佛學常見詞彙》。意指：修道應重真如本性之恢復，而輕於假合身的滋養。

問。世間五種辛菜①。本從地中所產。何為②并此戒之。●答。為其辛臭故。能障菩提③故。食之諸天厭棄故。熟食助淫。生食發恚④故。邪魔餓鬼聞氣。常舐⑤其脣故。

譯：

問：世上五種辛菜是土裡生長的，為什麼也要一併戒呢？

答：因為它們有辛臭，能障礙修行。人吃了五辛，天神唯恐避之不及。五種辛菜熟吃助長淫欲，生吃易生惱怒。此外，邪魔餓鬼聞到氣味夜間舔人的嘴唇。

①【五種辛菜】：五種帶有辛味的蔬菜。指蔥（青蔥）、韭（韭黃）、薤（音謝。小蒜）、蒜（大蒜）、興渠（洋葱）等五種。「五辛」，又曰五葷。五種有辛味之蔬菜也。《梵網經·下》曰：「若佛子不得食五辛：大蒜、茗蔥（薤）、慈蔥（青蔥）、蘭蔥（小蒜，或說韭菜）、興渠（洋葱），是五種一切食中不得食。若故食，犯輕垢罪。」《楞嚴經·八》曰：「諸眾生求三摩提，當斷世間五種辛菜。此五種辛，熟食發淫，生啖增恚。如是世界食辛之人，縱能宣說十二部經，十方天仙嫌其臭穢，咸皆遠離。」《天台戒疏·下》曰：「舊云：五辛謂蒜、蔥、薤、興渠、韭、薤，此文止蘭蔥足以為五，《兼名苑》分別五辛。大蒜，是葫蘆；茗是薤；慈蔥是蔥；蘭蔥是小蒜；興渠是蔥蔞也。」興渠為梵語辛膠之名。唐《高僧傳》，謂僧徒多迷興渠，或云薤臺胡荽，或云阿魏，唯《淨土集》中別行書出云五辛，此土唯有四，闕於興渠。興

渠生于闐，根羸如細蔓菁而白，其臭如蒜。臺蔞非五辛，所食無罪。今他書猶多以芸臺胡荽為葷，不知其誤。《佛學大辭典》。五種帶有辛味的蔬菜、即大蒜、茗蔥、慈蔥、蘭蔥、興渠。學佛人要戒食五辛，因五辛中含有極充份的刺激性的，熟吃能使人淫火焚身，生啖又易使人增高瞋恚，學佛人一有了慾念和瞋恚，便會蒙蔽智慧，增長愚痴，妄動無明，造諸惡業。《佛學常見詞彙》。

②【何為】：為什麼、何故。《漢典》

③【菩提】：舊譯為道，新譯為覺。道者通義，覺者覺悟之義。然所通所覺之境，有事理之二法，理者涅槃，斷煩惱障而證涅槃之一切智，是通三乘之菩提也，事者一切有為之諸法，斷所知障而知諸法之一切種智，是唯佛之菩提也，佛之菩提，通於此二者，故謂之大菩提。《智度論·四》曰：「菩提名諸佛道。」同《四十四》曰：「菩提，秦言無上智慧。」《注維摩經》曰：「肇曰：道之極者，稱曰菩提，秦無言以譯之。菩提者，蓋是正覺無相之真智乎。」《止觀·一》曰：「菩提者，天竺音也，此方稱道。」《大乘義章·十八》曰：「菩提胡語，此翻名道。果德圓通，名之為道。」《安樂集·上》曰：「菩提者，乃是無上佛道之名也。」《唯識述記·一本》曰：「梵云菩提，此翻為覺。覺法性故，古云菩提道者非也。」《佛學大辭典》

④【恚】：音會（尸メへ）。怨恨、憤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舐】：音是（尸、）。以舌舔物。《漢典》

問。有人謂吾雖不持齋。然勝於持齋而破。有人謂吾雖持齋而破。猶愈①於不持。敢問優劣何如。
●答。譬之仕宦②。其不持齋者。未登仕版③者也。持之而破者。既登仕版而被黜④者也。暫持而破。如甫入朝班。旋遭放逐⑤。久持而破。如向居權要⑥。忽賦歸田⑦。

譯：

問：有人說我雖不持齋，但勝於持齋而破的人。有人說我雖持齋而破，但還是勝過不持的人。請問優劣如何？

答：譬如仕途當官，那些不持齋的人，就是未入仕途的人。持齋又破了的，就是已經走入仕途但又被罷免的人。暫持齋而破，如才入朝為官，馬上就遭罷逐。久持齋而破，如先前居高官權貴，忽然辭官歸里。

①【愈】：較好、勝過。《漢典》

②【仕宦】：出仕、為官。《漢典》

③【仕版】：記載官吏名籍的簿冊。亦借指仕途、官場。《漢典》

④【黜】：音觸（ㄘㄨˋ）。降職或罷免。《漢典》

⑤【甫入朝班。旋遭放逐】：「甫」，方才、剛剛。「朝班」，古代群臣朝見帝王時按官品分班排列的位次。朝堂列班時，除侍奉官外，一般官品越高的班列離帝王越近。歷代朝儀不一，分班情況各異。如唐設文武一品至五品班，清設文武一品至九品班。後泛稱朝廷百官之列。「旋」，不久、立刻。「放逐」，流放。《漢語大詞典》。意指：剛剛入朝當官，不久就得罪流放，罷免官職。

⑥【向居權要】：「向」，過去、往昔。「權要」，猶權貴。《漢典》。意指：過去身居高官權貴。

⑦【忽賦歸田】：「賦歸」，《論語·公冶長》：「子在陳曰：歸與，歸與！」後因以「賦歸」表示告歸，辭官歸里。「歸田」謂辭官歸里、退隱。《漢典》。意指：突然辭官歸里。

問。吾等甚欲持齋。但美味在前。便不能自主①。奈何。●答。當作五種不淨觀。則決定能持矣。何者為五。一者厥種不淨②。謂肉食皆畜生之精血故。二者所食不淨。謂豬羊所食。無非糟糠③糞穢故。三者住處不淨。謂其設身於大小便利④之中故。四者腹中不淨。謂其革囊⑤中滿盛惡露⑥故。五者死後不淨。謂其腐爛時。與死人無異故。

譯：

問：我很想持齋，但面前擺著美味佳餚，總忍不住要吃，怎麼辦？

答：應當作五種不淨觀，就決定能持齋了。第一，觀種子不淨，肉食都是畜生的精血變來的。第二，觀所食不淨，豬羊所吃的無非酒滓粗糠糞穢。第三，觀住處不淨，圈內欄內糞便堆積。第四，觀腹中不淨，腹中腥臭，屎尿充塞。第五，觀死後不淨，腐爛時與死人沒有什麼不同。

①【不能自主】：即「不由自主」，不能自制、由不得自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厥種不淨】：「厥」，其、他的、她的。「種」，穀種也。《漢典》。此指動物的精血。意指：動物的精血污穢不淨。

③【糟糠】：「糟」音遭（ㄗㄠ）。酒滓。「糠」音康（ㄎㄨㄥ）。穀皮。「糟糠」，比喻粗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大小便利】：「便利」，屎尿。《漢語大詞典》。意指：屎、尿。

⑤【革囊】：皮革做的袋子，也用以稱人的軀體。《漢典》。此指：動物的軀體。

⑥【惡露】：調身上不淨之津液也，如膿血屎尿等，惡者憎厭之義，露者津液也。《心地觀經》曰：「自見己身，三十六物惡露不淨。」《佛學大辭典》

釋佛理難信之疑 凡五辨

問。君論戒殺之道。動引佛經①。則佛理似乎可信矣。而楚王英②最先奉沙門法③。何反罪廢及禍耶④。●答。楚王遇禍。正坐不奉法⑤之故耳。人既歸心⑥佛門。即當敬順佛語。佛於為子者教以孝。為臣者教以忠。煌煌⑦聖訓。徧載琅函⑧。楚王既敬其法。反謀不軌⑨之事。則佛門之罪人矣。安得獲佑於佛耶。說之不以其道。君子猶且不說⑩。豈天中天。聖中聖⑪。反因私黨逆乎⑫。淺人⑬藉以謗佛。適⑭自形⑮其所見之小耳。

譯：

問：您論述戒殺之道，動不動就引用佛經，那麼佛理似乎可信了。但楚王英最先奉佛法，為何反而得罪被廢，遭受災殃呢？？答：楚王遇禍，正因為不尊奉佛法的原故。人既然歸心佛門，就當敬順佛語。佛對為子的教以孝，為臣的教以忠。顯明的聖人訓誨，遍載於大藏經。楚王既敬佛法，反圖謀叛亂之事，就是佛門的罪人了，怎能獲得佛的保佑呢？不合正道的言論，君子尚且不說，何況天中天，聖中聖的佛陀，反因私人的偏愛而袒護朋黨謀逆之人嗎？對事理認識膚淺之人藉以謗佛，恰恰可以看出他的見識短淺。

①【動引佛經】：「動」，常常。《漢典》。意指：常常引用佛經的經句。

②【楚王英】：東漢光武帝子，孝明帝之弟封楚王。《後漢書·光武十王列傳》載：「英少時好游俠，交通賓客，晚節更喜黃老，學為浮屠（佛陀）齋戒祭祀。英後遂大交通方士，作金龜玉鶴，刻文字以為符瑞（吉祥的徵兆）。多指帝王受命的徵兆。造作圖書（河圖、符命等有關王者受命徵驗的書籍），有逆謀，事下案驗。帝以親親（至親）不忍，乃廢英。明年，英至丹陽，自殺。」可見楚王英並非真正認識佛法。

③【沙門法】：「沙門」，譯曰功勞、勤息，勞劬修佛道之義也，又勤修息煩惱之義也。原不論外道佛徒，總為出家者之都名。《佛學大辭典》。此指：佛法。

④【何反罪廢及禍耶】：「廢」，廢黜、罷官。《漢典》。意指：為何反而得罪被廢，遭受災殃呢？

⑤【正坐不奉法之故】：「坐」，介詞，因為、由於。《漢典》。意指：正因為不奉行佛法的緣故。

⑥【歸心】：誠心歸附。《論語·堯曰》：「興滅國，繼絕世，舉逸民，天下之民歸心焉。」《漢典》

⑦【煌煌】：昭彰。《漢典》

⑧【琅函】：「琅」，似玉的美石或青色的珊瑚。「琅函」，書匣的美稱。引申指道書（道家或佛家的典籍）。《漢典》

⑨【不軌】：「軌」，車轍，引申為法度。「不軌」，不守法的事。不循法度，圖謀叛亂。《漢典》

⑩【說之不以其道。君子猶且不說】：語出《論語·子路第十三》：「子曰：『君子易事而難說也，說之不以其道，不說也。』」「說」字，古注同「悅」字。另有一義，即當說話的「說」字講。君子容易事奉，而難以取悅。因為取悅君子而不合道理，君子不悅，所以難悅。毛西河《論語·稽求篇》，認為漢儒另有一解，「說」字當「言說」之義講。他引《先聽齋講錄》說：「君子厚重緘默，不輕說人長短。苟於義分不宜說，有相對終日不出一字者，似乎深沉不可測。」程氏樹德《論語集釋》按語，「說」字疑當作言說或遊說。他說，「皇本於《論語》所有說字多從心作悅，獨此章不改，毛氏此說似可從。但翟灝《四書考異》認為，說與事對待反覆，如讀「說」字為言說音，則甚不融洽。此章說字講解可以兩義並存，讀音可讀為悅。《論語講要》。意指：不合正道的言論，君子尚且不說。

⑪【天中天。聖中聖】：「天中天」，佛之尊號。天為人之所尊，佛更為天之所尊，故曰天中天。又天有五種，第五之第一義天，即佛也。佛為天之至極，故曰天中天。又為佛之小字。《法華經·化城喻品》曰：「聖主天中天。」《佛學大辭典》。「聖中聖」，意指：佛為三乘聖人中之最聖。《阿彌陀經疏鈔》疏云：「故佛者，天中天，聖中聖。」此指：佛陀。

⑫【反因私黨逆乎】：「私」，偏愛。「黨」，朋黨。《漢典》。意指：反因私人的偏愛而坦護朋黨謀逆之人嗎？

⑬【淺人】：「淺」，膚淺，淺薄。《漢典》。「淺人」，此指：對事理認識膚淺之人。

⑭【適】：正好、恰好。《漢典》

⑮【自形】：「形」，顯露、顯示。《漢典》。意指：自我暴露。

問。楚王遇禍。既聞命①矣。但梁武帝奉佛。其後餓死臺城。何故。●答。餓死臺城。迂儒②之說也。考之通鑑③。侯景攻陷臺城④。見武帝在太極東宮。神色不變。景不敢仰視。退告王僧貴⑤。有天威難犯⑥。不敢再見之語。後武帝每有所求。多不遂意⑦。飲膳⑧亦為景所裁節⑨。王綸上雞子⑩數百枚。武帝口苦求蜜。不得。再曰荷荷⑪。遂殂⑫。夫曰口苦。則非枵腹⑬可知。曰求蜜。則非療飢⑭可知。飲膳僅云裁節。則非全無可知。帝王之家。雖殘羹餘粒⑮。猶足以供數人之飽。豈若竈間奴婢⑯。裁節之而即餓耶。雞子至數百枚。他物必稱是⑰矣。焉有數百枚雞子在旁。而可稱餓死耶。噫。天下古今鬚眉丈夫⑱。自以為是⑲者甚多。然只此一段史文。不覺以耳為目⑳。何況其他深經奧義㉑乎。

譯：

問：楚王遇禍之事，已承教導了。但梁武帝奉佛，最後餓死臺城，為什麼呢？

答：餓死臺城是迂腐儒生的說法。考證《資治通鑑》，侯景攻陷臺城，見武帝在太極東宮，神色不變，侯景不敢仰視，退告王僧貴，有「天威難犯，不敢再見」之話語。後來武帝每有所求，多不如意，飲食也被侯景所裁減，王綸奉上雞蛋數百枚，武帝口苦求蜜，不能得，很生氣地說：「荷荷！」就去世了。帝說口苦，則非饑餓可知，帝要吃蜜，則非解餓可知，飲食僅說裁節，則非全無可知。帝王之家，雖剩菜、剩飯，也足以供數人之飽。哪能像在廚房工作的僕人，一旦裁節就餓肚子呢？雞蛋至數百枚，其他食物也必定於此相稱。哪有數百枚雞蛋在旁，可稱為餓死呢？唉！天下古今鬚眉丈夫，自以為是的很多。但是，只此一段史文，就把聽到的當作親眼目睹的，不去看看原文，何況其他經義深奧的大藏經呢？

①【聞命】：接受命令或教導。《漢典》

②【迂儒】：迂腐的儒生。《漢典》

③【通鑑】：書名。宋司馬光主編，劉攽（ㄅㄢˋ）、劉恕、范祖禹等編輯，二百九十四卷，目錄與考異各三十卷，有胡三省註。為編年史，上起戰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西元前四〇三年），下終五代後周世宗顯德六年（西元九五九年），計一千三百六十二年，欲資宋朝皇帝治理國事的借鑑。書中網羅宏富，舉凡國家興衰之跡，生民休戚之事，並寓善可為法，惡可為戒之意，文繁義博，體大思精，越十九年而書始成。又畢沅沿其例作《續資治通鑑》三百二十二卷，記自宋迄元的史跡。簡稱為「通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侯景攻陷臺城】：「侯景」，（西元五〇三年—五五二年），字萬景，北魏懷朔鎮（今內蒙古固陽南）鮮卑化羯人。北魏末年邊鎮各胡族群起反抗鮮卑族統治，侯景開始建立功勳，後投靠東魏丞相高歡。梁武帝太清元年（西元五四七年）率部投降梁朝，西元五四八年叛亂攻梁。西元五五一年篡位稱帝，改國號為漢，稱南梁漢帝，史稱「侯景之亂」。後被江州刺史王僧辯、揚州刺史陳霸先擊潰。死後被分屍搶食。此指「侯景之亂」。「臺城」，是東吳、東晉和南朝等六朝的朝廷禁省和皇宮的所在地，位於都城建康城內，遺址在今江蘇省南京市。相傳武帝與侯景間有三世的因緣。武帝第一世為一蚯蚓，被一小沙彌所殺。蚯蚓因聞法善根，死後轉為一貧窮樵夫；沙彌則墮為猴子。樵夫見山中破廟佛像淋漓露立，買了三個斗笠為佛像遮蔽，並以鮮花供佛。但供品總為猴子所壞，樵夫將猴子囚於洞內餓死。後樵夫因供佛修像功德轉世為武帝，猴子則轉世為侯景，以前世命債故，故有「侯景之亂」。

⑤【王僧貴】：南朝梁時人。為侯景親隨近從，官號廂公。

⑥【天威難犯】：「天威」，帝王的威嚴。《漢典》。意指：帝王的威嚴不可以侵犯。

⑦【不遂意】：「遂」，順、如意。《漢典》。「不遂意」，不順心意。

⑧【飲膳】：飲食。《漢典》

⑨【裁節】：削減、節省。《漢典》

⑩【雞子】：雞蛋。《漢典》

⑪【再曰荷荷】：「荷荷」音合合。怨恨聲。《漢典》。連貫上文，意指：梁武帝口苦求蜜不得，一再發出「荷荷」怨聲。

⑫【殂】：音ㄘㄨˊ，ㄘㄨˊ。死亡。此指「崩殂」，意指：帝王之死。《漢典》

⑬【枵腹】：「枵」音消。「枵腹」，空腹。謂饑餓。《漢典》

⑭【療饑】：解餓、充饑。《漢典》

⑮【殘羹餘粒】：「殘羹」，吃剩的飯菜羹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剩菜、剩飯。

⑯【竈間奴婢】：「竈」音造（ㄗㄠˋ）。用磚石砌成的生火做飯的設備。「竈間」，廚房。《漢典》。意指：在廚房工作的僕人。

⑰【必稱是矣】：「稱」，相當。《漢典》。連貫上文，「是」，指數百枚雞蛋。此指：其他食物必定也與這數百枚雞蛋的數量相稱。謂相當豐盛。

⑱【鬚眉丈夫】：「鬚眉」，比喻成年男子。「丈夫」，身高一丈的男子。周朝以八寸為尺，十尺為丈，成年男子高八尺左右，故以丈夫為男子的通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成年男子。

⑲【自以為是】：自認為自己的觀點與做法皆正確，不肯虛心的接受別人意見。《孟子·盡心下》：「自以為是，而不可與人堯舜之道，故曰德之賊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以耳為目】：把聽到的當作親眼目睹的。指對傳聞的事情不加分析就信以為真。《漢典》

㉑【奧義】：精深的義理、深奧的含義。《漢典》

問。後之論者。皆謂武帝捨身①。并其天下而捨之。吾是以不取②耳。●答。古今聖愚。從未有捨其身者。三寸氣在千般用。一日無常萬事休③。後人雖笑武帝捨身。不知自己之身。亦捨之久矣④。只如足下⑤今日。深以武帝為非。不知將來亦定有一日捨身在⑥。毀謗佛者。捨身於地獄道。毀謗法者。捨身於餓鬼道。毀謗僧者。捨身於旁生道⑦。恐求為同泰寺而不可得也⑧。○按舊鑑⑨。僧史⑩。金湯編⑪等書。皆載大通元年⑫。造同泰寺成。帝幸⑬寺。捨身三日。群臣皆捨財帛⑭。中大通元年⑮。帝復幸其寺。講涅槃經題。非又捨身也。世傳三次捨身。誤矣。又加

為奴二字。又曰群臣以金帛贖出。未免文致之辭^⑮。曲加詆毀^⑯。噫。仲尼之世。作史者已無直筆^⑰。安望^⑱末世史官。不隨俗為毀譽^⑲乎。

譯：

問：後來的史論，都說梁武帝捨身，連帶他的天下也一併捨，我認為不可取？

答：古往今來，不管聖愚，從末有不捨身的人。三寸氣在千般用，一日無常萬事休。後人雖笑武帝捨身，不知自己的身體，也早已捨了。只如您今日尚健在，就以武帝捨身為非，不知將來自己也必有一天捨身。譏謗佛者，捨身於地獄道；譏謗法者，捨身於餓鬼道；譏謗僧者，捨身於畜牲道。那時，恐怕要想捨身於同泰寺已經不可能了。○按：《舊鑒》、《僧史》、《金湯編》等書，都記載大通元年，雄偉的同泰寺建成，帝入寺，捨身三日，群臣都佈施財帛。中大通元年，帝再入同泰寺，講《涅槃經》題，並非再捨身。世傳三次捨身，錯了。又如「為奴」二字，又說群臣用金帛贖出，未免刻意貶抑，蓄意詆毀。唉！孔子之世，作史傳的人已不根據事實書寫，怎能希望末世的史官，不隨俗擅加主觀的詆毀或讚譽呢？

①【捨身】：出家為僧，或為弘揚佛法而犧牲己身。《梁書·卷三·武帝本紀下》：「三月辛未，輿駕幸同泰寺捨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梁武帝到同泰寺住三天，過出家人生活，如同捨棄自身，表以身供養。

②【不取】：「取」，接受、收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不能認可。

③【三寸氣在千般用。一日無常萬事休】：「三寸氣」，猶言一口氣。借指生命。《漢典》。此為中國古諺語。《明賢集》有載。此指：一口氣在，任何可能性都有；一旦死了，縱有堂宇車馬，與我何干。警惕人珍惜生命，要做可以帶得走的功德。

④【不知自己之身。亦捨之久矣】：「身」，指輪迴於六道的身相。連貫下文，此指：眾生迷失本性，投胎到哪一道，等於是捨身於那一道，眾生不斷在六道中輪迴，所以說「捨之久矣」。

⑤【足下】：古代下對上或同輩相稱的敬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晉文公尋找功臣介子推，並放火燒山想逼他出來，但介子推不肯出山，抱樹而亡。《晉文公用這棵樹做了木屐，對著木屐感嘆道：「悲乎足下！」此是足下由來。

⑥【捨身在】：「在」，居於、處於。《漢語大詞典》。連貫下文，此指：捨身的處所。即在六道中輪迴。

⑦【旁生道】：即畜生道。為六道之一。《佛學常見詞彙》

⑧【恐求為同泰寺而不可得也】：連貫上文，此指：即使想要像梁武帝在同泰寺親近三寶，恐怕也作不到。因已墮三惡道受無量苦之故。

⑨【舊鑑】：指《資治通鑑》，北宋司馬光主編。

⑩【僧史】：指《高僧傳》。

⑪【金湯編】：佛教史書。明洪武十九年（西元一三八六年）心泰編，傳記體。記述自周昭王迄元順帝時三百餘位歷代護教王臣言行事跡。以朝代先後為次，列人物傳記，後注出處。原書十卷，明萬曆十三年（西元一五八五年）重刻分十六卷。

⑫【大通元年】：「大通」為南朝梁武帝年號。「大通元年」，為西元五二七年。

⑬【幸】：舊稱帝王皇族親臨某地。如：「巡幸」、「臨幸」。《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財帛】：金錢和布帛，泛指錢財。《漢典》

⑮【中大通元年】：「中大通」為南朝梁武帝年號。「中大通元年」，為西元五二九年。

⑯【文致之辭】：「文致」，謂舞文弄法；致人於罪。李賢注《後漢書·陳寵傳》：「文致，謂前人無罪，文飾致於法中也。」《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史官記載武帝捨身同泰寺時，私自加上「為奴」這兩字，以及妄說「群臣以金帛贖出」等，都有刻意貶抑之意，並非全面認識佛法所作的客觀記載。

⑰【詆毀】：「詆」音（ㄉㄧˇ）。譏謗。「詆毀」，惡意譏謗、破壞、誣衊。《漢典》

⑱【仲尼之世。作史者已無直筆】：「直筆」，根據事實書寫，毫不隱瞞作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典出《論語·衛靈公第十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有馬者，借人乘之。今亡矣夫。』」孔子說他自己尚能及時見過，古時優良的史官，遇見書中有疑問的字，則懸而缺之，以待能知的人。感嘆在他晚年時代，史官多妄加穿鑿，有馬不能調御的人，不肯虛心請人調御，以致世俗多有無知妄作之徒。《論語講要》。意指：在孔子的時代，史官記載歷史已不客觀，有不知妄作，私加穿鑿的情況。

⑲【安望】：「安」，豈、怎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謂：怎能期望。

⑳【不隨俗毀譽】：「隨俗」，從俗、從眾。「毀譽」，詆毀和讚譽。《漢典》。意指：不妄隨順世俗的好惡，被牽著鼻子走，而擅加主觀的詆毀或讚譽。

問。餓死之謬。固灼然①無疑。但諸佛菩薩。救苦尋聲②。武帝如是捨身奉佛。奈何任之不救。●答。捨在於心。不在於身。武帝身雖捨。而心未捨也。若純心出世③。則棄天下如敝屣④。乃以垂暮之年⑤。招納侯景。圖取中原。則知三日捨身。未免求福之念。非純心出世也。然即其寫經造寺。種種功德。亦有可取⑥。所以雖遇叛逆。猶得以高壽令終⑦。不可謂非福力所致也。春秋時。深惡孔子者。莫如盜跖⑧桓魋⑨。然彼二人者。一以壽終。一為司馬⑩。敬信孔子者。莫若顏淵⑪。冉伯牛⑫。子路⑬。乃三人者。或短命。惡疾。或遇難菹醢⑭。此何以說焉。定業難轉⑮。內典⑯中具言⑰之。臺城之變⑱。無容致疑⑲也。○誌公禪師⑳將示寂㉑。詣內殿別帝㉒。帝大驚。因問國祚修短㉓。師不答。但指喉及頸示之。蓋指侯景也。帝不悟。又問。師曰。老僧塔㉔壞。則陛下社稷㉕亦壞。師滅。帝為建塔於鍾山。工既畢。帝忽思曰。木塔其能久乎。命易之以石㉖。冀其久遠。拆塔甫㉗完。而侯景兵已入矣。

見護法論金湯
編及舊通鑑

數之前定如此㉘。

譯：

問：梁武帝餓死的錯謬，已經明白清楚。但諸佛菩薩，尋聲救苦。武帝如此捨身奉佛，為何不救呢？

答：捨在於心，不在於身。武帝身雖捨，但心未捨。若一心出世，則棄天下如破鞋。為何還在垂暮之年，招納侯景，企圖奪取中原呢？如此看來，就知道三日捨身，仍是求福之念，並非一心出世。儘管如此，可他寫經造寺，種種功德，已值得學習贊許。所以雖遇叛逆，還能以高壽辭世，不可以說非福力所致。春秋時，最恨孔子的，莫如盜跖、桓魋。但他二人，一個壽終正寢，一個做了司馬。敬信孔子的，莫若顏淵、冉伯牛、子路，但此三人，或短命、或得惡疾，或遇難遭剝成肉醬，這又怎麼說呢？定業難轉，佛典中已經說得很詳細。臺城之變，不用懷疑。○志公禪師將要辭世，到內殿告別武帝。帝大驚，就問今後國運長短。禪師不答，只指著他的喉和頸暗示，實際就是指侯景。帝不悟，又問。師曰：「老僧塔壞，則陛下天下也壞。」禪師圓寂，帝在鍾山建塔。工程已經完畢，帝忽然想到：「木塔怎能長久呢？」命令重建，

改以石頭，希望久遠不壞。拆塔剛完，候景的兵已經打進來了。（見《護法論》、《金湯編》及《舊通鑒》）命數所定，難以逃脫。

①【灼然】：「灼」音卓。「灼然」，明白、清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救苦尋聲】：即「尋聲救苦」，彌陀攝取念佛之眾生也。《般舟讚》曰：「一切時中緣法界，攝取六道現身中，眼見耳聞心內事，尋聲救苦剎那間。」《佛學大辭典》

③【出世】：跳出世間不再受生死。《佛學常見詞彙》

④【棄天下如敝屣】：「屣」音洗（ㄒㄧˇ）。亦作「敝蹠」。亦作「敝躡」。破爛的鞋子。《孟子·盡心上》：「舜視棄天下猶棄敝蹠也。」《漢典》。意指：拋棄得天下的權柄，也絲毫不覺得可惜。

⑤【垂暮之年】：比喻年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種種功德。亦有可取】：「功德」，功者福利之功能，此功能為善行之德，故曰德。又，德者得也，修功有所得，故曰功德。《大乘義章·九》曰：「言功德，功謂功能，善有資潤福利之功，故名為功。此功是其善行道德，名為功德。」《佛學大辭典》。「可取」，值得學習或贊許。《漢語大詞典》。此指：所做的一切功德，也有可令人稱道，值得學習之處。

⑦【高壽令終】：「令」，好的、善的。「令終」，謂盡天年而壽終。周振甫注《文心雕龍哀悼》：「令終，善終，壽終。」《漢典》。此指：梁武帝高壽八十六歲，在位四十八年，為南朝諸帝王中獨有，不可不謂令終。

⑧【盜跖】：「跖」音直（ㄓˋ）。「盜跖」，相傳為古代的大盜，生性暴虐，橫行天下。後用以形容殘暴的人。《荀子·勸學》：「其善者少，不善者多，桀、紂、盜跖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桓魋】：音環頰（ㄏㄨㄢˊ ㄊㄞˊ）。人名，宋桓公後代司馬向魋，向是桓公之族，故亦稱桓魋，其人甚惡。《集解》：「包曰，桓魋，宋司馬。」

⑩【一以壽終。一為司馬】：「壽終」，人享盡天年，自然死亡。「司馬」，即「大司馬」，職官名。周代為主掌武事之官，漢代則為三公之一，後世也常以大司馬稱兵部尚書。也稱為「司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盜跖與桓魋，一個享盡天年，另一位擔任司馬。言下之意，都享大福報。

⑪【顏淵】：人名。（西元前五二一年—前四九〇年）字子淵，春秋魯人，孔子弟子。天資明睿，貧而好學，於弟子中最賢，孔子稱其「不遷怒，不貳過」。後世稱為「復聖」，列於孔門德行科。亦作「顏子淵」、「顏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顏淵體弱多病，二十九歲頭髮就白了，三十二歲就死了。孔子悲痛不已，大聲嘆道：「啊！老天要讓我的理想不能傳下去！老天要我的理想不能傳下去啊！」

⑫【冉伯牛】：人名。（西元前五五四年—？）名耕，字伯牛。春秋時魯國人。為孔子弟子，以德行著稱，名列孔門德行科。不幸染惡疾。將死時，孔子自窗牖握其手，感嘆的說：「亡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子路】：人名。（西元前五四二年—前四八〇年）春秋時魯國卞（今山東省泗水縣東）人。姓仲，名由，字子路，一字季路。孔子弟子，性好勇、事親孝。仕衛，死於孔悝之難（仲由後做衛國大夫孔悝之蒲邑宰，衛國貴族發生內訌，因參與鬥爭而被殺害）。富政治長才，在孔門四科中，列於政事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或短命。惡疾。或遇難菹醢】：「或」，代詞。代人。有人、有些人。「菹醢」音居海（ㄐㄩ ㄏㄞˇ）。古代把人剝成肉醬的酷刑。後亦用以泛指處死。（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有的（顏淵）壽命短促；有的（冉伯牛）染上難以醫治的惡疾；有的（子路）遭到被剝成肉醬的酷刑。

⑮【定業難轉】：「定業」，定受生死苦果之定業因也。此有善惡之二，善之定業，定受樂果，惡之定業，定受苦果。又善惡之定業，各有三種，於造善惡業之生，直感苦樂之果，為順現受業。隔一世而感其果，為順生受業。隔二世以上而感其果，為順後受業。已上皆為定業中之差別，此外善惡皆有不定業之一種，業力微弱，不必感果也。因而通為四業。（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這些都是過去所造作的善、惡定業，今生必須要受，而很難轉變的。

⑯【內典】：佛之教典為內典，世之教典為外典，佛者之自稱也。《二教論》曰：「救形之教稱為外，濟神之典號為內。智度有內外兩經，仁王辯內外二論，方等明內外兩律，百論言內外二道。」南山道宣作《大唐內典錄》。《冊府元龜》引唐《會要》曰：「開成二年二月，王彥進准宣索《內典目錄》十二卷。」《南史·何胤傳》曰：「入鐘山定林寺，聽內典，其業皆通。」《北史·蕭譽傳》曰：「譽篤好文義，所著文集十五卷，內典華嚴般若法華金光明義疏三十六卷，並行於世。」《隋書·禮儀志》曰：「皇太子妃璽不行用，若封書則用內典之印。」梁武帝《更開贖刑詔》曰：「既乖內典慈悲之義，又傷外教好生之德。」王筠《與雲僧正書》曰：「外書所謂冥契神交，內典則為善友知識。」姚合《過不疑上人院詩》曰：「九經通大義，內典自應精。」此皆內典二字之出處也。（佛學大辭典）

⑰【具言】：備言、詳細告訴。《漢典》

⑱【臺城之變】：「臺城」，晉、宋時稱朝廷禁省為「臺」，故稱禁城為「臺城」。其舊址在今南京城北，玄武湖側，與雞鳴山相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侯景攻陷南梁都城建康（南京）。

⑲【無容致疑】：即「無容置疑」，不會錯、毫無疑問。《漢典》

⑳【誌公禪師】：寶誌禪師，俗姓朱，又稱保誌，誌公，人稱誌公禪師、誌公祖師。梁武帝時代佛教高僧，與達摩、傅大士合稱梁代三大士。

㉑【示寂】：寂者圓寂，又寂滅也，是涅槃之譯語。示寂者為示現涅槃之義，言佛菩薩及高德之死也。《佛學大辭典》

㉒【詣內殿別帝】：「詣」，到。「內殿」，皇帝召見大臣和處理國事之處，因在皇宮內進行，故稱。《漢典》。意指：到皇宮中向梁武帝告別。

㉓【國祚修短】：「祚」音作。福氣。「國祚」，國運、國家的福運。「修短」，長與短，指物的長度或人的年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享國歷史的長短。

㉔【塔】：形高頂尖的建築物，築於佛寺內用以藏舍利和經卷等。源出於印度。層數多為單數，用木、磚、石等材料建成。也稱為「佛圖」、「浮圖」、「浮屠」、「窣堵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誌公禪師的舍利塔。

㉕【社稷】：古代帝王、諸侯所祭的土神和穀神。舊時亦用為國家的代稱。《漢典》

㉖【易之以石】：「易」，改變、更改。《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將木材造的塔，改以石材建造。

㉗【甫】：剛剛、才。《漢典》

㉘【數之前定如此】：「數」，命運、天命。「前定」，謂凡事均為命中註定。《漢典》。意指：命運的前定竟如此（不可思議）。

問。吾儒既誦法①孔子。當以排斥異端②為己任。子反欲左袒③之。何耶。●答。君亦未知異端之謂矣。異端者。其大端④異乎聖人也。如惻隱⑤為仁之端。無惻隱。則異端矣。羞惡為義之端。無羞惡。則異端矣。聖心無意必固我⑥。有之。則異端矣。吾道一以貫之⑦。不一貫。則異端矣。

宋孝宗^⑧曰。佛之五戒。即五常也^⑨。仲尼之道。夫何遠之有^⑩。今人不察其故。一聞慈悲之說。出於佛氏。必反乎其說^⑪。而吾儒之仁。於斯而喪。聞盜淫之戒。出於佛氏。必反乎其戒。而吾儒之義。於斯而亡。聞妄言之禁。出於佛氏。必反乎其禁。而吾儒之忠信。於斯而滅。豈非欲衛道。而反害道耶。況聖賢之道。大公無私^⑫。堯則允恭克讓^⑬。舜則舍己從人^⑭。夏禹不矜不伐^⑮。文王望道未見^⑯。何嘗互相排擊^⑰。孟子距闢楊墨^⑱。出於萬不得已^⑲。臂如大黃巴豆^⑳。良醫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㉑。若謂孟子之功。全在距闢楊墨。則當年若無二子。孟子將無得而稱耶^㉒。而孟氏俎豆^㉓。所以百世不祧^㉔者。得毋^㉕反受楊墨之賡^㉖耶。宋儒不及孟子。其憤憤^㉗之氣。反過於孟子。今人又不及宋儒。其憤憤之氣。又過於宋儒。自今以後。不知何所底止^㉘。吾為此懼。不覺言及於斯。知我罪我。又何問焉^㉙。

譯：

問：我們讀書人既然既效法孔子，當以排斥異端為己任，您反而袒護，為什麼呢？

答：您並未知道什麼叫做異端。異端的意思，是指大方向是與聖人背道而馳的。例如，惻隱為仁之一端，無惻隱就是異端了；羞惡為義之一端，無羞惡就是異端了。聖人之心無意必固執於我，有就是異端了。孔子說：「吾大道以一理貫穿萬事。」不以一理貫穿萬事，就是異端了。宋孝宗曰：「佛家五戒就是儒家五常。」孔子之道，離我們很近啊！今人不知加辨別，一聽慈悲之說，出於佛氏，就一定要反對。而我儒之仁，就在此喪失了；一聽盜淫之戒，出於佛氏，就一定要反對，而我儒之義，就在此消亡了；一聽妄言之禁止，出於佛氏，就一定要反對，而我儒之忠信，就在此而滅亡了。難道不是想要衛道反而害道嗎？何況聖賢之道，大公無私，堯則信實恭勤而能謙讓，舜則放棄自己的成見，服從大家的公論，夏禹不自誇自大，文王望道而未見不伐，何曾互相排斥、抨擊？孟子駁斥楊墨之學說，出於萬不得已。譬如大黃巴豆，良醫偶然用它，不是天天必需之物。如果說孟子的功勞，全在駁斥楊墨的學說，那麼當年若無楊墨，孟子就沒有功勞了，孟子也就不會流芳百世了。如此來看，孟氏薪火相傳，孟氏家廟歷代香火旺盛，永不衰落，豈不是楊墨的福蔭嗎？宋儒比不上孟子，可他們氣憤不平之氣，反而超過孟子。今人又比不上宋儒，今人氣憤不平之氣，又超過宋儒。自今以後，

不知還將怎樣墮落下去？我為此而恐懼，不覺說到這裡，無論能否得到別人的理解，縱有所毀譽，又何必在意呢？

①【誦法】：稱頌並效法。《漢典》

②【異端】：語出《論語·為政》：「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異端」義，《集解》：「善道有統，殊途同歸，異端不同歸者。」皇侃《注》：「異端、雜書也，雜謂諸子百家。」《公羊傳注》：「他技、奇巧異端也。」《禮記·大學注》：「他技、異端之技也。」《論語後錄》：「異端即他技，謂小道也。」《戴東原集》：「端、頭也，凡事有兩頭謂之異端。」言業精於專，兼攻兩頭，則為害耳。《論語講要》

③【左袒】：漢高祖劉邦死後，呂后擅政，大封呂姓以培植勢力。呂后死，太尉周勃謀誅諸呂，行令軍中說：「為呂氏右袒，為劉氏左袒。」軍中皆左袒。後因以稱偏護一方為左袒。《漢典》

④【大端】：「端」，事物的一頭或一方面。「大端」，謂事情的主要方面。《漢典》

⑤【惻隱】：見人遭遇不幸，而生不忍、同情之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意必固我】：語出《論語·子罕第九》：「子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意」是心裡起的念頭。心的本體是《中庸》所說的性，率性是道。一般人起念則不能率性，故有喜怒哀樂等各種惱人的情緒。孔子志於道，能轉意念，而不為意念所轉，所以「毋意」。「必」是偏見，不合中庸之道。《中庸》：「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斯以為舜乎」，孔子祖述堯舜，他自己當然也是用中，所以「毋必」。「固」是固執，固蔽的執持一些事理，不能變通，人人如此，孔子不然，所以「毋固」。「我」是對自我的誤執。無論何人都以此「我」為真實，堅持不釋。孔子不然。他在《周易·繫辭傳》裡說：「精氣為物，遊魂為變」。原來這個「我」只是遊魂所變。遊魂藉精氣變來變去，沒有了時，何嘗真實，所以「毋我」。《論語講要》

⑦【吾道一以貫之】：語出《論語·里仁第四》：「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子出，門人問曰：「何謂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貫者貫穿，以一理貫穿萬事，則萬事皆有其理。孔子之道，一理分為萬事，萬事歸於一理。有人世者，有出世者。而能一以貫之。然出世之道非常人所能了解，故曾子以忠恕答之。何謂忠恕，《漢注》：「盡己之謂忠。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是謂恕。」忠恕之道仍在世間，但與出世之道相近。《中庸》引孔子曰：「忠恕違道不遠。」既曰不遠，即是近之。近則可以由事入理，而能一貫矣。《論語講要》

⑧【宋孝宗】：趙昚（音慎）。（西元一一二七年—一一九四年），南宋第二位皇帝。

⑨【佛之五戒。即五常也】：五戒與五常，天台《仁王經疏》上引《提調經》以五戒配於五常，謂不殺，仁也。不偷盜，智也。不邪淫，義也。不飲酒，禮也。不妄語，信也。《止觀·六》上所配不同：謂仁者不殺戒也，義者不盜戒也，禮者不飲酒戒也，智者不妄語戒也，信者不邪淫戒也。《佛學大辭典》

⑩【何遠之有】：何嘗在遠？連貫上文，此指：孔子之道，與佛所說的哪裡有不同呢？

⑪【反乎其說】：「反」，抵制、背叛、抗拒。《漢典》。意指：反對他（佛）的說法。

⑫【大公無私】：秉公處理，毫無偏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允恭克讓】：語出《尚書·堯典》。「允恭」，信實而恭勤。孔《傳》：「允，信。」孔穎達《疏》引鄭玄曰：「不懈於位曰恭。」「克讓」，亦作「克讓」。能謙讓。孔《傳》：「克，能。」孔穎達《疏》：「善能謙讓。」《漢典》。意指：信實恭勤而能謙讓。

⑭【舍己從人】：「舍」，通捨。「舍己從人」，謂放棄自己的成見，服從大家的公論。《書·大禹謨》：「稽於眾，舍己從人。」孔穎達《疏》：「考於眾言，觀其是非，舍己之非，從人之是。」《漢典》。此指：舜能放棄自己錯誤的成見，服從大眾正確的見解。

⑮【不矜不伐】：語出《尚書·大禹謨》：「汝惟不矜，天下莫與汝爭能；汝惟不伐，天下莫與汝爭功。」「不矜」，不驕傲、不誇耀。孔《傳》：「自賢曰矜。」「不伐」，不自誇耀。《易·繫辭上》：「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不矜不伐」，矜、伐：自誇自大。不自以為了不起，不為自己吹噓。形容謙遜。《漢典》。此指：禹能不驕傲、不自誇。

⑯【文王望道未見】：典出《孟子·離婁下》：「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趙岐《注》：「視民如傷者，雍容不動擾也。望道而未至，殷祿未盡，尚有賢臣，道未得至，故望而不致誅於紂也。」此指：文王有恤民之心，以商朝還有賢臣輔佐，未見到時機成熟，故不曾討伐紂王。

⑰【何嘗互相排擊】：「何嘗」，用反問的語氣表示未曾或並不。「排擊」，排斥、抨擊。《漢語大詞典》。意指：何曾互相排斥、抨擊？按：此句貫上，總結堯、舜、禹、文王等人的德行。

⑱【距闕楊墨】：「距」，抗、違。通「拒」。「闕」，駁斥、摒除。「楊」，楊朱，字子居。戰國時衛人。其書不傳，僅散見於《列子》、《孟子》諸書中而已。其學說主張「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墨」，墨翟，戰國時魯人，提倡兼愛、非攻、節用等學說，主張消弭戰爭，宣揚和平，自成一家之言，是墨家思想的代表。亦稱為「墨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駁斥楊墨之學說。

⑲【萬不得已】：無可奈何、不得不這樣。《漢語大詞典》

⑳【大黃巴豆】：兩種具毒性之中藥。「大黃」，草本植物，葉子大，花小，淡黃色。塊有苦味，可做瀉藥。「巴豆」，植物名。產于巴蜀，其形如豆，故名。中醫藥上以果實入藥，性熱，味辛，功能破積、逐水、湧吐痰涎，主治寒結便秘、腹水腫脹等。有大毒，須慎用。《漢典》

㉑【良醫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連貫上文，大黃與巴豆對良醫而言，是偶爾才使用，並非每天都需要的常備藥品。此指：孟子駁斥楊墨是不得已的作法，如同良醫使用含毒藥物的態度是一樣的。

㉒【無得而稱耶】：「稱」，著稱、聞名。《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假如沒有楊朱與墨翟，那孟子將無從藉由駁斥渠等學說，而聞名於後世嗎？

㉓【俎豆】：「俎」音（ㄗㄨˇ）。古代祭祀時放祭品的器物。「俎豆」，謂祭祀、奉祀。《漢典》

㉔【百世不祧】：「百世」，世世代代，指久遠的歲月。「祧」音挑。「不祧」，古代帝王的宗廟分家廟和遠祖廟，遠祖廟稱祧。家廟中的神主，除始祖外，凡輩分遠的要依次遷入祧廟中合祭；永不遷移的叫做「不祧」。《漢典》。意指：雖經百世祭祀，永不遷動。

㉕【得毋】：猶言能不、豈不、莫非。《漢典》

㉖【廕】：同「蔭」，庇護。《漢典》

㉗【憤憤】：氣憤不平。《漢典》

㉘【底止】：終止。《漢典》

㉙【知我罪我。又何問焉】：《孟子·滕文公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其惟《春秋》乎！」後用「知我罪我」表示別人對自己的毀譽。《漢典》。意指：作應作之事，無論能不能得到別人的理解，縱使有所毀譽，又何必在意而追究呢？

萬善先資集卷三終

萬善先資集卷四

謹微錄^①

●禁約部^②

累世行慈修德。今朝偶爾邀榮^③。仁民愛物本相通。莫負當前光寵^④。但謂禁屠便是。其中詭弊無窮^⑤。從來衙役慣欺公。明者多遭戲弄^⑥。

●居官^⑦者。恭遇朝廷^⑧聖誕^⑨。及千秋^⑩令節^⑪。與夫國忌^⑫之辰。皆當先期^⑬禁屠。

●禁宰耕牛。原係奉旨^⑭之事。凡屬王臣。不得視為習套^⑮。故初下車^⑯時。鄉城盡合曉諭^⑰。

●屠牛禁其本戶。不如禁其四鄰。四鄰畏罪。本戶自然息刃。

●皮骨角筋。濟軍需者^⑱。什止一二^⑲。民間用者。什居八九。需用既多。必至盜殺。故凡皮貨角貨骨貨。可用竹木代者。諭各鋪代之^⑳。

●順平之世^㉑。士民不宜多蓄^㉒弓箭。宜^㉓令所屬地方。不得私造私買。

●司閹^㉔義犬。及水族微細眾生。如鱉蛙龜螭^㉕等類。可以禁止者。亦當在禁約之列。

●緝獲吏役^㉖。宜擇賢而能者。更番^㉗密訪。捕得違禁之物。即罰其金賞之。

●漁舟無賴^㉘。所以不能杜絕^㉙者。止^㉚因水澤^㉛之區。有河稅^㉜若干耳。若能奏除河稅。發一切漁人。開墾附近荒田。則田中之利。數倍於河，不惟永杜傷生。兼能饒裕^㉝國課^㉞。一舉兩得^㉟。

●好生^㊱者。操司牧之任^㊲。凡本屬沿江帶郭^㊳之處。俱^㊴當設放生河。勒石^㊵以垂後^㊶。

●每年冬月。宜示本屬鄉民。不許無故竭澤^④。若已為放生河者。須不時嚴察^⑤。

●水潦既降^⑥。村民往往張簞捕魚^⑦。不知簞簞^⑧在河。水流為之迂緩^⑨。若張簞者多。則水退漸遲。縱有泄瀉^⑩。一時不能奔赴。田禾大受其殃。故夏秋之交。宜日日稽查。見輒拔取。

●深山曠野。多有奸宄^⑪潛伏。彼便於帶軍器者。不過以獵為名耳。苟能禁之。則護生也。而實弭盜^⑫矣。

●牽犬縱鷹之輩^⑬。皆係遊手遊食^⑭之人。當諭其務本營生^⑮。再犯而後治罪。

●禁屠善事。不厭其煩^⑯。即遇小小水旱。及父母誕辰。亦當為之。

●水陸神祇^⑰。君子宜敬而遠之^⑱。不應拈香祭禱^⑲。動人殺生之想。倘有連名具呈^⑳。欲興崇血食祠廟^㉑者。斷斷不可准。

●諸神誕日。輒有市井小民。成群作會。廣殺牲牲^㉒。以隆^㉓禱祭。祭畢。皆醉酒飽肉。共扛神像。招搖^㉔於市。致使老幼男女。紛至沓來^㉕。甚可痛恨。所貴嚴行禁止。勿使惡習成風。

●師巫^㉖之流。并星卜^㉗之士。往往妄言禍福。判人禱祀。而小民偏信之甚篤^㉘。彼所判斷。不敢不從。有病者未及痊安^㉙。無病者已先凍餒^㉚。比比皆是^㉛。好生者。宜以法網懲之。

●忠孝廉節男女。建立祠堂^㉜。固足獎勵風俗。但祠堂一設。即有春秋二祭。殺生無盡。豈愛人以德^㉝之意乎。好生者。宜載之簡編^㉞。不必列之祠廟。

●健訟^㉟之家。擊鮮烹飪^㊱無虛日。訟少則殺業亦少。故好生者。不宜輕准呈狀^㊲。

●好生者。謝事^㊳之日。一應^㊴護生之法。皆當勤勤懇懇^㊵。以囑後來官長^㊶。

譯：多世以來積德修善，富貴榮華今朝得享。仁民愛物本相融通，莫辜負眼前榮耀。禁止屠殺不容遲緩，識破詭計消除弊端。向來貪官污吏多伎倆，明眼之人易遭戲弄。

●在官位的人，凡遇國家慶典，節日佳辰，都應當預先發佈禁屠命令。

●禁宰耕牛，本是奉命辦事。政府要員，不得視為舊套。故一赴基層任官，就要曉諭百姓。

●屠牛禁本屠戶，不如禁四週鄰戶，四鄰畏罪，屠戶自然息刀。

●皮骨角筋，作軍需用的，只有十分之一二，民間用的占了十分之八九。需用既多，必然增加盜殺。故凡軍用之皮貨、角貨、骨貨，可用竹木代替的，曉諭各製作店鋪代替。

●太平時代，百姓中不宜私藏武器，應當曉諭所管轄的地區，不能私造私買。

●守門義犬，及水族微小眾生，如鱔、蛙、龜、螭螺等類，可以禁止捕殺的，亦應當嚴禁捕殺。

●緝查人員，要選擇賢能的人擔任。輪番密訪，捕得違禁之物，即將罰金獎賞緝查人員。

●漁舟無賴，之所以不能杜絕，只因為水澤之區，有河稅若干罷了。若能上報朝廷，免除河稅，發給一切漁人，開墾附近荒田，則田中之利，數倍於河。不僅僅永遠杜絕傷生，又能充實國庫，一舉兩得。

●愛護生靈的人，擔任有治民實權的官吏。凡所管轄沿江一帶及環繞外城的江河，都應當建放生河、放生池，刻石佈告以告誠後人。

●每年冬月，應當通知所屬鄉民，不許無故放乾水捕魚。若已建為放生河的，更加要不時嚴察。

●洪水以後，村民往往插竹柵欄捕魚。不知插竹柵欄在河，水流因此迂緩。若竹柵欄太多，則水退漸遲。縱有宣洩排出，一時不能奔流，田禾大受水害。故夏秋之交，應當天天稽查，見插竹柵欄就拔取。

●深山曠野，常有盜賊潛伏。他們以打獵為名，身帶武器。如果能夠禁止，表面是護生，實際上是消除盜賊，維護社會穩定。

●牽犬縱鷹者，都是遊手好閒之人。應當曉諭他們選擇正當職業，再犯就要治罪。

●有關禁屠這等善事，做再多都嫌不夠。即使遇上小小水旱，以及父母誕辰，也應當嚴禁殺生。

●水陸神靈，君子應當敬而遠之，不應當拈香祭禱，讓人有殺生之想。即使有人聯名呈上報告，想要殺生祭禱，也千萬不可批准。

●諸神誕日，就有市井小民，成群集會，大肆殺生，隆重舉行祭禱大會。祭禱完畢，個個酒足飯飽，共扛神像，招搖過市，致使老幼男女，接連不斷的到來，太可痛恨了！貴在嚴行禁止，莫使惡習成風俗。

●巫婆仙娘，算命占卜之人，往往妄言禍福，要人殺生祈禱，百姓偏偏過分相信。對它們的胡言亂語，句句依從。其結果是，

有病的人還沒有痊癒，無病的人已先饑寒交迫。到處皆是。愛惜生靈的官員，應當對這些妄言禍福的人以法律嚴懲之。

●宣傳忠孝廉節，建立祠堂，本意可以改善風俗。但祠堂一設，就有春秋二祭，殺生就不會間斷了。如此豈是依道德去愛護和幫助他人的意思呢？愛惜生靈的官員，應當把這些好人好事記載在史冊上，不必建祠宣傳。

●喜好打官司者，日日宰殺活的牲畜禽魚烹飪為菜餚。訴訟少則殺業就少，故愛惜生靈的官員，不應輕易核准訴狀。

●愛惜生靈的官員，退任之後，原來一切護生之法，都應當勤勤懇懇囑託後來官長。

①【謹微錄】：「謹微」，謂雖細微之處，亦必慎重對待。《明史·章懋傳》：「古帝王慎小謹微必矜細行者，正以欲不可縱，漸不可長也。」《漢語大詞典》。《謹微錄》為《萬善先資集》第四卷的內容，體裁有別於第一、二卷《因果勸》的故事，與第三卷《辨惑篇》的問答。以條列的方式，敘述在生活當中，各方面護生應注意的事項。所舉之事有時雖然微細，但足以養人慈心，故謂「謹微」。其中又分為「禁約部」等十六類、共兩百一十八條，每部開端均繫以六言詩，提示該部宗旨。由於此卷內容多涉及當代事物的描述，對於清初生活方式的認識，提供了研究參考的價值。

②【禁約部】：「禁約」，指禁止某些事物的條規。《漢典》。《禁約部》專門針對做官的人如何運用公權力來保護生態，愛護生命。

③【累世行慈修德。今朝偶爾邀榮】：「邀」，取得。「榮」，富貴、顯達。《漢典》。意指：因過去生有累世行慈修德的福報栽培，今生因緣成熟，才取得榮顯的地位（指做官）。

④【仁民愛物本相通。莫負當前光寵】：「光寵」，寵幸、榮耀。《漢典》。意指：讀書、做官其目的是「仁民」，也就是照顧老百姓，令其安居樂業。而仁民和愛物的本質原本是融通的；給老百姓的照顧，不僅令其溫飽，更重要的是教育他們明理，啟發人民的智慧、慈悲。因此為官者應善用公權力，教導人民愛物護生。所謂公門好修行，別辜負當前掌握權力修大福報的機會。

⑤【但謂禁屠便是。其中詭弊無窮】：「禁屠」，因饗災祈福而禁止屠宰牲畜。「詭弊」，指欺詐作弊等情事。《漢典》。意指：提醒在上位者，在眾公權力當中，下「禁屠令」是其中一項，但千萬別將此事視為是例行公事。應防範「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欺詐作弊情事。別讓此一政令徒成虛套。

⑥【從來衙役慣欺公。明者多遭戲弄】：「從來」，向來、一向。表示從過去到現在一直是那樣。「衙役」，指在衙門中當差的

人。《漢典》。意指：向來，在衙門中當差的人，多會陽奉陰違，欺騙在明處的主官，使其遭蒙蔽、戲弄而不知。

⑦【居官】：擔任官職、做官。《漢典》

⑧【朝廷】：指以君王為首的中央政府。《漢語大詞典》

⑨【聖誕】：皇帝或皇太后的生日。《漢典》

⑩【千秋】：人壽辰的敬辭。《漢典》。此指：皇后、太子的壽辰。

⑪【令節】：佳節。《漢典》

⑫【國忌】：指帝、后的忌日。《漢典》

⑬【先期】：在預定的某個日期以前。《漢典》

⑭【旨】：皇帝的意見、命令。《漢典》

⑮【習套】：猶舊套、老套。《漢典》

⑯【下車】：官吏到任。《禮記·樂記》：「武王克殷，反商，未及下車，而封黃帝之後於薊。」後稱初即位或到任為下車。

《漢典》

⑰【盡合曉諭】：「盡」，都、全。「合」，全部、整個。「諭」音玉。「曉諭」，告知（上級對下級）。《漢典》。意指：通告所有的人。

⑱【濟軍需者】：「濟」，補益。「軍需」，泛指軍中所需的給養、被服、裝具以及其他一切物資和器材。《漢典》。意指：供軍備運用。

⑲【什止一二】：「什」，數目字，同「十」。「止」，僅、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十分中僅有一或二分。

⑳【諭各鋪代之】：「諭」，指上對下的文告、指示。「鋪」，商店。《漢典》。連貫上文，意指：指示各店鋪製作器具時以竹木代替動物的皮、角、骨等材質。

㉑【順平之世】：「順」，安、安定。《詩·大雅·公劉》：「既順迺宣，而無永歎。」朱熹《集傳》：「順，安。」「平」，

平安、太平。《漢語大詞典》。意指：太平、安定的時代。

②②【蓄】：積聚、儲藏、保存。《漢典》

②③【宜】：應該、應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④【司閤】：「閤」音昏。宮門、守門。「司閤」，看門、守門。《漢典》。

②⑤【螭】：音司。動物名。軟體動物門腹足綱。與田螺同類，長寸許，殼色黑而細長，產於淡水中。或稱為「田青」、「螭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⑥【緝獲吏役】：「緝獲」，偵緝捕獲。「吏役」，官府中的胥吏（官府中辦理文書的小官吏）和差役。《漢典》。意指：偵緝人員。

②⑦【更番】：輪流替換。《漢典》

②⑧【無賴】：沒有才幹、不中用。裴駰《史記集解》：張晏曰：「才無可恃。」《漢典》

②⑨【杜絕】：堵塞、徹底制止。《漢典》

③⑩【止】：僅、只。《漢典》

③⑪【水澤】：指遍佈河湖沼澤的地區。《漢典》

③⑫【河稅】：疑指對近河住戶所課的漁獲稅賦。

③⑬【饒裕】：富饒豐裕。《漢語大詞典》

③⑭【國課】：猶國賦（國稅）。《漢典》

③⑮【一舉兩得】：做一件事得到兩方面的好處。《漢典》

③⑯【好生】：「好」音浩。「好生」，愛惜生靈，不嗜殺。《書·大禹謨》：「好生之德，洽于民心。」《漢語大詞典》

③⑰【操司牧之任】：「操」，控制、掌握。「司牧」，指君主、官吏。或管理、統治。《左傳·襄公十四年》：「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任」，職責、責任。《漢典》。意指：担任有治民實權的官吏。

③⑱【沿江帶郭】：「郭」，在城的週邊加築的一道城牆。內城叫城，外城叫郭。「帶郭」，繞城外郭、近城郭。《漢典》。意指：

沿江一帶及環繞外城的江河。

③9【俱】：全、都。《漢典》

④0【勒石】：「勒」，雕刻。「勒石」，刻字於石。亦指立碑。《漢典》

④1【垂後】：「垂」，傳下去、傳留後世。《漢典》。意指：垂訓後世之人。

④2【竭澤】：「竭」，乾涸、枯竭。《漢典》。意指：排盡池湖的水。

④3【不時嚴察】：「不時」，時時、經常不斷地。《漢典》。意指：經常不斷的嚴格察看。

④4【水潦既降】：「潦」音ㄌㄠˊ，lǎo。雨下很大的樣子。「水潦」，大雨、雨水。《禮記·曲禮上》：「水潦降，不獻魚鱉。」「既」，副詞。已經。「降」，降落、落下。《漢語大詞典》。意指：大雨才剛降過。

④5【張簾捕魚】：「張」，張設。「簾」音段。攔河插在水裡捕魚蟹用的竹柵欄。《漢典》。意指：在河中插竹柵欄捕魚蟹。

④6【簾簾】：「簾」，用竹片、布帛等編製成遮蔽門窗的用具。《漢典》。此指：捕魚蟹的竹柵攔擋在河中，如同簾子阻礙水的正常流動。

④7【迂緩】：遲滯、緩慢。《漢語大詞典》

④8【泄瀉】：音謝謝。「泄」，液體或氣體排出、漏出。「瀉」，水向下急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排水。

④9【奸宄】：「宄」音鬼。泛指壞人、歹徒。「奸宄」，犯法作亂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0【弭盜】：「弭」音米。停止、平息、消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令盜匪消聲匿跡。

⑤1【牽犬縱鷹之輩】：「縱」，釋放。「輩」，同類、同等級的人。引申為某物之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獵者（由於打獵之人都飼養鷹犬來助其尋獲獵物，故稱之）。

⑤2【游手游食】：「游手」，閒空著手。《儀禮·聘禮》：「大夫二手授栗。」漢鄭玄《注》：「受授不游手，慎之也。」胡培翬《正義》：「不游手，謂不空一手。」指不幹正事，四處遊蕩。「游食」，指不務農而食。或指游手好閒，不勞而食。《漢典》。意指：不幹正事，四處遊蕩，不勞而食。

⑤3【**務本營生**】：「**務本**」，指務農。「**營生**」，謀生。特指經商，做生意。《漢語大詞典》。意指：從事正當工作。

⑤4【**不厭其頻**】：「**厭**」，飽、滿足。如：「貪得無厭」。「**頻**」，屢次的、接連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有關禁屠這等善事，做再多都嫌不夠。

⑤5【**神祇**】：「**祇**」音其。「**神祇**」，天神與地神。泛指神靈。《漢語大詞典》

⑤6【**敬而遠之**】：《論語·雍也第六》：「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可謂知矣。」敬鬼神，而又須疏遠鬼神。遠，讀去聲。之，指鬼神而言。以禮敬而遠之，是敬而不侮慢。《論語講要》

⑤7【**拈香祭禱**】：「**拈**」音年。用手指夾取、捏取。「**拈香**」，撮香焚燒以敬拜神佛。後泛指祭拜鬼神。「**祭禱**」，祭祀禱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取香祭拜，向鬼神禱告。

⑤8【**具呈**】：「**具**」，備辦；準備。「**具呈**」，調備辦呈文。《漢語大詞典》

⑤9【**興崇血食祠廟**】：「**興**」，設立。「**崇**」，尊崇。「**血食**」，謂受享祭品。古代殺牲取血以祭，故稱。「**祠廟**」，祠堂、廟堂。《漢語大詞典》。意指：興建崇尚殺生祭祀的祠廟。

⑥0【**牲牷**】：「**牷**」音全。古代用作祭品的純色全牲。也指牲畜毛色純。「**牲牷**」，古代祭祀用的純色全牲。《漢典》。

⑥1【**隆**】：使興盛。《漢典》

⑥2【**招搖**】：張揚炫耀，引人注意。《漢典》

⑥3【**紛至沓來**】：「**紛**」，眾多。「**沓**」音踏。重覆。「**紛至沓來**」，形容接連不斷的到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4【**師巫**】：即「巫師」，原始社會中，神靈附身，授予法術，專為人們治病、斷吉凶、解疑的人。或稱為「薩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5【**星卜**】：根據星象、相貌和卦象預測人事吉凶。《漢典》

⑥6【**篤**】：音賭。忠實、一心一意。《漢典》

⑥7【**痊安**】：「**痊**」音全。「**痊安**」，痊愈平安。《漢語大詞典》

⑥8【凍餒】：「餒」音ㄋㄟˋ。飢餓。「凍餒」，謂饑寒交迫。《漢典》

⑥9【比比皆是】：到處都是；到處都有。《漢語大詞典》

⑦0【祠堂】：舊時祭祀祖宗或先賢的廟堂。後世宗族宗祠亦通稱祠堂。《漢語大詞典》

⑦1【愛人以德】：語出《禮記·檀弓上》：「君子之愛人也以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按照道德標準去愛護和幫助他人。泛指對人不偏私偏愛，不姑息遷就。《漢典》。《禮記正義》曰：「君子之愛人也，必以善事成己之德。」

⑦2【載之簡編】：「簡編」，指書籍。《漢典》。意指：記載於史書之中。

⑦3【健訟】：指喜好打官司。語出《易·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孔穎達《疏》：「猶人意懷險惡，性又剛健，所以訟也。」後人誤將「健訟」連讀，用以稱好打官司。《漢典》

⑦4【擊鮮烹飪】：「擊」，殺。「擊鮮」，宰殺活的牲畜禽魚，充作美食。《漢典》。意指：宰殺活的牲畜禽魚烹飪為菜餚。

⑦5【呈狀】：即訴狀。《漢語大詞典》

⑦6【謝事】：辭職。《漢典》。此指：辭官。

⑦7【一應】：所有一切。《漢典》

⑦8【勤勤懇懇】：原形容誠懇的樣子。後亦形容勤勞踏實，做事認真。《漢典》

⑦9【官長】：舊時行政單位的主管官吏。《漢語大詞典》

●家政①部

濁世②慈祥門第③。天宮福祉加臨。曾聞一善敵災星④。何況恩施多命。祖父堅持殺戒。子孫方有觀型⑤。莫將細物⑥視為輕。試就芻蕘⑦一聽。

●好生者居家。當以仁道化其門內⑧。使家中長幼尊卑。自然無殺念為第一。

●每遇誕辰忌辰。宜設定例⑨。買物放之。

●世德之家。苟欲化其同族。莫若於族譜上。立一公約。凡族中貧而謀食者。不得為屠沽販肉⑩。酒保⑪廚夫。網魚射獵等。一切殺生之人。又復不得造四會網⑫簞簾。魚鎗釣餌。蟹簾⑬屠刀。繭膠⑭弓箭。獸籠火砲。傷害一切眾生者。倘或犯此。憑族長於家廟⑮中。公同⑯合族⑰。治以不孝之罪。

●家中奴僕。有以傷生為業者。諭其速改。如或不從。即行遣逐。

●村民敢於張簞。往往依附大家⑱。大家利其所獻⑲。縱彼造孽。好生者。慎勿貪此。

●近海沙鎮。田主收租。每畝例取雞鴨若干。當諭佃戶⑳。易他物品。

●雞犬鷹貓金魚蟋蟀等。傷生之物。宜勿畜。

●米粒未出於穀。經年不改氣味。夏秋隨確隨食㉑。味同新米。且不生蟲。故與其積米。不如積穀。

●米內諸蟲。多死於簸量淘煮㉒。宜於兩三日前。先量出若干。平鋪於器。俟其竄去。然後淘淨。其有存者。須投一廢器之內。

●米中又有一種極細之蟲。如粉如疥㉓者。千萬億數。此因濕柴近米而生。故最燥之薪。方可蓋米。倉底所鋪礬糠㉔。亦復如是。

●蓋米之薪。宜另置一處。即為次年蓋米之用。不惟㉕薪內之蟲。不遭烈火。且能使米色淨白。近米之處。不可積薪。緣米中細命甚多。近薪。則諸蟲皆入故。

●貯麥最易出蛾。須於烈日中暴㉖過三四日。方可入廩㉗。入廩後切忌見風㉘。若麥少。不須廩積。宜和㉙礬灰㉚少許。藏於燥器。

●麥內若出小蛾。須挑動令去。然後淘淨。倘麥少蛾多。置廢器中。任之可也。

●木柴宜積乾燥之處。其下方少濕蟲。又須每日暴過一次。然後供爨^①。若熄滅薪火。不可用有蟲之水。亦不可在有蟲之地。

●夏月祀竈^②焚阡^③。享先^④燒紙。修齋^⑤化庫^⑥。皆傷蟲蟻。宜擇堅潔之地。掃淨一二次。速速燃火於上。則蟲蟻不及赴於火所。

●合醬^⑦若用梅花水。則味甘而不甚出蟲^⑧。倘或有之。宜另置一敗醬之器。挑出諸蟲。皆入其內。醋中若有。亦用其法。梅花水。即雨水節中所降時雨也。又收貯臘雪。以造醬醋。則不生蟲。蔣賓嵎先生訂。

●夏間麵粉糕餅。及一切山珍海錯^⑨。宜不時暴於烈日之下。

●夏日藥材內。亦出細蟲。炮製^⑩者慎之。

●剃下短髮。切不可投於河。恐入螺螄蜆蛤^⑪殼內。即時刺死故。

●奴婢性惡竈蟻。見之必遭毒手。若臨晚滿貯鍋水。則群蟻無由達竈。

●僮僕婢媵^⑫。暑夜每有燃火燒帳內之蚊。因而失火者。宜痛懲之。

●浴湯^⑬鹽水^⑭。有熱氣者。不當即傾於地。因夏月徧地有蟲故。

●洗滌醃臘之物。及所棄鹽滷^⑮。須以淡水解^⑯之。然後可傾於地。

譯：五濁惡世中充滿仁慈祥和的家族，天上福祉常會降臨。真誠心做一件善行，即可以化解惡運、減輕災難，何況恩澤施及

多命。祖父堅定持殺戒，子孫在後有模範。莫將細小的物命看得輕，試來靜心讀我淺陋的見解。

●愛惜生靈的人在家，應當用仁義之道感化全家，使家中一切長幼尊卑，自然無殺念為第一。

●每逢誕辰節日，應制定常規慣例，買物放生。

●世代積德之家，如果想要感化同族，莫如在族譜上，立一公約，凡族中貧而謀食的人，不得做屠夫賣肉，不得做酒保廚師，

不得網魚射獵，不做殺生之人。又不得造弓網簾簾，魚簍屠刀，膠桿弓箭，獸籠火炮，傷害一切眾生。若有所犯，憑族長在家廟中，召集全族人，罰以不孝之罪。

●家中奴僕，有以傷生為業的人，吩咐他速改。若有不從，就實行驅逐。

●村民敢於以柵欄捕魚，往往依附大戶人家，大戶人家貪愛村民之奉獻，就放縱他造孽。愛惜生靈的人，千萬不要貪此小利。

●近海的小鎮，田主收租，每畝照例取雞鴨若干。應當吩咐佃戶，改換其他物品。

●雞犬鷹貓金魚蟋蟀等傷生之物，不要養。

●穀還沒有成米時，長年不改氣味，夏秋吃多少，舂多少，味同新米，並且不生蟲。因此，與其積米，不如積穀。

●米內的蟲子，多死於米的篩選、量取、清洗、煮熟等步驟，要在兩三天前，先量出若干，平鋪在器具中，等它們逃走後，然後才淘淨。剩下的米，必須存放廢器之內。

●米中有一種極細的蟲，如粉如疥，千萬億數，此因濕柴近米而生。故最乾燥的柴，才能蓋米。倉底所鋪米糠，也是這樣。

●蓋米的柴，要放在一個專門的地方，作明年蓋米之用。如此則不僅僅是柴內之蟲，不遭烈火，而且能使米色淨白。

●近米之處，不可積柴。因為米中小生命很多，近柴，則蟲子都會爬入。

●貯麥最易出蛾，必須在烈日中曬過三四天，才可入倉。入倉後，切忌見風。若麥少不須入倉，要混和少許礬灰，藏在乾燥的器具裡面。

●麥內若出小蛾，必須挑動使它離開，然後淘淨。若麥少蛾多，放在廢器中，任它離開。

●木柴要堆放在乾燥的地方，使它的下方少濕蟲。又必須每天翻曬一次，然後供燒火煮飯。若熄滅柴火，不可用有蟲之水，也不可在有蟲之地。

●夏月祭祀灶神，在墳墓上焚燒紙錢，祭祀先祖，修齋化庫，都會傷及蟲蟻，要選擇堅潔之地，掃淨一二次，趕快在上面燃火，則蟲蟻就不會走進火裡來了。

●做醬若用梅花水，則味甘並且不易出蟲。如果生蟲了，要另置一敗醬之器，挑出蟲子，放入裡面。醋中若生蟲，也可用這種辦法（梅花水就是雨水節中所降之雨。又收貯臘雪，用來造醬醋，則不生蟲。蔣賓嵎先生訂。）

●夏天麵粉糕餅以及一切山珍海味，要經常暴曬在烈日之下。

●夏天藥材內，也易出小蟲，炮製者千萬要謹慎。

●剃下的短髮，千萬不可投入河裡，恐怕進入螺螄蚌蛤殼內，使它們即時刺死。

●奴婢之習性厭惡灶上螞蟻，一見必遭毒手。若臨晚滿貯鍋水，則群蟻無法近灶。

●僮僕婢媵，暑天之夜常在蚊帳內燃火熏蚊子，因此而失火而引起火災，一定要嚴厲懲罰。

●洗澡洗腳水，有熱氣的，不要馬上就倒在地上，因夏月遍地有蟲。

●洗滌醃臘之物，及所棄鹽水，必須用淡水分解，然後才可以倒在地上。

①【家政】：家庭事務的管理工作。《漢語大詞典》

②【濁世】：混亂的時世。《楚辭·九辯》：「處濁世而顯榮兮，非余心之所樂。」《漢典》

③【慈祥門第】：「門第」，指家庭在社會上的地位等級和家庭成員的文化程度等。《漢典》。此指：充滿仁慈祥和的家庭或家族。

④【一善敵災星】：「災星」，泛指惡運、災難。《漢典》。意指：真誠心做一件善行，即可以化解惡運、減輕災難。

⑤【觀型】：「觀」，引申為效法。「型」，引申為法式，楷模。《漢語大詞典》。意指：可供效法的榜樣。

⑥【細物】：小事物。《漢典》。此指：細小的物命。

⑦【芻蕘】：音除饒。淺陋的見解，多用作自謙之辭。《漢典》。此是：周安士居士自謙之辭。

⑧【化其門內】：「門內」，家庭、家中的人。北齊顏之推《顏氏家訓·序致》：「吾今所以復為此者，非敢軌物範世也，業以整齊門內，提撕子孫。」《漢語詞典》。意指：教化家中之人。

⑨【設定例】：「定例」，常規、慣例。《漢典》。意指：制定常規慣例。

⑩【屠沽販肉】：「屠沽」，屠戶及賣酒的人。「販」，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殺生及買賣酒肉的人。

⑪【酒保】：貨酒者、酒店的伙計。《漢語大詞典》

⑫【罾網】：「罾」疑為「罾」之誤。「罾」音增。用木棍或竹竿做支架的方形魚網，形似仰傘。「罾網」，泛指魚網。《漢語大詞典》

⑬【**簾**】：音鹿。竹子編成的箱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鰾膠**】：「**鰾**」音吃。黏。「**鰾膠**」，可以黏捕飛鳥的木膠，以搗碎的冬青內皮製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家廟**】：祖廟、宗祠。古時有官爵者才能建家廟，作為祭祀祖先的場所。上古叫宗廟，唐朝始創私廟，宋改為家廟。《漢典》

⑯【**公同**】：共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合族**】：全族、全族的人。《漢典》

⑱【**大家**】：巨室、世家望族。《漢典》

⑲【**利其所獻**】：「**利**」，貪愛、喜好。《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大戶人家貪愛村民的奉獻。

⑳【**佃戶**】：租種地主土地的農戶。《漢語大詞典》

㉑【**隨碓隨食**】：「**碓**」音對。舂（音充。把東西放在石臼或乳鉢裡搗掉皮殼或搗碎）、搗。如：「碓米」。《漢典》。意指：米舂完後，隨即吃掉。如此吃多少，舂多少，便不會造成積米生蟲的現象。

㉒【**簸量淘煮**】：「**簸**」音ㄅㄛˇ。用簸箕顛動米糧，揚去糠秕和灰塵。「**淘**」，用水洗去雜質。《漢典》。此指：米的篩選、量取、清洗、煮熟等步驟。

㉓【**疥**】：疥蟲。《漢典》。此指：體型小如疥蟲般。

㉔【**磬糠**】：音龍康。「**磬**」，去掉稻殼的農具，形狀略像磨，多以木料製成。「**磬糠**」，稻穀輾磨後脫下的外殼。《漢典》

㉕【**不惟**】：不僅、不但。《漢語大詞典》

㉖【**暴**】：同「曝」。在陽光底下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㉗【**廩**】：音熬。同「廩」。收藏糧食的倉房。《漢典》

㉘【**見風**】：「**見**」，接觸、遇到。《漢典》。此謂接觸到風。此指：不密封，與空氣接觸。

㉙【**和**】：音獲。攪拌、混合。如：「攪和」、「和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㉚【**礦灰**】：石灰的別名。《中醫百科》

③①【供爨】：「爨」音ㄘㄨㄛˋ，cuàn。燒火做飯。「供爨」，供燒火煮飯。《漢典》

③②【祀竈】：「竈」音造。「祀竈」，祭祀灶神，古代五祀之一。上古祀灶多在夏月。《禮記·月令》：「〔孟夏之月〕其祀灶，祭先肺。」鄭玄《注》：「灶在廟門外之東。祀灶之禮，先席於門之奧，東面設主於灶墀（音形。灶的邊緣）。」《漢典》

③③【焚阡】：「阡」音千。墳冢、墳墓。《漢語大詞典》。意指：掃墓時焚燒紙錢。

③④【享先】：祭祀祖先。《漢典》

③⑤【修齋】：會集僧人或道徒供齋食，作法事。《漢典》

③⑥【化庫】：「庫」指「庫銀」，國家通用之銀，以庫平計其重量，故名。《漢典》。此指：燒化冥錢。

③⑦【合醬】：舊時蘇州農家，三伏天以小麥粉做蒸餅，中挖一孔稱醬餅。儲存發黴後，在日下暴曬，然後擇日加水攪拌，叫做「合醬」。按：「三伏」，即初伏、中伏、末伏。農曆夏至後第三庚日起為初伏，第四庚日起為中伏，立秋後第一庚日起為末伏。是一年中 hottest 的時候。「庚」，一句中的第七日。

③⑧【不甚出蟲】：「不甚」，表示程度不很高。「出」，產生。《漢語大詞典》。意指：不容易生蟲。

③⑨【海錯】：《尚書·禹貢》：「厥貢鹽絺（音吃。細葛布），海物惟錯」。孔《傳》：「錯雜非一種」。後因稱各種海味為海錯。《漢典》

④①【炮製】：「炮」音袍。中藥製法的一種。把生藥放在熱鐵鍋裡炒，使它焦黃爆裂。「炮製」，用中草藥原料製成藥物的過程。有火制、水制或水火共制等加工方法。目的主要是加強藥物效用，減除毒性或副作用，便於貯藏和便於服用等。《漢語大詞典》

④②【蜆蛤】：音顯格。「蜆」，軟體動物，介殼形狀像心臟，表面暗褐色，有輪狀紋，內面色紫，棲淡水軟泥中。亦稱「扁螺」。「蛤」，軟體動物，殼形卵圓，色淡褐，稍有輪紋，內白色，棲淺海沙中。《漢典》

④③【婢媵】：音必映。猶婢妾。《漢典》

④④【浴湯】：「浴」，洗身。「湯」，熱水。《漢典》。意指：洗身體的熱水。

④⑤【盥水】：「盥」音貫。洗手。《漢典》。意指：洗手用的水。

④5【鹽滷】：鹽結晶後在鹽池中留下的苦味母液，其中包含有其他的鹽（如氯化鎂、硫酸鎂、溴化物和碘化物）。《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洗滌醃製品後濃度很高的鹽水，易使蚊蟲類身體脫水而死，故而需加水稀釋之，方可傾倒。

④6【解】：溶化、溶解。調和、處理。《漢典》。此指：稀釋鹽滷。

●慶賀部

人類欣逢吉事。眾生對泣哀鳴。微軀①定是享②嘉賓。一夜千翻凜凜③。誰料④業緣會遇。怨家次第相尋⑤。披毛戴角口無聲。俛首⑥牽來就刃⑦。

●好生者。位居通顯⑧。遇當道⑨吉慶事。可以他物代稱觴⑩者。代之。

●遠處紳宦⑪來訪。宜以字畫古玩。及種種善書投贈。必難已於設席⑫。勿害生命。

●官府往來。所具敬儀⑬。不宜將⑭活物備用。

●父母壽誕。親友斂貲⑮稱賀⑯。宜將眾分⑰。作一善事。仍列眾友芳名。

●祝壽一事。原係末世澆風⑱。古者年踰甲子⑲。猶不稱賀。況三四旬乎。苟不能違俗。必俟六旬以上。十年而後一慶可也。

●親友或將應試。或將赴任。或將服賈⑳。不無餞別㉑之義。能以厚贐㉒代宴。彼此得福。

●遇親友吉事。在於得已㉓。不必奔走稱賀。若吉事屬己。亦勿徧揚於外。

●士人應鄉會試㉔。多有親朋斂金㉕。禱於文昌關帝者。明理之士。宜固㉖卻之。

●家中遇種種吉事。不得已設酌㉗。宜定於幾簋㉘。若適當朔望之辰㉙。概用精潔蔬果。

●江北宴客。席中必有三四簋蔬。不惟取其惜福。兼之便於持齋親友。此法最善。好生者。宜倣而行之㉚。以維風俗。

●遠地親友遇吉事。不得已而往賀。勿多隨僮僕與人^①舟子^②。

●親友特設相招。當於幾日前。先向彼使^③說明。或託言齋期^④。或託言止食三簋^⑤。或託言特殺不食^⑥。亦免無量殺業。

●赴宴他家。若為我廣殺物命。好生者。宜投箸而起。一揖而退^⑦。

●親友如遇疾病。好生者。不必作醵^⑧斂分^⑨。殺生媚神。倘有他友斂分於吾。宜曉之以佛言。示之以因果。懼之以鬼神不享非禮^⑩。告以死生各有定分^⑪。令彼憬然^⑫自返為第一。

●富貴之家納妾。其往來無恥之徒。漸有設酌稱賀者。此風慎不可長。

譯：人逢喜事精神爽，眾生相對淚千行。微小身軀宴享嘉賓，一夜輾轉心膽喪。誰想得到業緣相遇時，怨家次第來報復。變為禽獸口無法出聲，低頭牽來身受死。

●好生的人，地位顯赫，遇上權貴吉慶喜事時，可以不殺生，而用其他禮物代替賀禮的，就一定要代替。

●遠處紳宦來訪，宜用字畫古玩，及種種善書作為贈禮。不得已要設席款待，千萬不要傷害生命。

●官府往來，互送禮物，不要將活的牲物備用。

●父母壽誕，親友集資稱賀，要用眾人的禮金或賀禮，去作善事，仍列眾友芳名。

●祝壽這件事，本是末世陋習。古時的人年過甲子，都不稱賀，何況三四句呢？如果不能違俗，一定要等到六句以上，才可以十年一慶。

●親友，或將應試，或將赴任，或將經商，按世情要飲酒送別。能用厚禮饋贈代宴，就能彼此得福。

●遇親友吉事，一人知道就行了，不必奔走稱賀。如果自己遇上吉事，也不要到處傳揚。

●讀書人應試，常有很多親朋集資，向文昌關帝祈禱。明理之人，要堅決阻止。

●家中遇到種種吉事，不得已擺設酒席，要定好幾道菜。若遇上初一十五，一概用精潔蔬果。

●江北宴客，席中必有三四盤蔬菜，不僅僅是惜福，兼之便於持齋親友。此法最善，好生者要模仿並廣泛推行，改善風俗。

●遠地親友遇吉事，不得已前往祝賀，不要帶很多僮僕與轎夫、船夫。

●親友特別設宴招待，要在幾天前，先向傳話的人說明，或托言齋期，或托言止食三道，或托言特殺不食，這樣也免除了無量殺業。

●到他家赴宴，若為我廣殺物命，好生者要放下筷子起身，作揖而退。

●親友如遇疾病，好生者不必集資，殺生媚神。如有其朋友集資到我這裡，要曉之以佛言，示之以因果，警戒他鬼神不享非禮，告訴他死生各有定分，使之翻然醒悟。

●富貴之家納妾，往來祝賀的無恥之徒，漸漸有設宴席稱賀的，此風萬不可長。

①【微軀】：微賤的身軀。《漢典》。此指：卑賤的動物。

②【享】：貢獻、宴請。《漢典》

③【千翻凜凜】：「翻」通「幡」。《增韻》：「反覆也。」「凜」音ㄌㄧㄣˇ，ㄣˊ。畏懼。「凜凜」，驚恐畏懼貌。《漢典》。意指：很多生命因遭遇殺害而反覆驚恐。

④【誰料】：「料」，估計，猜想。《漢典》。意指：誰想得到。

⑤【怨家次第相尋】：「次第」，依次。「相尋」，相繼、連續不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怨家債主循因緣的次第不斷地來報復。

⑥【俛首】：「俛」音府。同「俯」。「俛首」，低頭。《漢典》

⑦【就刃】：「就」，受、被。「刃」，用刀殺、殺死。《漢典》。意指：被殺、受死。

⑧【通顯】：謂官位高、名聲大。《後漢書·應劭傳》：「自是諸子宦學，並有才名，至陽七世通顯。」《漢典》

⑨【當道】：指執政者、掌權者。《漢典》

⑩【稱觴】：「觴」音商。古代酒器。「稱觴」，舉杯祝酒。《漢典》。此指：賀禮。

⑪【紳宦】：「紳」，舊稱地方上有勢力、有地位的人。「宦」，官吏。《漢典》。意指：地方上地位顯要者及官吏。

⑫【必難已於設席】：「已」，止、罷了。《漢典》。「難已」，難止。指無法避免、不得已。連貫上文，此指：接待遠來的貴客，若不得以一定要設席宴請。

⑬【敬儀】：「儀」，禮物。如：「賀儀」、「奠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表敬意的禮物。

⑭【將】：拿、持。《漢典》

⑮【斂貲】：音練資。集資、湊錢。《漢典》

⑯【稱賀】：猶道賀。《漢語大詞典》

⑰【眾分】：「分」音憤。分資（共同送禮或辦事情時每個人所分攤的錢）。《漢典》。意指：大家集資所送的禮金或賀禮。

⑱【澆風】：「澆」，浮薄、淺薄。「澆風」，輕薄的社會風氣。《漢典》

⑲【年踰甲子】：「年」，歲數。「踰」音于。同逾。超過。「甲子」，干支紀年或記歲數時六十組干支輪一周稱一個甲子，共六十年。《漢典》。意指：年紀超過六十歲的人。

⑳【服賈】：「賈」音古。商人。古時特指囤積營利的坐商，稱行商（外出經營的流動商人）為「商」，坐商（有固定營業地點的商人）為「賈」。後泛指商人。「服賈」，經商。《漢典》。此指：出外經商。按：「行商」，外出經營的流動商人。「坐商」，在固定地點營業的商人。

㉑【餞別】：準備酒食為人送行。《漢典》

㉒【贐】：音近。臨別時贈送給遠行人的路費、禮物。《漢典》

㉓【在於得已】：「不得已」是不能不如此。「得已」，指情況允許之下。

㉔【鄉會試】：鄉試（明清兩代每三年一次在各省省城舉行鄉試。中式者稱「舉人」。即會試不第，亦可依科選官。）與會試（明清科舉制度，每三年會集各省舉人於京城考試為「會試」。）《漢語大詞典》

㉕【斂金】：「斂」，聚集。《漢典》。意指：聚集資金。

㉖【固】：堅定。《漢典》

㉗【設酌】：「設」，設置、安排。「酌」，泛指酒食、酒宴。《漢語大詞典》。意指：擺設酒席。

㉘【簋】：音鬼。古代青銅或陶制盛食物的容器，圓口，兩耳或四耳。如：「簋（音甫）簋」（古代祭祀燕享時，盛黍、稷、稻

梁的器皿)。《漢典》

②9【朔望之辰】：「朔望」，農曆每月的初一和十五，即朔日和望日。「辰」，時日、日子。《漢典》。意指：每月逢農曆初一和十五的日子。

③0【倣而行之】：「倣」音訪。效法、照樣做。《漢典》。意指：效法並推廣行之。

③1【輿人】：「輿」音于。「輿人」，轎夫。《漢語大詞典》

③2【舟子】：船夫。《漢典》

③3【彼使】：「使」，使者。《漢語大詞典》。意指：對方派來傳話的人。

③4【齋期】：「齋」，又作時。齋食，時食也。齋者謂不過中食，正午以前所作之食事也。戒律上，於食分時非時，正午以前為正時，以後為非時。時者宜食，非時者不宜食。因而時中之食為齋食。《佛學大辭典》。此指：正值持齋期間。

③5【止食三簋】：「止」，僅、只。《漢典》。意指：僅吃三道（蔬菜）。

③6【特殺不食】：「特殺」指非三淨肉，故不食。「三淨肉」，一，我眼不見其殺者。二，不聞為我殺者。三，無為我而殺之疑者。《佛學大辭典》。此指，特別為我殺的不食。

③7【投箸而起。一揖而退】：「箸」音住。筷子。「揖」音衣。古代的拱手禮。《漢典》。意指：放下筷子起身，拱禮離席（表態不忍食眾生肉）。

③8【作醵】：「醵」音具。湊錢喝酒。泛指湊錢、集資。《漢典》。意指：湊集眾人的錢吃喝。

③9【斂分】：「斂」音練。聚集、收集。「分」，指禮金。《漢典》。意指：聚集禮金。

④0【鬼神不享非禮】：「享」，祭獻，上供。或用物品進獻人，供奉鬼神使其享受。《漢典》。意指：鬼神不接受違禮的祭獻。按：《論語·八佾》載：「季氏旅於泰山。」孔子感嘆：「嗚呼！曾謂泰山不如林放乎？」《論語注疏》曰：「此章譏季氏非禮祭泰山也。夫神不享非禮。林放尚知問禮，況泰山之神，豈反不如林放乎？而季氏欲誣罔而祭之也？言泰山之神必不享季氏之祭。若其享之，則是不如林放也。」

④1【定分】：謂人事均由命運前定，人力難以改變，稱為「定分」。《漢語大詞典》

④2【憬然】：「憬」音景。「憬然」，醒悟的樣子。《漢典》

●婚嫁部

兩姓因緣乍合①。百年偕老茲辰②。重重瑞氣藹③門庭④。鼎鑊烹飪⑤侈盛⑥。堪歎雄雌物類。亦同夫婦恩情。只緣宿世少慈心。今日雙雙填命⑦。

●子弟未完姻時。勿輕往外家③。

●富家宦室。每遇姻事。必設優觴⑨。致男女混雜。為害非細。獨不念婚姻吉禮。於發軔⑩之初。竟作一場戲。何不祥如是。戒之哉。

●娶婦之家。每具牲醴⑪。禱祭五聖⑫等神。禱獻既畢。然後成婚宴客。作俑⑬者。只因五聖有採秀之說⑭。故藉禱祭希免。今好好人家。何得如此。宜痛絕之。

●成婚宴客。禮所難已⑮。但風俗漸澆⑯。故賓筵漸盛。有志維持風化⑰者。宜一以儉約⑱為歸⑲。

●親迎。三朝⑳、彌月、歸寧㉑、等日。在於得已。不必燕客㉒。

●親戚故舊㉓。非大不得已。切勿濫招。

●媒妁㉔庖人㉕輩。至男家。則侈陳㉖女家之盛。至女家。又侈陳男家之盛。交煽㉗兩家。盛其筵宴㉘。慎勿惑於其說。

●司禮司樂司庖輩。宜儉其食而豐其賜㉙。

譯：兩姓因緣聯姻之初，百年偕老在此刻。重重瑞氣滿家門，山珍海味宴席多浪費。可歎世間雄雌物，同于夫婦恩愛情。只因宿世少慈悲心，今日雙雙來償命。

●兒子未結婚時，莫隨便往女方家。

●富家大室，每遇婚姻之事，必設戲曲表演的宴席，以致男女混雜，為害非淺。卻不想婚姻吉禮，最初發起，竟然作一場戲，怎麼這樣不吉祥？應該戒除。

●娶婦之家，照例準備酒肉，禱祭五聖等神，禱獻完畢後，然後成婚宴客。此風俗來源於五聖有選秀之說，故借禱祭希望免除。今好好人家，何得如此？要斷絕這種陋習。

●成婚宴客，禮所難免。但風俗漸壞，賓筵漸奢侈。有志維繫風俗教化的人，要使婚禮辦得節儉簡樸。

●迎親、三朝、滿月、歸寧等日，在可以的情況下，不必宴請賓客。

●親戚、故交舊友，不是萬不得已，就不要隨便招請。

●媒人廚師等，到男家，就大談女家如何豐盛，到女家，又大談男家如何豐盛，鼓動兩家，大擺筵席。可千萬不要被這些人迷惑。

●司禮司樂司庖等人，應供應簡單的蔬食，而給予豐厚的贈禮。

①【因緣乍合】：「因緣」，姻緣。因，通「姻」。「乍」音炸。初、剛剛。「合」，匹配、配偶。《漢語大詞典》。意指：聯姻之初。

②【茲辰】：「茲」，這、這個、此。「辰」，時光、日子。《漢典》。意指：即在此刻。

③【藹】：音矮。籠罩、布滿。《漢典》

④【門庭】：家門、門戶。《漢典》

⑤【鼎鑊烹魚】：「鼎鑊」，音頂或。鼎和鑊。古代兩種烹飪器。「魚」音袍。把帶毛的肉用泥包好放在火上燒烤。《漢典》。此指：滿是山珍海味的宴席。

⑥【侈盛】：猶言放縱之極。《漢典》。此指：飲食過度奢侈。

⑦【填命】：償命。《漢典》

⑧【外家】：泛指母親和妻子的娘家。《漢典》

⑨【優觴】：「優」，古代表演樂舞、雜戲的藝人。宋元以後，亦泛指戲曲藝人、演員。「觴」音商。歡飲、進酒。《漢典》。意指：附有歌舞表演的宴席。

⑩【發軔】：「軔」音任。阻止車輪轉動的木頭，車開動時，則將其抽走。「發軔」，比喻事物的開端。《漢典》

⑪【牲醴】：「醴」音李。甜酒。「牲醴」，指祭祀用的犧牲和甜酒。《漢典》

⑫【五聖】：舊時江南一帶所奉之邪神。明陸粲《庚己編·說妖》：「吳俗所奉妖神，號曰五聖，又曰『五顯靈公』，鄉中呼為『五郎神』，蓋深山老魅（鬼怪）山蕭木客（山中精怪）之數也。」《漢典》

⑬【作俑】：「俑」音永。「作俑」，《孟子·梁惠王上》：「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為其象人而用之也。」本謂製作用於殉葬的偶像，後因稱創始、首開先例為「作俑」。多用於貶義。《漢典》

⑭【採秀之說】：「採」，選取。「秀」，美好、秀麗（指人的容貌姿態）。《漢典》。「採秀」，選美。連貫上文，此指：傳說五聖邪神有採擇民女為妻的風俗。將新婦選為己用之意。

⑮【禮所難已】：「已」，止、罷了。《漢典》。「難已」，難止。指無法避免、不得以。連貫上文，此指：成婚宴客是禮俗所難免的。

⑯【風俗漸澆】：「風俗」，相沿積久而成的風氣、習俗。「澆」，薄、不厚。亦謂浮薄。指社會風氣不好。《漢語大詞典》。意指：社會風氣愈來愈不好。

⑰【風化】：猶風教、風氣。指社會上公認的道德規範。《漢語大詞典》

⑱【儉約】：儉省、節約。《漢語大詞典》

⑲【歸】：趨向、歸向。《漢典》

⑳【三朝】：俗稱新婚、產後第三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㉑【歸寧】：已嫁女子回娘家看望父母。《詩·周南·葛覃》：「歸寧父母。」朱熹《集傳》：「寧，安也。謂問安也。」《漢典》

㉒【燕客】：宴請賓客。《漢典》

㉓【故舊】：故交舊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㉔【媒妁】：「妁」音朔。「媒妁」，說合婚姻的人。媒，謂謀合二姓者；妁，謂斟酌二姓者。一說男方曰媒，女方曰妁。《漢

②5【庖人】：「庖」音袍。「庖人」，廚師。《漢典》

②6【侈陳】：「侈」，誇大。「陳」，述說。《漢典》。意指：誇大述說。

②7【交煽】：「交」，交替、更替、更迭。「煽」音山。扇火使熾盛、鼓動、蠱惑。《漢典》。連貫下文，意指：對男女雙方兩家交相煽動。

②8【盛其筵宴】：「盛」，豐盛。《漢典》。意指：讓酒席更加豐盛、奢靡。

②9【儉其食而豐其賜】：「儉」，薄、少。「豐」，盛、多、大。「賜」，賞賜。《漢典》。意指：供應簡單的蔬食，而給予豐厚的贈禮。

●喪祭部

笑語音容不再。秋霜春露含悲①。擊鮮②薦俎③望魂歸。增卻重泉④孽累⑤。孰若⑥申嚴⑦佛事⑧。虔修五戒三歸。亡親未度子心虧。此語當銘五內⑨。

●父母沒後。即宜不入閨房⑩。迸絕⑪葷酒。令家中各持四十九日齋。誦經念佛。至於設祭。止用蔬果。

●縉紳⑫治喪。必有貴客祭奠。所殺牲牷無算。宜先書葷祭不領⑬四字。粘於門首。來者。堅意拒之。

●古人居喪。小祥⑭之後。始食菜果。期年⑮內。尚不茹蔬食稻⑯。豈得饜飫膏粱⑰。故人子苟念劬勞之恩⑱。宜持長齋三載。

●節日忌日。當虔修福事。或誦經施食。或裝塑聖像。或買物放生。須量力行之。慎勿殺生設祭。

●父母雖沒。若遇誕期。亦宜修諸善事。以資冥福。

●營建墳墓。其執役諸工。宜厚其犒賞^⑩。不可為彼殺生。

●祭掃遠祖之墓。但宜用紙帛^⑪。不可創祭獻之議^⑫。蓋天子七廟^⑬。親盡猶遷^⑭。庶人^⑮遠祖。因禱祭而殺物命。所謂黷^⑯於祭祀矣。又況墓祭之說^⑰。古禮所無。今總隨俗。何必薦牲^⑱。孝子愛親以德。諒^⑲不如是。

譯：笑語音容已難再，春秋二時祭祀，懷悲肅之心，緬念先人。殺生祭祀望魂歸，又累九泉親人加罪。不如嚴格遵守佛之教化，虔誠修五戒和三歸。亡親未度子心有虧，此語永記在心扉。。

●父母死後，即當杜絕夫妻生活，禁止葷酒，使家中各持四十九天齋，誦經念佛。至於祭祀只用蔬菜水果。

●權貴大官治喪，必有貴客祭奠，所殺生命無數。要先寫「葷祭不領」四字，粘貼在門上，來者堅意拒絕。

●古人居喪，周年之後，才食菜果，一年內，尚不吃蔬食稻，哪能享受豐盛的飲食。因此，人子若思念父母辛勤養育之恩，可以持長齋三年。

●節日、忌日，當虔修福事。或誦經施食，或裝塑聖像，或買物放生，要量力而行，切勿殺生祭祀。

●父母雖亡，若遇誕期，也當修諸善事，用來增長父母的陰福。

●修建墳墓，所請工人，多給工資，不可因他們而殺生。

●祭掃遠祖之墓，只宜用紙帛，不可殺生獻禮。皇帝七廟，親人已齎牌位猶遷出，百姓遠代祖，因祭祀祈禱而殺物命，是對祭祀的輕慢、不恭敬。又何況墓祭之風，古禮所無，今要隨俗，何必要殺生作為祭品。孝子愛親要以美德，想必不會如此做。

①【秋霜春露含悲】：「秋霜春露」，子孫有感於時序的更替，追念祖先而舉行祭祀典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指春、秋二祭。《禮記·祭義》曰：「春禘秋嘗。霜露既降。君子履之。必有淒愴之心。非其寒之謂也。春雨露既濡。君子履之。必有怵惕之心。」此指：在春、秋二時祭祀，懷著悲肅之心，緬念先人。

②【擊鮮】：「擊」，殺。「擊鮮」，宰殺活的牲畜禽魚，充作美食。《漢典》

③【薦俎】：「薦」，呈獻、進獻。「俎」音阻。古代祭祀時，用來盛祭品的禮器，常陳設牛羊肉。《漢典》。意指：呈獻牛羊肉等祭品。

④【重泉】：猶九泉。舊指死者所歸。《漢典》

⑤【孽累】：「孽」，惡因、惡事、邪惡。「累」音壘。拖累、使受害。《漢典》。意指：因罪過而產生的拖累。

⑥【孰若】：猶何如。怎麼比得上。表示反詰語氣。《漢典》

⑦【申嚴】：謂申令嚴格遵守或執行某種法令、措施。《漢典》

⑧【佛事】：指凡諸佛之教化，謂之佛事。《維摩經·入不二法門品》曰：「於娑婆世界，施作佛事。」同《註》「什曰：佛事調化眾生。」又，儀式，佛忌、祈禱、追福等之法會謂之佛事，以是為託事而開示佛法之所作故也。《佛學大辭典》

⑨【五內】：五臟（心、肝、脾、肺、腎），指內心。《漢典》

⑩【不入閨房】：「閨房」，小室、內室。常指女子的臥室。《漢典》。謂不進女子臥室。此指：夫妻分房。

⑪【迸絕】：「迸」音餅。驅逐、排除。通「屏」。《禮記·大學》：「唯仁人放流之，迸諸四夷，不與同中國。」鄭玄《注》：「皇云：『迸，猶屏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斷絕。

⑫【縉紳】：音進申。插笏於紳帶間，舊時官宦的裝束。亦借指士大夫。《漢典》

⑬【葷祭不領】：「葷」，本義：指蔥蒜類辛臭的蔬菜。或指雞、鴨、魚、肉等食物。與「素」相對。「領」，接受、取得。《漢典》。意指：不接受葷食的祭品。

⑭【小祥】：古時父母喪後周年的祭名。祭後可稍改善生活及解除喪服的一部分。《儀禮·士虞禮》：「朞而小祥。」鄭玄《注》：「小祥，祭名。祥，吉也。朞，周年。」《禮記·間傳》：「父母之喪，既虞（祭名）卒哭（孝子自父母始死至殯，哭不絕聲；殯後思及父母即哭，不擇時間，無時之哭。卒即終止，卒哭祭為終止「無時之哭」的祭禮），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漢典》

⑮【期年】：一周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茹蔬食稻】：「茹」音如。吃。「稻」，水稻。古以粘者為稻，不粘者為粳（音經或更）。《漢典》。意指：食用蔬菜和米飯。

①7【饜飮膏粱】：「饜飮」音宴玉。形容食品極豐盛。盡量滿足口腹需要、感到飽足。「膏粱」，肥肉和細糧。泛指肥美的食物。《漢典》。意指：豐盛的飲食。

①8【劬勞之恩】：謂父母辛勞養育子女之恩。《漢語大詞典》

①9【犒賞】：「犒」音靠。用酒食或財物慰勞。「犒賞」，犒勞賞賜。《漢典》

②0【紙帛】：亦作「紙繒（ㄗㄨㄥˋ）」。「紙做的繒帛（絲綢之統稱）。喪祭所用。繒帛，古人饋贈用的禮物。《漢語大詞典》

②1【不可創祭獻之議】：「創議」，宣導建議。「祭獻」，祭祀供奉。《漢典》。此指：不可提議祭祀供奉，避免祭時殺生。

②2【天子七廟】：帝王的宗廟，供奉太祖及三昭三穆共七代祖先。《禮記·王制》：「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此指：四親廟（父、祖、曾祖、高祖）、二祧（遠祖）和始祖廟。後以「七廟」泛指帝王供奉祖先的宗廟。《漢典》。按：「昭穆」，宗廟的輩次排列。古代宗廟制度，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三廟。以天子而言，太祖廟居中；二、四、六世居左，稱為「昭」；三、五、七世居右，稱為「穆」。見《禮記·王制》。祭祀時，子孫也按此規定排列行禮。《禮記·祭統》：「夫祭有昭穆。昭穆者，所以別父子、遠近、長幼、親疏之序而無亂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3【親盡猶遷】：「遷」，變換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唐杜佑撰《通典·卷第四十七·吉禮六》云：「昔者先王感時代謝，思親立廟，曰宗廟。廟，貌也。宗廟者，先祖之尊貌也。因新物（神靈）而薦享，以申孝敬。遠祖非一，不可遍追，故親盡而止。」連貫上文，此指：即使是帝王的太廟，其追祀的也只有太祖及三昭三穆的牌位，百代不遷外，其餘代數稍遠的祖先牌位都要收起來。

②4【庶人】：平民、百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5【黷】：音讀。輕慢、不恭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6【墓祭之說】：「墓祭」，在墓地祭奠。《晉書·卷二〇·禮志中》：「古無墓祭之禮。漢承秦，皆有園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有關在墓地祭祀這種說法。

②7【薦牲】：「薦」，祭祀時獻牲。「牲」，供祭祀、盟誓和食用的家畜。《漢語大詞典》。意指：宰殺動物作為祭品。

②8【諒】：推想、料想之意。如：「諒必」、「諒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營造部

大則城池宮觀①。小而茅舍竹籬②。搬磚運瓦并挑泥。禍及昆蟲螻蟻。切莫殺生犒匠③。休將蟄穴④拋離。愚人聞此轉生疑。智者須培心地⑤。

●修理⑥宮室臺觀⑦。及民間一切興作⑧。宜擇冬間百蟲消滅之時。

●橋梁寺院。苟非⑨有關於三寶。有益於民生者。不宜興造修葺⑩。

●凡有興作。例多酌獻⑪土神。宜用蔬果。

●開浚⑫河渠。例應俟乾⑬積水。宜於未竭澤⑭之前。預加禁約。不許鄰近染指⑮。

●河泥之內。多伏螭蚌蜆蛤。泥一出水。諸命皆枯。故修築河岸。宜別處取土。如勢所不能。隨見隨放。

●修築墳墓。宜於穴前埋一大方石。為焚化紙帛之地。因日後徧地皆有乾茅。置火其內。瞬息燎原⑯耳。近民房殯棺⑰者。尤宜慎之。

●竹簾⑱木筏。入水既久。每多螺螭粘伏。須拂拭之。而後起水。

●毀拆牆垣⑲。及斫砍⑳古樹。見有蛇蠍蜈蚣等物。宜諭㉑司役㉒縱去。

●拆卸舊屋。棟梁椽柱㉓。有枯朽者。多生蛀蟲於內。不宜輒作薪用㉔。竹籬枯者亦然。

●水化石灰。須擇無蟲之地。宜用長流水㉕。不可用停蓄之水。因停蓄之水多蟲故。

●發泥㉖砌壁。泥內蟲多者。不可用。視地堅潔處。穿下二尺。則無蟲矣。若近井竈泥溝。尤不可用。

●庭中四面。宜多設陰溝。方不積水。水不積。則蟲不生。

●磚瓦木石。偶近卑濕之處^②。輒叢微細昆蟲^③。宜巧作方便以護之。

●作竈之時。其底用七分礱灰。三分沙泥。搗和^④平鋪於地。則竈上永遠無蟻。

●舊竈之內。必產竈蟻。修理時。宜將舊竈先拆一夜。俟諸蟲遁去。然後興工。

●簷下盛水竹絡^⑤。中間曲處。每多積水。夏時經宿即生蟲。宜用直竹，低昂釘之^⑥。

●近水之地。在於得已^⑦。不宜設廁。恐河內細蟲。日斃於糞穢故。

●供給匠役。腥酒固不可減。但魚肉等類。宜多買醃者備用。

譯：大則城池和宮殿，小而茅舍和竹籬。搬磚運瓦並挑泥，禍及昆蟲和螻蟻。切莫殺生酬賞工匠，莫將動物巢穴拋離。愚人聞此轉生疑問，智者靜思培育心性。

●修理官室樓臺，以及民間一切土木興作，要選擇冬天百蟲消滅之時。

●橋樑寺院，若與三寶無關，非有益於民生，不宜興造修築整治。

●凡有興建造作，照例祭祀土神，宜用蔬菜水果。

●疏通河渠，例應抽乾積水，要在河水未乾之前，預先發佈禁約，不許鄰近居民捕魚。

●河泥之內，多藏螞蟧蜾蜬，泥一出水，都會乾死。故修築河岸，宜別處取土。如勢所不能，隨見隨放。

●修築墳墓，要在墳前埋一大方石，作為焚化紙帛之地。因日後遍地都有乾茅草，一點火，瞬息燎原。接近民房的葬墓，尤其要謹慎。

●竹排木筏，入水已久，常常有很多螺螄粘藏，須擦拭後，然後出水。

●毀拆牆垣，及斫砍古樹，見有蛇蠍蜈蚣等物，要告訴雇工放走。

●拆卸舊屋，棟樑椽柱，有枯朽的，多生蛀蟲於內，不宜馬上作柴用。竹籬腐枯者也是這樣。

●以水化石灰，必須選擇無蟲之地。要用長流之水，不可用停蓄之水，因停蓄之水多蟲。

●挖泥砌壁，若泥內蟲多，不可用。找到堅硬清潔的土地，挖下二尺，則無蟲了。若近井灶泥溝之土，尤其不可用。

●庭中四面，要多設陰溝，才不積水，水不積，則蟲不生。

●磚瓦木石，偶近低濕之處，則微細昆蟲叢生，要想辦法加以保護。

●作灶之時，灶底用七分礦灰，三分沙泥，攪拌平鋪於地，則灶上永遠無蟻。

●舊灶之內，必產灶蟻，修理時，將舊灶先拆後，停一夜，等蟲逃走，然後才可興工。

●簷下盛水竹絡，中間曲處，常多積水，夏時經宿即生蟲，宜用直竹，低昂釘之。

●近水之地，不宜設廁，恐河內細蟲，斃於糞穢。

●招待工匠，腥酒雖不可減，但魚肉等類，宜多買醃者備用。

①【宮觀】：「觀」音冠。天子、王侯居住的宮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籬】：用竹、葦、樹枝等編成的圍牆屏障。《漢典》

③【犒匠】：「犒」，慰勞、酬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酬賞工匠。

④【蟄穴】：「蟄」音折。《說文》：「蟄，藏也。」《漢典》。意指：動物入冬藏伏的巢穴。

⑤【培心地】：「培」，培養、培育。「心地」，宋後儒家用以稱心性存養。《朱子語類·卷六七》：「蓋其心地虛明，所以推得天地萬物之理。」《漢語大詞典》。心為萬法之本，能生一切諸法，故曰心地。又，修行者依心而近行，故曰心地。又，三業中，心業最勝，故曰心地。《心地觀經·八》曰：「三界之中以心為主，能觀心者究竟解脫，不能觀者究竟沈淪。眾生之心猶如大地，五穀五果從大地生，如是心法生世出世善惡五趣有學無學獨覺菩薩及於如來，以此因緣三界唯心，心名為地。」《楞嚴經·二》曰：「本元心地。」《止觀·五上》曰：「心定如地不可動。」《大日經疏·三》曰：「如世人舉趾動足皆依於地，菩薩亦如是依心進行，故名此心為地。」《天台戒疏·上》曰：「三業之中，意業為主，身口居次，據勝為論，故為心地也。」《佛學大辭典》。此指：培育心性。

⑥【修理】：「修」，整治、興建、建造。「理」，修繕。「修理」，整治、使損壞的東西恢復原來的形狀、結構或功能等。《漢典》

⑦【臺觀】：「觀」音冠。「臺觀」，泛指樓臺館閣等高大建築物。《漢語大詞典》

⑧【興作】：興建。《漢語大詞典》。此指：土木工程。

⑨【苟非】：若非、假如不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⑩【修葺】：「葺」音氣。「修葺」，修築整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⑪【酌獻】：「酌」音卓。「酌獻」，酌酒獻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⑫【浚】：音俊。通「濬」。疏通或挖深水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⑬【庠乾】：「庠」音戶。汲水（引水、取水）。《漢典》。意指：將水排乾。
- ⑭【竭澤】：「竭」，枯竭、乾涸。「澤」，水流匯聚的地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將水抽乾。
- ⑮【染指】：典出《左傳》。鄭靈公請大臣們吃甲魚，故意不給子公吃，子公很生氣，就伸出手指蘸了點湯，嘗嘗味道走了。後用以比喻插手以獲取不應得的利益。《漢典》
- ⑯【燎原】：火延燒原野。指大火。《漢典》
- ⑰【殯棺】：「殯」，掩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殯棺」，入殮而未葬的靈柩。《漢語大詞典》。連貫上下文，此指：埋葬棺木。
- ⑱【簞】：音牌。筏也。大桴（音浮。小的竹、木筏子）曰簞。《康熙字典》
- ⑲【牆垣】：「垣」音元。矮牆。「牆垣」，牆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⑳【斫砍】：「斫」音卓。以刀斧砍削。《漢典》。意指：以刀斧劈砍。
- ㉑【諭】：音玉。告訴、使人知道（一般用於上對下）。《漢典》
- ㉒【司役】：「司」，職掌、主管（含負責掌握、處理之意）。「役」，服勞役的人。《漢典》。意指：負責該項勞役的人。
- ㉓【椽柱】：「椽」音船。架在桁（音橫。屋梁上的橫木）上用以承接木條及屋頂的木材。「椽柱」，粗大的柱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㉔【不宜輒作薪用】：「輒」，副詞。立即、就。「薪」，柴火。《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不應馬上就當柴火使用，以免蛀蟲未及離開就被燒死。
- ㉕【長流水】：「長」，時間久。《漢典》。此指：長年流動不停的活水。
- ㉖【發泥】：「發」，挖掘。《漢典》。意指：挖泥。

②⑦【卑濕之處】：「卑濕」，亦作「卑溼」。地勢低下潮濕。《漢語大詞典》。意指：地勢低下潮濕的地方。

②⑧【輒叢微細昆蟲】：「輒」，總是、每次。「叢」，聚集。《漢典》。意指：每每聚集微細昆蟲。

②⑨【搗和】：音導獲。「搗」，撞擊。「和」，攪拌、混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將七分礱灰及三分沙泥充分混合均勻。

③⑩【簷下盛水竹絡】：「竹絡」，亦稱「竹落」。竹籠（用竹片編織的盛器）。《漢典》。然此處「竹絡」似乎不是指竹籠，而比較像是安裝在屋簷下，盛接雨水，引導排除的裝置。疑為把竹筒切成一半，將竹節挖去製成。

③⑪【低昂釘之】：「低昂」，起伏、時高時低。《漢典》。意指：將竹絡以一邊高一邊低的方式安裝固定，方便水能通暢流下。

③⑫【在於得已】：「不得已」，不能不如此。《漢語大詞典》。「得已」，情況允許之下。意指：在情況允許之下。

●器用部

吾視閭浮器皿。炎天盡伏①昆蟲。朔風②一起轉成空③。不待嚴寒冰凍。但是④含靈⑤尚在。貪生畏死皆同。莫言救護了無功。大小一般知痛。

●庭中缸甕⑥酒罈⑦。若無所用。宜倒覆於地。則不至積水生蟲。

●竈間多蟻。由於葷腥氣味所致。宜令司庖⑧者多方致潔。乃杜殺生之漸⑨。

●杯盤鍋盞⑩。曾貯油膩葷腥者。不宜置之低處。

●釀酒之時。酒工例用沸水泡罈。其中若先積蟲水⑪。宜傾之入河。有小蜘蛛者撈出。

●蚊性嗜酒。往往溺死。故暑月酒壺酒罈。必須密蓋。

●熱爐沸罐。不可置有蟲之地。茂草之中。

●沸水點茶⑫。須以銅盆木桶等物。盛於壺底。然後沃以沸湯⑬。

●夏間冷炭^⑭之上。皆有細蟲。宜先期暴^⑮之。而後入火。

●罈中汲水之碗。宜用潔白者^⑯。

●雨水新入甕。納^⑰以熾炭。不生水蛭。若已經出蟲。宜用細密紬絹^⑱。蒙^⑲於小籃外。輕輕先置水中。汲籃中之水。其蟲不至誤入茶罐。

●罈水若臭。不堪煮茶。河溪又遠。不便輸運。宜用絹籃。汲去籃中之水。則有蟲者漸少。不難挈之入河^⑳。否則竟^㉑置一廢罈中。任其化蚊^㉒。

●廢罈所積水蛭。宜以瓦蓋之。并勿置簷水下。恐有暴雨衝出故。

●錫罐磁瓶。若先貯小菜食物。氣味未絕者。暑天必有細蟲。不可即沃以沸水。

●案頭花罇^㉓水盂^㉔，夏間若過兩日。水中即生細蟲。不可傾之於地。

●燈盞之中。夏間多有飛蟲撲入。宜置一小木架。丹漆^㉕朱其四圍^㉖。以極輕之紗蒙之。罩於燈外。否則燈盞上。用一薄銅蓋。

●造竹木器皿。須先用川椒^㉗硫黃^㉘汁煮之。不蛀。

●新筆用青布裹之。不蛀。

●貂狐裘帽^㉙。懸有風之處。不著楊花^㉚。不近米麥。不蛀。

●氈衣^㉛。用生芋擦之。不蛀。

●竹器木器。若浸河中洗濯^㉜。宜先拂去其細蟲。然後入水。浸時又不可經宿^㉝。

●溺器^㉞洗滌^㉟後。不得滿貯河水於中。

譯：人間器皿仔細用，炎天盡伏微細蟲。北風一起轉成空，不待嚴寒和冰凍。只要含靈命尚在，貪生畏死情相同。莫言救護

了無功，大小一般都知痛。

●庭中罈罈罐罐，若無所用，宜倒覆於地，不使之積水生蟲。

●灶間多螞蟻，由於葷腥氣味所引起，要讓廚師想方設法保持廚房清潔，杜絕殺機。

●杯盤鍋碗，曾經貯藏過油膩葷腥的，不宜放在低處。

●釀酒之時，酒工一概用沸水泡罈。其中若先積蟲水，要傾到河裡，有小蜘蛛就要撈出。

●蚊子性嗜酒，往往溺死，故夏月酒壺酒罈，必須密蓋。

●熱爐沸罐，不可放在有蟲的地方，或放進茂密的草叢之中。

●開水泡茶，必須用銅盆木桶等物托底，然後將開水灌進水壺。

●夏間冷炭之上，都有細蟲，要預先曬一曬，才可入火。

●罈中汲水之碗，宜用潔白的。

●雨水剛入罈，放進熱炭，不生水蛭。若已經出蟲，宜用細密綢絹，蒙在小籃外，輕輕先置水中，汲籃中的水，蟲子不至誤入茶罐。

●罈水若臭，不堪煮茶，河溪又遠，不便運輸，宜用絹籃，汲去籃中之水，則蟲漸少，不難攜帶入河，否則最後作法是置一廢罈，罈中任其化為蚊子。

●廢罈所積水蛭，宜用瓦蓋上，並勿置簷水下，恐有暴雨沖出。

●錫罐磁瓶，若先貯小菜食物，氣味未消除，暑天必有細蟲，不可即灌進沸水。

●案頭花樽水盂，夏間若過兩天，水中即生細蟲，不可傾倒在地。

●燈盞之中，夏間多有飛蟲撲入，宜做一個小木架，紅漆漆滿四圍，用極輕的紗，蒙罩在燈外。否則，燈盞上用一薄銅蓋。

●製造竹木器皿，必須先用川椒硫黃汁煮之，不遭蛀蟲。

●新筆用青布裹之，不遭蛀蟲。

●貂狐裘帽，掛在有風的地方，不接觸楊花，不接近米麥，不遭蛀蟲。

●氈衣用生芋擦之，不遭蛀蟲。

●竹器木器，若浸河中洗滌，宜先拂去上面的細蟲，然後入水，浸時又不可過夜。

●溺器洗滌後，不得貯滿河水。

①【伏】：隱藏。《漢典》

②【朔風】：北風、寒風。《漢典》。此指：開始進入秋冬季節。

③【轉成空】：指轉眼間死亡殆盡。

④【但是】：只要是、凡是。《漢典》

⑤【含靈】：內蘊靈性。《漢典》。含靈魂者，同於含識，含生，有情等。《大寶積經·三十八》曰：「假令三界諸含靈，一切變為聲聞眾。」《佛學大辭典》。此指：一切含有神識的生命體。

⑥【甕】：音ㄅㄥˋ，bèng。大甕、甕子。一種口小腹大的陶制盛器。《漢典》

⑦【罋】：音談。同「罍」。口小肚大的瓦製容器。如：「酒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司庖】：廚師。《漢典》

⑨【杜殺生之漸】：「杜」，杜絕。「漸」音見。徵兆、跡象。《漢典》。意指：在殺生徵兆初萌之時，即將之杜絕。

⑩【盞】：音展。淺而小的杯子。《漢典》

⑪【先積蟲水】：「先」，原先、先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罋中已有生蟲的積水。

⑫【點茶】：泡茶。一種唐、宋時的烹茶方法，即將沸水徐徐注入杯中的茶葉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沃以沸湯】：「沃」，把水從上澆下。「沸湯」，滾開的水。《漢典》。此指：將滾開的水從上向下注入壺中。

⑭【冷炭】：「炭」，木炭。由木材燒成的黑色燃料。《漢語大詞典》。意指：冷卻的木炭。

⑮【暴】：音義同「曝」。曬。如：「曝曬」。《漢典》

⑯【汲水之碗。宜用潔白者】：取水用的碗要潔淨清白，便於識別所取之水是否有蟲。

①7【納】：放進。《漢典》

①8【紬絹】：「紬」音酬。粗絹。「絹」，一種薄而堅韌的絲織物。《漢典》。泛指絲織物。此處用於過濾水中細蟲等物。

①9【蒙】：遮蔽、覆蓋。《漢典》。連貫上下文，此指：將紬絹套蓋在小籃外。

②0【不難挈之入河】：「挈」音妾。用手提著。《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將罈中臭水以絹籃法過濾，汲去大部分的水。當重量減輕後，就容易提著含蟲子的臭水，傾倒入河中。

②1【竟】：終了。《漢典》。連貫上下文，此指：最後的作法。

②2【任其化蚊】：「任」，聽憑、任憑。《漢語大詞典》。意指：任憑蚊蟲在廢罈中孳生。

②3【案頭花罇】：「案頭」，几案上或書桌上。「罇」音尊。《漢典》。花罇：花盆。誤語。江蘇一帶有「案頭清玩（音萬）」之說，清玩為清雅的玩品。多指書畫、金石、古器、盆景等可供賞玩的東西。意指：几案上的小花盆。

②4【水盂】：「盂」音于。「水盂」，盛水以供磨墨用的器皿（音敏）。《漢典》。此指：筆洗（用陶瓷、石頭等製成的洗測筆的器皿。）

②5【丹漆】：朱紅色的漆。《漢典》

②6【朱其四圍】：「朱」，朱色、大紅色。古代稱為正色。《漢典》。此處「朱」字作動詞。用朱漆塗飾。意指：用朱漆塗飾四周。

②7【川椒】：「花椒」的別名。植物名。芸香科花椒屬，落葉灌木或小喬木。果實紅色，九、十月成實，種子黑色。實與莖的外皮皆為香料，中醫上有散寒、燥溼、下氣、溫中，促進食慾的效果。亦稱為「秦椒」、「藜椒」、「川椒」、「蜀椒」。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8【硫黃】：即「硫」。一種非金屬元素，普通稱「硫磺」或「硫黃」，可用以制火藥、火柴、殺蟲劑等，亦可用來治皮膚病。

②9【貂狐裘帽】：「裘」音球。皮衣。《漢典》。意指：以貂或狐兩種動物皮毛所製成的皮衣和帽子。泛指禦寒服裝。

③0【楊花】：指柳絮。《漢典》

③①【氈衣】：「氈」音沾。用獸毛加膠汁壓製成的織物，可做墊褥或鞋帽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氈做的衣物。

③②【洗濯】：「濯」音卓（ㄓㄨㄛˊ）。「洗濯」，清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③【不可經宿】：「宿」，隔夜、夜。《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竹、木器不可隔夜浸泡水中，過久易為生蟲。

③④【溺器】：「溺」，通「尿」。小便。「溺器」，盛尿的器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⑤【洗滌】：「滌」音迪（ㄉㄧˊ）。「洗滌」，沖蕩、清洗。《漢語大詞典》

●樹藝部

灼灼①名花徧地。紛紛②豔卉③盈庭。想來盡是殺生因。時值三秋④尤甚。一遇紅英⑤爛熳⑥。輒思置酒招賓。貪夫對此且欣欣⑦。物類⑧於斯喪命。

●灌溉田禾。用河泥者居其半。傷生最多。有他物可代者代之。

●近海之地。蟛蜞⑨最多。彼處每春殺⑩田中。用以肥稻。苟力能禁。禁之可也。

●植竹者每以河泥壅⑪地。取其蕃竹⑫。不知河泥之力⑬。遜於濕灰⑭。以灰能鬆土。而泥多生蛀耳。

●竹筍⑮新發。掘時。亦宜小心。以春日之土。徧處有蟲故。遷移花卉。亦然。

●桃梅榆柳⑯。多出載毛蟲⑰。若清明日夜半時。以稻草縛之。其蟲遂少。

●桂樹上束芝麻梗。不蛀。

●修去樹上繁枝。宜春冬。不宜夏秋。以夏秋花木葉上。背後皆伏細蟲。葉生。則蟲亦生。葉死。則蟲亦死故。

●樹有鳥來巢。苟枝低難以防護。勿使其成。已成。宜加意衛之。

●缸中所植蓮花。泥內最多細蟲。勿枯竭其水。勿狼藉^⑮其泥。

●薔薇花開後。其葉多生青蟲。宜勿植。

●菊花枝上。多生齧蟲^⑯。觸之。其膏如血^⑰。宜絕此玩^⑱。若蔬果上有。採時留之^⑲。

●溝中淤泥。若將^⑳灌溉花卉。及堆擁篇豆^㉑瓜菽^㉒之根。秋間多生齧蟲。

●灌溉花木。不宜用有蟲之水。

●園圃若近池沼^㉓。從池內取水灌溉。須先用水杓^㉔攪動一番。

●栽花之家。每漬^㉕雞毛腐豆之水。踰時^㉖用以灌溉。不知其中蟲蠟^㉗甚多。一近花根。每能引誘群蟻。非惟傷生^㉘。又令花枝不茂。宜用小籃一隻。將紗絹蒙於外。汲水時埋於水中。則水自然向內灌注。而一蟲不入。用過當時掛起。

●所積雨水。最多水蛭。若欲灌諸花木。亦宜用絹籃法。烹茶同此。

●名花豔卉。最開賞玩^㉙之端。與其植之外庭。無寧植之內室^㉚。

譯：盛開的名花遍處，眾多豔麗花卉滿庭院。想來盡是殺生業因，適逢秋季尤其嚴重。一遇美麗的花卉燦爛盛開，就想設置酒宴招賓。貪婪的人對此很熱衷，而物類在此時喪命。

●灌溉田禾，用河泥者居其半，傷生最多，宜用他物代替。

●近海之地，蟛蜞最多，人常常以杵臼搗蟛蜞使之喪命，用以肥沃稻子。如果有力量能禁止，就要禁止。

●種植竹子，常用河泥肥地。不知河泥之力，比不上濕灰。因為灰能鬆土，而泥多生蛀蟲。

●竹筍剛剛長出，挖掘時要小心。因為春天的土地到處有蟲。遷移花卉，也要小心。

●桃梅榆柳樹，多生毛毛蟲。若清明日夜半時，用稻草縛住，毛毛蟲就會減少。

●桂樹上束芝麻梗，不遭蛀蟲。

●修剪樹上繁枝，宜在春冬，不宜夏秋。因為夏秋花木葉上，背後都伏有細蟲，葉生，則蟲也生，葉死，則蟲也死。

●樹有鳥來作巢，如果枝低難以防護，不要使之成功，已成，要注意保護。

●缸中所種植的蓮花，泥內最多細蟲，不要讓水枯竭，不要將泥隨地拋棄。

●薔薇花開後，葉子多生青蟲，不要種植。

●菊花枝上，多生齧蟲，一接觸，就死，其狀如血，宜杜絕此玩。若蔬果上有，採時留意。

●溝中淤泥，若將灌溉花卉，及堆擁篇荳瓜菽之根，秋間多生齧蟲。

●灌溉花木，不宜用有蟲之水。

●園圃若近池塘，從池內取水灌溉，須先用水杓攪動一番。

●栽花之家，常用浸過雞毛腐豆的水灌溉。不知其中昆蟲的油質分泌物很多，一近花根，就能引誘群蟻，不只是傷生，又使花枝生長不茂盛。宜用小籃一隻，將紗絹蒙於外，汲水時埋於水中，則水自然向內灌注，而一蟲不入，用過當即時掛起。

●所積雨水，最多水蛭。若要灌溉花木，也宜用絹籃法，烹茶同此。

●名花豔麗花卉，盛開賞玩之時，與其植之外庭，寧可植之內室。

①【灼灼】：音卓卓。花茂盛鮮明。《詩經·周南·桃夭》：「桃之夭夭（音么么。美盛貌），灼灼其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紛紛】：眾多貌。《漢典》

③【卉】：音會。《爾雅·釋草》：「卉，草。」草類植物的總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三秋】：指秋季。七月稱孟秋、八月稱仲秋、九月稱季秋，合稱三秋。或指秋季的第三月，即農曆九月。《漢典》

⑤【紅英】：紅花。《漢典》。此指：美麗的花卉。

⑥【爛熳】：「熳」音慢。「爛熳」，亦作「爛漫」，形容草木茂盛。或色澤絢（音炫）麗。或雜亂繁多貌。《漢語大

詞典》

⑦【欣欣】：喜樂貌。《漢典》。此指：很熱衷的樣子。

⑧【物類】：萬物，各類的物。《漢典》。此指：動物。

⑨【蟛蜞】：音彭琪。甲殼綱。似蟹，體小，螯足無毛，紅色；步足有毛。穴居近海地區江河沼澤的泥岸中。《漢典》

⑩【春殺】：「春」音充。把穀物以杵臼搗去皮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以杵臼搗蟊使使之喪命。

⑪【壅】：用土或肥料培在植物的根部。《漢典》

⑫【蕃竹】：「蕃」音凡。滋生、繁殖。《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繁植竹子。

⑬【河泥之力】：「力」，一切事物所具有的效能或作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河泥的養分能帶給土壤肥沃的效力。

⑭【濕灰】：「灰」，物質充分燃燒後殘留的粉狀物。《漢語大詞典》。疑指木炭燃燒後的灰燼加水，可做肥料。

⑮【竹筍】：「筍」，音義同「筍」。「竹筍」，從竹子的根狀莖上發出的幼嫩的發育芽，一經長出地面就砍下作為一種蔬菜。

《漢典》

⑯【榆柳】：榆樹與柳樹。「榆」，落葉喬木，實扁圓，木材堅實，可制器具或供建築用。「柳」，落葉喬木或灌木，枝柔韌，葉狹長，春天開黃綠色花，種子上有白色毛狀物，成熟後隨風飛散，種類很多，有「垂柳」、「河柳」、「杞柳」等。《漢典》

⑰【栽毛蟲】：「栽」音刺。「栽毛蟲」，有毒毛蟲。俗稱楊癩子。清顧張思《土風錄·卷五》：「夏秋閒有毛蟲，食樹葉，名栽毛蟲。」《漢語大詞典》

⑱【狼藉】：指多而散亂堆積。《漢典》

⑲【齷蟲】：「齷」音握。《集韻》：「小貌。」《漢典》。此處疑為一種小蟲名。

⑳【其膏如血】：「膏」，即「膏液」。動植物體內或植物果實內的油脂。《漢典》。此指：齷蟲黏稠的體液，呈現像血一樣的紅色。

㉑【宜絕此玩】：「玩」，音萬。可供玩賞的東西。如：「古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玩」，指菊花。意指：應該捨棄玩賞如菊花之類的東西。

㉒【採時留之】：連貫上文，謂採摘蔬果時，若發現長齷蟲者，留著勿採，以供養齷蟲。

㉓【將】：拿、持。《漢典》

㉔【篇荳】：「篇」音扁。「篇荳」，植物名。一年生草本植物。夏間結實成莢，莢果成新月形，內含白色或黑色種子。可供

食用或藥用。亦作「扁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5【菽】：音叔。豆類的總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6【池沼】：「沼」音找。水池。「池沼」，池和沼。泛指池塘。(《漢語大詞典》)

②7【水杓】：「杓」音尸么，。同「勺」。取水、舀東西的器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取水的勺子。

②8【漬】：音字(卅、)。浸泡。如：「醃漬」、「浸漬」。(《漢典》)

②9【踰時】：「踰」通逾。「逾時」，一會兒、片刻。(《漢典》)。此指：過一段時間。

③0【蟲蠟】：「蠟」，動、植物或礦物所分泌的油質，不溶於水，易熔化，具可塑性，可用來防水或製作蠟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昆蟲的油質分泌物。

③1【非惟傷生】：「非惟」，不只、不僅。(《漢語大詞典》)。此指：不只是傷害蟲蟻生命。

③2【賞玩】：「玩」音萬(ㄨㄢˋ)。「賞玩」，欣賞玩味。(《漢語大詞典》)

③3【與其植之外庭。無寧植之內室】：「與其」，連詞。在比較兩件事或兩種情況的利害得失而表示有所取捨時，「與其」用在捨棄的一面。「無寧」，寧可、不如。(《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與其在室外養植賞玩的花卉，不如在室內為好，如此可杜絕招引鳥類及蟲蟻，減少殺生機緣。

●衛生①部

穀氣②足以資神。肉味不宜多食。萬病原來從口入。此理貪夫不識。但顧舌根三寸。不念身軀七尺。真是堪憐不堪惜③。累④及妻孥⑤哭泣。

●衛生者。不宜食牛肉。能發舊病故。瘡⑥後食之不起故。又不宜與韭⑦薤⑧白酒⑨栗子⑩同食。物性相反故。

●犬肉能中毒發疽⑪。懷胎者食之。生子無聲。又不宜與羊腸大小蒜同食。

●孕婦食羊肝者。子多厄^⑫。不可與豬及椒同食。又羊肚不可與酸梅小豆同食。羊肉不可與魚膾^⑬乳酪同食。

●瘡疾後食豬肉。能發舊病。同牛肉芫荽^⑭食之。令人腸胃消爛^⑮。同蕎麥麵味食之。令人鬚眉盡脫。

●嗜麋^⑯鹿者。多消瘦。膽小易驚。又鹿脂不可與梅李同食。鹿肉不可與鮓魚^⑰及蝦^⑱同食。

●兔肉能弱陽^⑲。孕婦食之。生子缺唇。同雞食之。成泄痢^⑳。同薑食之。成霍亂。同芥菜食之。發舊病。

●鵝肉及卵。能成痼疾^㉑。又家鴨與鼈。野鴨與胡桃雲耳^㉒豆豉^㉓。皆不可同食。

●雞發風疾^㉔。不宜與葫^㉕芥^㉖奈^㉗同食。

●雉能生瘡發痔。有血疾痼疾者。尤宜慎之。又不可與鯽魚^㉘鮎魚^㉙麻菰^㉚胡桃同食。

●雞肉同糯米。孕婦食之。子生寸白蟲^㉛。雞子同乾鯉食。子多患瘡。田雞^㉜同鮮肉食。子多喑啞^㉝。又嬰兒多食鴨卵者。脛骨^㉞漸軟。多食蝦者。腳屈難行^㉟。

●孕婦食雀腦者。生子雀目^㊱。和酒^㊲食之。子患多淫。和豆醬食之。子多雀斑^㊳。又不可與李子同食。

●鼈性多毒。間有赤蛇所化^㊴。孕婦食之。生子項短^㊵頭縮。又不可與雞肉雞子莧菜^㊶同食。

●孕婦食蟹者。子多橫生^㊷。嗜鰻魚鱠^㊸鱔者。子多難產。鴨卵與桑椹同食者。子多倒生^㊹。

●河豚係大毒之物。宜永戒不食。

●多食鮓^㊺魚者。易染瘟疫。多食鱖^㊻魚者。發痰火^㊼瘡疥^㊽。多食蝦者。發瘡動風^㊾。多食鱔魚

黃頰魚⑤者。發病動氣⑥。皆水族味之無益者也。

●鯉魚不可與犬同食。鯉魚子不可與豬肝同食。青魚不可與葵菜⑦大蒜同食。石首魚不可與蕎麥麵同食。鱸魚不可與乳酪同食。鯽魚不可與豬肝雞雉芥沙糖同食。皆水族性之相反者也。

譯：植物性膳食足以資養精神，肉味不宜多食。萬病原來從口入，此理貪圖滋味的人不識。只顧舌根三寸，不念身軀七尺。真是可憐憫而不須哀痛，連累到妻子兒女哭泣。

●要想養生、保護生命者，不宜食牛肉，因為牛肉容易引發舊病，病後食之則臥床不起。又不宜與韭菜、小蒜、白酒、栗子同食，因物性相反。

●犬肉能中毒發疽，懷胎者食之生子無聲。又不宜與羊腸、大小蒜同食。

●孕婦食羊肝，子多有難。不可與豬及椒同食。又羊肚不可與酸梅、小豆同食，羊肉不可與生魚片、乳酪同食。

●生瘡疾後食豬肉，能發舊病，同牛肉、芫荽食之，使人腸胃糜爛，同蕎麥麵味食之，使人鬚眉盡脫。

●嗜獐、鹿的人，多消瘦，膽小易受驚。又鹿脂不可與梅李同食，鹿肉不可與鮑魚及蝦同食。

●兔肉能弱陽，孕婦食之，生子缺唇，同雞食之，得腹瀉，同薑食之，得霍亂，同芥菜食之，發舊病。

●鵝肉及卵，能成積久難治的病，又家鴨與鰾，野鴨與胡桃、雲耳、豆豉都不可以同食。

●雞發風疾，不宜與葫、芥菜、柰同食。

●雉雞能生瘡發痔，有血疾痼疾者，尤其要謹慎。又不可與鯽魚、鯰魚、麻菰、胡桃同食。

●雞肉同糯米，孕婦食之，生子寸白蟲，雞蛋同乾鯉食，子多患瘡，田雞同鮮肉食，子多喑啞。又嬰兒多食鴨蛋，脛骨漸軟，多食蝦，腳屈難行。

●孕婦食雀腦者，生子雀目，和酒食之，子患多淫，和豆醬食之，子多雀斑。又不可與李子同食。

●鰾性多毒，其間或有赤蛇所化，孕婦食之，生子項短頭縮，又不可與雞肉雞蛋莧菜同食。

●孕婦食蟹，子多橫生，嗜吃鰻魚、鰱、鱸，子多難產，鴨卵與桑椹同食，子多倒生。

●河豚系大毒之物，宜永戒不食。

●多食鱖魚者，易染瘟疫，多食鱖魚者，發痰火、疥瘡，多食蝦者，生瘡、肝風，多食鱸魚黃頰魚，發病生氣。這些水族味

都無益於人。

●鯉魚不可與犬同食，鯉魚子不可與豬肝同食，青魚不可與葵菜、大蒜同食，石首魚不可與蕎麥麵同食，鱸魚不可與乳酪同食，鯽魚不可與豬肝、雞雉、芥菜、沙糖同食，都與水族物性相反。

①【衛生】：「衛」，同「衛」。「衛生」，養生、保護生命。《漢典》

②【穀氣】：食物之氣。古人謂進食後積聚於人體者。《後漢書·方術傳下·華佗》：「人體欲得勞動，但不當使極耳。動搖則穀氣得銷，血脈流通，病不得生。」《漢典》。此指：植物性膳食。

③【堪憐不堪惜】：「堪」，能夠、可以。「惜」，哀痛、哀傷。《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可憐憫的是因為無知，不知事理真相；不須哀痛的是因貪圖滋味，殘忍殺生，因果昭昭，必然得短命多病之報。

④【累】：音類。牽涉、牽連。如：「拖累」。《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妻孥】：「孥」音奴。「妻孥」，妻子與兒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瘧】：音虐。《玉篇》：「或寒或熱病。」《釋名》：「瘧，酷虐也。凡疾或寒或熱耳，而此疾先寒後熱，兩疾似酷虐者也。」《漢典》

⑦【韭】：音酒。即「韭菜」，多年生草本植物，葉細長而扁，夏秋間開小白花；葉和花嫩時可食，種子可入藥。簡稱「韭」，如：「韭黃」。《漢典》

⑧【薤】：音謝。植物名。百合科，多年生草本植物。葉細長似韭，中空，自地下鱗莖叢生。花紫色，傘形花序。鱗莖及嫩葉可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即指小蒜。

⑨【白酒】：釀造時間短而色濁的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栗子】：栗樹的果實。《漢語大詞典》

⑪【疽】：音居。一種毒瘡。多生於肩、背、臀等處。《正字通》：「癰之深者曰疽，疽深而惡，癰淺而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⑫【厄】：困苦、災難。《漢典》

⑬【魚膾】：「膾」音快。切細的肉。「魚膾」，生吃的魚片。《漢典》

⑭【芫荽】：音緣綏。又名「胡荽」，俗稱「香菜」。一年生草本植物。葉互生，羽狀複葉，莖和葉有特殊香氣，花小，白花。果實圓形，可做香料，也可入藥。嫩莖和葉可以用來調味。《漢典》

⑮【消爛】：糜爛、腐爛。《漢典》

⑯【麋】：音章。同「獐」。野獸名，像鹿，比鹿小，頭上無角，有長牙露出嘴外。《漢典》

⑰【鮓魚】：「鮓」音危。硬骨魚綱黃頰魚科鮓屬的通稱。體色淺灰，無鱗，吻圓突，口腹部位具有四對鬚。以脊椎動物、小魚為食。主產於長江流域，臺灣亦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⑱【鰕】：音瞎。《爾雅·釋魚》：「鰕，鰕。」《疏》：「鰕魚，一名鰕。」又《爾雅·釋魚》：「鰕大者謂之鰕。」《疏》：「鰕，雌鰕也。大者長八九尺。」又《爾雅·釋魚》「鰕，大鰕。」《註》：「鰕大者出海中，長二三丈，鬚長數尺，今青州呼鰕魚為鰕魚也。」又《說文長箋》：「同鰕。」此處不確定指何者。

⑲【弱陽】：「陽」指「陽氣」，中醫學名詞。指具有溫養組織臟器、維持生理功能和固衛體表等作用，並充盈於周身之氣。因散佈部位不同，其具體作用和名稱亦各有異。《素問·生氣通天論》：「陽氣者，若天與日，失其所，則折壽而不彰。」《漢典》。意指：削弱陽氣。

⑳【泄痢】：音謝麗。指腹瀉。也作「泄利」。《漢典》

㉑【痼疾】：「痼」音固。「痼疾」，積久難治的病。《漢典》

㉒【雲耳】：即黑木耳。菌的一種。生長在腐朽的樹幹上，形狀如人耳，黑褐色，膠質，外面密生柔軟的短毛。可供食用。

㉓【豆豉】：「豉」疑為「豉」之誤。「豉」音尺。「豆豉」，一種豆製食品。一般用大豆或黑豆蒸煮以後，經發酵製成，多用於調味。《漢典》

㉔【風疾】：指風痺（音必）、半身不遂等症。「風痺」，中醫學指因風寒濕侵襲（風濕）而引起的肢節疼痛或麻木的病症。《漢典》

㉕【蒔】：蒜或大蒜的別名。《爾雅翼》：「蒜有大小，大蒜為蒔，小蒜為蒜。」《孫緬云》張騫使西域，得大蒜、蒔荂，則

小蒜中土舊有，而大蒜出胡也，故有胡名。又《廣韻》葫，瓜也。《漢典》。按：此處不知指何種。

- ②6【芥】：芥菜，一年或二年生草本植物，種子黃色，味辛辣，磨成粉末，稱「芥末」，作調味品。按用途分為葉用芥菜；莖用芥菜；根用芥菜。《漢典》

- ②7【柰】：「柰」（音奈）之異體字，音同奈。蘋果的一種，通稱「柰子」。《漢典》

- ②8【鯽魚】：「鯽」音寄。魚名，體側扁，中稍高，頭部尖，尾部較窄。背面青褐色，腹面銀灰色。生活在淡水中。《漢典》

- ②9【鮎魚】：「鮎」音年。頭大嘴寬，尾圓而短，皮有黏質，無鱗，背部蒼黑色，腹白色，上下頷有四根須。晝伏泥中，夜出活動。《漢典》

- ③0【麻菰】：「菰」，同「菇」。菌類植物。《漢典》。又「麻菇」，即蕈也。極大者亦不可食，惟種出者無毒。種以爛楮木數寸碎之埋土中以米泔（洗米水）灌即生。《四庫全書·史部·浙江通志》

- ③1【寸白蟲】：條蟲的別稱。因條蟲包孕蟲卵的節片呈白色，長約一寸，故稱。《漢典》

- ③2【田雞】：青蛙的通稱。《漢典》

- ③3【啞啞】：音因雅。啞巴，口不能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③4【脛骨】：「脛」音靜（ㄣˊ）。「脛骨」，小腿內側的長管狀骨骼。可分為近位端、體、遠位端三部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③5【脚屈難行】：「屈」，彎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人的脚形彎曲像蝦一樣，走路很不方便。

- ③6【雀目】：病症名。係指夜間視物不清的一類病證。又有「雞蒙眼」、「雞盲」等別稱。亦即今之「夜盲」。

- ③7【和酒】：「和」音獲。攪拌、混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與酒混合在一起。

- ③8【雀班】：「班」，古同「斑」。雜色，亦指雜色斑點或斑紋。「雀斑」，面上生的黃褐色或黑色小斑點。《漢語大詞典》

- ③9【赤蛇所化】：疑謂赤蛇死後轉生為鱉。

- ④0【項短】：「項」，脖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脖子短。

④1【**莧菜**】：「莧」音現。「莧菜」，植物名。莧科莧屬，一年生草本植物。莖細長，葉呈菱狀卵圓形，有青、赤兩色；夏秋開綠色小花，密生成球形，穗狀花序。莖、葉可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2【**橫生**】：孕婦難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3【**鰕**】：音秋。同「鰕」。魚名。泥鰕魚。體圓，尾側扁，皮上有黏液很滑。生活在河湖、水田等處，常鑽在泥中，肉可食。《漢典》

④4【**倒生**】：病名。指足位分娩。《張氏醫通·卷十》：「用力太早，兒不能自順，只一直下（僅順著一個方向往下移動），先露其足，謂之倒生。」

④5【**鮓**】：音時。鮓魚，背黑綠色，鱗下多脂肪。《漢典》

④6【**鱗**】：音既。鱗魚，身體側扁，長約十釐米，銀白色。生活在海洋中，春季或初夏到河中產卵。俗稱「鳳尾魚」。《漢典》

④7【**痰火**】：一種症狀。似哮喘，口乾唇燥，胸痛煩熱，而痰塊很難咯出的病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8【**瘡疥**】：即疥瘡，又稱疥癬。由疥蟲引起的傳染性皮膚病，多發生於手腕、指縫、臀、腹等部位。症狀是局部起丘疹和水皰，非常刺癢。《漢典》

④9【**發瘡動風**】：「瘡」，皮膚上腫爛潰瘍的病。《漢典》。「動風」，指內風。風氣內動，是體內陽氣亢逆變動而生風的一種病理變化。因其病變似外感六淫中風邪的急驟、動搖和多變之性，故名。由於「內風」與肝的關係較為密切，故又稱肝風內動或肝風。《中醫基礎理論》。連貫上文，此指：蝦吃多的人，容易造成肝功能異常，引起皮膚病變。

⑤0【**黃頰魚**】：魚名。「黃頰魚」的別名。體延長，前部平扁，後部側扁，長十餘厘米。青黃色，大多有不規則褐色斑紋。生活於江湖底層。《漢語大詞典》

⑤1【**動氣**】：生氣、發脾氣。《漢典》。或指臍周的搏動。出《難經·十六難》。《傷寒指掌·卷三》：「動氣者，築築然動於臍旁上下左右，甚至連及虛裡、心、脅，而渾身振動也。此病由於妄汗、妄下，氣血大虧，以致腎氣不納，鼓動於下而作也；或由其人少陰素虧，因病而發，恒見於瘦薄虛弱之人。」

⑤2【**葵菜**】：植物名。指「冬葵」，古代主要的蔬菜。可醃制，稱葵菹（音居，醃菜）。

●方便①部

天上人間勝事。勤修方便為先。今年錯過待明年。可惜光陰荏苒②。日裏云為動靜③。宜思裕後光前④。護生之術本無邊⑤。惟在隨機⑥自勉。

●長途所乘驢馬。鄉村所馭⑦耕牛。宜節省其勞。察其寒暖飢渴。

●魚蝦躍於水面。每動愚夫結網之思。好生者見之。宜私自驅之入水。如脫眷屬難⑧，勿令人知。有人捕鳥。亦復如是。

●秋間田畝⑨既涸⑩。其中深潭。猶有餘水。聚集小魚蝦無算⑪。見此涸轍之鱗⑫。或出貲⑬喚人。或隨力自救。皆可積德。若出門預持一小杓。更善。

●河岸有撈起螺螄。宜投之中流⑭。

●暑天雨後。庭中倘有積水。宜即時掃去。

●夏月泥溝內。細蟲蜎聚⑮。一經烈日。真有屈伸無路之慘⑯。宜障之⑰。

●夏間若曬有蟲之物。宜於太陽初出時。即置庭中。待日光漸漸熯⑱熱。諸蟲方可逃竄。若棄腐敗之物。當投日光不至之所。

●暑月夜飲。燭火之上。多有撲死飛蛾。宜於午後開筵。傍晚徹席⑲。

●宴會之後。地上所遺殘羹剩骨。每能引誘群蟻。故案桌下。宜先置一廢爐受之。不然。或於賓將退時。作速掃開。切勿經宿⑳。

●夏間食物果品。其子與殼。有甘味者。勿棄於地。

●暑天醃製魚肉。其鹽不可減少。若風蹄臘品㉑。須以火酒㉒製之。

●拾化字紙^⑳。宜理去其中細蟲。

●行路見聚蟻於道。宜指示人知。若以食物濟其餓。須擇無礙之所。

●庭中所結蜘蛛網。宜不時撈去。

●真實好生者。見他人帳內飽血蚊虻^㉑。往往私自揮去。

●近體衣服。宜不時入水浣濯^㉒。乃免生蟲之患。又法。用白果肉^㉓搗爛。生入麵漿^㉔內。漿著衣裏^㉕。又法。收煙葉置席下。

●暑天勿遺大便於乾地。

●好生之士。己雖不傷物命。然身沒之後。不能必^㉖子孫之必從。故年高向善者。宜預立遺囑一通。戒其斷殺行慈。永絕葷祭。

譯：天上人間最美善事，勤修方便以為最先。今年錯過待明年，可惜光陰最易逝。平日的言語行為，宜思為後人造福，給先人增光。護生之法本無邊，僅在隨機而自勉。

●長途所乘驢馬，鄉村所用耕牛，不要使它過於勞累，關心它的寒暖饑渴。

●魚蝦跳出水面，常常引起愚人撒網的想法。好生者見之，宜偷偷驅趕入水，好像使自己的眷屬脫難一樣，不要使人知道。有人捕鳥，也是這樣。

●秋間田畝已經乾涸，其中深潭，還有餘水，聚集了無數小魚蝦。見此涸轍之魚，或出資喚人，或隨力自救，都可積德。若出門預先拿一小杓更好。

●河岸有撈起螺螄，宜投之水中。

●暑天雨後，庭中若有積水，宜即時掃去。

●夏月泥溝內，細蟲彙聚，一經烈日，真有進退無路之慘，宜用物遮攔陽光。

●夏間若曬有蟲之物，宜在太陽初出時，即放置庭中，等待日光漸漸火熱，蟲子才可逃竄。若拋棄腐敗之物，當投陽光不到

之所。

●暑月夜飲，燭火之上，多有撲死飛蛾，宜於午後開筵，傍晚撤席。

●宴會之後，地上所棄殘羹剩骨，常常能引誘群蟻，故案桌下，要先放置一廢爐承受。否則，或在賓客將退時，趕快掃除，切勿過夜。

●夏間食物果品，有甘味的子與殼，勿棄於地。

●暑天醃製魚肉，鹽不可減少。若風蹄臘品，須用酒精制之。

●拾化字紙，宜清理脫去其中的小蟲。

●行路見聚蟻在路中，宜指示別人知道。若用食物濟其餓，必須選擇合適的地方。

●庭中所結蜘蛛網，宜經常撈去。

●真正好生的人，見他人帳內有飽血蚊虻，往往偷偷趕走。

●近體衣服，要經常入水洗滌，免生虱之患。又有一法，用白果肉搗爛，生入麵漿內，漿到衣裡。又有一法，收煙葉放置席下。

●暑天不要在乾地丟棄大便。

●好生的人，自己雖然不傷物命，但自己死後，不能保證子孫會繼承遺志。故年高向善的人，宜預立遺囑一通，警戒後輩斷殺行慈，永絕葷祭。

①【方便】：方便方法，便即便宜，猶善巧也。謂如來說布施得大富，說持戒得生天，說忍辱得離諸瞋恚，說精進得具諸功德，說禪定得息諸散亂，說智慧得捨諸煩惱，如是種種方便，開化眾生，莫不為令超脫苦輪，得諸法樂也。《三藏法數》

②【荏苒】：音忍染。（時間）漸漸過去。常形容時光易逝。《漢典》

③【云為動靜】：「云為」，言語動作。「動靜」，行為舉止。《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平日裡的言語行為。

④【裕後光前】：為後人造福，給前輩增光。常用以歌頌人們的不世（非凡）功勳。《心相編》：「敬老慈幼，必然裕後光前。」

《漢典》

⑤【無邊】：沒有邊際、無窮。《漢典》

⑥【隨機】：依照情勢、順應時機。《漢典》

⑦【馭耕牛】：「馭」音玉。駕御車馬。《漢典》。意指：駕馭耕牛。

⑧【如脫眷屬難】：「脫」，取下、脫離。「難」去聲。災禍、困苦。《漢典》。此指：就像是讓自己親人脫離苦難一樣積極懇切。

⑨【田畝】：田地的總稱。《漢典》

⑩【涸】：音河。水乾。《漢典》

⑪【無算】：無法算計。形容數目多。《漢典》

⑫【涸轍之鱗】：「轍」，車輪壓的痕跡。「鱗」，魚的代稱。《漢典》。謂在積水車轍中的小魚，面臨水乾涸的急迫。意指：處於困境、急待援助的人或物。

⑬【出貲】：同「出資」。拿出錢財、捐款。《漢典》

⑭【中流】：江河中央、水中。《漢典》

⑮【蝟聚】：「蝟」，同猥。指蝟（刺蝟）毛。形容眾多。「聚」，聚集。《漢典》。連貫上文，此指：細蟲多得有如刺蝟毛般聚集。

⑯【屈伸無路之慘】：「屈伸」，進退。《漢典》。謂進退無門。此指：在烈日曝曬的泥溝中，細蟲進退無路，最後慘被曬死。

⑰【障之】：「障」，阻隔、遮擋。《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以蓋子將泥溝覆蓋。

⑱【煖】：音必。用火烘乾。《漢典》

⑲【徹席】：「徹」，撤除、撤去。《漢典》。意指：撤去宴席。

⑳【經宿】：「經」，經過、經歷。「宿」音朽。夜。《漢典》。意指：過夜。

㉑【風蹄臘品】：「風」，借風力吹（乾、散）。「臘」，冬天（多在臘月）醃製後風乾或熏干的肉。《漢典》。意指：醃製風乾的動物蹄子，或肉品等。

㉒【火酒】：酒精的別名。《漢典》

㉓【拾化字紙】：「拾」，撿、從地上拿起。收斂、整理。「化」，用火燒。《漢典》。意指：從外撿拾，或平日收斂、整理的字

紙，一併用火燒化。

- ②4【蚊虻】：「虻」音盟。「蚊虻」，一種危害牲畜的蟲類。以口尖利器刺入牛馬等皮膚，使之流血，並產卵其中。亦指蚊子。
《漢語大詞典》

- ②5【浣濯】：音緩卓。洗滌。《漢典》

- ②6【白果肉】：「白果」，銀杏的果實。亦指銀杏樹。又名公孫樹。《漢典》。意指：銀杏果實的果肉。

- ②7【麵漿】：用以粘貼紙布物品的黏糊性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②8【漿著衣裏】：「漿」，用粉漿或米湯等浸潤紗、布、衣服等物。「著」，音濁。附著。《漢典》。意指：以漿法處理衣服。

- ②9【必】：一定、肯定。如：「未必」、「務必」、「言必信，行必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言語部

禽獸臨刑片刻。哀號最屬堪憐。霜刀①沸水在其前。一語無由置辯②。想是宿生在世。口中不發嘉言。君今日擊此奇冤。啟齒須存方便。

●好生者。侍食於主③。勿言某味食之有益。某味食之無益。使其主營心④於口腹。

●戒殺之人。不應言某處河渠宜浚⑤。某處淫祠⑥宜修⑦。某處神明宜獻⑧。某處官府宜交⑨。某處田園宜改。廣開種種殺業。

●明理之士。勿言某人好生。應長壽而反夭亡。某人好殺。應夭亡而反長壽。某人茹葷而色力⑩康強。某人茹蔬而形容憔悴。

●父母眷屬疾病。宜延名醫療治。兼勸以專心念佛。勿創問卜求神之議。

●遇病患之人。宜以正理⑪諭之。勿言某家因禱而生。某家不禱而死。

●療治諸般雜證^⑫。有害於生靈^⑬者。勿傳其方。栽花種樹之法。亦宜然^⑭。

●傷生為業之人。縱家道^⑮頗豐。但當勸其改業。不應稱^⑯其營生之善。

●見人放生。宜讚歎以成其美。切勿發阻撓之言。退其善念。

●親友前。勿言我嗜某物。

●烹飪之節^⑰。其職司之膳宰^⑱。不應言某物當若何調劑^⑲。某物當若何調劑。

●見聞富家盛饌^⑳。勿出欣羨之語。

●途中見水陸異類。但當發救濟之心。勿量其輕重美惡。價值貴賤。

●好生者。不應向人言。某處河中有魚。某處林中有鳥。某處市中有某物。

●高樓廢廟之上。見有雀巢生卵。宜方便庇護。勿向兒童言。草木上有蟬蝶蜻蜓等物。亦如之。

●遇蜈蚣蜥蜴。蜂螫^㉑蛇^㉒等物。不當向人言。在某處。遇惡蟻者。勿言聚蟻之所。

●毒魚毒鼠之藥。其法慎不可告人。見之即須滅其迹。謗佛之書。尤甚。

●好生之士。不應勸人畜養雞鴨羊豕。鷹貓獵犬等。傷生之物。

譯：禽獸在臨刑那時，哀號聲最是可憐。利刀開水在眼前，不允一語來分辯。想是宿生在世時，口中不發好言語。我今目擊此奇冤，開口更須存方便。

●好生的人，侍奉主人飲食，不要說某味吃了有益，某味吃了無益，使主人注重於口腹。

●戒殺之人，不應說某處河渠宜疏通，某處淫祠宜修建，某處神明宜祭祀，某處官府宜結交，某處田園宜改造，廣開種種殺業。

●明理之士，不要說某人好生，應長壽而反夭亡，某人好殺，應夭亡而反長壽，某人茹葷，而精力康強，某人茹蔬，而形容憔悴。

●父母眷屬疾病，宜請名醫治療，兼勸以專心念佛，不要問卜求神。

●遇病患之人，宜用正理勸諭，不要說某家因禱祭而生，某家不禱祭而死。

●治療各種雜症之方，有害於生靈的，不要流傳於人。栽花種樹之法，也是這樣。

●傷生為業之人，即使家道很富裕，也當勸他改業，不應稱讚他營生有法。

●見人放生，宜讚歎以成其美，切勿發阻撓之言，使他退心。

●親友前，不要說我愛吃某物。

●做飯菜的時候，廚師不應說某物當如何調劑，某物當如何調劑。

●見聞富家酒席豐盛，不要出欣羨之語。

●路途中看見水陸異類，只當發救濟的心，不要估量它的輕重好醜，價值貴賤。

●好生的人，不應向人說，某處河中有魚，某處林中有鳥，某處市中有某物。

●高樓廢廟之上，見有雀築巢生卵，宜方便庇護，不要向兒童說。草木上有蟬、蝶、蜻蜓等物，也是這樣。

●遇蜈蚣、蜥蜴、蜂、蠶、蛇等物，不當向人說在某處。遇厭惡蟻者，不要說聚蟻之所。

●毒魚毒鼠之藥，其用法千萬不可告人，見之即須滅跡，謗佛之書，更是這樣。

●好生之士，不應勸人畜養雞、鴨、羊、豬、鷹、貓、獵犬等傷生之物。

①【霜刀】：指雪亮鋒利的刀。《漢典》

②【一語無由置辯】：「無由」，沒有門徑、沒有辦法。「置辯」，申辯、反駁。《漢典》。意指：無法為自己做任何申辯。

③【侍食於主】：「主」，長官、父母、家長。舊時臣子稱君王，下級稱上級，僕人稱家主。《漢典》。意指：侍奉父母、長官、家主等飲食。

④【營心】：猶經意（花心思謀求）。《漢典》

⑤【浚】：音俊。通「濬」。疏通或挖深水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淫祠】：不合禮義而設置的祠廟、邪祠。《漢典》

⑦【修】：整治、修理，使恢復、合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獻】：獻祭。《漢典》

⑨【交】：來往、往來相好。如：「交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⑩【色力】：「色」，外表。「色力」，猶氣力、精力。《漢典》

⑪【正理】：正當的道理。《漢語大詞典》

⑫【諸般雜證】：「諸般」，各種、各方面。「雜證」，雜病。「證」，通「症」。《漢語大詞典》。意指：各種雜病。

⑬【生靈】：生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宜然】：應該這樣。《漢語大詞典》

⑮【家道】：家業、家境。《漢語大詞典》

⑯【稱】：音撐。讚頌、讚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⑰【烹飪之節】：「節」，紀念日或慶祝宴樂的日子。或喻關鍵的，能起決定性作用的環節或時機。《漢典》。意指：做飯菜的時候。

⑱【職司之膳宰】：「職司」，執掌。「膳宰」，古官名。猶膳夫。掌宰割牲畜及膳食之事。鄭玄《注》：「膳宰，天子曰膳夫，掌君飲食膳羞者也。」《漢典》。意指：執掌膳食的官員。

⑲【調劑】：調節、調整。或根據處方配製藥物。《漢典》。此指：調理食材。

⑳【盛饌】：「饌」音賺。一般的食品、食物。「盛饌」，豐盛的飯食。《漢典》

㉑【蜂蠆】：「蠆」音ㄇㄞˋ，「蜂蠆」，蜂和蠆，都是有毒刺的螫蟲。《漢典》

㉒【虺蛇】：「虺」音丸。「虺蛇」，土虺（音悔）蛇。亦泛指毒蛇。《漢典》

●勸戒部

遽恥獨為君子①。舜思善與人同②。發心度世貴含宏③。在在④期於感動。若藉一身一口。徒然⑤

舌敝耳聾⑥。迭相化導⑦易為功。可與言時休縱⑧。

●好生者。居近君之位⑨。宜以仁慈之理。啟沃⑩君心。勸君修文偃武⑪。薄賦輕徭⑫。更詔天下各府州縣。皆建放生之所。勒石題銘⑬。永垂不朽⑭。

●親友赴任。宜勸其方按臨時⑮。即禁屠戮犬牛。若其地有長河大澤。可為放生池者。勸民勒石。以垂永遠。

●血食神廟。禱祀者所畢集⑯。宜將生死有命之理。鬼神墮落之原。殺業終償之故。或引佛言。或述因果。勒一碑文於此。

●城門廟寺。及眾人屬目⑰之所。皆當以戒殺因果粘出⑱。

●親友誕期。宜乘間⑲勸之放生。且使永為定例⑳。

●求子求名之士。所求既切㉑。宜以戒殺勸之。

●遠適㉒他所。至親友家。不妨㉓先致㉔戒殺文一首。

●人窮反本㉕。理勢固然㉖。故有病之人。宜極口勸其戒殺。

●至星卜㉗之家。宜勸其勿判人禱祀。

●遇造傷害物命之器者。宜勸其改業。

譯：蘧伯玉恥獨為君子，大舜思善與人相同。發心度世貴寬弘，處處期於感動。若藉一身一口，枉然口舌無功。輪番教化開導易得功，可與言時不要輕意放過。

●好生者，處於近君王之位，要用仁慈之理，啟發君心，勸君提倡文教，停息軍備，薄賦稅輕徭役，下詔通告天下各府州縣，都建立放生之所，刻石題銘，永垂不朽。

●親友赴任，要勸其剛上任，即禁殺牛犬。若當地有長河大澤，可做放生池，就要勸民刻石以垂永遠。

●血食神廟，禱祀者所集中之地，要宣講生死有命之理，鬼神墮落之原，殺業終償之故，或者引用佛言，或者講述因果，刻一碑文在此。

●城門廟寺，及大庭廣眾之處，都應當宣傳戒殺因果的道理。

●親友生日，要乘機勸他放生，且使永為慣例。

●求子求名之士，所求既然迫切，就更要用戒殺之理勸他。

●遠出外地，到親友家，如無妨礙可給戒殺文一首。

●人遇困境，會有反省懺悔之心。故有病之人，要盡力勸他戒殺。

●到星卜之家，要勸他不要判人禱祀。

●遇造傷害物命之器為業的人，要勸他改業。

①【**蘧恥獨為君子**】：「蘧」，指蘧駪。人名。字伯玉，生卒年不詳，春秋時衛國賢大夫，善於反省過失，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蘧伯玉以獨作君子為恥，希望周圍的人都成為君子。

②【**舜思善與人同**】：語出《孟子·公孫丑上》。孟子曰：「子路，人告之以有過則喜，禹聞善言則拜。大舜有大焉，善與人同，舍己從人，樂取於人以為善。」《正義》曰：「此章指言大聖之君，猶采善於人。孟子又言大舜之為帝，有大巍巍之功焉，無他，以其善能與人同之也。己之善，亦猶人之善，人之善，亦猶己之善，是與人同善也。所以能如此者，亦以能舍己之所見，而從人之見，又樂取諸人以為善也。（聖王之君，猶然還向他人學習善行。大舜之為帝，有巍巍的功勳，沒別的原因，是因為他自己有一善，也能從別人身上看到同樣的善，進而隨喜之；而他人之善，也如同自己有其善一般，而效法之。這是大舜能捨棄自己的成見，接納別人的正見，又樂於採取他人優點，以成就諸善。）」

③【**含宏**】：同「含弘」，包容博厚。《易·坤》：「彖曰：至哉坤元，萬物資生……含弘光大，品物咸亨。」孔穎達《疏》：「包含宏厚，光著盛大，故品類之物皆得亨通。」後因指恩德廣被，寬厚仁慈。《漢典》

④【**在在**】：處處、到處。《漢典》

⑤【**徒然**】：猶枉然。白白地、不起作用。《漢典》

⑥【**舌敝耳聾**】：「敝」音必。壞。「舌敝耳聾」，講的人舌頭破了，聽的人耳朵聾了。形容議論多而雜，別人不予理睬。

《戰國策·秦策一》：「舌敝耳聾，不見成功。」《漢典》。此指：費盡口舌，卻無人理會。

⑦【迭相化導】：「迭」音跌。「迭相」，相繼、輪番。「化導」，教化開導。《漢典》。意指：輪番教化開導。

⑧【休縱】：「休」，不要。「縱」，放。《漢典》。意指：不要輕意放過。

⑨【近君之位】：謂能近侍君王的官位。

⑩【啟沃】：《書·說命上》：「啟乃心，沃朕心。」孔穎達《疏》：「當開汝心所有，以灌沃我心，欲令以彼所見，教己未知故也。」後因以「啟沃」謂竭誠開導、輔佐君王。《漢典》

⑪【修文偃武】：「偃」音演。「修」，昌明、修明。「偃」，停止。「修文偃武」，提倡文教，停息武備。《漢典》

⑫【徭】：音遙。勞役。《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勒石題銘】：「勒石」，刻字於石。亦指立碑。「題銘」，記載、鏤刻。《漢典》。意指：立碑記載。

⑭【永垂不朽】：「垂」，傳下去，傳留後世。「永垂不朽」，指偉大精神和光輝業績流傳長久，永不磨滅。《漢典》

⑮【方按臨時】：「方」，剛剛。「按臨」，巡視。《漢典》。意指：新官剛剛上任時。

⑯【畢集】：全部聚集。《漢典》

⑰【屬目】：「屬」音主。「屬目」，同「矚目」。注目、注視。《漢典》

⑱【粘出】：「粘」，通「黏」。糊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張貼公告。

⑲【乘間】：「間」音件。「乘間」，利用機會。《漢典》

⑳【定例】：常規、慣例。《漢語大詞典》

㉑【既切】：「切」，急切、急迫。《漢典》。意指：既然那麼急切。

㉒【適】：往、至。《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㉓【不妨】：表示可以、無妨礙之意。《漢語大詞典》

②4【致】：給予。《漢語大詞典》

②5【人窮反本】：「窮」，特指不得志。《史記·屈原賈生列傳》：「人窮則反本。」「反本」，復歸本源或根本。指返歸本性。《禮記·禮器》：「禮也者，反本脩古，不忘其初者也。」孔穎達《疏》：「反本，謂反其本性。」《漢典》。意指：當人不得志、走投無路之時，自然就會反省而回歸本性。

②6【固然】：本來就如此。《漢語大詞典》

②7【星卜】：根據星象、相貌和卦象預測人事吉凶。《漢典》

●神咒①部

密語②流傳東夏③。堪稱乳酪醍醐④。阿伽妙劑⑤療沈疴⑥。煩惱林中甘露⑦。加持⑧一言半偈⑨。猶能拔濟⑩三途。貨財⑪不費⑫救生多。慎勿忘於跬步⑬。

●早起。未舉足時。先誦行步不傷蟲蟻咒七遍。然後投足於地。則無誤傷之患。咒曰。從朝寅旦⑭直至暮。一切眾生自回護⑮。若於足下誤傷時。願汝即時生淨土。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訶。

●好生者。稱寶勝如來⑯名號。書⑰護生陀羅尼。沈於河井。諸蟲皆生善趣。咒曰。唵嚩⑱悉波羅摩尼莎訶。

●種播五穀⑲。須以穀子一升。加持神咒二十一徧。雜種子中種之。自然不被蟲食。無螽蝗⑳之患。咒曰。多擲㉑娑羅跋題 那她㉒婆題。

●好生者。志欲持齋。勢所不能。食肉時。宜先默持神咒三徧。咒曰。多經㉓唎 阿捺摩阿捺摩 阿視婆多阿視婆多 那舍那舍 陀呵陀呵 婆弗婆弗 柯慄㉔多弭㉕ 莎訶。

●見人網魚捕鳥。屠割異類。當發大慈心。默念佛菩薩名號。或持大悲、往生、準提、神咒。最

有利益。咒繁不錄。

譯：密咒流傳於中國，堪稱乳酪與醍醐。阿伽妙藥療重病，煩惱林中之甘露。加持一言或半偈，猶能拔濟於三途。資財不費救生多，慎勿忘記於舉步。

●早起未舉步時，先念誦《行步不傷蟲蟻咒》七遍，然後投足於地，則無誤傷之患。咒說：「從朝寅旦直至暮，一切眾生自回護。若於足下誤傷時，願汝即時生淨土。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訶。」

●好生的人，念寶勝如來名號，書寫護生陀羅尼，沉於河井，諸蟲都生善趣。咒說：「唵嚩悉波羅摩尼莎訶。」

●播種五穀，必須用一升穀子加持神咒二十一遍，混入種子中播種，自然不被蟲食，無蝗蟲之患。咒說：「多擲唵（*ṭṇo*，拖）娑羅跋題 那她婆題。」

●好生的人，想要持齋，勢所不能，食肉時宜先默持神咒三遍。咒說：「多經（*ṇi*，至）唵 阿捺摩阿捺摩 阿視婆多阿視婆多 那舍那舍 陀呵陀呵 婆弗婆弗 柯慄多弭 莎呵。」

●見人網魚捕鳥，屠割異類，當發大慈心，默念佛菩薩名號，或持大悲、往生、准提神咒，最有利。咒語繁多不詳錄。

①【神咒】：陀羅尼也。為神秘之咒語，故曰神咒。《涅槃經·一》曰：「我已受汝所說神咒，為欲安樂一切眾生四部眾故。」

《佛學大辭典》

②【密語】：秘密的言語，即密教的陀羅尼。「陀羅尼」，華譯為總持，即總一切法，持無量義。原有四種，咒陀羅尼，不過是其中一種，但通常皆以咒為陀羅尼。《佛學常見詞彙》

③【東夏】：「夏」，指中國。如：「華夏」。《漢典》。此指：位於天竺東方的中國。

④【乳酪醍醐】：「乳酪」，食品。用牛、羊等動物乳汁提煉而成。《漢典》。「醍醐」，經過多次煉製的乳酪，味中第一。《涅槃經》中以它比喻佛性，為五味之一。《佛學常見詞彙》。調醍醐為乳酪多次提煉後，風味最佳的食物。連貫上文，意指：密語為佛法的精華。

⑤【阿伽妙劑】：即指阿伽陀。一作阿揭陀，藥名。譯曰普去、無價、無病、或作不死藥、九藥。《慧苑音義·上》曰：「阿無也，揭陀病也，服此藥已，更無有病，故為名耳。」《佛學大辭典》。《印光大師文鈔增廣卷一·復黃涵之書一》云：「凡人有病，可以藥治者，亦不必決不用藥。不可以藥治者，雖仙丹亦無用處，況世間藥乎？無論能治不能治之病，皆宜

服阿伽陀藥。此藥決不誤人。」此處「阿伽陀藥」。即指「阿彌陀佛」聖號。

⑥【沈疴】：「沈」，同「沉」。「疴」，「痾」之異體字。音ㄘ；ㄏ。「沉疴」，久治不癒的疾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甘露】：梵語 Amrita 阿密哩多。譯言甘露。異名天酒。美露。味甘如蜜。天人所食。《光明文句·五》曰：「甘露是諸天不死之藥，食者命長身安，力大體光。」《註維摩經·七》：「什曰：諸天以種種名藥，著海中，以寶山摩之，令成甘露。食之得仙，名不死藥。」生曰：天食為甘露味也，食之長壽，遂號為不死藥也。」《玄應音義·二十二》曰：「蘇陀味，舊經中作須陀飲，此云天甘露食也。」《正法念經·九》曰：「甘露為毒。」《佛學大辭典》

⑧【加持】：加附佛力於軟弱之眾生，而任持其眾生也。又佛所加之三密力，於眾生之三業任持也。又祈禱者，為加附佛力於信者，使信者受授其佛力，故祈禱直曰加持。《演密鈔·二》曰：「言加持者，加調加被，持調任持。佛以上神力，加被任持現前大眾，得見如是不思議莊嚴境界。」《即身成佛義》曰：「加持者，表如來大悲與眾生信心。佛日之影，現眾生心水曰加，行者心水能感佛曰持。」《佛學大辭典》。意指：以日喻佛，以水喻眾生之心；日照於水上，稱之為「加」，而眾生之心必須淨、定，才能如水現日影一樣，稱之為「持」。

⑨【偈】：譯曰頌。定字數結四句者。不問三言四言乃至多言，要必四句。頌者，美歌。伽陀者，聯美辭而歌頌之者，故譯曰頌。《佛學大辭典》

⑩【拔濟】：拔苦濟難也。《法華經·譬喻品》曰：「但以智慧方便，於三界火宅，拔濟眾生。」《佛學大辭典》

⑪【貲財】：錢財、財物。「貲」，通「資」。《漢語大詞典》

⑫【不費】：不必花費。《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⑬【跬步】：「跬」音ㄎㄨㄟˋ，ㄅㄞˊ。半步，一舉足的距離。走路時一腳向前踏下稱為「跬」，另一腳再向前踏稱為「步」。《小爾雅·廣度》：「跬，一舉足也；倍跬謂之步。」「跬步」，半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舉步、邁步。《漢語大詞典》

⑭【寅旦】：「寅」音銀。指凌晨三至五時。「旦」，甲骨文字形，像太陽從地面剛剛升起的样子。本義，天亮、破曉。《漢典》。意指：凌晨三時至五時，天將亮的時候。

⑮【回護】：回避。《漢語大詞典》

①⑥【寶勝如來】：於施餓鬼法，五智如來（金剛界五智所成之五如來也。一大日如來，法界體性智所成。二阿閼如來，大圓鏡智所成。三寶生如來，平等性智所成。四無量壽如來，妙觀察智所成。五不空成就如來，成所作智所成。《菩提心論》曰：「東方阿閼佛因成大圓鏡智，亦名金剛智也。南方寶生佛由成平等性智，亦名灌頂智也。西方阿彌陀佛由成妙觀察智，亦名蓮華智，亦名轉法輪智也。北方不空成就佛，由成成所作智，亦名羯磨智也。中方毗盧遮那佛，由成法界智。」之南方寶生如來，稱為寶勝如來。《教行錄一·放生文》曰：「釋迦本師，彌陀慈父，寶勝如來。」《秘藏記本》曰：「施餓鬼義，寶勝如來南方寶生佛。」（金剛界：開示大日如來智德之部門也。如來內證之智德其體堅固，有摧破一切煩惱之勝用，故譬以金剛。《大日經疏·十二》曰：「金剛喻如來秘密慧也。金剛無有法能破壞之者，而破壞萬物，此智慧亦爾。」《秘藏記本》曰：「金剛界金剛者，佛內證智也。」同《末》曰：「金剛不壞義，智也。」）《佛學大辭典》

①⑦【書】：寫。《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①⑧【嘑】：音模。

①⑨【五穀】：五種穀物。所指不一。《周禮·天官·疾醫》：「以五味、五穀、五藥養其病。」鄭玄《注》：「五穀，麻、黍、稷、麥、豆也。」《孟子·滕文公上》：「樹藝五穀，五穀熟而民人育。」趙岐《注》：「五穀謂稻、黍、稷、麥、菽也。」《楚辭·大招》：「五穀六仞。」王逸《注》：「五穀，稻、稷、麥、豆、麻也。」《素問·藏氣法時論》：「五穀為養。」王冰《注》：「謂粳米、小豆、麥、大豆、黃黍也。」《蘇悉地羯羅經·卷中》：「五穀謂大麥、小麥、稻穀、大豆、胡麻。」後以五穀為穀物的通稱，不一定限於五種。《漢語大詞典》

②⑩【螽蝗】：「螽」音中。「蝗」音中。《漢典》

②⑪【咆】：音託。

②⑫【她】：音遺。

②⑬【經】：音跌。

②⑭【慄】：音栗。

②⑮【弭】：音米。

◎強恕部①

一指投於沸湯。徧體皆如刀割。從來殺報難逃脫。萬劫紛紛酬答②。片念殺機微動。勇猛回頭止遏③。力行善事如飢渴。漸與仁慈符合。

●好生者，欲斷殺業，先靜念異類眾生，當子母相聚之時，彼此依依不捨④，與人類子母。恩情難割之狀。初無少異⑤。如是一想，則慈心發矣。

●靜觀異類眾生。飲食不繼。處處求食。困苦萬狀。當念吾等或遇饑荒。初無少異。如是一想。則慈心發矣。

●靜觀異類眾生。當被執之時⑥。或驚走⑦。或哀鳴。甚至登屋踰垣⑧。投隙⑨遁野⑩。與吾人類忽遭王難⑪。恐怖驚惶⑫。初無少異。如是一想。則慈心發矣。

●靜觀異類眾生。當臨刑之際。或五臟已割⑬。而雙眸⑭猶視。或咽喉初斷。而兩足猶伸。與吾人類遇病將死。現各種絕命之態。初無少異。如是一想。則慈心發矣。

●靜觀異類眾生。當宰割之後。殺一羊。則眾羊落膽⑮。捕一鳥。則群鳥驚飛。與吾人類當劫掠屠城之際。或見父母血肉淋漓⑯。或見妻孥⑰節節支解⑱。初無少異。如是一想。則慈心發矣。

譯：一指投入沸湯中，遍體都如受刀割。從來殺報難逃脫，久遠來紛紛酬報。起念殺機初微動，勇猛回頭立止遏。力行善事如饑渴，漸與仁慈符合。

●好生者，要斷殺業，先靜思異類眾生，當子母相聚之時，彼此依依不捨，與人類子母恩情難割的情狀，並無差別。如此一想，慈心就生起來了。

●靜思異類眾生，飲食不繼，處處求食，困苦萬狀，與我們人類遇到饑荒，並無差別。如此一想，慈心就生起來了。

●靜思異類眾生，當它們被捉拿時，或驚走，或哀鳴，甚至登屋跳牆，鑽進孔穴裡，逃往山野之地，與我們人類忽遭王難，

恐怖驚惶，並無差別。如此一想，慈心就生起來了。

●靜思異類眾生，臨刑之際，或五臟已挖空，但雙眼猶睜，或咽喉剛斷，而兩足猶伸，與我們人類遇病將死，現各種絕命之態，並無差別。如此一想，慈心就生起來了。

●靜思異類眾生，當宰割之後，殺一羊，則眾羊落膽，捕一鳥，則群鳥驚飛，與我們人類遇到劫掠屠城，或見父母血肉淋漓，或見妻兒節節分解，並無差別。如此一想，慈心就生起來了。

①【強恕】：「強」音搶。勉強。「強恕」，勉力於恕道。《孟子·盡心上》：「反身而誠，樂莫大焉；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孫奭《疏》：「言勉強以忠恕之道而行之，以求仁之術最近。」《漢典》

②【紛紛酬答】：「紛紛」，眾多貌。《漢典》。連貫上文，意指：業因雖然眾多複雜，只要諸緣俱足，必然有相對應的果報成熟，償還因上所造之業。

③【止遏】：「遏」音惡（ㄜˋ）。抑制、阻止。「止遏」，阻止、抑制。《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抑制微細的殺生念頭。

④【依依不捨】：「依依」，依戀不捨的樣子。「依依不捨」，留戀而不忍分離。《漢語大詞典》

⑤【初無少異】：「初」，本原。《漢典》。意指：本來就沒有任何的不同。

⑥【當被執之時】：「執」，拘捕、捉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要被捉的時候。

⑦【驚走】：「走」，本意為跑。「驚走」，受驚而逃。《漢典》

⑧【踰垣】：音於元。「踰」，《說文》：「越也。」「垣」，矮牆。《漢典》。此意指：跨越矮牆而驚慌逃命。

⑨【投隙】：「投」，跳進去。「隙」，孔穴、縫隙。《漢典》。意指：鑽進孔穴裡。

⑩【遁野】：「遁」，逃跑。「野」，野外。《漢典》。此指：往曠野逃竄。

⑪【王難】：「難」音ㄋㄢˊ，nán。因國王（國主）的命令而遭受的難。謂因國法而受的難、國家權力造成的迫害。《佛教哲學大詞典》

⑫【驚惶】：亦作「驚皇」。震驚惶恐、驚慌。《漢語大詞典》

⑬【剝】：音哭。從中間破開再挖空。《漢典》

⑭【眸】：音模（ㄇㄨˊ）。眼珠。亦泛指眼睛。《漢語大詞典》

⑮【落膽】：猶喪膽。形容恐懼之甚。《漢典》

⑯【淋漓】：液體濕濕地淌下，即流淌的樣子。《漢典》

⑰【孥】：音奴。子女。《漢典》

⑱【支解】：謂分割為小段。古代碎裂肢體的一種酷刑。《漢語大詞典》

●懺悔部

堪駭①娑婆濁世②。凡夫顛倒③昏迷④。惡緣日熾⑤善緣微。愁殺⑥眼光落地⑦。今世因循⑧不悔。他生欲懺無期⑨。怨仇迭報⑩不差移⑪。曾見誰人逃避。

●好生者。遇兵戈擾攘⑫之日。見屍骸遍野。當念此是屠戮罪報所致。我等宿世今生。必造此業。將來亦當爾爾⑬。念已。即行懺悔。

●遇饑饉之世⑭。人類相食。當念此是暴殄天物⑮。飢餓眾生所致。我等既犯此業。將來亦當爾爾。念已。即行懺悔。

●見人遇火焚水溺。骨肉分離。當念此是填穴覆巢。水漂⑯湯燖⑰所致。我等將來。或亦爾爾。念已。即行懺悔。

●見年少婦女。忽遭產難⑱。子母夭亡。當念此是破卵傷胎所致。吾等宿業因緣。或當爾爾。念已。即行懺悔。

●見病者萬苦纏身。膿血被體⑲。當念此是鞭撻⑳眾生所致。吾等業報忽來。他年或當爾爾。念

已。即行懺悔。

●見重囚②身陷牢獄。經年②枷鎖③。當念此是籠繫④眾生所致。吾等若曾犯此。報至定當爾爾。念已。即行懺悔。

●見人遇虎噉蛇傷。懸梁⑤服鳩⑥。當念此是刀杖毒藥。枉害眾生所致。我等他日。保不爾爾⑦。念已。即行懺悔。

譯：娑婆濁世可怕，凡夫顛倒昏迷。惡緣增多善緣微，憂愁命終之時。今世執迷不悔悟，他生欲懺無有期。怨仇報應不差分厘，曾見誰人能逃避。

●好生者，遇上兵荒馬亂之時，看見屍骸遍野，應當想想這是屠殺眾生罪報所引起的，我等宿世今生必造此業，將來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遇上饑饉之世，人類相食，應當想想這是暴殄天物，饑餓眾生所引起的，我等既犯此業，將來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看見人遇火焚水溺，骨肉分離，當想想這是填穴覆巢，水沖、熱水燙所引起的，我等將來或許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看見年少婦女，忽遇難產，子母天亡，應當想想這是破卵傷胎所引起的，我等宿業因緣或許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看見病人萬苦纏身，遍體膿血，應當想想這是鞭撻眾生所引起的，我等業報忽來，他年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看見重囚身陷牢獄，長年枷鎖在身，應當想想這是籠關繩綁眾生所引起的，我等若曾犯此，報應一到必定也是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看見人遇虎咬蛇傷，懸樑服毒，應當想想這是用刀杖毒藥殘害眾生所引起的，我等他日難免也會這樣，想到這裡，就要真心懺悔。

①【堪駭】：「堪」，能夠、可以。「駭」音害。驚懼。《漢典》。意指：令人感到驚懼。

②【濁世】：五濁（又名五滓，五滓等。住劫中人壽二萬劫已後，而有渾濁不淨之法五種：一、劫濁，謂至二萬歲已後見等之四濁起時也。二、見濁，身見邊見等之見惑也，劫濁時之眾生盛起之。三、煩惱濁，貪瞋痴等一切修惑之煩惱，劫濁時之眾生盛起之。四、眾生濁，劫濁時之眾生為見濁煩惱濁之結果，人間之果報漸衰，心鈍體弱，苦多福少也。五、命濁，此亦為前二濁之結果，壽命漸縮少，乃至十歲也，此中以劫濁為總，以他四濁為別。劫濁中有四濁，以四濁之故為劫濁也，又四濁中以見濁，煩惱濁，二者為濁之自體，此二者成眾生濁與命濁之二者也。）惡世也。《阿彌陀經》曰：「娑婆國土五濁惡世。」《法華經·勸持品》曰：「濁世惡比丘。」《往生要集·上本》曰：「往生極樂之教行，濁世末代之目足也。」《佛學大辭典》

③【顛倒】：如以無常為常，以苦為樂，反於本真事理之妄見也。是為無明之所使然，倒見事理也。《圓覺經》曰：「一切眾生後無始來種種顛倒，猶如迷人四方易處。」《維摩經·觀眾生品》曰：「虛妄分別孰為本。答曰：顛倒想為本。」《註》曰：「什曰：有無見反於法相，名為顛倒。」《宗鏡錄·七十八》曰：「顛倒是煩惱根本。」《佛學大辭典》

④【昏迷】：愚昧、糊塗。《漢語大詞典》

⑤【熾】：音赤。熱烈旺盛。引申為兇猛、激烈。《漢典》

⑥【愁殺】：「愁」，憂慮、悲傷。「殺」音剎。同「煞」。甚、極。《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極為憂慮。

⑦【眼光落地】：指人死。宋洪邁《夷堅志支甲·巴東太守》：「蓋將亡時精神消散，所謂眼光落地者此歟？」《漢典》

⑧【因循】：遵循舊習而無所改動。蹉跎、延誤。《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無期】：猶言不知何時，難有機會。《漢典》

⑩【迭報】：「迭」音跌。屢次，輪流。「報」，報復。《漢典》。意指：屢次或交互報償。

⑪【差移】：猶差錯。《漢典》

⑫【兵戈擾攘】：「兵戈」，武器，指戰爭。「擾攘」，紛亂。「兵戈擾攘」，形容戰爭時期社會秩序的動盪混亂。《漢典》

⑬【爾爾】：如此。《漢典》

⑭【饑饉之世】：「饑」，五穀歉收的荒年。「饉」，蔬菜不成熟的情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五穀、蔬菜歉收的荒年。

⑮【暴殄天物】：「暴」，損害、糟蹋；「殄」音ㄊㄧㄣˋ，滅絕。「天物」，指自然生物。「暴殄天物」，原指殘害滅絕天生萬物。後指任意糟蹋東西，不知愛惜。《書經·武成》：「今商王受無道，暴殄天物，害虐烝民（烝音爭（ㄕㄨㄥˋ）。烝民：民眾，百姓）。」《漢典》

⑯【水漂】：「漂」音ㄆㄧㄠˊ，用水沖去雜質。如：漂洗。《漢典》。意指：用水沖洗。

⑰【湯燂】：「燂」音巡。用開水燙後去毛。《漢典》。意指：用熱水燙後，去除毛皮。

⑱【產難】：「難」音ㄋㄢˊ，災禍、困苦。「產難」，難產。《漢典》

⑲【膿血被體】：「膿血」，膿和血的混合物。「被」音匹。古同「披」，覆蓋。《漢典》。意指：身體上滿布膿血。

⑳【鞭撻】：「撻」音踏（ㄊㄚˋ）。用棍、鞭等拍打。「鞭撻」，用鞭子抽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㉑【重囚】：指犯有重罪的囚犯。《漢典》

㉒【經年】：經過一年或若干年。形容時間長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㉓【枷鎖】：枷和鎖。舊時拘系犯人的兩種刑具。《漢典》

㉔【籠繫】：「繫」，音計。綁、扣、結。如：「繫鞋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用籠子關住或用繩子捆綁。

㉕【懸梁】：上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㉖【服鳩】：「鳩」音震。動物名。一種毒鳥。雄的稱為「運日」，雌的稱為「陰諧」，喜食蛇蝮。其羽毛紫綠色，有劇毒，泡酒後可以毒死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服用毒酒。

㉗【保不爾爾】：「爾爾」，如此。《漢典》。意指：能保證不會如此嗎？

●發心①部

杳杳②十方國土。無非性量包涵③。眾生未度我之愆④。手握乾坤八面⑤。要與人天大眾。多生多劫周旋⑥。發心二字廣無邊。佛佛於中顯現。

●發心菩薩^⑦。見諸異類。處於母胎。受大苦惱。母被殺時。子亦隨斃。當作宿生眷屬想。發廣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皆蓮花化生。不受胞胎種種苦楚^③。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戴角披毛。背負天日^⑨。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皆具三十二相^⑩。八十隨形^⑪好。威德巍巍^⑫。光照無邊國土。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幽閉牢籠。不得自由。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有大威力^⑬。飛行自在^⑭，徧遊十方而無所畏。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坐臥糞穢。甘之如飴^⑮。糟糠水草^⑯而外。餘無所食。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皆以禪悅為食^⑰。諸天妙膳^⑱。隨意充滿。自然生於七寶樓閣之內。萬福莊嚴。不可具說。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相食相誅^⑲。常懷恐怖。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各各和悅^⑳。各各愛敬。乃至夢中不生嫌隙^㉑。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負重奔馳。償他宿債。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多生重罪。盡得消除。債主怨家。同於眷屬。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有聲無語。就死之際。但能哀鳴。不能控告。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皆得智慧辯才。善能分別世出世間之道。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在鋒刃之下。此也啼喚^㉒哀哀^㉓。彼也血聲咯咯^㉔。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凡受刀兵之苦者。盡行度脫。得無量壽。耳中不聞生死之名。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子母拋離。雄雌分散。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母子處處團圓。夫婦人人偕老^㉕。了悟恩愛。猶如桎梏^㉖。

●發心菩薩。見諸異類。鼎鑊²⁸煎熬。供人口腹。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四大²⁸調適²⁹。無諸痛苦。永不樂世間血肉之味。究竟成佛。

譯：十方國土大無邊，皆我自性所涵容。眾生未度我之罪，破迷開悟法界了了分明。要與人天諸大眾，多生多劫濟度教化。發心二字廣無邊，佛在其中顯現。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處在母胎，受大苦惱，母被殺時，子也隨斃，要把他們當作自己宿生眷屬，發廣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都蓮華化生，不受胞胎種種苦楚。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戴角披毛，背負青天，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都具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威德崇偉，光照無邊國土。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關閉牢籠，不能自由，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有大威力，飛行自在，遍遊十方，而無所畏。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坐臥糞穢，甘之如飴，糟糠水草以外，別無所食，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都以禪悅為食，諸天妙食，隨意充滿，自然生於七寶樓閣之內，萬福莊嚴，不可詳說。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相食相誅，常懷恐怖，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各各和悅，各各愛敬，以至夢中不生嫌隙。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負重奔馳，償還宿債，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多生重罪，盡得消除，債主怨家，同于眷屬。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有聲無語，受死之際，只能哀鳴，不能控告，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都獲得智慧辯才，善於分別世出世間之道。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在利刃之下，此也啼喚哀哀，那也血聲咯咯，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凡受刀兵之苦者，盡行度脫，得無量壽，耳中不聞生死之名。

●發心菩薩，看見異類，子母拋離，雌雌分散，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母子處處團圓，夫婦人人偕老，了悟恩愛，猶如枷鎖。

●發心菩薩，看見諸異類，鼎鍋煎熬，供人口腹，應當發大誓願，願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眾生，地水火風四大調和順適，無諸痛苦，永不樂世間血肉之味，究竟成佛。

①【發心】：發菩提心也。願求無上菩提之心也。《佛學大辭典》。「菩提心」，求取正覺成佛的心。《佛學常見詞彙》

②【杳杳】：音咬咬。幽遠貌。《漢語大詞典》

③【性量包涵】：「性」，體之義，因之義，不改之義也。《智度論·三十一》曰：「姓名自有，不待因緣。」《傳心法要·下》曰：「天真自性，本無迷悟。盡十方虛空界，元來是我一心體。」《佛學大辭典》。「包涵」，包容涵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自性涵容無量無邊，其大無外、其小無內。

④【眾生未度我之愆】：「愆」音千。過失、罪過。如：「罪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未能濟渡眾生出離生死苦海是我的過失。

⑤【手握乾坤八面】：「握」，掌握。「乾坤」，稱天地。《易·說卦》：「乾為天：坤為地。」「八面」，八方。《漢典》。意指：破迷開悟，對整個宇宙的真相，了了分明。

⑥【周旋】：照顧、周濟。《漢典》。此指：濟度教化。

⑦【發心菩薩】：「菩薩」，具名菩提薩埵。舊譯為大道心眾生，道眾生等，新譯曰大覺有情，覺有情等。謂是求道之大心人。故曰道心眾生，求道求大覺之人，故曰道眾生，大覺有情。又薩埵者勇猛之義，勇猛求菩提故名菩提薩埵。總名求佛果之大乘眾。《佛學大辭典》。此指：已發菩提心的眾生。

⑧【苦楚】：苦痛。多指生活上的感受。《漢語大詞典》

⑨【背負天日】：「背負」音杯復。背靠著或對著；後面對著或靠著。《漢典》。此指：禽獸背脊朝著天日，身體無法直立。

⑩【三十二相】：又名三十二大人相，一足安平，二足千輻輪，三手指纖長，四手足柔軟，五手足縵網，六足跟圓滿，七足趺高好，八[月*𡵚]如鹿王，九手長過膝，十馬陰藏，十一身縱廣，十二毛孔青色，十三身毛上靡，十四身金光，十五常光一丈，十六皮膚細滑，十七七處平滿，十八兩腋滿，十九身如師子，二十身端正，二十一肩圓滿，二十二口四齒，二十三齒白齊密，二十四四牙白淨，二十五頰車如師子，二十六咽中津液得上味，二十七廣長舌，二十八梵音清遠，二十九眼色紺青，三十睫如牛王，三十一眉間白毫，三十二頂成肉髻。《佛學常見詞彙》

⑪【八十隨形】：又曰八十隨形好，更細別三十二相為八十種之好也。隨形好者隨三十二形相之好也。一無見頂相，佛頂上之內鬘，仰之則愈高，遂不見其頂上；二鼻高不現孔；三眉如初月；四耳輪垂墜；五身堅實如那羅延；六骨際如鉤鎖；七身一時迴旋如象王；八行時足去地四寸而現印文；九爪如赤銅色，薄而潤澤；十膝骨堅而圓好；十一身清潔；十二身柔軟；十三身不曲；十四指圓而纖細；十五指文藏覆；十六脈深不現；十七踝不現；十八身潤澤；十九身自持不透迤；二十身滿足；二十一容儀備足；二十二容儀滿足；二十三住處安無能動者；二十四威振一切；二十五一切眾生見之而樂；二十六面不長大；二十七正容貌而色不撓；二十八面具滿足；二十九唇如頻婆果之色；三十言音深遠；三十一臍深而圓好；三十二毛右旋；三十三手足滿足；三十四手足如意；三十五手文明直；三十六手文長；三十七手文不斷；三十八一切惡心之眾生，見者和悅；三十九面廣而殊好；四十面淨滿如月；四十一隨眾生意和悅與語；四十二自毛孔出香氣；四十三自口出無上香；四十四儀容如師子；四十五進止如象王；四十六行相如鵝王；四十七頭如摩陀那果；四十八一切之聲分具足；四十九牙白利；五十舌色赤；五十一舌薄；五十二毛紅色；五十三毛軟淨；五十四眼廣長；五十五死門之相具；五十六手足赤白，如蓮華之色；五十七臍不出；五十八腹不現；五十九細腹；六十身不傾動；六十一身持重；六十二其身大；六十三身長；六十四手足軟淨滑澤；六十五四邊之光長一丈；六十六光照身而行；六十七等視眾生；六十八不輕眾生；六十九隨眾生之音聲，不增不減；七十說法不著；七十一隨眾生之語言而說法；七十二發音應眾聲；七十三次第以因緣說法；七十四一切眾生觀相不能盡；七十五觀不厭足；七十六髮長好；七十七髮不亂；七十八髮旋好；七十九髮色如青珠；八十手足為有德之相。《佛學大辭典》

⑫【巍巍】：崇高偉大。《論語·泰伯》：「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而不與焉。」何晏《集解》：「巍巍，高大之稱。」《漢典》

⑬【威力】：令人畏服的強大力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⑭【自在】：進退無礙，謂之自在。又心離煩惱之繫縛，通達無礙。謂之自在。《法華經·序品》曰：「盡諸有結，心得自在。」《唯識演秘·四末》曰：「施為無擁，名為自在。」《佛學大辭典》

⑮【甘之如飴】：「飴」音宜。用米或麥製成的糖漿或軟糖食品。「甘之如飴」，比喻樂意承擔艱苦的事情，或處於困境卻能甘心安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糟糠水草】：「糟糠」，「糟」，酒滓。「糠」，穀皮。「糟糠」比喻粗食。「水草」，泛指水生草本植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粗劣的食物。

①⑦【**禪悅為食**】：指「禪悅食」。謂以禪法資其心神，而得禪定之樂，即得增長善根，資益慧命；猶世間之食，能養諸根，支持其命，是名禪悅食。《三藏法數》

①⑧【**諸天妙膳**】：「諸天」，欲界有六天，謂之六欲天。色界之四禪有十八天。無色界之四處有四天。其他有日天月天韋馱天等諸種天神。即諸天部也。《佛學大辭典》。此專指欲界六天。意指：欲界六天不可思議的美妙膳食。

①⑨【**相誅**】：「誅」，殺戮。奪去生命。《漢典》。意指：互相殺害。

②⑩【**和悅**】：和樂喜悅。《漢語大詞典》

②⑪【**嫌隙**】：亦作「嫌卻」。因猜疑或不滿而產生的惡感、仇怨。《漢語大詞典》

②⑫【**啼喚**】：「啼」音提。「啼喚」，鳴叫。《漢典》

②⑬【**哀哀**】：悲傷不已貌。《詩·小雅·蓼莪》：「哀哀父母，生我劬勞。」鄭玄《箋》：「哀哀者，恨不得終養父母，報其生長己之苦。」《漢語大詞典》

②⑭【**血聲咯咯**】：「咯」音洛（ㄌㄨㄛˋ）或卡。由喉頭用力清出異物來。如：「咯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咳血所發出之聲。

②⑮【**偕老**】：「偕」音協。「偕老」，共同生活到老。常特指夫妻相偕到老。《漢典》

②⑯【**桎梏**】：音至固。腳鐐手銬、束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⑰【**鼎鑊**】：「鼎」，三足兩耳的金屬器具。「鑊」，無足無耳的金屬器具。「鼎鑊」，皆為烹煮食物的器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⑱【**四大**】：地大、水大、火大、風大。地以堅硬為性，水以潮濕為性，火以溫暖為性，風以流動為性。世間的一切有形物質，都是由四大所造，如人體的毛髮爪牙，皮骨筋肉等是堅硬性的地大；唾涕膿血，痰淚便利等是潮濕性的水大；溫度暖氣是溫暖性的火大；一呼一吸是流動性的風大。《佛學常見詞彙》

②⑲【**調適**】：調和順適。《淮南子·詮言》：「陰陽之始，皆調適相似。」《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萬善先資集卷四終

跋

萬善先資集。吾先曾祖懷西公①之所述也。②幼時閱先曾祖著書目錄。勸善集中。有萬善先資。慾海回狂二種。版本③久失。印本④亦無存。求之不得見者。三十餘年矣。甲寅⑤冬。得慾海回狂集。若獲珍璧⑥。程子南村⑦。見而重梓⑧之。以廣其傳。猶以未得萬善先資。為戚戚⑨也。乙丑⑩春。夏子墨林。鑑堂。昆仲⑪。以是書見遺⑫。如親佛面。念先人之手澤⑬。於焉盡得之。其忻慰⑭何如也。夫戒殺雖為大雄氏⑮之教。然與吾儒不忍之心。無異源⑯也。是集勸戒昭然。辨惑謹微。更極詳至⑰。苟能充⑱之。直與天地之大德。有同體⑲焉。苟能人人充之。即與古來鳥獸魚鼈咸若之化⑳。有同用㉑焉。即不然。誠以是書。朝夕觀省㉒之。而惻隱之心。有不怦怦㉓欲動者乎。是亦存仁之一助㉔矣。雖然。尤願閱是書者。一返觀焉。憫物類之貪生畏死。而人情之好惡趨避。更可知已。吾既不忍一物之傷生。而與吾同類者。忍使之不得其所乎㉕。利濟蒼生之願。不以窮達而或殊也㉖。是又在乎善會㉗是書者。今年秋。同志㉘見之。欣然集金。以付剞劂氏㉙。三閱月㉚而刊成。是足見諸君子之好善。而先曾祖亦含笑於西方淨土也。●嘉慶十三年戊辰㉛。嘉平月㉜既望㉝。曾孫蕙田。百拜謹跋㉞。

譯：《萬善先資集》，是我的曾祖懷西公所著述。我幼時讀曾祖著書目錄，看見勸善集中，有《萬善先資》、《慾海回狂》兩種，但版面早已遺失，印本也已經不存在，到處尋找了三十多年。甲寅年冬天，找到《慾海回狂集》，如獲至寶。程南村先生，出資重印，廣為流傳。但因為還沒有找到《萬善先資》而憂傷。乙丑年春天，夏墨林、夏鑒堂兄弟，將此書贈送給我，如親見佛面。想到先人的遺墨，終於全找到，那種欣慰的心情怎能形容啊！戒殺雖為釋迦牟尼佛之教，但與我儒不忍之心，根源沒有差異。《萬善先資集》勸戒顯明，辨惑嚴謹細微，內容極為詳盡美善。如能擴充，就與天地之大德同體了。如能人人接受勸化，大同聖世就會再現人間，萬物皆能順其本性，各得其宜，和聖人起的慈悲（咸若之化）作用相同。即使不能，只要以此書早晚反觀自省，同情憐憫之心就自然會生起來了。這也是本書《萬善先資集》能幫助吾人心存仁慈、厚道了。即使如此，我更希望讀到這本書的人，返觀內省，憐憫物類貪生畏死，人情之喜好厭惡、趨向逃避，

就更可了知了。我既不忍一物類傷害生命，而與我同類的人，怎會忍心使他（牠）得不到善終呢？救濟蒼生之願望，不
因自己身處困頓或顯達，而有所不同。而在於對《萬善先資集》有深刻的體認。今年秋天，同志道友看見此書，欣然彙
集資金，刻板印書，經三個月而書成。從此可看出諸君子好善之心，而先曾祖也會含笑於西方淨土了。●嘉慶十三戊辰
年，臘月十六日，曾孫周蕙田，百拜謹跋。

①【懷西公】：指周安士先生，號懷西居士。（見內文《周安士居士傳》）。

②【蕙】：即本文作者周蕙田自稱。字蓉裳，玉峰人。周安士先生曾孫。崑山舉人。嘉慶十六年任廬州府訓導（學官名。明
清府、州、縣儒學的輔助教職）。

③【版片】：「版」，上面有文字或圖像，用木板或金屬等製成，供印刷用的東西。《漢典》。此指：印製《萬善先資》及《欲
海回狂》的雕版。

④【印本】：印刷的書本。對寫本而言。《漢典》

⑤【甲寅】：指清乾隆五十九年（西元一七九四年）。

⑥【珍璧】：「璧」，平圓形中間有孔的玉，古代在典禮時用作禮器，亦可作飾物。美玉的通稱。《漢典》。意指：珍貴的玉石。
借指非常寶貴的東西。

⑦【程子南村】：指姓程，字號南村之人。

⑧【重梓】：「梓」音紫。木頭雕刻成印刷用的木板。「重梓」，猶重刻。《漢典》。

⑨【戚戚】：憂懼貌、憂傷貌。《漢典》

⑩【乙丑】：指清嘉慶十年，西元一八〇五年。

⑪【夏子墨林。鑑堂。昆仲】：「昆仲」，稱人兄弟。《漢典》。此指：夏墨林及夏鑑堂兩位兄弟。墨林、鑑堂為兩兄弟之字或
號。

⑫【見遺】：「遺」音調。給予、餽贈。「見遺」，贈送給我。《漢典》。

⑬【手澤】：猶手汗。後多用以稱先人或前輩的遺墨、遺物等。《禮記·玉藻》：「父沒而不能讀父之書，手澤存焉爾。」孔

【穎達《疏》】：「謂其書有父平生所持手之潤澤存在焉，故不忍讀也。」《漢典》

⑭【**忻慰**】：「忻」同「欣」。「忻慰」，欣慰。《漢典》

⑮【**大雄氏**】：佛之德號。佛有大力，能伏四魔。故名大雄。《法華經·涌出品》曰：「善哉善哉大雄世尊。」同《授記品》曰：「大雄猛世尊，諸釋之法王。」《佛學大辭典》

⑯【**無異源**】：「無異」，沒有差異、相同。「源」，來源、根源。《漢典》。意指：根源沒有差異。

⑰【**勸戒昭然。辨惑謹微。更極詳至**】：「昭然」，明明白白，顯而易見。「詳」，善也。「至」，形容事物的盡善盡美。猶言最好、最高、最大。《漢典》。「勸戒」指《萬善先資集》卷一及卷二「因果勸」。「辨惑」辨別疑惑，使混淆迷惑的問題清楚地顯現出真面目。指卷三「辨惑篇」。「謹微」，雖細微之處，亦必慎重對待。指卷四「謹微錄」。意指：本書一、二卷「因果勸」所述報應事相顯而易見；第三卷「辨惑篇」及第四卷「謹微錄」內容極為詳盡美善。

⑱【**充**】：擴充、擴大。儘量展開。《漢典》。此指：心量擴大。

⑲【**同體**】：如波之於水，四肢之於一身，謂之同體。《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契入天地好生載物之大德。

⑳【**咸若之化**】：「咸若」，《書·皋陶謨》：「皋陶曰：『都！在知人，在安民。』」禹曰：「籲！咸若時，惟帝其難之。」後以「咸若」稱頌帝王之教化。謂萬物皆能順其性，應其時，得其宜。《漢典》。意指：聖賢教化，令萬物皆能順其本性，各得其宜。

㉑【**同用**】：「用」，是與體相對的用。人是性體所表現出來的，都叫做用。就其能力上說，叫做力用；就其功業上說，叫做功用；就其活動上說，叫做作用。《佛學常見詞彙》。連貫上文，此指：和聖人起的慈悲（咸若之化）作用相同。

㉒【**觀省**】：反觀內省。《書·酒誥》：「爾克永觀省，作稽中德。」蔡沈《集傳》：「言爾能常常反觀內省。」《漢語大詞典》

㉓【**怍怍**】：音烹烹（ㄉㄨㄣˋ ㄉㄨㄣˋ）。心動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㉔【**存仁之一助**】：「仁」，仁慈、厚道。《孟子·告子上》：「惻隱之心，仁也。」《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本書《萬善先資集》能幫助吾人心存仁慈、厚道。

㉕【**忍使之不得其所乎**】：「忍」，忍心。「不得其所」，《穀梁傳·成公八年》：「以伯姬之不得其所，故盡其事也。」范寧《注》：

「不得其所，謂災死也。」本指未得善終，後謂沒有得到適當的安頓。《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怎麼忍心讓他（牠）得不到適當的安頓或善終。

②⑥【不以窮達而或殊也】：「窮達」，困頓與顯達。「殊」，不同。《漢典》。意指：不因自己身處困頓或顯達，而有所不同。

②⑦【善會】：「善」，善於、擅長。「會」，理解、領悟。《漢典》。意指：有深刻的體認。

②⑧【同志】：指志趣相同的人。《周禮·地官·大司徒》「五曰聯朋友。」漢鄭玄《注》：「同志曰友。」《漢典》

②⑨【剗剗氏】：「剗剗」音機絕。刻鏤的刀具。雕板、刻印。「剗剗氏」，指刻板印書的經營人。《漢語大詞典》

③⑩【三閱月】：「閱」，經歷。《漢典》。意指：經過三個月。

③⑪【嘉慶十三年戊辰】：「嘉慶」為清仁宗（愛新覺羅·顥琰）年號（顥音ㄣˇ，yòng；琰音演）。「戊辰」為嘉慶十三年，

西元一八〇八年。

③⑫【嘉平月】：「嘉平」，為臘月（農曆十二月）、臘祭的別稱。《史記·秦始皇本紀》：「三十一年十二月，更名臘曰『嘉平』。」

《漢典》

③⑬【既望】：周曆以每月十五、十六日至廿二、廿三日為既望。後稱農曆十五日為望，十六日為既望。《書·召誥》：「惟二月既望。越六日乙未。」孔穎達《疏》：「周公攝政七年二月十六日，其日為庚寅，既日月相望矣。於已望後六日乙未，為二月二十一日。」《釋名·釋天》：「望，月滿之名也。月大十六日，小十五日，日在東，月在西，遙相望也。」《漢典》

③⑭【跋】：文體名。寫於書籍、文章、字畫或碑帖等後面言簡意賅的文字稱為「跋」。跋文內容多屬評介、鑑定或考據等性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戒殺放生文序 附

蓮池①上人②。少通六藝③。文成而紙貴洛城④。長練三車⑤。忍證而宗超葱嶺⑥。勇披毘黎⑦之鎧⑧。瑩握摩尼之珠⑨。當經禪暇⑩。愍切迷流⑪。於尸羅⑫中。特申殺戒。蓋以血氣之屬⑬。莫不有知⑭。蜎蠕之倫⑮。無非同與⑯。充⑰吾惡⑱死之心。豈宜戕物⑲。體⑳帝好生之德㉑。用導昏

衢²²。夫惻隱²³之心。人所同具。剗²⁴燔²⁴之慘。世所易明。綢繆種族²⁵。古今之致²⁶常然²⁷。踣²⁸踣²⁸喪群²⁸。禽鳥之情何異。乃²⁹蚊蚋³⁰嚼³¹膚而生煩。砧刀加物³²而靡恤³³。剗³⁴彼膏肓³⁵。充茲口腹。反之於心。予仁安在。推之於報。怨對奚辭³⁶。既隨強弱而遞相吞食³⁷。遂緣償負³⁸而長歷輪迴。於是如來然慧炬於重幽³⁹。拯群苦於八難⁴⁰。令斷殺因。不纏惡果。當茲末法⁴¹。久昧微言⁴²。而禪師滌五欲⁴³之泥。釋三有⁴⁴之網。於音聲海⁴⁵。鼓智願船⁴⁶。濟彼胥溺⁴⁷。臻於一真⁴⁸。猗歟旨哉⁴⁹。法無分於頓漸⁵⁰。入皆不二⁵¹。道靡間⁵²於聖凡。信為第一。苟能循師⁵³不殺之戒。而諦觀⁵⁴吾起殺之因。為生於靈知之心。為發於膚骨之體⁵⁵。心本慈悲⁵⁶。何因殘害。體無覺識。寧具貪瞋⁵⁷。心忘則聲臭有所不知⁵⁸。是嗜味者不由於體⁵⁹。體寂則愛憎無以自起⁶⁰。是好殺者不由於心。二既無有。中何從來⁶¹。故知身心本淨。習惑妄纏⁶²。得本淨之妙。則此戒不由於外鑠⁶³。解妄纏之蔽。則大悲莫過於中心⁶⁴。入三摩提⁶⁵。成等正覺⁶⁶。由於是矣。余少聞子與⁶⁷遠庖之訓。已深愛物之慈⁶⁸。茲覽禪師戒殺之篇。益重護生之念。遂命兒摹刻⁶⁹，廣世持流⁷⁰云。賜進士出身⁷¹光祿大夫⁷²太子太保⁷³吏部尚書⁷⁴武英殿大學士⁷⁵知制誥⁷⁶國史⁷⁷典誌⁷⁸總裁官⁷⁹海虞⁸⁰嚴訥⁸¹撰⁸²。

譯：蓮池大師，少時通達儒家六經，文筆絕佳，著作風行一時，流傳甚廣。年長後精通三乘佛法，在禪門獲得開悟。修行勇猛如披精進之鎧甲，持戒精嚴，點塵不染。在經行禪坐閒暇時，悲愍輪轉六道的迷惑眾生，於戒律中，特別申明殺戒。蓋以眾生，無不有知覺；能飛翔或爬行的昆蟲之類，無非與吾同類。擴充吾惡死之心，豈能殺害眾生；體念上天好生之德，用智慧引導迷惑顛倒的眾生。惻隱之心，人所同有；宰殺牲畜的殘忍手段，為世間所易明。同種物類間自然的緊密情感，古今的道理皆是如此；生物依賴群體之特性，與禽鳥之情何有差別？然對蚊蟲叮咬體膚而生厭煩，以砧刀殺害生物而毫無憐憫。剖開他們的軀體，充吾人口腹之欲，反思於心，吾人仁心安在？造此殺業而有被殺的果報，到時那裡能躲得過怨恨的報復？既而輪轉投生隨強弱而交相殺害吞食，必然隨緣償還所欠的命債，而長久輪回不停。於是如來在層層的幽暗中點燃智慧的火炬。啟發眾生智慧，令之破迷開悟、離苦得樂，拯救眾生於八難之苦，令斷除殺生業因，不讓

償命惡果纏繞。當此末法時期，眾生對聖人所教之深妙道理已經迷惑很久了，而蓮池大師洗滌五欲污染，解除三界生死輪迴之羅網，在佛法音聲海中，駛大智大願之船，以救度眾生於生死苦海，而達到一真法界的境界，多麼殊勝的意旨啊！法門無分頓漸教，證悟入皆是平等不二；佛法大道於聖人凡夫並無分隔，能信為第一。假使能依循蓮池大師不殺生之戒，而仔細觀照吾人起殺生之因，是從眾生本具的靈明覺性中生起的，還是發起於身體呢？真心的本貌就是慈悲，何原因要殘害眾生？單獨的形體（色身）僅為物質現象，並無知覺和意識，又豈能生起貪愛與瞋恨的感受？心不在焉時，連音聲、味道都不知道，貪求口腹的慾望，並不是從色身生起的；當色身死亡後，對一具屍體而言，當然也就無所謂生起愛憎了，是喜好殺生者不是由於心；嗜味好殺的緣由，在物質與精神兩邊都找不到，哪還有從中間無中生有的道理？故知身心本自清淨，心身的不自在，實在是煩惱習氣的虛妄糾纏，不是真的。能悟入自性本淨的妙理，那不殺這條戒律，就不須靠外力來強制，而是自然而然就能做到；解除了煩惱纏縛的過弊皆乃虛妄而起，那麼大悲拔苦之心必然沛然湧出，莫能停止。入三昧，成等正覺，原由即在此啊！吾少聞孟子遠庖廚之訓，已深知仁民愛物之仁慈。今看蓮池大師戒殺之篇，更重視護生之念。遂命兒翻印刻板，廣推世人受持流通。賜進士出身光祿大夫太子太保吏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知制誥國史典志總裁官海虞嚴訥撰。

①【蓮池】：明杭州雲棲寺僧。名株宏，亦稱雲棲大師。俗姓沈，初業儒，後為僧，居雲棲塢。融合志禪淨土二宗，定十約，僧徒奉為科律。清雍正中賜號淨妙真修禪師。《佛學大辭典》。又師字佛慧，號蓮池，後人尊為蓮宗八祖。《佛法概要》

②【上人】：上德之人也。佛家謂內有德智，外有勝行，在人之上，故名上人。晉時稱釋子多曰道人，至鮑明遠始有《秋日示休上人詩》。《能改齋漫錄》曰：「唐人多以僧為上人，如杜子美《已上人茅齋》是也。」《摩訶般若經》曰：「一心行阿耨菩提，心不散亂，是名上人。」《十誦律》曰：「人有四種：一羸人，二濁人，三中間人，四上人。」《釋氏要覽》上》曰：「《增一經》云：『夫人處世，有過能自改者名上人，律餅沙王呼佛弟子為上人。』」《維摩經·問疾品》曰：「文殊師利白佛：世尊彼上人者難為酬對。」《思益經·二》曰：「我等今來見佛並網明上人。」《佛學大辭典》

③【少通六藝】：「少」，年紀輕或年輕人。「通」，瞭解、精通。「六藝」，古代教育學生的六種科目。《周禮·地官·大司徒》：「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又指儒家的「六經」，即《禮》、《樂》、《書》、《詩》、《易》、《春秋》。《漢典》。此指：蓮池大師年輕時就精通儒學。

④【文成而紙貴洛城】：「成」，成就。「紙貴洛城」，同「紙貴洛陽」，比喻著作有價值，流傳廣。晉左思構思十年，寫成《三

都賦》，豪富之家競相傳抄，洛陽為之紙貴。事見《文選·左思·三都賦》。李善題解引臧榮緒《晉書》及《晉書·文苑傳·左思》。後因以「紙貴洛陽」形容著作風行一時，流傳甚廣。《漢典》。此指：蓮池大師文筆絕佳，著作風行一時，流傳甚廣。

⑤【長練三車】：「練」，精熟。《漢典》。「三車」，羊車、鹿車、牛車。羊車是形容聲聞乘只能自度，不能度他，好像一輛小小的羊車不能載貨物；鹿車是形容緣覺乘能自度兼度親屬，好像一輛鹿車能載少許的貨物；牛車是形容菩薩乘不但自度且能普度眾生，好像一輛大牛車能運載許多的貨物。《佛學常見詞彙》。連貫上文，此指：蓮池大師年長後精通三乘佛法。

⑥【忍證而宗超葱嶺】：「忍」，安忍的意思，即心安住於理而不動搖。「宗」，專講禪宗的法門。其他法門，像天台宗，淨土宗，法相宗，都叫教門。《佛學常見詞彙》。「葱嶺」，即帕米爾高原，古稱蔥嶺，是古代中國和地中海各國的陸上通道絲綢之路之必經之地。據《西河舊事》云：「其山高大，上生蔥」而得名。菩提達磨越蔥嶺而只履西歸，此喻指禪宗第一義諦。意指：調心住於真理而不動，所證真理超越禪門。連貫上文，此指：蓮池大師已在禪門獲得開悟的成就了。

⑦【毘梨】：「梨」，通「梨」。「毘梨」，即「毘梨耶」之略。六度之一。譯曰精進，又曰勤。或曰忍辱。《佛學大辭典》

⑧【鎧】：音凱。古代戰士所穿的護身鐵甲。如：「鎧冑」。《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瑩握摩尼之珠】：「瑩」，引申為心地純淨。「握」，執持。《漢語大詞典》。「摩尼」，梵語摩尼，又云末尼，華言離垢，即珠寶也。此寶光淨，不為垢穢所染。故《圓覺鈔》又云如意。調意中所須財寶衣服飲食種種之物，此珠悉能出生，令人皆得如意，故名為寶。《三藏法數》。連貫上文，此指：蓮池大師持戒精嚴，點塵不染。

⑩【當經禪暇】：「當」，值、正值。「暇」音挾。空閒、沒有事的時候。《漢典》。意指：在經行禪坐閒暇時。

⑪【愍切迷流】：「愍」，同「憫」。「憫切」，深切同情。《漢語大詞典》。「迷」，眾生所以處處著者，為有所迷故。迷故有著，著故三道生，三道生故輪迴現，故著可為輪迴之總因，而迷又為著之原因也。《佛學次第統編》。「流」，品類、等級。《漢典》。意指：深切憐憫輪轉六道的迷惑眾生。

⑫【尸羅】：梵語尸羅，華言止得。謂能止惡、得善也。又名戒，戒以防止為義，以能防止身口意諸不善業故也。《三藏法數》

⑬【血氣之屬】：「血氣」，血液和氣息。指人和動物體內維持生命活動的兩種要素。「屬」，類別。《漢典》。意指：動物。

⑭【知】：知覺。《漢典》

⑮【蜎蠕之倫】：「蜎蠕」音冤軟，「蜎飛蠕動」的簡稱。「蜎飛蠕動」，蟲多（音治。爬蟲類的總稱。）之屬飛翔或蠕蠕而行。借指能飛翔或爬行的昆蟲。「倫」，輩、類。《漢典》。意指：能飛翔或爬行的昆蟲之類。

⑯【同與】：同類。宋羅大經《鶴林玉露·卷二》：「若談夫子孟軻之文章，以澆光風霽月之胸次，則民吾同胞，物吾同與也。」《漢典》

⑰【充】：擴充、擴大、儘量展開。《漢典》

⑱【惡】：音物。害怕、畏懼。《漢典》

⑲【戕物】：「戕」音強。殺害。「物」，萬物。《漢典》。意指：殺害眾生。

⑳【體】：領悟。《漢典》

㉑【好生之德】：愛惜生命，不嗜殺戮的美德。《書經·大禹謨》：「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好生之德，洽于民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㉒【用導昏衢】：「用」，《說文》：「用，可施行也」。「導」，指引、帶領。「衢」，音く，道。泛指道路、街道。《漢典》。意指：作為指引昏暗道路的明燈。比喻用智慧引導迷或顛倒的眾生。

㉓【惻隱】：見人遭遇不幸，而生不忍、同情之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㉔【刳燖】：音盔巡。「刳」，宰殺、刺。「燖」，用開水燙後去毛。《漢典》。此指：宰殺牲畜的殘忍手段。

㉕【綢繆種族】：「綢繆」音仇謀，緊密纏縛。情意殷切。《漢典》。意指：同種物類自然緊密的情感。

㉖【古今之致】：「古今」，古代與現代。「致」，事物的道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從古至今的道理。

㉗【常然】：一向如此。《漢典》

㉘【蹢躅喪群】：「蹢」為「躅」之異體。《異體字字典》。「蹢躅」音直竹。徘徊不前的樣子。「喪」，去聲。喪失。《漢典》。意指：當動物離開群體時，會徬徨無助地徘徊不前。說明動物依賴群體之特性。

②9【乃】：可是、然而。《漢典》

③0【蚊蚋】：「蚋」音瑞。「蚊蚋」，蚊子。《漢典》

③1【嚼】：音ㄐㄞˇ，zǎo。叮咬。《漢典》

③2【砧刀加物】：「砧」音真。砧板與刀子。為古代斬犯人用的刑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斬殺牲畜。

③3【靡恤】：「靡」音迷。無、沒有。「恤」，對別人表同情、憐憫。《漢典》。意指：毫無憐憫。

③4【剝】：音枯（ㄎㄨ）。剖、剖開。《漢典》

③5【膏膏】：「膏」，《說文》：「膏，肥也。」按，膏者，脂也。凝者曰脂，釋者曰膏。「膏」，音療。腸上的脂肪；也泛指脂肪。《漢典》。此指：眾生肉軀之體。

③6【推之於報。怨對奚辭】：「推」，使事情開展。「奚」，文言疑問代詞，相當於「胡」、「何」。「辭」，躲避、推託。《漢典》。連貫上文，意指：由殺生的業因發展到被殺的果報時，那裡能躲得過怨恨的報復？

③7【遞相吞食】：「遞相」，輪流更換、互相。《漢典》。此指：這一世我吃他，下一世他吃我，交相吞食。

③8【遂緣償負】：「遂」，順從、順應。「緣」，人與人或事物之間遇合的機會。「負」，虧欠、拖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遇到緣分具足時，必然償還所欠的命債。

③9【然慧炬於重幽】：「然」，古同「燃」。「重」音蟲。層。「幽」，昏暗、陰暗。《漢典》。意指：在層層的幽暗中點燃智慧的火炬。啟發眾生智慧，令之破迷開悟、離苦得樂。

④0【八難】：謂見佛聞法有障礙八處也，又名八無暇。謂修道業無閑暇也。一地獄；二餓鬼；三畜生；四鬱單越（新作北拘盧洲，以樂報殊勝，而總無苦故也）；五長壽天（色界無色界長壽安穩之處）；六聾盲瘡啞；七世智辯聰；八佛前佛後（二佛中間無佛法之處）。《維摩經·方便品》曰：「菩薩成佛時，國土無有三途八難。」同《天台疏·三》曰：「言八難者：三惡道為三，四北鬱單越，五長壽天，六盲聾瘡啞，七世智辯聰，八佛前佛後。」《大乘義章·八》末廣說其相。《佛學大辭典》

④1【末法】：佛法分三個時期，即正法時期、像法時期、末法時期。正法時期一千年，像法時期一千年，末法時期一萬年。

現在正是末法時期，即佛法進入了微末的時期。《佛學常見詞彙》。謂如來滅後，教法垂世，人雖有稟教，而不能修行、證果，是名末法。據《法住記》云：佛告阿難：我滅度後，末法一萬年。又據《法苑珠林》云：由佛錫杖在龍窟中因緣，復令末法增住二萬年，是則末法總三萬年。《三藏法數》。正像末三時之一。謂去佛世長遠而教法轉微末之時期也。《法華嘉祥疏·五》曰：「轉復微末，謂末法時。」三時有四說。一說正法五百年，像法一千年，末法一萬年，多取此說。《佛學大辭典》

④2【久味微言】：「味」，昏、糊塗、不明白。「微言」，精深微妙的言辭。《漢典》。意指：人們不明瞭聖賢教育精妙深奧的道理，已經非常久了。

④3【五欲】：一色、聲、香、味、觸。色是指美麗的色相；聲是指宛轉的聲音；香是指芬芳的香氣；味是指可口的味覺；觸是指適意的觸樂。以上五者因能使人生起貪欲之心，故名五欲。二財欲、色欲、飲食欲、名欲、睡眠欲。《佛學常見詞彙》

④4【三有】：三界的生死有因有果，所以叫做三有。一、欲有，即欲界的生死；二、色有，即色界的生死；三、無色有，即無色界的生死。《佛學常見詞彙》

④5【音聲海】：「海」，比喻無量無邊。「音聲海」，佛以微妙舌根，普出無盡妙言辭，所有音聲的顯現，都含藏著一切如來的語清淨，以音聲而作佛事，廣度一切有情眾生。

④6【鼓智願船】：「鼓」，搖動。如：鼓棹（搖動船槳）。《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讚蓮池大師在佛法的音聲海中，駛動深邃智慧、廣大願力的大船，以救度眾生。

④7【胥溺】：「胥」音虛。「胥溺」，相繼沉沒。語本《詩·大雅·桑柔》：「其何能淑，載胥及溺。」鄭玄《箋》：「胥，相也。」《漢典》

④8【臻於一真】：「臻」，至、及、達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一真」，唯一真實的意思，與真如同義。《佛學常見詞彙》。意指：達到契入一真法界的境界，即幫助眾生明心見性。

④9【猗歎旨哉】：「猗歎」音依宇。嘆詞。表示讚美。《詩·周頌·潛》鄭玄《箋》：「猗與，歎美之言也。」「旨」，意圖、宗旨。《漢典》。意指：多麼殊勝的意旨啊！

⑤0【頓漸】：頓教與漸教。頓教是立刻速成的教法；漸教是逐漸成功的教法。《佛學常見詞彙》

⑤1【不二】：一實之理，如如平等，而無彼此之別，謂之不二。菩薩悟入一實平等之理，謂之入不二法門。《維摩經·入不二法門品》說三十三人所得之不二法是也。《維摩經·入不二法門品》：「什曰：有之緣起，極於二法。二法已廢，則入玄境。肇曰：離真皆名二，故以不二為言。」《大乘義章·一》曰：「言不二者，無異之謂也，即是經中一實義也。一實之理，妙寂離相，如如平等，亡於彼此，故云不二。」《十二門論疏·上》曰：「一道清淨，故稱不二。」《佛學大辭典》

⑤2【靡間】：「靡」，無、沒有。「間」，隔開、不連結。《漢典》。意指：沒有隔閡。

⑤3【循師】：「循」，遵守、依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遵循法師（所示）。

⑤4【諦觀】：審視、仔細看。《漢典》

⑤5【為生於靈知之心。為發於膚骨之體】：「為」音危。是。「靈知」，猶靈覺。指眾生本具的靈明覺悟之性、猶良知。《漢典》。「發」，興起。「體」，人體或其他動物的全身。如：「身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起殺之因，是從眾生本具的靈明覺性中生起的，還是發起於身體呢？

⑤6【心本慈悲】：「心」，指真心。慈悲是真心第一德。《三〇二大經科註》。意指：真心的本貌就是慈悲。

⑤7【體無覺識。寧具貪瞋】：「體」，此指身體。「覺識」，由一切感覺形成的知覺及思維活動。亦泛指知覺和意識。「寧」，豈、難道。《漢語大詞典》。意指：單獨的形體（色身）僅為物質現象，並無知覺和意識，又豈能生起貪愛與瞋恨的感受？

⑤8【心忘則聲臭有所不知】：「忘」，捨棄。《漢典》。意指：心不在焉時，連音聲、味道都不知道。

⑤9【嗜味者不由於體】：「嗜」，貪求。「由」，樹木生新枝。亦泛指萌生。《漢典》。意指：貪求口腹的慾望，並不是從色身生起的。

⑥0【體寂則愛憎無以自起】：「體」，身體。「寂」，指死亡。《漢語大詞典》。意指：當色身死亡後，對一具屍體而言，當然也就無所謂生起愛憎了。

⑥1【二既無有。中何從來】：「二」，指前所述之「心」與「體」。「體」指物質（色），「心」指精神（受、想、行、識）。連貫上文，此指：嗜味好殺的緣由，在物質與精神兩邊都找不到，哪還有從中間無中生有的道理？

⑥2【習惑妄纏】：「習」，煩惱之餘氣曰習氣，又云習。「惑」，迷妄之心，迷於所對之境而顛倒事理謂之惑。貪瞋等煩惱之

總名也。《佛學大辭典》。意指：身心的不自在，實在是煩惱習氣的虛妄糾纏，不是真的。

- ⑥3【得本淨之妙。則此戒不由於外鑠】：「鑠」音碩。「外鑠」，猶外力。《孟子·告子上》：「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漢典》。意指：能悟入自性本淨的妙理，那不殺這條戒律，就不須靠外力來強制，而是自然而然就能做到。

- ⑥4【解妄纏之蔽。則大悲莫過於中心】：「蔽」，障礙、毛病。「蔽」，阻止、禁絕。「中心」，心中、內心。《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能了悟煩惱纏縛的過弊皆乃虛妄而起，那麼大悲拔苦之心必然沛然湧出，莫能停止。

- ⑥5【三摩提】：即三摩地。舊稱三昧、三摩提、三摩帝、三摩底；新稱三麼地、三昧地；譯曰定、等持、正定、一境性。心念定止故云定，離掉舉故云等，心不散亂故云持。《佛學大辭典》

- ⑥6【等正覺】：梵語三藐三菩提，譯曰等正覺，又三藐三佛陀，譯曰等正覺者，遍知者。如來十號之第三，覺即知也。覺知遍於一切，是遍也。覺知契於理，是正也。謂遍正覺知一切法也。又三世諸佛之覺知平等，故曰等，離邪妄故曰等。《大經淨影疏》曰：「等正覺者，餘經中亦名正遍知也。正是理，於理究照，故名遍知。今言等者，是彼遍也。稱理名等。正者，還是餘經正也。言其覺者，是彼知也。」《資持記·下三之二》曰：「等正覺者，謂三世道同。正印簡異邪妄。」《佛學大辭典》

- ⑥7【子輿】：戰國時鄒國人孟軻（孟子）的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⑥8【遠庖之訓。已深愛物之慈】：「遠庖之訓」，語出《孟子·梁惠王上》。孟子曰：「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此指：學習孟子遠庖廚的教誡，已然加深愛物的慈悲。

- ⑥9【摹刻】：摹寫、翻刻。《漢典》

- ⑦0【廣世持流】：「廣」，擴大、擴充。例：「推廣」。「持」，遵循。「流」，傳播。《漢典》。意指：在世間推廣，俾利世人遵循、流通。

- ⑦1【賜進士出身】：明、清科殿試分為三甲。頭甲三人，即狀元、榜眼和探花，賜進士及第；二甲若干人，第一名，稱「傳臚」，中二甲賜進士出身；三甲人數最多，賜同進士出身。

- ⑦2【光祿大夫】：職官名。漢武帝時改中大夫為光祿大夫，為掌議論之官。至唐、宋以後成階官之名，為從二品官員。阮、

明又升為從一品，清時升為正一品，是文臣中的最高階官。其無固定職守，相當於現今的顧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③【太子太保】：官名。輔導太子的官。〈漢典〉

⑦④【吏部尚書】：「吏部」，舊官制六部之一。漢尚書有常侍曹，主管丞相御史公卿之事。東漢改為吏曹，主選舉祠祀，後又改為選部。魏、晉以後稱吏部，置尚書等官，主管官吏任免、考課、升降、調動等事。班列次序，在其他各部之上。清末廢，併其職掌於內閣。「尚書」，官名。始置於戰國時，明廢中書省，徑以六部尚書分掌政務，六部尚書遂等於國務大臣，清代相沿不改。明清兩代是政府各部的最高長官。〈漢典〉

⑦⑤【武英殿大學士】：為明清內閣大學士之一，初期為正五品銜，清代為正一品。掌管奉陳規誨，點檢題奏，票擬批答等職位。於武英殿辦公。

⑦⑥【知制誥】：掌管起草誥命之意，後用作官名。唐初以中書舍人（屬官）為之，掌外制（唐宋時由中書舍人或知制誥所掌的皇帝誥命稱外制，由翰林學士所掌之誥命稱內制）。其後亦有以他官代行其職者，則稱某官知制誥。開元末，改翰林供奉為學士院，翰林入院一歲，則遷知制誥，專掌內命，典司詔誥。宋代因之，為清要（地位顯貴、職司重要而政務不繁的官職。）之職。明代翰林學士或內閣學士，得兼此職。清代廢。〈漢典〉

⑦⑦【國史】：原指當代人修纂（音ㄉㄨˋㄒㄩㄢˇ）的本朝實錄和本朝歷史，後泛指一個朝代的歷史。〈漢典〉

⑦⑧【典誌】：記載典章制度的文章和書籍。古書如《禮記》中的《王制》、《月令》、《明堂位》等篇，《史記》八書、《漢書》十志（通「誌」），及十通、會典、會要等，均屬典志性質。〈漢典〉

⑦⑨【總裁官】：官職名。明清中央編纂機構的主管官員。如清代武英殿、國史館、會典館、賢政院等均置總裁及副總裁。

⑧⑩【海虞】：鎮名。位於江蘇省常熟市北部。

⑧①【嚴訥】：人名。（西元一五一一年—一五八四年），字敏卿，南直隸常熟（現江蘇常熟）人。嘉靖二十年（西元一五四一年）成進士，改庶吉士（明、清官名。明初有六科庶起士。永樂後專屬翰林院，選進士文學優等及善書者為之），授編修。歷任太常寺少卿、禮部左、右侍郎、吏部尚書等職，世宗信奉道教，好長生術，嘉靖四十四年（西元一五六五年），以青詞邀寵，兼武英殿大學士入內閣，人稱青詞宰相。是年冬以病歸故里，家居不復出，終年七十四，贈少保，諡文靖。

戒殺放生文

明①古杭②雲棲寺③沙門④祿宏⑤撰並註⑥

○戒殺文

世人食肉。咸謂理所應然。乃恣意⑦殺生。廣積怨業。相習成俗⑧。不自覺知。昔人有言。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⑨者是也。計其迷執⑩。略有七條。開列如左。餘可例推云。

凡有知者必同體⑪。人之食肉。大是怪事。然不以為怪者。良由家世襲而為常⑫。鄰里比而成俗⑬。習行既久。不覺其非。反以為是。又奚怪乎⑭。今有殺人而食者。人必大駭⑮而亟誅之⑯。何也。不習行故也。使殺人無禁。行之數年。以人肉而供庖廚者徧於天下矣。故曰舉世習行⑰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是也。

一曰生日不宜殺生。哀哀父母。生我劬勞⑱。己身始誕之辰⑲。乃父母垂亡⑳之日也。是日也。正宜戒殺持齋。廣行善事。庶㉑使先亡考妣㉒。早獲超升。現在椿萱㉓。增延福壽。何得頓忘母難。殺害生靈。上貽累㉔於親。下不利於己。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一也。

唐太宗萬乘之主㉕。生日尚不為樂㉖。田舍翁㉗多收十斛㉘粟㉙。乃賀客盈門㉚。歡宴累日㉛。不知其可也㉜。今世有生日飯僧㉝誦經。修諸善事者。其賢乎哉㉞。

二曰生子不宜殺生。凡人無子則悲。有子則喜。不思一切禽畜。亦各愛其子。慶我子生。令他子死。於心安乎。夫嬰孩始生。不為積福。而反殺生造業。亦太愚矣。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

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二也。

一獵人暮夜^⑤大醉。視其幼子為獐^⑥。礪刀^⑦將殺之。妻泣諫不聽。竟剖其腹。出其腸。已而^⑧安寢。天明呼其子與入市鬻獐肉^⑨。妻哭曰。昨汝所殺者子也。其人舉身自擲^⑩。五內崩裂^⑪。噫。人畜雖殊。愛子之心一也。安可^⑫殺歟。

三曰祭先不宜殺生。亡者忌辰^⑬。及春秋祭掃^⑭。俱當戒殺以資冥福^⑮。殺生以祭。徒增業耳。夫八珍^⑯羅^⑰於前。安能起九泉之遺骨^⑱。而使之食乎。無益而有害。智者不為矣。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三也。

或曰梁武帝以麵為犧牲^⑲。世譏^⑳其使祖宗不血食^㉑。噫。血食未必珍。蔬食未必惡。為人子者。貴乎慎修其身^㉒。而不覆先宗祀^㉓。斯善矣。奚取於祀之必用血也。禴祭勝於殺牛^㉔。易^㉕垂明訓。牲養猶為不孝^㉖。聖有嘉謨^㉗。奚取於祀之必用血也。

四曰婚禮不宜殺生。世間婚禮。自問名納采^㉘以至成婚。殺生不知其幾。夫婚者生人^㉙之始也。生之始而行殺。理既逆矣^㉚。又婚禮吉禮^㉛也。吉日而用凶事。不亦慘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四也。

凡人結婚。必祝願夫妻偕老^㉜。爾願偕老。禽獸願先亡乎。嫁女之家^㉝。三日不息燭。思相離也。爾以相離為苦。禽獸以相離為樂乎。信乎婚之不宜殺矣。

五曰宴客不宜殺生。良辰美景。賢主佳賓。蔬食菜羹^㉞。不妨清致^㉟。何須廣殺生命。窮極肥甘^㊱。笙歌饜飫^㊲於杯盤^㊳。宰割怨號^㊴於砧几^㊵。嗟乎。有人心者。能不悲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五也。

若知盤中之物。從砧几怨號中來。則以彼極苦為我極歡。雖食亦不下咽矣。可不悲乎。

六曰祈禳^①不宜殺生。世人有疾。殺生祀神以祈福佑。不思己之祀神。欲免死而求生也。殺他命而延我命。逆天悖理。莫甚於此矣。夫正直者為神^②。神其^③有私乎。命不可延。而殺業具在。種種淫祀^④。亦復類是^⑤。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六也。

藥師經云。殺種種眾生。解奏神明^⑥。呼諸魍魎^⑦。請乞福佑。欲冀延年。終不可得。所謂命不可延。殺業具在也。種種淫祀。如殺生求子。殺生求財。殺生求官等。及其得子得財得官。皆本人分定^⑧。非鬼神所為也。偶爾滿願。遽^⑨謂有靈。信之彌堅。行之愈篤^⑩。邪見^⑪熾然^⑫。莫可救療。悲夫。

七曰營生^⑬不宜殺生。世人為衣食故。或畋獵^⑭。或漁捕。或屠宰牛羊豬犬等。以資生計。而我觀不作此業者。亦衣亦食。未必其凍餒^⑮而死也。殺生營生。神理所殛^⑯。以殺昌裕^⑰。百無一人。種地獄之深因。受來生之惡報。莫斯為甚矣。何苦而不別求生計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七也。

親見屠羊者垂死而口作羊鳴。賣鱖者將亡而頭如鱖嘴^⑱。此二事近在鄰居。即非傳說。我勸世人。若無生計。寧丐食^⑲耳。造殺而生。不如忍饑而死也。吁^⑳可不戒哉。

如上所列。甚拂^㉑常情。達人覽之^㉒。必以為確論^㉓。儻^㉔能全戒。善莫加焉^㉕。其或不然。量力除減。或去四五。或禁二三。除一事則消一業。減一殺則杜一怨。若未能斷絕腥羶^㉖。且先應市買現物^㉗。不加親殺。亦免大愆^㉘。積養慈心。漸入佳境。得斯文者。更望展轉流通^㉙。遞相勸化。能勸一人不殺。如救百萬生靈。勸至十人百人。以及千萬億眾。陰功浩大。善果無窮。但肯信行。決不相賺^㉚。○每年寫十二月分。黏貼屋壁。一月不殺。則於月下書不殺二字。一月

不殺。下善也。一年不殺。中善也。一生不殺。上善也。世代不殺。善之又善者也。願人人戒殺。戶戶持齋。則諸佛生歡。萬神加護。干戈由是永息。刑罰可以無施。地獄為之頓空。苦海因而長別矣。

譯：世人吃肉，認為理所當然，就任意殺生，積集惡業，世代相傳，成為風俗習慣，不明白有什麼過錯。真是古人所說的：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世人執迷不悟的大略有七項，列在後面，其他的可自行推想。

凡有情識的眾生，皆乃同一體性。人之食肉，是極奇怪之事。然而不以為奇怪的，實因世代沿襲而認為平常，鄰里間都是如此，久而久之就形成風俗。習慣行為既長久了，就不感覺其錯誤，反以為是對的，又怎麼會奇怪呢？今日有殺人而食人肉的，人們必大為驚駭而急切地要將殺人而食人者處死，為何呢？不是習慣行為的緣故。假使殺人而不禁止，這行為經過數年，將人肉而供做食物的就遍天下了。故說：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而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

一、過生日不要殺生。憐惜父母，為生我而受盡痛苦辛勞，自己誕生的日子，正是母親生死存亡之日。這一天，應該戒殺吃素，廣做善事，使歷代祖先早日超升，健在父母增福延壽。為什麼忘了母親懷孕的痛苦及生產的危險，而去殺害生靈呢？不但連累歷代祖先與父母，更是對自己和眷屬不利。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一件事。

唐太宗身為皇帝，生日尚不作樂。田家老農多收成五十斗穀子，而賀客滿門，多日歡慶宴會，這是不可以做的。今世有生日齋僧、誦經，修各種善事的，這樣多麼良善呀！

二、生孩子不要殺生。世間人沒有子女繼承香火就覺得悲傷，有了子女承歡膝下就歡喜不已。但從沒想到所有的動物也愛牠們的孩子。為了慶祝我的孩子誕生，卻殺死牠們的孩子來吃，會吃的心安嗎？子女出生，不為他積集福報，反而殺生造業，折損福報，真是太愚癡了！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二件事。

有一獵人夜晚大醉回家，把其幼子視為獐，磨刀將要殺獐。妻子哭泣勸諫而不聽。竟剖開其幼子之腹，挖出其腸，不久就安睡。天亮後呼叫其幼子跟隨去市場賣獐肉，妻子哭著說：昨晚你所殺的獐是你幼子。那獵人縱身一跳，把自己重重摔在地上，五臟破裂。唉！人與畜牲雖形體不同，愛孩子之心是一樣的，豈可殺害生靈呢？

三、祭祀祖先不要殺生。亡者的忌辰及清明掃墓、中秋祭拜，應當戒殺以增加亡者的福報，殺生祭拜，只會加重亡者的惡業而已。山珍海味排滿桌，能讓死者從九泉之下復活爬起來吃嗎？這種無益且有害的事，聰明人不願意做。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三件事。

有人說梁武帝以麵製的三牲來代替真實的牲體做為祭祀之用，世人譏笑其會使國家滅亡而絕祀。唉！葷腥食物未必珍貴，蔬食未必讓人厭惡。為人子的，貴在謹慎修正自己的品行，才不會斷絕祖先的祭祀，這才是良善的，祭祀何必一定要用葷腥食物呢？簡單真誠的祭品勝過殺牛等盛大祭祀，《易經》垂有明訓；自己不慎修其身，雖以三牲供養尊親，猶然為不孝，聖人有教誨，祭祀何必一定要用葷腥食物呢？

四、婚禮不要殺生。世間的婚禮，從合八字、下聘到結婚，期間殺生宴客，數量不知有多少。結婚，是繁衍子孫的開始，繁衍的開始卻滅絕動物的子息，已經不順乎天理了，婚禮是吉祥事，吉祥日卻大開殺戒，吉事變凶事，真是太悲慘了！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四件事。

凡人結婚，必祝願夫妻相偕到老。你們願相偕到老，禽獸願先死亡嗎？嫁女之家，三日不息滅燈燭，想到即將互相分離。你以互相分離為苦，禽獸就以互相分離為樂嗎？要相信結婚不應該殺生啊！

五、宴會請客不要殺生。良好時辰美好光景，賓主相聚會，蔬果菜羹也可盡興，何必殺害生命，講求甘美食物的享受呢？爲了有奏樂唱歌極盡奢華的饗宴，卻讓廚房砧板上的畜生怨恨哀號。唉！有人性的人，不會悲傷嗎？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五件事。

若知道餐盤中的食物，是從砧板中牲畜怨恨哀號中來的，則以他們極大苦痛作為我極大的歡愉，雖吃亦吞不下去了。能不為之悲哀嗎？

六、祈禱求福不要殺生。世間的人身體有疾病，殺生祭祀神明以祈求福神護佑。不想想我們祭祀的神明，都是想要求不死而長生；殺害別人的性命以延長我的性命，違逆上天、違背真理，沒有比這個更嚴重的啊！因爲行爲正直的人才會當神明，神明會有私心嗎？性命不但不可延長，而殺業還是存在。種種不正當的祭祀，也是如此。這是世人習以為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六件事。

《藥師經》上說：「殺種種眾生，向神明上疏陳述，呼喚祭拜妖精鬼怪等，乞求加福護佑，欲求延壽，終不可能得。」所謂壽命不可能延長，因所造殺業全具在。種種不正當的祭祀，如殺生求子，殺生求財，殺生求官等，至於能得子得財得官，都是本人命中註定，不是鬼神所給予的。偶爾滿你願望，就認為有靈驗，信心更堅固，行爲

愈堅持，邪知邪見會更加嚴重，就無可救藥了。實在是可悲呀！

七、經營謀生不要殺生。世人爲了衣食，有的打獵捕魚，有的殺牛羊豬犬等，做爲謀生的方法。但依我看，不以殺生爲業的人，照樣衣食無缺，沒有餓死凍死。以殺生來謀生，神明、天理所不容，都要受懲罰，因殺生而富貴，百人中找不出一個，而種下墮入地獄的惡因及來生的惡報，沒有比這更嚴重的了。爲什麼不改行另謀生計呢？這是世人習以爲常卻不明白錯在那裏，令人痛哭流涕，歎息不已的第七件事。

親見屠宰羊的人臨死而口作羊叫聲，賣鱔魚的人將死時而頭爛如鱔魚咬過。此二件事皆發生在鄰居身上，不是傳說。我勸告世人，若無法謀生，寧願當乞丐乞食。造作殺業以謀生，不如忍饑餓而死。唉！可不引以爲戒嗎？

如上面所列舉的七條，甚爲不順平常人的感情，但通達事理的人來看，必認爲是正確的言論。如果能全戒除，就是最大的善，如是無法全做到，就衡量己力來戒除減少。或戒除四五條，或戒除二三條，戒除一條則消一件殺業，減少一殺業則阻止一怨報。若未能斷絕葷食，暫且先到市場買已處理好的葷食，不親自殺，亦免造大罪過。積聚培養慈悲心，逐漸進入美善的境界。得到我作的《戒殺文》的人，更希望經由各種途徑來傳送互通，互相勸告教化，能勸一人不殺，如救百萬生靈，勸至十人百人以及千萬億眾，累積的陰德非常廣大，得的善果沒有窮盡。只要肯相信實行，我決不會騙你。○每年寫十二月分，黏貼在屋子牆壁。一個月不殺生，則於月下書寫「不殺」二字。一個月不殺生，是下等善；一年不殺生，是中等善；一生不殺生，是上等善；世世代代不殺生，是善之又善。願人人戒殺，戶戶持用素齋，則諸佛生歡喜，萬神護佑；戰爭因此永遠平息，刑罰可以無用；地獄爲之頓空，苦海因而長離了。

①【明】：朝代名。指明朝。《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古杭】：古稱杭州。南宋建都更名臨安。今日杭州復古也。

③【雲棲寺】：位雲棲山（五雲山）。吳越時建，宋治平時改名棲真院，後廢。明穆宗隆慶五年（西元一五七一年），蓮池大師至雲棲山重建。

④【沙門】：譯曰功勞、勤息，勞劬修佛道之義也，又勤修息煩惱之義也。原不論外道佛徒，總為出家者之都名。《佛學大辭典》

⑤【株宏】：「株」，音諸。「株宏」，為蓮池大師之法名。

⑥【撰並註】：「註」，用來解釋或說明的文字。同「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本文由蓮池大師所著，並針對文義

難懂之處加以說明或解釋。

⑦【恣意】：放縱、不加限制、任意。《漢典》

⑧【相習成俗】：即「相習成風」，相互沿襲（依照舊例行事）成為風氣。《漢典》

⑨【長太息】：大聲長歎，深深地歎息。《漢典》

⑩【迷執】：迷惑和固執。《佛學常見詞彙》。轉倒事理云迷，迷情之思云執。《成唯識·十》曰：「愚夫迷執於境，起煩惱業。」《六妙法門》曰：「種種橫計迷執諸法，輪迴六趣。」《佛學大辭典》

⑪【凡有知者必同體】：「同體」，比喻無區別、一致。《漢語大詞典》。意指：凡有情識的眾生，皆乃同一體性。

⑫【家世襲而為常】：「家世」，謂世代相傳的門第或家族的世系。引申指先代、前世。「襲」，照樣做，照樣繼續下去。《漢典》。連貫上文，此指：食肉的觀念乃家族世代相傳，已經被視為常態了。

⑬【鄰里比而成俗】：「比」，皆、都。《漢語大詞典》。意指：鄰里間都是如此，久而久之就形成風俗。

⑭【奚怪乎】：「奚」，為何、為什麼。表示疑問的語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怎麼會奇怪呢？

⑮【駭】：吃驚、害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⑯【亟誅之】：「亟」，緊急、急切。「誅」，殺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急切地要將殺人而食者處死。

⑰【舉世習行】：「舉世」，全世界、普天下。《漢語大詞典》。意指：全天下人皆習慣如此作為。

⑱【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哀哀」，悲傷不已貌。《詩·小雅·蓼莪》：「哀哀父母，生我劬勞。」鄭玄《箋》：「哀哀者，恨不得終養父母，報其生長己之苦。」「劬」音渠。「劬勞」，勞累、勞苦。《漢語大詞典》。意指：孝子感嘆父母生育的勞累、辛苦，恨不得終養父母，報其生養之苦。

⑲【始誕之辰】：「誕」，出生。「辰」，時光、日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初生之日。

⑳【垂亡】：接近死亡。《漢典》

㉑【庶】：也許可以，表示希望。《漢典》

②②【考妣】：父母的別稱。《書·舜典》：「帝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孔《傳》：「考妣，父母。」《禮記·曲禮下》：「生曰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嬪。」《漢典》

②③【椿萱】：比喻父母。《莊子·逍遙遊》：「謂大椿長壽，後世因以椿稱父。」《詩·衛風·伯兮》：「焉得諼草，言樹之背（種於後院）。」諼草，萱草。後世因以萱稱母。椿、萱連用，代稱父母。《漢典》

②④【貽累】：音宜類。連累、使受害。《漢語大詞典》

②⑤【萬乘之主】：「萬乘」，指帝王、帝位。周制，天子地方千里，能出兵車萬乘，因以「萬乘」指天子。《漢語大詞典》。意指：帝王。

②⑥【生日尚不為樂】：典出《貞觀政要·禮樂第二十九》。貞觀十七年，十二月癸丑，太宗謂侍臣曰：「今日是朕生日。俗間以生日可為喜樂，在朕情翻成感思。君臨天下，富有四海，而追求侍養，永不可得。仲由懷負米之恨，良有以也。況《詩》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奈何以劬勞之辰，遂為宴樂之事！甚是乖於禮度。」因而泣下久之。

②⑦【田舍翁】：田家老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⑧【十斛】：「斛」，中國舊量器名，亦是容量單位，一斛本為十斗，後來改為五斗（十升為一斗）。《漢典》。即五十斗（五百升）。

②⑨【粟】：一年生草本植物，子實為圓形或橢圓小粒。北方通稱「穀子」，去皮後稱「小米」。又為糧食的統稱。《漢典》

③⑩【盈門】：滿門。形容人極多。《詩經·大雅·韓奕》：「韓侯顧之，爛其盈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⑪【歡宴累日】：「歡宴」，愉快地宴飲。「累日」，連日、多日。《漢語大詞典》。意指：連續多日舉辦宴飲。

③⑫【不知其可也】：語出《論語·為政篇》：「子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大車無輓，小車無軌，其何以行之哉。』」為人必須有信用。人而無信，可乎，不知其可也。劉氏《正義》引鄭《注》：「不知其可者，言不可行也。」《論語講要》。意指：不可以這樣做的。

③⑬【飯僧】：猶言齋僧（設食以供僧眾也）。《佛學大辭典》

③⑭【其賢乎哉】：「賢」，良、美善。「乎哉」，語氣助詞。表感歎。《漢典》。意指：這樣多麼良善呀！

③⑮【暮夜】：「暮」，傍晚、太陽落山的時候。「暮夜」，夜。《漢典》。此指：夜晚。

③⑥【獐】：音章。哺乳動物，形狀像鹿，毛較粗，頭上無角，雄的有長牙露出嘴外。亦稱「牙獐」。《漢典》

③⑦【礪刀】：「礪」，磨。《漢典》。意指：磨刀。

③⑧【已而】：旋即、不久。《漢典》

③⑨【與入市鬻獐肉】：「與」音宇。跟從、跟隨。「鬻」音玉。賣、出售。《漢典》。意指：跟從到市場賣獐肉。

④⑩【舉身自擲】：「舉身」，縱身一跳。「擲」，扔、投、拋。《漢典》。意指：縱身一跳，把自己重重摔在地上。

④①【五內崩裂】：「五內」，心、肺、肝、脾、腎五臟。因位於人體內，故稱為「五內」。「崩裂」，物體猛烈分裂成若干部分。
《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內臟破裂。

④②【安可】：「安」，疑問詞，哪裡。《漢典》。意指：哪裡可以。

④③【忌辰】：人去世的日子，舊俗在此日禁止娛樂行為，故稱為「忌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④【春秋祭掃】：「春祭」，春季宗廟、宗祠之祭。「秋祭」，秋季的祭祀。「祭掃」，謂至墓前祭祀掃除。《漢典》。意指：春秋祭祀、掃墓。

④⑤【資冥福】：「資」，供給、幫助。如：「資助」。《漢典》。「冥福」，亡人之資福也。《佛學大辭典》。意指：幫助亡人修福。

④⑥【八珍】：古代八種烹飪法。《周禮·天官·膳夫》：「珍用八物。」鄭玄《注》：「珍，謂淳熬、淳母、炮豚、炮牂、擣珍、漬、熬、肝膋也。」後以指八種珍貴食品。俗以龍肝、鳳髓、豹胎、鯉尾、鴉炙、猩唇、熊掌、酥酪蟬為八珍。
泛指珍饈美味。《漢典》

④⑦【羅】：陳列、分布。如：「羅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⑧【安能起九泉之遺骨。而使之食乎】：「安能」，豈能、怎能。「九泉」，猶黃泉。指人死後的葬處。《漢典》。意指：豈能使已死之人再生，讓他享用祭品？

④⑨【梁武帝以麵為犧牲】：「犧牲」，供祭祀用的純色全體牲畜。《漢典》。意指：梁武帝以麵製的三牲來代替真實的牲體做為祭祀之用。

⑤0【譏】：諷刺、挖苦。指責、非議。《漢典》

⑤1【使祖宗不血食】：「不血食」，指因為無後嗣或國家滅亡而絕祀。古代祭祀用牲，謂血食。《漢語大詞典》。此指：使國家滅亡而絕祀。

⑤2【慎修其身】：「慎修」，亦作「慎脩」。謹慎修行。《書·皋陶謨》：「慎厥身修，思永」孔《傳》：「慎修其身，思為長久之道也。」「身」，統指人的地位、品德。《漢典》。意指：謹慎修正自己的品行。

⑤3【不覆先宗祀】：「覆」，滅亡。「先」，先世、祖先。「宗祀」，謂對祖宗的祭祀。《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因謹慎修身，故能出孝子賢孫，乃不斷絕祖先的祭祀。

⑤4【禴祭勝於殺牛】：語出《易經·既濟·九五》云：「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殷人殺牛厚祭鬼神，不如周人虔誠薄祭，而得到真實的福佑。）「禴」音月。同「杓」。祭名，中國夏商兩代在春天舉行，周代在夏天舉行。《漢典》。《禮·王制》：「天子四時之祭，春曰杓，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疏》：「杓，薄也，春物未成，祭品鮮薄。」意指：簡單真誠的祭品勝過殺牛等盛大祭祀。

⑤5【易】：古書名，《易》即《易經》，也稱《周易》。《漢典》

⑤6【牲養猶為不孝】：語出《孝經·紀孝行》：「事親者，居上不驕，為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亡，為下而亂則刑（刑罰），在醜（大眾）而爭則兵（兇險），三者不除，雖日用三牲之養，猶為不孝也。」意指：自己不慎修其身，雖以三牲供養尊親，猶然為不孝。

⑤7【嘉謨】：「謨」音模。計謀、謀略。「嘉謨」，猶嘉謀。《漢典》。此指：聖人的教誨。

⑤8【問名納采】：「問名」，舊時婚禮中六禮之一。男家具書托媒請問女子的名字和出生的年月日。女家復書具告。《儀禮·士昏禮》：「賓執鴈，請問名。」鄭玄《注》：「問名者，將歸卜其吉凶。」「納采」，古婚禮六禮之一。男方向女方送求婚禮物。《儀禮·士昏禮》：「昏禮：下達納采，用鴈（同雁）。」賈公彥《疏》：「納采，言納者，以其始相採擇，恐女家不許，故言納。」《漢典》

⑤9【生人】：指生育人。或指人生。《漢語大詞典》

⑥0【理既逆矣】：「既」，已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成家乃人生另一階段的開始，在此時刻就殺生害命，已經不順乎天理了。

⑥1【吉禮】：古五禮之一。指祭祀之禮。又指婚禮。亦指舉辦婚禮時所需之物。《漢典》。此指：吉祥之禮。

⑥2【偕老】：共同生活到老。常特指夫妻相偕到老。《漢典》

⑥3【嫁女之家。三日不息燭。思相離也】：語出《禮記·曾子問》：「孔子曰：嫁女之家，三夜不息燭，思相離也。取婦之家，三日不舉樂，思嗣親也。」意指：這家女兒要出嫁前三日，家中燈火通明，乃是想到即將別離，而作出殷切的交代。

⑥4【蔬食菜羹】：「疏食」，粗糲的飯食、糙米飯。《論語·述而》：「飯蔬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菜羹」，用蔬菜煮的羹。《漢典》。意指：粗飯和帶濃汁的菜。

⑥5【清致】：謂清雅（清新雅致）而有風致（風味、風趣）。《漢典》。連貫上文，此指：採素食宴會，亦不妨礙清雅風致的氣氛。

⑥6【窮極肥甘】：「窮極」，窮盡、極盡。「肥甘」，指肥美的食品。《孟子·梁惠王上》：「為肥甘不足於口與？」《漢典》。意指：極盡肥美食物的享受。

⑥7【笙歌饜飫】：「笙歌」，泛指奏樂唱歌。「饜」音宴。吃飽、滿足。「飫」音玉，古代家庭私宴的名稱。「饜飫」，形容食品極豐盛。或儘量滿足口腹需要；感到飽足。《漢典》。意指：伴有奏樂唱歌極盡奢華的饗宴。

⑥8【杯盤】：杯與盤。亦借指酒肴。《漢典》

⑥9【怨號】：「怨」，哀怨。「號」音豪。拖長聲音大聲呼叫。《漢典》。意指：因哀怨而大聲呼叫。

⑦0【砧几】：音珍己。砧板。《漢典》

⑦1【祈禳】：「禳」音日尤，ráng。祈求解除災禍、疾病的祭祀。「祈禳」，祈禱上天降福，消除災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2【正直者為神】：「正直」，公正無私、剛直坦率。《書·洪範》：「無反無側，王道正直。」蔡沈《集傳》：「正直，不偏邪也。」《漢語大詞典》。語出《左傳·莊公三十二年》。史嚭（音銀）曰：「神，聰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孔穎達《疏》：「『正直為正，正曲為直。』言正者能自正，直者能正人曲，而壹者言其一心不二也。」

⑦③【其】：豈、難道，表示反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④【淫祀】：不合禮制的祭祀；不當祭的祭祀，妄濫之祭。《禮記·曲禮下》：「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孫希旦《集解》：「淫，過也。或其神不在祀典，如宋襄公祭次睢之社；或越分而祭，如魯季氏之旅泰山，皆淫祀也。」《漢典》

⑦⑤【類是】：「類」，率、皆、大抵。「是」，指正確的論斷或肯定的結論。《漢語大詞典》。意指：大抵如此。

⑦⑥【解奏神明】：「解」，陳述、說明。「奏」，古代臣下向皇帝上書或進言。《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向神明陳述說明的上書或進言。

⑦⑦【魍魎】：音往兩。古代傳說中的山川精怪、鬼怪。或謂疫神。《漢典》

⑦⑧【本人分定】：「分定」，本分所定、命定。《漢典》。意指：自己命裡本有、註定的。

⑦⑨【遽】：音具。遂、就。《漢典》

⑧①【篤】：專一、切實。或堅持。《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②【邪見】：(1)五見使中，撥無因果之見叫做邪見。(2)凡是不合正法的外道之見都可叫做邪見。《佛學常見詞彙》。(1)謂邪心取理，顛倒妄見，不信因果，斷諸善根，作闡提行，是名邪見。(闡提，梵語具云一闡提，華言信不具，外道名也。)(2)謂外道之人，不了四諦因果之法，邪心推度，謂無此理，因斷滅出世善根，是名邪見。(四諦因果者，苦諦、集諦，世間因果也；滅諦、道諦，出世間因果也。)(《三藏法數》

⑧③【熾然】：猛烈貌、強烈貌。《漢語大詞典》

⑧④【營生】：謀生、職業。《漢典》

⑧⑤【攷獵】：「攷」音甜。「攷獵」，打獵。《漢典》

⑧⑥【凍餒】：「餒」音ㄋㄟˋ，nèi。謂飢寒交迫。《漢典》

⑧⑦【神理所殛】：「殛」音及。懲罰。《漢典》。意指：神明、天理所不容，都要懲罰。

⑧⑧【以殺昌裕】：「昌」，興盛。「裕」，富饒。財物多。《漢典》。意指：以殺生為業，而興盛致富。

⑧⑧【噉】：音聶。「齧」的異體字。啃、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⑨【丐食】：乞討食物。《漢典》

⑧⑩【吁】：音虛。嘆息。如：「長吁短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⑪【拂】：音服。違背、不順。《漢典》

⑧⑫【達人覽之】：「達人」，通達事理的人。《左傳·昭公七年》：「聖人有明德者，若不當世，其後必有達人。」孔穎達《疏》：「謂知能通達之人。」「覽」，看、閱。《漢典》。意指：通達事理的人來看。

⑧⑬【確論】：精當確切的言論。《漢典》

⑧⑭【儻】：音義同「倘」。如果。《漢典》

⑧⑮【善莫加焉】：「莫」，沒有。「加」，超過。《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上述七條不宜殺生之戒，若能全部受持，就是最大的善。

⑧⑯【斷絕腥羶】：音星山。難聞的腥味、指肉食。《漢典》。意指：斷除葷食。

⑧⑰【先應市買現物】：「市買」，買、交易。《漢書·食貨志下》：「民私以五銖錢市買，莽患之。」《漢語大詞典》。意指：應該預先到市場買已處理好的肉品。

⑧⑱【愆】：音千。過失、罪過。《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⑲【展轉流通】：形容經過多種途徑，非直接的。「流通」，特指商品、貨幣流轉。《漢語大詞典》。意指：經由各種途徑來傳送互通。

⑧⑳【賺】：誑騙、欺哄。《漢典》

戒殺祝願①

若能一月不殺。至月盡夜②。或次月朔旦③。對佛像前。至心禮拜。白④言。弟子

甲某

一心歸命⑤西

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我遵先佛明誨⑥。今行不殺。已及一月。以此功德。願我罪業消除。怨愆解釋⑦。所修善根⑧。日益增長。命終之際。身心安隱⑨。隱者安也正念⑩分明⑪。蒙佛接引。生極樂國七寶池⑫內蓮華之中。花開見佛。得無生忍⑬。具足佛慧⑭。以大神力⑮。凡我曠劫⑯所殺怨命。以及十方被殺眾生。悉得度脫⑰。成無上道⑱。願佛慈悲⑲。哀憐攝受⑳。發願已。念佛或百聲。千聲。萬聲。隨意多少。

譯：若能一個月不殺生，至月底晚上，或次月初一，面對佛像前，至心禮拜，陳述言：「弟子（某甲）一心歸命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我遵循釋迦佛戒殺的教誨，現今實行不殺生，已達一個月，以此功德，願我罪業消除，仇恨罪過能解冤釋結；所修持的善根，能日益增長；命終之時，身心安定、平靜（隱者安也），佛號清楚分明；蒙佛接引，往生極樂國七寶池內蓮華之中；花開見佛，得無生法忍，具足佛之智慧；以大神力，凡我累劫所殺怨命，以及十方被殺眾生，悉得度脫，成就無上道。願佛慈悲，哀憐攝受。」發願畢，念佛或是百聲、千聲、萬聲，隨意多少。

①【祝願】：本謂向神禱告，以求實現自己的願望。後指表示良好的願望。《漢語大詞典》

②【月盡夜】：「月盡」，指舊曆每月的最後一天。《漢典》。意指：舊曆每月最後一天的夜晚。

③【朔旦】：舊曆每月初一。《漢典》

④【白】：陳述。《漢典》

⑤【一心歸命】：「歸命」，梵語曰南無。譯曰歸命。有三義：一，身命歸趣於佛之義。二，歸順佛之教命之義。三，命根還歸於一心本元之義。總為表信心至極之詞。《起信論淨影疏·上》曰：「內正報中，命根為要，故舉要命。屬彼三寶，名之為歸。」《起信論義記·上》曰：「歸者趣向義，命謂己身性命。生靈所重，莫此為先。（中略）二歸是敬順義，命謂諸佛教命。」同《海東疏·上》曰：「敬順義是歸義，趣向義是歸義。命謂命根，總御諸根，一身之要，唯命為主。萬生所重，莫是為先。舉此無二之命，以奉無上之尊，表信心極，故言歸命。又復歸命者還源義，所以者眾生六根，從一心起。而背自源，馳散六塵。今舉命總攝六情，還歸其一心源，故曰歸命。所歸一心即是三寶故也。」《法華嘉祥疏·四》曰：「歸命者，以命歸投十方諸佛也。」「一心歸命」，一心而歸順於佛也。《淨土論》曰：「世尊，我一心歸命

盡十方無礙光如來，願生安樂國。」《佛學大辭典》

- ⑥【**先佛明誨**】：「先佛」，指釋迦佛。「明誨」，明白之教誨。此謂殺、盜、淫、妄四種重戒中的戒殺。意指：釋迦佛戒殺的教誨。

- ⑦【**怨怨解釋**】：「怨」，仇恨。「怨」音千。過錯、罪過。「解」，除去。「釋」，消除、消散。「解釋」，消除、消解。《漢典》。意指：因過錯而產生的仇恨能消弭解除。

- ⑧【**善根**】：身口意三業之善，固不可拔，謂之根。又善能生妙果，生餘善，故謂之根。《維摩經·菩薩行品》曰：「不惜軀命，種諸善根。」《註》曰：「什曰：謂堅固善心深不可拔，乃名根也。」《大集經·十七》曰：「善根者，所謂欲善法。」《佛學大辭典》

- ⑨【**安隱**】：「隱」，同「穩」。「安隱」，安穩、安定、平靜。《漢典》

- ⑩【**正念**】：八聖道之一。離邪分別而念法之實性也。《起信論》曰：「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慧遠《觀經疏》曰：「捨相入實名為正念。」《佛學大辭典》。謂人思念戒定慧正道及五停心助道之法，堪能進至涅槃，是名正念。（五停心者，多散眾生數息觀、多貪眾生不淨觀、多瞋眾生慈悲觀、愚癡眾生因緣觀、多障眾生念佛觀也。）《三藏法數》

- ⑪【**分明**】：明確、清楚。《漢語大詞典》

- ⑫【**七寶池**】：西方淨土中由七寶構成的蓮花池。往生淨土的人在該池蓮花中化生。《阿彌陀經》：「極樂國土有七寶池，八功德水充滿其中。」智旭《要解》：「今明生處，寶池金銀等所成，不同此方土石也。」七亦代表圓滿，無欠缺，即《無量壽經》所說無量眾寶所成。

- ⑬【**華開見佛。得無生忍**】：《阿彌陀經疏鈔演義》云：「今專念佛，發願往生，生彼國已，華開見佛，識自本心，本自不生，生亦何礙。所謂熾然求生，而不乖於無生之理，終日生而未嘗生者，乃所以為真無生也。」花開見佛的時候，就是悟無生法忍。「無生忍」，安住於無生無滅之理而不動也。《仁王經》說五忍，此為第四。或為初地之證名，或為七八九地之悟名。《智度論·五十》曰：「無生忍法者，於無生滅諸法實相中信受通達無礙不退，是名無生忍。」《大乘義章·十二》曰：「如龍樹說，初地已上亦得無生。若依仁王《仁王護國經》及與地經《佛說十地經》，無生在七八九地。」《天台觀經疏》曰：「無生忍是初地初住。」《大乘義章·十二》曰：「理寂不起，稱曰無生。慧安此理，名無生忍。」《仁

王經·良賁疏》曰：「言無生者，謂即真理。智證真理，名無生忍。」《楞嚴經·長水疏·一下》曰：「了法無生，印可決定，名無生忍。」同《八上》曰：「真如實相，名無生法。無漏真智，名之為忍。得此智時，忍可印持，法無生理，決定不謬。境智相冥，名無生忍。」《佛學大辭典》。(1)謂七地、八地、九地菩薩，妄惑已盡，了知諸法悉皆不生，故名無生忍。(七地即遠行地，八地即不動地，九地即善慧地。)(2)無生忍者，謂了達諸法本來無生，亦無有滅，諦審忍可，而妄念不起也。(3)謂由觀真諦之境，是無為法，諸念不生，即得無生忍。以真空之理，本無生滅故也。(真諦者，謂泯絕一切法也。)(《三藏法數》)

⑭【佛慧】：諸佛平等之大慧，即一切種智。無上正覺也。《法華經·方便品》曰：「如來所以出，為說佛慧故。」《無量壽經·下》曰：「佛慧無邊際。」《佛學大辭典》

⑮【神力】：又曰神通力。神為妙用不測之義，通為通融自在之義，力為力用之義。謂不測之妙力變，融通自在也。是在定慧，為定力所生屬於慧。在如來之四智五智，屬於成所作智。《法華經·序品偈》曰：「諸佛神力，智慧希有。」《佛學大辭典》

⑯【曠劫】：曠者久也懸也，劫者梵語劫波之略，謂長時期。極言過去時之長，謂之曠劫，未來時之長，謂之永劫。《止觀·五下》曰：「彌生曠劫，不睹界內一隅，況復界外邊表。」《觀經·玄義分》曰：「我等愚痴身，曠劫來流轉。」《佛學大辭典》

⑰【度脫】：超度解脫生死之苦也。《法華經·序品》曰：「諸仙之導師，度脫無量眾。」《無量壽經·下》曰：「積累德本，度脫一切。」《佛學大辭典》

⑱【成無上道】：「無上道」，如來所得之道，更無過上，故名無上道。《佛學大辭典》。意指：成佛。

⑲【慈悲】：與樂曰慈，拔苦曰悲。四無量心中之二無量也。《智度論·二十七》曰：「大慈與一切眾生樂，大悲拔一切眾生苦。」《佛學大辭典》。慈即愛念，謂以愛樂歡喜，起大慈心，能與他樂也；悲即愍傷，謂以惻愴憐愍，起大悲心，能拔他苦也。今依前問答，論觀世音大悲拔苦，百千苦惱皆得解脫也。依後問答，論普門示現大慈與樂，即應以得度而為說法也。良由觀音之人，觀於普門之法，達於實相之理，愍諸眾生，理具情迷，枉受眾苦，失於本性之樂。是以即起慈悲，誓拔其苦，而與其樂。故以慈悲次人法而明之也。《三藏法數》

⑳【哀憐攝受】：「攝受」，又曰攝取。佛以慈心攝取眾生也。《勝鬘經》曰：「願佛常攝受。」唐《華嚴經·二十八》曰：

「普能攝受一切眾生。」《止觀·十》曰：「夫佛有兩說：一攝，二折。」《佛學大辭典》。意指：願佛憐憫，以慈心攝取眾生。

○放生文

蓋聞①世間至重者②生命。天下最慘者殺傷。

至重有二。一者世人於金寶官爵③妻子。以至己身。皆其所重。然不可得兼。則重之中必取其尤重者。是以為救己身。不吝金寶。為救己身。不惜官爵。為救己身。不顧妻子。故云至重。二者。凡厥有生④。皆能作佛。則生為佛種⑤。故云至重。最慘者。如捶⑥打等。雖皆苦事。未至斷命。惟殺最慘。

是故逢擒則奔⑦。蟣蟲⑧猶知避死。將兩而徙⑨。螻蟻尚且貪生⑩。

因命至重。為全命⑪故。因殺至慘。為逃殺故。是以蟣蟲螻蟻。皆知避死貪生。微命尚然。大者可知也。

何乃⑫網於山。罟於淵⑬。多方掩取⑭。曲而鉤。直而矢⑮。百計搜羅⑯。

一切眾生。既皆避死貪生。何以昧此良心。行諸毒事。網擒山獸。罟覓淵魚。俯水垂鉤。仰空發矢。以至暗施陷穽⑰。密設牢籠。百計多方。莫能盡舉。良可歎也。

使其膽落魂飛⑱。母離子散。

如上網罟鉤矢。見之驚怖。則魂膽飛揚⑲。中⑳之喪亡。則母兒離散。如人遭亂世。兵火臨身。一何異乎㉑。

或囚籠檻㉒。則如處囹圄㉓。或被㉔刀砧㉕。則若臨劓戮㉖。

幽繫^②之。則禁錮^③不異圜圉。宰割之。則痛苦同於劓戮。設以身處。當何如其為情也^④。憐兒之鹿。舐瘡痕而寸斷柔腸^⑤。畏死之猿。望弓影而雙垂悲淚^⑥。

憐兒之鹿者。許真君^⑦少時好畋獵^⑧。一日射中一鹿。鹿母為舐瘡痕。良久不活。鹿母亦死。真君剖其腹視之。腸一寸一寸斷。蓋為憐子死。悲傷過甚。至於斷腸。真君大恨^⑨。悔過。折弓矢。入山修道。後證仙品。拔宅飛昇^⑩。此證上文母子離散意。畏死之猿者。楚王與養由基^⑪出獵。遇猿。令射之。猿望見由基。即淚下。蓋猿臂柔捷^⑫。能接飛矢。由基神射。矢到之處。臂不及接。知其必死而悲也。此證上文魂膽飛揚意。

恃^⑬我強而陵^⑭彼弱。理恐非宜。食他肉而補己身。心將安忍^⑮。

觀上二事。則知殺生甚所不應。且世人謂禽獸之肉。人所應食。不知皆是強陵弱耳。不然。猛虎食人。亦將曰。人之肉。虎所應食乎。螳螂食蟬。雀食螳螂。鷹鷂^⑯食雀。弱之肉。強之食。此理甚明。當不疑也。又世人謂蔬食者瘠^⑰。肉食者肥。為肥己身。不念他苦。人心安在哉。由是昊天垂憫^⑱。古聖行仁。

由世迷故。殺氣動天^⑲。而天本好生。常示下民^⑳。下民不知。是以殺生太重。則雨暘不時^㉑。刀兵災起。人修善事。則年歲豐登^㉒。海宇寧謐^㉓。世人殺生。是逆天也。古之聖人。因此上順天心^㉔。下悲物命。行仁救濟。事見下文。

解網著^㉕於成湯。畜魚興於子產。

解網者。商王成湯出遇獵人布四面網。祝^㉖曰。從天來者。從地來者。從四方來者。皆入吾網。湯為解三面。止留其一。改祝曰。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上者上。欲下者下。不用命者。乃

入吾網。畜魚者。鄭大夫子產。人有饋^②之生魚^③者。子產不食。令校人^④畜之池中。觀此二事。則知放生。非獨佛教。儒中君子無不奉行。

聖哉流水^⑤。潤枯槁以囊泉^⑥。悲^⑦矣釋迦^⑧。代危亡而割肉。

囊泉者。金光明經。流水長者子。出見十千遊魚^⑨。困涸^⑩水中。將欲危斃。用象囊水^⑪。傾注得全^⑫。復為說法。魚命過^⑬。皆生天上。割肉者。釋迦牟尼佛。往昔為菩薩時。遇鷹逐鵠。鵠見菩薩。投身避難。鷹語菩薩。爾欲救鵠。奈何令我饑餓而死。菩薩問鷹。汝須何食。鷹答食肉。菩薩割臂肉償之。鷹欲肉與鵠等^⑭。菩薩割肉。彌割彌輕^⑮。至肉將盡。不能等鵠。鷹問生悔恨否。菩薩答言。吾無一念悔恨。若此語不虛。當令吾肉生長如故。立誓願已。身肉如故。鷹化天帝^⑯身。空中禮拜讚歎。

天台智者。鑿放生之池。大樹仙人。護棲身^⑰之鳥。

鑿池者。天台智者大師。諱智顗^⑱。隋煬帝號為智者。曾鑿池勸人放生。又不但智者。古來多有此事。今西湖亦古放生池也。世遠人亡^⑲。時更法壞^⑳。漁火星飛^㉑於水面矣。悲夫。

護鳥者。古有仙人。常坐一大樹下。思禪入定。有鳥棲其懷中。恐驚鳥故。跏趺^㉒不動。候鳥別棲^㉓。然後出定。慈物之心。一至於此。

贖鱗蟲^㉔而得度。壽禪師^㉕之遺愛^㉖猶存。救龍子而傳方^㉗。孫真人^㉘之慈風未泯^㉙。

贖鱗蟲者。永明大師。諱延壽。吳越王鎮杭^㉚。師為餘杭縣庫吏^㉛。屢以庫錢買魚蝦等物放之。後坐監守自盜^㉜。法當棄市^㉝。王頗知其放生也。諭^㉞行刑者觀其辭色^㉟以覆。師臨死地^㊱。面無戚容^㊲。人怪之^㊳。師曰。吾於庫錢。毫無私用。盡買放生命。莫知其數。今死。徑^㊴生西

方極樂世界。不亦樂乎。王聞而釋之。乃出家為僧。修禪禮懺。得無礙辯才^①。師涅槃^②後。有僧入冥。見閻羅王時時出坐禮一僧像。問之。則陽間永明壽禪師也。已生西方上品上生。王敬其德。故時禮耳。救龍子者。孫真人未得仙^③時。出遇村童擒一蛇。困憊^④將死。真人買放水中。後默坐^⑤間。一青衣來請。隨而赴之。至一公府。則世所謂水晶宮^⑥也。王者延置^⑦上座。曰。小兒昨者出遊。非先生則幾死矣。設宴畢。出種種珍寶為謝。真人辭不受。曰。吾聞龍宮多祕方。傳吾救世。賢^⑧於金玉多矣。王遂出玉笈^⑨三十六方。真人由此醫術彌精。後證仙品。(後續)

譯：聽說世間最重要的是生命，天下最悲慘的是殺傷生命。

天下最重要的有二種：第一種，世間人對於所擁有的金銀財寶、官位、妻子，以至對於自己的身體，都是其所貴重的，然而不能兼顧保住的時候，則貴重之中必選取更重要的。因此為救自己身命，不吝惜金銀財寶；為救自己身命，不吝惜官職和爵位；為救自己身命，不顧妻子，故說是最重要的。第二種，凡是有生命的，皆能作佛，故生命是成佛的種子，故說是最重要的。最悽慘的，如鞭打、杖打等，雖皆是痛苦之事，但未至斷送性命，惟有殺害生命為最慘。

是故一遇到要被捕捉時就逃亡，蝨子猶知道逃避死亡；將要下雨而知遷徙，螻蛄尚且貪愛生命。

因生命是最重要的，為保全生命的緣故；因殺害生命是最悲慘的，為了逃避被殺的緣故。是以蝨子螻蛄，皆知道逃避死亡貪求生存。最小的生命，都知道貪生怕死，大的生命如雞鴨豬羊等可想而知。

為何到山上張網捕捉（鳥類）、到水裡下網捕魚，各式各樣：乘其不意而捕捉；用彎曲的鉤來釣魚、用直的箭來射鳥，千方百計搜索來捕殺眾生。

一切眾生，既然皆知逃避死亡貪求生存，何以要蒙蔽此良心，造作各種慘毒之事，用網擒捕山中野獸，用魚網到水裡捕魚；垂下魚鉤，到水裡釣魚；仰空發箭射鳥；以至暗中做捕獸的陷阱，秘密的設計，能捉雀鳥的牢籠，千方百計，無法全部舉出。實在是令人感嘆啊！

使其膽喪魂飛魄散，母子離散。

如上所說的網捕禽獸、下網捕魚、魚鉤釣魚、發箭射鳥，禽獸見了都驚恐怖畏，魂和膽都飛散了；中箭則身喪命亡，母子離散；如同人們遭遇亂世，戰爭造成的災火臨身，都是一樣的，有什麼不同呢？

或是關到鳥獸籠欄裡面，則如同人們囚禁於監獄；或是被刀在砧板宰割，則如同人們遭遇屠割殺戮。

把禽獸關起來，好像人被關到監牢一樣；禽獸被宰割時遭受的痛苦，好像人被一刀一刀慢慢宰割，或殺掉一樣。設身處地想，假設被幽繫、宰割的是自己，那又會是怎麼樣的心境呢？

母鹿舔著小鹿身上被箭射中的傷口，因極度傷心，致使腹中肝腸寸斷；看到弓箭手的影像，猿猴自知即將斃命，淒然流下兩行悲淚。

憐憫兒之母鹿：許真君年少時喜好打獵，有一日射中一鹿，鹿母為小鹿舐傷口，舔了很久小鹿還是死了，鹿母亦死了。許真君剖開鹿母腹部檢視，發現鹿母腸子寸寸而斷，鹿母因憐愛小鹿之死，悲傷過度，以至於斷腸。許真君大為悔恨，懺悔過錯，折斷弓箭，入山修道，後證成神仙，使全家升天成仙。這段是證明上面正文「母子離散」的意思。畏懼死亡之猿猴：楚王與神射手養由基出去打獵，遇見猿猴，命令養由基射箭，猿猴望見養由基，即眼淚流下。猿猴手臂靈活、敏捷，能接飛箭，因養由基是神射手，箭到之處，猿猴手臂來不及接，知道其必定會被射死而悲傷。這段是證明上面正文「魂膽飛揚」的意思。

依恃人的力量強，而欺侮牲畜的力量弱，道理上恐不適宜；食牲畜肉以補自己的身體，何以忍心如此呢？

觀察上面許真君射鹿，養由基射猿二件事，則可知殺生甚為不應該。且世間人認為禽獸之肉，人所應該食，不知道皆是以強欺凌弱者啊！不然，猛虎食人，亦將說：人的肉，虎所應該食的嗎？螳螂食蟬，麻雀食螳螂，鵠鷹食麻雀，弱者之肉，強者之食物，這道理甚為清楚，應當不會懷疑。又世間人吃蔬食的人長得瘦弱，吃葷食的人長得肥壯。為了要使自己的身體肥壯，而不念牲畜生命受害的痛苦，這怎麼能夠心安呢？

因此蒼天憐憫一切眾生，古時候的聖人，行仁慈之事。

因為世間的人迷而不覺，喜歡殺生，殺氣震撼上天。而蒼天有好生之德，常示現於人民，但是人民不知道。是以殺生太重，則風不調雨不順，戰爭災難興起；人們修善事，則年景收成良好，天下安定。世人殺生，是違反了天道常理。古時候的聖人，因此上順應蒼天的愛心，下悲憫眾生的生命，行仁慈之事，來救濟眾生。這些事看下面的文。

解開捕獸的網，顯明於商朝的國君成湯，畜養魚興起於子產。

解開捕獸網：商王成湯出城，遇到獵人布設四面的網，祝禱說：從天上來的者，從地上來的者，從四方來的者，都進入我布設的網。成湯為獵人解除三面網，僅留一面，改祝禱詞說：願意到左方去的，就到左方；願意到右方去的，就到右方；願意到上方去的，就到上方；願意到下方去的，就到下方，不想要命的，乃進入我布設的網。

畜養魚：鄭國大夫子產，有人贈送他活的魚，子產見活魚而不吃，要管理池沼的小吏畜養在池中。觀看這二件事，則就知道放生，不是單獨佛教主張。儒教中的君子，如成湯王、子產，也奉行放生。

聖人啊！流水長者子！用象運裝滿水的囊袋以救水快乾涸的池中魚。大慈悲心啊！釋迦牟尼佛，代危亡的鴿子，割自己的肉給老鷹吃。

用象運裝滿水的囊袋：《金光明經》上說：一位長者子，名字叫流水，到戶外去看見上萬條的魚困在水將枯竭的池中快要死了，用象運裝滿水的囊袋注入池中，魚得以保全。又為魚說法，魚死後，皆生天上。

割肉餵鷹：釋迦牟尼佛，往昔在菩薩位時，遇見老鷹追逐鴿子。鴿子見到菩薩，就投到菩薩身上以避危難。老鷹告訴菩薩：你欲救鴿子，為何要令我饑餓而死呢？菩薩問老鷹：你需要吃什麼？老鷹回答：吃肉。菩薩割臂上肉以補償老鷹。老鷹要菩薩割的肉與鴿子等重，菩薩將身上之肉割下來，越割所剩就越少，至身肉將盡，不能與鴿子等重。老鷹問：生不生悔恨之心呢？菩薩回答說：我無一念的悔恨，若我說的話不假，應當讓我身上的肉生長如前。立下誓願已，身上肉恢復如故。老鷹化回天帝身，空中禮拜讚歎。

天臺智者大師，開鑿放生池；大樹仙人，為保護棲身之鳥，等鳥離去後才出定。

開鑿放生池：天臺智者大師，名諱為智顗，隋煬帝稱他為智者大師，曾開鑿放生池勸人放生。又不只是智者大師，自古以來多有這種事，今天杭州西湖亦是古時候的放生池，然朝代已久遠，開鑿放生池的人已亡故。朝代變更，當時所制定的放生軌範，漸被揚棄，不可復見。夜間西湖上捕魚漁船的燈火飛馳於水面，實在令人悲痛啊！

保護棲身之鳥：古時有大樹仙人，常在一大樹下禪坐，思維禪理入了定，有鳥棲身在他懷中，為恐怕驚動鳥的緣故，他還是繼續禪坐不動，等待鳥飛到別的地方去棲息，然後他才出定。大樹仙人慈愛動物的的心，到了這個地步啊！

拿錢去買放魚蝦類，自己得度出家，永明大師留下愛眾生的事蹟還在；救龍王的兒子而得到藥方的傳授，孫思邈的仁慈風範到現在還沒泯滅。

拿錢去買放魚蝦：永明大師，名諱為延壽。吳越王鎮守杭州時，大師為餘杭縣專管庫房的役吏，屢次以公庫之錢買魚蝦等生物來放生。以後犯了監守自盜之罪，依法應當於鬧市執行死刑，並將屍體棄置街頭示眾。吳越王頗為知道大師拿公庫錢是去放生，命令行刑者觀看大師臨受刑時說的話和神態以回復吳越王。大師來到處死的刑場，面無憂懼悲戚的臉色，人們感到奇怪，大師說：「我使用公庫之錢，毫無私人自用，全部買買魚蝦等放生，不知道數目有多少，我為救無數的生命，現在死了，直接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不是很快樂嗎？」吳越王聽聞後而釋放了大師，大師於是乃出家為僧，修禪定，禮拜懺法，得到無礙的辯才。大師圓寂了以後，有僧人入冥間，見閻羅王常常離開座位禮拜一僧人像，經請問閻羅王，則知是陽間的永明延壽大師。已經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上品上生，閻羅王尊敬永明大師的德行，所以常常禮拜他。

救龍王的兒子：藥王孫思邈未得道成仙時，出城遇到村中兒童抓到一蛇，蛇困乏疲憊將要死亡，孫思邈買蛇放生於水中。後來在靜坐時，有一青衣人來請他，就跟隨穿青衣衣服的人，去到一個大官住的地方，就是世間所說的水晶宮。龍王延請孫思邈坐到最上座，說：「小兒昨天出去遊玩，如沒有遇到先生搭救就死了。」龍王擺設宴席招待完畢，拿出種種的珍寶做為謝禮，孫思邈推辭不接受，說：「我聽聞龍宮有多種秘密藥方，如果能傳給我到世間救人命，勝過於金玉珍寶太多了。」龍王就拿出玉盒子，內有三十六種藥方送給他，孫思邈由此醫術更加高明，後來證得神仙。（後續）

①【蓋聞】：「蓋」，文言虛詞，發語詞。「聞」，聽說、知道。《漢典》。意指：聽說。

②【至重者】：「至」，極、最。《漢典》。意指：最被看重的。

③【官爵】：官職和爵位。《漢語大詞典》

④【凡厥有生】：「厥」，其。《漢典》。意指：凡是有生命的。

⑤【生為佛種】：「佛種」，能生佛果的種子，如菩薩發菩提心修六度萬行是。《佛學常見詞彙》。「生」，做動詞。意指：令他活下來，他就有遇到佛法，覺悟成佛的可能。

⑥【捶】：鞭、杖。《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逢擒則奔】：「擒」，捕捉。「奔」，逃走、逃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遇到要被捕捉時就逃亡。

⑧【**蟻蝨**】：音擠詩。「蟻」，蟲的幼蟲。「蝨」，動物名。寄生在人、動物和植物上的小型昆蟲。頭小，口突，腹大，無翅，以吸食動物血液或植物體液為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蝨子。

⑨【**將雨而徙**】：「雨」音玉。下雨、落下。「徙」音洗。遷移、移轉。《漢典》。連貫下文，此指：將要下雨前，螞蟻會先搬家。

⑩【**螻蟻尚且貪生**】：「螻蟻」，螻蛄（昆蟲名。背部茶褐色，腹部灰黃色，前腳大，呈鏟狀，適於掘土，有尾鬚。生活在泥土中，晝伏夜出，吃農作物嫩莖。有的地區叫「土狗子」。）和螞蟻。泛指微小的生物。「螻蟻尚且貪生」，謂極微小的生物尚且偷生，為人則更應愛惜生命。《漢語大詞典》

⑪【**全命**】：「全」，保全。《漢典》。意指：保全生命。

⑫【**何乃**】：怎能、何能；何故、為何。《漢典》

⑬【**罟於淵**】：「罟」音古。捕魚及捕鳥獸的工具。「淵」，深水、深潭。《管子·度地篇》：「水出地而不流者，命曰淵。」《漢典》。意指：在深潭中佈網捕魚。

⑭【**掩取**】：乘其不意而奪取或捕捉。《漢語大詞典》。《禮記·曲禮下》：「大夫不掩群」孔穎達《疏》：「大夫不掩群者，群謂禽獸共聚也。群聚則多，不可掩取之。」

⑮【**曲而鈎。直而矢**】：「鈎」，釣鈎。「矢」，箭。《漢典》。意指：彎曲的釣鈎及筆直的利箭。泛指捕獵的工具。

⑯【**搜羅**】：搜尋收集。《漢典》

⑰【**陷穽**】：即陷阱。《漢典》

⑱【**膽落魂飛**】：「膽落」，猶喪膽。形容恐懼之甚。「膽落魂飛」即「魂飛膽落」同「魂飛魄散」。形容驚恐萬狀。《漢語大詞典》

⑲【**飛揚**】：形容心神不安。《後漢書·袁安傳》：「魂魄飛揚，形容已枯。」宋范仲淹《遺表》：「肝膽摧落，精魄飛揚。」《漢語大詞典》

⑳【**中**】：音仲。射中、正著目標。《漢典》

㉑【**一何異乎**】：「一」，相同、一樣。《漢語大詞典》。意指：都是一樣的，有什麼不同呢？

②②【籠檻】：「檻」音砍。「籠檻」，拘囚禽獸之處。多指鳥籠。《漢典》

②③【圜圉】：音玲羽。監獄。《禮記·月令》：「（仲春之月）命有司，省圜圉，去桎梏。」孔穎達《疏》：「圉，牢也；圉，止也，所以止出入，皆罪人所舍也。」《漢典》

②④【被】：音匹。通「披」，蒙受、遭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⑤【刀砧】：「砧」音真。「刀砧」，刀和砧板。借指宰殺。《漢典》

②⑥【劓戮】：「劓」音寡。割肉離骨，引申為殺。「戮」音路。斬、殺。《漢典》。意指：屠割宰殺。

②⑦【幽繫】：囚禁、拘囚。《漢語大詞典》

②⑧【禁錮】：「錮」音固。「禁錮」，監禁、關押。《漢典》

②⑨【設以身處。當何如其為情也】：「何如」，如何、怎麼樣。用於陳述或設問。「情」，外界事物所引起的喜、怒、愛、憎、哀、懼等心理狀態。《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設身處地想，假設被幽繫、宰割的是自己，那又會是怎麼樣的心境呢？

③⑩【舐瘡痕而寸斷柔腸】：「舐」音是（尸、ㄟ）。以舌舔物。「瘡」音窗。傷口、外傷。「寸斷」，斬成許多小段。《漢語大詞典》。意指：母鹿舔著小鹿身上被箭射中的傷口，因極度傷心，致使腹中肝腸寸斷。

③⑪【望弓影而雙垂悲淚】：「影」，人、物的形象或圖像。如：「身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看到弓箭手的影像，猿猴自知即將斃命，淒然流下兩行悲淚。

③⑫【許真君】：即許遜。傳說中的仙人。相傳為晉道士，汝南人，學道於吳猛，後舉孝廉，曾為旌陽令。感晉室焚亂，棄官東歸，周游江湖。東晉孝武帝太康二年八月一日，於洪州西山，舉家四十二口拔宅飛升。世稱許真君或許旌陽。《漢語大詞典》

③⑬【攷獵】：「攷」音甜。「攷獵」，打獵。《漢典》

③⑭【恨】：遺憾、後悔。《漢典》

③⑮【拔宅飛昇】：因修道而使全家升天成仙。亦作「拔宅上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6【養由基】：人名。生卒年不詳。春秋時代楚國人。善射箭。射擊相距百步的柳葉，百發百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7【柔捷】：「柔」，靈活、靈巧。《莊子·山木》：「此筋骨非有加急而不柔也，處勢不便，未足以逞其能也。」陳鼓應《今注》：「不柔，不靈活。」《漢語大詞典》。意指：靈活、敏捷。

③8【恃】：音是。依賴、憑藉。《漢典》

③9【陵】：侵犯、欺侮。《漢典》

④0【心將安忍】：「安」，何。《漢典》。意指：何忍心如此？

④1【鷗】：音詹。猛禽名。又名晨風。似鷁（一么），羽色青黃，以鳩鴿燕雀為食。《漢典》

④2【瘠】：音即。瘦弱。《漢典》

④3【昊天垂憫】：「昊」音浩。元氣博大貌。「昊天」，蒼天。「垂憫」，賜予憐憫。《漢語大詞典》。意指：上天有好生之德，垂賜憐憫予芸芸眾生。

④4【動天】：「動」，動搖、震撼。《漢典》。意指：震撼上天。

④5【下民】：百姓、人民。《詩·小雅·十月之交》：「下民之孽，匪降自天。」《漢語大詞典》

④6【雨暘不時】：「暘」音陽。晴天。「不時」，不適時、不合時。《漢典》。意指：下雨與晴天不按照時令。謂風不調雨不順。

④7【年歲豐登】：「年歲」，年成、年景。《後漢書·魯恭傳》：「然從變改以來，年歲不熟，穀價常貴，人不寧安。」「豐登」，豐收。《漢典》。意指：年景收成良好。

④8【海宇寧謐】：「謐」音密。「海宇」，猶海內、宇內。謂國境以內之地。「寧謐」，安定、寧靜。《漢典》。意指：天下安定。

④9【天心】：猶天意。《書·咸有一德》：「克享天心，受天明命。」《漢語大詞典》

⑤0【著】：音註。顯現、顯揚。建立。《漢典》

⑤1【祝】：祝禱。《公羊傳·襄公二十九年》：「諸為君者皆輕死為勇，飲食必祝曰：天苟有吳國，尚速有悔於予身。」《漢典》

⑤2【饋】：音潰。贈送。《漢典》

⑤3【生魚】：未煮過的或活的魚。《漢典》。此指：活魚。

⑤4【校人】：「校」音教。「校人」，管理池沼的小吏。《漢典》

⑤5【流水】：人名。即後文所指之「流水長者子」。

⑤6【潤枯槁以囊泉】：「枯槁」，音哭搞。乾涸、枯絕。「囊」，袋子。《漢典》。意指：以袋子裝滿泉水用以潤澤乾涸之地。

⑤7【悲】：惻愴（哀傷）他人之苦而欲救濟之心也。《大乘義章·十一曰》：「愛憐名慈，惻愴曰悲。」又曰：「慈能與樂，悲能拔苦。」《佛學大辭典》

⑤8【釋迦】：即釋迦牟尼佛世尊。佛名，華譯為能仁寂默，是開創佛教的教主，本是古印度迦毗羅衛國的王太子，父名淨飯，母名摩耶，因為了追求真理而出家修道成佛。降生於公元前六二三年，二十九歲出家，三十五歲成道，說法四十五年，談經三百餘會，所度人天，其數無量，約於公元前五四三年入滅，世壽八十歲。《佛學常見詞彙》

⑤9【十千遊魚】：「十千」，一萬。「遊魚」，游動的魚。《漢典》。意指：萬條游動的魚。

⑥0【涸】：音河。水枯竭。《漢典》

⑥1【用象囊水】：「囊」，此作動詞，裝入囊中運走。《漢典》。意指：用象運載裝滿水的囊袋。

⑥2【全】：使不受損傷。《漢典》

⑥3【魚命過】：「命過」，猶命終。《漢典》。意指：魚死後。

⑥4【等】：相同、相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5【彌割彌輕】：「彌」，更加、越發。《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將手臂上之肉割下來，越割所剩就越少。

⑥6【天帝】：忉利天之帝主。姓釋迦氏，謂之天帝釋，又云帝釋天。《淨影維摩經疏》曰：「帝猶主也，忉利天主名為天帝。」
《佛學大辭典》

⑥7【棲身】：居住、停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8【智顓】：「顓」音以。「智顓」，天台大師，名智顓，字德安，姓陳氏，其母夢吞白鼠而生師。卜者曰：白鼠者，龍

所化也。七歲，喜往伽藍，僧口授《普門品》，一遍成誦。十八歲就湘州果願寺法緒出家，二十歲受具。初從慧曠學律，兼通方等諸經。陳文帝元嘉元年時，思禪師止光州大蘇山，師往頂拜。思曰：昔日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逐，今復來也。即示以普賢道場法，說法華四安樂行。師日夜自勵，經二七日誦經，至是真精進，是名真法供養如來，身心豁然而入定，照了法華。思歎曰：非汝不證，非我不識，所入定者，法華三昧前方便，所發功德者，初旋陀羅尼也。縱令文字師千群萬眾亦不能窮汝辯，當於說法人中最為第一。陳光大元年同法喜等二十七人初至陳都金陵，時年三十。大建元年儀同三司沈君理請居瓦官寺，講法華，乃一夏九月談經玄義。止瓦官前後八載，講《大智度論》，說次第禪門。陳大建七年秋九月始入天台安居佛隴。九年二月帝詔割始豐縣調以充眾費，遂創伽藍，十年五月左僕射徐陵奏於朝，賜修禪寺之號。陳少主數數遣使請師於金陵，師出，止於金陵靈超寺，講《釋論》及《仁王般若》於太極殿，後移光宅寺。金陵既敗，師往憩於廬山，隋開皇十一年晉王鎮康（即金陵），遣使奉迎，師曰：我與晉王有宿緣，直赴之。此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於總管府金城殿設千僧齋受菩薩戒，師謂王曰：大王紆遵聖戒，可名總持。王讚師曰：大師傳佛法燈，宜稱智者。十二年師至荊州，為報地恩於當陽縣玉泉山建立精舍，賜額云一音，重改玉泉。十三年夏四月於玉泉寺說《法華玄義》，十四年夏四月又說《摩訶止觀》，晉王入朝，師亦辭歸天台。十七年冬十月，晉王歸藩，遣使人山奉迎，師隨使出山，至石城，乃有疾。曰：石城是天台西門，大佛是當來靈場，處所既好，宜最後用心。右脅西向臥，專稱彌陀般若觀音，又唱法華無量壽二經，為最後聞思。弟子智朗請曰：不審師何位，此處沒，將生何處？師曰：不領吾眾，必得六根淨（十信位即相似即），為他損己，是五品位，汝何問生，吾諸師友觀音侍從，皆來迎我。誠維那曰：人命將終，聞鐘磬聲則增正念，唯長唯久，氣盡為期。言訖，跏趺唱三寶名，如入三昧，時開皇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未時也，壽六十。見《智者大師別傳》，《唐高僧傳·十七》。謚法空寶覺靈慧尊者，世稱天台大師，稱其宗為天台宗。《佛學大辭典》

- ⑥⑨【世遠人亡】：「世」，朝代、時代。《漢典》。連貫上文，意指：（鑿建西湖的）朝代已久遠，而（倡議鑿建之）人亦不復存在。
- ⑦⑩【時更法壞】：「更」，更換、替代。「法」，法令、規章、制度。《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因時代更替，當時所制定的放生軌範，漸被揚棄，不可復見。

- ⑦⑪【漁火星飛】：「漁火」，漁船上的燈火。「星飛」，如流星飛馳。形容疾速。《漢典》。連貫上文，意指：夜間西湖上漁船的燈火飛馳，形容忙於捕魚作業。

⑦2【跏趺】：音加膚。「結跏趺坐」的略稱。泛指靜坐、端坐。《漢典》

⑦3【候鳥別棲】：「候」，等待。「別」，另外的。《漢典》。意指：等待鳥遷移到別處棲息。

⑦4【一至於此】：「一」，乃、竟。《漢典》。意指：竟到這種程度。

⑦5【鱗蟲】：體表有鱗甲的動物，一般指魚類和爬行類。《漢典》

⑦6【壽禪師】：指永明延壽禪師。杭州慧日山永明寺智覺禪師，名延壽。參天台韶國師而悟玄旨。吳越忠懿王錢俶（イメ、）深歸於師。遷於永明大道場。眾盈三千。宋太祖開寶八年，年七十二而寂。著《宗鏡錄》百卷，《萬善同歸集》六卷。師嗣天台韶國師，韶嗣法眼益禪師。見《五燈會元·十》，《佛祖統紀·二十六》，《佛祖通載·二十六》，《稽古略·三》。《佛學大辭典》

⑦7【遺愛】：謂遺留仁愛於後世。指留於後世而被人追懷的德行。《漢語大詞典》

⑦8【傳方】：「傳」，傳授。「方」，合成藥物的配方。《漢典》。意指：得到藥方的傳授。

⑦9【孫真人】：即孫思邈（西元五八一年—六八二年），唐京兆華原（現陝西耀縣）人，著名的醫學家和藥物學家，被譽為藥王。著有《備急千金要方》，共三十卷。

⑧0【泯】：音敏（ㄇㄣˇ）。消滅、消失、消除。《漢語大詞典》

⑧1【鎮杭】：「鎮」，鎮守、駐守。《漢典》。意指：駐守杭州。

⑧2【庫吏】：專管庫房的役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3【坐監守自盜】：「坐」，引申指犯有過錯。「監守自盜」，盜竊自己所負責經管的公家財物。《漢語大詞典》。意指：犯了監守自盜之罪。

⑧4【棄市】：語本《禮記·王制》：「刑人於市，與眾棄之。」古代於鬧市執行死刑，並將屍體棄置街頭示眾，稱為「棄市」。後用以代稱死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5【諭】：音玉。上對下的命令告語。如：「聖諭」。《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6【辭色】：說的話和說話時的神態。《漢典》

⑧7【臨死地】：「臨」，來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來到處死刑的刑場。

⑧8【戚容】：憂傷的容色。《漢典》

⑧9【人怪之】：「怪」，覺得奇怪。《漢典》。連貫上文，此指：他人對永明大師臨死，無憂懼的神情，感到奇異殊怪。

⑨0【徑】：通「逕」。直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1【辯才】：善巧說法義之才能也。分別之有四種，謂之四無礙辯（又名四無礙解，或四無礙辯，即法無礙智、義無礙智、詞無礙智、樂說無礙。法無礙智是通達諸法的名字，分別無滯；義無礙智是了知一切法之理，通達無礙；詞無礙智是通曉各種言語，能隨意演說；樂說無礙是辯說法義，圓融無滯，為眾生樂說自在）。淨影《大經疏·上》曰：「言能辯了，語能才巧，故曰辯才。」嘉祥《法華疏·二》曰：「速疾應機名辯，言含文采曰才。」《佛學大辭典》

⑨2【涅槃】：華譯滅度、寂滅、圓寂、大寂定等，是超越時空的真如境界，也是不生不滅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

⑨3【未得仙】：「仙」，經修煉後長生不老、超脫塵俗的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未成神仙之前。

⑨4【困憊】：困乏疲倦。《漢典》

⑨5【默坐】：無言靜坐。《漢語大詞典》

⑨6【水晶宮】：傳說中海龍王居住的宮殿。《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7【延置】：「延」，引進、請。「置」，安放、擺。《漢典》。意指：引請安坐。

⑨8【賢】：勝過、超過。《漢語大詞典》

⑨9【玉笈】：「笈」音及。玉飾的書箱。《漢典》。古人把珍貴的書籍，以玉飾的箱子收藏，後以「玉笈」指珍貴的典籍。

一活蟻①也。沙彌易短命為長年②。書生易卑名③為上第④。
一放龜也。毛寶⑤以臨危而脫難。孔愉⑥以微職⑦而封侯⑧。

活蟻二事。一短命長年者。昔有沙彌^⑨侍一尊宿^⑩。尊宿知沙彌七日命盡。令還家省母^⑪。囑云。八日當返。欲其終^⑫於家也。八日返。師怪之。入三昧^⑬勘^⑭其事。乃還家時路見群蟻困水。作橋渡之。蟻得不死。由此高壽。二卑名上第者。宋郊宋祁兄弟也。俱應試。郊嘗見群蟻為水所浸。編竹橋渡之。時有胡僧^⑮睹其貌。驚曰。公似曾活數百萬命者。郊對貧儒何力致此^⑯。僧云不然。凡有生者皆命也。郊以活蟻對。僧云是已。公弟當大魁多士^⑰。然公亦不出弟下。後唱名。祁果首選^⑱。朝廷謂不可以弟先兄。改祁第十。以郊為第一。僧言果驗。放龜二事。一臨危脫難者。毛寶微時^⑲。路遇人攜一龜。買而放之。後為將。戰敗赴水^⑳。覺水中有物承足。遂得不溺。及登岸。則承足者。前所放龜也。二微職封侯者。孔愉本一卑官^㉑。亦曾放龜。龜浮水中。頻回首望愉。然後長逝^㉒。後愉以功當侯。鑄印時。印上龜紐^㉓。其首回顧。毀而更^㉔鑄。鑄之數四^㉕。模直首偏^㉖。迴顧如舊。鑄者大怪。以告愉。愉憶放龜時。龜首迴顧。恍然^㉗悟封侯者。放龜之報也。

屈師縱鯉於元村。壽增一紀^㉘。隨侯^㉙濟蛇於齊野。珠報千金。

縱鯉者。屈師於元村遇一赤鯉。買放之。後夢龍王延至宮中。謂曰。君本壽盡。以君救龍。增壽一紀。濟蛇者。隨侯往齊國。路見一蛇。困於沙磧^㉚。首有血出。以杖挑放水中而去。後回至蛇所。蛇銜一珠向侯。侯不敢取。夜夢腳踏一蛇。驚覺。乃得雙珠^㉛。

拯已溺之蠅。酒匠之死刑免矣。捨將烹之鼈。廚婢之篤疾瘳焉^㉜。

拯蠅者。一酒匠見蒼蠅投酒甕。即取放乾地。以灰擁其體。水從灰拔^㉝。蠅命得活。如此日久。救蠅數多。後為盜誣^㉞。無能自白^㉟。獄將成^㊱。主刑者援筆^㊲欲判決。蠅輒集筆尖。揮去復集。判之莫得。因疑其冤。詳問之。則誣也。呼盜一訊而服^㊳。遂得釋歸。噫。亦異矣哉。

捨鼈者。程氏夫婦性嗜鼈。一日偶得巨鼈。囑婢修事^{③⑨}。時暫出外。婢念手所殺鼈不知其幾。今此巨鼈。心欲釋之。吾甘受箠^{④⑩}耳。遂放池中。主回索鼈。對以走失。遂遭痛打。後感疫疾將死。家人^{④①}舁^{④②}至水閣^{④③}。以俟盡命。夜忽有物從池中出。身負濕泥。塗於婢身。熱得涼解^{④④}。疾乃甦愈^{④⑤}。主怪不死。詰^{④⑥}之。具以實對。主不信。至夜潛窺^{④⑦}。則向^{④⑧}所失鼈也。闔門^{④⑨}驚歎。永不食鼈。

貿死命^{⑤⑩}於屠家^{⑤①}。張提刑^{⑤②}魂超天界。易餘生於釣艇^{⑤③}。李景文毒解丹砂^{⑤④}。

貿命屠家者。張提刑常詣^{⑤⑤}屠肆^{⑤⑥}。以錢贖物放之。後臨終時。語家人言。吾以放生。積德深厚。今天宮^{⑤⑦}來迎。當上生矣。安然而逝。易生釣艇者。李景文常就漁人貨其所獲。仍放水中^{⑤⑧}。景文素好服食^{⑤⑨}。常火煉丹砂餌^{⑥⑩}之。積熱成疾。疽^{⑥①}發於背。藥莫能療。昏寐^{⑥②}之中。似有群魚濡沫^{⑥③}其毒。清涼快人。疾遂得瘥^{⑥④}。亦鼈報廚婢之類也。

孫良嗣解贈繳^{⑥⑤}之危。卜葬^{⑥⑥}而羽蟲^{⑥⑦}交助。潘縣令設江湖之禁^{⑥⑧}。去任而水族悲號。

解贈繳之危者。孫良嗣遇禽鳥被獲。輒買縱之。後死欲葬。貧莫能措^{⑥⑨}。有鳥數百。銜泥疊疊^{⑦⑩}。觀者驚歎。以為慈感所致。設江湖之禁者。縣令潘公。禁百姓不得入江湖漁捕。犯者加罪。後去任。水中大作號呼之聲。如喪考妣^{⑦①}。人共聞之。莫不歎異。

信老^{⑦②}免愚民之牲。祥符^{⑦③}甘雨^{⑦④}。曹溪^{⑦⑤}守獵人之網。道播神州^{⑦⑥}。

免牲者。信大師遇時亢旱^{⑦⑦}。民殺牲請雨^{⑦⑧}。師憫其愚。謂曰。汝能去牲勿用。吾為汝請。民允之。師乃精誠^{⑦⑨}以禱。甘雨驟降。遠近多感化者。守網者。六祖^{⑦⑩}既佩黃梅心印^{⑦⑪}。以俗服^{⑦⑫}隱於獵人。獵人令守網。祖瞰其亡^{⑦⑬}也。獐兔之類。可放者輒放之。如是一十六年。後坐

曹溪道場。廣度群品⁸⁴。燈分五宗⁸⁵。澤垂萬世焉。（後續）

譯：一、救活螞蟻：沙彌救活了螞蟻，短命變為長壽。書生改變本排後面的功名成為狀元。

二、放生烏龜：毛寶面臨危險而脫離災難。孔愉以卑微的職務而封拜侯爵。

救螞蟻有二個故事，第一、本來短命變長壽：從前有一個出家的小沙彌，侍奉一位長老，長老有神通，知道小沙彌的壽命只剩七天，要小沙彌回家去看母親，回家後第八天再回來，希望他往生在家裡。小沙彌到第八天回寺院，長老感到很奇怪，作意入定看發生什麼事，原來是小沙彌在返家途中，看見很多螞蟻被困在水中，他找小樹枝當作橋樑，讓螞蟻逃上岸，螞蟻因此沒有被水淹死，因為做這件善事，由短壽變成高壽的果報。

第二、本來排名後面變狀元：宋郊、宋祁是兄弟，一起赴京城考功名。宋郊曾經看見很多螞蟻浸泡在水裡，生命很危險，他就編一座竹橋，讓螞蟻從水中爬出來，當時有一個外國僧人看到他的相貌，很驚訝地說：「你好像曾經救活幾百萬條生命。」宋郊對僧人說：「我只是個貧窮的讀書人，哪有能力救活幾百萬條生命呢？」僧人說：「不能這樣講，不是救人命才算救生命，凡是有生命的，都是生命啊！」宋郊對外國僧人說：「如果這樣說，我曾經救活螞蟻的生命。」僧人說：「沒有錯，你做這件事有大功德。你的弟弟在眾士子中脫穎而出，於殿試獲得狀元，可是你的名次也不會在你弟弟之下。」後來考完試放榜，宋祁果然考第一名，朝廷說宋祁是弟弟，他的哥哥宋郊也考上，不可以弟弟名次排列在哥哥前面，於是把宋祁改為第十名，宋郊列為第一名，僧人所說的話果然應驗。

放生烏龜的二個故事，第一、面臨危險而脫離災難：毛寶還未做官之前，在路上看見有人捉住一隻烏龜，他看見烏龜可憐，就買來把牠放生。後來他擔任將軍，跟敵人打仗，戰敗逃命跳到水裡，感覺水中有東西撐住他的腳，才沒有溺斃。等到上岸，發現撐著他的腳的，是以前他曾經放生過的烏龜。

第二、本是卑微的職務，後封為大官：孔愉本來是一個小官，亦曾放生烏龜，烏龜浮在水中，頻頻回頭望著孔愉，然後才離開遠去。後來孔愉有功勞，被朝廷封為大官，鑄造官印時，官印把手要鑄上烏龜形狀的印紐，烏龜的頭又轉過來，造印的人就把龜紐毀掉，又重新鑄造，這樣再三地鑄造了好幾次，而鑄模的烏龜頭是直的，鑄造好了，頭卻是偏的，烏龜仍是回頭如同以前。鑄印的人感覺很奇怪，就將情形向孔愉報告。孔愉憶起放生烏龜時，烏龜回頭望著他，恍然大悟他能當到這樣的大官，是放生烏龜得到的好果報。

屈師在元村放生了一條鯉魚，增加十二年的壽命；隨國君主在齊國的郊外救濟一條蛇，蛇回報給他一串明珠，價值千

金。

放生鯉魚：屈師在元村看見一條紅色的鯉魚，就買來放生到水裡，後來夢見龍王延請他到龍宮，跟他說：「先生的壽命本來應該到了，因為救了一條龍的生命，增加壽命十二年。」

救濟蛇：隨國君主前往齊國，路上見一條蛇，困在沙洲上，蛇的頭上還流著血，他就用手杖把這條蛇挑起，放到水裡，蛇就離開了。他到齊國辦完事，歸途又經過救蛇的地方，這條蛇嘴裡含著一顆寶珠，向著隋侯，但是他不敢拿。他回到隋國，夜裡夢見腳踏到一條蛇，一驚就醒了，而得到兩顆寶珠。

拯救已經溺到酒甕中的蒼蠅，酒匠免除了死刑；放生將要烹煮的鰲，廚房作菜的婢女，得不治之症得以痊癒。

拯救蒼蠅：一位酒匠見蒼蠅飛投入酒甕中，即將淹死，就把蒼蠅撈出來，放到乾地上，再用冷炭灰灑到蒼蠅身上，用炭灰把水吸去，蒼蠅的命馬上得活。每天這樣救蒼蠅，日子一久，救蒼蠅的數目很多。後遭人陷害他偷盜，無法說明自己的清白，馬上要被判去監牢服刑，審判的官吏拿起筆要寫判決書，發現許多蒼蠅聚集在筆尖，他把蒼蠅趕走，馬上又聚集回來，使審判官判決書寫不下去。因此懷疑有冤情，再詳細審問，釀酒的工人說是冤枉的，是被誣陷偷盜。再傳喚盜賊，一經訊問就認罪了，釀酒的工人得以釋放。唉！這件事真是太奇怪了！

放生鰲：程氏夫婦習性嗜好食鰲，有一日偶爾得到一隻大鰲，囑咐婢女烹煮，程氏夫婦有事暫時外出。婢女念想從我手上所殺的鰲，不知道有多少？今天這隻大鰲，我不忍心殺，想把牠放走，我甘心受主人的處罰。就把大鰲放生水池中。主人回來要吃鰲，婢女回答不見了，婢女就遭痛打一頓。後來婢女感染傳染病即將死亡，主人就叫僕人，把婢女抬到水池旁邊的房子，等待她死亡。到了夜晚忽然有生物從水池中出來，身上背負著濕的泥巴，把泥巴塗在婢女身上，婢女本來發高燒，熱症得到涼藥的治療，醒過來之後病就好了。主人發現婢女沒有死，感覺奇怪，詢問婢女原因，婢女將實際的情形報告主人。主人不相信，到了夜晚主人就去偷看，發現就是以前走失的那隻大鰲，全家人大為驚歎，從此永遠不敢再吃鰲肉。

到屠夫家裡，買即將被殺的牲畜，張提刑死後靈魂超升天界；買放被釣船捕獲而仍存活的魚類，李景文丹砂毒得解除。

到屠夫家裡，買即將被殺的牲畜：張提刑常到屠宰場，買要被殺的牲畜來放生，後來臨終時，告訴家人說：「我常買動物放生，累積的功德深厚，現在天官要來迎接我去，當上生天界。」說完很安詳地走了。

買放被釣船捕獲而仍存活的魚類：李景文常到往漁人集散處，買下其所捕的魚獲，仍放回水中。李景文向來喜好服

用丹藥，常用火煉丹砂來服用，丹砂之藥性熱，吃多會生病，背脊上得了一個毒瘡，藥物無法治療，在昏睡之中，好像有群魚，用唾沫來濕潤毒瘡，傷口清涼舒服，很快病就好了。這跟前面大鯢報答婢女的情形一樣。

孫良嗣見獵人射中鳥，就買鳥放生，他死亡安葬時，雀鳥含泥來幫助埋葬；潘縣令禁止老百姓入江湖裡捕漁，當他離職的時候，水裡的魚類大聲哭號。

解除獵人射鳥之危：孫良嗣見獵人射中鳥，他就拿錢買，把鳥放生。後來他死了要埋葬，但是家裡貧窮，無錢可安葬，有數百隻鳥用嘴含著泥土，層層覆蓋在孫良嗣的棺木上，大家看見了都驚歎，認為這是他生前慈悲心，買鳥放生所感召的。

設江河流域之禁令：縣令潘公，禁止百姓不得進入江河流域捕漁，違犯者要定罪。後來離職時，水裡的魚類大聲哭號，就好像人父母死一樣的悲痛。大家聽到水裡的魚類大聲哭號，都驚異感歎！

道信大師免去愚民殺牲求雨，而降下祥瑞的甘霖；六祖大師守護獵人網捕之生物，禪道傳遍整個大陸。

免去殺牲求雨：道信大師那時候遇到大旱災，老百姓要殺生祭祀求雨，大師憐憫百姓的愚癡，對他們說：「你們如果能夠不殺生祭祀，我替你們求雨。」老百姓答應，道信大師於是非常精誠地祝禱求雨，甘霖馬上降落下來，遠近百姓很多都受到感化。

守護獵人網捕之生物：六祖惠能大師經五祖弘忍大師所印可已得祖位，因為很多人要爭奪祖師位，而穿著俗服隱避到獵人隊裡面，獵人叫他負責看守捕捉野獸的網，看四下無人之時，獐兔等動物，能夠放的，就把牠放走，如此做達一十六年。後在曹溪寶林寺道場弘法，廣度一切眾生，以後禪宗形成曹洞、雲門、法眼、為仰、臨濟五家宗派，六祖弘法的恩澤，垂留於萬世。（後續）

①【活蟻】：「活」，此為動詞，救活。《漢典》。意指：救活螞蟻。

②【長年】：長壽。《漢語大詞典》

③【卑名】：「卑」，地位低微。「名」，功業、功名。《漢典》。意指：較低微的功名。

④【上第】：考試成績中的第一等。《漢典》

⑤【毛寶】：人名。傳說晉咸康中，毛寶戍守邾城。在武昌買得一白龜，漸長遂放生於江中。後邾城失守，渡江者皆溺水。

毛寶披鎧持刀，自投於水中，覺身墜一石上，視之，乃是先前放生的白龜正馱已上岸。見《晉書·卷八十一·毛寶傳》。後比喻施恩獲報。明馬中錫《中山狼傳》：「昔毛寶放龜而得渡，隋侯救蛇而獲珠。」

- ⑥【孔愉】：（西元二六八年—三四二年），字敬康，會稽山陰（今浙江紹興）人。出身官宦世家。十三歲父親去世，奉養祖母以孝聞名，與同郡人張茂、丁潭並稱「會稽三康」。孫吳滅亡後遷居洛陽，於晉惠帝末年返回家鄉，隱居新安山中。五十歲時應左丞相司馬睿徵召任丞相掾（音院。官府中佐助官吏的通稱），接連任駙馬都尉、參丞相軍事，封餘不亭侯。官至鎮軍將軍、會稽內史，加散騎常侍，任內修復句章縣舊堤，灌溉良田。任職三年後棄官居於山陰鑒湖南侯山下，享年七十五歲，追贈車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諡號貞。

- ⑦【微職】：「微」，卑下。《漢語大詞典》。意指：卑下的職位。

- ⑧【封侯】：封拜侯爵。《漢語大詞典》

- ⑨【沙彌】：譯音慈，即息惡和行慈的意思，又譯作勤策，即為大僧勤加策勵的對象。沙彌有三類：七至十三歲，名驅烏沙彌，謂其只能驅逐烏鳥。十四至十九歲，名應法沙彌，謂正合沙彌的地位。二十至七十歲，名名字沙彌，謂在此年齡內，本來應居比丘位，但以緣未及，故尚稱沙彌的名字。沙彌與沙彌尼，皆應受持十戒。《佛學常見詞彙》

- ⑩【尊宿】：「宿」，音素。德尊年長者。《觀經序分義》曰：「德高曰尊，耆年曰宿。」《傳燈錄·睦州章》曰：「人稱曰陳尊宿。」《佛學大辭典》

- ⑪【省母】：「省」音醒。看望父母、尊親。《漢典》。意指：看望母親。

- ⑫【終】：人死。《漢典》

- ⑬【入三昧】：「三昧」，又名三摩提，或三摩地，譯為正定，即離諸邪亂，攝心不散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意指：入定。

- ⑭【勘】：查看。《漢典》

- ⑮【胡僧】：古代泛稱西域、北地或外來的僧人。《漢典》

- ⑯【郊對貧儒何力致此】：「對」，應答。「貧」，自稱的謙詞。《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宋郊回答說，身為貧弱無力的書生，怎麼有能力救活幾百萬的生命呢？

①7【**大魁多士**】：「大魁」，科舉考試殿試第一名稱，即狀元。「多士」，古指眾多的賢士。也指百官。《漢典》。意指：在眾士子中脫穎而出，於殿試獲得狀元。

①8【**首選**】：科舉時代以第一名登第的人。《漢典》

①9【**微時**】：卑賤而未顯達的時候。《漢典》

②0【**赴水**】：投水自盡。《漢典》

②1【**卑官**】：職位低微的官吏。《漢典》

②2【**長逝**】：遠去。《漢典》

②3【**龜紐**】：作提繫用的龜形印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4【**更**】：表示動作行為的重複，相當於「再」、「複」、「又」。《漢典》

②5【**數四**】：「數」音碩。「數四」，再三再四、多次。《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6【**模直首偏**】：「模」，鑄造器物的模子。《漢典》。此指：鑄造龜紐的模子是正直的，鑄畢後龜紐的頭卻偏斜。

②7【**恍然**】：「恍」音謊。「恍然」，猛然領悟貌。《漢典》

②8【**一紀**】：歲星（木星）繞地球一周約需十二年，故古稱十二年為一紀。《國語·晉語四》：「文公在狄十二年，狐偃曰：『蓄力一紀，可以遠矣。』」韋昭《注》：「十二年，歲星一周為一紀。」《漢典》

②9【**隨侯**】：為春秋時隨國君主。隨國位於今湖北省江漢流域的姬姓諸侯國。

③0【**沙磧**】：「磧」音器。「沙磧」，沙灘、沙洲。《漢典》

③1【**雙珠**】：指隨侯之珠。傳說中隨侯所得的寶珠。《漢典》「隨珠和璧」條曰：隨侯珠，又稱靈蛇珠。事見《淮南子·覽冥訓》。

③2【**篤疾瘳焉**】：「篤疾」，重症、不治之症。「瘳」，音抽。病癒。《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不治之症得以痊癒。

③3【**水從灰拔**】：「拔」，吸出。《漢典》。意指：用炭灰把水吸去。

③4【盜誣】：「誣」，人沒有做壞事，硬說他做了壞事。《漢典》。意指：被誣賴為盜賊。

③5【自白】：自我表白。《漢語大詞典》

③6【獄將成】：「獄」，罪案，官司。《漢典》。意指：官司即將定案。

③7【援筆】：執筆寫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8【呼盜一訊而服】：「呼」，喚、叫。「服」，招認。《漢典》。意指：傳喚盜賊，一經訊問就認罪了。

③9【修事】：特指治饌（音賺。菜肴）之事。《漢典》。意指：烹飪。

④0【箠撻】：音垂踏。「箠」，鞭打。「撻」，用棍、鞭等拍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受鞭棍抽打的處罰。

④1【家人】：舊對僕人的稱呼。《漢典》

④2【舁】：音魚。抬舉、扛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3【水閣】：臨水的樓閣。一般為兩層建築，四周開窗，可憑高遠望。《漢典》。

④4【熱得涼解】：「熱」，中醫學名詞。熱症。古指陽氣亢盛的病症。後多指身體發燒。《漢語大詞典》。此指：熱症得到涼藥的治療。

④5【甦愈】：「甦」，同「蘇」。昏迷中醒過來。「愈」通「癒」。病好了。《漢典》。意指：醒過來之後病就好了。

④6【詰】：音結。追問。《漢典》

④7【潛窺】：「潛」，祕密的、暗中的。「窺」音虧。從隱密處或孔隙中偷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偷偷的看。

④8【向】：從前。《漢典》

④9【闔門】：全家。《漢典》

⑤0【買死命】：「買」，買。「死命」，猶死罪。必然死亡的命運。《漢典》。連貫下文，意指：把將被殺的動物買下。

⑤1【屠家】：即屠戶。《漢典》

⑤2【提刑】：官名，「提點刑獄公事」的簡稱。北宋初設於各路，主管所屬各州司法、刑獄和監察，兼管農桑，其官署稱司，號「憲司」，京畿地區設提點開封府界諸縣鎮公事，掌畿內縣鎮刑獄、治安、場務。南宋稱提點京畿刑獄。金設有提刑使，後改為按察使。明清都在各省設提刑按察使。

⑤3【易餘生於釣艇】：「易」，交換。如：「交易」、「貿易」。「餘生」，倖存的生命。「釣艇」，釣魚船。《漢典》。意指：買放被釣船捕獲而仍存活的魚類。《漢典》

⑤4【丹砂】：即朱砂。礦物名。色深紅，古代道教徒用以化汞煉丹，中醫作藥用，也可製作顏料。或指丹砂煉成的丹藥。《漢典》

⑤5【詣】：音意。到。《漢典》。

⑤6【屠肆】：屠宰場、肉市。《漢典》

⑤7【天宮】：指天帝、神仙居住的宮殿、天上的宮廷。《漢典》

⑤8【就漁人貨其所獲。仍放水中】：「就」，赴；到。「貨」，購買。《漢語大詞典》。意指：往漁人集散處，買下其所捕的魚獲，仍放回水中。

⑤9【服食】：服用丹藥。道家養生術之一。《漢典》

⑥0【餌】：服食、吞食。《漢典》

⑥1【疽】：音居。毒瘡，在皮肉深處的叫疽。《漢典》

⑥2【昏寐】：「昏」，神智不清楚或失去知覺。「寐」音昧。睡、睡著。《漢典》。意指：昏睡之中。

⑥3【濡沫】：音如莫。用唾沫來濕潤。《漢典》

⑥4【瘥】：音ㄔㄞˋ，chāi。病除。《漢典》

⑥5【增繳】：音曾卓。繫有絲繩的射鳥工具。《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6【卜葬】：古代埋葬死者，先占卜以擇吉祥之葬日與葬地，稱為「卜葬」。《禮記·雜記下》：「卜葬其兄，弟曰『伯子某』。」

孔穎達《疏》：「謂卜葬擇日而卜人祝龜之辭也。」後即為擇時地安葬之代稱。《漢典》

⑥7【羽蟲】：泛稱鳥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8【江湖之禁】：「江湖」，江河湖海。《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意指：指縣官所頒布的禁止於江河、湖泊捕釣的行政命令，意在保育生態。

⑥9【措】：放置、安放。《漢典》。此指：安葬。

⑦0【銜泥疊疊】：「銜」，用嘴含、用嘴叨。「疊疊」，層層重迭貌。《漢典》。連貫上文，意指：禽鳥用喙（音惠。鳥獸的嘴。）含泥，層層覆蓋在孫良嗣的棺木上。調助其葬也。

⑦1【如喪考妣】：像死了父母一樣。形容極度悲傷和著急。《漢典》

⑦2【信老】：即道信大師。（人名）禪宗東土之第四祖也。嗣法於僧璨，傳於弘忍，傍出金陵牛頭山之一系。唐高宗永徽辛亥寂，壽七十二。見《傳燈錄·三》。《佛學大辭典》。後文「信大師」同。

⑦3【祥符】：指吉祥的徵兆。《漢典》

⑦4【甘雨】：適時好雨。《詩·小雅·甫田》：「以祈甘雨，以介我稷黍，以穀我士女。」孔穎達《疏》：「甘雨者，以長物則為甘，害物則為苦。」《漢典》

⑦5【曹溪】：禪宗六祖惠能，在廣東韶州府曹溪，說法渡生，後人遂把曹溪代表六祖。《佛學常見詞彙》

⑦6【神州】：中國的別稱。《漢語大詞典》

⑦7【亢旱】：音抗汗。大旱。《漢典》

⑦8【請雨】：求雨。《漢典》

⑦9【精誠】：真誠。《莊子·漁父》：「真者，精誠之至也，不精不誠，不能動人。」《漢語大詞典》

⑧0【六祖】：禪宗衣鉢相傳凡六世。即初祖達摩，二祖慧可，三祖僧璨，四祖道信，五祖弘忍，六祖慧能（同惠）能，是為震旦六祖。《正宗記》：「六祖慧能大師姓盧氏，新興人，辭母直造黃梅東山。既得法，回南海法性寺，開「東山法門」，

後歸寶林寺。一日謂眾曰：『吾於忍大師處受法要，并及衣鉢。今汝等信根純熟，但說要法，衣鉢不須傳也。』次年坐化，塔於曹溪，今南華寺是也。」《佛學大辭典》

⑧1【既佩黃梅心印】：「既」，已經。《漢典》。「黃梅」，（人名）黃梅山在黃州府黃梅縣，禪宗五祖弘忍，居黃梅山東禪院，因稱黃梅。「心印」，禪之本意，不立文字，不依言語，直以心為印，故曰心印。心者佛心。印者印可印定之義。此印能印可或印定佛法之實義也。猶如經宗之所謂三法印，一實相印。以此佛之心印直印於眾生之心。謂之以心傳心。《佛學大辭典》。「佩印」，佩掛官印。借指任命官職。《漢典》。按：此謂六祖已得祖位，此乃經五祖弘忍大師所印可。

⑧2【俗服】：「俗」，指「俗人」。言在家之人也。《佛學大辭典》。意指：謂在家人之服裝、裝扮。

⑧3【瞰其亡】：「瞰」音看。視、看。「亡」，古同「無」，沒有。《漢典》。意指：看四下無人之時。

⑧4【群品】：眾生。《漢典》

⑧5【燈分五宗】：「燈」，《玉篇》燈火也。又釋書以燈喻法。「五宗」，禪宗慧能一系的南宗所分化的五個宗派。即臨濟宗、潯仰宗、曹洞宗、雲門宗、法眼宗。《漢典》。意指：禪宗衣鉢單傳至六祖惠能大師後登峰造極，開出五個宗脈廣開教化，大興宗門。

雀解銜環報恩①。狐能臨井授術。

雀銜環者。楊寶②幼時。見黃雀為梟搏墜地③。復為螻蟻所困。取而畜諸笥中④。給⑤以黃花⑥。痊乃放去。夜夢黃衣童子拜謝。贈玉環四枚。曰。我王母使者。荷君濟命⑦。願君子孫潔白⑧。位列三公⑨。亦如此環矣。後四世貴顯⑩。狐臨井者。一道⑪素無賴⑫。聞黃精⑬能駐年⑭。欲試其驗。置黃精於枯井。誘人入井。覆以磨盤⑮。其人在井。遑迫⑯無計。忽一狐臨井。語其人言。君無憂。當教汝術。我狐之通天⑰者。穴於塚上⑱。臥其下。目注穴中。久之則飛出。仙經⑲所謂神能飛形者是也。君其注視磨盤之孔乎。吾昔為獵夫所獲。賴君贖命。故來報恩也。人用其計。旬餘⑳從井飛出。道大喜。以為黃精之驗。乃別眾負黃精入井。約㉑一月開視。至

期視之。死矣。道蓋不知前人得出者。狐之力也。悲夫。

乃至殘軀^②得命。垂白壁^③以聞經。難地^④求生。現黃衣而入夢。

白壁聞經者。予^⑤掛搭^⑥一庵。有人擒蜈蚣數條。以竹弓弓其首尾^⑦。予贖放之。餘俱半死。惟一全活。急走^⑧而去。後共一友夜坐。壁有蜈蚣焉。以木尺^⑨從傍^⑩極力敲振。驅之使去。竟不去。予曰。昔所放得非爾耶^⑪。爾其來謝予耶。果爾。吾當為爾說法。爾諦聽毋動。乃告之曰。一切有情^⑫。惟心所造。心狠者化為虎狼。心毒者化為蛇蠍。爾除毒心。此形可脫也。言畢令去。則不待驅逐。徐徐^⑬出窗外。友人在座。驚歎希有。時隆慶四年^⑭事也。

黃衣入夢者。杭州湖墅^⑮千氏者。有鄰家被盜。女送鱔魚十尾。為母問安。畜甕中。忘之矣。一夕夢黃衣尖帽者十人。長跪乞命。覺而疑之。卜諸術人^⑯。曰。當有生物求放耳。徧索室內。則甕有巨鱔在焉。數之正十。大驚。放之。時萬歷九年^⑰事也。

施皆有報。事匪無徵^⑱。

諸放生者。或增福。或延壽。或免難。或去病。或生天。或證果^⑲。隨施獲報。皆有徵據^⑳。然作善致祥^㉑。修士^㉒之心豈望報乎。不望報而報自至。此因果^㉓必然之理。放生者宜知之。載在簡編^㉔。昭乎耳目^㉕。

如上所錄。遠則載在簡編。有典有據。近則昭乎耳目。共見共聞。考古驗今，定非虛謬^㉖。普願隨所見物。發慈悲心。捐不堅財。行方便事^㉗。

此下普勸世人。發慈悲心。捐捨世財。方便救濟。財不堅者。謂水得漂。火得焚。官得取。盜得刦^㉘。危脆無常。非堅物也。捐此作福。所謂以不堅財易堅財也。若無財者。只發慈悲心。

亦是福德④。或勸他人放生。或見人放生。讚歎⑤隨喜⑥。增其善念。亦是福德。或恩周⑦多命。則大積陰功⑧。若惠及一蟲。亦何非善事。

有力者恩周多命。固陰功也。無力者惠及一蟲。亦善事也。毋曰。小善為無益而勿為也。世有不明此理者。必擇身細數多之生。方肯買放。路遇大生⑨。目視而過。此則惟貪自己之福。非憫眾生之苦也。其福甚少。戒之戒之。

苟日增而月累。自行廣而福崇⑩。

善無大小。惟貴久長。日日增之。月月累之。善多則行廣。行廣則福崇矣。

慈滿人寰⑪。名通天府⑫。

慈功久積。徧滿寰區⑬。人情⑭既孚⑮。天心必眷。或謂穹蒼⑯渺邈⑰。何得相通。不知天王⑱以六齋之日⑲。巡狩⑳人間。有善必知。無惡不察。又人行十善則天勝。人行十惡則修羅勝。故天帝時時欲人為善。一人為善。飛天神王報達天京㉑。經有明文。非臆說㉒也。

蕩空怨障㉓。多祉萃㉔於今生。培漬善根㉕。餘慶㉖及於他世。

放而不殺。與物無怨。非惟安樂今生。以此善根。當來之世。長壽永福㉗。乃至成佛。萬類有情。傾心歸附㉘。皆餘慶也。

儻㉙更助稱佛號。加諷㉚經文。

遇生能放。雖是善功。但濟色身。未資慧命㉛。更當稱揚阿彌陀佛萬德洪名。諷誦大乘諸品經典。然雖如是。但凡買生。火急須放。諷經不便。只以念佛相資。若隔宿㉜買而來朝始放。或清晨買而午後猶存。必待陳設道場。會集㉝男女。遷延㉞時久。半致死亡。如是放生。虛文㉟

而已。

為其回向西方。令彼永離惡道。

念佛功德。願諸生命盡此報身^⑧。往生西方極樂世界。蓮花化生^⑨。入不退地^⑩。永離惡道。長息苦輪^⑪。惡道者。六道之中。三道為惡。地獄餓鬼畜生是也。

則存心^⑫愈大。植德彌深。

見苦放生。所存者善心也。今則是大菩提心^⑬矣。故云愈大。放生得福。所植者世間之德也。今則是出世之德矣。故云彌深。

道業^⑭資之速成。蓮臺生其勝品^⑮矣。

心大德深。其事何驗。蓋利他者菩薩之行也。以此行門助修道業。譬如船得順風。必能速到涅槃^⑯彼岸矣。淨業三福^⑰。慈心不殺。實居其一。今能不殺。又放其生。既能放生。又以法濟^⑱。令生淨土。如是用心。報滿之時^⑲。九品蓮臺高步^⑳無疑矣。普勸世人。幸勿以我德薄人微。而不信其語也。

譯：黃雀知道用嘴叨著玉環報答救命之恩，狐狸在井口傳授脫困法術給恩人。

黃雀用嘴叨著玉環：楊寶幼小時，見黃雀為被梟鳥搏擊而摔落地上，又被螻蟻所困住，楊寶就從螻蟻群裡，把黃雀救出來，並且養到一個竹器裡面，用黃花給予治療，等病好才放牠離開。夜裡夢見黃衣童子來拜謝，送給他四個玉環，說：「我是王母娘娘的使者，蒙你救命，我希望你的子孫品行清白純正，將來能做大官，地位列為三公，也像這四個玉環一樣。」後來楊寶四代子孫均富貴顯要。

狐狸在井口傳授脫困法術：有一位道人素行不良，他聽說吃了黃精，能使人長生不老。他想試驗看看，就把黃精放在一口沒有水的井內，引誘一個人進入井裡，然後井口用磨麵粉的磨盤蓋起來。這個人被困在井裡，找不到方法可以出來，非常著急，這時候忽然有一隻狐狸到井口，跟他說：「先生不要憂愁，我傳授給你一個法術。我們狐狸有一

種通天的神通，在墳塚上方挖洞，我們臥在墳塚下面，用眼睛注視著上面的洞穴，久而久之，就能夠飛出洞穴外面。這就是道教經典所說：人的精神專注，能使身體隨著精神飛出去。先生只要專注地注視磨盤的孔，就能夠飛出井外。我往昔為獵人所捕獲，當時先生買我放生，現在來報答你救命之恩。」這個人就用狐狸教他的方法，果然經十多天，就從井裡飛出去。道人大為高興，以為是吃了黃精以後的神效。於是辭別眾人，帶著黃精進入井裡面，約定一個月再打開井來看，到了期限打開井看，這位道人已經死了。道人，不知道前面那人能夠出來，是狐狸教他飛天法術的功効，真是令人悲哀啊！

乃至身軀傷殘的蜈蚣得以活命，後爬到白色的牆壁上，聽蓮池大師講法；在遭遇災難的地方為求生存，現黃衣服人於夢境中。

在白色的牆壁上聽經：我（蓮池大師）曾經掛單在一庵中，有人抓蜈蚣數條，以弓型的竹子頭尾彎曲穿過蜈蚣，我買而放生。其餘的蜈蚣都半死不能動，只有一隻蜈蚣全活，趕快逃命走了。後來和一位道友夜晚一起論道，發現寺院的牆壁上，有一隻蜈蚣，蓮池大師用一枝木尺，從蜈蚣旁邊用力敲牆壁，驅趕蜈蚣離去，可是蜈蚣竟然不離開。我說：「前幾天我放生一隻蜈蚣，是不是你呢？你是不是來跟我道謝呢？如果是，我應當為你說法，你好好地聽，不要動。」於是對這條蜈蚣開示說：「一切眾生，是什麼心，就造什麼眾生，眾生要是心狠的，就轉生為老虎、狼；要是心毒的，就轉生為毒蛇、蠍子。你把毒心趕快除掉，蜈蚣的身形就可以脫去。」開示完要蜈蚣離去，則沒有趕牠，牠就慢慢地爬出窗外。道友在座，驚訝感嘆真是希奇少有的事，這是發生在明穆宗隆慶四年的事情。

現黃衣服人於夢境中：杭州湖墅有個姓干的人，有鄰居東西被偷盜，干姓的女兒就送了十尾鱔魚，回家探望母親問候平安，她把十尾鱔魚放進一個水缸，養在裡面，而忘記了。有一天晚上，她夢見有十個穿著黃衣服，戴著尖帽的人，對她下跪求饒命，醒來覺得怎會做這樣奇怪的夢？就去找算命的人請求解釋，算命的人說：「你家裡應該有生物請求你放生。」回到家裡，巡遍屋內，發現在水缸裡面有大鱔魚，數一數，剛好十條。大為驚嚇，趕快把牠們放生。這是發生在明神宗萬曆九年的事情。

布施都會有回報，這些事情不是沒有證據。

以上那些放生的人，或者增加福報，或者延長壽命，或者免除災難，或者本來重病，而病好了，或者壽命已經到而往生天道，或者修行證得果位，隨他的布施獲得好的果報，統統有證有據。做善事是因，而得吉祥的果報，修道的

人難道有期望報答的心嗎？你不期望得到好的果報，自然得到好的果報，這是因果必然的道理，放生的人應當要知道。

這些事證記載在書籍之中，明顯的讓大家都聽到看到。

如上面所載錄，年代遠的都記載在史書上，有典故，有證據；最近的，大家有眼共見，有耳同聞。考證古時候的因果報應，再驗明現今的因果報應，決定不是虛假荒謬。普願隨你所見到應該放生的動物，就發慈悲心，捐捨世間不堅固的財物，多做放生的事情。

從此以下普勸世間人，要發慈悲心，捐捨世間財物，方便救濟眾生。錢財不堅固的意思：指大水會將錢財漂走，火會將錢財燒光，錢財會被官府徵收，錢財會被盜賊搶走，危險脆弱不長久，不是堅固之物。捐捨不堅固之財來做福，那就是用不堅固之錢財，來換得長久堅固之財（福報）。如果沒有錢財的人，只要發慈悲心，也是福德；或是勸他人放生，或是見他人放生，讚歎隨喜所做的功德，增加他放生的善念，也是福德。

或是施恩救濟眾多生命，固然能夠積很大陰德。若能施恩惠於一隻小蟲，也何嘗不是善事。

有能力的人能施恩救濟眾多生命，固然是陰德；無能力的者，施恩惠於一隻小蟲，亦是善事。不要說小善事無利益而不去做。世間有不明白這個道理的人，必定選擇身小數量多的生物，才肯買來放生；路上遇到體型大的生物，視若無睹地走過去，這是自私心為貪求自己的福報，不是憐憫眾生的苦。得到的福報很少，切要戒之。

如果能日增月累，常常放生，自然德行越來越廣，福報越增越多。

做善事，不分大小，但貴在能長久，你天天為善，月月累積，做久了，善事做多則德行越來越廣，德行越來越廣則福報越增越多了。

慈悲心充滿人間，大名也通達到天上去。

慈悲功德久久積累，遍滿世界，使人心信服，天心一定會護佑。有人說：蒼天離我們太遙遠，我們所做的，蒼天怎會知道呢？那是不知道四大天王在六齋之日，到人間來查看，做了善事，四大天王一定知道；做了惡事，四大天王也一定知道。又人間要是行十種善法，則天王會打勝仗；人間要是行十種惡法，則阿修羅會打勝仗，所以天帝時時希望人間常行十種善法。一人做善事，飛天神王就傳報到天上，佛經上有明文，不是我蓮池隨便講的。

清除一切怨恨業障，很多的福報，積聚到今生；培植累積善根，多餘的德澤還能遺留到來生來世。

放生而不殺生，與生物就無怨仇。不是只有今生能得到安樂，今生不殺生的善根，當生、來生一定長壽，永遠享受福報，乃至成佛時，萬類的眾生，都要來歸向依附你，這都是多餘的德澤。

倘若放生時，更能給眾生念阿彌陀佛的聖號，並且加上讀誦經文。

遇見生物能夠放生，雖然是很好的功德，但只救濟眾生的身體，並沒有資養牠的法身慧命，更應當稱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誦念大乘諸品經典。然雖如是，但凡是買生物，要趕緊放生，誦念大乘經典不方便，只要以念佛號幫助就好。如果昨天夜裡買了生物，今天早上才放生，或是清晨買生物而到了中午以後還沒放生，必須等待布置放生會場，會集男女信眾，拖延時間太久，大半會導致生物死亡。用這樣的方式放生，只是虛應故事，不是真正憐憫眾生的痛苦。

為生物念佛回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使它們永遠脫離惡道。

以念佛的功德，回向願所有生物盡此業報身，往生西方極樂世界，蓮花化生，入不退轉地位，永遠離開惡道，脫離六道的生死輪迴。惡道的意思：在六道之中，有三道為惡道，就是地獄道、餓鬼道、畜生道。

存的心念越大，種植的出世間功德越深。

看見眾生痛苦，而行放生，存的是善心。現在行放生，念佛號救眾生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永遠了生脫死，是大菩提心，比善心的心念更大，故說「愈大」。放生得福報，所種植的是世間的福德，現今放生救眾生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永遠了生脫死，種植的是出世間的功德，所以說比世間的功德更深，故說「彌深」。

這樣做放生，能資助道業更快成就，將來往生西方坐的蓮臺，一定是最上品。

發的心念大，功德自然深，有什麼事可以證明呢？利益眾生，是菩薩的行門，用放生的行門，資助自己所修的道業，好像一艘船遇到順風，一定能夠迅速到達涅槃彼岸，很快成就佛道。《觀無量壽佛經》的淨業三福中，慈悲心不殺生，實為淨業三福的一種。現今能不殺生，又能夠放生，既能夠放生，又能說法濟助眾生往生西方淨土。這樣用心，你在世間業報終了的時候，往生到西方的蓮臺，一定上品上生。普勸世間人，不要以為我蓮池的福德很微薄，人非常渺小，而不相信我說的話。

①【雀解銜環報恩】：「解」，懂、明白。「銜」，用嘴含、用嘴叨。「環」，中央有孔的圓形佩玉。《漢典》。意指：黃雀知道用嘴叨著玉環報答救命之恩。

②【楊寶】：東漢弘農華陰人。生卒年不詳，九歲時救了受傷的黃雀。事後夢見黃衣童子告曰：「我西王母使者，君仁愛救拯，以白環四枚相贈，令君子孫潔白，位登三公，當如此環矣。」此後，楊寶的兒子楊震，孫子楊秉，曾孫楊賜，玄孫楊彪，全都位至三公，且品德操守方面都非常清白。

③【為梟搏墜地】：「梟」，鳥綱鴟鴞科鳥類的總稱。《說文》：「梟，不孝鳥也。」「搏」，拍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被梟鳥搏擊而摔落地上。

④【畜諸笥中】：「諸」，之於二字的合音。「之」是代詞，「於」是介詞。「笥」音四。盛飯或衣物的方形竹器。《漢典》。意指：飼養在方形竹器中。

⑤【給】：音己。供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黃花】：疑指「大黃花」。《全國中草藥彙編》謂，主治祛風濕，利尿，止血。

⑦【荷君濟命】：「荷」，蒙受。今多用書信中，表謝意。「濟」，救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承蒙您救我的命。

⑧【潔白】：品行清白純正。《漢典》

⑨【三公】：人臣中最高的三個官位：周代以太師、太傅、太保為三公。西漢以大司馬、大司徒、大司空為三公。東漢以太尉、司徒、司空為三公。唐宋沿東漢之制，以太尉、司徒、司空為三公，但已非實職。明清沿周制，以太師、太傅、太保為三公，惟只用作大臣的最高榮銜。《漢典》

⑩【後四世貴顯】：指楊寶之四代子孫均顯貴。子楊震、孫楊秉、曾孫楊賜、玄孫楊彪，祖孫四代皆出任太尉或司徒，人稱「四世三公」。

⑪【一道】：「道」，道士的簡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某一位道士。校對民初版本及《戒殺放生文講記》均作「一僧」。

⑫【無賴】：沒有才幹、不中用。裴駰《史記集解》：張晏曰：「才無可恃。」《漢典》

- ⑬【黃精】：藥草名。多年生草本，中醫以根莖入藥。《漢典》
- ⑭【駐年】：延年卻老。《漢典》
- ⑮【磨盤】：托著磨的圓形底盤。碾碎穀物的工具，通常是用兩塊圓形石盤上下組合而成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⑯【遑迫】：「遑」，古同「惶」，恐懼。「遑迫」，惶急不安。《漢典》。
- ⑰【通天】：形容本領極大或權勢極重。《漢典》
- ⑱【穴於塚上】：「穴」，挖鑿、洞穿。「塚」音腫。同「冢」。墳墓、山頂。《漢典》。意指：在墳塚上挖洞。
- ⑲【仙經】：泛指道教經典。《漢典》
- ⑳【旬餘】：「旬」，十天、十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十幾天。
- ㉑【約】：事先說定。《漢典》
- ㉒【殘軀】：「殘」，不完全。「軀」，指生命。《漢典》。此指：傷殘的生命。
- ㉓【白壁】：指白色牆壁。
- ㉔【難地】：「難」音ㄋㄢˊ，nán。災禍、困苦。《漢典》。意指：遭遇災難的地方。
- ㉕【予】：同「余」，我。《漢典》。此乃蓮池大師自稱。
- ㉖【掛搭】：遊方僧侶投寺寄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㉗【以竹弓弓其首尾】：「弓」，彎曲。《漢典》。此指：以弓型的竹子頭尾彎曲穿過蜈蚣。
- ㉘【急走】：「走」，古代指奔跑。《漢典》。意指：急忙逃走。
- ㉙【木尺】：木制尺。用於建築、測量等。《漢典》
- ㉚【傍】：同「旁」。旁邊、側。《漢典》
- ㉛【昔所放得非爾耶】：「得非」，猶得無，莫非是。「爾」，代詞。你們、你。《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昔日我所救

放的蜈蚣是你嗎？

③②【有情】：梵語曰薩埵。舊譯曰眾生。新譯曰有情。有情識者，有愛情者。總名動物。《唯識述記·一本》曰：「梵言薩埵，此言有情，有情識故。」（中略）又情者愛也，能有愛生故。（中略）言眾生者，不善理也，草木眾生。」《大日經疏·十七》曰：「有情者梵音索哆，是著義。又名薩埵，是有情義。」《佛學大辭典》

③③【徐徐】：遲緩、緩慢。《易·困》：「來徐徐，困於金車。」高亨《注》：「徐徐，遲緩也。」《漢典》。

③④【隆慶四年】：「隆慶」為明穆宗朱載堉（音厚）年號，「隆慶四年」，為西元一五七〇年。

③⑤【湖墅】：「墅」音恕。「湖墅」，地名，位於杭州。

③⑥【卜諸術人】：「諸」，「之於」的合音。「術人」，指以占卜、星相等為職業的人。《漢典》。意指：請相士為此事占卜。

③⑦【萬曆九年】：「歷」，同「曆」。《漢典》。「萬曆」為明神宗朱翊（音亦）鈞年號，「萬曆九年」，西元一五八一年。

③⑧【事匪無徵】：「匪」，不、不是。「徵」，驗證、證明。《漢典》。意指：這些事並非沒有驗證。

③⑨【證果】：小乘證得佛果，緣覺果及聲聞之四果，又大乘證得初地乃至等覺十一地菩薩之分果，佛之滿果，謂之證果。證果者，正名無漏之正智也。《五燈會元》曰：「依吾行者，定證妙果。」《佛學大辭典》

④①【徵據】：猶證據。《漢典》

④②【致祥】：「致」，招引。《漢典》。意指：獲得吉祥。

④③【修士】：有道德修養的人、操行高潔之人。《漢典》

④④【因果】：因者能生。果者所生。有因則必有果。有果則必有因。是謂因果之理。佛教通之三世說善惡應報之義。《觀

無量壽經》曰：「深信因果，不謗大乘。」《止觀·五下》曰：「招果為因，剋獲為果。」《十住毘婆娑論·十二》曰：

「因以得知，得者成就。果者從因有，事成名為果。」《佛學大辭典》

④⑤【載在簡編】：「簡編」，指書籍。《漢典》。意指：記載在書籍之中。

④⑥【昭乎耳目】：「昭」，明顯、顯著。「耳目」，耳朵與眼睛、耳聞目睹。《漢典》。意指：很明顯的讓大家都聽到看到。

④6【虛謬】：「謬」音ㄇㄨˋ，「虛謬」，虛假荒謬。《漢典》

④7【行方便事】：「方便」，方者方法，便者使用，使用契於一切眾生之機之方法也。又方為方正之理，便為巧妙之言辭。對種種之機，用方正之理與巧妙之言也，又方者眾生之方域，便者教化之便法，應諸機之方域，而用適化之便法，謂之方便。《佛學大辭典》。此指：行放生之事。

④8【劫】：同「劫」。強取、掠奪。《漢典》

④9【福德】：修人天善行所感得的福分。福德與功德不同，外修事功的有漏善是福德，內證佛性無漏智才是功德，福德功德俱修俱足，才是出離生死苦海乃至成佛作祖之道。《佛學常見詞彙》

⑤0【讚歎】：以口業稱美其德也。《文句·二》曰：「發言稱美名讚嘆。」《行事鈔·下三》曰：「美其功德為讚，讚文不足，又稱揚之為歎。」《佛學大辭典》

⑤1【隨喜】：見人之善事，隨之歡喜之心也。《法華玄贊·十》曰：「隨者順從之名，喜者欣悅之稱，身心順從，深生欣悅。」《修懺要旨》曰：「隨他修善，喜他得成。」《勝鬘經》曰：「爾時世尊，於勝鬘所說攝受正法大精進力，起隨喜心。」又謂隨己所喜，譬如布施，富施金帛，貧施水草，各隨所喜，皆為布施。按五悔中有隨喜一科，觀行即《五品經》之第一為《隨喜品》，《法華經》之《隨喜功德品》，為說此隨喜之功德者。又遊謁寺院，亦曰隨喜。杜甫詩曰：「時應清盥罷，隨喜給孤園。」《佛學大辭典》

⑤2【恩周】：「恩」，他人給我或我給他人的幫助。「周」，通「賙」。救濟、援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幫助與救濟。

⑤3【陰功】：陰德。也稱為「陰德」、「陰鷲」。《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4【大生】：體型大的動物。

⑤5【自行廣而福崇】：「行」，足以表示品質的舉止行動。「崇」，增長、高大。《漢典》。意指：自然德行越來越廣，福報越多。

⑤6【人寰】：人間、人世。《漢典》

⑤7【天府】：猶天庭。《漢典》

⑤8【**寰區**】：天下、人世間。《漢典》

⑤9【**人情**】：人心、眾人的情緒、願望。《漢語大詞典》

⑥0【**孚**】：音服。信用、為人所信服。《漢典》

⑥1【**穹蒼**】：「穹」音窮。「穹蒼」，蒼天。《漢典》

⑥2【**渺邈**】：音秒秒。久遠、廣遠。《漢典》

⑥3【**天王**】：欲界六天之最下天，在須彌山半腹之四方，有天主四人，謂之四天王：東曰持國天王，南曰增長天王，西曰廣目天王，北曰多聞天王。《佛學大辭典》

⑥4【**六齋之日**】：即「六齋日」，六個宜行八關齋戒的日子，即每月的八日、十四日、十五日、二十三日、二十九日、三十日。按此六齋日，為四天王視察人間善惡之日，古來皆以農曆為準，若月小，只有二十九日，則最後二齋日，當改為二十八日、二十九日。《佛學常見詞彙》。出《四天王經》并《增一阿含經》。六齋日者，據《毗婆沙論》所說，凡遇持齋之日，則過中不食。

一、每月初八日：帝釋敕四天王，各治一方。至此日，四王遣輔臣，觀察世間人民善惡。（帝釋，梵語釋提桓因，華言能天主。言帝釋者，華梵雙舉也。四天王者，東方持國天王、南方增長天王、西方廣目天王、北方多聞天王也。）

二、每月十四日：此日四天王遣太子，按行天下，伺察人民善惡。

三、每月十五日：此日四天王親自按行天下，有慈孝父母，恭敬三寶，及尊長者，并修六度，持八戒齋者，諸天相慶，則降善福，注祿增算；如不修善持齋，唯造惡業，諸天憂戚，降以不祥，減祿除算。（六度者，一布施、二持戒、三忍辱、四精進、五禪定、六智慧也。八戒者，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不坐高廣大床、不著華鬘瓔珞、不習歌舞戲樂也。齋者，過午不食也。）

四、每月二十三日：此日四天王遣輔臣觀察，與初八日同。

五、每月二十九日：此日四天王遣太子觀察，與十四日同。

六、每月三十日：此日四天王躬自按行觀察，與十五日同。《三藏法數》

⑥5【**巡狩**】：舊稱天子巡行諸國。《孟子·梁惠王下》：「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巡狩者，巡所守也。」也作「巡守」。《教育部重

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四天王) 巡察人間。

⑥⑥【天京】：即「玉京」。道家稱天帝所居之處。《漢典》

⑥⑦【臆說】：主觀地毫無根據地敘說。《漢典》

⑥⑧【蕩空怨障】：「蕩」，清除、洗滌。「空」，罄盡、空其所有。《漢典》。意指：清除盡空一切怨恨業障。

⑥⑨【祉萃】：「祉」音指。福。「萃」音翠。聚集。《漢典》。意指：福報聚集。

⑦⑩【培漬善根】：「漬」音自。浸泡、沾染。《漢典》。「善根」，身口意三業之善，固不可拔，謂之根。又善能生妙果，生餘善，故謂之根。《佛學大辭典》。意指：培養、薰習令善根增長。

⑦⑪【餘慶】：指留給子孫後輩的德澤。《易·坤》：「積善之家，必有餘慶。」《漢典》。此指：多餘的德澤。

⑦⑫【永福】：永久幸福。《漢語大詞典》

⑦⑬【歸附】：歸順、依附。《漢語大詞典》

⑦⑭【儻】：音躺。表示假設，相當於「倘若」、「如果」。《漢典》

⑦⑮【諷】：背誦。《周禮·春官·大司樂》：「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或朗讀、傳誦。《漢典》

⑦⑯【但濟色身。未資慧命】：「資」，幫助。《漢典》。「慧命」，法身以智慧為壽命。智慧之命夭傷，則法身之體亡失。蓋慧為法身之壽命，故曰慧命。《四教儀》曰：「末代凡夫於佛法中起斷滅見，夭傷慧命，亡失法身。」《佛學大辭典》。意指：只有救動物肉身，但對法身慧命並無幫助。

⑦⑰【隔宿】：經過一夜。《漢典》

⑦⑱【會集】：聚集、集合。《漢語大詞典》

⑦⑲【遷延】：拖延。多指時間上的耽誤。《漢典》

⑧⑰【虛文】：空洞的文字、空話。《漢典》

⑧⑱【報身】：此指「業報身」。謂煩惱為因，所感業報身也。菩薩知諸眾生心之所樂，即以業報身作自身，亦作眾生身，乃

至虛空身也。《三藏法數》

⑧2【化生】：本無而忽生之意。即無所依托，借業力而出現者。五趣之中，地獄、天及一切中有均唯屬化生，人、傍生、鬼等三趣則有一部分為化生，如劫初之人為化生，龍、金翅鳥為傍生之化生者，鬼通胎、化二種，故五趣中以化生為最多。凡化生者，不缺諸根支分，死亦不留其遺形，即所謂頓生而頓滅，故於四生中亦最勝。《佛光大辭典》

⑧3【不退地】：阿毘跋致，即不退之位地也。不退有三種四種之別，又雖依諸宗而位次不同，然常謂菩薩初地之位，即三不退中之行不退，四不退中之證不退也。《法華經·分別功德品》曰：「或住不退地，或得陀羅尼。」《佛學大辭典》。

⑧4【長息苦輪】：「苦輪」，生死的苦果好像車輪一樣旋轉。《佛學常見詞集》。意指：永遠脫離六道的生死輪迴。

⑧5【存心】：猶居心。謂心裡懷有的意念。《孟子·離婁下》：「君子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趙岐《注》：「存，在也。君子之在心者，仁與禮也。」《漢語大詞典》

⑧6【大菩提心】：「大菩提」，佛之菩提，對於聲聞緣覺之菩提，謂之大菩提。何則？二乘之無漏，為菩提而非大。佛之無漏慧，乃為菩提而大也。《唯識論·一》曰：「由斷礙解所知障得大菩提。」《法華論》曰：「菩提有三種：一聲聞菩提，二緣覺菩提，三無上菩提。」無上菩提即佛果菩提也，今指之為佛菩提。「大菩提心」，求大菩提之心也。《佛學大辭典》

⑧7【道業】：可感人天之果之善業為福業。可成佛果之善業為道業。以菩提心而修之諸業也。《佛學大辭典》

⑧8【勝品】：「品」，即「九品淨土」，又名九品淨刹、九品安養、九品蓮台等，即有九品分別的淨土，因為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的人有九品的分別，所以所往生的淨土，也有九品的不同。《佛學常見詞集》。此指：九品中殊勝的品級。

⑧9【涅槃】：譯滅度、寂滅、圓寂、大寂定等，是超越時空的真如境界，也是不生不滅的意思。《佛學常見詞集》

⑨0【淨業三福】：三種之福業。一、世福，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持十善戒。二、戒福，持三歸五戒乃至具足戒。三、行福，發菩提心，而行佛道。《觀無量壽佛經》曰：「欲生彼國者，當修三福。一者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二者受持三歸，具足眾戒，不犯威儀。三者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佛學大辭典》

⑨1【法濟】：「濟」，指「濟度」。以佛法救濟超度眾生。《佛學常見詞集》。「法」，指佛法。此指：以佛法教化、引導眾生，幫助牠求生淨土脫離生死輪迴之苦。

⑨2【報滿之時】：「報」，指「業報」。善惡業因所招感的苦樂果報。《佛學常見詞彙》。謂這一生業報終了之際。

⑨3【蓮臺高步】：「蓮臺」，蓮華之臺座，諸佛菩薩及念佛行人往生彌陀淨土者之所托也。《佛學大辭典》。「高步」，超群出眾。《漢語大詞典》。此指：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上品上生。

放生祝願①

放生已。對佛像前。至心禮拜。白②言弟子^甲某一心歸命③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我遵先佛明誨④。今行放生。已得若干。以此功德。願我罪業消除。怨愆解釋⑤。所修善根⑥。日益增長。命終之際。身心安隱⑦。正念分明⑧。蒙佛接引。生極樂國。七寶池⑨內。蓮華之中。華開見佛。得無生忍⑩。具足佛慧⑪。以大神力⑫。凡我所放一切生命。以及十方無盡有情。盡得度脫⑬。成無上道⑭。願佛慈悲⑮。哀憐攝受⑯。發願已。念佛或百聲千聲萬聲。隨意多少。

譯：放生完，面對著佛像，用至誠懇切的心禮拜後發願：「弟子（某甲）一心歸命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我遵奉釋迦牟尼佛明白之教誨，現今行放生，已經得到若干功德。以此功德，願我罪業消除，冤仇過失能夠化解，希望我所修的善根，能夠日益增長；臨命終的時候，身心能夠安詳穩定，正念分明，蒙阿彌陀佛接引我，往生到西方極樂世界的七寶池蓮花裡面，蓮花一開，見到阿彌陀佛，聽阿彌陀佛說法，馬上證得無生法忍，具足佛的一切智慧。以佛的大神通力，凡是我過去放生的一切生命，以及十方一切的眾生，都能夠了脫生死成就佛道。願阿彌陀佛大慈大悲，能憐憫我、攝受我。」發願完後，隨你的心意，念一百聲佛號，或念一千聲佛號，或念一萬聲佛號，念多念少都可以。

①【祝願】：本謂向神禱告，以求實現自己的願望。後指表示良好的願望。《漢語大詞典》。此指：祝福、發願。

②【白】：稟告、報告。《漢典》

③【一心歸命】：「歸命」，梵語曰南無。譯曰歸命。有三義：一，身命歸趣於佛之義。二，歸順佛之教命之義。三，命根還歸於一心本元之義。總為表信心至極之詞。《起信論淨影疏·上》曰：「內正報中，命根為要，故舉要命。屬彼三寶，名之為歸。」《起信論義記·上》曰：「歸者趣向義，命謂己身性命。生靈所重，莫此為先。（中略）二歸是敬順義，命謂諸佛教命。」同《海東疏·上》曰：「敬順義是歸義，趣向義是歸義。命謂命根，總御諸根，一身之要，唯命為主。」

萬生所重，莫是為先。舉此無二之命，以奉無上之尊，表信心極，故言歸命。又復歸命者還源義，所以者眾生六根，從一心起。而背自源，馳散六塵。今舉命總攝六情，還歸其一心源，故曰歸命。所歸一心即是三寶故也。」《法華嘉祥疏·四》曰：「歸命者，以命歸投十方諸佛也。」「一心歸命」，一心而歸順於佛也。《淨土論》曰：「世尊，我一心歸命盡十方無礙光如來，願生安樂國。」《佛學大辭典》

④【**先佛明誨**】：「先佛」，指過去諸佛。「明誨」，明白之教誨。此謂殺、盜、淫、妄四種重戒中的戒殺。意指：釋迦佛戒殺的教誨。

⑤【**怨怨解釋**】：「怨」，仇恨。「怨」音千。過錯、罪過。「解釋」，消除、消解。《漢典》。意指：因過錯而產生的仇恨能消弭解除。

⑥【**善根**】：身口意三業之善，固不可拔，謂之根。又善能生妙果，生餘善，故謂之根。《維摩經·菩薩行品》曰：「不惜軀命，種諸善根。」《註》曰：「什曰：謂堅固善心深不可拔，乃名根也。」《大集經·十七》曰：「善根者，所謂欲善法。」

⑦【**安隱**】：「隱」，同「穩」。「安隱」，安定、平靜。《漢典》

⑧【**正念分明**】：「正念」，八聖道之一。離邪分別而念法之實性也。《起信論》曰：「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慧遠《觀經疏》曰：「捨相入實名為正念。」《佛學大辭典》。謂人思念戒定慧正道及五停心助道之法，堪能進至涅槃，是名正念。（五停心者，多散眾生數息觀、多貪眾生不淨觀、多瞋眾生慈悲觀、愚癡眾生緣觀、多障眾生念佛觀也。）《三藏法數》。「分明」，明確、清楚。《漢語大詞典》。此指：阿彌陀佛聖號清清楚楚。

⑨【**七寶池**】：西方淨土中由七寶構成的蓮花池。往生淨土的人在該池蓮花中化生。《阿彌陀經》：「極樂國土有七寶池，八功德水充滿其中。」智旭《要解》：「今明生處，寶池金銀等所成，不同此方土石也。」七亦代表圓滿，無欠缺，即《無量壽經》所說無量眾寶所成。《彌陀經疏鈔演義》

⑩【**華開見佛。得無生忍**】：《阿彌陀經疏鈔演義》云：「今專念佛，發願往生，生彼國已，華開見佛，識自本心，本自不生，生亦何礙。所謂熾然求生，而不乖於無生之理，終日生而未嘗生者，乃所以為真無生也。」花開見佛的時候，就是悟無生法忍。「無生忍」，安住於無生無滅之理而不動也。《仁王經》說五忍，此為第四。或為初地之證名，或為七八九地

之悟名。《智度論·五十》曰：「無生忍法者，於無生滅諸法實相中信受通達無礙不退，是名無生忍。」《大乘義章·十二》曰：「如龍樹說，初地已上亦得無生。若依仁王《仁王護國經》及與地經《佛說十地經》，無生在七八九地。」《天台觀經疏》曰：「無生忍是初地初住。」《佛學大辭典》

⑪【佛慧】：諸佛平等之大慧，即一切種智。無上正覺也。《法華經·方便品》曰：「如來所以出，為說佛慧故。」《無量壽經·下》曰：「佛慧無邊際。」《佛學大辭典》

⑫【神力】：又曰神通力。神為妙用不測之義，通為通融自在之義，力為力用之義。謂不測之妙力變，融通自在也。是在定慧，為定力所生屬於慧。在如來之四智五智，屬於成所作智。《法華經·序品偈》曰：「諸佛神力，智慧希有。」《佛學大辭典》

⑬【度脫】：超度解脫生死之苦也。《法華經·序品》曰：「諸仙之導師，度脫無量眾。」《無量壽經·下》曰：「積累德本，度脫一切。」《佛學大辭典》

⑭【無上道】：如來所得之道，更無過上，故名無上道。《佛學大辭典》

⑮【慈悲】：與樂曰慈，拔苦曰悲。四無量心中之二無量也。《智度論·二十七》曰：「大慈與一切眾生樂，大悲拔一切眾生苦。」《佛學大辭典》。慈即愛念，謂以愛樂歡喜，起大慈心，能與他樂也；悲即愍傷，謂以惻愴憐愍，起大悲心，能拔他苦也。今依前問答，論觀世音大悲拔苦，百千苦惱皆得解脫也。依後問答，論普門示現大慈與樂，即應以得度而為說法也。良由觀音之人，觀於普門之法，達於實相之理，愍諸眾生，理具情迷，枉受眾苦，失於本性之樂。是以即起慈悲，誓拔其苦，而與其樂。故以慈悲次人法而明之也。《三藏法數》

⑯【攝受】：又曰攝取。佛以慈心攝取眾生也。《勝鬘經》曰：「願佛常攝受。」唐《華嚴經·二十八》曰：「普能攝受一切眾生。」《止觀·十》曰：「夫佛有兩說：一攝，二折。」《佛學大辭典》

○放生儀

按四明禮法師①舊文。稍為參酌②。使簡便易行。後增代彼求願往生。又增華嚴迴向品文結③之。意取先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後入毗盧遮那④華藏玄門⑤也。又暑天。初次生到⑥。照此

式念誦。即放。後續至者。續放。但念大悲咒一徧。往生咒三徧。稱念阿彌陀佛放之。不必等齊^⑦。久久遲延^⑧。以致損壞生命。後更有續至者^⑨。亦復如是。○於放生處。鋪設香案^⑩。楊枝淨水。眾等以慈眼^⑪視諸眾生。念^⑫其沈淪^⑬。深生哀憫。復念三寶有大威力。能救拔之。作是觀已。手執水盂^⑭。默念想云。一心奉請。十方慈父廣大靈感^⑮觀世音菩薩。降臨道場^⑯。加持此水。具大功勳^⑰。洒霑^⑱異類。令彼身心清淨。堪^⑲聞妙法。即誦大悲神咒一徧，再三洒之，然後執手鑪^⑳白云。

仰白^㉑

十方三寶^㉒。釋迦本師^㉓。彌陀慈父。寶勝如來^㉔。觀音^㉕菩薩。流水長者子^㉖。天台永明^㉗諸大士^㉘等。唯願慈悲。證知護念^㉙。

今有飛空水陸諸眾生等。為他網捕。將入死門。

比邱^㉚某甲
信士^㉛某甲

等。於是^㉜修菩薩行。發慈悲心。作長

壽因^㉝。行放生業。贖其身命。放使逍遙^㉞。仍順大乘^㉟方等經典^㊱。授與三歸^㊲。稱揚^㊳十號^㊴。復為宣說十二因緣^㊵。但以此類眾生。罪障深重，神識^㊶昏迷^㊷。仰乞^㊸

三寶威德^㊹冥加^㊺。哀憐攝受^㊻。白云^㊼

現前異類諸眾生等。歸依^㊽佛。歸依法。歸依僧。

說三

現前異類諸眾生等。歸依佛竟^㊾。歸依法竟。

歸依僧竟。

說三

從今已往^㊿。稱佛為師。更不歸依邪魔外道^㊽。

說三

諸佛子等。歸依三寶已。今當為汝稱揚

寶勝如來十號功德。令汝得聞。如彼十千^㊾遊魚。即得生天。等無有異^㊿。

南無寶勝如來。應供。正徧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

說三

諸佛子。我今更為說十二因緣。生相滅相^⑤。令汝了知生滅^⑥之法。悟不生滅。同於諸佛。證大涅槃^⑦。所謂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苦惱^⑧。

所謂無明滅則行滅。行滅則識滅。識滅則名色滅。名色滅則六入滅。六入滅則觸滅。觸滅則受滅。受滅則愛滅。愛滅則取滅。取滅則有滅。有滅則生滅。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

諸佛子。我今依大乘經。授汝三歸。十號。十二因緣已竟。今當為汝對三寶前。發露罪愆^⑨。求哀懺悔^⑩。願汝罪業。一念消除。得生善處。近佛授記^⑪。汝當至心。隨我懺悔。

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

從身語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

清涼地菩薩摩訶薩^⑫。

說三

唯願放生以後。永不遭遇惡魔。吞噉網捕。優游自在^⑬。獲盡天年^⑭。命終之後。乘三寶力。寶勝如來本願^⑮慈力。或生忉利。或生人間。持戒修行。不復造惡。信心念佛。隨願往生。更冀放生弟子^甲等。從今日後。菩提行願^⑯。念念增明^⑰。救苦眾生。當如己想。以是因緣。得生安養。見阿彌陀佛。及諸聖眾。證無生忍。分身塵剎^⑱。廣度有情。俱成正覺^⑲。現前大眾。齊聲誦念華嚴回向妙章^⑳。往生淨土神咒。

大方廣佛華嚴經。十回向品^㉑。隨順堅固一切善根回向^㉒。佛子^㉓。菩薩摩訶薩作大國王。於法自在^㉔。普行教命^㉕。令除殺業。閻浮提^㉖內。城邑聚落^㉗。一切屠殺。皆令禁斷。無足二足四足多足。種種生類。普施無畏^㉘。無欲奪心^㉙。廣修一切菩薩諸行。仁慈莅物^㉚。不行侵惱^㉛。發

妙寶心^⑧。安隱^⑨眾生。於諸佛所。立深志樂^⑩。常自安住^⑪三種淨戒^⑫。亦令眾生如是安住。菩薩摩訶薩。令諸眾生住於五戒。永斷殺業。以此善根。如是回向。所謂願一切眾生發菩提心。具足智慧。永保壽命。無有終盡。願一切眾生住無量劫。供一切佛。恭敬勤修。更增壽命。願一切眾生具足修行離老死法^⑬。一切災毒不害其命。願一切眾生具足成就無病惱身。壽命自在^⑭。能隨意住。願一切眾生得無盡命^⑮。窮未來劫。住菩薩行。教化調伏^⑯一切眾生。願一切眾生為壽命門^⑰。十力^⑱善根^⑲於中增長。願一切眾生善根具足。得無盡命。成滿大願。願一切眾生悉見諸佛。供養承事^⑳。住無盡壽。修習善根。願一切眾生於如來處。善學所學。得聖法喜^㉑。無盡壽命。願一切眾生得不老不病常住命根^㉒。勇猛精進入佛智慧。是為菩薩摩訶薩住三聚淨戒。永斷殺業善根回向。為令眾生得佛十力圓滿智故。

次誦往生咒三遍誦畢白言

上來^㉓放生功德。四恩^㉔普報。三有均資^㉕。法界眾生。同圓種智^㉖。十方三世一切佛。一切菩薩摩訶薩。摩訶般若波羅蜜^㉗。

譯：《放生儀》係依四明知禮大師的舊文，稍為做參考，使簡單方便容易施行，後面增加代生物求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又增加《華嚴經·十回向品》文做為總結。意思為先求生阿彌陀佛極樂世界，以後再入毗盧遮那佛的蓮華藏世界之玄妙法門。又在嚴熱天氣時，首次放生的生物運到，依照這《放生儀式》來念誦，立即放生；後面陸續運到的，陸續放生。但只念《大悲咒》一遍，《往生咒》三遍，稱念阿彌陀佛聖號就放生。不必等到生物全到齊才放，長時間的拖延，以致傷害生物的性命。後來更有陸續運到的，亦是如此放生。○於放生的處所，擺設香案，及楊枝淨水。大眾等以慈悲之眼看這些眾生，憂慮這些生物淪落於畜牲道，深深生起悲哀憐憫心；又念及三寶有大威神力，能解救它們。作如此觀想完，手執淨水瓶，默念觀想說：一心奉請十方慈父廣大靈感的觀世音菩薩，降臨道場，加持此淨水，使具有大威德力，沾灑放生的生物，使它們身心清淨，能夠聽聞妙法。接著就誦《大悲神咒》一遍，再三的沾灑淨水，然後手執香爐而說：虔誠稟告

十方三寶，釋迦本師，彌陀慈父，寶勝如來，觀音菩薩，流水長者子，天臺永明諸大士等，唯願慈悲，證明、了知吾等之發心，並加以護念。

今有空飛、水中、陸上諸眾生等，被他人網捕，將入死亡之門，（比邱某甲、信士某甲）等，在此修菩薩行，發慈悲心，作長壽之因，行放生事，贖其身命，放生使它們自由自在。仍遵循大乘方等經典，授與三歸依，稱讚褒揚佛陀十種尊號，再為它們宣說十二因緣。但因此類的眾生，罪障深重，神識愚昧。虔誠祈求

三寶威神德力冥冥加持，憐惜攝取。接著說：

現前的異類諸眾生等，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三說）現前異類諸眾生等，歸依佛竟，歸依法竟，歸依僧竟。（三說）從今以後，稱佛為本師，更改而不歸依邪魔外道（三說）。

諸佛子等，歸依三寶完畢，接著應當為你稱讚褒揚

寶勝如來十種尊號的功德，使你得以聽聞，如那十千條的遊魚，命終即得往生天上，而無差別。南無寶勝如來、應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三說）諸佛子，我今更為你宣說十二因緣，色身生滅循環之相，使你了知生滅之法，悟證不生不滅，同等於諸佛，證得大涅槃。所謂因宿世一念無明，所以造業。初起妄念，欲託母胎。從初託胎後，諸根成形、有此六根，將來必入六塵，故云六入。出胎後三四歲時，六根雖觸對六塵，未能了知生苦樂想。從五六歲至十二三歲時，因六塵觸對，六根即能納受前境好惡等事。從十四五歲至十八九歲時，貪於種種勝妙資具及姪欲等境。從二十歲後，貪欲轉盛，於五塵境，四方馳求。因馳求諸境，起善惡業，積集牽引，當生三有之果。從現世善惡之業，後世還於六道四生中受生。在未來世出生後，依舊會逐漸衰老死亡及種種憂悲苦惱。

所謂一念無明滅則造業就滅，造業滅則神識滅，神識滅則身心滅，身心滅則六根滅，六根滅則觸境滅，觸境滅則領受滅，領受滅則貪愛滅，貪愛滅則求取滅，求取滅則佔有滅，佔有滅則再生於六道滅，生於六道滅則無老死憂悲苦惱。

諸佛子我今依大乘經典，授你三歸依、佛的十種尊號、十二因緣法已完畢，今當為你對三寶前，發露罪過，求哀懺悔，願你的罪業，一念而消除，得以往生善處，近佛授記。你當以至誠之心，隨我懺悔：

我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從身語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三說）

清涼地菩薩摩訶薩。（三說）

唯願放生以後，永遠不遭遇惡魔，吞食網捕，自由自在，得盡自然的壽數；命終之後，乘三寶之力，寶勝如來本願慈悲力，

或是生切利天，或生於人間，持戒修行，不再復造惡，起信仰的心念佛，隨著願力往生西方。更希望放生弟子（某甲）眾等，從今日後，菩提行持及願力，念念智慧增長，救苦眾生，當做如自己受苦想；以此因緣，得生西方安養國，見阿彌陀佛，及蓮池海會諸聖眾，證得無生法忍，分身微塵沙數世界，廣度有情眾生，皆成佛道。現前大眾，齊聲誦念《華嚴回向妙章》，《往生淨土神咒》。

《大方廣佛華嚴經·十回向品·隨順堅固一切善根回向》。佛子，菩薩摩訶薩作大國王時，永離煩惱繫縛，對一切法通達無礙，普遍實行佛的教戒，使去除殺業。閻浮提內，城市村落，一切屠殺，皆使禁止斷除。無足二足四足多足，種種的眾生類，普作無畏布施，無欺壓強奪之心行，廣修一切菩薩諸行持，以仁慈之心行對待眾生，不侵擾眾生，發美善珍惜之心，安定眾生，於諸佛所，立定深切的志向與法樂，常自己安然住持在三種淨戒中，亦令眾生如是的安全住持，菩薩摩訶薩。令諸眾生安住於五戒，永斷殺業，以此善根，如是的回向。所謂願一切眾生發菩提心，具足智慧，永保壽命，無有終止；願一切眾生安住無量劫，供養一切佛，恭敬精勤修持，更增壽命；願一切眾生具足修行遠離老死法，一切災厄毒害不損害其生命；願一切眾生具足成就無病煩惱之身，壽命自然，能隨意住世；願一切眾生得無盡壽命，窮未來時劫，安住菩薩行持，教化調伏一切眾生；願一切眾生行此得無盡命之法門，如來所具有的十種力用善根於其中增長；願一切眾生善根具足，得無盡壽命，成就圓滿大願；願一切眾生皆得見諸佛，供養侍奉，住無盡壽命，修習善根；願一切眾生於如來處，善於修學所學，而得聖法心歡喜，無盡壽命；願一切眾生得不老不病壽命無盡，勇猛精進入佛智慧。是為菩薩摩訶薩住三聚淨戒，永斷殺業，善根回向，為使眾生得佛的十力圓滿智慧故。

接著誦《往生咒》三遍，誦念完畢。接著說：

以上放生功德，四恩普報，三有均資，法界眾生，同圓種智。十方三世一切佛，一切菩薩摩訶薩，摩訶般若波羅蜜。

①【四明禮法師】：四明知禮大師。北宋天台宗僧（西元九六〇年—一〇二八年）。四明（浙江鄞縣）人，俗姓金，字約言。七歲喪母，依汴京太平興國寺洪選法師出家。十五歲受具足戒，專究律典。廿歲，從寶雲義通法師學天台，一月便能自講《心經》。未久名撼四方，創設念佛施戒會，結合僧俗男女一萬人，同修念佛、發菩提心，求生淨土。宋真宗感念其德，賜號「法智大師」。後被尊為天台宗第十七祖，又以長住四明延慶寺，故世稱「四明尊者」、四明大法師。宋仁宗天聖六年，稱念阿彌陀佛數百聲示寂，世壽六十九。

②【參酌】：「酌」音卓。猶言參考、酌定。《漢典》

③【結】：指「總結」。總地歸結。《漢語大詞典》

④【毗盧遮那】：梵語毗盧遮那，華言遍一切處。謂煩惱體淨，眾德悉備，身土相稱，遍一切處。能為色相所作依止，具無邊際真實功德，是一切法平等實性，即此自性，亦名法身。《三藏法數》

⑤【華藏玄門】：《華嚴經》云：「四生九有，同登華藏玄門，八難三途，共入毗盧性海。」「華藏」，指蓮華藏世界。諸佛報身之淨土也。為寶蓮華所成之土，故名。略曰華藏世界。釋迦之華藏，《華嚴經》所說是也，彌陀之華藏，《觀經》所說之極樂是也，大日之華藏，《大日經胎藏界密嚴經》之密嚴國是也。「玄門」，玄妙之法門也，總以名佛法。《資持記·上一之三》曰：「佛法深妙，有信得人，故曰玄門。」《佛學大辭典》。此指：入諸佛報身蓮華藏世界之玄妙法門。

⑥【初次生到】：「生」，生物。《漢典》。此指：第一批欲放的動物剛運到時。

⑦【等齊】：「等」，等待、等候。「齊」，全、齊全。《漢典》。此指：等候生物全部到齊。

⑧【久久遲延】：「久久」，長時間。「遲延」，拖延。《漢語大詞典》。意指：長時間的拖延。

⑨【續至者】：「續」，指「後續」。後面接續而來。《漢典》。意指：陸續被送來要準備放生的動物。

⑩【香案】：放置香爐燭臺的條桌。《漢典》

⑪【慈眼】：佛菩薩以慈悲心視眾生之眼也。《佛學大辭典》

⑫【念】：引申為憂慮。《漢典》

⑬【沈淪】：謂墮落於地獄之中不得超升。《漢典》。此指：淪落於畜牲道。

⑭【水盂】：「盂」音于。盛飲食或其他液體的圓口器皿。《漢典》。此指：盛淨水的器皿。

⑮【靈感】：神異的靈應。《漢語大詞典》

⑯【道場】：梵語菩提曼拏羅，謂佛成聖道之處。中印度摩竭陀國尼連禪側，菩提樹下之金剛座是也。《西域記·八》曰：「菩提樹垣正中有金剛座。」（中略）賢劫千佛坐之而入金剛定，故曰金剛座焉。證聖道所，亦曰道場。」又得道之行法，謂為道場。《維摩經·菩薩品》曰：「直心是道場。」又供養佛之處，謂為道場。《輔行·二》曰：「嚴道場者，場者俗中亦以為祭神處也。今以供佛之處名為道場。」又學道之處，謂為道場。《註維摩經·四》曰：

「肇曰：閑宴修道之處，謂之道場也。」隋煬帝時以為寺院之名。《佛祖統紀·三十九》曰：「隋大業九年，詔改天下寺曰道場。」又為法座之異名。慈悲道場，水陸道場等是也。《佛學大辭典》

①⑦【功勳】：功績。《周禮·夏官·司勳》：「王功曰勳。」鄭玄《注》：「輔成王業若周公。」後泛指為國家建立的功績勳勞。《漢書·王莽傳上》：「揆公德行，為天下紀；觀公功勳，為萬世基。」《漢典》。此指：觀世音菩薩救苦救難的大威德力。

①⑧【洒露】：「洒」，同「灑」。把水散布在地上。「露」，同沾。浸潤、浸濕。《漢典》。此指：以淨水沾灑在所放的動物身上。

①⑨【堪】：可以、能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⑩【手鑪】：「鑪」音爐。「手鑪」，僧人作法事時所執的香爐。《漢典》

②⑪【仰白】：「仰」，舊時公文用語。上行文中置於懇、祈、請之前，表示尊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虔誠稟報。

②②【三寶】：佛寶、法寶、僧寶。一切之佛，即佛寶；佛所說之法，即法寶；奉行佛所說之法的人，即僧寶。佛者覺知之義，法者法軌之義，僧者和合之義。《佛學常見詞彙》

②③【釋迦本師】：「本師」，根本的教師。佛教以釋迦牟尼佛為根本的教師，其餘為受業之師。《佛學常見詞彙》

②④【寶勝如來】：於施餓鬼法，五智如來之南方寶生如來，稱為寶勝如來。《教行錄一放生文》曰：「釋迦本師，彌陀慈父，寶勝如來。」《秘藏記本》曰：「施餓鬼義，寶勝如來南方寶生佛。」《佛學大辭典》。《地藏菩薩本願經》：「又於過去無量無數恒河沙劫，有佛出世，號寶勝如來。若有男子女人聞是佛名，畢竟不墮惡道；常在天上，受勝妙樂。」

②⑤【觀音】：舊云光世音，觀世音，略稱觀音，新云觀世自在，觀自在。梵音，觀世音者，觀世人稱彼菩薩名之音而垂救，故云觀世音，觀世自在者，觀世界而自在拔苦與樂。觀音有六觀音，七觀音乃至三十三觀音，但常稱之觀音，指六觀音中之聖觀音。如《法華·普門品》之觀音，《觀無量壽經》之觀音是也。此為觀音之總體。是與西方彌陀四菩薩之初法菩薩同體。顯教以為阿彌陀之弟子，密教以為阿彌陀之化身，與大勢至菩薩皆在阿彌陀佛之左右（觀音左勢至右），而贊其教化。故稱彌陀之二脅士。梵號禮懺，則阿彌陀佛之本名為觀自在王，觀依其本師之名而自稱觀自在王，猶如今之釋迦牟尼依久遠本師釋迦牟尼。而得其稱也。日本安然之《菩提心義·十》曰：「尼此佛亦名無量壽佛。（中略）彼佛壽命無量、光明無量、眷屬無量、一切皆無量，故以立謚號。而本名曰觀自在王如來，眼如四大海，遍觀法界眾生，隨其機緣，拔苦與樂，故為名也。」依密教三輪身則阿彌陀為自性輪身，觀音為正法輪身，馬頭明王為教令輪身（仁王

經儀軌意），依二輪身則阿彌陀觀音皆為自性輪身，馬頭明王為教令輪身（秘藏記）。《大日經·一》曰：「北方大精進，觀世自在者。光色如皓月，商估軍那華，微笑坐白蓮，髻現無量壽。」案觀音本作觀世音，唐人諱世字，故但稱觀音，後世遂沿用之。觀音之本地，乃既開正覺之正法明佛也。為濟度眾生，今現菩薩之身，又於未來現成佛之相焉。伽梵達摩譯之《千手千眼大悲心陀羅尼經》曰：「觀世音菩薩，不可思議威神之力，已於過去無量劫中，已作佛竟，號正法明如來。大慈願力，安樂眾生故，現作菩薩。」《法華嘉祥疏·十二》曰：「《觀音三昧經》云：觀音在我前成佛，名正法明如來，我為苦行弟子。」此中之我者釋迦如來也。然《悲華經·三》云：於西方極樂阿彌陀涅槃之後，觀音成佛，名遍出一切光明功德山如來，又《觀音授記經》云：阿彌陀佛滅度之後，補處而號普光功德山王如來，蓋均為方便示現也。《佛學大辭典》

②6【流水長者子】：為佛前生菩薩行之一。其因緣出自《金光明經·卷四·流水長者子品》。依經所載，長者子曾伴二子水空、冰藏遊行城邑聚落，至一大空澤中，見有一池，其水枯涸，池中之魚為日所曝，將為鳥獸所食。時長者子生大悲心，乃尋樹枝覆之，並借二十大象運河水，池中之魚得以再生。更對池中之魚施與飲食，復使之聞佛名、佛法。其後長者子於家中集賓客，設饗宴，爾時大地突然震動，十千魚同日命終，共轉魚身，生忉利天。時長者子醉酒，露臥樓屋上，見十千天子來置無數真珠、瓔珞於其四邊，更散天華以報舊恩。佛說此因緣終，謂流水長者子即今我身，水空即今之羅睺羅，冰藏即今之阿難，十千魚即今之十千天子。《佛光大辭典》

②7【天台永明】：「天台」，智顗（音乙）（西元五三八年—五九七年），南朝陳、隋時代的一位高僧。俗姓陳，字德安，荊州華容（今湖北潛江）人，一說潁川（郡治今河南許昌）人，世稱智者大師，天台大師，是天台宗四祖，天台宗的實際創始人。十八歲投湘州果願寺法緒出家，二十三歲拜慧思為師，修習禪法，證得法華三昧。並廣弘教法，創五時八教的判教，發明一念三千，圓融三諦的思想，成立天台宗的思想體系。隋文帝授予「智者」之號。世稱「智者大師」。著有《法華玄義》、《法華文句》、《摩訶止觀》各二十卷及《四教義》等傳也，生前度僧四千餘人，傳業弟子三十二，以灌頂、智越等最著名。智者大師，買臨海江滬溪梁六十餘所，互四百餘里為放生池。請敕立碑，禁止漁捕。有偷捕者，動輒得禍。直至唐貞觀中，猶然如是。「永明」，永明延壽大師（西元九〇四年—九七五年），俗姓王。字仲玄。號抱一子。唐末五代僧，為淨土宗六祖，亦為法眼宗三祖。錢文穆王（五代時期吳越國君主）時，大師作稅務官，見魚蝦飛禽等，輒買放生，至盜用官錢。後被告發，坐死罪。臨刑鎮靜自若，面色不改。文穆王欽佩其膽識，免刑釋放。後投明州翠岩禪師出家，次參天台德韶國師，發明心要。受法嗣，為法眼宗嫡孫。日課彌陀聖號十萬聲，發願求生西方。忠

懿王敬其德，賜號智覺禪師。宋開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跏趺而化，時年七十二歲。據云：永明延壽大師乃阿彌陀佛示現。現今阿彌陀佛聖誕日乃以永明延壽大師的出生日為準。

②⑧【大士】：菩薩的通稱。士是事的意思，指成辦上求佛果，下化眾生的大事業的人，如觀世音菩薩即叫做觀音大士。《佛學常見詞彙》

②⑨【證知護念】：「護念」，保護和憶念也。《無量壽經·上》曰：「無量諸佛咸共護念。」嘉祥《法華義疏·九》曰：「令外惡不侵為護，內善得生為念。」《佛學大辭典》。意指：證明、了知吾等發心，並加以護念。

③⑩【比丘】：同「比丘」。為出家受具足戒者之通稱。男曰比丘，女曰比丘尼。其義甚多。以乞士之翻為本義。嘉祥《法華義疏·一》曰：「比丘名為乞士，上從如來乞法以練神，下就俗人乞食以資身，故名乞士。世之乞人，但乞衣食，不乞於法，不名比丘。（中略）餘怖魔，破惡，淨命，如《智度論》中廣說也。」《佛學大辭典》

③⑪【信士】：梵稱優婆塞，譯云信男，又云信士。在家之信者，受三歸五戒或八齋戒者。《佛學大辭典》

③⑫【於是】：在此。《漢語大詞典》

③⑬【作長壽因】：「因」，指「因果」。因是種因，果是結果，由此因而得此果，是因果義。又因是所作者，果是所受者，種善因必得善果，種惡因必得惡果。《佛學常見詞彙》。連貫上下文，此指：以慈悲心放生，是種長壽的因，未來自然得長壽的果報。

③⑭【逍遙】：優游自得、安閑自在。《漢語大詞典》

③⑮【大乘】：梵語摩訶衍，譯言大乘。大者對小之稱，乘以運載為義，以名教法，即大教也。使求灰身滅智空寂之涅槃之教。謂之小乘。此中有聲聞緣覺之別，使開一切智之教，為大乘。此中有一乘三乘之別。《法華經·譬喻品》曰：「若有眾生從佛世尊聞法信受，勤修精進，求一切智、佛智、自然智、無師智、如來知見、力、無所畏，愍念安樂無量眾生利益天人度脫一切，是名大乘，菩薩求此乘故名摩訶薩。」《十二門論》曰：「摩訶衍者，於二乘為上故名大乘。諸佛最大，是乘能至故名為大，諸佛大人乘是乘故名為大。又能滅除眾生大苦與大利益事故名為大。又觀世音、得大勢、文殊師利、彌勒菩薩等是諸大士之所乘故名為大。又以此乘能盡一切諸法邊底故名為大。又如般若經中佛自說摩訶衍義無量無邊。以是因緣故名為大。」《寶積經·二十八》曰：「諸佛如來真正正覺所行之道，彼乘名為大乘、名為

上乘、名為妙乘、名為勝乘、無上乘、無上上乘、無等乘、不惡乘、無等乘。」《佛學大辭典》。梵語摩訶衍，譯為大乘，即菩薩的法門，以救世利他為宗旨，最高的果位是佛果。大乘從凡夫修到成佛，立五十二個階位，即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十信是由十住中的第一發心住內，分開另立的，若將其縮入發心住內，則只有四十二位。其中十住、十行、十迴向，稱為三賢，僅算是資糧位，十位稱為十聖，才是修習位。論時間，要經過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佛學常見詞彙》

③⑥【方等經典】：「方等」，台家有三釋：（一）約理釋之。謂方者方正，等者平等，中道之理方正而生佛平等也。因此義故，方等為一切大乘經之通名。（二）約事釋之，謂方者廣之義，等者均之義。佛於第三時諸經廣說藏通別圓四教，均益利鈍之機，故名方等。是限于台家之釋義，種五時之方等部者是也。（三）約事理釋之，謂方者方法之義，有門、空門、雙亦門、雙非門四門之方法也。等者平等之理體，依四門之方法，各契平等之理，謂之方等。即方者能契之行，即事也。等者所契之理也。「方等經」，大乘經之總稱也。《觀無量壽經》曰：「讀誦大乘方等經典。」《佛學大辭典》

③⑦【三歸】：又名三歸依，即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歸依佛是我依靠佛陀的指示而得人正道；歸依法是我依靠教義而求得真理；歸依僧是我依靠僧伽的引導而正信佛教。《佛學常見詞彙》

③⑧【稱揚】：稱讚褒揚。《禮記·祭統》：「夫鼎有銘，銘者，自名也。自名以稱揚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後世者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③⑨【十號】：出《佛說十號經》。佛有十種的尊號，即一、如來，乘如實之道來成正覺。二、應供，應受人天的供養。三、正遍知，真正遍知一切法。四、明行足，宿命明、天眼明、漏盡明等三明與聖行、梵行、天行、嬰兒行、病行等五行悉皆具足。五、善逝，自在好去入於涅槃。六、世間解，能瞭解一切世間的事理。七、無上士，至高無上之士。八、調御丈夫，能調御修正道的大丈夫。九、天人師，佛是一切天、人的導師。十、佛世尊，佛是一切世人所共同尊重的人。《佛學常見詞彙》。出《佛說十號經》。此十號義，若總略釋之，則：無虛妄名如來，良福田名應供，知法界名正遍知，具三明名明行足，不還來名善逝，知眾生國土名世間解，無與等名無上士，調他心名調御丈夫，為眾生眼名天人師，知三聚名佛。具茲十德，名世間尊。祖師所述經教，皆依此義而釋。今此經中，合世間解、無上士以為一號，雖開合不同，其義則一，故兩存之。（三明者，天眼明、宿命明、漏盡明也。三聚者，正定聚、邪定聚、不定聚也。）

一、如來：如來之義有三。謂法身、報身、應身也。《金剛經》云：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此法身如來也。《轉法輪論》

云：第一義諦名如，正覺名來。此報身如來也。《成實論》云：乘如實道，來成正覺。此應身如來也。

二、應供：謂萬行圓成，福慧具足，應受天上人間供養，饒益有情，故號應供。

三、正遍知：（亦名正等覺），謂具一切智，於一切法，無不了知，故號正遍知。以一切法平等開覺一切眾生，成無上覺，故號正等覺。

四、明行足：明即三明也。行足者，謂身口意業正真清淨，於自願力，一切之行，善修滿足，故號明行足。

五、善逝：善逝者，即妙往之義也。謂以無量智慧，能斷諸惑，妙出世間，能趣佛果，故號善逝。

六、世間解無上士：世間解者，謂世間、出世間因果諸法，無不解了也。無上士者，謂業惑淨盡，更無所斷。於三界天人凡聖之中，第一最上無等，故號世間解無上士。

七、調御丈夫：謂具大丈夫力用，而說種種諸法，調伏制御一切眾生，令離垢染，得大涅槃，故號調御丈夫。（梵語涅槃，華言滅度。）

八、天人師：謂非獨與四眾為師，所有天上人間、魔王外道、釋梵天龍，悉皆歸命，依教奉行，俱作弟子，故號天人師。（四眾者，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也。）

九、佛：佛，梵語具云佛陀，華言覺。謂智慧具足，三覺圓滿，故號為佛。（三覺者，自覺、覺他、覺行圓滿也。）

十、世尊：謂以智慧等法，破彼貪瞋癡等不善之法，滅生死苦，得無上覺，天人凡聖，世間、出世間，咸皆尊重，故號世尊。《三藏法數》

④0

【十二因緣】：緣覺之慧，即是十二因緣。十二因緣，亦名十二支。舊譯作十二緣起，新譯作十二緣起。是眾生涉三世而輪迴於六道次第之緣起也。一無明、二行、三識、四名色、五六入、六觸、七受、八愛、九取、十有、十一生、十二老死。緣覺觀十二因緣，覺悟真空之理，其間有三種因緣：一約三世明十二因緣，二約二世明十二因緣，三約一念明十二因緣。《佛學次第統編》。又名十二有支，或十二緣起，是說明有情生死流轉的過程。十二因緣是無明（貪瞋癡等煩惱為生死的根本）、行（造作諸業）、識（業識投胎）、名色（但有胎形六根未具）、六入（胎兒長成眼等六根的人形）、觸（出胎與外境接觸）、受（與外境接觸生起苦樂的感受）、愛（對境生愛欲）、取（追求造作）、有（成業因能招感未來果報）、生（再受未來五蘊身）、老死（未來之身又漸老而死）。以上十二支，包括三世起惑、造業、受生等一切因果，周而復始，至於無窮。《佛學常見詞彙》

④1【神識】：有情之心識靈妙不可思議，故曰神識，猶言靈魂。《寶積經·百九》曰：「譬如風吹動諸樹木，發起山壁水涯，觸已作聲。以冷熱因緣所生，是故能受，然彼風體不可得見。（中略）此神識界亦復如是，不可以色得見，亦不至色體，但以所入行作體現色。」《增一阿含經·七》曰：「吾是神識也，吾是形體之具也。」《藥師經》曰：「彼自身臥在本處，具琰魔使，引其神識至於琰魔法王之前。」《楞嚴經·八》曰：「臨終時，先見猛火滿十方界，亡者神識飛墜，乘煙入無間地獄。」《佛學大辭典》

④2【昏迷】：愚昧、糊塗。《漢語大詞典》

④3【仰乞】：「乞」音啟。祈求、請求。《漢語大詞典》。意指：虔誠祈求。

④4【威德】：可畏為威，可愛為德。《法華嘉祥疏·七》曰：「畏則為威，愛則為德。又折伏為威，攝受為德。」《佛學大辭典》

④5【冥加】：人不知而由神佛加被之利益也。自他皆不知，謂之冥。佛菩薩之感應，多為冥加。希有顯加。《法華玄義·七》曰：「被冥加汝不知恩。」《觀經·玄義分》曰：「冥加願攝受。」《佛學大辭典》

④6【攝受】：又曰攝取。佛以慈心攝取眾生也。《勝鬘經》曰：「願佛常攝受。」唐《華嚴經·二十八》曰：「普能攝受一切眾生。」《止觀·十》曰：「夫佛有兩說：一攝，二折。」《佛學大辭典》

④7【白云】：「白」，陳述。「云」，說。《漢典》。此指：依以下的願文說。

④8【歸依】：歸投依靠的意思。《佛學常見詞集》

④9【竟】：終了、完畢。《漢典》

⑤0【已往】：以後。《漢語大詞典》

⑤1【邪魔外道】：邪魔外道：邪是指左道，就是不明佛法的人；魔是指魔道，就是妨害佛法的人。凡是不明佛法，妨害佛法，以及向心外求法的人，都稱為邪魔外道。《佛學常見詞集》。邪惡之魔鬼與佛法外之行者也。《藥師經·下》曰：「信世間邪魔外道妖孽之師妄說禍福。」《佛學大辭典》

⑤2【十千】：一萬。極言其多。《漢典》

⑤3【等無有異】：「等」，等同；同樣。《漢語大詞典》。意指：沒有差別。

⑤4【生相滅相】：「生相」，謂一念托胎，十月滿足，此身即生，是為生相。「滅相」，謂業盡命終，身亦壞滅，是為滅相。《三藏法數》。連貫上文，此指：十二因緣中色身生滅循環之理。

⑤5【生滅】：有為之諸法，依因緣和合而為未有法之有，謂之生。依因緣離散而為已有法之無，謂之滅，有生者必有滅，有為法是也，有滅者必不有生。無為法是也。但自中道之正見言之，則有為法之生滅為假生假滅，而非實生實滅。《佛學大辭典》

⑤6【大涅槃】：成佛。《佛學常見詞彙》。又譯為大人滅息，或大滅度，大圓寂入等。大者美滅德之稱，滅者，滅煩惱滅身心之義，息者安息之義，度者，超度生死之義，圓寂者圓滿功德寂滅相累之義，入者歸於滅也。《四教儀集註·上》曰：「大即法身，滅即解脫，度即般若，即三德秘藏也。」《佛學大辭典》

⑤7【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觸緣受。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有緣生。生緣老死憂悲苦惱】：「無明」，(1)謂過去世煩惱之惑，覆於本性，無所明了，故曰無明。(2)謂於事理等法，無所明了，障覆真性也。

「識」，謂由過去惑業相牽，致令此識，投托母胎，一剎那間，染愛為種，納想成胎，是名為識。《梵語剎那，華言一念》。「名色」，名即是心，謂心但有名而無形質也；色即色質，即是身也。謂從託胎已後，至第五箇七日，名形位，生諸根形，四支差別，是名為色。(四支者，即兩手兩足也。)「六入」，六入者，即六根也。謂四七日後，六根漸漸增長，滿足此之六根，能入諸塵，故名為人，是為胎中現在果也。(六根者，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也。)(《三藏法數》。

《安士全書·欲海回狂·因緣觀》：「《法華經》云：『無明緣行（無明者，宿世煩惱癡暗，無所明了也。緣，由也。行者，宿世所造之業也。合而言之，謂宿世因一念無明，所以造業），行緣識（識者，謂初起妄念，欲託母胎也），識緣名色（名色者，從初託胎後，諸根成形也），名色緣六入（有此六根，將來必入六塵，故云六入），六入緣觸（觸者，出胎後三四歲時，對塵無知，故僅名觸），觸緣受（受者，由五六歲，至十二三，能領納前境也），受緣愛（愛者，從十四五至十八九，貪著聲色，即起愛心也），愛緣取（取者，從二十歲後，貪欲轉盛，馳求不息也），取緣有（有者，有漏之因，既著善惡境界，未來當生三有也），有緣生（生者謂未來五蘊之身，生於六道也），生緣老死憂悲苦惱（老死者，謂未來之身，老而復死也）。』」

⑤8【發露罪愆】：「發露」，發露所犯之罪而無所隱也。《四教儀》曰：「一切隨意發露，更不覆藏。」《佛學大辭典》。「罪愆」，罪過、過失。《漢語大詞典》。意指：向大眾顯露自己的過錯。

⑤9【懺悔】：懺是發露過去所作的舊惡，悔是知錯以後不會再作。《佛學常見詞彙》。懺，梵語具云懺摩，華言悔過。華梵兼舉，

故稱懺悔。懺名修來，悔名改往。謂修將來之善果，改已往之惡因，是為懺悔。《三藏法數》

⑥0【授記】：記名之義，佛對發大心的眾生預先記名，過了多少年代，在某處某國之中，成什麼佛。《佛學常見詞集》

⑥1【清涼地菩薩摩訶薩】：「清涼地」，涅槃的境界，因涅槃的境界沒有熱惱。「菩薩」，梵語菩提薩埵的簡稱，華譯為覺有情，就是覺悟的有情的意思，也就是上求佛道和下化眾生的大聖人。「摩訶薩」，摩訶薩埵的簡稱。華譯為大心，或大有情，指有作佛之大心願的眾生，亦即大菩薩。《佛學常見詞集》。意指：已證涅槃境界的法身大士。

⑥2【優游自在】：悠閒自得，無拘無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3【天年】：自然的壽數。《漢語大詞典》

⑥4【本願】：本為因之義，元於因地立此願，今日得其果，故對於果而曰本願。又本為根之義，根本之誓願也。菩薩之心廣大，誓願亦無量也。唯以此願為根本，故曰本願。如阿彌陀如來之四十八願，藥師如來之十二願是也。《無量壽經·上》曰：「皆是無量壽佛威神力故，本願力故。」同《下》曰：「其佛本願力，聞名欲往生。皆悉到彼國，自致不退轉。」《往生論》曰：「觀佛本願力，遇無空過者。能令速滿足，功德大寶海。」《十住毘婆沙論·三》曰：「一切去來今佛，威力功德智慧無量深法，等無差別，但隨諸佛本願因緣或有壽命無量，或有見者即得必定，聞名者亦得必定者。」《法華經·譬喻品》曰：「以本願故，說三乘法。」《佛學大辭典》

⑥5【菩提行願】：「菩提」，舊譯為道，新譯為覺。道者通義，覺者覺悟之義。然所通所覺之境，有事理之二法，理者涅槃，斷煩惱障而證涅槃之一切智，是通三乘之菩提也，事者一切有為之諸法，斷所知障而知諸法之一切種智，是唯佛之菩提也，佛之菩提，通於此二者，故謂之大菩提。《智度論·四》曰：「菩提名諸佛道。」同《四十四》曰：「菩提，秦言無上智慧。」《注維摩經》曰：「肇曰：道之極者，稱曰菩提，秦無言以譯之。菩提者，蓋是正覺無相之真智乎。」《止觀·一》曰：「菩提者，天竺音也，此方稱道。」《大乘義章·十八》曰：「菩提胡語，此翻名道。果德圓通，名之為道。」《安樂集·上》曰：「菩提者，乃是無上佛道之名也。」《唯識述記·一本》曰：「梵云菩提，此翻為覺。覺法性故，古云菩提道者非也。」《佛學大辭典》。「行願」，修行與誓願。又作願行。依據智顗之《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卷一上》所載，若有願而無行，則猶如一人要度到彼岸，而不肯預備船筏一般，當知此人必常在此岸，而終不得度；菩薩雖發四弘誓願，若不修四行，亦復如是。此即言修行與誓願猶如鳥之二翼，若不能兼備，即不能到達所期之境。《佛光大辭典》。意指：無上佛道的修行與誓願。

⑥⑥【增明】：「明」，智慧之別名。《佛地論·一》曰：「有義明者以慧為性，慧能破闇故說為明。有義無礙善根為性，翻無明故。」《大乘義章·十四》曰：「知法顯了故名為明。」《佛學大辭典》。意指：增長智慧。

⑥⑦【塵刹】：如微塵數的世界。「刹」，摩訶即國土或世界。《佛學常見詞彙》

⑥⑧【正覺】：梵語三菩提，此譯正覺。如來之實智，名為正覺。證語。一切諸法之真正覺智也。故成佛曰成正覺。《法華玄贊·二》曰：「三三正，菩提云覺。」《佛學大辭典》

⑥⑨【華嚴回向妙章】：即指下面經文，摘自《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二十七·十回向品第二十五之五》。

⑦⑩【十回向品】：「十回向品」在《華嚴經》是上賢地位。《華嚴經疏論纂要》謂「回向」，回者，轉也；向者，趣也。轉自萬行，趣向三處，故名回向。隨境所向，義有眾多，以義通收，不出三處：謂眾生（大悲普覆）、菩提（大智上求），及以實際（入理雙寂）。上二皆隨相，實際即離相。

⑦⑪【隨順堅固一切善根回向】：菩薩階位中第六回向。又名隨順平等善根回向、入一切平等善根回向。回向所修施等善根，為佛所守護，能成一切堅固善根。《佛光大辭典》

⑦⑫【佛子】：眾生受佛戒故稱佛子，以必當作佛故也。又為菩薩之通名，以其依佛之聖教而生聖道故也，又以紹繼佛種使不斷絕故也。又總稱一切眾生，以悉具佛性故也。《佛學大辭典》

⑦⑬【於法自在】：「法」，指一切的事物。一切的事物，不論大的小的，有形的或是無形的，都叫做法，不過有形的是叫做色法，無形的是叫做心法。「自在」，指吾人的心完全脫離了煩惱的繫縛而通達無礙。《佛學常見詞彙》。意指：永離煩惱繫縛，對一切法通達無礙，即指佛。

⑦⑭【教命】：教誡命令。《長阿含經·十五》曰：「侍者即承教命，往語諸人。」《大日經義釋·二》曰：「隨聞善友等如法教命，便即不生疑惑。」《佛學大辭典》

⑦⑮【閻浮提】：舊稱閻浮提，踰浮洲，閻浮提鞞波。新稱瞻部洲。當須彌山之南方大洲名，即吾人之住處。《佛學大辭典》

⑦⑯【城邑聚落】：「城邑」，城和邑。泛指城鎮。「聚落」，村落、人們聚居的地方。《漢語大詞典》。意指：城鎮村落。

⑦⑰【普施無畏】：「施」，梵語檀那，離慳惜而施與他之義。《唯識論·九》曰：「施以無貪及彼所起三業為性。」又曰：「施

有三種：謂財施，無畏施，法施。「無畏施」，以無畏施於人也。持戒之人無殺害之心，一切眾生之無畏無過於此，名曰無畏施。《佛學大辭典》。意指：普遍平等以無畏施與眾生。

⑦⑧【無欲奪心】：「欲」字疑為「欺」字之誤。原文為「無欺奪心」。「欺」，詐騙。欺壓、欺侮。「奪」，強取。《漢典》。意指：無欺壓強奪之心行，皆令眾生無所畏懼。

⑦⑨【仁慈莅物】：「莅」，音力。本義：走到近處察看。治理、統治、管理。《漢典》。此指：以仁慈之心行來治理眾生之事。

⑧⑩【不行侵惱】：「不行」，不施行。「侵惱」，侵擾煩惱。《漢語大詞典》。意指：不侵擾眾生。

⑧⑪【妙實心】：「妙心」，心體不可思議，稱之曰妙。《圓覺經》曰：「如來圓覺妙心。」依台宗之判，則別教以如來之真心名為妙心。圓教直以凡夫之安心稱為妙心。《佛學大辭典》。意指：佛心。

⑧⑫【安隱】：「隱」，用同「穩」。「安隱」，安穩。安定、平靜。《漢語大詞典》。

⑧⑬【立深志樂】：「樂」音樂。「法樂」。謂積德行善、耽味佛法之樂。《漢語大詞典》。意指：立定深切的志向與法樂。

⑧⑭【安住】：謂三千大千世界，依此風輪而得安住。以譬如來大智風輪，普攝眾生，皆令歡喜安住也。（三千者，小千、中千、大千也。言三千大千者，總別兼稱也。）《佛學大辭典》。意指：安然停留。

⑧⑮【三種淨戒】：即「三聚淨戒」。攝律儀戒、攝善法戒、攝眾生戒。攝律儀戒是遵守佛法不作諸惡；攝善法戒是奉行一切之善；攝眾生戒是廣修一切善法以利益眾生。攝律儀戒與攝善法戒是自利，攝眾生戒是利他，合自他兩利叫做二利圓滿，為大乘學者所應共持。《佛學常見詞彙》。即「三聚戒」。一攝律儀戒。受持五八十具等一切之戒律者。二攝善法戒。以修一切善法為戒者。三攝眾生戒。又云饒益有情戒。以饒益一切眾生為戒者。是《華嚴》、《梵網》、《占察》、《瓔珞》等經，《瑜伽唯識》等論所說。此三者積聚，故云三聚。戒有大小，十戒二百五十戒等為小乘戒，十重四十八輕戒三聚戒等為大乘戒。又有在家出家之別。五戒八戒為在家戒，十戒二百五十戒為出家，三聚戒。為道俗通行戒。即大乘之菩薩無論出家在家，皆受之也但在家之菩薩，凡受此三聚以為心者，謂之通受。出家之菩薩，其初別受攝律儀戒，即二百五十戒及十重等（攝律儀之中有一切大小之戒），是名別受。次乃總受之三聚也。此通受之有二種：一者從他得，唯對於師而得。二者自誓得，唯於佛像前以善心自誓而得。皆不要白四羯磨之作法也。《唯識論·九》曰：「戒學有三：一律儀戒，謂正遠離所應離法。二攝善法戒，謂正證應修證法。三饒益有情戒，謂正利樂一切有情。」《佛學大辭典》。

⑧6【離老死法】：「老死」，謂從來世受生已後，五陰之身，熟已還壞，是名老死。（五陰者，色陰、受陰、想陰、行陰、識陰也。）（《三藏法數》。意指：離開老病死的法門，令人不老、不病、不死。最終脫離生死輪迴。

⑧7【自在】：進退無礙，謂之自在。又心離煩惱之繫縛，通達無礙。謂之自在。《法華經·序品》曰：「盡諸有結，心得自在。」《唯識演秘·四末》曰：「施為無擁，名為自在。」（《佛學大辭典》）

⑧8【無盡命】：「無盡」，沒有窮盡、沒有止境。《漢典》。意指：壽命無盡，即無量壽。

⑧9【調伏】：調伏身口意三業而制伏諸惡行也。又調理惡魔使降伏我也。又柔者以法調之，剛者以勢伏之。唐《華嚴經·五》曰：「調伏眾生，令究竟出離。」《探玄記·四》曰：「調者調和，伏者制伏。謂調和控御身口意業，制伏除滅諸惡行故。」《維摩經淨影疏》曰：「調令離惡，離過順法，故名調伏。」《無量壽經·下》曰：「如法調伏諸眾生力。」同嘉祥《疏》曰：「柔者以法調之，剛者以勢伏之。」（《佛學大辭典》）

⑨0【為壽命門】：「為」，音惟。行。《漢典》。意指：行此得無盡命之法門。

⑨1【十力】：如來之十力也。一、知覺處非處智力，處者道理之義，知物之道理非道理之智力也。二、知三世業報智力，知一切眾生三世因果業報之智力也。三、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知諸禪定及八解脫三三昧之智力也。四、知諸根勝劣智力，知眾生根性之勝劣與得果大小之智力。五、知種種解智力，知一切眾生種種知解之智力也。六、知種種界智力，於世間眾生種種境界不同而如實普知之智力也。七、知一切至所道智力，如五戒十善之行至人間天上八正道之無漏法至涅槃等，各知其行因所至也。八、知天眼無礙智力，以天眼見眾生生死及善惡業緣無障礙之智力也。九、知宿命無漏智力，知眾生宿命又知無漏涅槃之智力也。十、知永斷習氣智力，於一切妄惑餘氣，永斷不生能如實知之智力也。出《智度論·二十五》、《俱舍論·二十九》。（《佛學大辭典》）

⑨2【善根】：身口意三業之善，固不可拔，謂之根。又善能生妙果，生餘善，故謂之根。（《佛學大辭典》）

⑨3【承事】：即「趨承服事」。「趨承」，侍奉、侍候。「服事」，猶服侍。（《漢語大詞典》。此指：侍奉地十分周到。

⑨4【法喜】：聞法或味法而生喜，是曰法喜。《讚阿彌陀佛偈》曰：「光所至處得法喜。」案維摩詰菩薩，以法喜為妻，慈悲為女。法喜者，亦謂見法生歡喜也。（《佛學大辭典》）

⑨5【常住命根】：「常住」，法無生滅變遷謂之常住。常住有三種。（一、本性常，法身佛本性常住無生無滅者。二、不斷常，報

身佛常生起無間斷者。三、相續常，化身佛沒已，復化現，竟不斷絕者。說詳《佛地經論·七》。「」，命即壽也。《佛學大辭典》。意指：壽命無盡。

⑨6【上來】：猶言以上、上述。《漢語大詞典》

⑨7【四恩】：《心地觀經》謂四恩者：一父母恩，二眾生恩，三國王恩，四三寶恩。《釋氏要覽》中謂四恩者：一父母恩，二師長恩，三國王恩，四施主恩。《佛學大辭典》

⑨8【三有均資】：「三有」，謂欲界、色界、無色界六道眾生，各隨所作善惡之業，即感善惡之報。因果不亡，故名為有。（六道者，天道、人道、脩羅道、餓鬼道、畜生道、地獄道也。）《三藏法數》。「資」，幫助。《漢典》。意指：三界眾生都能得到助益。

⑨9【同圓種智】：「圓」，即「圓成」。成就圓滿也。「種智」，佛之一切種智也。佛智知一切種種之法，名為一切種智。《智度論·二十七》曰：「一切種智是佛事，聲聞辟支佛，但有總一切智，無有一切種智。」《佛學大辭典》。意指：平等圓成佛之一切種智。

⑩0【摩訶般若波羅蜜】：譯曰大慧到彼岸。六度之一。大慧為到涅槃岸之要法，故曰到彼岸。《智度論·十八》曰：「摩訶，秦言大。般若言慧，波羅蜜言到彼岸。」《心經》法藏《疏》曰：「般若是體，此云智慧，即神悟玄奧妙證真淨也。波羅蜜多是用，此云到彼岸，即由此妙慧翻生死過盡至真空之際。即簡不到彼岸之慧，故以為名。」《佛學大辭典》

宋慈雲懺主①遵式②誠酒肉慈慧法門偈③並序

斯偈者。出楞伽經。央掘經。涅槃經。薩遮尼乾經。阿含經。正法念經。華嚴十住經。諸大小乘典。因看讀時。錄之成偈一百首。目④為誠酒肉慈慧法門。徧示未聞⑤。足以為誠。幸願信者。遲迴細讀⑥。深思現業。大懼來報。銅鐵火湯。豈易勝受⑦也。

南無佛法僧。大慈三寶海⑧。我今欲依教。普勸諸眾生。莫殺莫食肉。同蘊⑨仁慈行。無病保長齡⑩。未來成佛道。諸佛大菩薩。常為救眾生。捨頭目身命。不計河沙數。代鴿棄王身⑪。全螻

委龍命⑫。流水濟枯魚⑬。薩埵充飢虎⑭。歷劫徧行慈。慈善力成就。佛無一切心。惟有慈心在⑮。若有行慈者。不殺不食肉。仰願佛威神。世世常加護。殺生佛所說。即殺自父母。亦殺自妻女。兄弟及姊妹。一切男女攝。皆曾為父母。生生所受胎。從之稟遺體⑯。受一畜生形。骨血如山海⑰。一一類中身⑱。生生不可計。輪迴六道間。展轉⑲為親屬。故食諸眾生。名食父母肉。又觀一切身。悉是我本體⑳。自肉及他肉。其實是一肉。如舍前後住。亦名為我舍㉑。當知食肉人。即食自身肉。佛觀如來藏㉒。佛界眾生界。一界無二界。一切肉一肉。伎兒㉓暫變易。元㉔是一人身。若欲殺眾生。當起諸佛想。獵師㉕屠兒㉖輩。及捕魚鳥人。眾生遙見者。皆生必死怖。謂此惡心人。貪利及肉味。手持利刀箭。念欲殺我身。飛翔及潛竄㉗。驚怖而遠避。常與諸眾生。起大怨對㉘想。一切惜身命。人畜等無殊㉙。若欲食眾生。先試割身肉。死是極大苦。誰能不畏之。但當自觀身。云何食他肉。為利殺眾生。以財網諸肉㉚。二俱得殺業㉛。死墮叫喚獄㉜。汝聽殺生者。死墮地獄處。鐵城㉝高八萬。四千由旬㉞量。長廣亦復然。滿中猛火炎。表裏皆洞赤㉟。獬狗㊱守四門。獄卒聲雷震。兩眼如電光㊲。驅汝殺生人。入中而受苦。力士㊳執鐵矛。矛身長一丈。利刃闊八寸。望㊴胸撞罪人。胸入背上出。苦痛不堪聞㊵。千萬億歲中。受斯極大苦。汝聽食肉人。死墮阿鼻獄㊶。鐵屋亦高廣。八萬由旬量。四門猛火炎。南北皆交徹㊷。鐵牆鐵羅網。鐵枷鐵杻械㊸。一一火燒之。皆令其洞赤。食肉受斯苦。億百千萬歲。汝聽煮肉人。墮鑊湯地獄。一萬有二千。深廣由旬量。晝夜猛火然㊹。涌㊺涌湯常沸。於中受大苦。一萬七千歲。汝聽炙肉㊻人。墮熱鐵床獄。其獄有八千。縱廣由旬量。床下猛火燒。罪人臥其上。心肝肉焦爛。一萬二千歲。汝聽切肉人。死墮斫獄㊼。五百大力士。利刀斬罪人。萬段至微塵㊽。業風吹更活。如是終復始。一萬二千歲。汝聽養群雞。為貪肥肉者。一雞於一日。計食五百蟲。主人當㊾

半罪。同雞墮地獄。其獄盛熱糞。八萬由旬量。人雞俱入中。滿五千萬歲。汝聽捕獵人。安鏑^{⑤①}及設樞^{⑤②}。胃索^{⑤③}安陷穽^{⑤④}。利刃放鷹犬。四邊競圍合。逼逐殺眾生。死墮鐵軸獄^{⑤⑤}。方丈^{⑤⑥}一萬釘。驅上輪一匝^{⑤⑦}。徧體萬釘刺。舉身悉交徹^{⑤⑧}。苦痛不可忍。百千萬歲中。受斯對報苦^{⑤⑨}。殺生食肉者。從諸地獄出。受餓羅剎身^{⑥①}。師子豺^{⑥②}虎狼。貓狸^{⑥③}鴟梟^{⑥④}。唯捕新血肉^{⑥⑤}。眾生各藏護^{⑥⑥}。不令其得便^{⑥⑦}。飢火常燒心。念念思他肉。由是惡熏習^{⑥⑧}。大慈種永斷。設得生人中。殘疾命短促。愚癡謗因果。死還墮地獄。佛說此語時。無量諸羅剎。悲號誓斷肉。及護斷肉人。汝今聞此經。云何不改過。徒勞^{⑦①}生為人。不及食人鬼^{⑦②}。慎莫燒山野。慎莫破堤塘^{⑦③}。莫伐有巢樹。莫燒含蠹薪^{⑦④}。若見殺眾生。方便常救護。(後續)

譯：這些偈語，出自《楞伽經》、《央掘經》、《涅槃經》、《薩遮尼乾經》、《阿含經》、《正法念經》、《華嚴十住經》、等大小乘經典。因為在看經讀經時，記錄下來成為偈語一百首，標題是《誡酒肉慈悲法門》，廣泛地告知尚無機緣聽聞者，足以作為戒鑒。期望願意相信的，一次又一次地仔細研讀，深思現在所造的業，而懼怕未來的果報，地獄的銅鐵火湯，哪裡受得了啊！

南無佛法僧三寶，大慈悲三寶廣大功德海，我今欲依佛教誨，普勸一切眾生，莫殺生莫食肉，一同積聚仁慈行，無病而保長壽，未來成就佛道。諸佛及大菩薩，常為救護眾生，捨頭目身命，不計河沙數。尸毗王割肉飼鷹救鴿，為保全螞蟻，毒龍捨棄自己生命；流水長者子運水救濟乾枯池魚，薩埵割血餵饑虎；長劫普遍行仁慈，慈善之力成就。佛心無妄，惟真心自然流露的慈悲，若有人行仁慈，不殺生不食肉；仰願佛威神之力，世世常加被護佑。殺眾生佛所說，即是殺自己父母，亦是殺自己妻女，兄弟及姊妹。含攝一切男女，皆曾為我父母，生生世世所受母胎，從而承受父母給予的身體；受一畜生之形體，積骨如山血流如海，依次受各類畜生之身，生生世世不可計數，輪回於六道之間，反覆互為親人眷屬，所以食諸眾生肉，名為食父母肉。又觀一切眾生身，皆是我真性本體現，自己及他人肉，其實本體是一肉。如屋舍前後換人住，住者皆名為我屋舍；當知食肉之人，即是食自身肉。佛觀如來藏性，佛界與眾生界，是一界無二界，一切肉是一肉，藝人暫時變易身分，原本同是一人身。若欲殺害眾生，當起一切是佛想，獵人屠戶之人，及捕魚捕鳥人，眾生遙遠見到者，皆生必死恐怖心，認為這些惡心人，貪圖利益及肉味，手持利刀弓箭，起念欲殺我身命，飛翔走避及

偷偷逃走，驚恐的而遠遠逃避。常常與一切眾生，產生大怨恨想，一切眾生皆惜身命，人與牲畜平等無差別。若欲食眾生肉，先試割自身肉，死亡是極大痛苦，誰能不恐懼害怕。但應當自己觀自身，為什麼要食他肉，為利益而殺眾生，為錢財而網捕諸生物，二者皆造殺生業報，死後墮叫喚地獄。你聽殺生的人，死後墮地獄處，鐵圍城高八萬，四千由旬量，長廣亦復如是。城中充滿猛烈火炎，表裏皆燒的通紅，凶猛之狗守四門，獄卒聲音如雷震；兩眼如電光，驅趕這些殺生人。入鐵圍城中而受苦，大力鬼手執鐵矛，矛身有一丈長，利刃寬有八寸，朝著胸前撞向罪人，由前胸入後背出，痛苦聲不忍聽聞，千萬億歲之中，受這種極大痛苦。你聽食肉之人，死後墮阿鼻地獄，鐵屋亦高廣，八萬由旬量。四門是猛烈火炎，南北皆相互交錯，鐵牆鐵羅網，鐵腳鐐手銬，一一由火燒，皆使其通紅；食肉受這種痛苦，長達億百千萬歲。你聽煮肉之人，死墮鑊湯地獄，一萬有二千，深廣由旬量。晝夜猛火燃燒，翻騰熱湯常沸騰，於熱湯中受大苦，一萬七千歲。你聽烤肉之人，死墮熱鐵床地獄，其獄有八千，縱廣由旬量。鐵床下猛烈火燒，罪人躺臥床上，心肝皮肉皆焦爛，一萬二千歲。你聽切肉之人，死後墮斫地獄，五百大力士，以利刀斬罪人，斬碎萬段至微塵，業力風吹又復活；如是循環不停，一萬二千歲。你聽養群雞，為貪肥美味之人，一雞於一日，約計食五百蟲；飼養主人當獲一半罪，同雞墮入地獄，其地獄盛滿熱糞，八萬由旬量，人雞俱入地獄中，滿五千萬歲。你聽捕捉打獵人，設下捕鳥獸及動物之器具，掛設網繩或鐵鍊及安裝陷阱，手執利刃放出老鷹獵犬，從四邊追逐包圍，逼迫追逐殺眾生。死後墮鐵軸地獄，一丈見方一萬釘；驅趕上鐵軸被輾過一圈，全身遍體萬釘刺，舉身皆交相刺穿，所受苦痛不可忍；百千萬歲之中，受這種酬償相對罪業的苦果報應。殺生物食肉的人，從各種地獄出來，再受餓羅剎身，如獅子豺虎狼，貓狸鴟梟，唯知捕抓活的動物，眾生各各躲藏防護，不使有遭遇捕抓的機會。饑餓之火常在心中燃燒，思思念念想吃眾生肉；由於這惡的熏陶染習，大慈悲種子永斷除。如得生在人道中，殘障疾病命短促；愚癡無智毀謗因果，死後還再墮地獄。佛說此語時，無量諸羅剎，悲泣號哭誓斷肉食，及護佑斷除肉食之人。你今已聞此經，為何不改過，白費生為人類，還比不上食人羅剎鬼。千萬莫要燒山林原野，千萬莫要破壞堤防池塘；莫要砍伐有鳥巢之樹，莫要燒有蛀蟲的薪柴，若是見到殺害眾生，應善巧方便常救濟保護。（後續）

①【慈雲懺主】：宋杭州天竺靈山寺靈應尊者，名遵式，字知白，真宗賜號慈雲。天台寧海人，宋太宗乾德元年癸亥生。於國清寺普賢像前燒一指，誓傳天台之道。明道元年壬申十月八日入寂，壽六十九。治定《往生淨土懺儀》。《請觀音消伏毒害懺儀》、《金光明懺法》。因而後世稱為慈雲懺主。《佛學大辭典》。

②【遵式】：慈雲懺主之名諱。

③【誠酒肉慈悲法門偈】：「誠」，佛教不出於誠勸二門。諸惡莫作，誠門也。諸善奉行，勸門也。「法門」，佛所說，為世之則者，謂之法，此法為眾聖入道之通處，故云門。又諸法並通於一實，故名為門。又為如來聖智遊履之處，故名為門。「偈」，譯曰頌。定字數結四句者。不問三言四言乃至多言，要必四句。頌者，美歌。伽陀者，聯美辭而歌頌之者，故譯曰頌。《佛學大辭典》。按：此偈為慈雲懺王會集佛經所說有關斷酒肉的教誡，引人通往智慧慈悲之門徑。

④【目】：標題。《漢典》

⑤【徧示未聞】：「徧」，同「遍」。全面、到處。《漢典》。意指：廣泛地告知尚無機緣聽聞者。

⑥【遲迴細讀】：「遲迴」，猶徘徊（往返迴旋、來回走動）。《漢典》。此指：一次又一次地仔細研讀。

⑦【勝受】：「勝」音生。禁得起、承受得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承受得了。

⑧【海】：指「海德」，《海八德經》列八美德：「一、汪洋無涯。二、海潮不愆期。三、不容死臭。四、有七寶珍珠。五、五河俱入而無舊名。六、霖雨注來亦無增減。七、眾魚有巨身。八、鹽味邊中如一。」《涅槃經·三十七》說海之八不思議。《華嚴經·四十二》列海之十德。大部同之。《佛學大辭典》

⑨【同蘊】：「蘊」，積聚、蓄藏。《漢典》。意指：一同積聚。

⑩【長齡】：長壽。《漢語大詞典》

⑪【代鴿棄王身】：莫高窟壁畫著名本生（指佛的前生事蹟）故事畫，即尸毗王割肉飼鷹救鴿。

⑫【全螳委龍命】：「螳」，同蟻。「委」，捨棄。《漢典》。意指：為保全螞蟻，毒龍捨棄自己生命。此為佛本生（指佛的前生事蹟）故事。謂釋迦牟尼前世曾為毒龍，其眼視人或所吐毒氣，能令人死。此龍受戒出家，入林靜思，疲憊而睡。時有一獵人見龍身絢麗多采，欲取皮獻王，以杖按龍頭，用刀割取龍皮。毒龍痛醒，自付以其力傾覆此國，雖易如反掌，然為持戒，當不計自身，乃閉目止息，忍受劇痛，任獵人取其皮。皮剝光後，酷熱難忍，欲趨水飲之，這時又有許多蟲蟻竟相噬食龍肉。毒龍忍耐不動，自念以身施蟲，後成佛時，當以法施利益其心。毒龍肉盡而亡，因持戒捨身功德，得轉生於忉利天上。見《大智度論·十四》。

⑬【流水濟枯魚】：指流水長者子救魚的故事。

⑭【**薩埵充飢虎**】：（本生）過去世有一國王名大車。有三子。太子曰摩訶波羅。次子曰摩訶提婆。幼子曰摩訶薩埵。三子遊山林，一虎產七子，纔經七日，諸子圍繞，見逼於饑渴，各生悲愴之念而去。既而摩訶薩埵大生悲心，為無上菩提，欲捨此穢身，先使二兄去，獨入林中，至餓虎處，脫衣服置竹上，委身而臥。虎畏薩埵慈威力不敢食，薩埵見之，上高投身於地。時小神以手捧王子，曾無傷損。薩埵乃以乾竹刺（音力丫）。劃破、劃開。）頸，出血，漸近於虎。爾時大地六種震動，天華亂墜。餓虎見薩埵頭流血，即舐血食肉盡。王子即今釋迦牟尼是也。以此功德超趣十一劫。見《最勝王經·捨身品》、《賢愚經·摩訶薩埵以身施虎緣品》。《佛學大辭典》

⑮【**佛無一切心。惟有慈心在**】：「心」，指「妄心」。胡思亂想的心。不清淨和不真實的心。《佛學常見詞彙》。「慈心」，四無量心（慈、悲、喜、捨）之一。與人以樂之心也。《佛學大辭典》。意指：佛心無妄，惟真心自然流露的慈悲。

⑯【**稟遺體**】：「稟」，承受。「遺體」，謂子女的身體為父母所生，因稱子女的身體為父母的「遺體」。《漢典》。意指：承受父母給予的身體。

⑰【**受一畜生形。骨血如山海**】：謂吾人在六道輪迴中，光是投胎受一種畜生的身相形體，其遺骨堆積就如須彌山一般高；血液累積之量，可比四大海水之多。

⑱【**一一類中身**】：「一一」，一個一個地、依次地。《漢典》。此指：於輪迴中，依次受各類畜生之身。

⑲【**展轉**】：迴環反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⑳【**本體**】：諸法之根本自體也，對於應身而謂真身為本體。《大日經·七》曰：「一身與二身，乃至無量身，同入本體。」《梵網古跡·上本》曰：「化歸本體，言還至也。」《佛學大辭典》

㉑【**如舍前後住。亦名為我舍**】：「舍」，房屋。《漢語大辭典》。連貫上文，意指：眾生輪迴六道，所依託的軀殼，如同房子一般，前後更換主人，凡住進去的，都說這是我的房子。

㉒【**如來藏**】：真如在煩惱中，攝藏如來一切果地上的功德，名如來藏，若出了煩惱，即名法身。《佛學常見詞彙》

㉓【**伎兒**】：「伎」音技。「伎兒」，指歌舞藝人。《漢典》

㉔【**元**】：本來、向來、原來。《漢典》

②5【獵師】：獵手、獵人。《漢典》

②6【屠兒】：對屠戶的蔑稱。《漢典》

②7【潛竄】：「竄」音ㄘㄨㄢˇ。逃走。「潛竄」，偷偷地逃走。《漢典》

②8【怨對】：「怨」，仇恨。「對」，對待。《漢典》。「怨對」同「怨懟」，怨恨、不滿。《漢語大詞典》

②9【無殊】：沒有差別。《漢典》

③0【以財網諸肉】：「以」，因為。《漢典》。意指：因錢財的原故，網殺各種動物。

③1【二俱得殺業】：「俱」，皆、全、都。《漢典》。此指：「為利殺眾生」及「以財網諸肉」之人，這兩者都犯殺業。

③2【叫喚獄】：謂受罪眾生，既至此獄，獄卒以其罪人擲大鑊中，沸湯烹煮，受諸痛苦，號咷（同啍，音桃）叫喚，故名叫喚地獄。《三藏法數》

③3【鐵城】：地獄之城也。《大藏》中有《鐵城泥犁經》一卷。《佛學大辭典》

③4【由旬】：印度計里程的數目，每由旬有三十里、四十里、五十里、六十里的四種說法，但說四十里為一由旬者居多。《佛學常見詞集》。

③5【洞赤】：通紅。《漢典》

③6【獬狗】：「獬」音至。狂犬、瘋狗、凶猛。「獬狗」，瘋狗。《漢典》

③7【電光】：閃電的光。比喻威嚴。《漢典》

③8【力士】：力氣大的人。《漢典》。此指：鬼卒。

③9【望】：向、朝著。《漢典》

④0【不堪聞】：「不堪」，不忍心。《漢語大詞典》。意指：不忍心聽聞。

④1【阿鼻獄】：阿鼻為地下之牢獄，故曰地獄。在此地下之最底，餘大地獄重疊其上。見《俱舍論·世間品》。《止持音義》曰：「阿鼻，此云無間。《觀佛三昧經》云：『阿言無，鼻言救。』《成論》明五無間：『一、趣果無間，捨身生報故。二、

受苦無間，中無樂故。三、時無間，定一劫故。四、命無間，中不絕故。五、形無間，如阿鼻縱廣八萬由旬，一人多人皆遍滿故。此五無間，乃造五逆業者報之。」《佛學大辭典》

④2【交徹】：「交」，交叉；交錯、一起、同時。「徹」，通、達。《漢典》。意指：交錯融合在一起。

④3【杻械】：「杻」音丑。古代手銬一類的刑具。「杻械」，腳鐐手銬。泛指刑具。《漢典》。

④4【然】：古同「燃」。《漢典》

④5【涌】：水奔湧、翻騰。《漢典》

④6【炙肉】：「炙」音至。烤肉。《漢典》

④7【斫剗獄】：「斫」音卓。用刀、斧等砍劈。「剗」，音錯。鋤切、斬剝。「斫剗」，剝切草料。《漢典》。意指：以刀斧斬剝罪人的地獄。

④8【微塵】：色體之極少為極微，七倍極微，為微塵。七倍微塵，為金塵。金塵者，得遊履金中之間隙也。《俱舍論·十二》曰：「七極微為一微量，積微至七為一金塵。」《佛學大辭典》

④9【當】：相稱，相配。或判罪，意為處以相當的刑罰。如：該當何罪。《漢典》。

⑤0【安鏑】：「鏑」音槍。形容撞擊金屬器物的聲音。《漢典》。意指：安裝金屬製的捕獸工具。

⑤1【設樞】：「樞」音醬。古同「弮」。捕捉老鼠鳥雀等的工具。《漢典》。意指：裝設捕捉動物的工具。

⑤2【胃索】：「胃」音倦。捕捉鳥獸的網。「索」，粗繩或粗鐵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掛設網繩或鐵鍊。

⑤3【陷穽】：「穽」，同「阱」。「陷阱」，為捕捉野獸或為擒敵而挖的坑穴，上面浮蓋偽裝物，踩在上面就掉到坑裡。《漢典》

⑤4【鐵軸獄】：「鐵軸」，鐵鑄車軸。《漢典》。意指：鐵軸地獄。

⑤5【方丈】：一丈見方。《漢典》

⑤6【輪一帀】：「帀」同「匝」。音紮。周、繞一圈、環繞。《漢典》。「輪一帀」，被鐵軸輾過一圈。

⑤7【舉身悉交徹】：「舉」，皆、全。「交徹」，貫通。《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此，指：全身被釘子遍滿，交相刺穿。

⑤8【對報苦】：「對」，相當、相配。《漢典》。意指：酬償相對罪業的苦果報應。

⑤9【餓羅剎身】：「羅剎」，惡鬼的總名，男羅剎娑，女的叫羅剎私，或飛空，或地行，喜歡食人的血肉。《佛學常見詞集》。此指：如在畜生道中常受飢餓的獅子、豺狼、虎豹、貓狸、鴟梟、鷹鷂等凶猛的禽獸。

⑥0【師子豺】：「師子」，獅子。「豺」音柴。形似犬而殘猛如狼，俗名豺狗，主要吃腐肉或小動物（如家禽）。《漢典》。意指：獅子豺狼。

⑥1【貓狸】：狸的一種。俗稱野貓。《漢典》

⑥2【鴟梟驚】：「鴟梟」音吃消。動物名。鴟鴞目。似黃雀而小，頭大，嘴短而彎，以鼠、兔等小動物為食。亦稱為「鴟鴞」。「驚」音就（リ一又、）。驚形目鸞鷹科。翅膀寬大，胸部肌肉發達，飛行能力佳，具利爪、鉤喙及敏銳的雙眼。為肉食性猛禽。《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3【新血肉】：「新」，新鮮。《漢典》。意指：活的動物。

⑥4【藏護】：「藏」，隱藏、潛匿。「護」，遮蔽、掩蓋。《漢語大詞典》。意指：潛匿掩蔽。

⑥5【得便】：遇到適宜的機會。《漢語大詞典》

⑥6【熏習】：熏陶染習。《漢語大詞典》

⑥7【徒勞】：空自勞苦、白費心力。《漢語大詞典》

⑥8【食人鬼】：指羅剎鬼。三十六鬼之一。《佛學常見詞集》

⑥9【堤塘】：「堤」，用土石等材料修築的擋水的高岸。「塘」，堤岸，堤防。「堤塘」，堤岸。《漢典》。

⑦0【含蠹薪】：「蠹」音肚。蛀蟲。《漢典》。意指：含蛀蟲的薪柴。

南無十方佛。大智德①世尊②。我欲勸眾生。捨酒求明慧③。如佛之所說。飲酒多過患④。八萬塵勞⑤門。三十五種失⑥。悉以酒為本。汝等應諦觀⑦。酒酣心眩亂⑧。六識⑨盡昏迷⑩。君臣乖儀節⑪。父子絕尊卑。母女亂其風⑫。禮檢不能制⑬。如舍婆提國⑭。有鴛掘摩羅⑮。酒罪淫泆⑯母。

因茲①殺其父。母復通外情②。將刀復害之。亦如莎伽陀③。神通④大羅漢。因遊支提國⑤。漸到跋陀村。彼有大毒龍。字菴婆羅提⑥。其龍甚暴惡。侵害彼村人。羅漢神通力。降伏毒龍已。村人思報恩。多設酥乳糜⑦。有女設糜已。憂其發冷病。遂取水色酒⑧。奉上大羅漢。羅漢謂是水。飲已酒力發。迷亂⑨倒寺門。衣鉢棄餘處。醒時用神力。能伏大毒龍。醉後如死人。不能伏蝦蟇⑩。世尊命羅漢。及諸比丘眾。至彼羅漢所。因茲制酒戒。正法念經說。閻羅責罪人。將驅入地獄。先說如是偈。酒能亂人心。令人如羊等。不知作不作⑪。如是應捨酒。若酒醉之人。如死人無異。若欲常不死。彼人應捨酒。酒是諸過處。常能不饒益⑫。一切惡道階。黑闇⑬所在處。飲酒到地獄。亦到餓鬼處。行於畜生業。是酒過所誑⑭。酒為毒中毒。地獄中地獄。病中之大病。是佛之所說。若人飲酒者。無因緣歡喜。無因緣作惡。於佛所生疑。壞世出世事。燒解脫如火⑮。所謂酒一法⑯。若人能捨酒。正行⑰於法戒⑱。彼到第一處。無死無生處⑲。莫飲無明酒⑳。能為眾苦因。聲聞住明脫㉑。猶是醉歸人㉒。若是病苦時。應當觀病本。從癡有愛生㉓。習業招病果。耆婆㉔盡道術㉕。尚不能救療。豈有世藥酒。而能瘥㉖我病。酒為放逸㉗根。不飲閉惡道。寧捨百千身。不毀犯酒戒。寧使身乾枯。終不飲此酒。假使毀犯戒。壽命滿百年。不如護禁戒㉘。即時身磨滅㉙。決定能使瘥。我猶故不飲。況今不定知。為瘥為不瘥。作是決定心。心生大歡喜。即獲見真諦㉚。所患即消除。汝聽釀酒家。死墮鹹糟獄㉛。亦墮沸灰中。一萬八千歲。汝聽沽清酒㉜。死墮酒池獄。滿中如洋銅㉝。入其中受苦。汝聽飲酒人。死墮灌口獄。手自酌銅汁㉞。晝夜灌其口。汝聽人將酒㉟。逼勸持戒人。死入冰池獄。八千萬歲苦。皮肉皆破裂。日夜百死生。然後五百生。生輒無兩臂。汝聽或強力㊱。或時因戲笑。持酒與僧尼。強伏㊲令其飲。死墮截膝獄。六百萬歲中。五百大力士。常截其兩膝。乃至過酒器㊳。五百世無手。常作螻蛄㊴

形。曲蛆^{⑤⑥}及蠅蚋^⑦。癡執無知蟲。一一五百世。汝聽吉陀婆。沽酒倏^⑧墮井。羅漢飲其水。八萬聖皆醉。由是惱聖人。死墮鋸床獄。八萬大劫中。常受鋸解苦。後出得為人。其身長三尺。顏貌青黑色。耳鼻孔閉塞。無眼唇褰縮^⑨。手足無十指。何況破戒心^⑩。持酒逼他飲。多見世愚人。逼他食酒肉。自不能清淨。都無羞恥心。復將不淨食。凌逼^⑪破他戒。寧可斷人命。莫破他善心。殺命一死生^⑫。未必至三趣^⑬。破戒失人天。及失解脫法^⑭。汝聽斷酒肉。所得福德^⑮利。有人持七寶。國城妻子施。不如斷酒肉。千萬分之一。乃至滿大千^⑯。七寶持布施。不如斷酒肉。千萬分之一。假使為求福。鍛金^⑰以為人。其數百千萬。持用廣布施。不如斷酒肉。千萬分之一。假使有佛子。造幡華^⑱寶蓋^⑲。滿三千大千。持用供養佛。不如斷酒肉。千萬分之一。犯之罪即重。持之福亦深。善惡長形對^⑳。苦樂鎮相尋^㉑。及健^㉒速迴首。早計各悛心^㉓。莫待無常到。如瓶滿自沈^㉔。勉哉須努力。同侍七寶林^㉕。

此偈並出諸經。凡讀誦者常須保護。若有輕慢。即是輕慢諸大乘等經。得罪非少。

譯：南無十方三世佛，圓融無礙大智慧世尊，我欲勸戒眾生，捨棄飲酒求三明三慧。如佛在經上所說，飲酒有無窮禍患，是八萬煩惱之門，三十五種過失，皆以飲酒為根本，你們應仔細觀察，喝酒後心識易生昏亂，眼耳鼻舌身意六識盡昏昧，君臣背離禮法儀節，父子無尊卑長幼，母女毀壞善良風俗，禮儀品行不能自我約束。如在舍衛國，有鴛掘摩羅，酒罪淫亂母，因此殺其父，母又與外人有不淨行，拿刀又殺害。亦如莎伽陀尊者，是神通大羅漢，因遊歷支提國，逐漸走到跋陀村，那裏有大毒龍，名為庵婆羅提，這毒龍甚為殘暴凶惡，侵害那村庄人，羅漢有神通力，降伏大毒龍後，村人想報恩，多準備乳酥油調製的粥，有女準備乳酥油粥後，擔憂尊者發冷病，就取水色酒，供養大羅漢；羅漢以為是水，飲後酒力發作，迷惑錯亂倒在寺門，衣鉢丟棄他處，清醒時能用神通力，能降伏大毒龍，酒醉後如死人，不能降伏蛤蟆，世尊命羅漢，及諸比丘眾，至那羅漢之寺所，因此制訂飲酒戒。《正法念處經》說，閻羅王責罰罪人，將驅趕人入地獄，先說這偈子：「酒能亂人心，令人如羊等畜牲，不知應作不作，如是應捨棄飲酒。若酒醉之人，如死人無異。若欲常不死，那人應捨棄飲酒。酒是諸過失之所在，常能使人不受益，一切惡道的途徑，無智慧所在之處。飲酒會墮地獄，亦會

墮到餓鬼處，行作畜生業因，是酒之過失所惑亂。酒為毒中之毒，地獄中的地獄，病中之大病，是佛陀之所說。」若人飲酒者，無因緣歡喜，無因緣而瞋，無因緣作惡。於佛所說生懷疑，壞世間出世間事，如火般燒盡人求解脫的智慧。所謂飲酒這一事，若人能捨飲酒，是佛陀教法中戒律的正行，即能圓證不生不滅，究竟成佛。勿飲無明癡闇酒，酒能為眾苦之因，聲聞離愚痴貪愛，仍是酒醉如死人。若是病苦時，應當觀病之本源，從愚癡有貪愛生起，習性業因招病果。耆婆用盡醫術，尚且不能救療，豈有世間藥酒，而能治癒我病。酒為放逸根本，不飲酒則閉惡道；寧願捨棄百千身，不毀犯飲酒戒，寧願使身體乾枯，終究不飲此酒。假使毀犯戒律，壽命可滿百年，不如護持禁戒，而即時身消滅。決定能使病癒，我仍舊不飲酒，何況今不一定知道，病能否治癒。下此決定心，心生大歡喜，即見真實理性，所患病即消除。你聽釀酒人家，死後墮醃糟地獄，亦墮沸騰灰中，一萬八千歲。你聽賣清酒人，死後墮酒池地獄，滿池滾燙的銅汁煮罪人身，入其中受苦。你聽飲酒人，死後墮灌口地獄，手自斟銅汁而飲，日夜灌銅汁入其口。你聽人拿酒，逼迫勸酒持戒人，死入冰池地獄，八千萬歲苦，皮肉皆破裂，一日夜百死百生，然後五百生，生輒無兩臂。汝聽或有人強迫，或因一時之玩笑，持酒給僧尼，強迫使他們飲酒，死後墮截膝地獄。六百萬歲中，五百大力鬼，常截斷其兩膝。乃至傳遞酒器，交互敬酒，五百世無手，常作蟻蟲形體，蠕曲蛆蟲及蒼蠅蚊子，愚癡執著的無知蟲，逐一五百世。你聽吉陀婆，買酒忽然墮入井中，羅漢飲用井中水，八萬聖人皆醉。由此因惱亂聖人，死後墮鋸床地獄，八萬大劫中，常受鋸支解之苦。後出地獄得生為人，其身長三尺，顏貌青黑色，耳鼻孔閉塞，無眼睛又免唇，手足無十指。更何況有使他人破戒的心念，持酒逼他人飲。多見世間愚癡人，逼迫他人飲酒食肉，自己不能清淨，全無羞恥之心，又將不清淨食物，欺凌威逼破他人戒律。寧可斷人之命，莫破他人善心，殺命一死亡，未必至三惡道，破戒失去人天道，及失離縛自在的大法。你聽斷除酒肉人，所得福德與利益，有人持七寶，國家城市妻子來布施，不如斷飲酒食肉，千萬分之一，乃至滿大千世界，七寶持以布施，不如斷飲酒食肉，千萬分之一。假使為求福報，鍊金而為人，其數有百千萬，持用以廣布施，不如斷飲酒食肉，千萬分之一。假使有佛子，造幢幡彩花及寶玉之傘蓋，滿三千大千，持用供養佛，不如斷飲酒食肉，千萬分之一。犯的罪如深重，修持之福亦深，善惡似形影般永遠相對不離，苦樂常輪轉不休，趁著健康儘速回頭，及早思慮悔改之心，莫待死亡到來隨業墮落，如盛滿水的瓶子，自然往下沉溺，勸勉須更努力，同生極樂世界。

此偈語出自諸經典，凡是讀誦者常須保護，若有輕視不敬，即是輕視不敬諸大乘等經典，獲罪不小。

①【智德】：諸佛三德（智德、恩德、斷德。智德是佛的智慧深廣，無所不知，無所不見，號稱一切智人；恩德是佛的慈悲廣大，誓度一切眾生，無黨無偏，三界六道眾生，有緣莫不蒙度；斷德是佛將一切的煩惱斷除，清淨無為，解脫自在。）之一。如實

照了諸法而無礙者，即菩提是也。《佛學大辭典》。(1)智即智慧，謂照了一切諸法，通達無礙，隨眾生機器大小，各各為其演說，無有差謬，是名智德。(2)智即智慧。謂如來以平等智慧，照了一切諸法，圓融無礙，是為智德。《三藏法數》

- ②【世尊】：梵語曰路迦那他，譯為世尊，或婆迦婆譯為世尊。佛之尊號。以佛具萬德世所尊重故也。又，於世獨尊也。《阿含經》及《成實論》以之為佛號中之第十，以具上之九號，故曰世尊。《涅槃經》及《智度論》置之於十號之外。《佛學大辭典》

- ③【明慧】：三明（宿命明、天眼明、漏盡明。宿命明是明白自己或他人一切宿世的事；天眼明是明白自己或他人一切未來世的事；漏盡明是以聖智斷盡一切的煩惱。以上三者，在阿羅漢叫做三明，在佛卻叫做三達。）與三慧（聞慧、思慧、修慧。聞慧是聽聞佛法能生智慧；思慧是思惟佛理能生智慧；修慧是勤修禪定能生智慧。）也。《無量壽經·下》曰：「得深禪定諸通明慧。」同慧遠《疏》曰：「明謂三明，慧謂三慧。」《佛學大辭典》

- ④【過患】：禍患、不良的後果。《漢語大詞典》

- ⑤【塵勞】：煩惱之異名。貪瞋等之煩惱，空穢真性，勞亂身心，謂為塵勞。《維摩經疏》曰：「煩惱空（音笨。灰塵。）污，名之為塵。彼能勞亂，說以為勞。」《佛學大辭典》

- ⑥【三十五種失】：《智度論》云。飲酒有三十五過失，何等三十五。答曰。一現世財物虛竭，何以故。飲酒醉亂心無節限，用費無度故。二眾病之門。三鬪諍之本。四裸露無恥。五醜名惡露，人所不敬。六無復智慧。七應所得物而不得，已所得物而散失。八伏匿之事，盡向人說。九種種事業，廢不成辦。十醉為愁本，何以故醉中多失，惺（清醒）則慚愧憂愁。十一身力轉少。十二身色壞。十三不知敬父。十四不知敬母。十五不敬沙門。十六不敬婆羅門。十七不敬叔伯及尊長，何以故。醉悶憤（音愧。昏亂）惱無所別故。十八不尊敬佛。十九不敬法。二十不敬僧。二十一朋儻惡人。二十二疎遠賢善。二十三作破戒人。二十四無慚愧。二十五不守六情（六根）。二十六縱色放逸。二十七人所憎惡，不喜見之。二十八貴重親屬，及諸知識，所共擯棄。二十九行不善法。三十棄捨善法。三十一明人智士所不信用，何以故。酒放逸故。三十二遠離涅槃。三十三種狂癡因緣。三十四身壞命終，墮惡道泥梨（地獄）中。三十五若得為人，所生之處常當狂癡。如是種種過失，是故不飲酒。《法苑珠林》。

- ⑦【諦觀】：審視、仔細看。《漢典》

⑧【酒酣心眩亂】：「酒酣」，謂酒喝得盡興、暢快。「眩亂」，迷惑、昏亂。《漢典》。意指：喝酒盡興時心識易生昏亂。

⑨【六識】：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言六根對色聲香味觸法之六塵而生的見聞嗅味覺思的了別作用。《佛學常見詞彙》

⑩【昏迷】：愚昧、糊塗。《漢語大詞典》

⑪【乖儀節】：「乖」，背離、違背。「儀節」，禮法、禮節。《漢語大詞典》。意指：背離禮法儀節。

⑫【亂其風】：「亂」，敗壞、破壞。「風」，社會上長期形成的禮節、習俗。《漢典》。意指：毀壞善良風俗。

⑬【禮檢不能制】：「禮檢」，合乎禮儀的品行。「制」，限定、約束、管束。《漢典》。意指：不能自我約束以合乎禮的要求。

⑭【舍婆提國】：國名。即「舍衛國」，本城名，後以為國號。新作室羅伐。譯曰聞者，聞物，豐德，好道等。以此城多名聲之人，多生勝物故也。又有別名曰舍婆提城，尸羅跋提，捨羅婆悉帝夜城。佛在世時。波斯匿王居於此。城內有祇園精舍。《佛學大辭典》

⑮【鶖掘摩羅】：人名。梵文，意譯指環，早期佛教人物，因受邪師唆使而大肆殺人，後被佛陀度化出家而證阿羅漢果。

⑯【淫泆】：「泆」音益。「淫泆」，淫蕩、淫亂。《漢典》

⑰【茲】：此。《漢典》。意指：上文酒醉淫泆母之事。

⑱【外情】：指與外人不正當的男女關係。《漢語大詞典》

⑲【莎伽陀】：人名。譯作善來。莎伽陀尊者，佛陀聲聞弟子，五百羅漢之一。佛曾為其授記，未來世當得佛位，號「普明」。

⑳【神通】：變化莫測謂之神，無拘無礙謂之通，合起來說，就是既能使人莫測他之所以，又能為所欲為而了無障礙。《佛學常見詞彙》。神即心神，謂靜心照物，宿命記持，種種分明，皆隨定力，無有障礙，是名神通。《三藏法數》。神為不測之義，通為無礙之義。不可測又無礙之力用，謂為神通或通力。是為五種通之一，有五通，六通，十通之別。《法華經·序品》曰：「此瑞神通之相。」《大乘義章·二十本》曰：「神通者就名彰名，所為神異，目之為神。作用無擁，謂之為通。」《佛學大辭典》

②1【支提國】：印度古王國。支提，又作枝提、支陀、脂提淪、枝提庾。意譯為眾、憶。

②2【菴婆羅提】：毒龍名。完整的名號為「菴婆羅提他」或「菴婆羅提陀」。經中述其兇暴惡害，無人能得到其住處，象馬牛羊騾驢駱駝等，無能近者，乃至諸鳥不得過上，秋穀熟時，破滅諸穀。

②3【酥乳糜】：「酥」，酪，用牛羊奶製成的食物。「乳糜」亦作「乳麋」。用乳汁或酥油調製的粥。《漢典》。意指：乳或酥油調製的粥。

②4【水色酒】：像水一樣顏色的酒。即蒸餾的酒。

②5【迷亂】：迷惑錯亂。《漢語大詞典》

②6【蝦蟇】：音ㄉㄧˊ，ㄒㄧˊ，hā mā。動物名。兩生綱無尾目蛙屬。體型類似蟾蜍而較小，色呈暗褐，背有黑點，善跳躍，鳴叫時作呷呷聲，常居於沼澤邊。亦作「蛤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7【令人如羊等。不知作不作】：「作」，進行某事。同「做」。《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連貫上文，此指：飲酒令人如羊等畜牲一般愚痴，無法分辨何事該作，何事不該作。

②8【饒益】：使人受利。《漢語大詞典》

②9【黑闇】：「闇」音案。「黑闇」，暗昧、無智慧之光。《漢典》

③0【誑】：惑亂、欺騙。《禮記·曲禮上》：「幼子常視毋誑。」鄭玄《注》：「小未有所知，常示以正物，以正教之，無誑欺。」《漢典》

③1【燒解脫如火】：「解脫」，離縛而得自在之義。解惑業之繫縛，脫三界之苦果也。《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飲酒似如火般燒盡人的智慧，使人失去理智，無端造作諸多惡業，故無法離縛，了脫三界之苦果。

③2【一法】：一事或一物的意思。《佛學常見詞彙》

③3【正行】：真正之行業也，或對邪行而言。或對雜行而言。《佛學大辭典》

③4【法戒】：楷式和鑒戒。《漢書·劉向傳》：「數上疏言得失，陳法戒。」《漢典》。此指：佛陀教法中的戒律。

③5【彼到第一處。無死無生處】：「第一處」即指「無死無生處」。亦即圓滿證入不生不滅，大般涅槃，第一義諦，究竟成佛。按「第一寂滅」，實相之妙理，是為第一義，故云第一，離一切言辭之相，故云寂滅。即涅槃也。《法華經·方便品》曰：「知第一寂滅，以方便力故，雖示種種相，其實為佛乘。」《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意指：若能遵循佛陀的教法及制定的種種戒律（包含酒戒），即能圓證不生不滅，究竟成佛。

③6【無明酒】：無明能昏沈人之本心，故以酒為譬。《妙法聖念處經·七》曰：「勿飲無明酒。」《秘藏寶鑰·上》曰：「徒縛妄想之繩，空醉無明之酒。」又酒者為誘無明闇心之緣，故云無明酒。《佛學大辭典》

③7【聲聞住明脫】：「聲聞」，為佛之小乘法中弟子，聞佛之聲教，悟四諦之理，斷見思之惑，而入於涅槃者也。是為佛道中之最下根。《勝鬘寶窟·上》末曰：「聲聞者，下根從教立名，聲者教也。」「明脫」，離愚痴云明，離貪愛云脫。《維摩經·弟子品》曰：「不滅痴愛，起於明脫。」《註》「肇曰：痴滅而明，愛解而脫。生曰：不復為痴所覆為明，不復為愛所縛為脫。」《佛學大辭典》。謂聲聞聖者，安住於所得之證果，不更進求勝道也。

③8【歸人】：死人。《列子·天瑞》：「古者謂死人為歸人。」《漢語大詞典》

③9【應當觀病本。從癡有愛生】：「癡」，於諸理事，迷闇為性。能障無癡，一切雜染所依為業。謂由無明，起疑邪見貪等煩惱隨煩惱業；能招後生雜染法故。「有愛」，謂諸可愛所緣境界，將得現前，最初生起染汙欣悅，名有喜樂。《中略》於受用時，多生貪愛，名有染著，故名有愛。《法相辭典》。意指：六道輪迴中諸病的根本，就是起惑（癡）造業（有愛）。

④0【耆婆】：印度古代名醫。精藥理，後被尊為神。《漢典》

④1【道術】：方術。《漢典》。意指：治病之良方。

④2【瘥】：音ㄔㄞˋ，chāi。病除。《漢典》

④3【放逸】：放縱心思，任性妄為。《佛學常見詞彙》。《唯識論》二十隨煩惱（一、小隨煩惱，即念、恨、覆、惱、嫉慳、誑、諂、害、憍十種；二、中隨煩惱，即無慚及無愧二種；三、大隨煩惱，即掉舉、昏沉、不信、懈怠、放逸、失念、散亂、不正知等八種。）之一。不守規矩也。《大乘義章·二》曰：「離善方便名放逸。」《佛學大辭典》

④4【禁戒】：謂佛說經，制諸禁戒。令一切眾生，攝持身口意業，清淨不犯，即能超脫三惡趣苦，是為禁戒。（三惡趣者，餓鬼趣、畜生趣、地獄趣也。）《三藏法數》。禁非戒惡。佛所制的禁戒有五戒八戒沙彌戒和具足戒等的分別。《佛學常見詞彙》

④5【磨滅】：消失、湮滅。《漢語大詞典》

④6【真諦】：二諦之一，又名勝義諦、第一義諦，即聖智所見的真实理性，亦即內證的離言法性。聖智所見的真实理性，離諸虛妄，故云真，其理永恒不變，故云諦。《佛學常見詞集》。(1)真即真空，泯一切法之謂也。蓋諸法本空，眾生不了，執之為實，而生妄見。若以空觀蕩之，則謂實之情自忘；情忘即能離於諸相，諸相若離，則真空之理自然諦了，故名真諦。(2)真諦者，彰一性本實之理也。所謂實際理地，不受一塵，是非雙泯，能所俱亡，指萬象為真如，會三乘歸實際也。(三乘者，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也。)(《三藏法數》)

④7【鹹糟獄】：「鹹」，俗「鹹」字。用鹽腌製。「糟」，做酒剩下的渣子。《漢典》。意指：身體被浸泡於鹹糟中之地獄。《漢典》

④8【沽清酒】：「沽」，音姑。賣。「清酒」，清醇的酒、美酒。《漢典》。意指：賣酒。

④9【洋銅】：《一切經音義·四十六》云，「洋」，煮之消爛，洋洋然也。「洋銅」，以滾燙的銅汁煮罪人身，令之消爛。

⑤0【酌銅汁】：「酌」，音卓。斟酒、飲酒。《漢典》。意指：斟銅汁而飲。

⑤1【將酒】：拿、持。《漢典》。意指：拿著酒。

⑤2【強力】：猶強制、強迫。《漢典》

⑤3【強伏】：「伏」，降服、使屈服。《漢典》。意指：強迫而使其屈服。

⑤4【乃至過酒器】：「過」，傳遞，如過盞，即敬酒。「酒器」，盛酒和飲酒的器皿。《漢典》。意指：傳遞酒器，交互敬酒。

⑤5【螻蝻】：「螻」，音以。同「蟻」。「蝻」，同「虱」。寄生在人、畜身上的一種小蟲，吸食血液，能傳染疾病。《漢典》

⑤6【曲蛆】：音屈屈。「蛆」，蒼蠅的幼蟲，白色，身體柔軟，有環節，多生在糞便、腐肉等不潔的地方。《漢典》。意指：身形蠕曲蛆蟲。

⑤7【蠅蚋】：「蚋」音瑞。「蠅蚋」，蒼蠅和蚊子。《漢典》

⑤8【倏】：音術。極快地、忽然。《漢典》

⑤9【脣褰縮】：「脣」，同唇。「褰」音千。撩起。《漢典》。意指：兔唇。

⑥0【何況破戒心】：「破戒」，破壞佛所制的戒律。《佛學常見詞彙》。此指：更何況有使他人破戒的心念。

⑥1【凌逼】：侵凌威逼。《漢語大詞典》

⑥2【死生】：偏義複詞。指死亡。《漢語大詞典》

⑥3【三趣】：即三惡趣。地獄、餓鬼、畜生之三處也。又曰三塗。《佛學大辭典》

⑥4【解脫法】：「解脫」，離縛而得自在之義。解惑業之繫縛，脫三界之苦果也。《唯識述記·一本》曰：「解謂離縛，脫謂自在。」《華嚴大疏·五》曰：「言解脫者，謂作用自在。」《傳心法要·下》曰：「前際無去，今際無住，後際無來。安然端坐，任運不拘，方名解脫。」《佛學大辭典》。意指：離縛自在的大法，令人脫離十法界。

⑥5【福德】：修人天善行所感得的福分。福德與功德不同，外修事功的有漏善是福德，內證佛性無漏智才是功德，福德功德俱修俱足，才是出離生死苦海乃至成佛作祖之道。《佛學常見詞彙》

⑥6【大千】：三千大千世界（須彌山為中心，七山八海交互繞之，更以鐵圍山為外郭，是曰一小世界，合此小世界一千為小千世界，合此小世界一千為中千世界，合此中千世界一千為大千世界。大千世界之數量為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也。大千世界之上有三千者，示此大千世界，成自小千中千大千三種之千也。內容即一大千世界。以此一大千世界為一佛之化境。且此三千大千世界之廣，恰等於第四禪天，成壞必同時焉。）也。《維摩經·佛國品》曰：「三轉法輪於大千。」《無量壽經·上》曰：「斯願若剋果大千應感動。」《佛學大辭典》

⑥7【鍛金】：「鍛」，本義：打鐵。錘擊。《漢典》。意指：鍊金。

⑥8【幡華】：供佛的幢幡彩花。《漢語大詞典》

⑥9【寶蓋】：飾以寶玉之天蓋，佛菩薩及講師讀師之高座上所懸者。《維摩經佛國品》曰：「毘耶離城有長者，子名曰寶精，與五百長者子，持七寶蓋，來詣佛所。」《佛學大辭典》

⑦0【善惡長形對】：「善惡」，判善惡之性經論諸師之說種種不一，《菩薩瓔珞經》以順理為善，違理為惡。《佛學大辭典》。「長」，永久。《漢典》。意指：善惡似形影般永遠相對不離。

⑦1【苦樂鎮相尋】：「鎮」，時常。「相尋」，相繼、接連不斷。《漢典》。意指：苦樂常輪轉不休。

⑦②【及健】：「及」，趁著。《漢典》。意指：趁著健康時。

⑦③【悛心】：「悛」，音圈。「悛心」，悔改之心。《漢典》

⑦④【莫待無常到。如瓶滿自沈】：「無常」，人死的婉詞。《漢語大詞典》。梵語阿彌陀也，世間一切之法，生滅遷流，剎那不住，謂之無常。無常有二：一剎那無常，謂剎那剎那有生住異滅之變化也。二相續無常，謂一期相續之上有生住異滅之四相也。《涅槃經·一》曰：「是身無常，念念不住，猶如電光暴水幻炎。」《智度論·二十三》曰：「一切有為法無常者。新新生滅故。屬因緣故。」《六祖壇經》曰：「生死事大，無常迅速。」《無常經》曰：「未曾有一事不被無常吞。」《佛學大辭典》。意指：不要等到死期降臨時，惡貫滿盈，隨業墮落，如盛滿水的瓶子，自然往下沉溺。按：連貫上文，此有勸人及早回頭之意。

⑦⑤【同侍七寶林】：「侍」，音世。在尊長旁邊陪著。《漢典》。「七寶林」，指「七寶樹林」。淨土莊嚴中，七寶合成之園林也。《佛學大辭典》。此指：同生極樂世界，同侍阿彌陀佛。

明曾大奇端甫①居士②護生篇

客問。經言。人食羊。羊食人。生生世世③。互來相噉④。以是⑤因緣⑥。歷⑦千百劫⑧。長⑨在生死⑩。推之他物⑪。亦莫不然⑫。如是則人之涉世⑬。觸手成罪⑭。亦可懼矣。將誠然乎⑮。通曰⑯。夫⑰聖言如實⑱。經旨不虛⑲。輪迴⑳之說。報應㉑之談。據事似誕㉒。尋理必然㉓。夫人之力。莫大於心。心力所牽。形勿能抗㉔。故心悲則貌皺。心喜則貌舒。暫情猶且役貌㉕。全力固宜易形㉖。孟子曰。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㉗。庶民㉘去之。君子㉙存之。幾希既去。同體㉚禽獸。與禽獸同體。則形逐神遷㉛。力猛則遷於生前。力緩則遷於死後。淹速少異。究竟理齊㉜。若畫師之為馬㉝。靳尚之為蟒㉞。死後之變也。封邵之為虎㉟。明琛之為蛇㊱。生前之變也。明琛化理㊲。與畫師同。一以藝故。紆神情於駮耳㊳。一以論故。寄觀想於率然㊴。神往則形隨。想成則我易。蛇馬擅矣㊵。然或速化而或徐受。則猛緩異也㊶。封邵化理。與靳尚同。一以暴故。情同

于於菟^④。一以伎故。理均於毒蟒^⑤。情同則形符。理均則事等。蟒虎肖矣^④。然或速化而或徐受。亦猛緩異也。資此而言^⑤。則輪迴之說。事在不疑。輪迴無疑。則我之為我。亦將不免。何則^④。善境難攀。惡途易涉^④。即今貪心、瞋^④心、毒心、勝心、憎人心、忌人心、愛戀^④心、驕慢^⑤心、妄想^⑤心、貢高^⑤心、名心、利心、殺心、淫心，觸事現行。流注不斷^⑤。誰非蛇蟒之相。並是馬虎之因。然則^④四肢九竅^⑤。暫時人體。愛子豔妻。剎那^⑤眷屬。一息不還^⑤。人物誰辨。如此^⑤而猶恬心伊公之鼎^⑤。快意朱亥之門^⑤。殫四海於賓筵^⑤。耗萬錢於食品。傲秦宮之連騎^⑤。美晉國之如坻^⑤。吾恐傷心之慘。行將自及^④。周顒所云。不亦悲乎^⑤。夫人與物無異。而人之所以不殺人者。其途有三。一曰不敢。二曰不忍。三曰積習^⑥。橫目之民^⑥。遊俠^⑥之家。莫不欲推鋒異己^⑥。剗刀仇胸^⑦。然而^⑦斂手莫施。懷惡不展^⑦者。徒以竹書可畏。刑鼎是虞^⑦。此之謂不敢。司命之君。專殺之長^⑦。勢堪逞暴。力可快心^⑦。然而一夫之獄。遲回不上^⑦。一人之死。慘戚不寧^⑦。徒以圓顱方趾。同體觸懷^⑦。寡妻孤兒。踰躅可念^⑦。此之謂不忍。既以不敢而又不忍。則殺人之事。世間全稀^⑧。渭水之血^⑧。或終身而未覩^⑧。河南之屠^⑧。或卒歲^⑧而不聞。家習為俗^⑧。世釀為風^⑧。雖或藥崧^⑧之徒^⑧。橫觸躁君^⑧。吉項^⑧之黨。悞抵鷲后^⑧。而猶執杖莫下。持匕不前。意怯於臨殺^⑧。手柔於瀕死^⑧。此之謂積習。三事交持^⑧。而蒼蒼之民。得寄命於其中矣^⑧。（後續）

譯：〔客人問〕經上常說：「人吃羊，羊吃人，生生世世，互相吃來吃去；因為這種因緣果報，經歷了久遠的時間，仍在生死中流轉。」而推廣至其他的生物，亦無不是如此。像這樣人接觸社會，經歷世事，舉手投足皆造罪業，也實令人畏懼啊！難道真的是這樣嗎？一般說來：聖人之言如實不虛，經典的意旨絕無虛誕，生死輪迴的說法，因果報應的言論，依據事相的表面，看起來似乎荒誕，從道理上探求，必定是如此。人的力量，沒有大過心的；心力所牽引的結果，自然感應形體變化，是無可抗拒。故心常悲傷則臉上會起皺紋，心歡喜則容貌會舒展。短暫情緒的驅使，尚且令容貌改變，全

部心念本就可以改易形體的樣貌。孟子說：「人與禽獸的差異很微小，只是人之天性有仁義存在。不明事理的人會拋棄它。才德出眾的人會存仁義之心。」與禽獸間微少的差異（仁義）既然拋棄，就等同禽獸。心行既同於禽獸，而形體隨著薰習禽獸的習性，不覺神識也就轉變為禽獸了，力量猛烈則轉變於生前，力量徐緩則轉變於死後。報應雖有遲速的差別，但心現識變的因果道理畢竟是一樣。就好像李伯時之畫馬，靳尚之化為蟒蛇，是死後的轉變；封邵之變為老虎，明琛之變為蛇，都是生前的變化。明琛變化為蛇的道理，與李伯時之畫馬相同，一者（指畫師）是因為畫馬的原故，心中縈繞著駿馬的形象；一者（指明琛）是因為論蛇的原故，心念一直觀想著大蛇。心神的趨向，引領身形隨之轉變，當觀想成就時，我的形體也就真的改變了。就如同前面所說人變蛇、馬的例子。然而有的變化快速，有的變化緩慢，乃是心念猛利與緩慢所造成的差異。封邵變化的道理，與靳尚相同，一者（指封邵）是因為殘暴的原故，性情同於老虎；一者（指靳尚）是因為妒恨的原故，性理同於毒蟒。性情相同，則形體就會變成一樣。性理一致，則事相亦會等同。就如同前面所說人變蟒、虎的例子。然而有的變化快速，有的變化緩慢，也是心念猛利與緩慢所造成的差異。藉此（指前面四個案例，畫師為馬、靳尚為蟒、封邵為虎、明琛為蛇）來說，那麼輪迴報應的說法，事實俱在不容懷疑。輪迴之說既然不用懷疑，那麼我之成為我，亦將不能免除於輪迴，為什麼呢？因心很難依止於善的境界，很容易陷入惡的險途，即如現今的貪心、瞋心、毒害心、好勝心、憎恨心、忌妒心、愛戀心、驕慢心、妄想心、貢高心、好名心、好利心、殺心、淫欲心等十四種心，接觸外境，現起煩惱，出生種種造作，如水之流注，相續不斷。誰不是種下蛇蟒之相，並且是成為馬虎之因。然而四肢九竅，只是人的短暫身體；愛子美妻，是剎那的眷屬。一口氣不來，人誰能分辨呢？這樣而心還能安適於美食當中，稱心於屠門之下，以殺生為樂；為賓客宴席而收盡天下美食，耗費萬錢於食品中；仿效秦宮殿騎從之盛的闊綽排場，讚美晉侯宴客，有肉堆積如山之奢華。吾恐怕自己招感的死期慘禍即將到來。將如同周顒為皇帝所說，經中因緣罪福之事，這不是很悲慘嗎？人與其他生物並無不同。而人所以不殺人（而食），原因有三：一是不敢，二是不忍心，三是累世的習氣。易盛氣怒目之人，好逞凶鬥勇之輩，無不以刀鋒刺殺敵對的人，用刀刺入仇人胸膛。但是會收起持刀之手，而不加害，懷仇惡之心，而不行動，只因畏懼史書譴責，憂慮國法制裁，這稱為「不敢」。掌握人生死的君主，及權限足以誅殺人命的長官，權勢堪能肆行暴虐，能力足以任意而為。然而對任何人入獄之罪，都要猶豫再三，遲遲不能判定；一人死亡，全家悲傷淒切，混亂不安。僅因同樣是人，能感同身受對方的痛苦，而觸動情懷；寡婦孤兒，孤單可憐；這稱為「不忍」。既然不敢而又不忍，則殺人的事情，世間全然稀有。在渭水河邊一日處決七百囚犯之事，或是終其一生而未看見；朱元璋起義時，命常遇春屠殺河南懷慶府，百姓為之一空，或是終年而不曾聽聞。家庭習慣，形成

社會風俗，世人積習，而形成社會風氣。雖或有藥松同一類人，意外冒犯了浮躁的君主；吉項之黨徒，無意間頂撞了脾氣兇暴的太后（指武則天）。而仍然執杖未打下，持匕首未上前刺殺；皆在臨殺害前，捨棄殺害的念頭，面臨將死之人，手柔弱無法落下；這稱為「積習」。這三種情況相互支持，而眾多的百姓，暫可將生命寄存在上述這三種（不敢、不忍及積習）人不殺人的情形下了。（後續）

①【明曾大奇端甫】：「曾大奇」，明代居士。江西泰和人。名大奇，字端甫。篤信佛法。為文博辨瑰偉，著《通翼》四卷。出入內外經傳，推闡罪福因緣，與苦空無常之旨，解愚俗之惑。其《護生篇》，義理尤其深入人心。《居士傳·卷四七》

②【居士】：居家學佛之士。《佛學常見詞集》。梵語曰迦羅越 Kṛtadati，居財之士，居家之士，在家志佛道者。《輟耕錄》曰：「今人多以居士自號。考之六經，惟《禮記》有居士錦帶。《註》謂道藝處士也。」吳曾《能改齋漫錄》曰：「居士之號，起於商周之時。《韓非子書》曰：太公封於齊，東海上有居士狂矜（音玉）、華士昆弟二人立議曰：吾不臣天子，不友諸侯，耕而食之，掘而飲之云云。則居士之由來久矣。」《註維摩經·一》：「什曰：外國白衣多財富樂者，名為居士。肇曰：積財一億，入居士里。寶貨彌殖故，貪著彌深。」《天台觀音義疏》曰：「居士者，多積賄貨，居業豐盈，以此為名也。」慧遠《維摩經疏·一》曰：「居士有二：一廣積資財，居財之士，名為居士。二在家修道，居家道士，名為居士。」嘉祥《法華義疏·十二》曰：「居士有二種：一居舍之士，故名居士。二居財一億，故名居士。」《法華玄贊·十》曰：「守道自恬，寡欲蘊德，名為居士。」《十誦律·六》曰：「居士者，除王王臣及婆羅門種。餘在家白衣，是名居士。」

③【生生世世】：世世代代、永生永世、永遠。《漢典》

④【啖】：音淡。同「啖」。吃。如：「啖飯」、「啖粥」。《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以是】：因此。《漢典》

⑥【因緣】：凡一事一物之生，本身的因素叫做因，旁助的因緣叫做緣。例如稻穀，種子為因，泥土、雨露、空氣、陽光、肥料、農作等為緣，由此種種因緣的和合而生長穀子。《佛學常見詞集》。謂六根為因，六塵為緣也。如眼根對於色塵時，識即隨生；餘根亦然，是名因緣。（六根者，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也。六塵者，色塵、聲塵、香塵、味塵、觸塵、法塵也。）《三藏法數》。一物之生，親與強力者為因，疏添弱力者為緣。例如種子為因，雨露農夫等為緣。此因緣和合而生米。《大乘入楞伽經·二》曰：「一切法因緣生。」《楞嚴經·二》曰：「彼外道等，常說自然，我說因緣。」

長水之《楞嚴經疏·一之上》曰：「佛教因緣為宗，以佛聖教自淺至深，說一切法，不出因緣二字。」《維摩經·佛國品·註》：「什曰：力強為因，力弱為緣。肇曰：前後相生因也，現相助成緣也。諸法要因緣相假，然後成立。」《止觀·五下》曰：「招果為因，緣名緣由。」《輔行·一之三》曰：「親生為因，疏助為緣。」《佛學大辭典》

⑦【歷】：遍、盡。經過。如：「歷劫」。《漢典》

⑧【劫】：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也。故又譯大時。《智度論·三十八》曰：「劫簸，秦言時節。」又曰：「時中最小者六十念中之一念，大時名劫。」《釋迦氏譜》曰：「劫波，此土譯之名長時也。」《慧苑音義·上》曰：「劫，梵言，具正云羯臘波，此翻為長時。」劫有二種：一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也。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祖庭事苑》曰：「日月歲數謂之時，成住壞空謂之劫。」二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法華論》曰：「示現五種劫：一者夜，二者晝，三者月，四者時，五者年。」《智度論·三十八》曰：「有人言：時節歲數名為小劫，如《法華經》中，舍利弗作佛時，正法住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佛學大辭典》。梵語劫簸的簡稱，譯為時分或大時，即通常年月日所不能計算的極長時間。《佛學常見詞彙》

⑨【長】：時間久遠。《漢典》

⑩【生死】：謂一切眾生因惑業所招，生了又死，死了又生。有分段生死與變易生死的分別。《佛學常見詞彙》。一切眾生惑業所招，生者死，死者生也。《楞嚴經·三》曰：「生生死死，生生死死，如旋火輪。」《秘藏寶鑰·上》曰：「生生死死暗生始，死死死死冥死終。」《僧伽吒經·四》曰：「佛言：善男子！識滅名死，福德因緣識起名生。」《成實論·七》曰：「現在世中初得諸陰名生，亦說五陰退沒名生。」《佛學大辭典》

⑪【他物】：「物」，萬物。《漢典》。意指：其他生物。

⑫【亦莫不然】：「莫」，沒有、無。「不然」，不如此、不是這樣。《論語·八佾》：「王孫賈問曰：『與其媚於奧，寧媚於灶，何謂也？』」子曰：『不然。獲罪於天，無所禱也。』」《邢昺《疏》：「然，如此也。言我則不如世俗之言也。」《漢典》。意指：也無不是這樣。

⑬【涉世】：接觸社會，經歷世事。《漢典》

⑭【觸手成罪】：「觸」，接觸。《漢典》。意指：舉手投足皆造罪業。

⑮【將誠然乎】：「將」，豈、難道。「誠然」，確實如此。果真、實在。「乎」，文言助詞，表示疑問。《漢典》。意指：難道真的是這樣嗎？

⑯【通曰】：「通」，普遍。如：通論。《漢典》。意指：一般說來。

⑰【夫】：文言發語詞。如：夫天地者。《漢典》

⑱【如實】：「如實」，如，契合之義；實，真實之義。謂真實之教法，契合於真實之道理者，稱為如實。例如如實修行、如實行者等。與「如法」、「如說」等同義。《佛光大辭典》。如實相，如實性也。又，如者平等之義，實者不虛之義，又真如實相之義。皆以名理體。《法華經·安樂行品》曰：「觀諸法如實相。」《行宗記·上一之二》曰：「真如平等，體離虛妄，故雲如實。」《法華文句·九》，釋「如實道」曰：「如如真實之道。」《三藏法數·十四》，釋「如實空」曰：「真如實相，體本空寂。」《佛學大辭典》

⑲【經旨不虛】：「旨」，宗旨、意義。「虛」，虛假、不真實。《漢典》。意指：經典的意旨絕無虛誕。

⑳【輪迴】：眾生無始以來，旋轉於六道之生死，如車輪之轉而無窮也。《法華經·方便品》曰：「以諸欲因緣，墜墮三惡道。輪迴六趣中，備受諸苦毒。」《心地觀經·三》曰：「有情輪迴生六道，猶如車輪無始終。」《觀佛三昧經·六》曰：「三界眾生，輪迴六趣，如旋火輪。」《身觀經》曰：「循環三界內，猶如汲井輪。」《觀念法門》曰：「生死凡夫罪障深重，輪迴六道。」《佛學大辭典》

㉑【報應】：原謂種善因得善果，種惡因得惡果，後專指種惡因得惡果。晉袁宏《後漢紀·明帝紀下》：「生時所行善惡皆有報應。」《漢典》

㉒【據事似誕】：「事」，情況、情形。「誕」，虛妄、荒唐。《漢典》。意指：只依據事相的表面，看起來似乎荒誕。

㉓【尋理必然】：「尋」，探究、研究、推求。《漢典》。意指：從道理上探求，必定是如此。

㉔【心力所牽。形勿能抗】：「牽」，《廣雅》：「引也。」「形」，形體、實體。「抗」，抵禦。《漢典》。意指：心力所牽引的結果，自然感應形體變化，無可抗拒。

㉕【暫情猶且役貌】：「情」，外界事物所引起的喜、怒、愛、憎、哀、懼等心理狀態。「猶且」，尚且。「役」，役使、驅使。

《漢典》。意指：情緒短暫的變化，尚且使容貌改變。

- ②6【**全力固宜易形**】：「固宜」，本就應當。「易」，改變。《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心念全力的專注，就可以改變形體的樣貌。亦即相由心生。

- ②7【**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幾希」，相差甚微、極少。語出《孟子·離婁下》：「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趙岐《注》：「幾希，無幾也。」《漢語大詞典》。此指：人與禽獸差異很小，雖小但很關鍵。

- ②8【**庶民**】：眾民、平民。《漢典》。此指：一般不明事理的人。

- ②9【**君子**】：泛指才德出眾的人。《易·乾》：「九三，君子終日乾乾。」漢班固《白虎通·號》：「或稱君子何？道德之稱也。君之為言羣也；子者丈夫之通稱也。」《漢典》

- ③0【**同體**】：比喻無區別、一致。《漢典》

- ③1【**與禽獸同體。則形逐神遷**】：「逐」，隨、跟隨。「遷」，變動、轉變。《漢典》。連貫上文，意指：當一個人失去人的本質，形體就等同禽獸，既而隨逐、薰習禽獸的習性，不覺神識也就轉變為禽獸了。

- ③2【**淹速少異。究竟理齊**】：「淹速」，遲速。指時間的長短。「少」，通「小」。「究竟」，畢竟、到底。「齊」，同樣。《漢典》。意指：報應雖有遲速的差別，但心現識變的因果道理畢竟是一樣。

- ③3【**畫師之為馬**】：宋咸淳四明東湖沙門志磐撰《佛祖統紀·卷第四十六》載：「李伯時善畫馬。師戒之曰：『為士夫以畫行已可恥，況又作馬。』」伯時曰：「無乃墮惡道乎。」師曰：「君思其神駿，念之不忘，異日必入馬腹。」伯時愕然，乃多畫觀音以洗其過。」意指：畫家畫馬，日思夜想，神識中馬的種子強，死後會牽引而投馬胎。

- ③4【**靳尚之為蟒**】：靳尚本名尚，戰國楚懷王時任上官大夫，與三閭大夫屈原為同僚，受封於靳江，世稱靳尚。《廣博物志》中載：「楚大夫靳尚因為讒害屈原，受到天譴，化為蟒蛇，盤踞在棲霞山後的洞穴，當地人懼怕，立廟祭祀。」

- ③5【**封邵之為虎**】：《太平御覽·卷八九二》引南朝梁任昉《述異記》：東漢時安徽宣城郡太守封邵，兇惡殘暴，百姓苦不堪言。一天封邵暴死，屍體變成猛虎，專吃郡中百姓。人稱「封使君」(「使君」，郡守之意)。

- ③6【**明琛之為蛇**】：「琛」音瞋(ㄔㄢ)。唐代道宣《續高僧傳·卷二五·釋明琛》載，僧人明琛曾自創蛇形圖來解釋佛法，

性高氣傲。某日與一高座法師辯論，以為必勝，結果大敗，明陔大怒，突然變形為蛇，其狀甚是恐怖。

③7【化理】：「化」，變化、改變。「理」，道理、義理。《漢典》。此指：形體變化的道理。

③8【一以藝故。紆神情於駮耳】：「紆」音迂。縈繞迴旋。「駮」音路。「駮耳」，亦作「駮駢」。良馬名。周穆王八駿之一。《漢典》。意指：一者（指畫師）是因為畫馬的原故，心中縈繞著駿馬的形象。

③9【一以論故。寄觀想於率然】：「論」，分析、研議。「寄」，託付、依附。「率然」，古代傳說中的一種蛇。《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者（指明琛）是因為論蛇的原故，心念一直觀想著大蛇。

④0【神往則形隨。想成則我易。蛇馬嬗矣】：「神」，心思、心力、注意力。「往」，歸向。「易」，改變。「嬗」，音善。更替、變牽。《漢典》。意指：心神的趨向，引領身形隨之轉變，當觀想成就時，我的形體也就真的改變了。就如同前面所說人變蛇、馬的例子。

④1【然或速化。而或徐受。則猛緩異也】：「而或」，有時候。《漢典》。意指：然而有的變化快速，有的變化緩慢，乃是心念猛利與緩慢所造成的差異。

④2【一以暴故。情同于於菟】：「於菟」音烏圖。春秋楚人稱虎為「於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者（指封邵）是因為殘暴的原故，性情同於老虎。

④3【一以伎故。理均於毒蟒】：「伎」音志。嫉妒、忌恨。「均」，等同、相同。《漢典》。意指：一者（指靳尚）是因為妒恨的原故，性理同於毒蟒。

④4【情同則形符。理均則事等。蟒虎肖矣】：「肖」，音笑。相似、像。《漢典》。意指：性情相同，則形體就會變成一樣。性理一致，則事相亦會等同。就如同前面所說人變蟒、虎的例子。

④5【資此而言】：「資」，憑藉。《漢典》。意指：憑藉此（指前面四個案例，畫師為馬、靳尚為蟒、封邵為虎、明琛為蛇）來說。

④6【何則】：為什麼。多用於自問自答。《漢典》

④7【善境難攀。惡途易涉】：「攀」，依附。「涉」，入、進入。《漢典》。意指：心很難依止於善的境界，很容易陷入惡的險途。

④8【瞋】：音嗔（ㄔㄣ）。怒、生氣。睜大眼睛。《漢典》

④9【愛戀】：喜愛眷戀。《漢典》

⑤0【驕慢】：亦作「驕嫚」。驕傲怠慢。《漢典》

⑤1【妄想】：不切實際的或非分的想法。《漢典》

⑤2【貢高】：驕傲自大。《漢典》

⑤3【觸事現行。流注不斷】：「現行」，阿賴耶識有生一切之法之功能，謂之種子，自此種子生色心之法謂之現行，復指所生之法而謂之現行。現行法之略也。「流注」，有為法剎那剎那前滅後生相續不斷，如水之流注也。《佛學大辭典》。連貫上文，此指：貪心等十四種心，接觸外境，現起煩惱，出生種種造作，如水之流注，相續不斷。

⑤4【然則】：連詞，用在句子開頭，表示「既然這樣，那麼……」。《漢典》

⑤5【四肢九竅】：「竅」音ㄑ一ㄠˋ，qiào。「九竅」，指耳、目、口、鼻及尿道、肛門的九個孔道。《漢典》。意指：人的身體。

⑤6【剎那】：華譯一念，指極短的時間。經上說，一彈指之間，即已含有六十個剎那了。《佛學常見詞彙》。Kṣāṇa，譯言一念。時之最少者。《勝鬘寶窟·中末》曰：「外國稱剎那，此云念也。」《探玄記·十八》曰：「剎那者，此云念頃，於彈指頃有六十剎那。」《俱舍論·十二》曰：「極微字剎那，色名時極少。」《西域記·二》曰：「時極短者，謂剎那也。」《大藏法數》曰：「一念中有九十剎那，一剎那中有九百生滅。」《楞嚴經·二》曰：「沈思諦觀，剎那剎那。念念之間不得停住，故知我身終從變滅。」《佛學大辭典》

⑤7【一息不還】：「還」音環。來、到來。《漢典》。意指：一口氣不來。表示人死。

⑤8【如此】：這樣。《禮記·樂記》：「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不日，為時不久。）矣。」

⑤9【恬心伊公之鼎】：「恬」音田。安適、安然。「伊公」，指伊尹。人名。名摯，商初的賢相。相傳湯伐桀，滅夏，遂王天下。湯崩，其孫太甲無道，伊尹放諸桐宮，俟其悔過，再迎之復位。卒時，帝沃丁葬以天子之禮。《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相傳伊尹對烹飪非常精通。故以「伊公之鼎」，藉指美食。意指：熱衷於美食當中。

⑥0【快意朱亥之門】：「快意」，稱心、適意。「朱亥」，人名。生卒年不詳。戰國時魏人，以屠為業。時秦圍趙邯鄲，魏遣晉鄙率軍救趙，因懼秦兵，便留軍於鄴，逗留觀望。魏公子無忌得侯嬴獻計盜得兵符，侯嬴又薦朱亥（時為信陵君食客）

與之同行。至魏營，晉鄙疑信陵君有詐，朱亥即出袖中鐵椎擊殺晉鄙，奪得兵權，破秦師，遂解邯鄲之圍。〈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稱心於屠門之下，以殺生為樂。

⑥1【**彈四海於賓筵**】：「彈」音丹。竭盡。〈漢典〉。意指：為賓客宴席而收盡天下美食。

⑥2【**傲秦宮之連騎**】：「傲」，同「效」。摹仿。「連騎」，多形容騎從之盛。〈漢典〉。意指：仿效秦宮殿騎從之盛的闊綽排場。

⑥3【**美晉國之如坻**】：「美」，喜歡、樂意。「坻」音持。《康熙字典》引《左傳·昭十二年》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投壺。晉侯先，穆子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水中的小洲或高地。〈漢典〉。意指：嚮往晉侯宴客，有肉堆積如山之奢華。

⑥4【**傷心之慘。行將自及**】：「行將」，即將、將要。「自及」，謂自作自受，自身遭受其禍。〈漢典〉。意指：自己招感的死期慘禍即將到來。

⑥5【**周顒所云。不亦悲乎**】：「顒」音ㄣˊ，yóng。「周顒」，字彥倫，汝南安城人。泛涉百家，尤長佛理。宋明帝頗好玄理，以顒有辭義，引入殿內。帝所為慘毒之事，顒不敢顯諫，輒誦經中因緣罪福事，帝亦為之小止。以「周顒所云」代指佛經中說的因緣罪福事。意指：如同周顒為皇帝所說，經中因緣罪福之事，由於不善的造作，必要承受所感招的惡果，不是很悲慘嗎？

⑥6【**積習**】：長期形成的習慣。〈漢典〉

⑥7【**橫目之民**】：「橫目」，《莊子·天地》：「夫子無意於橫目之民乎？願聞聖治。」成玄英《疏》：「五行之內，唯民橫目。」後以「橫目」指人民，百姓。另也指怒目。〈漢典〉。意指：盛氣怒目之人。

⑥8【**遊俠**】：古稱豪爽好結交，輕生重義，勇於排難解紛的人。〈漢典〉。此指：好逞凶鬥勇之人

⑥9【**推鋒異己**】：「推」，手向外用力使物體移動。「鋒」，借指刀、劍等有刃的兵器。「異己」，指與己見不同或敵對的人。〈漢語大詞典〉。意指：以刀、劍刺殺敵對的人。

⑦0【**剗刀仇胸**】：「剗」音自。用刀刺入。〈漢典〉。意指：用刀刺入仇人胸膛。

⑦1【**然而**】：連詞。連接分句，表示轉折。連接的兩部分意思相反。猶言如此，不過；如此，但是。〈漢典〉

⑦2【歛手莫施。懷惡不展】：「歛」音練。古同斂。「斂手」，縮手。表示不敢妄為。《漢典》。連貫前文，意指：收起持刀之手而不加害，空懷仇惡之心而不行動。

⑦3【徒以竹書可畏。刑鼎是虞】：「徒」，只、僅僅。「竹書」，古代無紙，在竹簡上記事書寫。後人稱編綴成冊的竹簡為竹書。《漢典》。此謂史書。「刑鼎」，鑄有刑法條文的鼎。《左傳·昭公六年》「三月，鄭人鑄刑書」，晉杜預《注》：「鑄刑書於鼎以為國之常法。」「虞」，憂慮。《漢典》。按：「竹書」指史書；「刑鼎」指國法。意指：只因畏懼史書譴責，憂慮國法制裁。

⑦4【司命之君。專殺之長】：「司命」，掌握命運。亦指關係命運者。「專殺」，指無須稟命而可誅戮。「長」音掌。主管、領導人。《漢典》。意指：掌握人生死的君主，及權限足以誅殺人命的長官。

⑦5【勢堪逞暴。力可快心】：「逞暴」，肆行暴虐。「快心」，猶稱心。謂感到滿足或暢快。亦指使感到滿足或暢快。《漢典》。意指：權勢堪能肆行暴虐，能力足以任意而為。

⑦6【一夫之獄。遲回不上】：「一夫」，一人。《書·君陳》：「爾無忿疾於頑，無求備於一夫。」孔穎達《疏》：「無求備於一人。」「遲回」，遲疑、猶豫。「不上」，不得。《漢典》。意指：對任何人入獄之罪的審查，都要再三慎重，所以遲遲不能判定。

⑦7【慘戚不寧】：「慘戚」，亦作「慘慼」。悲傷淒切。《漢典》。「不寧」，不安、混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悲傷淒切，混亂不安。

⑦8【圓顙方趾。同體觸懷】：「圓顙方趾」，圓頭方足。《淮南子·精神訓》：「故頭之圓也象天，足之方也象地。」後即以「圓顙方趾」指人。「懷」，心意、情意。《漢典》。意指：同樣是人，能感同身受對方的痛苦，而觸動情懷。

⑦9【踽踽可念】：「踽踽」音玲瓏。亦作「踽踽」，孤單貌。「可念」，可憐。《漢典》。意指：孤單可憐。

⑧0【全稀】：「全」，完全、都。《漢典》。意指：全然稀有。

⑧1【渭水之血】：疑為商鞅變法，由於執法嚴酷，曾在渭河邊一日處決囚犯七百人，河水因此變紅。

⑧2【或終身而未覩】：「終身」，一生、終竟此身。「覩」音睹。看見。《漢典》。意指：或是終其一生而未看見。

⑧3【河南之屠】：疑指朱元璋起義時，命常遇春屠殺懷慶府，百姓為之一空，懷慶府位於今河南省。或疑崇禎十五年（西元一六四二年），李自成第三次攻打開封。久圍不下，城內糧盡，父子相食。適值秋水暴漲，黃河決口，四門皆被沖開，城中平民遇難者甚眾。闔城本約十萬餘戶，人口不下百萬，後來統計不足十萬。以前者可能性大，因曾大奇居士生年可能早於李自成。

⑧4【卒歲】：終年、整年。《漢典》

⑧5【家習為俗】：「習」，積久養成的慣性行為。如：「舊習」。《論語·陽貨》：「性相近也，習相遠也。」「俗」，風俗。長期形成的禮節、習慣。《漢典》。意指：家庭習慣，形成社會風俗。

⑧6【世襲為風】：「襲」，逐漸形成、造成。「風」，習俗、風氣。《漢語大詞典》。意指：世人多如此，故逐漸形成根深蒂固的風氣習俗。

⑧7【藥崧】：東漢河內（今河南武陟）人。家貧為郎，常獨自於尚書台值班，明帝見他生活困窘，遂賜尚書以下朝夕兩次公餐，從此成為定制。曾遭明帝以杖撞之，他躲入床下，帝怒甚，疾言曰：「天子穆穆，諸侯煌煌，未聞人君自起撞郎。」帝赦之。官至南陽太守。

⑧8【徒】：徒黨，同一類或同一派別的人。《漢典》

⑧9【橫觸躁君】：「橫」，意外的、不尋常的。「觸」，干犯、冒犯。「躁」，浮躁。性急、不冷靜。《漢典》。意指：意外冒犯了性急的君主。

⑨0【吉頊】：「頊」音序。洛州河南（今河南洛陽）人，唐朝宰相。《舊唐書》載其，身長七尺，高大魁梧，進士及第，為人刻毒敢言。武則天以頊有幹略，委以腹心。曾與武懿宗爭功，得罪。後又因論事觸怒武后，幾至引匕首殺之，頊惶懼流汗，拜伏求生，乃止。

⑨1【悞抵鵲后】：「悞」音義同「誤」。不是故意而有害於人。「鵲」音至。兇猛。《漢典》。意指：無意間頂撞了脾氣兇暴的武后（指武則天）。

⑨2【意怯於臨殺】：「怯」，捨棄。《漢典》。意指：在臨殺害前，捨棄殺生的念頭。

⑨3【手柔於瀕死】：「柔」，柔軟、軟弱。「瀕」音頻（ㄉㄨㄣˊ），接近，將，臨。《漢典》。意指：面臨將死之人，手柔弱無法落下。

⑨4【三事交持】：「交」，互相、相互。「持」，支持、支撐。《漢典》。「三事」，指前文所述之不敢、不忍及積習等三種情況。意指：這三種情況相互支持。

⑨5【蒼蒼之民。得寄命於其中矣】：「蒼蒼」，眾多。「寄命」，猶寄身、托身。「其中」，這裡面、那裡面。《論語·為政》：「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矣。」《漢語大詞典》。此指：天下眾多百姓，都仰賴上文所指的三事（不敢、不忍及積習），才得以托身。

若夫①物則不然②。屠儉③之業。不施禁於臯蘇之年④。鮮食之民⑤。不抵償於堯舜之日⑥。殺心熾於異體⑦。愛念伏於分形⑧。聲緣業而殊保⑨。故似慘似舒⑩而聞之者不憐。肉償負而非參。故不臊不腥而食之者甚旨⑪。彼命乍酬⑫。則因已往而難見。我仇方結。則果未來而誰知。因果雙泯⑬。砧⑭刀交施。而又見殺聞殺。不絕於耳目。自殺教殺。無間於歲時⑮。漉蟲護草⑯之慈。僧既寡二⑰。高柴⑱幸靈⑲之善。俗亦無雙⑳。而近儒節用時取㉑之說。吾道㉒中正之語㉓。又薰蒸㉔於其耳。浸灌㉕於其心。於是千生入飭㉖。曾無動容㉗。百品充庖㉘。略不關念㉙。萬方逞暴㉚。四蟲㉛亡訴。強者㉜則搏人㉝以爭一旦之命㉞。弱者則吞聲以填萬民之腹㉟。不依人而食者㊱。則匿於山林。寧受大獸之噬㊲。猶十二之可逃㊳。必依人而食者。則豢於牢筴㊴。以待不時之需㊵。無萬一之能免㊶。嗚呼㊷。唐人㊸有云。生也何恩。殺之何咎㊹。奈何令至此極乎㊺。然如前所稱。則幽冥報對。何異王法㊻。為日差緩。酷踰萬倍㊼。豈以口故而甘斯苦㊽。縱謂不然㊾。猶當寶慈止殺㊿。抑嗜全仁㉑。觀同形於異形之中㉒。想共體於殊體之外㉓。觀念㉔既久。慈力自成。正不作子肉之想㉕。亦何有人物㉖之分。若夫習心所使。尤須推破㉗。夫薄惡之俗㉘。生女不舉㉙。羗胡之民。男亦如之㉚。積習使然㉛。無分骨肉㉜。然則㉝以不殺習心㉞。雖㉟物可不殺。何況於子。

以心習殺。雖子可殺。何有⁶⁶於物。此之習心。締業之本⁶⁷。將欲去殺。先須照習⁶⁸。照心一起⁶⁹。積習自蠲⁷⁰。至於近儒之謬⁷¹。則隱心而求⁷²。良亦易知⁷³。夫孟子言仁民而愛物⁷⁴。謂其愛有緩急耳。若殺之食之而猶為愛。則與佛經所說羅剎女⁷⁵事何異。羅剎女食人曰。我念汝。食汝⁷⁶。夫食人而曰念人。與食物而曰愛物⁷⁷者。同乎不同乎。中正之義。緣督為經⁷⁸。逐事而求。失之已遠⁷⁹。而況少殺為中。徵何典文⁸⁰。有識聞之。祇足莞爾⁸¹。子路鼓瑟。殺心在弦。孔子斥之。門人輟敬⁸²。開闢⁸³以來。寧⁸⁴有殺心未盡之聖。而邪說橫興⁸⁵。錮我華夏⁸⁶。大雄⁸⁷嘗言。末法⁸⁸之中。魔道⁸⁹熾盛⁹⁰。以魔力故。令人不覺。今之邪說。亦自易曉。而地橫萬里。時歷千年⁹¹。聰明智達。雷同莫悟⁹²。吾佛之言。信不我欺⁹³。昔陶隱居⁹⁴修習求仙。多歷年所⁹⁵。而鸞鶴杳然⁹⁶。心甚疑之。他日其徒先得飛升者⁹⁷來告曰。上帝以子註本草⁹⁸用水蛭⁹⁹為藥。殺命良多。故他行雖滿。以是為謫¹⁰⁰。隱居乃悟。改用他藥方。(後續)

譯：至於對於其他生物就不是這樣了，屠夫市儈之流，在皋陶、蘇公在世掌管刑獄時期，也未禁止宰殺生物；宰殺活物而食之人，在聖王堯、舜的盛世，也不必為宰殺動物而抵罪償命。在面對其他動物時，人的殺心特別熾盛，而父母愛護慈念之心，恆常存於子女身上，動物因業報身的差異，所以叫聲與人不同，仍如同人類般悽慘痛苦的大叫，而聽聞的人不會感到可憐。其肉被食，皆是命債償還，無能控訴；既是宿業所感，故食肉者不覺肉味臊臭腥羶，反而覺得十分美味，其命才剛報償，過去造的因難以見到；而剛結的殺仇，其果報在未來誰能知道呢？因與果皆未見，屠刀砧板交相互用，而又見到殺聽到殺，不停於眼耳，自己殺教人殺，終年不間斷。在喝水前先過濾水中小蟲，與不踏踩生草的慈悲心，這種出家人已很稀有；像高柴、幸靈這種有良善之心的，俗家人中也極少見。而近代讀書人對資源必須節儉用度，視時節而取用的說法，道家中道的論述，又薰習在耳邊，浸漬灌入於心中。於是吃盡眾生肉，臉上不曾流露任何憐憫、不忍的表情；以種類繁多的眾生肉，充當廚房內的食材，毫不關心與哀憐。天下人以種種殘忍途徑殺生，所有動物亡命控訴。強壯的則與人類搏鬥以爭一日之命，弱的則僅能無聲地悲泣以充填人民的口腹。不依靠人餵食的，則藏匿於山林中，寧願受大型野獸的咬食，仍有十分之二的機會可逃生；必須依賴人餵食的，則關在圍欄內飼養，以預備隨時會出現的需要，

無萬分之一能免於宰殺。唉！唐朝人有說：動物活著時，人沒有施予任何恩惠，而牠們又因為犯什麼罪過，要遭到人類的殘害？為何使至如此的極端呢？然而如前所說，則陰間對應的果報與陽世國家法令的制裁並無差別！其差別為時間延後，而業報的酷毒，卻是超過萬倍，難道願以口腹緣故而甘受如此的痛苦嗎？即使學儒、學道之人，還是不相信有六道輪迴的因果報應之理，仍應當珍愛我們的慈悲心停止殺生，抑制美味的貪求，保全我們的仁心，觀想人類與動物是平等無二。看法、想法久了，愛護慈念力量自然成就。縱然不作為自己孩子身上肉的想法，亦那裏有人與動物的分別呢？至於習性所驅使的，尤其必須破除，不淳厚的惡劣習俗，女嬰出生即不予撫養，任意丟棄、殺害，古代北方及西域的民族，對生男嬰的對待也是一樣（不撫養男嬰），這是宿世習性使它變得這樣，而不是男女的分別。那麼以不殺生來薰習心性，即使動物都可不殺，何況是自己子女呢？以心性常薰習殺生，即使自己的孩子都可殺，那會在乎殺害動物呢？此種習性，是造作業因之根源。要想去除殺生習性，必須先以智慧觀照習氣，觀照之心興起，累世的習性自然除去。至於近代讀書人錯誤的見解，認真審察，實在也很容易知道。孟子說：「對人親善，進而對生物愛護。」而就認為愛有徐緩急迫之別。如果殺而食之而仍是叫愛，那麼與佛經所說羅刹女的事情有何差別呢？羅刹女吃人，說：「我喜歡你，所以才吃你。」吃人而說喜歡人，與吃動物而說愛動物的，相不相同呢？順中道而為，可以保天年，若只隨著外在事相上尋求，和義理已經相去甚遠，而減少殺生即為中道的說法，是根據哪一部經典呢？有見識的人聽聞了，（對這種說法）僅能微笑以對。如子路彈瑟，音中有殺伐之聲。孔子說：「在我門中的仲由，彈瑟為何彈出這樣的音調？」門人不解孔子的語意，因此不敬子路。盤古氏開天闢地以來，豈有殺心未除的聖人嗎？而荒謬有害的言論充滿盛行，封閉認識我故有文化的精髓，障蔽人民的心性，佛陀曾說：「末法之中，邪鬼天魔道法猖獗。」因為魔力的原故，令人不能覺查現今的邪思說法，也自是容易明白。而佛法自印度傳來，中印之間相隔萬里，時間又過了千年，雖然是聰明的讀書人，也不能領悟儒、佛兩家的學問其實雷同，沒有衝突。佛陀的言說，相信不會欺騙我。從前陶弘景修習求成仙，經過多年，而毫無消息、蹤影，心裏非常懷疑，有一日，他的弟子，已先成仙的來告訴說：「天帝因您註解《神農本草經》，用水蛭為藥，殺害生命很多，故其他行持雖已圓滿，因這事（用水蛭為藥，殺命良多）而遭譴責。」陶弘景於是覺悟，改用其他的藥方。（後續）

①【若夫】：至於。用於句首或段落的開始，表示另提一事。《漢典》

②【物則不然】：「不然」，不如此、不是這樣。《論語·八佾》：「王孫賈問曰：『與其媚於奧（室內的西南角，泛指房屋及其他深處隱蔽的地方。指泛指祖先牌位處。）寧媚於灶，何謂也？』子曰：『不然。獲罪於天，無所禱也。』」邢昺（ㄅ一ㄣˋ）《疏》：「然，如此也。言我則不如世俗之言也。」《漢典》。意指：對待動物就不是像這樣的保護了。

③【屠僧】：「僧」音快，以拉攏買賣，從中獲利為職業的人。「屠僧」，謂屠夫市僧之流。《漢典》

④【皋蘇之年】：「皋」，同「皋」。指皋陶（音高遙）。人名。相傳為舜之臣，掌刑獄之事。《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蘇」，指「蘇忿生」，周武王時司寇蘇公，決獄牢案，明察秋毫，後世尊為獄神。意指：皋陶、蘇公在世掌管刑獄時期。

⑤【鮮食之民】：「鮮食」，亦作「蠶食」。鮮活的食物。指鳥獸、魚鱉之類。《書益稷》：「予決九川：暨稷（后稷，帝堯舉為農師）播，奏庶艱食鮮食。」孔《傳》：「川有魚鱉，使民鮮食之。」《漢典》。意指：宰殺活物而食之人。

⑥【不抵償於堯舜之日】：「抵償」，指抵罪償命。意指：在聖王堯、舜的盛世，人們也不必為宰殺動物而抵罪償命。

⑦【殺心熾於異體】：「熾」音赤。興盛。《漢典》。「異體」，別的個體，指人類之外的動物。意指：在面對其他動物時，人的殺心特別熾盛。

⑧【愛念伏於分形】：「伏」，通「服」。保持。「分形」，《呂氏春秋·精通》云：「父母之於子也，子之於父母也，一體而兩分，同氣而異息。」後來以「分形同氣」，謂形體各別，氣息相通。形容父母與子女的關係十分密切。後亦用於兄弟間。《漢典》。「分形」，指人之子女。意指：父母愛護慈念之心，恆常存於子女身上。

⑨【聲緣業而殊保】：「保」音裸。赤體。《大戴禮記·曾子天圓》：「唯人為保匈而後生也」。《注》：「保匈，謂無毛羽與鱗介也。」《漢典》。此處指人。意指：動物因業報身的差異，所以叫聲與人不同。

⑩【似慘似舒】：「舒」，抒發；發泄。舒暢。《漢語大詞典》。此指：動物發出如同人類般淒慘痛苦的大叫。

⑪【肉償負而非參。故不臊不腥而食之者甚旨】：「參」音ㄘㄢˊ；ㄘㄢˊ。彈劾，向皇帝告狀。「旨」，美味。《漢典》。「參」此處指控訴。意指：動物被食，屬償還命債，無能控訴；既是宿業所感，故食肉者不覺肉味臊臭腥羶，反而覺得十分美味。

⑫【乍酬】：「乍」音炸。剛。「酬」，酬償（報償、償還）。《漢典》。意指：才剛報償。

⑬【因果雙泯】：「泯」音敏。同「泯」。消失。《漢語大詞典》。意指：因與果皆未見。

⑭【砧】：音真。切菜時所墊的板子。如：「砧板」、「肉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⑮【歲時】：一年，四季。《周禮·春官·占夢》：「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鄭玄《注》：「其歲時，今歲四時也。」《漢典》

①6【**漚蟲護草**】：「漚」音路。過瀘。《漢典》。意指：喝水前先過瀘水中小蟲，與不踏踩生草。此皆為出家人的慈悲心行。

①7【**僧既寡二**】：「僧」，指出家修行的男性佛教徒。「寡」，少、缺少。《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出家人中，能有漚蟲護草慈悲心的已經很少了。

①8【**高柴**】：（西元前五二一年—？）姓高，名柴，字子羔。春秋衛人（一說齊人）。身矮，有政治才能。以尊孔孝親著稱，拜孔子為師後，從未違犯禮節。守父母喪三年，從未笑過，任衛國獄吏，不徇私舞弊。清廉守法，公平仁愛。以「共城侯」從祀孔子。

①9【**幸靈**】：字克信，西晉，豫章郡建昌縣（今江西省永修縣）人，性格沉默，善良平和，飽讀書籍，被人侵辱，而無愠色。父命守稻，有牛食稻，靈見而不驅，待牛去，乃整理其殘亂者。生前為人治病、排紛的神跡甚多。為人又極為仁慈謙虛，廣施恩德，從不受報。

②0【**俗亦無雙**】：「俗」，世人、一般人。「無雙」，獨一無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在家人當中，像高柴及幸靈這樣慈善的也很少見。

②1【**節用時取**】：「節用」，節減用度。《論語·學而》：「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時取」，視生長的時節而取用。《禮記·祭義》：「斷一樹，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此指：對待資源必須節儉用度，視時節而取用。這是儒家教學的方便。

②2【**吾道**】：「道」，指「道家」（中國春秋戰國時期的一個學派，主要代表人物是老聃和莊周）。《漢典》。「道」上加「吾」有親切的意思。

②3【**中正之語**】：「中正」，得當、不偏不倚。《書·呂刑》：「咸庶中正。」蔡沉《集傳》：「咸庶中正者，皆庶幾其無過忒也。」「語」，詞語、談論。《漢典》。此指：道家中道的論述。按：有人牽強附會，誤解道家中道之說乃是少殺，其實毫無依據。此處「中正之語」偏指大眾誤解的部分。

②4【**薰蒸**】：薰陶。宋司馬光《上謹習疏》：「上行下效謂之風，薰蒸漸漬謂之化。」《漢典》

②5【**浸漬**】：浸漬、薰陶。《漢典》

②6【**千生入筭**】：「筭」音祝。同「箸」。筷子。《漢典》。謂筷子下所夾千百種動物的肉。意指：吃盡眾生肉。

②7【**曾無動容**】：「曾」，嘗。「動容」，臉色改變，多指感動之意。《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臉上不曾流露任何憐憫、不忍的表情。

②8【**百品充庖**】：「百品」，繁多品項。「庖」，廚房。《漢典》。意指：以種類繁多的眾生肉，充當廚房內的食材。

②9【**略不關念**】：「念」，哀憐、可憐。《漢典》。意指：故意忽略，而毫不關心與哀憐。

③0【**萬方逞暴**】：「萬方」，引申指天下各地、全國各地。「逞暴」，指用多種兇狠方法對待。《漢典》。意指：天下人以種種殘忍的途徑殺生。

③1【**四蟲**】：「蟲」，古代泛指所有的動物。《漢典》。「四蟲」，指四方所有動物。或指蟲、魚、鳥、獸等四類動物。

③2【**強者**】：「強」，健壯、有力，與「弱」相對。《漢典》。意指：健壯有力的動物。

③3【**搏人**】：「搏」，搏鬥、對打。《漢典》。意指：與人類搏鬥。

③4【**一旦之命**】：一天之間，表示在非常短的時間內。《漢典》。意指：短暫的存活。

③5【**弱者則吞聲以填萬民之腹**】：「弱」，力氣小、勢力小，與「強」相對。「吞聲」，無聲地悲泣。《漢典》。意指：孱弱無力的動物，只能默然受戮，淪為人類果腹的食物。

③6【**不依人而食者**】：「不依」，不聽從、不同意。《漢語大詞典》。意指：不願為人類所食的動物。

③7【**寧受大獸之噬**】：「噬」音室。咬、吞。《漢典》。意指：寧可被較大型的野獸所吞食。

③8【**猶十二之可逃**】：「十二」，十分之二。《漢典》。此指：有兩成的動物還可以逃生。

③9【**豢於牢筴**】：「豢」音換。本義為設圍欄以穀物養豬。泛指餵養、飼養。「筴」音策。「牢筴」，豬圈。《漢典》。意指：將動物關在圍欄內飼養。

④0【**不時之需**】：「不時」，不是預定的時間。「不時之需」，說不定什麼時候會出現的需要。宋蘇軾《後赤壁賦》：「我有斗酒，藏之久矣，以待子不時之需。」《漢典》

④1【無萬一之能免】：「萬一」，萬分之一。表示極少的一部分。《漢典》。意指：沒有任何倖免於難的機會。

④2【嗚呼】：亦作「嗚呼」。嘆詞。表示悲傷。《漢典》

④3【唐人】：指唐代人。《漢典》

④4【生也何恩。殺之何咎】：「何」，副詞，多麼。例：「何其壯哉！」《漢典》。語出唐朝李華《吊古戰場文》。意指：原謂人活著的時候，國家給了他們什麼恩德？而又因什麼罪過，讓他們在戰亂中遭殺？此指：動物活著時，人沒有施予任何恩惠，而牠們又因為犯什麼罪過，要遭到人類的殘害？

④5【奈何令至此極乎】：「奈何」，怎麼、為何。「令」，使、讓。「極」，到達極點。《漢典》。意指：為何使至如此的極端呢？

④6【幽冥報對。何異王法】：「幽冥」，地府、陰間。「王法」，國家的法令。《漢典》。意指：陰間對應的果報與陽世國家法令的制裁並無差別。

④7【為日差緩。酷踰萬倍】：「緩」，延遲。「踰」音于。超過、勝過。《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冥報與王法差在來的時間較晚，但業報的酷毒，卻超過王法萬倍。

④8【豈以口故而甘斯苦】：「口」，口腹，指飲食。《漢典》。意指：難道只為了片刻口腹之欲，而甘願承受酷毒的業報之苦。

④9【縱謂不然】：「不然」，不是這樣、並非如此。《漢典》。連貫上文，此指：即使學儒、學道之人，還是不相信有六道輪迴的因果報應之理。

⑤0【寶慈止殺】：「寶」，珍愛、珍視。「慈」，愛惜、仁愛。《漢典》。意指：珍愛我們的慈悲心，而不殺生。《老子》曰：「吾有三寶，持而保之。一日慈，二日儉，三日不敢為天下先。」此處「寶慈止殺」是代表老子的教誨。

⑤1【抑嗜全仁】：「抑」，抑制、阻止。「嗜」，貪、貪求。《漢典》。意指：抑制美味的貪求，保全我們的仁心。此處「抑嗜全仁」是代表孔子的教誨。

⑤2【觀同形於異形之中】：「同形」，相同之形相。指人類。「異形」，相異之形相。指動物。意指：把動物當作人類一樣，平等看待。

⑤3【想共體於殊體之外】：「共體」，相同之身體。指人類。「殊體」，不同之身體。指動物。意思與上句同，都是指看待動物當與人類平等。

⑤4【觀念】：「觀」，對事物的看法、認識。「念」，想法、看法。《漢典》。意指：對事物的看法、想法。

⑤5【正不作子肉之想】：「正」，連詞。縱然、即使。《漢語大詞典》。「子肉」，孩子的肉。意指：縱然不作為自己孩子身上肉的想法。

⑤6【人物】：特指人與其他動物。《漢語大詞典》

⑤7【推破】：「推」，排除、除。「破」，破除、解除。《漢典》。意指：革除。

⑤8【薄惡之俗】：「薄惡」，指風俗等澆薄，不淳厚。《漢典》。意指：不淳厚的惡劣習俗。

⑤9【生女不舉】：「不舉」，不撫養。《漢典》。意指：女嬰出生即不予撫養，任意丟棄、殺害。

⑥0【羌胡之民。男亦如之】：「羌」，古同「羌」。中國古代西部的民族。「胡」，中國古代稱北邊的或西域的民族。《漢典》。意指：古代北方及西域的民族，對生男嬰的對待也是一樣（撫養女嬰而不撫養男嬰）。

⑥1【使然】：使其如此、使它變得這樣。《漢典》

⑥2【骨肉】：比喻至親，指父母兄弟子女等親人。《漢典》。此指：男女。

⑥3【然則】：連詞，用在句子開頭，表示「既然這樣，那麼……」。《漢典》

⑥4【不殺習心】：「習心」，理學家指通過耳聞目見所得的意念，與良知良能有別。《漢語大詞典》。指不殺害眾生已成為自然的念頭、習性。

⑥5【雖】：連詞，把意思推開一層，表示「即使」或是「縱然」的意思，後面多有「可是」、「但是」相應。《漢典》

⑥6【何有】：用反問的語氣表示不顧慮、不在乎。《漢典》

⑥7【締業之本】：「締」，結合、訂立。「本」，事物的根源。《漢典》。意指：造作業因之根源。

⑥8【照習】：「照」，即觀照。以智慧而照見事理也。《佛學大辭典》。意指：以智慧觀照習氣。

⑥9【一起】：一旦發生、一旦興起。《漢語大詞典》

⑦0【蠲】：音捐。除去、免除。《漢典》

⑦1【謬】：音ㄇㄧˋ，mù。錯誤。《漢典》

⑦2【隱心而求】：「隱心」，審度、忖度。《漢典》。意指：認真審察。

⑦3【良亦易知】：「良」，確實、果然。《漢語大詞典》。意指：確實很容易辨別。

⑦4【仁民而愛物】：語出《孟子·盡心上》：「君子之于物也，愛人而弗仁；於民也，仁之而弗親，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仁」，仁愛。「仁民而愛物」，對人親善，進而對生物愛護。《漢典》

⑦5【羅刹女】：食人之鬼女也。羅刹為惡鬼之總名，男曰羅刹婆。女曰羅刹私。《佛學大辭典》。

⑦6【羅刹女食人曰。我念汝。食汝。】：「念」，憐愛。《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出自《佛本行集經·卷第四十九·五百比丘因緣品第五十》：「羅刹女食人，曰，我愛汝，故食汝。」該品經中記載了世尊對諸大弟子講述五百名商人的故事。這五百商人乘船前往大海中探寶求財。途中落難于羅刹鬼國，被羅刹女所擒拿。羅刹女以愛上這五百商人為理由，留住五百商人做她們的丈夫，整日五欲娛樂。但五百商人清楚日久必被羅刹女所食，於是趁半夜羅刹女睡覺時，偷偷溜了出來。走到半路，遇一鐵城，見裡邊全是羅刹女的食物——羅刹女以前的丈夫，有的還苟延殘喘地活著，有的已經被吃了一半。其中那些還活著的就告訴這五百商人，以前他們也是在海中探寶的商人，落難于羅刹鬼國，被羅刹女以愛上他們為理由當做丈夫，五欲娛樂，結果最後都落得被羅刹女當糧食吃的下場。後來出來一個馬王，勇敢地搭救這五百商人。馬王讓這五百商人坐在它的背上，打算逃出羅刹鬼國。但馬王告訴這五百商人一個成功出逃的秘密：當羅刹女現身時，你們心裡一定不可以再有愛戀羅刹女的想法（因為羅刹女長得非常貌美），如果有愛戀的想法一定會被羅刹女吃掉。於是在馬王的幫助下，五百商人成功逃出羅刹鬼國。這個故事中的馬王就是後來的釋迦牟尼佛。而這個故事含義是說：男女愛欲就像是羅刹女，是要吃人的。所以佛教導我們要斷男女愛欲，方能出離生死苦海。

⑦7【食物而曰愛物】：在實際作為上把動物吃掉，而口頭上卻說愛護動物。

⑦8【中正之義。緣督為經】：「中正」，得當、不偏不倚。「緣督」，謂守中合道，順其自然。語出《莊子·養生主》：「緣督以為經，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養親，可以盡年。」郭象《注》：「緣，順也。督，中也。」後亦指順道守法。引申

為循理，折衷。《漢典》。意指：順中道而為，可以保天年。

⑦9【逐事而求。失之已遠】：「逐」，跟隨。《漢典》。「事」，指事相。意指：若只隨著外在事相上尋求，和義理已經相去甚遠。連貫上句，「緣督為經」，很多人以為講的是身體的督脈，這就是在事相上尋求，非《莊子》書的意思。

⑧0【少殺為中。徵何典文】：「徵」，證明、驗證。「典文」，經典。《漢典》。意指：減少殺生即為中道的說法，是根據哪一部經典？上文提到，有人將道家中正之義誤解成少殺就是中道，此處駁斥此說毫無根據；「緣督為經」，是遵循中道而為之義，連在事相上尋求，都失之甚遠，何況穿鑿附會，以少殺為中。

⑧1【祇足莞爾】：「祇」音知。僅、只。「莞」音晚。「莞爾」，微笑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對這種說法，僅能微笑以對。

⑧2【子路鼓瑟。殺心在弦。孔子斥之。門人輟敬】：「輟」，中止、停止。《漢典》。典出《論語·先進》。「子曰：由之瑟，奚為於丘之門。門人不敬子路。」瑟是一種樂器。瑟有易止而難進的意義。《白虎通·禮樂篇》論五聲八音說：「瑟者，嗇也、閑也，所以懲忿窒欲，正人之德也。」因此，彈瑟時，要心平氣和，表現閑嗇之義。子路性情剛勇，彈瑟或許欠缺和平的意味。有北鄙殺伐之聲。所以孔子說：「在我門中的仲由，彈瑟為何彈出這樣的音調。」門人不解孔子的語意，因此不敬子路。《論語講要》

⑧3【開闢】：指宇宙的開始。古代神話，謂盤古氏開天闢地。《漢典》

⑧4【寧】：豈、難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5【邪說橫興】：「邪說」，荒謬有害的言論。《孟子·滕文公下》：「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橫」，充滿。「興」，盛行。《漢典》。意指：荒謬有害的言論充滿盛行。

⑧6【錮我華夏】：「錮」音固。封閉、關閉。「華夏」，中國的古稱、古代漢族的自稱。《漢典》。意指：封閉認識我故有文化的精髓，障蔽人民的心性。

⑧7【大雄】：佛之德號。佛有大力，能伏四魔。故名大雄。《法華經·涌出品》曰：「善哉善哉大雄世尊。」同《授記品》曰：「大雄猛世尊，諸釋之法王。」《佛學大辭典》

⑧8【末法】：佛法分三個時期，即正法時期、像法時期、末法時期。正法時期一千年，像法時期一千年，末法時期一萬年。現在正是末法時期，即佛法進入了微末的時期。《佛學常見詞彙》。謂如來滅後，教法垂世，人雖有稟教，而不能修行、證果，是名末法。據《法住記》云：佛告阿難：我滅度後，末法一萬年。又據《法苑珠林》云：由佛錫杖在龍窟中因緣，復令末法增住二萬年，是則末法總三萬年。《三藏法數》。正像末三時之一。謂去佛世長遠而教法轉微末之時期也。《法華嘉祥疏·五》曰：「轉復微末，謂末法時。」三時有四說。一說正法五百年，像法一千年，末法一萬年，多取此說。《佛學大辭典》

⑧9【魔道】：邪鬼天魔之世界也。道如云餓鬼道畜生道，彼等往來之道途也。《楞嚴經·六》曰：「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姪，必落魔道：上品魔王，中品魔民，下品魔女。」《止觀·一》曰：「若其心念念欲大威勢，身口意纔有所作，一切弭從，此發欲界主心，行魔羅道。」《佛學大辭典》。此指：邪鬼天魔之邪說。

⑨0【熾盛】：興旺、繁盛。猶猖獗。《漢典》

⑨1【地橫萬里。時歷千年】：「橫」，橫渡；橫越。「歷」，經歷；經過。《漢語大詞典》。連貫上下文，意指：佛法自印度傳來，中印之間相隔萬里；到了明朝（本文完成當時），時間又過了千年。

⑨2【聰明智達。雷同莫悟】：「智達」，聰慧敏達。「雷同」，雷一發聲，萬物同時回應。泛指相同。《漢典》。連貫上文，意指：雖然是聰明的讀書人，也不能領悟儒、佛兩家的學問其實雷同，沒有衝突。言下之意是，很多人把儒、佛看成對立。

⑨3【信不我欺】：為「信不欺我」的倒裝句。即，相信絕不欺騙我。

⑨4【陶隱居】：即陶弘景，人名。（西元四五二年—西元五三六年）南朝秣陵（今江蘇南京），字通明。工草隸，好道術；齊高帝時，為諸王侍讀，梁時隱於句曲山，自號華陽隱居；武帝時，禮聘不出，然朝廷大事，無不諮詢，時稱為「山中宰相」；卒贈大中大夫，諡貞白先生。著述甚多，其《本草集註》一書，是將本草經依藥性與種屬重新整理而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5【年所】：年數。《書·君奭》：「故殷禮陟（音至。升天）配天（配天：與天相比並），多歷年所。」《漢典》

⑨6【鸞鶴杳然】：「鸞」音巒（ㄌㄨㄢˊ，luán）。傳說鳳凰一類的鳥。「鶴」音賀。鳥類的一屬，全身白色或灰色，生活在水邊，吃魚、昆蟲或植物。「杳」音咬。「杳然」，形容看不到，聽不見，無影無蹤。《漢典》。「鸞鶴」，是仙人的坐騎，借指

修道成仙。意指：在仙道的修學上，見不到顯著的成績，毫無消息。

⑨7【飛昇者】：「飛昇」，飛而上昇。比喻成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修成仙術，已成仙的人。

⑨8【子註本草】：「子」，古人對自己老師的稱呼。「註」，用文字解釋詞句。「本草」，《神農本草經》的省稱，古代著名藥書。因所記各藥以草類為多，故稱《本草》。《本草》之名始見於《漢書·平帝紀》，而《漢書·藝文志》未見著錄。至南朝梁阮孝緒《七錄》始著錄《神農本草經》，共收藥三百六十五種；陶弘景又增三百六十五種，為《名醫別錄》。《漢典》。意指：老師您所注解的《神農本草經》。

⑨9【水蛭】：「蛭」音至。環節動物。俗名螞蟥。體長稍扁，色黑帶綠，尾端有吸盤，雌雄同體，生活于池沼水田中，吸食人畜血液。《漢典》

⑩0【他行雖滿。以是為謫】：「行」，足以表示品質的舉止行動。「謫」音責。《說文》：「謫，罰也。」譴責、責備。《漢典》。此指：其他的行持雖圓滿，因用水蛭為藥，殺命良多而遭罪罰，致不能得道成仙。

近儒①箋書②。不幸無天人之告。遂③使世安其說④。萬物并命⑤。號天不聞。入地無隙⑥。世鮮孟孫之傳。誰動孤獸之悲⑦。旁無介氏之君。孰解三犧之恨⑧。母視子死。子視母亡。或鞭皮而即下。或灑乳而方終⑨。或臨危而護孕⑩。或冒死以隨兒⑪。見之慘目⑫。言則傷心。又公子⑬打圍⑭之後。將軍射獵之餘。萬肉登俎⑮。百族失群⑯。孤雌夜轉⑰。如抱黃鵠之哀⑱。獨雉朝鳴。似寫商陵之恨⑲。啁啁晰晰⑳。踽踽煢煢㉑。固知七情非獨人鍾。蠢蠢之物亦爾㉒。五常寧惟我有。林林之生皆然㉓。念至於此。則萬劫習心。一念可灰㉔。習心既灰。忍敢㉕俱消。三途並宏㉖。物如人矣。而又大乘為心㉗。急人猶己㉘。一人告百。百人告千。轉轉相告。至於無算㉙。大慈之說。曉然㉚於世。而後排虛無墜㉛。蹠實不僵㉜。雖復咸若世遠㉝。攀巢俗邈㉞。而物之免者㉟。良亦多矣。嗚呼。彼既有必耐之果。此又有必造之因㊱。吾言雖苦。或可迴慮㊲。夫近儒之說。毋論異於孔孟。即孔孟實然㊳。而吾佛如此。孔孟如彼。一涇一渭㊴。較然自分㊵。堯武並世㊶。

人必歸堯。孔佛並生。得②不歸佛。此其所以王於三界③。奄有大千④。為眾父父。為眾母母者也⑤。昔墨子兼愛。或人病之⑥。墨子曰。今有兼士⑦於此。兼士視人之父母。若己之父母。視人之妻子。若己之妻子。別士⑧則反是。請問子有遠行。當託妻子。將託之於兼者乎。抑託之於別者乎。其人曰。吾託之於兼也。墨子笑曰。子方託妻子於兼。言而非兼⑨。何也。今之謂殺為中正⑩。謂不殺為過當⑪者。亦幸然⑫為人耳。使其戴角而居。衣毛而處⑬。懸命⑭於郇廚⑮之下。遊魂⑯於羿穀⑰之中。義罟⑱前施。孔弋⑲後逐。成湯雖仁。猶然結網⑳。子輿誠愛。曾不聞聲㉑。於斯時也。大覺㉒垂憫。倏然㉓而現。則夫夫㉔也必將悲喜交懷㉕。旁皇歸命㉖。若抱怖之鵠。蔭影而息機㉗。瀕死之羊。銜刀而祈客㉘。又何暇㉙持前人之餘論。較孔佛之勝劣哉。

譯：近世儒者所著經傳註解，不幸無仙人來告知，於是使世人接受他們的說法。萬物生命平等，生物臨被殺時對天大聲悲泣，人卻充耳無聞，想鑽入地下逃竄，卻苦無空隙。世上像秦西巴這樣的人本就少有，又有多少人會為孤獸的悲鳴而惻然動懷呢？旁側沒有如介國國君（介葛盧），誰能懂三頭犧牛將被宰殺，作為犧牲的悲恨呢？母親看著孩子死亡，孩子看著母親死亡，或鞭母猿的皮而小猿就下樹就擒，或是母猿自認將死而灑乳留給小猿後才死亡，或是如同母鱔魚弓身，以頭尾就湯鍋，保護腹中魚卵，或者是母鹿冒著生命的危險緊跟著被抓的小鹿，見到實在是慘不忍睹，談到則傷心落淚。又諸侯公子圍獵以後，將軍射獵之餘，萬肉擺上砧板，眾多種類的動物失去同族的夥伴。孤獨的雌鳥在夜間哀鳴，如弔念失喪的雄鳥，孤獨的雄雉早晨淒鳴，好像感傷配偶喪離的遺恨；鳥類啁啾的悲鳴，孤獨無依的哀叫，確實可知，不只是人類能對七情專一，動物也如是。五常難道只有在人類身上才看得到的嗎？其實眾生皆有。想到這裏，則無量劫以來（殘忍）的習性，一念之間可以打消，殘忍的習心既滅除，恣意殘暴的念頭俱消除，並擴大至三惡道的眾生，如此對待動物就如人一樣了。而又以如佛的存心，救世利他，對於幫助別人度過困難，態度積極，猶如辦自己的事那樣急切。一人告訴百人，百人告訴千人，大家互相轉告，終至無法細數。而佛陀的教化，將顯揚於世間，自此後凌空飛行的鳥不會因被射殺而墜落，走獸不會因被殺而倒下，雖然聖王盛世，人類風俗純樸善良的時代，距今已非常久遠，而免於被宰殺之動物，實在很多啊！唉！動物遭殺有其必酬還的命債果報，因過去造殺業的緣故；而殺生者亦有其必索命債的業因，因過去世被殺，不甘心的緣故，我雖苦口婆心相勸，或可讓人回心轉意（不再造殺業）。近代儒者對孔孟的闡述，且不論是否和孔

孟的原意相異，即使孔孟真的像他們所說的那樣，而佛教是如此，孔孟是那樣，彼此非常分明，其顯著的差異，自然能令人分辨。若堯帝與武王，同處一個時代，百姓必定歸附堯帝；如孔子與佛陀同生在一個時代，人民怎不歸向佛陀呢？這就是因為佛陀是三界的導師，三千大千世界是佛的教化區域。而作為所有眾生的父母。以前墨子主張「兼愛」，或有人責備他（墨子）的論點，墨子說：「現在有奉行墨家兼愛學說的人在此，這人（兼士）把別人的父母，當作自己父母般對待；把別人的妻子，當作自己妻子般關懷；反對兼愛的人就正相反。請問如您要出門遠行，要託請照顧妻子。是要將妻子拜託兼愛的人呢？還是要拜託反對兼愛的人呢？」這人說：「我要託請兼愛的人。」墨子笑說：「您剛將妻子託請兼愛的人照顧，而言論卻反對兼愛，這是為什麼呢？」現今之人所謂殺生為得當之事，說不殺生為過份的人，亦幸虧是生為人啊！假使他投胎成為禽獸；常每因盛宴，而命在旦夕，隨時會喪命於獵人弓矢之中；在前有伏羲氏的教民補漁，後有用帶繩子的箭射鳥。成湯雖是仁德君王，仍然留一面獵網；孟子對動物誠然仁愛，竟不聞動物哀號之聲。在這個時候，佛陀垂憫眾生，突然示現於世，則人人必將悲哀歡喜之情交集於心，在內心不安而徘徊不定時，歸順投誠。如同心懷恐怖的鴿子，能庇蔭於佛陀影下而身心安穩，怖畏即除；瀕臨被宰殺之羊，口銜屠刀至牆角陰暗處藏匿而祈求免於屠殺。又哪裡有閒暇拿前人言論，來比較孔子及佛陀之言論的勝劣呢？

①【近儒】：「近」，現在以前不久的時間。「儒」，舊時對學者或讀書人的稱呼。《漢典》。本篇作者曾大奇居士為明朝人，應指宋、元、明等朝代的讀書人。意指：近世的讀書人。

②【箋書】：「箋」音尖。注釋。孔穎達《毛詩正義》：「鄭子諸經皆謂之『注』；此言箋者，記識其事，故稱為『箋』。」此處作動詞。《漢典》。意指：注釋經傳的書。

③【遂】：於是、就。《漢典》

④【使世安其說】：「安」，安心。習慣、滿足於。《漢典》。連貫上文，此指：近儒的謬解大行其道，致使世人習於誤導當中，而不自知。

⑤【萬物并命】：「萬物」，宇宙間的一切物類。《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并」，相同。《漢典》。意指：萬物的生命都是平等的。

⑥【號天不聞。入地無隙】：「號天」，對天號泣。言極其悲痛。《漢典》。意指：物類向對天大聲悲泣，人卻充耳無聞，想鑽入地下逃竄，卻苦無空隙。

⑦【世鮮孟孫之傳。誰動孤獸之悲】：「鮮」，少。「動」，感動。《漢典》。「孟孫之傳」，指秦西巴。《說苑》載：魯國貴人孟孫君獵得一隻小鹿，便命秦西巴帶回。秦西巴走在回去的路上，一隻母鹿一直啼叫並跟隨著他。秦西巴不忍心，於是把小鹿放了。小鹿跟隨著母親離開了。孟孫君很生氣地說：「我打獵獲得的小鹿，你放了它，為什麼？」秦西巴說：「路上母鹿一直跟在後面啼叫，我實在不忍心，就私自把小鹿放了，讓它跟母鹿走了。」孟孫因此而怒逐秦西巴。過了一年，孟孫君又把他召回來擔任太子的老師。左右的人問：「秦西巴曾獲罪於您，現在卻讓他擔任您兒子的老師，這是為什麼？」孟孫氏說：「他對一隻小鹿都不忍心傷害，又何況對我的兒子呢？」意指：世上像秦西巴這樣的人本就少有，又有多少人會為孤獸的悲鳴而惻然動懷呢？

⑧【旁無介氏之君。孰解三犧之恨】：「介氏」，古國名。《列子·黃帝》：「今東方介氏之國，其國人數數（音碩碩。屢次、常常。）解六畜之語者，蓋偏知之所得。」「解」，懂、明白。「三犧」，三隻純色的牛。（古代祭祀用的牛，毛色要純，角要周正。）《左傳·僖公二十九年》：「介葛盧（介國的國君）聞牛鳴，曰：『是生三犧，皆用之矣。』」《漢典》。謂介葛盧能聽懂牲畜的語言。意指：旁邊沒有像介國國君（介葛盧）一樣的人，誰能懂三頭犧牛將被宰殺，作為犧牲的悲恨呢？

⑨【母視子死。子視母亡。或鞭皮而即下。灑乳而方終】：「或」，用作虛詞；表示選擇或列舉。《漢典》。前後二句乃交叉對仗。典出明宋濂《猿說》云：「武平產猿，猿毛若金絲，閃閃可觀。猿子尤奇，性可馴，然不離母。母黠，人不可逮。獵人以毒附矢，伺母間射之，母度不能生，灑乳於樹，飲子。灑已，氣絕。獵人取母皮向子鞭之，子即悲鳴而下，斂手就致。每夕必寢皮乃安，甚者輒抱皮跳躍而斃。嗟夫！猿且知有母，不愛其死。況人也耶？」

⑩【臨危而護孕】：事載《傷心錄》。學士周豫煮鱖，見鱖魚弓身，以頭尾就湯鍋，保護腹中魚卵。

⑪【冒死以隨兒】：母鹿一路冒死緊跟著已被獵人捕捉的小鹿。此指前文孟孫的太子傳秦西巴義釋小鹿的典故。

⑫【慘目】：猶言慘不忍睹。《漢典》。

⑬【公子】：古代稱諸侯之庶子，以別於世子，亦泛稱諸侯之子。《禮記·玉藻》：「公子曰臣孽（世子為嫡，餘子為孽）。」鄭玄《注》：「適而傳世曰世子，餘則但稱公子而已。」《漢典》。此指：王公貴族。

⑭【打圍】：打獵。因須多人合圍，故稱。《漢典》。

⑮【萬肉登俎】：「俎」音組。切肉或切菜時墊在下面的砧板。《漢典》。意指：各種動物的肉被擺上砧板上，以備斬切。

①⑥【百族失群】：「族」，種類。「群」，相聚成夥的、聚集在一起的。《漢典》。意指：眾多種類的動物失去同族的夥伴。

①⑦【孤雌夜轉。如抱黃鵠之哀】：「轉」音轉。鳥鳴。「鵠」音胡。「黃鵠」，先秦時魯寡婦陶嬰年輕時即守寡，以紡績（把絲麻等纖維紡成紗或線。古代紡指紡絲，績指緝麻）為業，扶養幼兒。魯國人想娶她，遂作《黃鵠歌》以明貞潔之志。見漢劉向《列女傳·魯寡陶嬰》。後比喻節婦。《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孤獨的雌鳥在夜間哀鳴，如弔念失喪的雄鳥。此句是言動物喪偶之痛。

①⑧【獨雉朝鳴。似寫商陵之恨】：「商陵之恨」，《昭明文選·賦王·音樂下·長笛賦》唐李善《注》引蔡邕《琴操》曰：「商陵牧子娶妻五年，無子，父兄欲為改娶，牧子援琴鼓之，歎別鶴以舒其憤懣（憂懼、憤慨）。「懣」音悶。《漢語大詞典》，故曰《別鶴操》。」後指夫婦離別之痛。意指：孤獨的雄雉早晨淒鳴，好像感傷配偶喪離的遺恨。

①⑨【啁啁晰晰】：「啁」音周。「啁啁」，禽鳥鳴聲。「晰」音西。鳥聲。《漢語大詞典》。意指：禽鳥的鳴叫。

②⑩【踽踽】：音舉。孤單行走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⑪【茕茕】：音窮。孤獨無依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②②【固知七情非獨人鍾。蠢蠢之物亦爾】：「七情」，喜、怒、哀、懼、愛、惡、欲七種感情。《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固」，確實。「鍾」，專一、集中。「蠢蠢」，蠕動貌。「爾」，如此。《漢典》。意指：由上論述，確實知道，不只是人類能對七情專一，動物也是。

②③【五常寧惟我有。林林之生皆然】：「五常」，仁、義、禮、智、信。「寧」，豈、難道。「林林」，眾多的樣子。《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五常難道只有在人類身上看到？其實眾生皆有。

②④【萬劫習心。一念可灰】：「萬劫」，極長的時間、永遠。「習」，積久養成的慣性行為。「灰」，碎裂。《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無量劫（殘忍）的習性，一念之間可以打消。

②⑤【忍敢】：「忍」，殘忍。「敢」，有膽量做某種事情。《漢典》。意指：恣意敢為的殘暴。

②⑥【三途並宏】：「宏」，擴大、光大。《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擴及至三惡道眾生。

②⑦【大乘為心】：「大乘」，梵語摩訶衍。即菩薩的法門以救世利他為宗旨，最高的果位是佛果。《佛學常見詞集》。意指：以如佛

的存心，救世利他。

②8【急人猶己】：「急」，對大家的事情或別人的困難儘快幫助。《漢典》。意指：對於解決大眾的事或幫助別人度過困難，態度積極，猶如辦自己的事那樣急切。

②9【無算】：不計其數。極言其多。《漢典》

③0【曉然】：明白貌。《荀子·王制》：「百姓曉然皆知夫為善於家而取賞於朝也。」《漢典》

③1【排虛無墜】：「排虛」，凌空。《漢典》。意指：凌空飛行的鳥不會因被射殺而墜落。

③2【蹠實不僵】：「蹠」音直。「蹠實」，謂獸類足踏實地而行。《淮南子·原道訓》：「鳥排虛而飛，獸蹠實而走。」高誘《注》：「蹠，足也。實，地也。」「僵」，仆倒。《漢典》。意指：走獸不會因被殺而倒下。

③3【咸若世遠】：「咸若」，《書·皋陶謨》：「皋陶曰：『都！在知人，在安民。』」禹曰：『吁！咸若時，惟帝（堯）其難之。』」後以「咸若」稱頌帝王之教化。謂萬物皆能順其性，應其時，得其宜。《漢典》。意指：聖王盛世已相去久遠。

③4【攀巢俗邈】：「邈」音秒。久遠、遙遠。《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按：《莊子·馬蹄》：「鳥鵲之巢，可攀援而闖（同窺）。」鳥巢築於人可以攀援到之高度，而不怕受到破壞。言人類純樸善良，鳥不懼人。意指：人類風俗純樸善良的時代，距今已非常久遠了。

③5【物之免者】：「免」，逃避災難或罪過。《漢典》。意指：免於被宰殺之動物。

③6【彼既有必酬之果。此又有必造之因】：「酬」音酬。酬答，報答。《漢典》。「彼」，指遭殺之動物。「此」，指殺生者。意指：動物遭殺有其必酬還的命債果報，因過去造殺業的緣故；而殺生者亦有其必索命債的業因，因過去世被殺，不甘心的緣故。

③7【吾言雖苦。或可迴慮】：「迴慮」，改變想法。《漢語大詞典》。此指：我雖苦口婆心相勸，或許可讓人回心轉意，不再造作殺業。

③8【近儒之說。毋論異於孔孟。即孔孟實然】：「毋論」，無論。表示條件不同而結果不變。「實然」，確實這樣。《漢典》。近代儒者對孔孟的闡述，且不論是否和孔孟的原意相左，即使孔孟真的像他們所說的那樣。

③9【一涇一渭】：指涇渭分明。涇、渭二水，一清一濁，雖合流匯聚，卻清濁分明。比喻是非明瞭，境界清楚。《漢典》。「涇渭」，涇水和渭水。涇水發源於六盤山，流經黃土區，挾帶大量泥沙；渭水發源於秦嶺，所經為崖壁陡峻的山谷，河水清澈。《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0【較然自分】：「較然」，明顯、顯著。《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其顯著的差異，自然能令人分辨。

④1【堯武並世。人必歸堯】：「並」，平列《漢典》。意指：若堯帝與武王（不同朝代之聖王）同處一個時代，百姓必定歸附堯帝。

④2【得】：相當於「何」、「豈」、「那」、「怎」、「難道」等，表示反詰的語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④3【王於三界】：「王」音忘。統治。《漢典》。此指：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眾生，都受佛的教化。

④4【奄有大千】：「奄」音演。覆蓋。《漢典》。此指：教化的範圍涵蓋三千大千世界，即一尊佛的教區。

④5【為眾父母。為眾母母者也】：指佛為眾父之父，為眾母之母。謂慈愛超過父母。

④6【病之】：「病」，不滿、責備。《漢典》。此指：責備墨子的論點。

④7【兼士】：奉行墨家兼愛學說的人。《漢典》

④8【別士】：墨子主張兼愛，把反對兼愛者稱作「別士」。《漢典》

④9【子方託妻子於兼。言而非兼】：「非」，責怪、反對。《漢典》。意指：您剛剛才要將妻子託付於奉行兼愛的人，但口頭上卻反對兼愛。

⑤0【殺為中正】：「中正」，得當、不偏不倚。《漢典》。謂殺生為得當之事。此即前文所指「少殺為中」之意。

⑤1【過當】：過分、失當。《漢典》

⑤2【幸然】：猶幸虧、有幸。《漢典》

⑤3【戴角而居。衣毛而處】：「戴角」，頭頂上生角。《列子·黃帝》：「傳翼戴角，分牙布爪，仰飛伏走，謂之禽獸。」「衣」音義。穿衣。《漢典》。謂頭頂上戴有獸角，身上披著羽毛而生活。意指：投胎成為禽獸。

⑤4【懸命】：謂寄託命運。《漢典》。此指：命在旦夕。

⑤5【**郇廚**】：「郇」音巡。「郇廚」，唐朝韋陟襲封郇國公，不僅精於烹飪美食，凡他人每次造訪他，必能酒足飯飽而歸。見唐馮贇《雲仙雜記·卷三·郇公廚》。後以郇廚稱盛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6【**遊魂**】：似鬼魂遊動不定。比喻苟延殘喘。《漢典》。此指：隨時喪命。

⑤7【**羿轂**】：音易夠。「羿」，古人名，傳說是中國夏代有窮國的君主，善於射箭。「轂」，使勁張弓。例：「轂中」（弓箭射程所及的範圍）。「羿轂」，羿的弓矢所及。語出《莊子·德充符》：「遊於羿之轂中。」《漢典》

⑤8【**義罟**】：音西古。「義」，指「伏羲氏」。古代傳說中的三皇之一。風姓。相傳其始畫八卦，又教民漁獵，取犧牲以供庖廚，因稱庖犧。「罟」，漁網。《漢典》。伏羲氏教民用網捕捉魚或鳥獸。意指：伏羲氏的漁網。

⑤9【**孔弋**】：「弋」音易。用帶繩子的箭射鳥。《漢典》。《論語·述而》：「子釣而不綱，弋不射宿。」意指：孔子述古人宴賓，以帶繩子的箭親自獵鳥。

⑥0【**成湯雖仁。猶然結網**】：「成湯」，亦作「成商」。商開國之君。契的後代，子姓，名履，又稱天乙。夏桀無道，陽伐之，遂有天下，國號商，都於亳。「猶然」，尚且。仍然。「結網」，亦作「結罔」。織網。《漢典》。成湯是位仁德的賢君，為人處事，上體天心，下順民意。有一天出游野外，看見獵人四面張布獵網，並向天禱告說：「從天空飛降，從地下出現，或從四方來的禽獸，都投入我的網裡。」成湯見此情景，感歎地說：「獵人這樣網羅捕捉，不只手段殘酷，而且鳥獸勢將絕種，違逆上天好生之德。」因此命除三面獵網，只留一面，改祝禱詞說：「願向左的，快往左逃，願向右的，快往右逃，願上飛的，速往上飛，願下逃的，速向下逃。只有命該絕的，才入我的網中。」觀成湯能以仁德普及禽獸，只因人民積習已久，難以戒除不獵，因此倡導網去三面，尚留其一，祝願命該絕的。才入網中，以此方便教化世人，不可殘殺物命，以減少罪業。意指：成湯雖是仁德君王，仍然留一面獵網。

⑥1【**子與誠愛。曾不聞聲**】：「子與」，戰國時鄒國人孟軻的字。「曾」，乃，竟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孟子·梁惠王》：「孟子曰：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此指：孟子對動物誠然仁愛，竟不聞動物哀號之聲。

⑥2【**大覺**】：佛之覺悟也。凡夫無覺悟，聲聞菩薩有覺悟而不大，佛獨覺悟實相，徹底盡源，故稱大覺。又聲聞雖自覺，而不使他覺，菩薩雖自覺亦使他覺，而覺事未滿。佛自覺覺他皆圓滿，故獨稱之為大覺。《佛學大辭典》

⑥3【倏然】：「倏」音述。突然、很快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4【丈夫】：人人。《漢典》

⑥5【悲喜交懷】：「交懷」，交集於心中。《漢典》。意指：悲哀歡喜之情交集於心。

⑥6【旁皇歸命】：「旁皇」，因內心不安而徘徊不定貌。「歸命」，歸順、投誠。《漢典》。意指：在內心不安而徘徊不定時，歸順投誠。

⑥7【抱怖之鴿。蔭影而息機】：「蔭」，音印。遮蔽。《漢典》。「息」，停止、停息。「機」，危險、危殆。《漢語大詞典》。典出《大智度論·卷十一》：佛在祇洹經行，時有鷹逐鴿，鴿飛來佛邊住，佛影覆鴿上，鴿身安穩，怖畏即除，後舍利弗影到鴿，便作聲，戰怖如初。意指：深懷恐懼的鴿子，受佛影屏蔽之頃，其畏懼頓時消失。

⑥8【瀕死之羊。銜刀而祈客】：「瀕」音賓。「瀕死」，生命垂危、病情處於危急狀態或危在旦夕。「銜」，用嘴含，用嘴叨。「客」，商販。《漢典》。典出《物猶如此》。邠州（邠音賓）安屠夫，一日準備宰殺母羊，羊羔忽屈腿下跪，淚流不止。安屠夫驚異良久，把刀放在地上，出去叫人一起幫忙宰殺。回來時發現，刀被羊羔用口銜至牆角陰暗處藏匿，安屠夫醒悟，解下母羊，和羊羔一起送到寺廟放生。

⑥9【何暇】：哪裡有閒暇。《漢典》

釋聖量①南潯②極樂寺重修放生池疏③

戒殺放生之事。淺而易見。戒殺放生之理。深而難明。若不明其理。縱能行其事。其心決不能至誠④惻怛⑤。其福田⑥利益。亦隨其心量⑦而致成⑧微淺⑨。倘遇不知者阻誹⑩。遂可被所轉⑪。而一腔⑫善心。隨即消滅者有之。以故不避繁詞⑬。用申其義⑭。俾⑮物類⑯同沐慈恩⑰。人倫⑱各培福祉⑲。以懇到之深仁⑲。滅自他之殺報。同臻壽域⑳。共樂天年㉑。尚㉒祈以此功德。回向西方。則永出輪迴。高超三界㉓。為彌陀之弟子。作海眾㉔之良朋㉕矣。閱者幸㉖注意㉗焉。原水陸眾生。一念㉘心性㉙。直下㉚與三世諸佛。無二無別㉛。但以宿惡㉜業力㉝。障蔽妙明㉞。不能顯

現。淪於異類^④。遂致知識陋劣^⑤。除求食避死之外。了無^⑥所知。譬如大寶銅鏡^⑦。經劫^⑧蒙塵^⑨。不唯^⑩毫無光明。即彼銅體。亦不顯現。直同廢物。忽遇智人。知是寶鏡。具有照天照地無邊光明。遂日事磨礱^⑪。初則略露鏡體。次則漸發光明。及乎^⑫磨之至極^⑬。則照天照地之光。全體顯現。無智之人。方始貴重^⑭。視為至寶。須知此光。鏡本自具。非從磨得。雖復自具。倘無磨礱之緣。從劫至劫^⑮。亦無發光之日。一切人天六道眾生心性。悉皆如是。由無始^⑯來惑業障蔽^⑰。不能顯發本具妙明。迷背真性^⑱。造生死業。大覺世尊。知諸眾生一念心性。與佛同儔^⑲。因茲種種方便^⑳。隨機^㉑說法。普令修習戒定慧^㉒道。以期斷惑業而復本有^㉓。圓福慧^㉔以證法身^㉕。又令世人發慈悲心。戒殺放生。良^㉖以我與一切眾生。皆在輪迴之中。從無始來。展轉相生。展轉相殺。彼固各各皆為我之父母兄弟姊妹兒女。我亦各各皆為彼之父母兄弟姊妹兒女。彼固頻頻^㉗由惡業力。或於人中。或於異類。受我殺戮。我亦由惡業力。或於人中。或於異類。受彼殺戮。久經長劫。相生相殺。了無底止^㉘。凡夫不知。如來洞見^㉙。不思則已。思之則不勝慚愧悲憫矣。我今幸承宿世福善。生於人道。固宜^㉚解怨釋結^㉛。戒殺放生。令彼一切有生命者。各得其所^㉜。又為念佛回向淨土。令得度脫^㉝。縱彼業重。未能即生。我當仗此慈善功德。決祈臨終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即得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出輪迴。漸證^㉞佛果矣。且愛物放生。古聖先賢。皆行此事。故書^㉟有鳥獸魚鱉咸若之文^㊱。而文王澤及枯骨^㊲。況有知覺之物^㊳哉。至於簡子放鳩^㊴。子產畜魚^㊵。隨侯濟蛇^㊶。楊寶救雀^㊷。此固聖賢一視同仁^㊸之心。尚不知其蠢動含靈^㊹。皆具佛性^㊺。展轉升沉^㊻。互為怨親^㊼。及將來決定成佛等義。迨^㊽至大教^㊾東來。三世因果^㊿。及生佛心性。平等無二之理[㋀]。大明於世。凡大聖大賢。無不以戒殺放生。為挽救劫以培福果。息刀兵而樂天年之基址[㋁]。古云。欲知世上刀兵劫。須聽屠門半夜聲[㋂]。又云。欲得世

間無兵劫。除非眾生不食肉。是知戒殺放生。乃拔本塞源⁸⁶之濟世良謨⁸⁷也。（後續）

譯：戒殺放生之事，淺顯而容易見到，而戒殺放生之道理，深奧而難以明瞭。若不明白放生的道理，縱然能夠行放生的事，卻決定沒有至誠惻隱的心；所獲得的福田利益，也隨著心量的窄小而變得微少淺薄。倘若遇到不懂得道理人的阻攔和誹謗，有人很可能就會改變初衷，而滿腔的善心，也就隨之消滅。所以我在這裡不避繁複，來闡明戒殺放生的道理。使動物沐浴於慈悲的恩德，人類各各培植福德。並以懇切周到深厚的仁愛心，滅除自己及他人的殺業果報，一同達到人人得盡天年的太平盛世，共享有生之年的安樂。還祈求以此功德，回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如此，則永出輪迴，超脫三界六道生死，作阿彌陀佛之弟子，作清淨大海眾菩薩之同門勝友了。希望讀者能留意。

本來，水陸動物之心性，與三世諸佛完全一樣。只不過因為宿世惡業，障蔽了妙明真心不能顯現，而墮落成爲異類。於是使牠們知識鄙陋卑劣，除了求食避死之外，一無所知。譬如鑲有珍貴寶石的銅鏡，無數劫來蒙蔽塵垢。不僅毫無光明，就是境體，亦不能顯現，簡直就同廢物一樣。忽然遇到明智之人，知道這是寶鏡，具有照天照地的無邊光明。於是天天打磨，最初則略為顯露鏡體，進而則漸漸顯發光明。待到打磨到最後，則照天照地之光明，全體顯現出來。無智之人這時才曉得貴重，視為至寶。須知此光明，是寶鏡本來就有，並非從打磨中得到。雖然此光明是寶鏡本來具有，倘若沒有打磨的緣故，累劫以來，也不會有發露光明的日子。

一切人、天、六道眾生之心性，全都是這樣。由於無始劫以來，迷惑造業障礙遮蔽，不能顯明本具有的妙明真性，迷惑背離真心本性，而妄造生死業因。大覺世尊釋迦牟尼佛，知道所有眾生之心性，與佛相同。因此以種種方便，隨機說法。普令眾生修習戒定慧之菩提道，以達到斷除惑業而恢復本有心性，圓修福慧以證得法身。又令世人發慈悲心，戒殺放生。這是因為我與一切眾生，都在輪回之中。從無始劫來輾轉互相投生，又輾轉互相殺戮。牠（他）們本來各各皆為我的父母、兄弟、姊妹、兒女，我亦各各皆為牠（他）們的父母、兄弟、姊妹、兒女。牠（他）們固然連連由於造惡業的力量，或生為人、或生為異類，而受我的殺戮。我也由於造惡業的力量，或生為人、或生為異類，而受牠（他）們的殺戮。經過長久時期，互相投生互相殺戮，沒完沒了。凡夫不知道這一種情形，而如來看得清清楚楚。如今蒙佛開示，自己知道了這些互相投生互相殺戮的情形，沒想到則罷了，想起來真是不勝慚愧而慈悲憐憫啊！

我今有幸承過去世修的福德善業，投生於人道。固然應當化解怨敵消除仇恨，而戒殺放生。讓一切眾生都得到適當的安置。又為牠們念佛回向西方極樂淨土，使牠們得以了脫生死。縱然牠們由於惡業重，未能立即往生西方，我也會仗

此慈悲修善的功德，臨終決定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既然已經往生到西方極樂世界，就立即得以超凡入聖，而了生脫死，永出六道輪回，漸次證得佛果了。

而且，愛護動物來放生，古聖先賢全都在做。故《尚書》有「鳥獸魚鼈咸若（鳥獸魚鼈都要順其天性，使牠們不受殺害之苦，驚竄之怖）」之文，而周文王的恩澤又及於枯骨，何況有知覺的動物呢？至於簡子放鳩，子產畜魚，隨侯濟蛇，楊寶救雀。這些固然是聖賢們一視同仁之心，但他們還不知道所有眾生皆具佛性，人類與動物是輾轉在六道中上升墜落、互相為怨家親眷，以及眾生將來決定成佛等道理。等到佛法傳至中國，三世因果，以及眾生與佛，其心性平等無二的道理，才大大顯明於世。所有的大聖大賢，無不以戒殺放生，為挽回殺劫以培植福德果，滅除刀兵殺劫而快樂享天命的根本。古人說道：「欲知世上刀兵劫，須聽屠門半夜聲。」又說道：「欲得世間無兵劫，除非眾生不食肉。」由此可知，戒殺放生乃是從根本上救濟世人的好辦法。（後續）

①【釋聖量】：印光大師。（西元一八六二年—一九四〇年）我國當代淨土宗高僧，蓮宗第十三祖。陝西郃陽人，俗姓趙。法名聖量，字印光。別號常慚愧僧。少治儒學，喜讀程、朱之書。曾排佛，遭目失明，繼而猛省，轉研佛典，以至誠所感，目疾獲癒。年二十一，至終南山南五臺，歸依蓮華洞道純長老出家。未久，受具足戒於陝西興安雙溪寺。二十六歲，赴淨土道場紅螺山資福寺念佛，自號「繼廬山行者」以明其志。其後，往浙江居普陀山法雨寺二十餘年，朝夕唯閱藏念佛，不求聞達。曾兩度閉關，空諸色相。民國元年，以文稿刊於佛學叢報，署名「常慚愧僧」，名震遐邇。民國七年，為募印「安士全書」而常至上海，遂駐錫太平寺，各方投函請益者甚眾，師皆慈悲攝受。師畢生弘揚淨土，其行事堅守「不當住持，不收徒眾，不登大座」之三大原則；且淡泊名利，刻苦儉樸，恆示人以老實修持之道。年七十，閉關於吳縣報恩寺，初不欲見客，後始對大眾開示。曾修輯普陀、清涼、峨眉、九華等四大名山之志書。又於吳縣復建靈巖山寺，由真達和尚主其事，為我國淨土宗第一道場。民國二十九年，示寂於靈巖山寺，世壽七十九。荼毘後，得五色舍利花及舍利珠無數。師一生操守弘毅，學行俱優，感化甚廣，被譽為民國以來淨土第一尊宿。坊間有《印光大師文鈔》及《印光大師全集》行世。《佛光大辭典》

②【南潯】：「潯」音巡。位於浙江省湖州市，地處太湖南岸、杭嘉湖平原腹地，建鎮至今已有七百多年歷史，是浙江省歷史文化名鎮、江南六大水鄉古鎮之一，更是久負盛名的蠶桑之鄉、絲綢之都。由於蠶絲業的興起和商品經濟的發展，明萬曆至民初是南潯歷史上最為繁榮的時期，據《江南園林志》記載：「以一鎮之地，而擁有五園，且皆為巨構，實為江南所僅見。」可見南潯在清代末年已經成為巨賈雲集的蠶絲貿易中心，因此民間有「湖州一個城，不及南潯半個鎮」

之說。

③【疏】：即「疏引」。舊時募捐簿前簡短的說明文字。《漢典》。本文體例原為一序，或因文末有「冀諸位檀越。同發善念。同捐淨資。俾此舉速得成功。」等文，故稱之。

④【至誠】：極其真摯誠懇的心意。《漢典》

⑤【惻怛】：音策答。猶惻隱（同情、憐憫）。《漢語大詞典》

⑥【福田】：田以生長為義，於應供養者供養之，則能受諸福報，猶如農夫播種於田畝，有秋收之利。故名福田。《探玄記·六》曰：「生我福故名福田。」《無量壽經淨影疏》曰：「生世福善如田生物，故名福田。」《佛學大辭典》

⑦【心量】：胸懷、心胸。《漢典》

⑧【致成】：「致」，造成、導致。「成」，變成、成為。《漢典》。意指：導致變成。

⑨【微淺】：細小、渺小。《漢典》

⑩【阻誹】：「誹」音匪。毀謗。《漢典》。意指：阻擾及毀謗。

⑪【轉】：改變。《漢典》

⑫【一腔】：滿腹、滿胸。《漢典》

⑬【不避繁詞】：「不避」，不回避。「繁詞」，指繁瑣的言辭。《漢典》。意指：不以繁瑣的言辭為避諱。古人喜好簡要詳明，此為印祖謙詞，謂不厭其煩，益見慈悲懇切。

⑭【用申其義】：「用」，表示結果，相當於「因而」、「於是」。「申」，陳述、說明。「義」，意義、理。《漢典》。意指：於是陳述放生的義理。

⑮【俾】：音必。使。《漢典》

⑯【物類】：特指人或動物。《漢典》。此指：動物。

⑰【同沐慈恩】：「沐」，潤澤。《漢典》。「慈恩」，慈悲的恩德。《佛學常見詞彙》。意指：共同接受佛陀慈悲恩德的潤澤。

⑱【人倫】：人類。「倫」，輩、類。《荀子·富國》：「人倫竝（同并）處，同求而異道，同欲而異知。」楊倞《注》：「倫，類也。竝處，羣居也。其在人之法數則以類羣居也。」《漢典》

⑲【福祉】：「祉」音止。幸福、利益。《漢典》。

⑳【懇到之深仁】：「懇到」，誠懇周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深仁」，深厚的仁愛。意指：用誠懇周到，深厚仁愛的心。

㉑【同臻壽域】：「臻」音真。達到。「壽域」，謂人人得盡天年的太平盛世。《漢典》。此指：一同達到人人得盡天年的太平盛世。

㉒【共樂天年】：「樂」，安於、享受。「天年」，自然的壽數。《漢典》。意指：共享有生之年的安樂。

㉓【尚】：還、仍然。《漢典》

㉔【高超三界】：「高超」，謂超脫世俗。《漢典》。「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佛學常見詞彙》。意指：超脫三界六道生死輪迴。

㉕【海眾】：眾僧一味和合，譬如海也。《釋氏要覽·下》曰：「海眾，《增一經》云：眾僧如彼大海，流河決水以入乎海，便滅本名，但有大海之名。」《佛學大辭典》。此指：極樂世界清淨大海眾菩薩。

㉖【良朋】：「良」，《說文》：「良，善也。」「朋」，《易·兌卦》：「君子以朋友講習。」孔穎達《疏》：「同門曰朋，同志曰友。」《漢典》。意指：同門之勝友。

㉗【幸】：希望。如：「幸勿推卻」。《漢典》

㉘【注意】：「注」，（精神、力量）集中在一點。「注意」，重視、關注。《漢典》

㉙【一念】：(1)一個念頭。(2)（喻）極短的時間。《佛學常見詞彙》。出《華嚴經》。念即心念。此之一念，有真有妄。若凡夫以根對塵所起之念，念念生滅，此妄念也。若離根塵，真淨明妙，虛徹靈通之念，即是如來正智之念也。此正智之念，非生非滅，不常不斷，促一剎那而非短，延無量劫而非長。經云：一念普觀無量劫。是也。（根者，眼耳鼻舌身意六根也。塵者，色聲香味觸法六塵也。梵語剎那，華言一念。劫，梵語具云劫波，華言分別時節。）《三藏法數》。一念者，陰妄剎那之心，名為一念。本覺靈知自性，亦即一念。夫一心具三千，三千在一念心，若無心則已，介爾有心，即具三千。問：「一念

具十法界，為作念具？為任運具？」答：「諸性自爾，非作所成，如一微塵，具十方分。」（《佛學次第統編》）

- ③⑩【心性】：即吾人永恆不變的心體，亦即如來藏心、自性清淨心。（《佛學常見詞彙》。）謂不變之心體，即如來藏心自性清淨心也。台宗所立四教中別教以下，以心性立為真空，圓教立為心性具十界三千之法。《圓覺經》曰：「以淨覺心知覺心性。」《起信論義記·中本》曰：「所謂心性不生不滅。」《法華玄義·四之三》曰：「心性即是即空即假即中。」《唯識論·二》曰：「眾生心性二分合成。」《止觀大意》曰：「不變隨緣故為心，隨緣不變故為性。」【又】心性二字，空宗與性宗等解說不同。惟禪宗則毫無區別。黃檗《傳心法要》曰：「心性不異，即性即心。心不異性，名之為祖。」又云：「諸佛菩薩與一切蠢動含靈，同此大涅槃性。性即是心，心即是佛。」《南陽慧忠國師語錄》曰：「未審心之與性為別不別，師曰：迷則別，悟則不別。曰：經云佛性是常，心是無常。今云不別，何也？師曰：汝但依語而不依義，譬如寒月，水結為冰。及至煖時，冰釋為水。眾生迷時，結性成心。眾生悟時，釋心成性。」（《佛學大辭典》）

- ③⑪【直下】：「直」，當：時候。《漢典》。意指：當下、立即。

- ③⑫【無二無別】：「無二」，沒有兩樣，相同。《漢語大詞典》。意指：沒有差別。

- ③⑬【宿惡】：「宿」，舊的、積久的、前世的。《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過去所造的惡業。

- ③⑭【業力】：善業有生樂果之力用。惡業有生惡果之力用。《有部毘奈耶·四十六》曰：「不思議業力，雖遠必相牽。果報成熟時，求避終難脫。」（《佛學大辭典》）

- ③⑮【妙明】：妙明的真心，即無漏的真智。《佛學常見詞彙》

- ③⑯【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畜生動物。

- ③⑰【知識陋劣】：「知識」，指辨識事物的能力。「陋劣」，淺陋低能。《漢典》。意指：畜生愚痴，辨識事理的能力淺陋。

- ③⑱【了無】：全無、毫無。《漢典》

- ③⑲【大寶銅鏡】：「大寶」，珍貴的財寶、寶貝。「銅鏡」，古代銅制的照面用具。一般作圓形，照面的一面磨光發亮，背面常鑄花紋。歷代曾有各種形狀和圖案的銅鏡。《漢典》。意指：鑲有珍貴寶石的銅鏡。

- ④⑩【劫】：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也。故又譯大時。《智度論·三十八》曰：「劫簸，秦言時節。」

又曰：「時中最小者六十念中之一念，大時名劫。」《釋迦氏譜》曰：「劫波，此土譯之名長時也。」《慧苑音義·上》曰：「劫，梵言，具正云羯臘波，此翻為長時。」劫有二種：一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也。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祖庭事苑》曰：「日月歲數謂之時，成住壞空謂之劫。」二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法華論》曰：「示現五種劫：一者夜，二者晝，三者月，四者時，五者年。」《智度論·三十八》曰：「有人言：時節歲數名為小劫，如《法華經》中，舍利弗作佛時，正法住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佛學大辭典》。梵語劫簸的簡稱，譯為時分或大時，即通常年月日所不能計算的極長時間。《佛學常見詞彙》

④1【蒙塵】：為灰塵蒙覆。《漢典》

④2【不唯】：不僅、不但。《漢典》

④3【日事磨礱】：「事」，做、從事。「礱」音龍。磨。《漢典》。意指：每天磨鏡。

④4【及乎】：「及」，到、到達。《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至於。

④5【至極】：終極、達到極點。《漢典》

④6【貴重】：器重、看重。《漢典》

④7【從劫至劫】：「劫」，梵語劫簸的簡稱，譯為時分或大時，即通常年月日所不能計算的極長時間。《佛學常見詞彙》。意指：歷經不可計數的長久時間。

④8【無始】：一切世間，若眾生，若法，皆無有始，如今生從前世之因緣而有，前世亦從前世而有，如是展轉推究，故眾生及法之元始不可得，故云無始。《佛學大辭典》

④9【惑業障蔽】：「惑」，迷惑錯誤，煩惱的別名，它包括根本煩惱和隨煩惱。「業」，我們的一切善惡思想行為都稱為業。好的思想、行為叫做「善業」，壞的思想、行為叫做「惡業」。《佛學常見詞彙》。意指：由煩惱習氣，發動身口意造業，所形成的障礙所蔽。

⑤0【心性】：即吾人永恆不變的心體，亦即如來藏心、自性清淨心。《佛學常見詞彙》

⑤1【同儔】：「儔」音酬（仇）。同類、同輩。《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相同。

⑤2【方便】：方者方法，便者使用，使用契於一切眾生之機之方法也。又方為方正之理，便為巧妙之言辭。對種種之機，用方正之理與巧妙之言也，又方者眾生之方域，便者教化之便法，應諸機之方域，而用適化之便法，謂之方便。《佛學大辭典》

⑤3【隨機】：謂佛之設教，一隨眾生之機也。《最勝王經·二》曰：「隨機說法利眾生。」《佛學大辭典》

⑤4【戒定慧】：此三者稱為三學。戒者防身之惡。定者靜心之散亂。慧者去惑證理也。《五燈會元》曰：「法要有三：曰戒定慧。」唐宣宗問弘辨禪師曰：云何名戒？對曰：防非止惡謂之戒。帝曰：云何為定？對曰：六根涉境，心不隨緣名定。帝曰：云何為慧？對曰：心境俱空，照覽無惑名慧。《名義集·四》曰：「防非止惡曰戒，息慮靜緣曰定，破惡證真曰慧。」學此三法而到涅槃，故云三學。《佛學大辭典》

⑤5【本有】：謂本來固有之性德也。依性宗之談，則不論有情非情，其本性萬德圓滿，在聖不增，在凡亦不減，譬如礦中之金，暗中之寶，是為本有。《法華玄義·七》曰：「本有四德，隱名如來藏。修成四德，顯名為法身。」《佛學大辭典》

⑤6【圓福慧】：「圓」，即「圓滿」。謂諸如來萬行具足，種智圓明，於世間、出世間一切功德皆悉成就；超過聲聞、緣覺、菩薩之上，故曰圓滿。「福慧」，福即福德，謂布施、持戒、精進、忍辱、禪定五度也；慧即智慧，謂般若一度也。五資於慧，慧導於五，猶目與足，不可互闕。今觀世音智慧莊嚴也，普門福德莊嚴也。以智慧莊嚴，則大悲誓滿，拔苦義成；以福德莊嚴，則大慈誓滿，與樂義成。故以福慧次（及）慈悲而明之也。《三藏法數》。此指：福慧圓足，即成佛。

⑤7【法身】：法身者，謂本有法性之身，若佛出世及不出世，常住不動，無有變易也。又謂如來法性真常，湛然清淨，周遍法界。經云：佛以法為身，清淨如虛空，是名法身。又法身者，謂所證無漏法界之體，而為法身也。菩薩知諸眾生心之所樂，即以法界身作自身，亦作眾生身，乃至虛空身也。（無漏者，謂惑業淨盡，不漏落三界生死也。）《三藏法數》

⑤8【良】：確實、果然。《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9【頻頻】：屢次、連連。《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0【底止】：終止。《漢典》

⑥1【洞見】：明察、很清楚地看到。《漢典》

⑥2【固宜】：「固」，原本、本來。「宜」，應當、應該。《漢典》。意指：本來應該…。

⑥3【釋結】：調解決疑難。《漢典》。此指：解除冤結。

⑥4【各得其所】：謂事物或人都得到適當的安置。《漢典》。此指：諸眾生都得到適當的安置。

⑥5【度脫】：超度解脫生死之苦也。《法華經·序品》曰：「諸仙之導師，度脫無量眾。」《無量壽經·下》曰：「積累德本，度脫一切。」《佛學大辭典》

⑥6【漸證】：「漸」，逐漸、慢慢地、一點一點地。《漢典》。意指：逐漸證得。

⑥7【書】：指《書經》。

⑥8【鳥獸魚鼈咸若之文】：「咸若」，《書·皋陶謨》：「皋陶曰：『都！在知人，在安民。』」禹曰：「吁！咸若時，惟帝（指堯）其難之。」後以「咸若」稱頌帝王之教化。謂萬物皆能順其性，應其時，得其宜。《漢典》。意指：《書經》有載，鳥獸魚鼈皆能順其性，應其時，得其宜，不受殺害之苦。

⑥9【文王澤及枯骨】：「澤」，恩澤。如，澤枯，澤骨，即恩澤施及死去的人。形容恩情深厚。《漢典》。《呂氏春秋·孟冬紀·異用》載：「文王賢矣，澤及鼈（音自。帶有腐肉的人骨）骨，又況於人乎！」意指：周文王恩澤施及死去的人。

⑦0【有知覺之物】：「知覺」，感官接受外界訊息，而傳至大腦，若此一訊息的意義未經辨識，稱為「感覺」。如進一步分析、解釋而獲得了解，即稱為「知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指有情識者。總名動物。

⑦1【簡子放鳩】：「鳩」音ㄐㄧㄠˊ。即「邯鄲鳩」。戰國時，邯鄲之民於正旦獻鳩于趙簡子，趙簡子為表示他對萬物「有恩」，即將所獻之鳩放之。見《列子·說符》。後遂以「邯鄲鳩」為放生的典故。《漢典》

⑦2【子產畜魚】：典出《孟子·萬章上》：「昔者有饋生魚（活魚）於鄭子產（孔子的學生），子產使校（音叫）人畜之池。」意指：有人送活魚給鄭子產，子產命管池沼的人將魚放生。可見子產仁慈之心及於物類。

⑦3【隨侯濟蛇】：「隨侯」，為春秋時隨國君主。隨國位於今湖北省江漢流域的姬姓諸侯國。有一次隨侯在出遊途中，看見一條受傷的大蛇，心生惻隱，令人給蛇敷藥包紮，放歸草叢。大蛇痊癒後銜夜明珠來報恩。

⑦4【楊寶救雀】：見成語「黃雀銜環」，漢時楊寶曾救治遭鳴皋襲擊的黃雀，後黃雀傷癒飛走。某夜有黃衣童子贈楊寶白環

四枚。見南朝梁吳均《續齊諧記》。《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⑦⑤【一視同仁】：原指對百姓一例看待，同施仁愛。後多表示對人不分厚薄，同樣待遇。《漢典》。此指：聖賢對百姓與萬物，不分厚薄，平等對待。

- ⑦⑥【蠢動含靈】：猶言一切眾生。《漢典》

- ⑦⑦【佛性】：佛性者，覺性也。即諸佛所證真覺湛明之性，無染無淨，離過絕非，以其無滅無生，不遷不變，是為常住果。《三藏法數》。佛者覺悟之義，性者不改之義，佛性即是一切眾生永不變異的覺悟之性。《涅槃經》說：「一切眾生悉有佛性，如來常住無有變異。」《佛學常見詞彙》。佛者覺悟也，一切眾生皆有覺悟之性，名為佛性。性者不改之義也，通因果而不改自體是云性，如麥之因，麥之果，麥之性不改。《華嚴經·三十九》曰：「佛性甚深真法性，寂滅無相同虛空。」《涅槃經·二十七》曰：「一切眾生悉有佛性，如來常住無有變異。」《佛學大辭典》

- ⑦⑧【展轉升沉】：「展轉」，流轉遷徙。《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沉」為「沈」之異體。《教育部異體字字典》。此指：眾生在六道中流轉，時升時墮。

- ⑦⑨【怨親】：怨者害我者也，親者愛我者也。《大集經·二十六》曰：「於怨親中平等無二。」《焰羅王供行法次第》曰：「供師運一念，離自他之異，故曰無遮心，絕怨親之念號平等。」《智度論·二十》曰：「慈心轉廣，怨親同等。」《佛學大辭典》

- ⑧⑩【迨】：音代。及、等到。《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 ⑧⑪【大教】：指佛教。《漢典》

- ⑧⑫【因果】：因者能生。果者所生。有因則必有果。有果則必有因。是謂因果之理。佛教通之三世說善惡應報之義。《觀無量壽經》曰：「深信因果，不謗大乘。」《止觀·五下》曰：「招果為因，剋獲為果。」《十住毘婆娑論·十二》曰：「因以得知，得者成就。果者從因有，事成名為果。」《佛學大辭典》

- ⑧⑬【生佛心性。平等無二之理】：「生佛」，眾生與佛陀也。「心性」，不變之心體，即如來藏心自性清淨心也。《佛學大辭典》。意指：眾生本具之心性與諸佛平等，毫無差別的道理。

⑧4【基址】：建築物的基礎；事物的根本。《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⑧5【欲知世上刀兵劫。須聽屠門半夜聲】：「刀兵劫」，《大毗婆沙論·一百三十四卷三頁》云：「初刀兵劫，將欲起時，瞻部洲人，極壽十歲。為非法貪，染污相續；不平等愛，映蔽其心。邪法縈纏，瞋毒增上。相見便起猛利害心。如今獵師，見野禽獸。隨手所執，皆成刀杖。各逞兇狂，互相殘害。七日七夜，死亡略盡。瞻部洲內，纔餘萬人。各起慈心，漸增壽量。爾時名為度刀兵劫。」《法相辭典》。宋願雲禪師《戒殺》詩：「千百年來碗裏羹，冤深似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正續藏》。意指：想了解世間的刀兵劫難是從哪裡來的？只要聽聽屠宰場半夜霍霍磨刀聲，便知貪一時口腹而殺生，必造刀兵劫的果報。這一首偈語，是奉勸世間上的人，要有慈悲心，少殺生。

⑧6【拔本塞源】：同「拔本塞原」。拔掉樹根，堵塞水源。後亦比喻從根本上解決。《漢典》

⑧7【良謨】：「謨」音魔。計謀、策略。《漢典》。意指：良好的策略。

故隋智者大師①。買臨海江麓溪梁②六十餘所。互③四百餘里為放生池。請勅立碑④。禁止漁捕。有偷捕者。動輒得禍⑤。直至唐貞觀⑥中。猶然⑦如是。唐肅宗乾元⑧二年。詔⑨天下諸州各立放生池。勅顏真卿⑩撰碑文⑪並書丹⑫。有云。我皇舉天下以為池⑬。罄域⑭中而蒙福。承陀羅尼⑮加持之力。竭煩惱海生死之津⑯。揆之前古。曾何髣髴⑰。宋真宗天禧元年。詔天下立放生池。而杭州西湖。亦宋之放生池也。明蓮池大師。立放生池於上方⑱長壽⑲二處。其戒殺放生文。通流⑳天下。迄今三百餘年以來。景仰高風㉑。慈濟物類之縑素通人㉒。何可勝數㉓。或曰。鰥寡孤獨㉔。貧窮患難。所在皆有㉕。何不周濟㉖。而乃汲汲㉗於不相關涉㉘之異類㉙。其緩急輕重。不亦倒置㉚乎哉。答曰。子未知如來教人戒殺放生之所以㉛也。夫人物㉜雖異。佛性原同。彼以惡業淪於異類。我以善業幸得人身。若不加憫恤㉝。恣情㉞食噉。一旦我福或盡㉟。彼罪或畢。難免從頭㊱償還。充彼口腹。須知刀兵大劫。皆宿世之殺業所感。若無殺業。縱身遇賊寇。當起善心。不加誅戮㊲。又況瘟疫㊳水火諸災橫事㊴。戒殺放生者。絕少遭逢。是知護生原屬護自。戒

殺可免天殺④。鬼神殺。盜賊殺。未來怨怨相報殺。鰥寡孤獨。貧窮患難。亦當隨分隨力以行周濟。豈戒殺放生之人。絕不作此項功德④乎。然鰥寡等雖深可矜憫④。尚未至於死地。物則不行救贖。立見登鼎俎④以充口腹矣。又曰。物類無盡。能放幾何④。答曰。須知放生一事。實為發起同人④。普護物命之最勝④善心。企其體帖④放之④之意。中心④惻然⑤。不忍食噉。既不食噉。則捕者便息⑤。庶⑤水陸空行一切物類。自在飛走游泳於自所行境⑤。則成不放之普放④。非所謂以天下而為池乎。縱不能人各如是。而一人不忍食肉。則無量水陸生命。得免殺戮。況不止一人乎。又為現在未來一切同人。斷鰥寡孤獨貧窮患難之因。作長壽無病。富貴安樂。父子團圓⑤。夫妻偕老⑤之緣。正所以預行⑤周濟。令未來生生世世永不遭鰥寡等苦。長享受壽富等樂。非所謂罄域中而蒙福乎。何可漠然置之⑤。子審思⑤之。戒殺放生。畢竟是汲汲為人。抑止汲汲為物⑥。而緩急輕重倒置乎。南潯極樂寺外。向有⑥放生池。以礪未全砌⑥。遂致坍塌⑥。兼復多年未浚⑥。淤泥⑥充滿⑥。每有善士。就河放生⑥。雖發善心。生難獲益。其旦蒙放而暮復遭捕者。當居多半。若近大江。則固宜放之江中。小河則斷非所宜。園霖大師。心有不忍。擬欲深浚其池。外築圍牆。以為防護。俾放生有地。而盜捕無由⑥。其意亦良厚矣⑥。尚未開工。適普陀覺三大師至。一見即志道相契⑦。旋⑦以寺事付託。而已則放下萬緣。專修淨業⑦焉。覺師繼承舊緒⑦。即欲速成其事。但以工程浩大⑦。獨力難成。擬募闔鎮⑦善信人等。共襄⑦勝事⑦。祈予作序。予常痛念近世殺劫之慘。欲挽無力。因彼之請。觸動⑦予懷。遂將吾人與物類之本具真心⑦。及隨業升沉。並殺生護生之現未果報。撮⑧略言之。冀諸位檀越⑧。同發善念。同捐淨資⑧。俾此舉速得成功。庶物類悉皆得所⑧。其功德利益。無量無邊。豈特⑧現世萬禍冰消⑧。千祥雲集⑧。而未來世之銜恩報德⑧者。正⑧不知其幾千萬億也。

譯：所以南朝陳智者大師，買臨海江中漁場、溪中魚塘六十多處，綿延四百餘里作為放生池。並請朝廷下令刻石立碑，禁止捕漁；有偷捕者，將嚴加懲罰。直到唐代貞觀年間，都仍然如此。唐肅宗乾元二年，朝廷下詔天下，命令各州設立放生池，皇上令顏真卿撰寫碑文，並以朱筆書寫刻在石碑上。碑文寫道：「我們英明的皇上將天下作為放生池，使全國都能蒙受福德。承神咒加持之力，斷竭煩惱海中之生死流。考察歷代以來，哪有相似的作法呢？」宋真宗天禧元年，下詔天下，建立放生池。而杭州之西湖，也是宋代的放生池。明代蓮池大師，在上方和長壽二處建立放生池。他寫的《戒殺放生文》，流通天下。至今三百餘年以來，景仰大師之高尚風操，而慈悲濟助動物的出家、在家眾中學識淵博通達的人，那裏能夠數得完呢？

有人問道：鰥寡孤獨獨居無依靠的人，貧窮患難，到處都是，為什麼不去接濟，救助他們，而忙碌奔波，去救濟不相干的生物呢？其緩急輕重，豈不是顛倒了嗎？

我回答道：您不知道如來教人戒殺放生之原因。人類與動物雖然相異，佛性卻是一樣。牠們是因為惡業而淪為生物，我們是因為善業而幸得人身。倘若不憫恤牠們，而縱情任意食啖。一旦我們的福盡，而牠們的罪畢，那就要從最初開始償還，我們也要被牠們食啖。要知道刀兵大劫，都是由於宿世之殺業所感召。若無殺業，縱然身遇賊寇，他們也會生起善心，而不加傷害。更何況瘟疫、水火等意外的事故或災禍，戒殺放生的人是絕少遭逢。由此可知，保護生物原是保護我們自己。戒殺可以免除天殺、鬼神殺、盜賊殺、未來怨怨相報殺。至於鰥寡孤獨，貧窮患難，也應當隨分隨力予以周濟。難道戒殺放生之人，就不作此項功德嗎？而且鰥寡孤獨、貧窮患難等人，雖然深切實可憐憫，但他們尚未至於面臨死地。而供食用的生物如果不立即救贖，牠們馬上就被放入鍋中擺上砧板，被宰殺烹飪了。

又問道：供食的動物多得不行了，你們能夠放生多少？

我回答道：須知放生一事，實際上是為發起人們都來保護動物生命之最美好的善心。企望他們體貼放生之意義，而心中哀憐動物，不忍食啖。大家既然不食啖，則無人去捕捉。那麼空中、地上、以及水裡的一切動物，都自由自在、飛走、游泳於自己所行走之境域，則成為雖不放生，而實普遍放生了。這不就是以天下為放生池嗎？縱然不能夠人人如此，而一人不忍食肉，則無量水陸生命，就得以免除殺戮。何況遠遠不止一人呢！而且，這又為現在和未來一切戒殺放生的志同道合之人，斷除了孤苦無依靠、貧窮患難的惡因緣，而作為長壽無病、富貴安樂、父子團圓、夫妻共老的善因緣。也正是為了預先救濟那些本來會成為孤苦無依靠、貧窮患難之人，使他們未來生生世世永不遭孤苦無依靠、貧窮患難等苦，長享高壽富貴等快樂。這不就是使一切處都蒙受福蔭嗎？怎能置之不理而不去做呢？您仔細想想，戒殺放生，到底

是為人忙碌奔波，還是忙碌為動物奔波，而緩急輕重顛倒嗎？

南潯極樂寺外，一直以來都有放生池。由於堤岸沒有全砌完全，以致崩塌。加上多年未疏通挖深，而淤泥填滿，每有善心人士到河邊來從事放生活動。他們雖然發了善心，而被放的眾生卻難獲利益。其中早晨被放生，而傍晚又遭捕捉者，占大多數。若靠近大江，就應當放之江中，而小河則完全不宜放生。園霖大師對於朝放暮捕的情形，於心不忍，打算疏通深挖這個放生池，外築圍牆以為防護，使大家有地方放生，而不會被盜捕，這個心意非常深遠（慈悲）啊！還尚未開工，正好普陀山覺三大師來到，一見即志同道合。於是園林大師將寺院中的事務付託給他，而自己則放下萬緣，專修淨業。覺三大師繼承了修復放生池任務，就想儘快地完成。但是由於工程浩大，獨力難成。所以打算向全鎮善信人等募集資金，共同來完成這個美好的事業，因而請我作序。

我常常痛念近世殺劫之悲慘，想要挽救卻無力實行，由於他的邀請，觸動了我的心懷。於是將人類與動物之本具真心，及隨業上升墮落，並殺生護生之現在和未來的果報，揭舉重要的言之。希望諸位檀越，同發善念，同捐淨財，使這一事業速得成功，使放生的魚鱉等都能得到安居之地，其功德利益，無量無邊。這不僅是今世災禍能如冰消融，眾多福善彙集在一起；而未來世因接受恩惠，而來報答恩德者，只不知道有幾千萬億啊！

- ①【智者大師】：智顗（音乙）（西元五三八年—五九七年），南朝陳、隋時代的一位高僧。俗姓陳，字德安，荊州華容（今湖北潛江）人，一說潁川（郡治今河南許昌）人，世稱智者大師，天台大師，是天台宗四祖，天台宗的實際創始人。十八歲投湘州果願寺法緒出家，二十三歲拜慧思為師，修習禪法，證得法華三昧。並廣弘教法，創五時八教的判教，發明一念三千，圓融三諦的思想，成立天台宗的思想體系。隋文帝授予「智者」之號。世稱「智者大師」。著有《法華玄義》、《法華文句》、《摩訶止觀》各二十卷及《四教義》等傳也，生前度僧四千餘人，傳業弟子三十二，以灌頂、智越等最著名。

- ②【江蘆溪梁】：「蘆」音戶。在江海中捕魚的竹器。「梁」，堤堰、魚堰（音宴。擋水的土堤）。或水中所築的捕魚之壩。《漢典》。此指：江中的漁場，及溪中圍成的魚塘。

- ③【互】：音良（ㄌㄨˊ、ㄩˊ）。同「互」。時間或空間延續不斷。如：「綿互數里」。《漢典》。此指：空間綿延的距離。

- ④【請勅立碑】：「勅」為「敕」之異體。「勅」音赤。帝王的詔書。「立碑」，古人為紀念德政、表彰德行、記錄重大事件等，恆刻石立碑，以昭示後人。《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請皇帝下詔刻石立碑，以昭示後人。

⑤【動輒得禍】：「動輒」，動不動就。「禍」，災殃。《漢典》。意指：偷捕魚者，將遭嚴厲懲罰。

⑥【貞觀】：唐朝太宗的年號（西元六二七年—六四九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猶然】：仍然。《漢典》

⑧【乾元】：唐朝肅宗年號（西元七五八年—七五九年）。《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⑨【詔】：音照。帝王所發的文書命令。《漢典》

⑩【顏真卿】：人名。（西元七〇八年—七八四年）字清臣，唐臨沂人，為名書法家。玄宗時為平原太守，安祿山反，倡義討賊，肅宗時，亂平，遷刑部尚書，封魯郡公。德宗時李希烈反，受命前往慰諭，為所縊殺，卒贈司徒，諡文忠。真卿博學工詞章，善書法，筆力勁拔，雄渾莊重，與柳公權並稱「顏柳」。後人輯有《顏魯公文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⑪【碑文】：此處指顏真卿於唐肅宗大歷八年（西元七七三年）所撰的《乞御書題額恩敕批答碑陰記》。

⑫【書丹】：古時刻碑，先用朱筆在石上寫所要刻的文字，稱「書丹」。後泛指書寫碑誌。《漢典》

⑬【我皇舉天下以為池】：「我」，表示親密的。「舉」，成就、成功。《漢典》。「皇」，指唐肅宗。「池」，放生池，即今日之生態保護區。意指：當今聖上成就了全國成為一大型的生態保護區。

⑭【聲域】：「聲」音慶。滿、全。「域」，疆界、疆域。《漢典》。此指：全國。

⑮【陀羅尼】：《佛地經論·五卷·十五頁》云：「陀羅尼者：增上念慧，能總任持無量佛法，令不忘失。於一法中，持一切法；於一文中，持一切文；於一義中，持一切義。攝藏無量諸功德故；名無盡藏。」此陀羅尼，略有四種。一、法陀羅尼，二、義陀羅尼，三、咒陀羅尼，四、能得菩薩忍陀羅尼。如《瑜伽論》廣說其相。云何唯於一法等中，普能任持一切法等？謂佛菩薩，增上念慧不思議力，自心相分，一法相中，現一切法。文義亦爾。又能示現無量無盡功德法門。見分自體，亦具無邊勝功能故；任持一切，令不忘失。如是念慧不思議力，名陀羅尼。《法相辭典》

⑯【竭煩惱海生死之津】：「竭」音節。乾涸、枯竭。「津」，渡水的地方。《漢典》。意指：令煩惱大海，及輪轉生死的渡口枯竭。

⑰【揆之前古。何曾髣髴】：「揆」音魁。度、揣測。「前古」，古代、往古。「髣髴」，同彷彿。類似，好像。《漢典》。意指：

審度過去，有哪個時代做到像這樣的規模？

⑱【上方】：上方鎮，位於衢州北部，屬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區。

⑲【長壽】：指江陰東南古鎮之一。早在宋代，長壽與青陽、申港、楊舍俱為江陰境內的諸大集鎮之一，並設有巡檢司。

⑳【通流】：謂貨物流通。《漢典》。此指：蓮池大師之《戒殺放生文》法寶的流通全國。

㉑【景仰高風】：「景仰」，仰慕、佩服尊敬。語出《詩·小雅·車牽（同轄）》：「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高風」，高尚的風操。《漢典》。此指：仰慕蓮池大師的高尚風操。

㉒【緇素通人】：「緇」音茲。「緇素」，指僧俗。僧徒衣緇，俗眾服素，故稱。「通人」，學識淵博通達的人。《漢典》。意指：出家、在家眾中，學識淵博通達的人。

㉓【何可勝數】：「勝」音生。盡。《漢典》。意指：怎能數得完。

㉔【鰥寡孤獨】：「鰥」音官。語本《孟子·梁惠王下》：「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老而無子曰獨，幼而無父曰孤；此四者，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泛指沒有勞動力而獨居無依靠的人。《漢典》

㉕【所在皆有】：同「所在皆是」，到處都是。指某種人或事物普遍存在。《漢典》

㉖【周濟】：接濟、救助。《漢典》

㉗【汲汲】：音及及。引申為急切追求。《漢典》

㉘【關涉】：關聯、牽涉。《漢典》

㉙【異類】：指禽獸鬼神等。《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此指：畜生類。

㉚【倒置】：顛倒過來。《漢典》

㉛【所以】：原因、情由。《漢典》

㉜【人物】：特指人與其他動物。《漢典》

㉝【憫恤】：憐恤。《漢典》

③4【恣情】：「恣」音字。「恣情」，縱情。《漢典》

③5【我福或盡】：「或」，表示假設。猶倘若、假使。《漢典》。意指：假設我的福報享完了。

③6【從頭】：從最初開始。《漢典》

③7【縱身遇賊寇。當起善心。不加誅戮】：「誅戮」音朱路。誅殺、殺害。《漢典》。意指：縱然遇到賊寇，他也會起善心，不會殺害我。

③8【瘟疫】：音溫意。流行性急性傳染病的總稱。《漢典》

③9【橫事】：「橫」音ㄏㄥˊ。意外的事故或災禍。《漢典》

④0【天殺】：謂為上天所殺。《漢典》。此指：在天災中意外喪命。

④1【此項功德】：指對上文「鰥寡孤獨、貧窮患難」之人，隨分隨力給予周濟的善行。

④2【矜憫】：哀憐、憐憫。《漢典》

④3【登鼎俎】：「鼎」，古代烹煮用的器物，一般是三足兩耳。「俎」音組。切肉或切菜時墊在下面的砧板。《漢典》。意指：放入鍋中擺上砧板，被宰殺烹飪。

④4【幾何】：猶若干、多少。《漢典》

④5【同人】：志同道合的朋友。《漢典》

④6【最勝】：「勝」，非常美好、美妙。《漢典》。意指：最美好。

④7【體帖】：細心體會。《漢典》

④8【放之】：「之」，指動物。意指：放生動物。

④9【中心】：心中。《漢典》

⑤0【惻然】：哀憐貌、悲傷貌。《漢典》

⑤1【息】：停止、消失。《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2【庶】：表示希望發生或出現某事，進行推測；但願、或許。《漢典》

⑤3【自所行境】：「境」，疆界、區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自己活動的方所。

⑤4【不放之普放】：「普」，遍，普遍；全面。廣大。《漢語大詞典》。連貫上文，意指：不捕食眾生，雖不必特意放生，其實已成就廣大而周遍的放生。

⑤5【團圓】：「圓」音巒。圓。「團圓」，團聚。《漢典》

⑤6【偕老】：共同生活到老。常特指夫妻相偕到老。《詩·邶風·擊鼓》：「執子之手，與子偕老。」《漢典》

⑤7【預行】：事先施行。《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⑤8【何可漠然置之】：「漠然」，不關心或不相關。《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因放生而令眾蒙福之事）怎能置之不理而不去做呢？

⑤9【審思】：慎重考慮。《漢典》

⑥0【畢竟是汲汲為人。抑止汲汲為物】：「畢竟」，到底、終歸。「汲汲」，形容努力求取、不休息的樣子。「抑」，或是、還是。表示選擇。「止」，僅、只。《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到底是積極為了救助人？還是只極積為了動物？

⑥1【向有】：「向」，一直以來、從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意指：一直以來就有。

⑥2【砌未全砌】：「砌」音看。堤岸。「砌」音器。放置磚或石料以及粘結料（如砂漿）造牆或扶壁。《漢典》。意指：堤岸當初砌疊不夠完全。

⑥3【坍塌】：音ㄊㄤ ㄊㄚˋ。崩塌、倒塌。《漢典》

⑥4【浚】：通「濬」。疏通或挖深水道。《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5【淤泥】：「淤」音迂（ㄩ）。沉積、阻塞。「淤泥」，沉積的泥土。《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6【充滿】：佈滿、填滿。《漢典》

⑥7【就河放生】：「就」，靠近、走近。《漢典》。意指：到河邊來從事放生活動。

⑥8【無由】：沒有門徑、辦法。《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⑥9【其意亦良厚矣】：「意」，心意。「良」，很、甚、極其、非常。「厚」，深。《漢典》。意指：園林大師的心意非常深遠啊！

⑦0【志道相契】：即「志同道合」，謂志趣思想一致。《漢典》

⑦1【旋】：立即、隨即。《漢典》

⑦2【淨業】：清淨之善業也。又往生西方淨土之業因也。《觀無量壽經》曰：「此三種業：過去未來現在三世諸佛淨業正因。」
《佛學大辭典》

⑦3【續承舊緒】：「續」音纂（ㄆㄨㄟˊ）。繼承。「緒」，前人未完成的事業，功業。《漢典》。此指：繼承前人修築放生池的事業。

⑦4【工程浩大】：製造或建築工事的規模宏大、花費甚多。亦比喻事情的複雜難辦。《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

⑦5【闔鎮】：「闔」音和。全、總。《漢典》。意指：全鎮。

⑦6【襄】：音香。幫助、輔佐。《漢典》

⑦7【勝事】：美好的事情。《漢典》

⑦8【觸動】：激起、打動。《漢典》

⑦9【真心】：真實不妄之心也，又正信無疑之心也。淨土真言約之於他力之信心謂之金剛之真心。《往生禮讚》曰：「雖不能流淚流血等，但能真心徹到者即與上同。」《教行信證·信卷》曰：「金剛不壞之真心。」《佛學大辭典》。謂自性清淨之心，真淨明妙，虛徹靈通，離虛妄想，故曰真心。《三藏法數》

⑧0【撮】：音搓（ㄘㄨㄟˊ）。摘取。《漢典》

⑧1【檀越】：施主也。「越」為施之功德，已越貧窮海之義也。《寄歸傳·一》曰：「梵云陀那鉢底，譯為施主。陀那是施，鉢底是主。而言檀越者，本非正譯。略去那字取上陀音轉名為檀，更加越字。意道由行檀捨自可越渡貧窮，妙釋雖然，終乖正本。」《資持記》曰：「檀越，亦云檀那，並訛略也。義淨三藏云：具云陀那鉢底，此翻施主。」《佛學大辭典》

⑧2【淨資】：「資」，財物、錢財。《漢典》。指「淨財」，清淨之財物。非就財物之淨、不淨而言，係指使用者若遠離貪欲所得之財，即稱為淨財。此語一般多用於指檀越等淨信所布施、喜捨之財。《佛光大辭典》

⑧3【得所】：謂得到安居之地或合適的位置。語出《詩·魏風·碩鼠》：「樂土樂土，爰得我所。」《漢典》

⑧4【豈特】：難道只是、何止。《漢典》

⑧5【冰消】：冰凍消融。比喻事物消釋渙解。《漢典》

⑧6【千祥雲集】：「祥」，《說文》：「祥，福也。從示，羊聲。一云善。」特指吉兆。「雲集」，形容從四面八方迅速集合在一起。《漢典》。意指：眾多福善彙集在一起。

⑧7【銜恩報德】：「銜」，心中懷著。「恩德」，猶恩惠。《漢語大詞典》。意指：心懷感恩之情來報答恩惠。

⑧8【正】：只。《漢典》

《安士全書·萬善先資集》名相註釋及白話（2.0版）終